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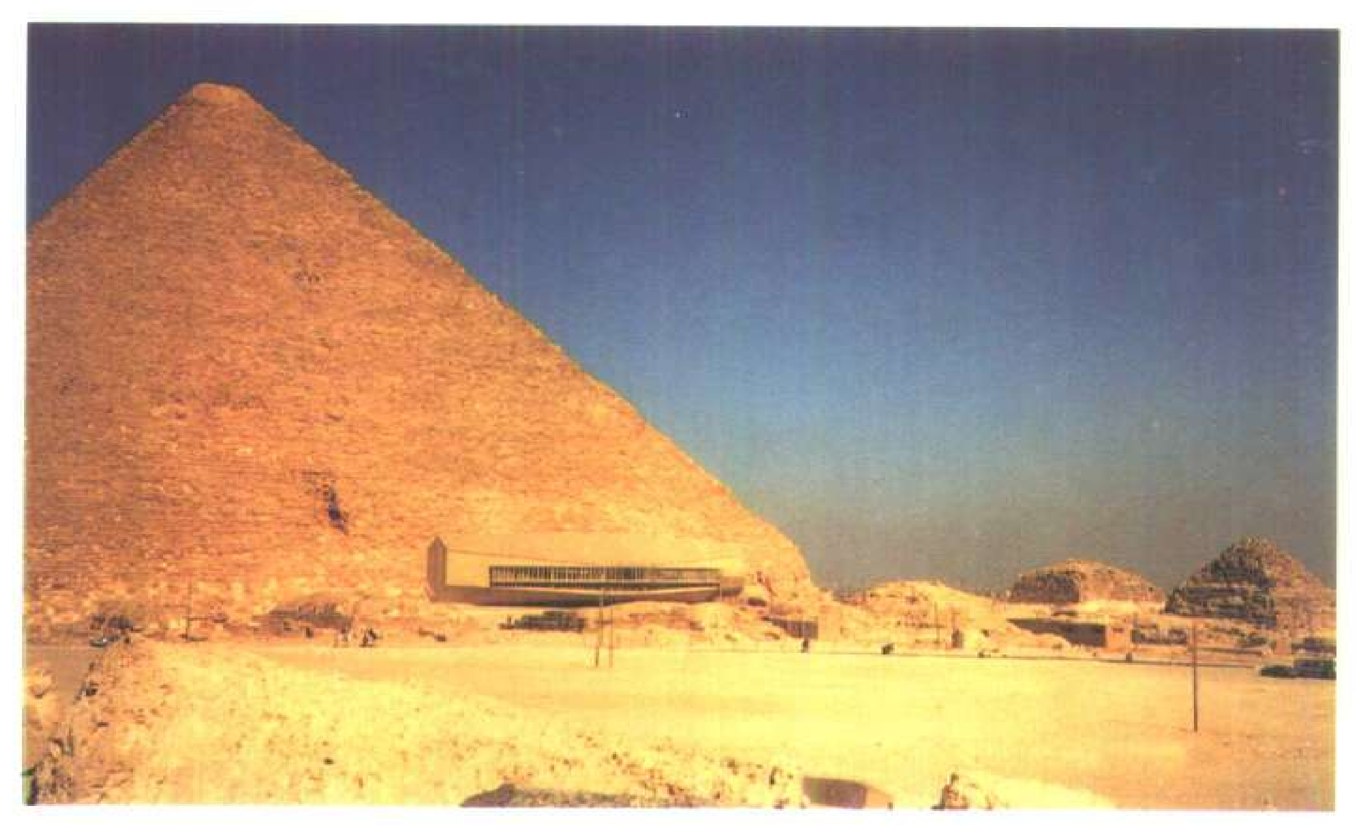
古代西亚北非文明/刘文鹏主编.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10 (2000.5 重印)
(世界文明大系)
ISBN 7-5004-2388-8

Ⅰ. 古… Ⅱ. 刘… Ⅲ. ①西亚-历史-古代 ②北非-历史-古代 Ⅳ. K1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35594 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100720)
1201 印刷厂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6.75 插页:6
字数:405 千字 印数:3001—6000 册
定价:32.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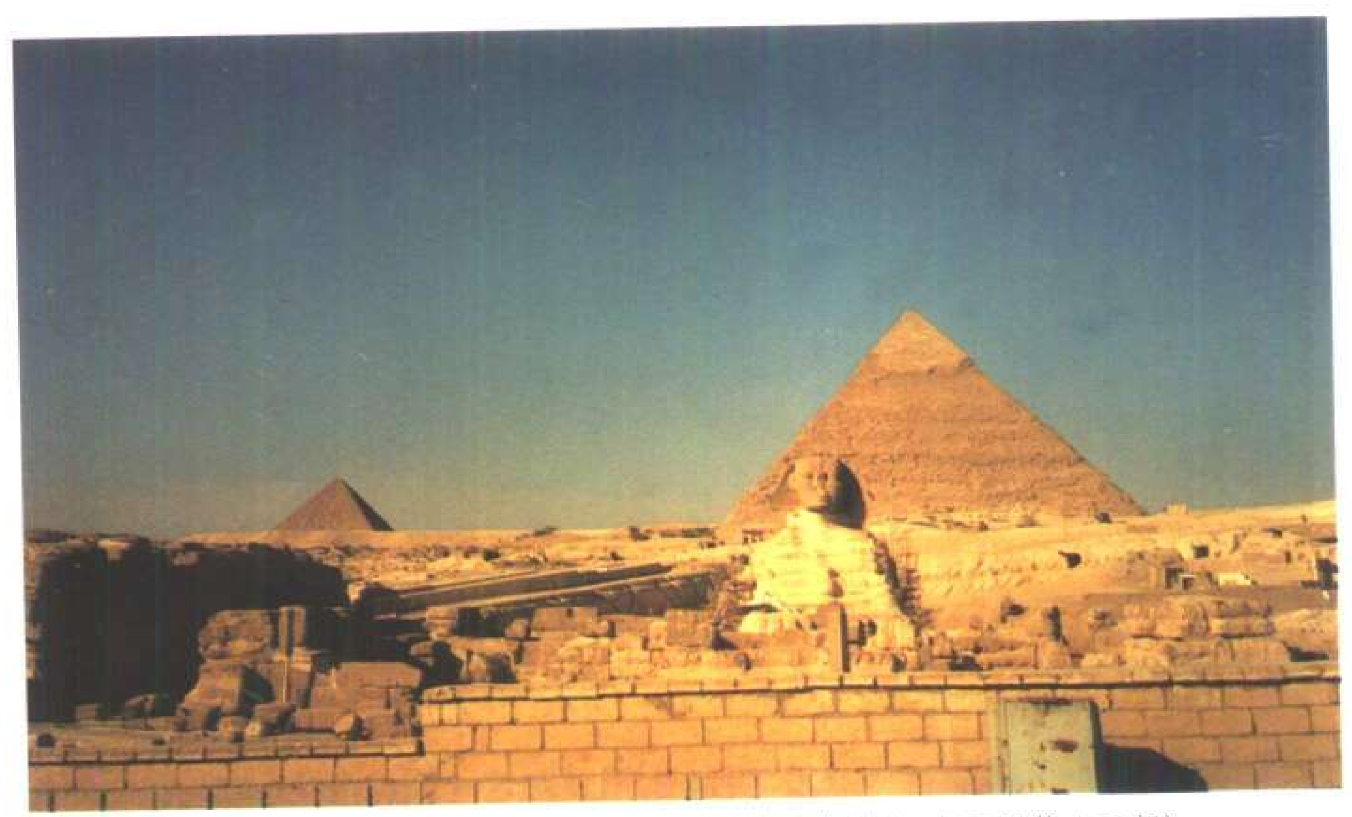
《世界文明大系》
编委会



1　胡夫大金字塔与太阳舟博物馆



2　卢克索神庙柱廊(新王国第18王朝)



3　哈夫拉金字塔及其狮身人面像与附属建筑物(古王国第4王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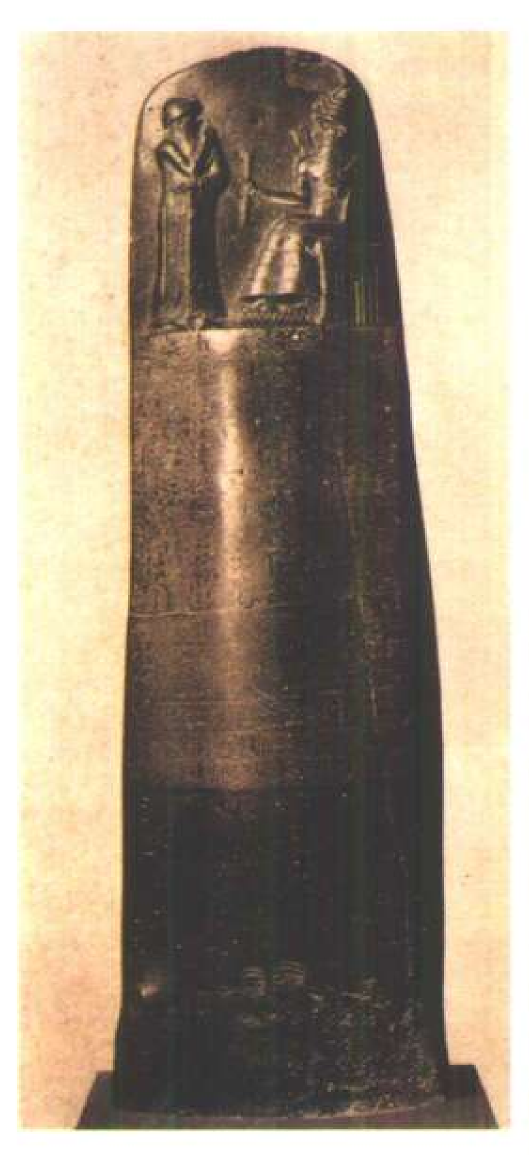
4　阿布辛拜勒拉美西斯二世岩窟庙(第19王朝建筑物)



5　木俑战士（第一中间期阿西尤特出土）



6　亚历山大城罗马剧场（公元2世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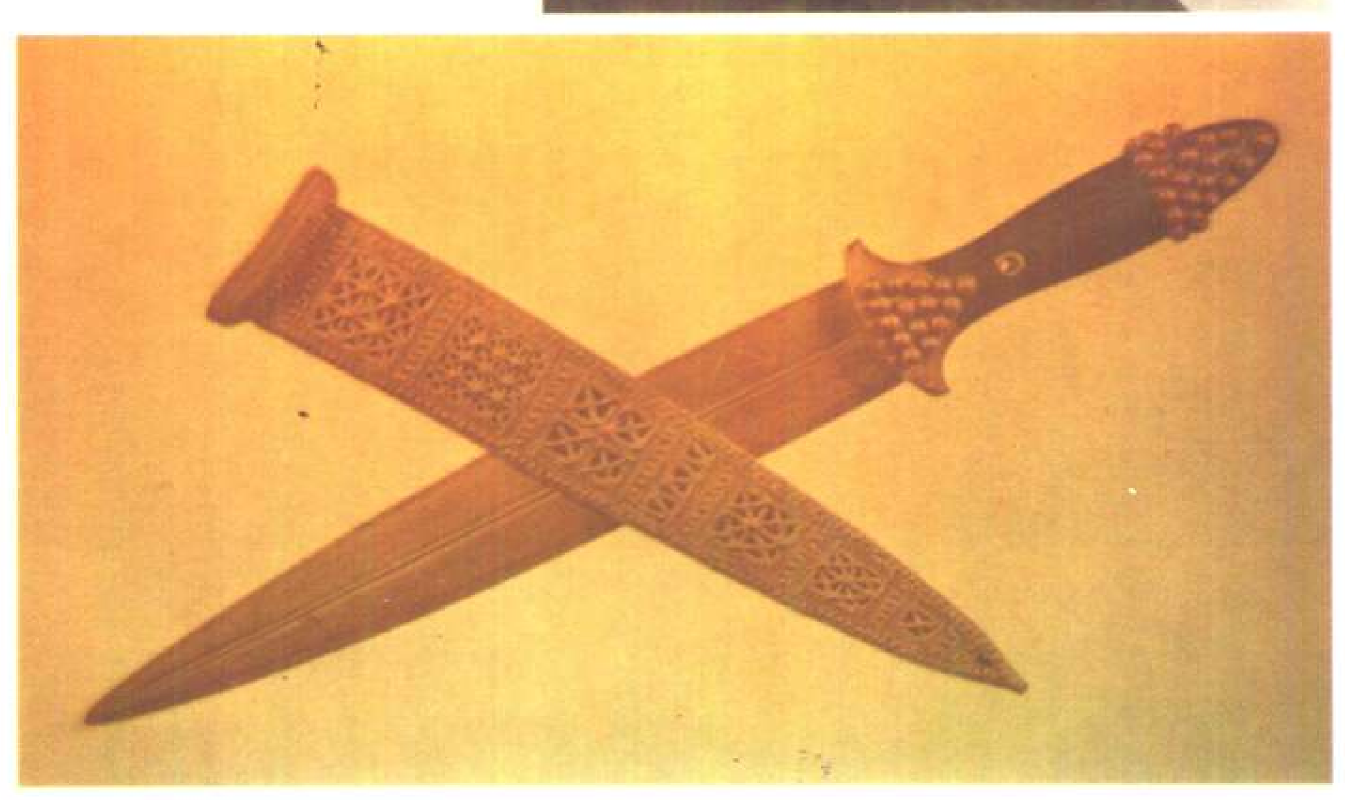
7 汉穆拉比法典石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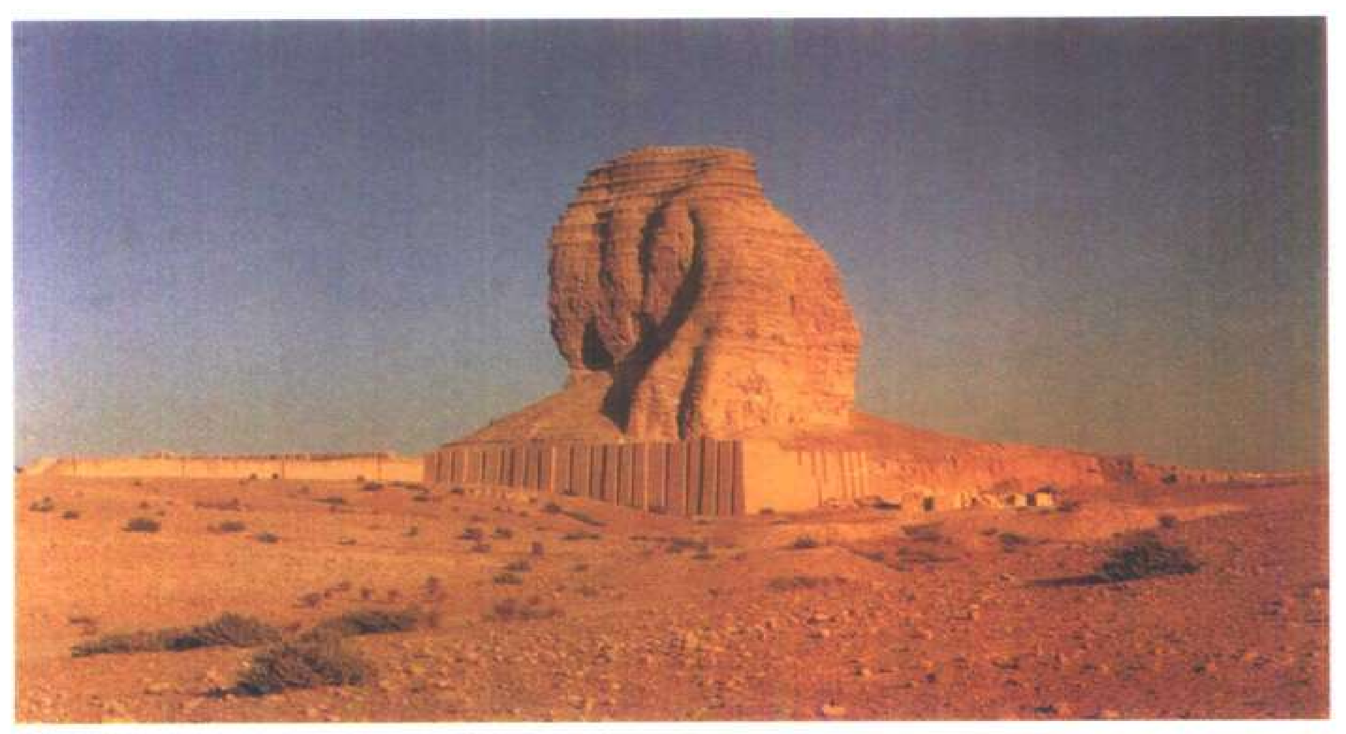
8 人首飞牛(卡拉赫·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宫殿门两侧)



9　萨尔贡头像(阿卡德王朝)



10　乌尔王坟金制短剑(苏美尔时期)



11　巴格达附近塔庙遗址(建于公元前 14 世纪加喜特巴比伦时期)



12　巴腊瓦特青铜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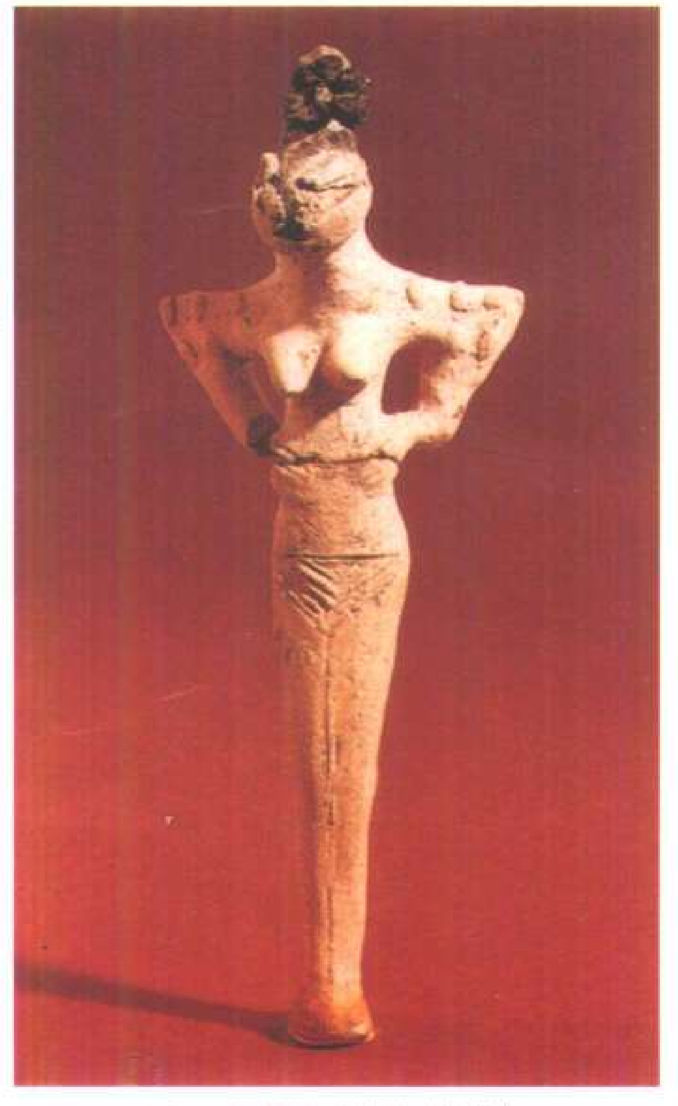
13 萨尔贡青铜像



14 古地亚像(公元前21世纪拉格什统治者)



15 鹰头飞神(卡拉赫王宫主要装饰图案)



16 乌拜德时期女性塑像

总　序

汝　信

近一个时期以来，有关“文明”问题的研究越来越受到国内外学术界的关注。尤其是冷战结束之后，世界格局和国际形势发生了急剧变化，两大集团军事对峙的局面宣告终结，虽然世界仍不太平，但和平与发展已成为当前世界发展的主题。与此同时，尽管经济全球化的趋势在加速进行，世界政治却日益向多极化的方向发展，社会文化的多元化发展也呈现出丰富多彩的局面。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不少国家的学者开始更加重视文化战略的研究，他们认为文明和文化的因素将在二十一世纪的世界发展进程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学术界也几度掀起“文化热”，特别是各个人文学科的学者都从不同的角度参与了有关文化问题的讨论。这说明文化问题及其在我国新时期发展战略中的地位和意义，已被人们所认识并日益受到重视。然而，总起来看，我们还缺乏对文明和文化问题的总体研究，没有把这种研究和世界格局和国际形势的变化结合起来，对国外有关文明问题研究状况和发展趋势也缺乏深入的分析。一般地说，我们对世界文明问题的研究还是比较薄弱的，迄今还没有我们中国人自己系统地、较全面地研究和论述世界文明的发生和发展的著作。我们认为，加强这方面的研究，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去探讨世界文明发展的规律和特点，在弘扬中华文明优秀传统的同时充分吸收和借鉴世界文明的一切积极成果，制定一套既能积极推动我国文明建设，又能有效地应

付外来文明挑战的发展战略，已成为当前一项紧迫的任务。为此，中国社会科学院专门成立了“世界文明研究”课题组，组织院内外有关专家学者分专题进行研究，目前出版的这套多卷本著作便是这几年来辛勤劳作的成果。

这里需要说明一下本书中所使用的“文明”概念的内涵。“文明”（civilization）一词来源于拉丁文civis，而civis不仅是指罗马的公民身份，而且也含有比当时外国人或蛮族的原始生活状态优越的意思，所以后来有人用“文明”一词来指与原始社会，即“野蛮”阶段相区别的较高的人类历史发展阶段。但这个术语到18世纪才在欧洲被用于正式文献中，直至20世纪方在人文学科各领域中被广泛使用，而且它不仅用来指历史发展阶段，也被用于一定的空间范围，即用以表明“地域性文明”。应该指出，人们对“文明”的理论也如同对“文化”的解释一样各不相同，有许多种定义，迄无共识。我们的研究课题的主要目的不在于探讨哪一种定义更加合适，而在于具体研究世界文明本身。在本书中我们基本上采取目前国际上比较通行的看法，即把“文明”理解为广泛意义上的“文化”，更具体地说，是指占有一定空间的（即地域性的）社会历史组合体，包括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两方面，即人们有目的的活动方式及其成果的总和。

我们认为，研究世界文明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为指导。世界上各个文明都是特定的人群在不同的具体历史条件下的活动的产物，都有其自身发生和发展的演变过程，都有其自身的特点和优缺点，在不同的历史时期起着不同的历史作用。历史上的一切文明成就都是对全人类文明作出的宝贵贡献，都应得到充分承认和尊重。没有哪一种文明可以自诩为天生优越，高人一等，那种以自我为中心（如所谓“西欧中心论”的观点），总是以自己的文明的价值观和标准去衡量别的文明，甚至横加干涉，这显然是文化霸权的表现，而且也是不可能实现的幻想。我们也不

能同意美国亨廷顿教授提出来的关于“文明的冲突”的理论。亨廷顿的理论以文明作为未来世界之间关系的基础和冲突的主要根源，而对政治、经济、思想等因素显然有所忽视，即使在谈到文明时，亨廷顿也过多地重视其“冲突”的一面，而对文明之间的交流、融合的倾向注意不够。从世界文明发展的整个过程来看，各个不同文明之间的矛盾和碰撞虽然是经常发生的现象，但并不一定会发展成不可调和的冲突。恰恰相反，各个不同文明之间的和平共存、相互影响、相互渗透乃至交融互变，才是世界文明发展的常态现象和主流。在世界即将进入二十一世纪的社会变革时代，我们更应致力于促进不同文明的和平共存、相互交流和共同发展，彼此取长补短，使我们这个世界更加绚丽多彩。

鉴于以上考虑，本课题组把世界文明分成以下这些专题进行研究，即：一、古代西亚北非文明；二、印度文明；三、伊斯兰文明；四、儒家文明；五、犹太文明；六、西欧文明；七、斯拉夫文明；八、非洲黑人文明；九、日本文明；十、美国文明；十一、拉丁美洲文明。应该说明，这样的划分只是相对的，而且并未把世界文明包举无遗，有许多问题尚待进一步研究。我们只是打算从探讨以上这些主要的文明入手，求得从总体上把握世界文明的发展过程，并对各个文明的主要特征有宏观的了解。

本课题得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和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研究课题基金的资助，全书在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得以出版，特此志谢。

有关世界文明的研究在我国还起步不久，本书中疏漏甚至错误之处，尚希学术界同仁和广大读者不吝指正。

序

一、"近东"、"中东"与西亚北非

近代早期的西方学者通常把欧洲以东的地方称为东方。他们又以欧洲为中心，按其地理上距离的远近，再把东方分成三个区：地中海至波斯湾一带，包括非洲东北部和亚洲西南部，称为近东；从波斯湾到东南亚一带称为中东；太平洋地区为远东。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埃及成立了中东防卫军司令部，所以，中东便成为小亚、西亚、阿拉伯半岛、埃及、苏丹和利比亚地区的总称。后来，又把"中东"的范围扩大到摩洛哥、阿富汗和巴基斯坦。所以"中东"的范围至少包括摩洛哥以东至阿拉伯半岛和伊朗一带，大致是地中海南岸和东岸地区。自二战以来，"中东"一词几乎代替了"近东"的术语。但是"近东"一词仍然常常被使用。

在古代世界史的研究者中，"近东"与"中东"的术语也常常交叉使用。美国的法因根教授在其《考古学上所见的古代中东史》一书中，把中东分成了两大部分：一是美索不达米亚及其相连的地区，包括两河流域、叙利亚、赫梯和波斯等地；二是埃及及其相关连的地区，包括努比亚和利比亚等地。作者认为，中东是从埃及的西境（东经 20 度）起，至伊朗的东境（东经 60 度）的地带。这里的国土是西亚和非洲的各自相邻地带和必然有关联的地方，包括美索不达米亚，南至阿拉伯，东至伊朗高原，西至小

亚，还有埃及，其南为努比亚，西为利比亚，东是西奈半岛。[1]波兰的亚述学者扎布罗茨卡教授在她近年发表的《古代近东史》一书中，论述了波斯帝国以前的美索不达米亚、米丹尼、赫梯和埃及等国的早期古代史。在该书的俄译本前言中，她明确指出："近东，即东北非和西亚。"[2]

虽然"近东"、"中东"术语比较流行，尤其是在西方世界，但是，由于这两个术语之间没有严格的界线，而且常常交相使用，特别是两者都起源于以欧洲为中心的观念，其表述并非科学的。所以，本卷所涉及的地理范围，虽属"近东"或"中东"地区，但我们采用了西亚、北非的术语，似乎要更确切，更直接。

二、"古代西亚北非文明"的内涵

从 19 世纪以来，西方的人类学家、历史学家、考古学家和天文学家等的著作中，除了"文化"一词外，也常常提到"文明"的术语。但是什么是"文明"？在不同的著作中，往往有着不同的解释，至今也难以提供一个完全令人接受的确切的科学概念。而且"文明"与"文化"之间，往往也难以严格地区分，以致出现了两种术语交互使用的现象。

"文明"与"文化"两个不同的术语，虽然往往意指同一的事件或现象，但是其概念又不完全一致。"文明"一词源于拉丁文 Civis，意为"城市居民"，因此，"文明"一词的最本质的意义似乎是人民和睦地生活于城市和社会集团中的能力。而"文化"一

① J. Finegan, Archaeological History of Ancient Middle East（法因根：《考古学上所见的古代中东史》），Westview Press 1979，p. 1.

② Ю. Заблоцка, История Ближнего Востока в Древности（扎布罗茨卡：《古代近东史》），Москва，1989，Стр. 13.

词起源于拉丁文的动词Colere，意为“耕作土地”，其过去分词为Cultus，与Cultivate（“耕作”）有关。因此，“文化”一词的本意是指“耕作”果园和菜园，而进一步引申为“培养”一个人的兴趣、精神和智能。但是，考古学上的“文化”一词，则是指明特定的人类社会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总和。在现代人类社会生活中所用的“文化”一词，通常是表明人类获得的一切成就，包括文学、艺术、技艺、科学和宗教等，而这些内容往往又包括在“文明”的概念内。

民族学家摩尔根在其《古代社会》一书中，把“文明”作为与蒙昧、野蛮相对立的一个伟大而进步的时代。

革命导师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强调：“……文明时代，完成了古代氏族社会完全做不到的事情。”“国家是文明社会的概括。”[①] 他还专门论证了氏族社会与文明社会的不同性质，揭示了文明起源的条件和本质，指明了文明社会的进步意义及其局限性，尤其强调了文明社会的阶级性，国家权力和城乡的对立，从而赋予“文明”一词以深刻而科学的概念。英国考古学家G. 柴尔德在论证了史前时期的新石器时代革命后，又提出了一个“第二次革命”，即“城市革命”的概念。他指出：“一个第二次革命把许多自给自足的小农村变成了人口众多的城市；这种城市用较高的工业和对外贸易来培养，而且正式组成了国家。”[②] 柴尔德的“城市革命”的概念完全符合恩格斯的有关“文明”的论证。

在现代西方史学中，对于文明的分类显然是不同的。汤因比在其《历史研究》一书中，先后共列出21种文明，其中最早出现的文明有古埃及、苏美尔、古中国、玛雅、安地斯、米诺斯6种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2—173页。
② 柴尔德著、周进楷译：《远古文化史》，中华书局1958年版，第97页。

文明。但是，现在流行的观点是，古代文明的发祥地是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印度、中国和克里特。我们所说的古代西亚北非文明主要是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和波斯文明。此外，也包括与这些主要文明地区相关联的赫梯、腓尼基、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等诸国文明。

三、古代西亚北非文明的起源及其兴衰

埃及与美索不达米亚地处亚非交合点，通过叙利亚、巴勒斯坦，两者联系起来。也许由于地理上的有利条件和相互交往，促使这两大地区率先进入文明社会。但是，究竟埃及先于美索不达米亚，或者美索不达米亚先于埃及，众说纷纭。美索不达米亚，又称两河流域，早在公元前6千纪至前5千纪，哈孙纳文化时已进入铜石并用时代，并出现了彩陶文化。如果说，在欧贝德文化（约公元前5300—前3500年）的后期，埃利都人已有了城市的雏形，那么到了乌鲁克文化时期（公元前3500—前3000年）则进入了城市国家形成的阶段。在乌鲁克文化Ⅳ发现了迄今为止最早的象形文字泥板文书，其绝对年代当在公元前3200—前3100年。

古代埃及从公元前4500年开始的塔萨·巴达里文化期进入了铜石并用时代，到了公元前3500年左右，即涅伽达文化Ⅰ之末和涅伽达文化Ⅱ之初，埃及便进入城市国家的文明社会。大约在公元前3100年，希拉康坡里斯的那尔迈王初步统一了上下埃及，开创了第一王朝，传统上把他说成是美尼斯。第一、二王朝通常划为早王朝时代（公元前3100—前2686年），从第三王朝开始，埃及发展到一个强大的中央集权专制主义的古王国时代（第三至六王朝，约公元前2686—前2181年）。古王国维持了5个世纪之久，最后分裂瓦解了。所谓的第七至第十王朝，实际上是地方割据的政权。通常把这一时期称为第一中间期，或第一过渡期（约公元

前 2181—前 2040 年）。

两河流域从公元前 2900 年进入古苏美尔时代，又称早王朝时代。但是，两河流域的早王朝时代与古埃及不同，而是一个处于城邦争霸的过程中。两河流域的初步统一是在公元前 2300 年，由阿卡德人完成的。萨尔贡王建立了一个包括苏美尔和阿卡德地区的南部两河流域的统一国家。但是阿卡德王国仅仅维持了一个世纪之久，就被苏美尔人的乌尔第三王朝（公元前 2112—前 2004 年）所代替，出现了苏美尔人的短暂的复兴时代。

如果说，在公元前 3 千纪期间，西亚北非的埃及和两河流域成为文明的最早发祥地，并且从分散独立的城市国家发展到统一的王国，那么，到了公元前 2 千纪，埃及和两河流域分别形成为更加强大的专制主义大帝国。

在公元前 2 千纪初，阿摩利人进入两河流域，建立了一些城市国家，其中最佼佼者乃是在巴比伦城建立的巴比伦第一王朝或古巴比伦王国（公元前 1894—前 1595 年）。在汉穆拉比王统治时代，古巴比伦王国达到全盛，苏美尔和阿卡德，以及北部两河流域的亚述悉归于他的一统天下之内。古巴比伦王国形成为一个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大帝国。但是，到了公元前 1595 年被新兴的赫梯所灭亡。不久以后，在这里又连续出现了若干王朝，被划入中巴比伦时代（公元前 1595—前 626 年），但古巴比伦昔日的辉煌一去不复返。古代埃及在公元前 3 千纪末正处于第一中间期。第 11 王朝的统治者重新统一了上下埃及，进入了中王国时代（公元前 2133—前 1786 年）。但是，从第 13 王朝开始，国家再次分裂，出现了第二中间期。如果说在公元前 2 千纪的上半叶是古巴比伦的霸权时代的话，而在 2 千纪的下半叶，恰恰是古巴比伦刚刚灭亡之际，埃及取代了古巴比伦的地位。埃及从第 18 王朝开始进入新王国时代（公元前 1567—前 1085 年）。第 18 王朝的法老们不断对外征伐，确立了一个横跨亚非的第一个大帝国。

在公元前2千纪，除了古巴比伦和埃及两大古老文明国家的先后称霸外，在西亚和小亚先后还出现了赫梯、腓尼基和亚述等文明国家。在埃及新王国远征西亚过程中，赫梯一度与埃及争霸西亚。两河流域北部的亚述在公元前2千纪末盛极一时，不仅征服了巴比伦，而且远征叙利亚和巴勒斯坦，最后，甚至侵占埃及。

在公元前1千纪，除了巴勒斯坦的希伯来人建立了以色列·犹太王国外，西亚北非的历史出现了“新陈代谢”的新局面：古老的文明国家逐渐衰落，新的霸权帝国层出不穷。在公元前1千纪初，亚述依赖其强大的军事力量对外扩张，征服了巴比伦、叙利亚、巴勒斯坦，而且一度征服了埃及，形成一个强大的军事霸主国，直至公元前612年亚述才被新巴比伦的迦勒底人和伊朗的米底人所灭。大约半个世纪之后，伊朗西南的波斯崛起，先后灭了米底，统一了伊朗，继而向西扩张，征服了小亚、新巴比伦和埃及。波斯人在埃及先后建立了两个王朝（第27和31王朝）。在波斯人建立西亚北非的大帝国的同时，从公元前5世纪开始，向欧洲扩张，与希腊展开了大约半个世纪之久的希波战争，最后，以波斯的失败而告终。

继亚述、波斯帝国之后，公元前334年马其顿王亚历山大率军东征，先后征服了小亚、叙利亚、巴勒斯坦、埃及、巴比伦，一直到印度。通常以亚历山大的东征作为古代东方即西亚北非国家历史的终结，此后进入所谓希腊化时代。习惯上把随后的古代西亚北非的历史作为希腊化国家的一部分。这种划分显然是有偏见的，非科学的。在亚历山大死后，他的部将在埃及建立了托勒密王朝，在两河流域、小亚、叙利亚、伊朗和中亚等地出现了塞琉西王朝。在公元前1世纪，罗马向东扩张，先后灭亡了塞琉西王朝和托勒密埃及。此后，埃及成为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在塞琉西王朝衰微之际，米底以东的帕提亚独立，建立了安息王朝。后来，又被萨珊朝的波斯帝国所代替。最后，上述古老的文明国家

和后来崛起的新波斯帝国，遭到了阿拉伯人的攻击。公元641年，阿拉伯人灭亡埃及，652年最终消灭了萨珊波斯。古代西亚北非的历史以阿拉伯人的征服和封建化的新帝国的出现而结束。

四、古代西亚北非文明的研究与我国学科的建设

古代西亚北非文明，从公元前4千纪末至公元7世纪，前后大约经历了4000多年之久。自希腊、罗马文明和阿拉伯文明扩展起来后，古老的埃及、两河流域和伊朗文明逐渐被淹没，最终从历史上消失了。

但是，经过了漫长的中世纪，到了近代，由于埃及学、亚述学、赫梯学和伊朗学等东方学的专门学科的创立，历史上的最古老的文明才被揭示出来，而重见天日。

从18世纪以来，欧洲学者开始注意两河流域的遗址和文物，并组成考察队前往发掘和搜集历史文物。在19世纪的上半叶，由于格罗特芬德、尧林逊等人的努力，楔形文字译读成功，从而奠定了亚述学的基础。20世纪以来，德国、英国、法国和美国的考古学家先后在两河流域发掘了许多有价值的城市遗址和建筑物。战后，伊拉克也加入了两河考古的行列。

埃及学的创建要从法国拿破仑的远征埃及说起。由于法军发现罗塞达石碑，以及商博良等学者的努力，终于在1822年译读成功了埃及的象形文字。埃及学从此诞生了。经过近2个世纪西方学者的努力，发掘出来大量的古墓、古城遗址和宝贵的文物，给我们揭示了埃及的古老文明。

此外，还有赫梯学、伊朗学等学科也都是在近代产生的，是研究其特有的语言文字、历史文化等为主要内容的专门学科。

埃及学、亚述学、伊朗学的创立，将已经消失了的古代西亚

北非的古老文明展现在现代人的面前。面对这些古老而悠久的文明及其伟大成就，人们无不惊奇、感叹，以致出现了许多所谓斯芬克斯之谜。正是由于这些难解之谜，激励了各国学者继续不断地探求已经消失了的人类早期文明。

遗憾的是，作为古老的东方大国，我们中国由于种种原因和条件的限制，在埃及学、亚述学和伊朗学的研究上远远落后于西方。但是，从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应该说，中国的西亚北非古代文明的研究已经迈开了第一步。

近一二十年来，中国的埃及学、亚述学、伊朗学等学科已经启动了。我国学术界开展的城邦、专制主义、奴隶制等问题的讨论，涉及到西亚北非的历史和文明。有关埃及、两河流域和伊朗等方面的历史、宗教、文学、艺术等方面的论著相继问世，填补了某些领域的空白。

令人兴奋的是，近一二十年来，我们已经培养了一批年轻有为，甘于为枯燥艰难的亚述学、埃及学、赫梯学、伊朗学献身的教学与科研人员。他们在国内外专家的培养下，已经开始掌握了象形文字、楔形文字这些重要的语言工具，从事古代西亚北非文明的研究。有些同志已经走上了国际学术舞台，或者出国访问学习，交流研究成果。在未来的 21 世纪，我国的学者必将迈开更大的步伐，为我国的埃及学、亚述学、伊朗学等学科的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五、本卷编写工作的几点说明

本卷由埃及、两河流域和伊朗文明三大部分构成，分别由三所院校的几位同志合编而成。

本卷的序和跋以及第一编埃及部分，由内蒙古民族师范学院世界上古史·埃及史研究所刘文鹏教授撰写；

第二编，两河流域部分由东北师范大学古典文明史研究所的几位同志承担。其中，前言、第一、二、三、五章由吴宇虹博士撰写；第四章由吴宇虹和曲天夫合撰，第六章是由吴宇虹、于迅、曲天夫、苏勇共同合作的。

第三编，伊朗部分由南昌大学历史系李铁匠教授执笔。

我们有机会参加和承担中国社会科学院的课题合作研究，感到十分荣幸。但是，由于我们三所院校分散异地，难以共同讨论和相互交流。所以，在篇章内容的安排上，写作的手法上，不尽相似。有些篇章对经济、文化予以足够的重视；而有的篇章突出了城邦和帝国的政治发展史。由于时间紧迫，无暇集体讨论修改，全文则由本卷主编者前后统改一遍。除了某些技术性的问题外，对第二编作了较大部分的压缩删减。尽管有些内容很重要，限于篇幅，无奈，只能忍痛割爱。由于本卷内容涉猎甚广，个人知识水平有限，不当之处，概由本卷主编负责。我们恳切欢迎来自海内外各方面的批评和高见，以期改正我们的工作。

目　录

第二编 古代两河流域文明

第三编 古代伊朗文明

CONTENTS

PART Ⅱ

ANCIENT CIVILIZATION OF THE MESOPOTAMIA

PAPT Ⅱ

ANCIENT CIVILIZATION OF IRAN

第 一 编

古代埃及文明

前　言

古代埃及文明是如何发现的

在地中海的东南沿岸，非洲大陆的东北端，在著名的尼罗河的中下游流域曾经孕育了世界上最古老而伟大的埃及文明。

无论在古代世界，或者近现代，埃及一直是充满着众多未解之谜的，神秘而又令人向往的地方。古代希腊的伟大历史学家希罗多德（Herodotus）在公元前5世纪访问了埃及。他无限憾慨地说："……没有任何一个国家有这样多的令人惊异的事物，没有任何一个国家有这样多的非笔墨所能形容的巨大业绩。"① 但是，随着岁月的流逝，古埃及文明逐渐地被人们所遗忘。到了近代，企图称霸世界的法国皇帝拿破仑为了实现他的理想，首先是征服东方，而征服东方的第一站就是埃及。东方，特别是埃及，对于拿破仑来说，是充满了种种神秘色彩的历史巨人。所以，拿破仑统帅法国军队来到了埃及。他鼓动他的战士说："士兵们，四千年的历史在蔑视你们。"拿破仑远征埃及虽然很快失败，但是他却打开了封闭的埃及国家的大门，也因此而打开了神秘的古埃及语言和历史知识的大门。英国、德国、美国等国学者步拿破仑和法国学者之后尘相继来到了埃及，把埃及的神秘古昔的面纱一张张地揭开，给我们展现了一个伟大而古老的文明。所有这一切都归功于近代兴起的一门综合性的学科——埃及学。

① 希罗多德：《历史》，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291页（Ⅱ，35）。

一、埃及学的诞生与发展

所谓埃及学乃是随着近代科学的发展而兴起的，研究古代埃及的政治、经济、文化、科学以及社会生活等诸多方面的一门综合性的专门学科。它既包括了古埃及的考古学、语言文字学、历史学、古文献学，又有宗教学、文学、艺术和建筑等学科，而且还涉及到医学、生物学、数学、天文学和技术史等自然科学各分支。人们通过上述各学科的综合研究，以揭示古埃及社会如何由野蛮走向文明，埃及文明如何发展起来的，其发展的基本规律是怎样的？因此，埃及学研究的范围应当是从尼罗河流域产生人类，即埃及人的远祖的出现开始，经过史前各文化发展阶段和法老统治时代，以及希腊罗马征服埃及的各时期，直至阿拉伯人入主埃及为止的古代文明发展的诸阶段。那么，埃及学是怎样产生的呢？

古代埃及文明，从公元前4千纪中叶产生以来，直至公元7世纪阿拉伯人的迁入，先后经历了4000余年的伟大历程。其悠久的历史和神秘莫测的古老文明在地中海世界，特别是对古代希腊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因此，早在公元前6世纪，古希腊作家赫卡泰奥斯（Hecataeus）在旅游了埃及之后便说："埃及是尼罗河的赠赐。"在他之后，希罗多德也走访了埃及。在《历史》一书中，希罗多德不仅也有上述同样的表述，而且广泛地记录了有关埃及的神话，王朝历史，宗教文化，生活习俗，以及著名的古迹。此后，还有一些古典作家，包括地理学者在内，也都相继走访了埃及并留下了一批珍贵的记录。古典作家的记载给我们了解、研究古埃及文明提供了重要的依据。但是，其中也有不少的传闻是道听途说，荒诞无稽。所以，作为科学的埃及学是在拿破仑远征后，随着近代科学的兴起而诞生的。

1798年，拿破仑远征埃及。在他统帅大军远征埃及的同时，还

组织了一支百余人的学术团，在德努（Denon）将军的领导下随拿破仑一起来到了埃及。德努的任务并非军事性的，而是借助于拿破仑的军事远征，从事一项伟大的学术远征。学术团的成员包括东方学、自然科学、艺术和建筑方面的学者专家，其任务在于搜集和记录埃及的古迹古物，从事文物的考察工作。其结果是在1809—1813年间出版了24卷本文字和12卷本图录的《埃及记述》。这部埃及学的最早著作不仅给人们展示了一个被岁月淹没了的神秘世界，而且也唤起了西方世界对古埃及文明的巨大兴趣。

与拿破仑远征直接有关联的另一个重大事件就是罗塞达石碑的发现。1799年7月，拿破仑的士兵在濒临地中海的西三角洲的罗塞达（Rosetta）（拉希德）地方修筑堡垒时，发现了一枚形状不规则的黑玄武岩石碑。由于石碑上铭刻了埃及的象形文字、世俗体文字和希腊文字，因而立即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在1801年，法国败于英国之后，这块石碑和法军在埃及搜集到的其他一些重要文物都被运送到大英博物馆。罗塞达石碑的发现在西方学者中激起了译读碑文的兴趣。法国、瑞典和英国的一些学者致力于罗塞达石碑的译读工作，但是在这方面作出了杰出贡献而最终取得成功的是法国的年轻学者商博良（Champollion）。他凭借多种语言的知识，在先前学者们译读的基础上，利用希腊文对照象形文字的译读终获成功。1822年9月29日，商博良在法国科学院宣读了《关于象形文字语言的字母给M. 达西尔的信》，将他的研究成果公布于众，宣布象形文字译读成功。象形文字的译读成功意味着人们可以通过古埃及遗留下来的碑文、纸草文献等去了解埃及的历史事件，埃及人社会活动及其思想意识，从而可以恢复古代埃及的历史和文明。所以，商博良的象形文字译读成功被看成是埃及学的诞生。此后，商博良等人相继发表了《埃及语法》和《埃及语辞典》，并到埃及实地考察和搜集古物铭文。

在埃及学诞生前后，作为早期探险家和发掘者的意大利的贝

尔佐尼（Belzoni）于1815年开始先后3次去埃及，在古埃及帝国的首都底比斯（Thebes）从事神庙、陵墓的考察和发掘工作。虽然，他为后来科学发掘埃及古物古迹开辟了道路，但是，他是一个典型的盗墓者。

在埃及学的发展中作出了重大贡献的是列普修斯（Lepsius）、马里埃特（Mariette）、马斯帕洛（Maspero）和皮特里（Petrje）等人。德国的埃及学者列普修斯在1842—1845年组织了普鲁士远征队到埃及和努比亚调查古迹，并发表了《埃及与努比亚古物》的文字和图片，以及其他一些著作。

在埃及学的开创发展工作中作出巨大贡献的是法国的马里埃特。他在埃及主持发掘了大型遗址90多处，清理了吉萨（Giza）的300多座马斯塔巴墓，可以说是埃及考古学的创始人。在1858年，他受埃及政府之委托组建了埃及古物局，次年，又筹建埃及博物馆，并一直负责这项工作。马里埃特的学生马斯帕洛在1880年率法国考古研究考察团去埃及。他们在萨卡拉（Saqqara）、底比斯等地考察与发掘古墓，清理神庙。在1881—1886年间马斯帕洛接任埃及古物局局长工作。他的代表作《古典东方人民史》，流传甚广。

英国的考古学者F. 皮特里于1880年去埃及。他用科学方法测量了吉萨的胡夫（Khufu）大金字塔，在三角洲、法尤姆还发掘了许多古遗址。特别值得提到的是他在埃及史前考古工作上的开创性的伟大贡献。他的6卷本的《埃及史》，是有关埃及古代史的大部头的专著。

二、20世纪以来的埃及学

20世纪以来，埃及学的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在20世纪初，美国才跻身于埃及考古学工作的行列。赖斯纳（Reisner）于1905年以后多次去埃及考古，并主持了波斯顿艺术博物馆的考古

工作。芝加哥大学的布雷斯特德（Brested）除了参加埃及的考古发掘工作外，还撰写了《埃及史》，编辑出版了5卷本的《古代埃及文献》等，至今仍不失其重要的实用价值。

本世纪考古学上最大的成就是第18王朝的图坦哈蒙墓(Tutankhamun)的发现。英人卡特（H. Carter）从1914年以来便在卡那翁的资助下，在底比斯的帝王谷发掘新王国时代的陵墓，除其间中止一段时间外，直到1922年，终于在意想不到的拉美西斯(Ramesses)六世的墓下，发现了图坦哈蒙墓。该墓保存基本完好，它以其藏有珍贵丰富的陪葬品而轰动了全世界。墓中出土了黄金棺、黄金面罩，以及无与伦比的金银宝石镶嵌工艺品等而被称为“埃及的宝库”，直至1933年才清理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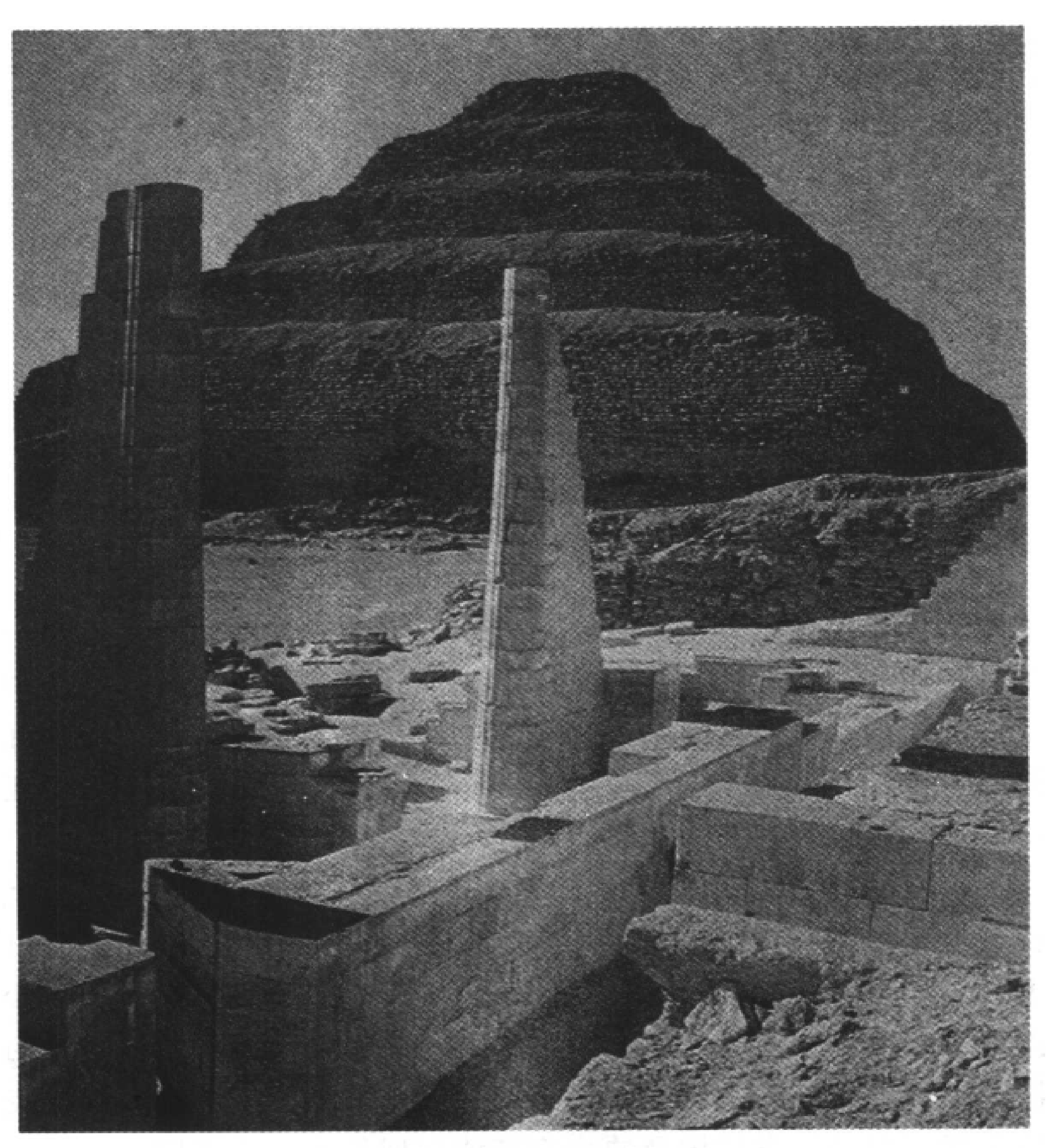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埃及的一切考古发掘工作中断。战后，埃及学发展的特点是大规模的国际协作和埃及民族考古工作的发展。

由于埃及阿斯旺高坝的建设，从1960年起美国、加拿大、前苏联等国的考古学者在统一的计划下，考察记录、发掘和迁移阿斯旺地区的重要遗址遗物。最大的迁移工程是阿布·辛拜勒(Abu Simbel）的拉美西斯二世庙，避免了被水库淹没的危险。

从本世纪开始，埃及民族考古学逐渐成长起来。从1952年以来，埃及政府古物局的工作和开罗大学的埃及学教学与研究工作全部由埃及的学者承担。1954年，埃及考古学家马拉赫（K. el-Mallakh）在胡夫大金字塔南侧发现的太阳舟成为轰动一时的重大发现。

目前，在德国、美国、英国、法国和埃及等国中，埃及学的研究取得了很大成就。在国际上，设有埃及学专业的大学和研究机构约有200多所。由于国际埃及学家们的共同努力，至今已基本上揭示了古埃及历史发展的进程及其伟大的成就，给人们展现了一个历史悠久、光辉灿烂的法老文明。

我们中国与埃及同样，也是一个伟大而古老的文明国家。1996年5月13日，江泽民主席应邀访问埃及。他说："中国、埃及都是举世闻名的古国，两国人民都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历史和文化，为人类文明与进步作出了不朽的贡献。"遗憾的是，由于种种原因，我国的埃及学研究大大落后于世界各国。我国的埃及学基本上是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开始起步的，埃及学的研究队伍也刚刚组建。近一二十年，我国的学者也发表了一些有关埃及的历史、文化艺术等方面的著作和论文。我国的埃及学者有责任与国外的埃及学家一道，通力合作，进一步揭示埃及文明发展的足迹，为发展和繁荣埃及学而努力。



1　第 3 王朝左塞王阶梯金字塔及其祭庙建筑残迹

第一章

古代埃及的史前时代与
前王朝文化

一、古代埃及的生态环境

古代埃及位于非洲东北部，包括亚洲西南的西奈半岛，是一个跨越非洲和亚洲的大陆与半岛的国家，其地理范围大体上与现代埃及相当。埃及又是一个属于地中海东南沿岸的国家，东隔红海与阿拉伯半岛相望，西接利比亚，北临地中海，南连努比亚(Nubia)，大致以尼罗河第1瀑布为界。

埃及的总面积为100.2万平方公里，其海岸线约2700公里长，境内多为海拔200—700米的高地，沙漠约占全境的96%以上。埃及地貌大致可分为三大部分或类型：尼罗河及其三角洲、沙漠地带和半岛。此外，还有范围不大的法尤姆绿洲和其他更小的沙漠绿洲点缀在埃及各地。由于埃及地处非洲沙漠地带，气候炎热干燥。但是，古代埃及的生态环境与现代的完全不同。

地质考古证明，正当欧洲北部为冰原覆盖的更新世的冰河时代，埃及的气候是湿润的，从尼罗河到撒哈拉是一片广大的草原地带。但在更新世结束时，大约在一万年前，冰河期也结束，气候开始干燥化，出现了大片沙漠地，以致最后形成了目前的干旱沙漠化的状态。

（一）尼罗河流域的地貌与生态环境

尼罗河全长约 6671 公里，是世界上最长的河流之一，河宽平均 800—1000 米，河深 10—12 米。它包括源于中非维多利亚(Victoria)的白尼罗河和埃塞俄比亚的青尼罗河。尼罗河纵贯埃及南北全境，流经埃及的尼罗河大约 1350 公里长。由于上游尼罗河雨水的聚积，每年从 7 月开始埃及的尼罗河水位上升，通常从 8 月开始尼罗河出现洪水泛滥。在 8 月中旬到 9 月末河水淹没了河谷的大部分低地。尼罗河水位降低以后，在 10 月和 11 月，人们播种农作物，次年 1—4 月间作物成熟。4 至 6 月，尼罗河的水位最低，可以收获农作物。

尼罗河的泛滥和水位的高低，对于埃及具有重大的影响。尼罗河洪水泛滥淹没了河谷的大部分低地，冲洗了土壤中的盐分，沉积了一大片淤泥层，从而给埃及耕地普遍施上了一层肥料。

此外，河流的灌溉对埃及农业的发展也具有重大的作用。如前所述，尼罗河每年 7 月开始泛滥，洪水通过泛滥的河床或靠支流经过低冲积堤溢出而进入连接不断的洪水池塘，其平均水深为 1.5 米，到 10 月末尼罗河进入减水期。随着尼罗河水的减退，池塘内贮存的河水又通过泛滥河床倒流出来，给耕地和作物以水利灌溉。在埃及，这种自然泛滥的池塘灌溉，也可以称为特殊的“溢流”（洪水）灌溉。所以，古典作家希罗多德说，埃及人的土地是“河流的赠赐”。

（二）三角洲地带的地貌与生态环境

三角洲的地貌与生态环境和尼罗河谷不同。三角洲是由尼罗河的四五条或七八条支流形成的一个沼泽地带。三角洲的沼泽地一般是不适于耕种的，但是，通过排水工程，在某些隆起的地方仍然可以从事谷物的生产；而其潮湿的地方适于草的生长可用作牧场。特别是在公元前 1400 年以后，三角洲的农业实力大为增长，

其土地可利用的面积总额是尼罗河流域的2倍。而且，由于三角洲接近西亚，与它的交往在以后的埃及史上展现了一个新的发展实力。

至于三角洲地带埃及人的居住地究竟在什么时刻开始的？至今众说不一。纽伯里（P. Newberry）最先提出埃及文明起源于三角洲，埃及文化是由北方向南方传播；而鲍姆伽特（E. J. Baumgartel）的观点与此恰恰相反，认为埃及文明是由南方起源而向北方发展的。

（三）沙漠与绿洲的生态环境

除了尼罗河谷与三角洲外，大片的沙漠覆盖了埃及大地。尼罗河谷地的气候与雨量对沙漠地带也有重大影响。埃及原本也是气候湿润，植物茂密的国家，大约从10000年前开始，气候干燥化，特别是从公元前2900年以来到公元前2040年，即中王国的开始，雨量绝对不足。但是沙漠地带仍然是埃及人活动的重要场地。埃及的沙漠地带分为东西两大部分。东沙漠与河谷地带的关系较之与西沙漠似乎更密切些。东沙漠地带分布一些重要的矿产地，从古王国开始，特别是新王国时代，人们便在西奈开发绿松石矿和铜矿。在东沙漠，尼罗河附近还出产各种石材和次宝石，而在南方还有金矿。这些矿产资源对埃及文明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东沙漠还有3条通向红海的道路。这些道路与红海贸易和矿产资源的开发息息相关。

西沙漠位于尼罗河谷之西，北界从亚历山大的西部沿海直至昔列尼加，或许包括了利比亚的主要部分。所以，在古代，西沙漠通称为利比亚。西沙漠也许不像现在这样荒凉，在一大片沙漠外，还点缀了几块绿洲。沙漠绿洲出产有某些重要植物，如葡萄、椰子等。引人注目的是，在某些沙漠绿洲中发现有中王国和新王

国时代受处罚或被迫害的逃亡者迁居的证据，后来还有政治犯被流放在这里。

在西沙漠大台地的大洼地之中，有一片著名的法尤姆(Fayum)绿洲，从东至西最宽部分达65公里，从南到北有50公里。这片绿洲以希腊人称呼的莫伊利斯(Moeris)湖为中心。中王国时代，埃及法老曾在这里进行了大规模的沼泽排水工程，在托勒密(Ptolemy)时代进一步开发，因而法尤姆成为埃及的粮仓，也是埃及最繁荣，人口最稠密的地区之一。

二、古代埃及的民族和语言文字

古代埃及的地貌和生态环境给古埃及人提供了一个施展其才能的活动大舞台。在这样一座生活的大舞台上，究竟容纳了多少人，他们属于什么民族，其民族的语言文字成分有哪些？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作些交待的。

（一）古代埃及的人口和民族

古代埃及究竟有多少人口？没有给我们保留下来确切的统计数字。希罗多德讲到“空前繁荣的”阿玛西斯(Amasis)(第26王朝)统治时代，有人居住的城市20000座。狄奥多拉斯(Diodorus)则认为，古埃及有18000座以上的重要乡村和城市，而在托勒密腊加的儿子统治时代，其总数在30000座以上，人口总数大约是700万。[1]狄奥多拉斯提供的城乡和人口数字，据现代学者的研究，或许接近正确。按巴策尔(K. Butzer)的统计，在前王朝时代，埃及人口大约在35万至87万。古王国时代超过百万，达到160万人。新王国时代为290万人，后埃及晚期已达490万

① Diodorus of Sicily（狄奥多拉斯：《历史丛书》），I，31，6—8，London，1946.

人。[①] 麦克伊未迪等人也提供了王朝时代埃及不同时期的人口数字。他们认为，在公元前 3000 年美尼斯统一埃及，人口已达到 100 万大关。在古王国时代，大约公元前 3000—前 2000 年间人口从 100 万增加到 200 万，到了中王国时代，又增加到 250 万人。新王国时代由于帝国版图扩大到努比亚和巴勒斯坦，那里的人口总数至少是 35 万人，而埃及本土 300 万人，人口得到空前的发展。但是，在公元前 1000 年代，人口增长速度放慢，到公元 2 世纪，人口达到最大值约 500 万。直到近代，其人口总数才被超过。[②] 现代埃及人，总共 5831.1 万人。

上述的有关古埃及人口的统计数字只能是一个概测，可以给我们提供了解古埃及人口数字的初步概念。

涉及到古埃及人的种族及其特征的问题，至今也未形成共识。从上一世纪开始，人们已经辩论过古埃及人究竟是白种人或黑种人的问题。现在虽然还没有一个公认的结论，但是，至少我们还不能把古代埃及人简单地划分为黑种、白种及其混血种三类型。因为埃及人本身，南方的与北方的也不尽相同，很难把他们称为一个种族。但如果不拘泥于严格的科学定义的话，按照古埃及人的性情和思想方式所体现的非洲特性，也可以把他们称为“非洲种族”。[③] 还有一种意见认为，大体说来，史前埃及人属于地中海民族之一，他们是具有长头颅和椭圆形脸面的细长个子的人；他们的毛发是黑色的和波状的，而它在身体上却是稀疏的。这个基本的群体在早期曾被来自于混合了安纳托利亚（Anatolia）和塞姆

① K. W. Butzer, Early Hydraulic Civilization in Egypt（巴策尔：《埃及早期水利文明》），Chicago，1976，p. 83.

② ［英］科林·麦克伊韦迪、理查德·琼斯著，陈海宏等译：《世界人口历史地图集》，东方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66—268 页。

③ 莫赫塔尔主编：《非洲通史》第 2 卷，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85 年版，第 10、37 页。

(Semitic) 血统的巴勒斯坦的宽阔头颅移民者所改变，而形成了历史上的埃及人。[1]

(二) 古代埃及人的语言文字

除了形成生理学上的特征外，还可以从语言文字学的角度进一步研究古埃及人的种族特征。虽然在这一方面的争论还没有最后解决，但是通常认定古埃及语属于塞·哈语系，或亚非语族。[2]可以说，古代埃及人是非洲的哈姆 (Hamitic) 语系的部落和亚洲的塞姆语系的部落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融合而成的。所以，古代埃及的早期文化具有古代非洲民族的传统，又有古代西亚文化来源的特点。由于前王朝时期两种不同文化的交流和影响，这些原始的不同的部落和民族，特别是塞姆人、柏柏尔人 (Berber)、库希特人 (Cushitic) 和哈姆人的融合而成为具有统一语言的塞·哈语系的古埃及人。古埃及语则是塞·哈语系中的一个组成部分。

古埃及语从公元前 3100 年开始至公元前 7 世纪经历了以下几个发展阶段：古埃及语、中埃及语、后埃及语、世俗语和科普特语。在公元前 7 世纪阿拉伯人征服后，古埃及语则被阿拉伯语所代替。

古埃及人使用的文字，称为象形文字，经常使用的符号大约有 700 多。象形文字包括表意符号、表音符号和没有元音的所谓字母符号。由于象形文字多用于纪念碑或建筑物的铭刻上，书写不便，后来便派生出僧侣体和世俗体文字。从公元前 4000 年代后

---

① C. Aldred, The Egyptian (奥尔德雷德:《埃及人》), Thames and Hudson, 1987, p. 63.

② The Cambridge Ancient History (以下简称 CAH,《剑桥古代史》), Cambridge, Vol. I, pt. 1, 1970, p. 132.

半叶开始出现象形文字，大约流行到公元4世纪（详见第四章第一节）。

三、古埃及人从蒙昧走向野蛮时代的历程

美国著名人类学家、民族学家摩尔根（L. H. Morgan）在1877年发表的《古代社会》一书中，把人类文化的发展分为蒙昧、野蛮和文明三大时代。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著作中，沿用了摩尔根的分期法，并且强调："他所提出的分期法，在没有大量增加的资料认为需要改变以前，无疑依旧是有效的。"[1] 摩尔根在《古代社会》一书中，论证蒙昧、野蛮和文明三大文化发展时，又说明了把人类文化划分为若干阶段的必要性。他指出，丹麦考古学者所提出的"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等名称，从某些目的来看一直是非常有用的。[2] 按照考古学的分期，石器时代又分为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两大阶段。英国考古学家柴尔德（V. G. Childe）发明的"新石器时代革命"的术语，恰好相当于摩尔根的由蒙昧时代进入野蛮时代的历程。而柴尔德提出的所谓"城市革命"的概念，则标志了野蛮时代向文明时代的演进。

人类的历史都是从蒙昧时代开始的。大约在二三百万年前，当人类出现在非洲大陆的时候，还是一群群巢居穴处，茹毛饮血的蒙昧人。他们以自身的艰苦奋斗，逐渐摆脱了自然界对人类的控制，一步一步地成熟起来，最终经过野蛮时代而走向了文明世界。

---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页。

② 摩尔根：《古代社会》，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8页。

那么，古代埃及人是如何由蒙昧经历过野蛮时代而发展到文明社会呢？在文明产生以前，古埃及人如何在与大自然的搏斗中创造了自己特有的文化，并给埃及文明的产生奠定了物质的基础呢？让我们作些简单的历史的回顾。

（一）旧石器时代埃及的史前文化和早期埃及人的实践活动

在人类历史的早期阶段，或者说在蒙昧时代，由于缺少文字的记录，大大限制了我们对埃及史前人类的了解。但是，史前埃及人为了自己的生存，在与大自然的斗争中，以其艰苦卓越的实践，取得了一个又一个的伟大进步，并把他们的生活遗物和活动遗迹留给了我们。所以，在尼罗河谷及其周边的沙漠绿洲的考古发掘也就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如果说，埃及的考古学已经有了大约两个世纪之久的历史，那么史前埃及考古工作则仅仅是从本世纪二三十年代才开始的，而从五六十年代以来则取得了越来越多的成就。

尼罗河贯穿埃及南北大地，至今已有千百万年的活动历史。早在地质学的新生代中新世末，它已经形成。由于尼罗河及其支流长期冲积下来大量的砾石和砂子，因而构成了尼罗河两旁的砾石台地。在这种砾石台地的高约 90 米至 45 米处，未曾发现原始埃及人活动的踪迹。最早的石器，出现在 30 米的台地上，由小石子和棕色燧石的小漂砾制成，通常是阿布维利（Abbevillian）和阿舍利（Acheulean）型的燧石手斧。随后还有中晚期阿舍利型的手斧，以及勒瓦娄哇（Levallois）型的工具。[1]

近年来，由于考古学的新发现，有人把埃及的旧石器时代推前到一个更古老的时期，把它标明为奥杜韦（Oldowan）文化。奥杜韦文化作为埃及旧石器时代最早期的文化，大约开始于 175 万

---

① CAH, Vol. 1, pt. 2, pp. 70—71.

年前。[①] 在70年代初，考古学者对底比斯的系统发掘，在阿舍利早期文化层之下，见到了以经过加工的卵石（砍砸器）为特征的奥杜韦文化。后来，在底比斯丘陵早期冲积层中发现了一枚人类祖先的牙齿，与它在一起，还有一些砍砸器。[②]

在奥杜韦文化之后，接续的是传统的下旧石器时代的阿舍利文化，而它以三面体的工具为特征。在尼罗河谷和西沙漠的一些遗址上，广泛流行的是大约25万年前时期的手斧。而在哈里杰（Kharga）遗址上，还有一层时间更晚些的阿舍利文化。在哈里杰绿洲遗址的丘陵地发现了晚期阿舍利制品，包括了各种系列的370个制作很好的手斧，还有少数的石核和斧头与稀罕 的薄片工具。勒瓦娄哇成分已出现，但非常稀有。在达赫莱（Dakhla）丘陵还出土了更优于哈里杰的晚期阿舍利手斧。[③]

中旧石器时代遗址主要是西沙漠的两个邻近的池塘绿洲比尔撒哈拉和比尔塔池维，而以前者为更重要。发掘者认为，“在比尔撒哈拉池塘的发掘和广泛的地质学工作揭示了中旧石器时代居住地的至少5个时期层次的存在。”[④] 在这里发现了大量的阿舍利手斧，也有勒瓦娄哇型的工具。中旧石器时代的断代往往与下旧石器时代的年代直接相关。先前有人认为，下旧石器时代晚期（阿舍利文化）为25万—9万年前，中旧石器时代（莫斯特文化 Mosterian）年代为9万—3万年前。[⑤] 但是，近年来的研究却把这

① The Anchors Bible Dictionary（《铁锚圣经辞典》），Vol. 2，1992，p. 331.

② 《非洲通史》第1卷，第472页。

③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Africa（CHA，《剑桥非洲史》），Cambridge，Vol. 1，1982，p. 223.

④ R. Schild and F. Wendorf，The Prehistory of an Egyptian Oasis（希尔德和温多夫：《埃及绿洲史前史》），Ossolineurn，1981，p. 113.

⑤ 转引自 M. A. Hoffman，Egypt befor the Pharaohs（霍夫曼：《法老前的埃及》），London and Henly，1980，p. 53.

段时间大大提前，有人甚至把下旧石器时代，主要是阿舍利时期确定为60万—20万年前，而中旧石器时代的绝对年代，参照非洲的中旧石器时代的年代，大约在20万—10万年以前。[①]

接着而来的是，上旧石器时代的绝对年代的问题。由于埃及的中旧石器时代与上旧石器时代的工具在技术上没有明显的突然变化，所以，难以准确划定两者之间的界线。有人主张，在尼罗河谷从45000年前至35000—25000年前之间的最早上下旧石器时代有一个中断的过程，而且提到了一个早上旧石器时代燧石矿山遗址的放射性碳年代鉴定为33000年前左右。[②]

埃及的上旧石器（晚期旧石器）时代以源出于勒瓦娄哇型的一些工业的出现为标志，而勒瓦娄哇型的工业目前较多的是考姆翁布（Kom Ombo）的塞比尔（Sebil）工业。如果说，我们对埃及旧石器时代的早、中期阶段，除了生产工具外，基本上是一无所知的话，那么，关于旧石器时代晚后期的情况，不论是工具的发展或猎人和采集者的生存活动，通过考姆翁布的发掘与研究，我们可以获得更详细的了解。

考姆翁布位于阿斯旺以北大约50公里远的一片广阔的古代冲积淤泥区的平原上。考姆翁布出土的上旧石器时代的工具，以其附近的塞比尔命名的工业为特点。塞比尔工业近似于勒瓦娄哇型石器，工具被特别地一点点咬剥修饰而成。但是其核心和薄片较小些，并且尺寸逐渐缩小。在塞比尔中期，几何型的工具开始出现，而在塞比尔上期则变成流行的。[③]在塞比尔还发现了许多磨石，或许是加工食物，或者甚至是加工结籽野草的人工石器。

① 《非洲通史》第1卷，第473页；CHA，Vol. 1，p. 253.

② The Anchors Bible Dictionary（《铁锚圣经辞典》），Vol. 2，p. 331.

③ CAH，Vol. 1，pt. 1，p. 71.

从考姆翁布出土的动物遗骨和植物种类来看，这里有丰富的动植物资源。它不仅是季节性的，而且可以常年维持人类的生存。大体说来，冬春雨季是提供食物最丰富的时期。在那里盛产鱼、虾、牡蛎、河马、小鸟等可食水生生物。狩猎鹤、鸭、鹅等野禽是冬季的一项主要活动。大多数大的哺乳动物，特别是大羚羊等在冬春季也能猎取到。此外，还有四季生长的荷花、菱藕、纸草以及其他芦苇等可食的水生植物随时也可采摘。陆地食物也很丰富，主要有水果、浆果、棕榈油和无花果树油等。

由于考姆翁布具有丰富的动植物资源，因而这里成为富有吸引力的人类早期居住地之一。考姆翁布遗址发现于干涸了的水渠的边缘，并且明显地表现了人们扎营在河岸上。遗址的人口密度难以确切地说明，如果按大约每平方英里一个人的数量来计算，那么，大约 150 平方英里或 400 平方公里的活动范围可以养活 150 人，最多可达 300 人。考姆翁布的上旧石器时代的最早遗址大约在 17000 年前，至少维持了 5000 年之久。[①]

（二）新石器时代和铜石并用时代埃及的前王朝文化

在旧石器和新石器时代之间通常还有一个中石器文化时代。但是，埃及的旧石器时代如何过渡到中石器时代，两大文化之间的界线如何划分等问题还不十分清楚。所以，有的学者干脆把上两者归并在一起，标明为“上旧石器时代和中石器时代”。[②] 也有人认为，埃及的中石器时代主要是指塞比尔文化，并把它断代在公元前 10000—前 7000 年。或者表明，除塞比尔文化外，还包括哈

---

① P. E. L. Smith, Stone Age Man on the Nile, Hanters, Farmers and Civilization: Old World Archaeology（史密斯：《尼罗河的石器时代人，猎人，农人和文明：旧世界考古》），1997, pp. 51—52.

② А. Алиман, Доисторическая Африка（阿利曼：《史前非洲》），Москва, 1960, Стр. 116—126.

勒芳(Halfian)、阿基(Arkinian)、塞勒塞列(Silsilian)等文化。[①]

大约在公元前7000—前4500年，埃及进入了新石器时代或铜石并用时代。新石器时代在欧洲，在埃及最多大约延续了2000年左右，与漫长的旧石器时代相比，不足其百分之一的时间。但是，它在史前文化阶段，或者在人类历史演进过程中，都是具有决定意义的伟大时代。在这个时代中，人类包括古埃及人在内，从狩猎、采集经济发展到畜牧、农耕的生产阶段；由猎人、采集者演变为牧民和农民。恩格斯在概括摩尔根的史前分期法时，把人类学会经营畜牧业和农业作为野蛮时代的标志，以区别于采集现成的天然产物为主的蒙昧时代。[②]英国考古学家柴尔德认为，畜牧和农耕这种食物生产经济的出现是一种革命，因而提出了"新石器时代革命"的科学概念。[③]

埃及的新石器文化，传统上以北方的法尤姆（Faiyum）文化A、麦里姆达（Merimdian）文化和奥玛里（Omarian）文化为代表，南方以塔萨（Tasian）文化为典型。但是，鲍姆伽特否认塔萨文化的独立性，把它与铜石并用的巴达里文化结合在一起，提出了所谓塔萨·巴达里（Tasa-Badarian）文化。她还把法尤姆文化A看成是涅伽达文化Ⅰ时期的文化，而把麦里姆达说成是与涅伽达（Naqada，Nagada）文化Ⅱ有关系。[④]涅伽达文化Ⅰ、Ⅱ都属于铜石并用时代文化，因此，在她看来，埃及似乎没有纯粹的新石

---

① J. Finegan，Archaeological History of Ancient Middle East（以下简称AHAME，法因根：《考古学上所见的古代中东史》），Westview，1979，p. 163；《非洲通史》第1卷，第476—478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3页。

③ 周进楷译：《远古文化史》，中华书局1958年版，第60—63页。

④ CAH，Vol. Ⅰ，pt. Ⅰ，p. 468；E. J. Baumgartel，The Cultures of Prehistoric Egypt（CPE，鲍姆伽特，《史前埃及文化》），Oxford，1955，pp. 49、51、121.

器时代文化，而新石器与铜石并用文化紧密连结在一起。所以，埃及新石器时代与铜石并用时代也并非能够严格区别开来。

埃及的新石器与铜石并用时代文化以上埃及的塔萨·巴达里文化、涅伽达文化Ⅰ和涅伽达文化Ⅱ为典型，通常把它们称为前王朝文化。前王朝文化虽然往往被人们看成是史前文化的一部分，但事实上，它是野蛮时代向文明时代的过渡，以及文明时代的开端。

1. 塔萨·巴达里文化（公元前4500—前4000年）

在本世纪之初，G. 布伦吞（G. Brunton）最先发现了巴达里文化，随后G. 卡顿·汤普逊（G. Caton-Thompson）又在哈马米亚（el-Hammamiya）发现了巴达里文化的又一重要遗址。巴达里位于埃及中部的阿西尤特（Asyut）的东南，尼罗河东岸，哈马米亚和塔萨等遗址也都在巴达里附近，形成了一个以巴达里为中心的巴达里文化遗址群。汤普逊在哈马米亚村附近发现了前王朝居住地的碎片贝冢。在这些遗物的下层还出土了陶器碎片和燧石工具。由于这些器物和工具的发现，发掘者推想这里曾经是巴达里人的"临时宿营地"。在巴达里这个文化层之上是一个紊乱了的层积，而在它上面还有两个明显的地层，其底层有涅伽达Ⅰ时期的东西，其上层是属于涅伽达文化Ⅱ时期的出土物。[1] 哈马米亚原本是一个小乡村，而其重要的价值就在于它的不同的文化层次为我们提供了前王朝文化演进的3个不同系列的发展阶段。

与巴达里文化有关的塔萨文化的性质问题，还难以确定。有人认为，塔萨文化比巴达里文化还要古老，而巴达里文化是塔萨文化的进一步发展。但是，近年来，鲍姆伽特等人，却把塔萨文化归并于巴达里文化。且不论是非曲直，有一点必须强调的是，塔萨文化至今还未发现铜器，这与巴达里的铜石并用文化显然不同。巴达里文化的年代，据哈马米亚遗址来判断，大约在公元前

① CAH, Vol. Ⅰ, pt. 1, p. 467.

4400—前4000年之间，通常认定的年代，包括塔萨在内，大约从公元前4500年开始。[①]

巴达里文化的基本生产工具是石器工具。他们的石器工业是粗糙的和贫乏的，主要表现为岩球制成的核心工业。岩球是从沙漠表面拾到的，而不是开采悬崖取得的燧石岩石。巴达里文化最普通的工具形式是具有倾斜末端的小打击面，两面有锯齿形边缘的石镰刀。斧子和锛子形工具还没有发明。除石器外，巴达里文化最高的成就是铜器的使用，并因此把它划入铜石并用时代。铜器主要是出土了一些铜念珠和单个的小工具，或许是扣针。武器、工具很少，仅仅发现了有翼的或叶状的箭头，使人联想到弓箭的使用。此外，还出土了某些木质的棍棒，或许可以称为投掷棒。

在巴达里的墓葬中和哈马米亚的“临时宿营地”中发现了颇具特色的，流行的陶器。巴达里文化的陶器可以分为两大类：粗制陶和精制陶。粗制陶或是光滑棕色的或是粗糙棕色的，并且形状简朴。最普通的陶器是钵子或纵深的烹调用的罐子，它们没有边缘和颈状部，并且几乎所有的这类陶器都有圆形的底边。精制陶有3种不同类型：红光陶、黑光陶和黑顶陶。前两者分别是红色或黑色光面的陶器；后者是具有黑色顶部的红色或褐色的光面陶。这些光面的陶器都是用小鹅卵石擦光或磨光陶面后烧制而成的。[②]黑顶陶是以装饰黑顶为特征，不仅可以作为前王朝晚期的器皿，而且一直流行到后来的王朝时代。这种陶器最早起源于努比亚和苏丹，在埃及也流传多年，即使是在埃及人已放弃了它很久以后，也还在那些地区流行。

---

① F. A. Hassan, Radiocarbon Chronology of Neolithic and Predynastic Saites in Upper Egypt and Delta (哈桑：《上埃及和三角洲的新石器时代和前王朝遗址的放射性碳年代学》), AAR(《非洲考古学评论》) 3(1985), p. 107; J. Finegan, AHAME, p. 165.

② CAH, Vol. Ⅰ, pt. 1, pp. 471—472.

埃及的农业起源于何时，还不清楚。虽然，在70年代美国、埃及等国的史前埃及探查团在阿斯旺以南和库巴尼亚干河从事发掘和研究，但并无可靠的结果。巴达里文化的居民，无疑早已是“食物的生产者”。他们经营农业、畜牧业和渔业。农作物有谷子、小麦、大麦，以及亚麻等作物。畜牧业可从他们的墓中发现的狗或豺、牛、绵羊和山羊等动物遗骨得到证明。尼罗河谷还给渔业的发展提供了方便，在哈马米亚的墓穴中曾发现了鱼骨。

上述这些谷物、麦子和绵羊、山羊等动物，以及铜、念珠等，有人认为都来自于亚洲。[①]且不论所言是否确切，巴达里人必定是与外界有了广泛的接触，许多装饰用的贝壳显然来自红海和波斯湾。

巴达里人的生活和社会组织，大体上有些了解。巴达里的发掘者布伦吞根据遗址的研究，把巴达里称为乡村或城镇，特别是其5500号区被认为“似乎是巴达里城镇的中心”。哈马米亚的文化瓦砾堆覆盖面约200平方米，深150—180厘米，人口估计20人。[②]两者的规模类似，看来是一些小乡村。从房屋遗址来判断，他们建筑了圆形或次圆形的周边底部凹陷的茅舍，面积分别是3×2.25米，2.7×2.7米，1.6×2.1米。但是，墓地的数量和规模使人联想到他们的居住地是相当密集的。从居住地和墓地出土的遗物来看，巴达里人身着兽皮或亚麻制的衣物，有时是短裙，还有大的衬衣或长袍，这些衣着样式，长期保留下来，直至法老时代几乎没有大的改变。

巴达里文化的埃及人是追求美的民族。他们往往佩带椭圆

---

① CAH, Vol. 1, pt. 1, p. 473.

② CAH, Vol. 1, pt. 1, p. 467; K. W. Butzer, Archaeology and Geology in Ancient Egypt（巴策尔：《古代埃及的考古学和地质学》），Science（《科学》），1960, Vol. 132, no. 3440, p. 1619.

形蓝色念珠装饰的腰带或皮带。这些念珠或者是由真正的绿松石制成，而多数是蓝色冻石制成的绿松石的仿制品。他们还利用软石、硬石或铜制成的念珠以及贝壳和小管，单独或成串地套在脖子、手腕和脚腕上，以展示他们美丽的形象。他们的手腕和前臂也常常用象牙、动物骨和角制成的手镯来装饰。人们的头上还佩带有象牙制成的装饰性的梳子。巴达里人，不论男女还十分注重化妆。所以，有不少的石片或石板制成的化妆调色板保留下来。人们在调色板上研磨绿松石等天然矿物，然后用油脂、树脂或蓖麻油与之调合，制成滑溜的糊状物，涂抹在面部或身体上。这种化妆，既美化了人，又可防御蚊虫的叮咬。所以，我们可以说，化妆起源于埃及，而化妆用的调色板也长期为人们所利用。

巴达里文化的社会组织状态更是值得注意的。巴达里人发明了铜器，应属于摩尔根和恩格斯划分的史前文化中的野蛮中级阶段。他们从事于农、牧、渔业生产活动，经济生活有了很大的改善。他们生活于乡村或者城镇中，至少可以说，有其固定的居住地。因此，他们必定形成了氏族公社。巴达里人的墓穴，一般规模较小，通常是一二件陶器，陪葬品看不出明显的差异，表现了他们平等的，原始共产主义的社会关系。但是，女人的墓一般比男人的墓稍大些，特别是还有女性雕像的流行。

在巴达里的墓中发现了几个不同形象的女人雕像，其中两个是泥制的，而另一个是光滑的红色陶塑，其他的是无烘烤的和更粗糙的。有两个表现了年轻女人，而陶塑的那个雕像的头部和部分腿部已损失，它没有明显表现腿部，而以脚告终，也无双臂。还有一个象牙雕刻的，由残片复原，表现了一个具有大头、大眼和大鼻子，并垂吊一对大乳房的老妇人。这几个雕像出自于墓穴，必定具有某些宗教的或巫术的重要意义。可以推测，它们必定与母亲女神的崇拜有关，也很可能是给他们所崇拜的大母女神的还愿

奉献物。[①] 无论如何，这些雕像反映了女性的崇高的社会地位。由此可见，巴达里人的氏族公社是母系的，处于母系氏族公社时代。

巴达里人的墓穴及其陪葬品，还反映了他们的原始的宗教意识。巴达里人的尸体通常是侧卧，身体蜷缩，头向南，面朝西。陪葬品有食物和其他日用品，以便保证死者在阴间继续生活的需要。此外，在墓地中还有动物的埋葬，它们和死人一样，也被裹在席子和亚麻布中。已发现的动物遗骨有母牛、狗或豺，还有绵羊和山羊。动物遗骨的埋葬，显然是动物崇拜的表现。母牛的崇拜，后来发展成为哈托尔女神，豺犬则演变成为死者之神阿努毕斯。从这些崇拜的动物中，我们还可以看到氏族部落神的起源。

2. 涅伽达文化 I ［阿姆拉（el-Amra）文化，公元前 4000—前 3500 年］

“涅伽达文化”一词起源于底比斯以北 30 公里的现代涅伽达村。在涅伽达遗址发现了不同层次的文化，鲍姆伽特把它分为涅伽达文化 I 和涅伽达文化 II 。由于涅伽达文化 I 与另一个阿姆拉文化相似，所以，两者往往被混用。涅伽达文化，除了涅伽达、阿姆拉外，还包括马哈斯那（el-Mahasna）、狄奥斯波里斯·帕尔瓦（Diospolis Parva）和阿巴底亚（Abadiya）等遗址出土的文化遗物。

涅伽达文化 I 所完成的物质文化的进步中，首先是专门化的工业。巴达里文化时代的人们使用未加工的地表面上的岩球为原料制造工具，而现在则采掘优质的燧石作原料，生产出双面刃口的锐利的大刀，有的达 35 厘米长，而仅仅几毫米厚。还出土一些弯形刀，和可能用作刀和矛的鱼尾状的人工器具。另有一些工具类似法尤姆文化 A 的形式：人们把石材剥成薄片，然后从两面压

---

① E. J. Baumgartel, CPE, pp. 22—23; E. J. Baumgartel, Some Notes on Origins of Egypt（鲍姆伽特，《关于埃及起源的某些意见》），Archaive Orientalni（《东方文献》），Vol. 20, 1952, no. 1—2, p. 279.

剥，加工成具有磨过的切断边缘的手斧，叶形的尖状器和石镰刀等。从这些工具的发明和使用来看，涅伽达文化Ⅰ发展了燧石采矿业和专门化的燧石加工业。所有的制品不是临时劳动者之所为，而是高度熟练的工匠用同一的技术制成的。

涅伽达文化Ⅰ时代生产力虽然有了一定的发展，出土了一些薄铜片和一端卷成小环的铜针，但是铜器工具仍然是非常稀有的。涅伽达人是否知道黄金，还不能断定。涅伽达一带是黄金的产地，它的古代的名字努布特（Nubt），在古埃及语中就是“黄金”的意思。“努布特”一名是否能追溯到涅伽达Ⅰ时代还不能证明。假如努布特一名在涅伽达文化Ⅰ时代已经流行并具有“黄金”的意义，那么，黄金必定是涅伽达Ⅰ人民的财富来源。而且，他们可能用黄金来偿付输入的绿松石、玻璃珠、青金石和其他的奢侈品。由此可以推测，涅伽达文化Ⅰ时代埃及或许已开采黄金。①

涅伽达文化Ⅰ墓中出土的陶器多半是形状简单的，主要有钵子、大杯、细长瓮和瓶子等。粗陶较少，多数是精制陶。其中除先前流行的红光陶、黑光陶和红地黑顶陶外，还出现了确定形式的白十字线的绘画器皿。白十字线陶是涅伽达文化Ⅰ时代颇具特色的重要产品，其特点是往往在红光陶上或偶然在黑顶陶上装饰以白色或浅黄色的十字线条，多半是几何形的，极少数的还描绘有人和动物的画面。②

涅伽达文化Ⅰ时代是否与地中海国家发生了贸易关系，尚难定论。至少与周边的西亚可能有了商业往来。涅伽达文化Ⅰ陶器画面的主题，可以从西亚的画瓶上找到说明，而且某些陶器的形状也来自西亚。脚杯、宽大的平顶杯、带有狭小口颈的龙骨状的

---

① CAH, Vol. Ⅰ, pt. 1, p. 480.

② CAH, Vol. Ⅰ, pt. 1, p. 477.

罐子都是在伊朗普遍流行的。[①]特别是涅伽达Ⅰ人民从外面输入的绿松石、玻璃珠等奢侈品，大概要用黄金去交换，而黄金又吸引外人前来经商和后来的大规模的渗入。有些地方还生产一些用于交换的固定产品，如贝壳镯子。由此可见，商业和商品生产已开始发展起来。

由于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因而形成了一些发达的经济中心，并导致了城市的出现。如果说，巴达里文化时代城市的产生还是令人怀疑的话，那么，到了涅伽达文化Ⅰ时代，已经出现了"城市居民"。英国考古学家皮特里在涅伽达发现了2个居住地，分别命名为南城和北城。其中，南城是最重要的，又称为"涅伽达城"。它是古代的塞特神之城，名为努布特。塞特神庙坐落于历史时代低沙漠边缘。南城覆盖的城镇部分大约100平方米，这仅仅是最初范围仅有的一部分，不是城镇的全部面积。皮特里发现了这里有砖砌的城墙，南北约34米，东西约50米，还有砖的铺道。皮特里还谈到，这里的防御工事和房屋都是由涅伽达文化Ⅰ时期的一些墓中使用的同样大小的砖建成。鲍姆伽特认为，涅伽达的确是一个"设防的城镇"。[②]在南城之南，有一片大墓地，是努布特居民的世代埋葬地，其中最重要的是T墓地。T墓地中的最大墓T5，约4米长，2.8米宽，有丰富的陪葬品。

在某些大墓中发现了一些巫术用品，其主人可能是巫师或女巫医。他们是公社中的显要成员，或许甚至是他们的领袖。[③]正如恩格斯所说，氏族首领靠着他们的巫术，"在非常原始的状态下执行宗教职能"。这些在公社中脱离劳动而担任了社会管理工作的人，往往成为专职的公务人员，而他们的"这些职位被赋予了某

① CAH, Vol. Ⅰ, pt. 1, p. 478.

② E. J. Baumgartel, CPE, p. 27; CAH, Vol. Ⅰ, pt. 1, p. 476.

③ CAH, Vol. Ⅰ, pt. 1, p. 480.

种全权，这是国家权力的萌芽。"[1] 在涅伽达和阿姆拉墓中出土的一些权标头，[2] 或许可以作为这种现象的说明。

在一些大墓中还保留了一些女性小雕像和具有丰产女神形象的瓮。涅伽达 I 的人民崇拜丰产女神，她的典型姿势是双手支撑乳房，类似在叙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所见到的那样。但是，埃及的丰产女神还有母牛的角。这些女神雕像反映了对女性的崇拜。但在这同时，男性的社会地位也开始提高。有一幅陶器绘画表现了一排男女人物，其中两名高大者的腿部有一排排小点，似乎表示男性腿部多毛的特征，与其他矮小的皮肤光滑的女性人物形成了鲜明的对照。还有一些泥和象牙雕塑的人物像，表现了胖胖的，剃光下巴或具有尖长小胡子的男性。男性人物像，特别是上述陶器画面上的男女人物形象大小的对比，显示了男性地位的提高和对男性的崇拜。作为涅伽达的主神的塞特同样也是男性。

鲍姆伽特认为，在涅伽达文化 I 最大的和最重要的墓属于妇女，那些墓里的宝物比男人的墓里更多。因此，她推想涅伽达文化 I 是母系社会。她相信，敏是父系社会的代表，而敏是涅伽达文化 II 的民族神。[3] 但是，根据上述资料的分析，我们认为，涅伽达文化 I 时代父权制开始代替了母权制，或者至少是由母系社会向父系社会的过渡阶段。因此，母权制的遗风还保存下来。

随着向父系氏族社会的过渡，涅伽达文化 I 末期的原始共产制经济可能开始崩溃，或许出现了私有财产。在出土的这一时期的一些器皿上，经常可以看到被刻画的一定形状的符号，特别是在一处埋葬中的所有器皿照例是刻画同一个符号，或许表明这些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218 页。

② E. J. Baumgartel, CPE, Vol. I, p. 107.

③ [英] E. J. 鲍姆伽特著，刘文鹏译：《略论早王朝王衔的起源》，《世界历史译丛》，1980 年第 2 期，第 25 页。

器皿属于一定的主人。[①]与私有制相伴随的是奴隶制的发生。关于这个时期奴隶制的情况还难以说明。但是，除了那些仍然令人尊重的女性雕像外，还有担水女人雕像的出现。这种担水女人与背着手的俘虏联系起来，似乎可以说明奴隶制现象的发生。[②]

3. 涅伽达文化Ⅱ〔格尔塞（Gerzean）文化，公元前3500—前3100年〕

涅伽达文化Ⅱ，又称格尔塞文化。格尔塞位于开罗以南约100公里。涅伽达文化Ⅱ遗址，除涅伽达、格尔塞两处外；还有希拉康坡里斯（Hierakonpolis）、巴拉斯（el-Ballas）、阿布西尔（Abusir）、马列克（Malik）等。

关于涅伽达文化Ⅱ的起源问题，至今仍有各种不同的见解。先前有人强调，涅伽达文化Ⅱ的人民从巴勒斯坦近旁走过，到达三角洲居住并以他们的高超的文明征服了上埃及。但是，近年来，鲍姆伽特极力反对三角洲的起源并向南方扩张之说。她指出，所谓涅伽达文化Ⅱ来自于三角洲，在新近的考古发掘中没有得到证实。她还强调，涅伽达文化Ⅱ是与涅伽达文化Ⅰ有着商业关系的民族，即可能来自西亚的人民，在涅伽达文化Ⅰ的末期，从哈马马特干河（Wadi Hammamat）进入埃及后创造的，然后，逐渐向下埃及殖民。[③] 但是，柴尔德的意见与此相反。他表明，涅伽达文化Ⅱ不是外来文化，阿姆拉与格尔塞文化之间没有明显的中断，新的秩序是逐步渗透到上埃及的。[④]

涅伽达文化Ⅱ时代仍然处于铜石并用的时代。燧石工业有了较大的发展，达到了更娴熟和精美的程度，并且增加了一些新技

---

① Г. Чайлд, Древнейший Восток в Свете Новых Раскопок（ДВ）（柴尔德：《从新发掘看远古东方》），Москва，1956，Стр. 96.

② 同上。

③ E. J. Baumgartel. CPE, p. 50; CAH, Vol. 1, pt. 1, p. 481.

④ Г. Чайлд, ДВ, Стр. 122.

术，主要是在燧石核心制作长刃口的技术外，发展了一种精确制作出来的钝背的刀。此外，还用镰刀刃口的生产代替了两面修饰的镰刀的使用。在某些墓中还发现了许多小的刃口。作为大一些的工具，两面的技术并未放弃。燧石的手斧，不论长方形的或椭圆形的，都是利用两个侧面工作。另一种新的叶片技术是凿子头和半月形尖头的生产。此外，还广泛地采用了一种有效的武器，那就是梨子形的权标头，一直使用到新王国时代。[①]

金属器的使用进一步扩大。铜器比先前更为流行，主要用于制作鱼杈、短剑、刀、缝针等工具。铜锛子质地细薄，具有垂直的颈和向下倾斜切断的边缘。在马特马尔3131号墓中出土的前王朝时代最早的铜斧，是一个不等四边形，具有凸出的面和正方形的颈，差不多是16厘米长和3.5磅重。它的化学分析显示，铜的成分占97.3%，其他还有少量的钡、砷、青铜和锰。[②]金、银贵金属也有出土，包括银鹰雕像、银锛子、银短剑和银刀等。还有一片7厘米长的金子缠在一片银箔上。显然，银子的使用较多，而金子在墓中却是稀有的，并且多数是金属片，还有金薄片的两个耳环。装饰品不仅有铜戒指，还有金、青铜以及硬石等制成的大量念珠和护符。

陶器生产有了更大的提高和发展。黑顶陶变成稀有的，而传统的红光陶和黑光陶仍然保存下来。但是，由于选择了不同的粘土，红光陶的颜色变得更浅些，成为红砖色。陶器的生产也大为改善，引进了缓慢旋转的，以及“扫帚手法”等技术，并发明了陶轮，[③]因而产品也大大增加。此外，还发明了肩挑的，能够关闭的，狭窄口颈的陶器。值得注意的是，许多陶器顶部还有凸出的穿孔的把柄。还出现了两种雕刻的陶器：一种是“黑雕的”器皿，多数用于

---

① CAH, Vol. I, pt.1, pp.490—491.

② CAH, Vol. I, pt.1, p.487.

③ CAH, Vol. I, pt.1, p.488.

宽大的钵子上，其质地粗糙，刻上的模型被涂以白质地的色彩；另一种是更为简单的形式，用手指或指甲印作为装饰，被称为“粗劣器皿”。[①]在雕刻陶器发明的同时，彩绘陶器流行起来。用红线图案装饰起来的陶器有羚羊、红鹤、山羊等动物和少数人物像，而特别突出的是各式船的形象，通常还配备有2个船仓和几只船桨。在两个船仓上，其中的一个常常竖立有某种徽章的旗帜，或许暗示了它是一个神龛，也可能是神或女神的象征。在晚后的阶段，这些符号被用于象征城市或地区（诺姆）。[②]

涅伽达文化Ⅱ人民的居住条件与环境有了很大改变。先前人们居住于尼罗河两岸低沙漠的边缘上，而现在则下到尼罗河常年定期泛滥的平原上。究其原因，一是在这一时期尼罗河谷的气候愈益干燥，雨量减少，二是人类社会的不断进步，人口增长，能够迫使人们更充分地利用尼罗河谷的洪水，因而河谷的生活变得更有吸引力了。[③]所以，在涅伽达文化Ⅱ时，人们开凿河渠、修筑堤坝，进行水利灌溉。人工的水利灌溉并非个人能够做到的，它要求集体，即整个公社或者甚至一个地区的人们共同协作来完成。

涅伽达文化Ⅱ的居民点遗址进一步扩大，典型的是涅伽达以南的希拉康坡里斯。希拉康坡里斯的前王朝遗址位于尼罗河西岸，沙漠边缘紧临全新世冲积层的洪水平原。在堡垒干河以东，有几个前王朝的居民点，在堡垒干河和沙丘之间又分布一大片居民点，居民生活于粗制的长方形的房屋中，或许还有一个大庭院。遗址可能包括一个中心城镇和许多附属的乡村。希拉康坡里斯的前王朝遗址的废墟面积各家说法不同，有人认为大约占据2平方公里。[④]凯

① CAH, Vol. Ⅰ, pt. Ⅰ, pp. 489—490.

② J. Finegan, AHAMA, pp. 166—167.

③ CAH. Vol. Ⅰ, pt. Ⅰ, p. 482.

④ Г. Чайлд, ДВ, Стр. 112.

泽相信，它占据了100万平方米。但是，巴策尔提出，凯泽的数字过大或许是误解，他在1958年勘查遗址的最后结果表明，表面的陶器碎片范围很难超过50800平方米，人口大约4700人，至多10000人。但是，哈桑（F. A. Hassan）认为，那个人口数字估计过高，大约应在2500—5000人。至于前王朝时代的全部埃及人，巴策尔认为，可能10万—20万人。[①]

涅伽达文化Ⅰ时代，最精致的墓是长方形的，而贫穷者仍然使用圆形或椭圆形墓。某些较好的墓用席子或木板作衬里。还有比较特殊的"分房间的墓"则为特别人员使用。墓穴往往用木板、席子盖顶，有时涂上灰泥。用席子包裹尸体的习惯逐渐消失，而木棺成为更经常使用的葬具。[②]

关于涅伽达文化Ⅱ的社会性质，通常是把它划归前王朝时代，而前王朝时代往往又被看成是史前文化。但是，近年来的考古发现和研究，使我们不能不对上述的看法提出疑义。事实上，涅伽达文化Ⅱ已经进入了文明时代。

四、古代埃及文明的起源[③]

古代埃及如何由野蛮时代走向文明社会，埃及文明形成、确立的标志及其产生的社会基础和条件是什么？这些问题由于学者们的各自不同的史学观及其对考古资料的掌握和认识的差异，至今还难以得出一致公认的见解。

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中，文明的起源及其本质特征等问

① K. W. Batzer, Archaeology and Geology in Ancient Egypt（巴策尔：《古代埃及的考古学和地质学》），Science, Vol. 132 (1960), no. 3440, pp. 1619—1620.

② CAH, Vol. Ⅰ, pt. Ⅰ, p. 484.

③ 刘文鹏：《论埃及文明的起源》，《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2期，第42—57页；《埃及学文集》，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36—62页。

题，仍然是一个重要的研究课题。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等著作中，专门论述了氏族社会与文明社会的不同性质，以及文明的起源等，并赋予文明社会以深刻的阶级性，揭示了文明产生的经济基础及其与国家的关系，指明了文明的进步意义与它的局限性。恩格斯的有关文明的理论学说，对于我们研究古埃及文明的起源，同样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一）社会大分工与社会的分化

文明产生的物质基础和社会的根源就在于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大分工，以及由此引起的社会的阶级分化。恩格斯指出，作为我们“走到文明时代的门槛”，“它是由分工方面的一个新的进步开始的”。[①]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把野蛮时代的游牧民族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称为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但是，这种大分工在古代埃及是否存在，还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就我们所了解的情况而言，在古埃及，不论巴达里文化或涅伽达文化，都是农业、牧业和渔业相结合的混合性经济。至于农业和手工业之间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即农业和手工业之间的分工，在埃及的涅伽达文化Ⅰ时代的确存在过。手工业生产技术的发展，开凿悬崖采掘优质燧石，生产出长达35厘米，而厚度仅几毫米的双面刃口的大刀，显然是高度熟练的劳动者的产品，而不是临时劳动者之所为。所以，考古学家指出，这些矿工阶层和技工阶层，他们可以不再从事粮食生产而具有一定的财富。这些现象又暗示了它的某些成员必定有了一定的剩余和财富的积累，使之能够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1页。

扶养它的某些成员。[①]

剩余产品的出现是私有制形成的物质基础。劳动分工、生产力的发展和剩余产品的积累必将导致社会的分化和公社内部的不平等。在涅伽达文化 I 时代，除了一般墓穴外，还出现了一些大墓，而在一些墓中还陪葬有巫术用品。鲍姆伽特指出，一种迹象是这些巫师或女巫医是公社的显要成员，或许是他们的领袖。[②]

所前所述，恩格斯也作了类似的论断，并把这种现象与“国家权力的萌芽”联系在一起。[③]

随着社会大分工和社会的分化，也就产生了社会的大分裂，即主人和奴隶，统治者和被统治者之间的对立。早在涅伽达文化 I 时代，一些墓中出土的小型恭敬人物像，可能是在地下世界用于服侍主人的奴仆。还有一些担水人，常常是女性，与背手捆在一起的俘虏像的出现，说明了那个时代可能已经出现了奴隶制。[④]在涅伽达文化 I 时代，打杀敌人，捕获俘虏，掠取财富已经成为明显的社会现象。而早期的文明社会都是奠基于奴隶制的基础上。

（二）文字的发明与应用

恩格斯指出，“……由于文字的发明及其应用于文献记录而过

---

① CAH, Vol. 1, pt. 1, p. 478; E. J. Baumgartel, Some Notes on the Origins of Egypt（鲍姆伽特：《关于埃及起源的某些意见》）, Archaire Orientalni, Vol. 20, 1950, no. 1—2, p. 280.

② CAH, Vol. 1, pt. 1, p. 480; E. J. Baumgartel, Some Notes on the Origins of Egypt（鲍姆伽特：《关于埃及起源的某些意见》）, Archaire Orientalni, Vol. 20, 1952, no. 1—2, p. 280.

③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8页。

④ Г. Чайлд, Древнейший Восток в Свете Новых Раскопок（柴尔德：《从新发掘看远古东方》）, Москва, 1958, Стр. 96.

渡到文明时代”。[1]埃及的文字何时产生，如何起源的，还有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埃及的文字是在涅伽达文化Ⅱ时代，由西亚引进来的。这种论点令人难以接受。事实上，埃及的文字起源可以追溯到涅伽达文化Ⅰ时代。在涅伽达文化Ⅰ时代，甚至巴达里文化时代，在一些器皿上经常可以看到某些原始的符号，或许表明器皿的主人。在涅伽达文化Ⅰ时代的圆筒印章及其印记上也保留了埃及早期的文字符号。在涅伽达文化Ⅱ时代的陶器上，可以看到各种各样的绘画图案，有些绘画很可能是绘画文字，具有一定的意义。例如，锯齿形线条 ，或波纹符号 ，显然表示水。此外，陶器上所装饰的船及其标记的画面，也常常引起人们的注意。其中有些符号，如 被称为“鱼杈”符号， 被称为“Z”符号。有人认为它是州的徽章，还有人把它看成是神的标志或神圣物。[2]还有一些圆形周壁环绕的十字路符号，如在涅伽达、希拉康坡里斯出土器物上的符号 ， ， 等，表明了道路的交叉点和十字路形的街道区划。类似的十字路圆形符号，演变成象形文字中的“城市”一词的指示符号 。在涅伽达文化Ⅱ时代的希拉康坡里斯“大宝藏”中出土的器皿上常常可以看到 和 符号，后者读为荷鲁斯，而前者则演变成象形文字中的 （K^3），至于涅伽达末期的那尔迈调色板上的鱼（n‘r）和凿子（mr）符号拼在一起读为那尔迈（narmer），则是人所周知的象形文字拼音符号。

（三）王权的象征与标志

由氏族的领袖演变成阶级社会的国王涉及到国家的形成，而

---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页。

② E. J. Baumgartel, The Cultures of Prehistoric Egypt（鲍姆伽特：《史前埃及文化》），Oxford，1955，pp. 13、72.

恩格斯认为，“国家是文明社会的概括”。[1]所以，在我们谈到文明的起源时，又不能不联系到王权的产生。研究早期王权的产生，只能依赖于考古学所提供的有限资料，而考古学上发现的王权的资料首先是王冠和王衔的图刻。

王冠又称为王徽，是王权的象征。埃及王冠或王徽的最早形象出现于涅伽达1610号墓出土的黑顶陶的浮雕陶片上，相当于涅伽达文化 I 与涅伽达文化 Ⅱ 之间。后来，《巴勒莫石碑》也保留了头戴红冠的前王朝国王的名字，至少有9个或12个。白冠的材料最早是蝎王权标头上的形象，属于涅伽达文化 Ⅱ 之末期。

埃及国王的头衔完整的有5个，又称为5个“伟大的名字”。其中第一个头衔就是荷鲁斯（Horus）的衔名。在涅伽达1546号墓出土的属于涅伽达文化 I 之末期的陶罐破片上，描绘了一只隼鹰荷鲁斯栖息在一间带有圆屋顶的房子上。这幅浮雕画与后来的荷鲁斯坐落于“王宫门面”上的形象一脉相承。而荷鲁斯神则与第一王朝以后诸王紧密相联，成为国王的保护神或化身。

除了王冠与王衔外，与王权有关的文物还有权标头。所谓权标头，乃是国王手握武器的顶端部分，更重要的意义是国王权力的标志。迄今我们发现的最早的权标头，属于涅伽达文化 I 之末期。此外，还发现了涅伽达文化 Ⅱ 和早王朝时代的一些权标头。涅伽达文化 Ⅱ 末期的蝎王权标头是最著名的一个。

除了权标头文物本身外，在一些绘画和其他文物上，也可看到权标头的形象。在希拉康坡里斯墓画上，描绘了国王手持权标头打击敌人的形象。著名的那尔迈调色板上也有类似的形象。

---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2页。

（四）城市和城市国家的形成

近年来，人们谈论文明的起源时，往往把它与城市和城市国家联系起来。恩格斯强调，“……把城市和乡村的对立作为社会分工的基础……”是文明时代的特征之一。“在新的设防城市的周围屹立着高峻的墙壁并非无故：它们的壕沟深陷为氏族制度的墓穴，而它们的城楼已经耸入文明时代了”。恩格斯在论述城市的产生同时，又把它与国家机关联系在一起，指出：“同乡村对立而产生的城市的特殊的需要，都要求有新的机关。”[①]恩格斯把城市的产生与国家机关的出现联系在一起的观点也得到了考古学的证实。柴尔德继“新石器时代革命”之后，又提出了“第二次革命”，即“城市革命”。他指出：“一个第二次革命，把许多自给自足的小农村，变成了人口众多的城市；这种城市用较高级的工业和对外贸易来培养，而且正式组成了国家。”[②]

城市和城市国家的问题，近年来一直成为人们谈论的焦点之一。问题在于除了古典世界以外，在古代东方，在古埃及是否存在城市国家？国外有的学者断言，“直至新王国时代，埃及是没有城市的”。但是，考古学的证据，早已否定了上述的错误论断。

考古学家在狄奥斯坡里斯·帕尔瓦发现的一个带有哨兵警戒的围墙模型，给我们提供了一个设防城市的具体形象。在公牛击敌调色板和那尔迈调色板等文物上常常可以见到圆形或方形雉堞墙的城市形象。但是，作为城市产生的最重要的证据是城市遗址的考古发掘。在麦里姆达、马阿底、涅伽达、希拉康坡里斯等地发现了一些城市居民点。虽然，有些居民点是否是城市还有争论，但是，涅伽达和希拉康坡里斯则是人所公认的典型城市。巴策尔认为，希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2、160、164页。

② 柴尔德著，周进楷译，《远古文化史》，中华书局1958年版，第97页。

拉康坡里斯的前王朝遗址，可能是一个中心城镇和许多附属的乡村。他在1958年勘查遗址的最后结果表明，表面的陶器碎片范围很难超过50800平方米，人口约4700人，至多10000人。[①]到了前王朝末期，希拉康坡里斯由低沙漠边缘发展扩充到400米外的冲积平原上，建立了新的，有围墙的城镇。城镇呈不整长方形，面积至少（190—220）×（260—300）米。[②]哈桑曾指出，前王朝的居住地是大的，小村庄和乡村可能住有50—200人。较大的居住地（城镇）可能维持了400—500人。希拉康坡里斯由较大的中心和各个乡村组成的地区，可能被2500—5000人占据。[③]

城市国家的问题，不仅与城市有关，也涉及国家起源的问题。古埃及的城市国家是以城市为中心，包括其附属的乡村，形成起来的一些独立的小国家。人们习惯上又把它称为“诺姆”或“诺姆国家”，也可以说是早期国家。涅伽达城出土了最早的王冠和王衔的符号，可以把它看成是王权统治的最早的城市国家；希拉康坡里斯出土的权标头和调色板等物，证明了它是又一城市国家之所在地。到前王朝时代末期为止，埃及究竟有多少诺姆，难以确定。但是，在早王朝时代，我们知道上埃及有16个诺姆，下埃及有10个诺姆。

在城市和城市国家形成过程中，城市的殖民和城市国家间的联盟与争霸则是埃及文明化的必然趋势。

传统上的观点，埃及文明起源于三角洲，但是，鲍姆伽特坚

---

① K. W. Butzer, Archaeology and Geology in Ancient Egypt（巴策尔：《古代埃及的考古学和地质学》），Science，1960，Vol. 132，No. 3440，pp. 1619—1620.

② J. E. Qeibell, Hierakonpolis（奎贝尔：《希拉康坡里斯》），pt. 1，London，1900，p. 15.

③ F. A. Hassan, Prehistoric Settlements among the Main Nile（哈桑：《尼罗河主要地带中的史前居民点》），M. J. Williams and H. Faure (eds.)，The Sahara and Nile（威廉斯、福莱编：《撒哈拉和尼罗河》），Retterdam，1980，p. 447.

持；三角洲起源论得不到证实。她强调，在涅伽达文化Ⅱ之前，在阿西尤特以北的下埃及看不到居民的迹象，涅伽达文化Ⅱ之后，上埃及人向北扩张到下埃及，并向下埃及殖民。[1]在开罗附近的图拉（Tura），三角洲东端的白达（el-Beda）等地发现了荷鲁斯王衔符号，可以证明涅伽达文化Ⅱ时代上埃及人向下埃及的扩张与殖民。在鲍姆伽特看来，西至卡那太、三角洲南端的萨卡拉（Saqqara）、阿布西尔都是上埃及建立的殖民地。[2]

关于城市国家的联盟和争霸的问题，在猎狮调色板和公牛击敌调色板等文物上都有明显的描绘（参看下文）。城市国家的联盟和争霸，最终导致了城市国家的兼并和统一王国的形成。

从文字的产生与应用，王权的象征与标志城市和城市国家的形成及其联盟与争霸等几个方面的情况来看，埃及文明大致在涅伽达文化 I 之末期和涅伽达文化Ⅱ时代形成的，大约在公元前3500年左右或者其稍后的时间。由此可见，埃及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国家。

---

① E. J. Baumgartel, CPE, pp. 49—50; CAH, Vol. Ⅰ, pt. 1, p. 483.

② W. Kaiser, Einege Bemerkungen zur Ägyptischen Frühzeit（凯泽：《关于埃及早期史的意见》）. Zeitschrift für Ägyptishen Sprache und Altertumskunde（《埃及语言和考古杂志》）, 91 Band, 1964, s. 106.

第二章

统一王国的建立与专制主义的形成和发展

大约在公元前 3100 年左右，前王朝时代结束，埃及由城市国家向王国时代过渡。经历了大约 400 年之久的早王朝时期的分立与统一的斗争过程，到公元前 2686 年古王国的建立，最终确立了一个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的统一王国。此后，又经过了第一中间期的地方分裂割据和中王国的再统一，恢复了中央集权专制主义统治。在埃及的统一王国时代，奴隶制经济、政治和文化全面发展起来，为埃及文明的更高发展和繁荣昌盛奠定了深厚的基础。

一、统一王国的开端与早王朝时代的埃及

在前王朝时代的后期，涅伽达文化 I 时代，埃及已经出现了城市国家分立的局面。希拉康坡里斯王国的争霸，那尔迈王的征服活动，开创了埃及统一的新形势。但是，经过了早王朝时代(约公元前 3100—前 2686 年)400 多年的斗争，统一王国才最终确立起来。

(一) 希拉康坡里斯王国的霸权与那尔迈王的统一活动

希拉康坡里斯位于尼罗河西岸，上埃及底比斯城南，今之高

姆·阿赫马尔(Kom el-Ahmar)。希拉康坡里斯是在前王朝末期继涅伽达之后兴起的具有政治、宗教意义的重要古城之一。在城市国家联盟争霸过程中，希拉康坡里斯显得越来越重要。近一个世纪的考古探查，不仅清理了希拉康坡里斯古城遗址，而且出土文物也给我们研究王朝世系、王国霸权及其最后的统一埃及提供了重要依据。

迄今为止，有据可查的最重要的希拉康坡里斯王似乎有3位：卡(Ka)王、蝎子(Scorpion)王和那尔迈(Narmer)王。如果抛开有争议的卡王外，后两者则是人所公认的。

蝎子王及其称霸活动主要表现在蝎王权标头的图刻上。在那里我们看到每只旗杆上垂吊下来一条绳子套在一只田凫的脖子上；还有的绳子套住了一支残缺不全的弓。“田凫”表示被征服的人民，而弓意为外国人。有人认为，蝎王权标头所表现的是上埃及诺姆(城市国家)集团在蝎王领导下战胜生活于绿洲和邻近沙漠的外国人和一些也许是居住于三角洲或更向南一点的下埃及王国人。①

在希拉康坡里斯还出土了两枚比较古老的黄色大石灰石权标头残片。现存于英国，分别编号为UC 14898和14898A。其中UC 14898权标头上，有一位戴红冠者，阿克尔(A. J. Arkell)认为那是蝎子王，并以此为根据提出，蝎子王既戴下埃及的红冠，又戴上埃及的白冠(蝎王权标头)，这说明蝎子王而不是假定为他的继承者那尔迈是第一个统一上下埃及的国王。②但是，还没有其他的材料能够证明，蝎子王的确征服了下埃及。更多的学者仍然坚持蝎子王未必征服了下埃及，只不过是统一上下埃及的一系列远征

① CAH, Vol. I, pt. 2, p. 6.

② A. J. Arkell, Was King Scorpion Menes? (阿克尔:《蝎王是美尼斯?》) Antiquity (《古代》), Vol. 37 (1963), p. 33.

的开端。[①]

在希拉康坡里斯，除了蝎王权标头外，还发现了那尔迈调色板和那尔迈权标头。传统上，那尔迈常常与美尼斯（Menes）等同，但是，美尼斯究竟是传说人物，还是历史人物，仍然是一个疑问。所以，我们宁愿根据出土文物来承认那尔迈。

在那尔迈调色板上，正面的中心刻画了一个头戴白冠的高大人物，显示了王者的身份。从调色板上的文字来看，他的名字为那尔迈。调色板上的整个画面表明，“隼鹰神荷鲁斯（国王的象征）征服了纸草之国的敌人”。或者表示“隼鹰神荷鲁斯（即国王）牵引纸草之国（三角洲）的被俘居民”。[②]在调色板的下栏，刻画了两名由不同城中逃跑的敌人。那尔迈调色板的另一面的上半栏中，那尔迈头戴红冠，在4个盟邦旗帜的先导下，前往视察被斩首的10名敌人的尸体。在底栏上，象征国王的公牛以牛角拱毁圆形城墙，并用脚践踏一名正在逃跑的敌人。在那尔迈权标头上，最明显的是，那尔迈头戴红冠坐在殿堂中，在他的面前有3个栏目内容不同的画面，其中最重要的是记述了俘获来的40万头公牛，142.2万头山羊和12万人。此外，还有1名俘虏形象的人物。在这枚调色板上，正反两面分别描绘了那尔迈头戴白冠和红冠，象征了他是上下埃及之王。

那尔迈王在蝎子王对外兼并战争的基础上发动了一系列远征，最终统一了上下埃及，成为上下埃及之王。但是，那尔迈王究竟是在什么程度上统一了王国，可以看到几种不同的评价。有人认为，“完全征服和统一两个王国的荣誉很可能属于那尔迈”，他戴着上埃及的王冠（白冠）和下埃及王冠（红冠），“说明这个胜

---

① CAH, Vol. I, pt. 2, p. 6.

② J. Finegan, AHAME, p. 177; A. Gardiner, Egypt of the Pharaohs（以下简称EP，加德纳：《法老的埃及》），Oxford, 1962, p. 404.

利形成了最后打败北部王国”。也有人表示，“大约在公元前3100年埃及最后被南部王国美尼斯（那尔迈）统一起来。”① 但是，上述的评价，似乎有些脱离实际的历史发展。根据其晚后的早王朝时期政治形势的发展和某些国王的实践活动来看，很难说那尔迈“完全征服和统一”埃及，或者“最后……统一”。正如有的著作指出的那样：“在那尔迈及其后继者统治时达到的国家统一，还不是最后的，被征服的下埃及长期不愿承认自己的失败，在那里几乎整个早王朝时期发生了流血斗争”。②所以，在评论那尔迈的历史作用时，我们认为，那尔迈的统一仅仅是一个开端。他开创了埃及统一的局面，但是，最终完成和最后统一埃及的是早王朝时代诸王经过几百年奋斗的结果。

（二）早王朝时代埃及政治形势的发展

那尔迈是希拉康坡里斯王国的末代王，又是第1王朝的创始者和第1王。马涅托的《埃及史》的第1王朝第1王就是美尼斯。除了有关那尔迈的几件文物外，马涅托仅仅讲到了美尼斯“进行了对外远征并获得了声望”，并没有提到他的“统一”的功绩。

在那尔迈之后，继承王位的是阿哈（Aha）。“阿哈”一名意为“斗士”。他的名字的意义或许表明了他的使命及其时代的要求。在阿哈时代，他领导了对努比亚人的远征，并有铭文记载他“得到了上下埃及”。他的继承者哲尔可能也对努比亚、西奈，甚至利比亚人发动了远征。

在第1王朝中，最杰出的是第5王登。登王又称乌吉姆

---

① CAH, Vol. I, pt. 2, pp. 6—7; Советская Историческая Энциклопедия（《苏联历史百科全书》）, Том. 5, 1964, Стр. 41.

② И. М. Дьяконов, История Древнего Мира. Ранняя Древность（季亚科诺夫：《古代世界史·古代早期》）, Москва. 1982, Стр. 98.

(Udimu)，其统治时间最长，大约在55—60年。除了继续先王的某些远征外，他的最大的成就就是第一次采用了红、白双冠和树蜂衔。红白双冠意味着“两个权力的合一”；树蜂衔则是国王的五个头衔之一，意味着“上下埃及之王”。显然，登王进一步确立了他在上下埃及的统治权威，至少是反映了王权统治的进一步加强和巩固。

第2王朝第1王亥特普塞海姆威(Hetepsekhemwy)，其名意为“两个权力和睦共处”，或许可以说明，作为第2王朝的创建者，他把南北两个对立势力或分裂的权力再次统一起来。他的后继者拉涅布 (Reneb)，其名字意为“拉是（我的）君主”。他可能是一个篡权者，或许他推翻了先王而夺取王权。所以，他把太阳神拉的名字纳入自己的名字中，为的是保证他的王权的合法性。

第2王朝第6王是帕里布森 (Peribsen)，在一个图章印记上的铭文写道：“奥姆毕特 (Ombit)（即塞特 Seth）把两地给予他的儿子帕里布森。”帕里布森放弃传统上的荷鲁斯王衔，采用其对手塞特的王衔，说明他或许不是希拉康坡里斯（荷鲁斯神的所在地）出身的家系，而是其他地方，也可能是涅伽达，因为涅伽达是塞特神的崇拜中心。所以，有人把他看成是外来者，或者甚至一个篡权者。显然，他代表了一个反对派，反映了埃及内部的动乱或对立。①

在第2王朝末，有两名国王值得注意，一是哈塞海姆(Khasekhem)，一是哈塞海姆威(Khasekhemwy)。哈塞海姆可能是帕里布森的继承者，也可能是他的同时代人，甚至是共治者。所以，他采用了与帕里布森不同的荷鲁斯头衔。有人认为，帕里布森统治格伯林 (Gebelein) 以北的领土；而哈塞海姆统治格伯林

① CAH, Vol. 1, pt. 2, p. 32.

至第一瀑布之间的地带。[1]在哈塞海姆的雕像和一些文物上，他总是戴着上埃及的白冠，至少可以说他是上埃及的王，但在一些文物上还记载了他与北方人的战斗所杀死的敌人：一个铭文是47209人，另一个是48205人。[2]很可能，哈塞海姆以其武力结束了帕里布森以来的分裂局面，重新统一了埃及。

哈塞海姆威的名字被排列在哈塞海姆的名字以后，但是两者之间的关系还不能确切地说明。有人推测，哈塞海姆和哈塞海姆威为同一个人的名字。但是，哈塞海姆威却采用了荷鲁斯和塞特的双重头衔，铭文写道："荷鲁斯和塞特哈塞海姆威，两主（即荷鲁斯和塞特）在他统治时和睦共处。"所以，也可能哈塞海姆威在帕里布森和哈塞海姆之后，调解了两个对立势力，把埃及最终统一在他个人的权力下，从而真正完成了国家统一的大业。正像有的著作表示的那样："两个国家政治上的统一，本来比神话王美尼斯的突然成就更可能的是一个逐渐的过程"。[3]还有人强调直至第3王朝开始，"埃及才成为一个统一的国家"。[4]

二、统一王国的确立与古王国的君主专制主义的形成

第3王朝至第6王朝，通常被称为古王国时代（约公元前2686—2181年）。从第3王朝开始，埃及才真正统一起来，并因此形成了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制度。在古王国时代，埃及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全面发展起来，奠定了法老埃及文明的基础。

---

① CAH, Vol. I, pt. 2, p. 32.

② CAH, Vol. I, pt. 2, p. 33.

③ E. J. Baumgartel, CPE, Vol, I, 1960, p. 141.

④《非洲通史》第2卷，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85年版，第68页。

（一）古王国时代的生产力发展与社会的生产关系

古王国时代由于统一王国的确立和社会生活的稳定，为埃及经济的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尼罗河的有规律的泛滥，自然的水利灌溉，肥沃的土壤，保证了农业的优先发展。古王国时代的农作物，包括谷物、经济作物和园艺作物。谷物有大麦、小麦和二粒小麦。经济作物主要是亚麻，多用于制作衣服。园艺作物包括蔬菜和水果。蔬菜有萝卜、卷心菜、黄瓜、葱、蒜等。葡萄园和果园在三角洲尤为发展。

农业生产活动离不开牲畜。人们用公牛犁田、打谷，用绵羊在地里踏种子，用驴子运输收割的麦穗或其他货物。家畜的饲养和繁殖表现在许多的墓壁画中。除了猪、鹅、鸽子外，还有鹤群。曾任维西尔的普塔霍特普（Ptahotpe）的墓中记载他所饲养的2种鹅分别为121200只和121022只，鸭120000只，天鹅1225只，鸽子111200只。[①]此外，有些地区还以鱼类为主要食物。

手工业生产，仍然处于铜石并用时代，除了铜器外，还保留大量的石器。铜器工具主要有刀、斧子、凿子、锛、锯等。在金属的加工上，采用了熔炼和锻造的工艺。除铜器外，还有铅、金、银等金属的加工。食品、陶器、木器、编织、皮革加工业也发展起来。

国内商业交换也是不断增长。有人认为，在古王国时代，买者与卖者以货易货，往往是用谷物估价和支付货物的。[②]国外的贸易已远达腓尼基（Phoenicia）、蓬特（Punt）与努比亚（Nubia）

---

① Т. Н. Савельева，Аграрный Строй Египта в Период Древнего Царства（以下简称ACE；萨维利耶娃：《古王国时期埃及的土地制度》），Москва，1962，Стр. 83.

② Ю. Я. Перепелкин，О Деньгах в Древнейщем Египте（佩列皮尔金：《远古埃及的货币》），Древний Египет，Москва，1960，Стр. 162.

等地。

社会生产和生产力的发展关系到人们的生产关系，古埃及的生产关系首先表现在土地制度方面。古王国时代的土地形态大体上可以分为以下几种类型：王室土地、寺庙土地、公社土地和私有地。

(1) 王室土地，又称为王室领地，是国王直接支配的土地，往往由其子女继承。国王作为专制君主，他是全国土地的最高所有者，他既掌握了全国土地的支配权，又可以直接支配王室领地。(2) 寺庙土地是寺庙的地产，通常称为“神的土地”。寺庙土地主要来源于国王的赠赐，用于寺庙的各项活动。此外，还有国王或大臣捐献的慰灵土地，专门用于他们死后的祭祀活动。(3) 公社土地，占有土地中的最大部分。农民作为农村公社中的成员，占有公社中的一块份地，他们每年必须向国家纳税，土地的最高所有者则是专制君主。(4) 大、小土地所有者的私有地。高官贵族的大土地所有制是私有土地的主要形式之一。贵族官僚通过买卖兼并，或国王的赏赐，不断地扩大发展自己的领地，并且可以继承和转让。小土地所有制是由于公社瓦解而产生的。《梅腾墓铭文》涉及到土地的买卖或奖赏问题，大体上可以看到，梅腾(Methen) 通过购买公社土地，或者也可能是小土地所有者的土地，而扩大了自己的领地。[①]

与土地制度相关的是人们的社会关系。在社会关系中，处于不同地位的人，形成了不同的阶级关系。古埃及人从涅伽达文化Ⅰ开始进入文明时代。古埃及的文明是奴隶制文明，经过早王朝至古王国时代，奴隶制逐步发展起来。

作为奴隶制社会的统治集团，首先是奴隶主阶级。奴隶主阶

① 刘文鹏：《〈梅腾墓铭文〉所见的古王国时代埃及土地私有制》，《埃及学文集》，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75—185页。

级包括国王、官僚贵族和高僧，而国王既是奴隶主阶级的代表，又是全国的最高统治者。作为专制主义政府的首脑，国王不仅具有一切行政、法律、财政等方面的特权，而且又是全国土地的最高所有者，有权支配一切土地和财富。贵族官僚包括中央政府各部大臣和高官，以及地方政府的首领和要员。他们享受高额的待遇，占有大量的土地、牲畜等财富，并役使下层人民和奴隶。以高僧为首的僧侣集团，依赖于国王而又服务于他，也是统治阶级的一分子。到了新王国和后埃及时代，僧侣集团往往左右了国家的政局，甚至篡夺了王权。

其次是中下层自由民阶级。这个集团的成分复杂，包括中小奴隶主阶级和普通的自由小生产者。涉及到中下层自由民集团的专有术语是亨提乌塞、尼苏提乌等，他们或占有一定数量的土地，从事农耕，或者从事手工业生产，并且具有一定的财产。但是，有些自由人逐渐分化，甚至变成贵族的依附农民。

在古埃及社会中，社会地位最低下的是奴隶，但是，在埃及的文献中没有统一的表明奴隶的专有术语，而且有些涉及奴隶的术语，如伊苏、拜克、赫姆等往往还有不同的解释。“伊苏”ꜥisww，从语源学上来看，仅仅能够与isw“价格”或“等价物”有联系，所以，“伊苏”一词可译为“等价物”或“购买来的人”。[①]“拜克”b³k通常译为仆人，同样也可买卖。“赫姆”除了“仆人”外，也可译为“奴隶”。[②]此外，还有些术语，如“麦尔特”，除了奴隶外，还有更广泛的意义和不同的解释，如织工、仆人、下人（部下）、农

① A. M. Bakir, Slavary in Pharaonic Egypt（巴基尔：《法老埃及的奴隶制》），Caire, 1952, pp. 14—15; T. H. Савельева, ACE, pp. 178、192.

② R. O. Faulkner, A Concise Dectionary of Middle Egyptian（福克纳：《简明中埃及语辞典》），Oxford, 1988, p. 169.

奴、奴仆等。[①]值得注意的是，在西方的著作中，往往把奴隶与农奴混同。

在贵族大臣的墓中常常出土一些从事劳动的奴隶雕像，或者表现奴隶劳作的壁画。女性奴隶的形象往往是短发，稍作修剪，几乎没有衣服。男性奴隶也是短发或者光头，常常几乎裸体。奴隶往往是通过战争掠夺来的亚细亚人、利比亚人或努比亚人，但是在古王国时代，同族人则是奴隶的主要组成部分。

（二）古王国时代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

“专制主义”一词源于希腊文despoteia，意为君主统治的无限权力。所谓专制主义，乃是国家体制和管理的一种形式。在专制主义统治下，君主具有法律、行政、财政等一切方面的无限权力，实行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绝对统治，而不为任何法律和规范所限制。

在早王朝时代，埃及虽然已经建立了君主政治的国家，但是，由于国家处于早期发展阶段，国家权力和机构并不强大、完善。只是在早王朝以后，经历了400多年的长期斗争和发展，到了古王国时代，国家才真正统一起来，并形成了一个君主专制主义的奴隶制王国。

君主专制的无上权威首先来自于国王的神性，即国王的人格神圣化，人性的王被赋予神性。所以，埃及法老王朝是神王朝的起源和继承。国王自称为太阳神“拉之子”，或“伟大的神”，国王的5个头衔：荷鲁斯（Horus）、涅布提（Nebty）、金荷鲁斯（Golden Horus）、尼苏毕特（Nesu-beti）和拉（Ra）之子，表明了国王是

---

① R. O. Faulkner, A Concise Dectionary of Middle Egyptian（福克纳：《简明中埃及语辞典》），Oxford，1988，p. 111；A. Gardiner，Egyptian Grammar（加德纳：《埃及语法》）。Oxford，1982（1927），p. 569.

荷鲁斯神的化身，被两女神所保护，成为实力强大的金荷鲁斯，还是拉之子和上下埃及之王。此外，他还具有作为直接统治权威的胡（Hu）、西阿（Sia）和玛阿特（Maat）诸神的属性。胡神是“命令”的权威化身，西阿神是智慧之神，玛阿特是真理正义之神。所以，专制君主被赋予颁发“命令”，掌握“知识”和主持“正义”的无上权威。[①]国王的神性保证了国王的权威和力量。

国王的权威不仅是理念上的，而且也是现实的。国王是正义的化身，因此他有权制定法律，以维持社会秩序。国王不仅是立法者，也是最高司法者和法官，一切重要案件最终由国王判决。国家的行政权也是由国王独揽，中央各级官员皆由国王任命或罢免。国王还关心全国的人口、财产和土地的清查工作，以便随时划分土地地段和确定税收额度。除了行政、法律、财政大权外，军事大权也由国王掌握。国王是军队的最高统帅，战时，国王常常统帅部队亲自远征。

在君主专制主义统治下，还组织了一个庞大的官僚主义集权化的管理机构。中央政府中最高的大臣就是维西尔。他作为国王的助手，参与一切事务的具体的管理工作。维西尔具有“全国的总管”、“国王命令的顾问”等头衔，他还是国家档案库的总保管人。此外，维西尔往往又兼任大法官之职。

中央政府机关主要有4个部门：财政部、农业部、档案部和司法部。财政部的主要任务是负责国家的财政税收。在它的管理下，设有国库、谷仓，负责对神庙和宫廷等有关部门的实物供应。农业部下属的两个局，一是负责管理家畜工作；一是负责农业生产。王家档案部保存记录内政的公文抄本和土地所有权的证书

---

① 刘文鹏：《法老埃及的专制主义》，《埃及学文集》，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197—201页。

等。司法部则负责法律的实践和应用。可能还有最高法院和法律委员会。此外，中央政府还负责土木工程，包括王陵、寺庙等公共建筑工程。各朝政府不遗余力，耗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建筑金字塔和庙宇等。

在中央政府以外，地方政府以诺姆为单位。“诺姆”相当于大行政区，中译为州，到古王国时代，由早王朝时代的26个发展到42个，其中上埃及22个，下埃及20个。在以后的各个历史时期，基本上维持了这个数字。各州都有一个首府，在州之下，还分成区或居民点或村等。

在古王国时代，埃及对周边国家常常发动军事远征或维持和平往来的商业贸易关系。埃及人早在前王朝末期或早王朝时代已经与利比亚人发生了军事冲突，在第1王朝时代向努比亚和西奈远征。到了古王国时代，随着统一王国的确立，专制主义的形成，以及大规模的建筑活动，迫切需要军事扩张和商业贸易活动。埃及的对外军事远征，基本上有3个方向：利比亚、亚细亚和努比亚。

古王国时代从第3王朝开始发动对外远征。第4王朝斯尼弗鲁（Sneferu）王进行了大规模的军事活动。第5王朝萨胡勒(Sahure）王又发动了对东北方的战争，以期达到最终征服西奈的目的。第6王朝珀辟一世时代，埃及军队深入到尼罗河第2瀑布的努比亚地区。麦然拉（Merenre）在位时，对努比亚不同地区的一系列大规模的军事远征和扩张，最终由哈尔胡夫(Harkhuf)完成。哈尔胡夫曾3次去尼罗河的第3瀑布附近的地区，并从那里带回来“各种各样上好的产品”。大臣乌尼受命5次前去镇压贝都因人(Bedouin）的暴动，到达了南巴勒斯坦的伽色里（Gazelle）海角。

除军事活动以外，埃及对周边国家的商业远征和贸易活动也十分频繁。在本世纪的20年代，毕布罗斯（Byblos）出土了一批埃

及的文物，包括一些器皿和雕像，上面铭刻了第2、4、5、6王朝某些国王的名字。[1]这些文物证明了埃及与腓尼基人之间的交往和贸易可追溯到早王朝时代，但主要是古王国时代。在《巴勒莫石碑》（Palermo Stone）上记载了第4王朝斯尼弗鲁王从毕布罗斯输入的“满载杉木的船40艘”，还提到了第5王朝萨胡拉王时代由蓬特送来的8000（度量单位）芳香的树脂，6000琥珀，2900长方木（?），23020……”[2]由于埃及古文献对蓬特没有明确的地理位置的记载，其确切地方至今仍有争议，大体上在红海南部，现今之索马里地方。

埃及的对外贸易，往往伴随着军事活动，在军事征服的同时，偶尔也伴随着商业的远征和探险。在第6王朝时期开辟的哈马马特干河商路十分重要。它不仅可以从科普托斯（Koptos）直达红海海岸，而且还打开了通向西奈半岛和阿拉伯半岛的海路，在商业、军事上都有重要意义。所有这些活动，显然也是专制主义国家职能的一种体现。

三、第一中间期的分裂与中王国专制主义的重建

第7—10王朝，通常被称为第一中间期（约公元前2181—前2040年），它是由古王国向中王国的过渡阶段。作为这个时期的主要特点，有人归纳为：软弱的中央行政机关，半自治的行省，敌对的王朝，国内的战争，低洪水的水位，饥馑，降低的艺术标准，

---

① В. И. Авдиев, Военная История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阿甫基耶夫：《古代埃及军事史》），Том 1，Москва，1948，Стр. 37.

② Хрестоматия по Истории Древнего Востока（《古代东方史文选》），Москва，1963，Стр. 22.

以及无教育，全部供给了颠倒的社会病态。[1]因此，这个时期往往又被称为“黑暗时代”或“封建时代”。

经过百余年的分裂、对立，从第11王朝，特别是孟图霍特普(Metuhotep)二世统治时代，埃及以底比斯为中心重新统一起来，进入了中王国时代。在中王国时代，为了肃清地方贵族的分裂势力，加强中央集权的统治，进行了行政改革，并且发展经济和文化事业。中央集权专制主义制度重新恢复和发展起来，并且进入古埃及史上的古典时代。

（一）古王国的崩溃与地方贵族的分权独立化

古王国时代从第3王朝开始至第6王朝末，经历了大约500多年的历史最终瓦解了。古王国的衰落实际上从第4王朝末，特别是第5王朝以后便开始了。

中央集权统治的崩溃，古王国的瓦解，首先表现在经济的衰败，而经济衰败的首要因素是中央政府财力的枯竭。在古王国时代的鼎盛期，从第4王朝的胡夫王建筑大金字塔开始，国家的大量财力被耗费。而在古王国末期，官僚土地的免收赋税和神庙的特许权，减少了中央的财政收入，增加了贵族的经济实力。

此外，更重要的原因还在于政治上。古王国初期，中央政权的高官贵族大部分是王室成员，皇戚国舅，但是，从第4王朝末，特别是第5王朝以后，地方贵族和僧侣集团的势力发展起来。如果说古王国前半期，维西尔职务全由王子担任，而到了第5王朝，竟没有一个王子来担任。国王对有功之臣的恩惠，已不仅限于他

---

[1] D. B. Spanel, The First Intermideate Period Through the Early Eighteenth Dynasty（斯帕内尔：《第一中间期直到18王朝早期》), ed hy G. Robin, Beyond the Pyramids（载罗宾编：《金字塔以外》), Emory University Muzeum of Art and Archaeology, Atlanta, 1990, p. 18.

本人，往往允许其子继承，到第5王朝时已成为惯例。有的州长甚至成为三朝元老，获得了“小王”的特权。这些州长的世袭化，形成了分裂中央集权统治的离心力。地方贵族的世袭化和分权化，直接导致了中央集权统治的瓦解和古王国的崩溃。

在古王国崩溃后，从第7王朝开始进入第一中间期，第一中间期的政治上的特征就是地方贵族分立割据和相互争霸的无政府状态。在第一中间期虽然维持了连续发展的4个王朝，即第7至10王朝，但是其时间暂短，往往不过数年或数十年。而且，其统治范围也十分有限。第7、8王朝以孟斐斯（Memphis）为首都，但其实际的统治范围并未超过孟斐斯更远的地方。在其南方还存在一些自治或半自治的州，如阿拜多斯（Abydos）、厄勒藩汀（Elephantine）等。第9、10王朝建都于赫拉克利奥坡里斯（Herakleopolis），虽然尽力扩大其势力，企图统一全国，但是，就在第10王朝（约公元前2130—前2040年）的同时或稍后，在南方的底比斯兴起了一个新的第11王朝（约公元前2133—前1991年）。第10王朝和第11王朝并存，形成了南北两大对立势力。

（二）“大饥馑”的流行与人民大起义

第一中间期的无政府状态，除了统治阶级内部的权力斗争外，还表现在社会的动乱和人民大起义的浪潮中。导致社会动乱和人民大起义，除了上述的经济、政治形势外，还有一个直接的原因，就是在第一中间期的连续多年的严重干旱，并由此而引发的“大饥馑”的流行。

人们通常把第一中间期称为“黑暗时代”，但是真正的黑暗时代仅仅延续了大约20—25年，即从第6王朝末至第9王朝的开端，或者大约在公元前2180—前2160年。大饥馑的年代发生于公元前2180—前2130年，而大饥馑的流行延续到公元前2150—前2000年，即第9王朝末至第11王朝初。公元前2180—前2160年，第7、8

王朝时期是大饥馑最严重的时期，通常又称为第一骚乱期。①

在古埃及的文献中，虽然没有记载灾难的习惯，但是，在某些州长的传记中往往保留了有关第一中间期的严重干旱和大饥馑流行的报道。早在古王国时代的末期，事实上已经显示了饥馑的苗头。但是，严重的大饥馑发生于第一中间期的第7、8王朝。涉及第一中间期大饥馑的最早记载，可以说是上埃及希拉康坡里斯和埃德富（Edfu）的州长安克提斐（Ankhtify）的铭文。铭文写道："……全部上埃及是垂死的饥饿，以致每个人开始去吃他的孩子，但是，在这个州中我设法没有让一个人死于饥饿。我把谷子借给上埃及……在这些年间希斐特和霍迈尔的城镇满足之后，我使厄勒藩汀的家庭活着，……全国变成了像一个饥饿的（?）蝗虫，与人民一起向北方和南方（寻找谷物），但是，我从未允许偶然参与从这一州到另一州的任何人……"安克提斐虽然是上埃及最南边的两个州的州长，但是铭文却反映了整个上埃及的严重的饥饿现象。

除了第7、8王朝时期的严重大饥馑外，在第9—11王朝时期，饥馑现象仍持续下来。在一些碑铭上还提到了"不幸的饥馑年代"。

在这严重的、不幸的饥馑年代，除了自然灾害外，官僚贵族欺压百姓、巧取豪夺的现象更是十分可怕的。属于第一中间期的文献，《聂非尔提（Neferty）预言》叙述："埃及的河流空了，人（可以）徒步涉过。人们找不到能行船的水，河床变成了沙滩。沙滩上没有水，河床上也没有水……"由于土地干旱缺水，土地无法耕种，所以《预言》进一步表述："土地缩小了，（但是）它的行

① B. Bell, The Dark Ages in Ancient Egypt（贝尔：《古代埃及的黑暗时代》），I, the First Dark Age in Egypt（第一部分：《埃及的第一个黑暗时代》），AJA（《美国考古学杂志》），75，1971，1，pp. 7、8、14.

政人员却很多。土地荒凉不毛，(但)税却很重；只有很少的谷物，但量斗却很大，而且量时总是满得上尖。"[①]文献虽然采用"预言"的形式，但实际上讲述了已发生过的事情。从《预言》所述可见，在气候干旱、土地荒凉不毛的情况下，官僚机构臃肿，官员营私舞弊，国家税收繁重，农民不堪负担，终于爆发了人民大起义。

第一中间期的人民大起义，也可以说是埃及史上的第一次人民大起义，直接导源于"大饥馑"的流行。但是，其社会根源则在于统治阶级和专制主义国家对人民的欺压胁迫。

反映第一中间期的人民大起义的主要文献是《聂非尔提预言》。在《预言》中描述了一个"颠倒混乱的世界"："人们拿起了武器，(因之) 大地变得混乱"；"没有武器的人（现在）变成占有武器者"；"穷人发了财……仆人们在欢乐"。[②]

《卡凯培拉·塞奈布的苦诉》或许也为我们提供了有关这一段历史的描述："一年比一年更骚乱。……不正当的行为（甚至）出现在保密议事室中。神的计划被干扰；他们的仪式被忽视。大地不断遭难。遍地是悲伤。"[③]

还有一篇《一个人与其心灵的辩论》可能也涉及到古王国和中王国之间的混乱时期。这篇文献描述了贵族由于苦难而轻生。他认为，"没有公正的人，大地留下了作恶的人"。[④]

上述几部文学作品，虽然不是历史文献记录，但却给我们描

① 《世界古代及中古史资料选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11—13页。

② 同上书，第12—13页。

③ G. E. Kadish, British Muzeum Writing Board 5645: The Complaints of KHA-KHEPER-RE'-SENEBU（卡迪施：《不列颠博物馆书板5645：卡凯培拉·塞奈布的苦诉》)，JEA（《埃及考古学杂志》)，Vol. 59, 1993, pp. 77—79.

④ J. B. Pritchard, 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以下简称 ANET，普里查德：《古代近东文献》)，Princeton University, 1955, p. 406.

述了第一中间期的严重的社会动乱和人民大起义：政府机关被破坏，阶级关系被颠倒，神的崇拜被干扰，人们的思想意识被冲击。在缺少历史记录的情况下，文学作品的描述同样也是值得重视的。

（三）中王国的再统一与专制主义统治的加强

在第一中间期，以赫拉克利奥坡里斯为中心的第10王朝（公元前2130—前2043年）与以底比斯为中心的第11王朝（公元前2133—前1991年）南北对峙，持续了将近一个世纪之久。在第11王朝第5王孟图霍特普二世统治时，他最终击败了赫拉克利奥坡里斯王朝及其同盟者阿西尤特州，把两地重新统一在第11王朝之下，结束了历史上的第一中间期，开创了中王国时代。中王国时代包括第11、12王朝，通常划定在公元前2133—前1786年，但严格地讲，应该从第11王朝的孟图霍特普二世时代（约公元前2060—前2010年）开始。孟图霍特普二世在他统治的第39年（约公元前2022年），把他的荷鲁斯名改为"斯玛托威"，意为"两地的统一者"。

在中王国时代的初期，虽然赫拉克利奥坡里斯及其从属的某些世袭州长已被消灭，或者归纳入底比斯的新政府中，但是，中部一些州的地方贵族并没有受到严厉的镇压，特别是阿西尤特州长并未表示和解。北部的某些州仍然倾向于衰落的赫拉克利奥坡里斯家族。由于上述一些情况，有的埃及学家把中王国初期仍然不适当地称作"封建时代"或"封建争霸"，而把那些世袭贵族称为"封建贵族"。

面对着国内的分裂割据势力，孟图霍特普二世必须削弱和消灭地方世袭贵族的势力，才能恢复和加强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统治。

孟图霍特普二世恢复和加强中央集权专制主义的统治，首先是通过驻在于城市中的钦差大臣进行管理国家的实践。由于这种

实践的结果，已划分成的上、下埃及，如同州的独立一样，变成了仅仅在宗教范围内保存到一定阶段的虚构。[①]其次，中央政府的要职，如维西尔、财政大臣等往往由底比斯人及其亲信担任。此外，政府机关中新设"下埃及总督"职务，与古王国时代末期设立的"上埃及总督"相对应，负责远离首都的下埃及的贡赋徭役以及土木建筑工程，削减其他官员的权力。孟图霍特普二世任命钦差大臣直接监督地方的政治体制，以及利用自己的亲信掌握中央政府要害部门的行政改革，目的是加强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

但是，孟图霍特普二世激进的中央集权化的统治政策，招致了地方世袭贵族的反对。其结果是孟图霍特普二世时代的维西尔阿蒙尼姆赫特（Amenemhet，Ammenemes）的政变，推翻了第11王朝，创建了第12王朝。

第12王朝初期，作为地方世袭贵族的代表，阿蒙尼姆赫特一世及其随后的几个统治者，逐渐恢复了世袭贵族的某些特权，甚至包括以中埃及为中心的"州的大首长"的称号。这些地方世袭的贵族再次用财富炫耀自己，以与国王争高低。还有一些曾经支持阿蒙尼姆赫特一世政变的地方贵族往往被任命为州长。但是，州长为了扩大地盘，相互争斗愈演愈烈，以致国王不得不发布命令，明确规定州的边界和灌溉系统用水权的法令。地方世袭贵族势力的复活，再次威胁了中央集权化的专制主义统治。

在塞索斯特里斯（Sesostris）三世统治的后半期，国王果断地推行了加强中央集权统治，削弱地方权贵的行政改革。首先，他把上、中、下埃及各州分别划归三大区（瓦利特）管理，代替先前的钦差大臣驻在城市的管理体制，而由维西尔全面监督。[②]此外，

---

① Ю. Заблоцка，История Ближнего Востока в Древность（扎布罗茨卡：《古代近东史》），Москва，1989，Стр. 169.

② CAH，Vol. I，pt. 2，p. 506.

他还力图剥夺各州地方贵族的传统特权和优惠地位，贬低他们政治上虚构的身份。塞索斯特里斯三世的行政改革结果如何不得而知，但是，从各地方的一系列豪华庞大的岩窟墓的逐渐消失，以及“州的大首长”称号的灭绝来看，或许取得了某些社会效果。

随着中王国时代行政改革的推行，中央集权统治的恢复和加强，社会秩序的安定，对外关系和经济生活有了进一步发展。

如果说在第一中间期，埃及周边国家和地区屡屡进犯埃及的话，那么，在统一王国再建后，从孟图霍特普二世起，埃及又恢复和加强了对外的军事征服活动。但是更大规模的远征是在第12王朝时代，尤其是塞索斯特里斯三世时代。他对努比亚发动了4次远征，并在第2瀑布附近建立一些军事要塞和商业据点。此外，他也发动了对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远征。中王国的对外战争，进一步巩固了埃及在努比亚和西亚的统治地位。

（四）中王国时代社会经济的发展

中王国的统一，为埃及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但是中王国时代经济的发展和繁荣主要是在第12王朝以后。

埃及是个以农为本的国家，其农业的发展依赖于水利灌溉。但是，在中王国以前，埃及的水利灌溉主要是自然灌溉和局部的人工灌溉。在中王国时代，埃及的中央政府才开始着手较大规模的水利灌溉工程的建设，开发法尤姆地区。

法尤姆位于孟斐斯西南80公里的西沙漠大台地的洼地中，海拔以下45米。在第12王朝以前，法尤姆大部分地区是沼泽。在这里还有著名的莫伊利斯湖。第12王朝的塞索斯特里斯二世第一个着手广泛地探查和开拓法尤姆地区。他力图用堤坝来控制水流。而阿蒙尼姆赫特三世则在一个半圆形巨大堤坝内圈起了一片地段，开垦了美地涅特法尤姆（Medinet el-Faiyum 法尤姆城）的北

部和西部的17000英亩以上的可耕地，并因此而获得了计划成功的荣誉。[1]法尤姆的开发，扩大了耕地面积，增加了中央政府的税收，为埃及带来了直接的经济效益，特别是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在中王国时代，埃及的手工业生产和生产力显著的发展主要表现在青铜器的发明和应用上，从现代考古学的分期上来看，它的出现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埃及从前王朝时代发明了铜器开始，进入了铜石并用时代，并且一直流行到早王朝和古王国时代。在古王国的第3、4王朝时出现了少数的、个别的青铜制品。但是，到了中王国时代，第11、12王朝时，青铜器生产扩大流行起来，甚至远到第3瀑布的凯尔玛（Kerma）地方。在那里发现了塞索斯特里斯二世至第2中间期开端的一些青铜器具：杯子、镊子、匕首、剃刀，其成分包括2%以上或更多的锡。青铜器的发明，可以提供比铜器硬度更高的器具，但是，青铜器的发明和应用并没有代替铜器的使用。在中王国时代，金属物件大多数仍然是铜器。与此同时，石制工具仍在继续使用，燧石刀、斧、镰刀刃等还是人们的基本工具。

为了发展手工业生产，保证手工业原料来源，采矿业也是埃及的重要经济部门。但是埃及内地没有矿源，主要是在西奈半岛和努比亚地方。所以，历代法老往往通过远征控制矿产地。中王国时代的对外战争主要是在第12王朝以后开始的。阿蒙尼姆赫特一世及其继承者塞索斯特里斯一世对西奈、利比亚和努比亚都发动了大规模的侵略战争，阿蒙尼姆赫特二世的副财政大臣塞哈托尔的铭文明显地表明了埃及远征努比亚和西奈的目的："我作为一个青年人巡视了铜山（西奈），并且我强迫（努比亚）首领淘金。我

---

① CAH, Vol. I, pt. 2, p. 511.

带来了孔雀石，我到达了尼格罗人（Negros）的努比亚。”[①]在西奈半岛发现的阿蒙尼姆赫特三世时的数十块碑铭上，我们看到了负责各个矿井的监工的名字。监工营遗址变成了或长或短的屯驻地，除了官员房屋外，还有工人的茅舍。

中王国时代的社会经济基本上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由于农业和手工业生产的发展，小农的剩余产品也积极加入商品经济的流通领域。《一个能说善辩的农民的故事》记述了居住于三角洲西部边界附近的农民为了换取埃及内地的产品，用驴子驮了当地的土特产前去交换。

海外贸易也十分活跃。埃及与巴勒斯坦和叙利亚的贸易达到乌伽里特（Ugarit）的北部。在上埃及陶德（el-Tod）的阿蒙（Amun）神庙中发现了4箱叙利亚的“贡品”。除了一些银器皿外，还有一定数量的爱琴海型的罐子和美索不达米亚的天青石护符。这些所谓“贡品”通常是贸易交换的产品，是埃及与西亚甚至是爱琴海世界往来关系的证据。[②]

---

① J. H. Brested , Ancient Record of Egypt（布雷斯特德：《古代埃及文献》，以下简称 ARE），Vol. I，p. 274.

② N. Grimal，A History of Ancient Egypt（以下简称 HAE，格里玛尔：《古代埃及史》），Blackwell，1992，pp. 161、165.



2　尼斐尔泰悌王后像(新王国第18王朝)

第三章

埃及帝国的霸权与法老文明的衰败

埃及君主统治的王国，从早王朝开始，经古王国和中王国，到了新王国（公元前1570—前1085年）时代，进入帝国阶段。所谓“帝国”，乃是凭借强大的武力，把不同地区，不同民族强制性地结合在一起，实行以征服者为惟一中心的管理体制。新王国的法老在西亚北非建立了一个空前的大帝国，埃及的奴隶制发展、繁荣起来。但是，在帝国的发展中，王权与神权则由相互协调而发展到对立、冲突，最后，出现了埃赫那吞的改革。虽然，法老力图维护和加强王权，重建帝国的霸权，最终还是以新王国的崩溃而失败。在后埃及时代，埃及不仅失去了霸主的地位，往往还成为邻近国家蚕食和征服的对象，失去了昔日的光辉。

一、第二中间期的人民大起义与希克索斯人的入侵

在中王国时代的末期，由于社会的严重分化，统治者和被统治者之间的对立，以及王权的削弱，导致了中王国的崩溃。第12王朝的阿蒙尼姆赫特四世仅仅维持了不到10年的统治，在他死后王位被他的姊妹（也是他的妻子）索布克尼弗鲁（Sobkneferu）王后所继承。与第6王朝的尼托克丽丝（Nitocris）女王结束古王国一

样，第12王朝的索布克尼弗鲁女王也以其暂短的统治结束了中王国，此后，进入了第二中间期。

第二中间期从中王国的崩溃到第18王朝的建立，大约延续了200年之久（约公元前1786—前1567年），包括了第13—17王朝。

第二中间期与第一中间期不同，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它是第12王朝的延续。但是，毕竟统一的王权瓦解，出现了地方王权的割据分立和人民起义，以及外族入侵的内忧外患的严重局面。

（一）第二中间期的人民大起义

第二中间期的人民大起义，至今仍然是一个争论未决的大问题。其关键在于《伊普味陈辞》文献的断代问题。

我们知道，《伊普味（Ipuwer）陈辞》（又译《一个埃及贤人的训诫》）一文自1909年被加德纳（A.Gardiner）断定为第一中间期以来，至今大多数学者仍然固守着这一观点。因此，在他们看来，第二中间期没有任何材料假定有像古王国末期那样的暴动的暗示：在一个半世纪期间，作为希克索斯（Hyksos）在埃及出现的先导，不论内部或在其国外，国家在任何方面似乎没有崩溃，仅仅是中央权力遭到了危机。[①]但是，这种论断，显然与第二中间期的历史实际相违背。

关于《陈辞》一文的断代问题，很早就发生了争论。除了上述的加德纳把它定为第一中间期以外，前苏联学者B.B.斯特鲁威（Струве）早在1917年便指出，这篇文献描述了公元前18世纪中叶的一次大规模的社会运动。近年来，美国的J.V.塞特尔斯（Seters）从《陈辞》一文的种族术语，中王国的对外关系，社会和行政的发展，文学、政治形势等方面的考证与研究，把这篇文献

① N. Grimal, A History of Ancient Egypt（格里玛尔：《古代埃及史》），Blakwell, 1992, p.171.

所反映的社会实际断定在第二中间期，更确切地说，在第13王朝晚期。[1]如果这一论断没有疑义，那么，可以证明，在第二中间期再次发生了人民大起义。

除了塞特尔斯的论断外，我们还可补充的论据是，《陈辞》记载的"尼罗河泛滥，但没有人耕田"，与《聂非尔提预言》所反映的第一中间期的"埃及的河流空了"，沙滩上、河床上"没有水"的严重干旱现象形成了明显的对照。此外，《陈辞》提到的"全部三角洲不再有所隐藏，而下埃及处于任人践踏的道路上"，更可能反映了第二中间期希克索斯人的渗入，这在第一中间期是绝对不会有的现象。

如果我们把《陈辞》断代在第二中间期，那么，我们从《陈辞》的描述来看，显然又是一次社会的动乱和人民的大起义。《陈辞》的作者伊普味，显然是起义所打击的对象，所以，他是站在人民起义的敌对立场上描述了这一次人民大起义，对起义的人民表现了刻骨的仇恨。但是，在奴隶主贵族的咒骂声中，我们看到了社会变革中的翻天覆地的革命形势。

从《陈辞》的描述来看，参加起义的社会成员有门卫、糖果商、洗衣匠、捕鸟人、酿酒人、贫民、奴隶、侍从、仆人等。他们提出了"让我们镇压我们中间的有势力者"的口号，并且"反对那蛇标，拉"，显示了这次人民大起义的反贵族、反王权、反神权的革命精神。

贫民、奴隶以及其他人民的大起义，顷刻之间席卷了全国，"城门、列柱和墙壁化为灰烬"，"城市遭到毁灭"，"官邸被拆毁"。起义的人们以雷霆万钧之势，摧毁了专制政权的统治机构。正如

---

① J. V. Seters, A Date for the "Admonitons" in Second Intermediate Period, JEA, Vol. 50, 1964, pp. 13—23；刘文鹏译文《〈训诫〉的年代在第二中间期》，《埃及学文集》，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323页。

《陈辞》所说的“国王被暴徒废黜了”，“国家的首长逃亡”，“国家的长官被驱散各地”。一切政权机构陷入瘫痪瓦解：“真的，政府机关已被打开，它们的清单已被夺去。”“真的，[书吏]已被杀，他们的文件已被夺走。”“真的，地籍书吏的文件已被损毁，埃及的谷物已成公有财产。”“真的，议事室的法律纸卷已被抛出，在公共场所任人们在上面践踏；在街头，任贫民把它们撕碎。”随着政府机关的破坏，官吏贵族的逃亡或死亡，一切文件和法律文书的损毁，起义者进一步从贵族豪绅手中夺取了土地、房屋、牲畜和谷物等“所有的一切”。“大地像陶钧一样翻转起来”，“贫穷的人已变成珍宝的所有主”，“奴隶变成了奴隶的占有者”。[①]

虽然，人民大起义获得了胜利，但是，最终还是变成了改朝换代的工具。而且，希克索斯人利用埃及内乱之机，在三角洲东部建立了自己的政权。

（二）希克索斯人在埃及的统治

第二中间期是以底比斯为中心的第13王朝开始的。第13王朝似乎是第12王朝的合法继承者，但在第13王朝（公元前1786—前1633年）的同时或稍后，以三角洲西部的克索伊斯（Xois）为中心的第14王朝（公元前1786—前1603年）和以三角洲东部的阿发里斯（Avaris）为中心的第15、16王朝（公元前1674—前1567年，公元前1684—前1567年）相继建立起来。大约在第15、16王朝稍后，而第13王朝还未结束时，又在底比斯兴起了第17王朝（公元前1650—前1567年）。第二中间期的几个王朝各霸一方，并非是前后相续的地方政权，所以，在第二中间期，国家再次陷入四分五

① R. O. Faulkner, The Admonitions of an Egyptian Sage, JEA, Vol. 51, 1965, pp. 53—62；刘文鹏中译文《一个埃及贤人的训诫》，载《世界历史译丛》，1980年第2期，第28—37页。

裂的割据状态中。

"希克索斯"一词，马涅托（Manetho）把它解释为"牧人王"，但在另一抄本中又被说成是"牧人俘虏"。现代的研究者认为，希腊文的"希克索斯"一词来源于埃及文，或者是它的篡改，意为"外国统治者"或"沙漠高地的君主"。"希克索斯"这一术语并非是一个种族或民族的名称，他们起源于何处，属于哪些民族，存在着几种不同的答案。一般说来，倾向于把他们看成是亚细亚人，属于塞姆语人或胡里特人（Hurrian），还有人认为是印欧语人（Indo－European）。

有关希克索斯入侵埃及的问题，马涅托给我们提供了某些记载，但有些记述并非完全正确。事实上，希克索斯的所谓入侵或征服埃及，并不像马涅托所说是突然发生的，而是长期渗入的结果。他们早在第一中间期就越过了三角洲，特别是在第二中间期大量渗入三角洲，并以阿发里斯为中心建立了政权即第15、16王朝，并向南扩大其势力。[①]可能正像马涅托所表明的那样，他们侵扰了整个埃及，控制了埃及国家远至格伯林或许到第一瀑布的所有道路。[②]但是，其主要的势力范围在下埃及。

希克索斯人在埃及建立了第15、16王朝，采用了埃及传统的王家头衔，基本上维持了埃及原有的政治制度，并吸收埃及的官员参政。为了维持其政权，他们"向上下埃及征收贡赋"。他们接受了埃及传统的宗教，除了拉神外，尤其重视塞特神。此外，他们还是伟大的建设者。他们赞美埃及的艺术，盗用或临摹埃及的艺术品，留下了一些神庙、雕像或浮雕作品。但是，他们也保留了自己民族特色的传统，如"希克索斯堡垒"的建筑风格。

在接受埃及文化的同时，希克索斯人作为外来民族，也把西

---

① CAH, Vol. Ⅱ, pt. 1, p. 54.

② CAH, Vol. Ⅱ, pt. 1, p. 59.

亚的某些先进文化引进到埃及，特别是马和新式武器。马和马拉战车的使用在战争中引起了革命。新式武器包括复合的弓，青铜短剑和盔甲等。所有这些，在随后的埃及第18王朝的对外战争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

二、新王国的建立与帝国的霸权和繁荣

新王国时代(公元前1567—前1085年)包括第18—20王朝。第18王朝的法老们由于大规模的对外战争，建立了一个空前的大帝国，达到了埃及史上最繁荣昌盛的时代。

（一）第18王朝的对外战争与帝国的形成

在希克索斯王朝统治东北三角洲不久，底比斯兴起了第17王朝，两者之间长期保持和平共处的关系。但是，到了第17王朝末，塞肯内拉（Seqenenre）王统治时期，他们之间的关系恶化，并发生了战争。塞肯内拉牺牲后，其子卡莫斯（Kamose）继承了王位，并发动了对阿发里斯的攻击。他的兄弟阿赫摩斯（Ahmose）继位后，继续领导了对希克索斯人的战争，并最终获得了民族解放战争的胜利。

阿赫摩斯一世是第18王朝的创立者，在他驱逐了希克索斯人以后，又穷追到巴勒斯坦和叙利亚，埃及人的民族解放战争从此变成了对外的侵略战争。在阿赫摩斯一世击溃了亚细亚人以后，又转向南方镇压努比亚人的暴动。在阿赫摩斯一世的继承人阿蒙霍特普一世和图特摩斯（Thutmose）一世统治时期，埃及继续发动了对努比亚和亚细亚人的战争。《埃巴纳（Ebana）之子阿赫摩斯传》记载了一个名为阿赫摩斯的战士，曾分别在阿赫摩斯、阿蒙霍特普和图特摩斯一世时期跟随国王远征的事迹。在图特摩斯一

世时期，他把南方边界扩大到尼罗河第3瀑布，而北方边界到达幼发拉底河。

在第18王朝中，对外战争获得最大成就的是图特摩斯三世。图特摩斯三世先是在母后哈特舍普苏特（Hatshepsut）的操纵下，维持了一个名义上的君主地位。但是，在他执政的第22年，哈特舍普苏特突然死去，图特摩斯三世才真正掌握了王权。面对西亚的反叛势力，以及米坦尼（Mitanni）的对外扩张，他仅仅在几个月的时间内，便准备好了大规模的军事远征活动。从他统治的第22年至第42年的20年中，先后对叙利亚和巴勒斯坦远征17次。图特摩斯三世在远征过程中究竟占领了多少城镇，难以确切了解。从保存在卡纳克神庙的第一次远征亚细亚城市的两个名单来看，第1个名单上总共是119个，分布在巴勒斯坦一带；第2个名单包括北叙利亚的和也许向东远至查包拉斯（Chaboras）河的248个城市名字。[1]但是，关于图特摩斯三世远征努比亚的记载却是很少的。其中最重要的是在尼罗河第4瀑布的巴卡勒（Bakare）山上树立的一块石碑，证明图特摩斯三世已扩张到库什（Kush）。图特摩斯三世远征的结果，使埃及北方的版图扩大到叙利亚的北部，幼发拉底河上游的卡赫美什（Carchemish），南方边界达到尼罗河的第4瀑布，从而形成了古代近东史上的空前大帝国，确立了埃及在西亚和努比亚的霸权。在他独立统治埃及的32年间，他对西亚征服的成功，他对努比亚和北苏丹统治的扩大和巩固，他的精力旺盛的帝国资源的探查，他的埃及民族财富非常多的增加，他的国家内政和有效的组织，他的建筑物的巨大项目和在他保护下的埃及艺术和文化成就的显著进步，使他成为一个伟大的法老。[2]所以，有人往往把他与古代的亚历山大和近代的拿破仑相比拟。

---

① ARE, Vol. Ⅱ, pp. 170—171.

② CAH, Vol. Ⅱ, pt. 1, p. 319.

在图特摩斯三世以后，埃及的几代法老虽然继续发动了远征西亚和努比亚的战争，但基本上是为了镇压那些地方的反叛活动，以及进一步掠取财富、牲畜和奴隶。

埃及对西亚和努比亚的统治采取了不同的政策。西亚基本上处于城市或城市国家分立，地方君主自治的局面。每年在监督官的监视下向宗主国埃及缴纳繁重的贡赋。而埃及在一些主要城市屯驻驻防军，监督周围的属国。但是，努比亚似乎成为埃及本国的直辖地，法老派遣其亲信担任“库什总督”，直接统辖努比亚。

（二）帝国的繁荣与专制主义统治的强化

从图特摩斯三世建立庞大帝国开始，直到阿蒙霍特普三世时期，埃及维持了一个军事霸主国的地位。特别是在阿蒙霍特普三世时期，不仅帝国的政治权力达到高峰，而且经济繁荣，文化发展，呈现出一片和平安宁的局面。

西亚每年向埃及缴纳的谷物、牲畜、油料、酒、银、铜、木材，甚至奴隶等贡赋，以及南方的努比亚矿山资源和东部沙漠黄金宝藏的开发都为埃及经济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所以，阿蒙霍特普三世在国内大兴土木，奢侈、豪华的娱乐之风也流行起来。

阿蒙霍特普三世从三角洲到努比亚各地处处奉献神庙，在底比斯东岸的卡纳克（Karnak）神庙和卢克索（Luxor）神庙中，他增建了塔门、柱廊、中庭和柱厅等建筑物，使之成为神庙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尤其引人注目的是他还在底比斯西岸的马勒卡塔（Malkata）平原建筑王宫（南宫、中宫和北宫）、官邸综合建筑物。他的葬祭庙是底比斯葬祭庙中最大的一座，“处处用黄金加工”。

阿蒙霍特普三世经常沉湎于美酒、歌舞和佳人的欢乐的生活中。他的后宫藏有数以百计的美女，而贴身的后妃在12名以上。他为了取悦于泰伊（Tiy）王后，下令在15天内建造一个湖。在竣工庆典上，他们乘坐“阿吞闪烁”的王家御船航行在湖上。即使是

在他晚年体弱多病的情况下，仍然热衷于节日庆典，大肆挥霍。

帝国的繁荣昌盛，还表现在专制主义政权的巩固。专制主义确立于古王国时代，经中王国时代的发展，到了新王国时代随着帝国霸权的形成，而进一步强化起来。埃及帝国的君主专制主义的强化主要表现在专制君主权威的增大，以及政府组织机构的复杂化和“二元化”。

新王国时代的君主国王，同样继承了其先辈诸王的传统，为自己加封5个头衔，以体现国王的伟大神性。哈特舍普苏特和阿蒙霍特普三世诸王还竭力宣扬阿蒙神是他们的父亲，竟不惜捏造他们的母亲与阿蒙神同房，以宣扬他们的所谓神圣诞生的神话。

在新王国时代，国王除了他们的5个头衔外，还为自己采用了“法老”的尊称。“法老”一词起源于埃及文 Pr－'3，音译为法老，原意为“大房子”或“大宫”。在古王国时代，“法老”一词仅仅与王宫或宫廷有关，并不涉及国王个人。到了新王国时代阿蒙霍特普四世时，开始把“法老”一词用于国王身上。在一封书信中提到了“法老，愿他长寿、昌盛、健康、主人”。从第19王朝起，我们看到了“法老出征”，“法老说”等术语。至此，“法老”一词演变成对国王的尊称，最后发展到附加在国王头衔上的又一个固有的名字。[①]此外，“陛下”的尊称也开始流行起来。上述的头衔和尊称是臣民对专制君主尊敬的表示，也是法老至高无上权威的体现。但是，法老的权威更重要的是体现为他对专制主义政府机构的控制和指挥。

在中央政府的各部门中，最高官吏是维西尔。在古王国和中王国时代，一般只设一名维西尔，行使对国家行政各部门的监督和管理的职能。但是到了第18王朝，从图特摩斯三世起，维西尔的职务被分割，设置了上下埃及2名维西尔，分别负责上下埃及

① A. Gardiner, Egyptian *Grammar*（加德纳：《埃及语法》），Oxford，1982，p. 75.

的司法和行政工作。在维西尔之下，还有一个庞大的官僚主义政府机构。从已发现的官员名单上可以看到，重要的职务有财政大臣、国库监督、（王家）、产业总管、谷仓监督、王之书吏和管家、高僧，以及市长等。

在新王国时代，不仅维西尔的权力被削减，而且还新设两个重要职务与它相匹敌：一是库什总督，一是阿蒙第一先知。库什总督是新王国时代设立的新官职，由库什亲王所担任，是法老在努比亚地区的代理人。底比斯的“阿蒙第一先知”又称“阿蒙高僧”，比其他任何一个地方神庙的第一先知的地位都要高。在首都，其地位仅次于维西尔，而有些维西尔同时又兼任阿蒙第一先知。到了第19、20王朝时，阿蒙第一先知逐渐变成了埃及的实际上的统治者，以致与法老分庭抗礼。

军队和警察同样是国家机器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随着专制主义的强化而越来越发展。在新王国时代，由于反希克索斯战争的胜利，武器装备和军队组织进一步的改善，特别是常备军的进一步加强，埃及的军事力量迅速发展起来。新王国时代的兵种主要是步兵和战车兵，此外，还有骑兵、水兵以及驻守的特别部队。在第18王朝时期，埃及军队的编制扩大，但究竟有多少人还难以说明。有人估计，新兵超过10万人，如果包括后备军可达13万人。但是，这个数字显然过高，大致可能保持在1万—3万人。而第19王朝的拉美西斯二世在卡叠什（Qadesh）的决定性战役中，统帅了2万人的庞大队伍。①

警察通常由麦德查人组成。麦德查人，作为努比亚人的一部分，早在中王国时代已被编为职业的兵团和沙漠警察。在新王国时代，麦德查人得到法老的信任，成为可靠的警察或别动队员。

① В. И. Авдиев, Военная История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阿甫基耶夫：《古代埃及军事史》），Том I，Москва，1948，Стр. 85；ARE. Vol. Ⅱ，p. 127.

他们在埃及官吏的领导下，巡逻沙漠，警戒墓地，以及维持社会秩序。

三、帝国时代的王权与神权：协调与冲突

专制主义君主为了维持和加强其统治权力，除了控制其官僚主义的政府外，往往还利用僧侣为他服务。尽管开始王权与神权互相配合，但僧侣集团发展起来以后，两者之间产生了矛盾甚至冲突起来。埃赫那吞（Akhenaten）王改革的失败，王权衰弱，僧侣集团增强起来，甚至左右了国家的政治形势。王权与神权长期对立下去，专制主义逐渐削弱。

（一）阿蒙神的信仰与阿蒙僧侣集团实力之增长

埃及是一个多神教的国家，阿蒙神只不过是埃及万神殿中的一员。在赫尔摩坡里斯（Hermopolis）神学中，阿蒙神作为创世神之一的"神秘之神"而出现，最早见于第5、6王朝的金字塔文中。在第12王朝时，随着底比斯影响的扩大，底比斯地方神阿蒙开始占了优势。阿蒙神通常呈人形，头戴羽毛王冠，但有时又以公羊或鹅的形象出现。阿蒙及其妻穆特（Mut）和其子孔苏（Khonsu）构成了三位一体神，阿蒙还与拉神相结合变异为阿蒙·拉神。在新王国时代，随着首都底比斯地位的加强，阿蒙神也就越来越显得重要，特别是在对外战争中，阿蒙作为王家的保护神而成为众神中的最高神。新王国的法老们往往以阿蒙神作为他们的父亲，而他们又以阿蒙之子而自居。

哈特舍普苏特和阿蒙霍特普三世把他们自己的出生与王权的合法地位都与阿蒙神联系起来。哈特舍普苏特在年幼的图特摩斯三世继承王位后，以王太后和异母的身份摄政。但是，在第2年

便迫不及待地僭取了王位，并虚构了她的神圣诞生的神话。在戴尔巴哈里（Deir el-Bahri）的哈特舍普苏特葬祭庙的柱廊及其后墙上，浮雕了阿蒙神与她的母亲同房，以及她的诞生的画面。残存下来的铭文写道："我（阿蒙）将为她把两地统一在和平中，……我将把所有大地，所有国家授予她。"[①]阿蒙霍特普三世在卢克索的阿蒙神庙中的所谓"诞生间"的墙面上，也设计了他的神奇的诞生和阿蒙神为他加冕的画面和铭文。这些现象说明了法老的王权离不开神权的支持与维护，而神权是由神庙及其僧侣集团体现的。另一方面神庙的发展也离不开法老的支持与捐助。

自古王国以来，埃及法老不断向神庙捐赠财富和人力。新王国时代，由于大规模的对外战争，捐赠财富的范围和数量进一步扩大和增加。图特摩斯三世给阿蒙神庙捐赠的清单包括建筑物、田地、畜群、奴隶和容器等。他为阿蒙神捐献了"30坛……100捆蔬菜、3坛葡萄酒、家禽、水果、白面包、1 nd 草木植物和1 nd 椰枣。"还有"公牛、牛犊，公牛的、小羚羊的……""陛下又为他准备了园子，以便提供给他蔬菜和美丽的花。陛下另外给予土地，2800斯塔特是捐献神的土地；在南方和北方的许多土地，……[斯塔特]。……供给人。我用得自南方和北方国家的［俘虏]，列腾努（Retenu）首领之子女和肯坦诺斐尔（Khenthennofer）的［首领]之子女充实它，根据我父亲[阿蒙]的命令，……牛奶在那里、每天用陛下为他准备的这些银子、金子和青铜器皿，那些器皿是陛下为他重新准备的。"在图特摩斯三世第23年，法老又赠给阿蒙神1578名叙利亚人，甚至还有西亚的3个城市。[②]阿蒙霍特普二世还建筑了神庙和建造大船奉献给神。[③]国王大量捐献财产和奴隶

---

① ARE, Vol. Ⅱ, pp. 78—81.

② ARE, Vol. Ⅱ, pp. 67、222.

③ ARE, Vol. Ⅰ, p. 311.

给神庙，增强了神庙经济实力。

在第18王朝时期，神庙的财产，特别是阿蒙神庙的财产，通常委托于法老政府的高级官吏管理。例如，哈特舍普苏特的大行政官塞奈穆特（Senenmut）管理阿蒙大地产，而且还具有阿蒙大管家、阿蒙谷仓监督、阿蒙职工之长等多种头衔。另一个高官哈普塞尼布（Hapuseneb）不仅是哈特舍普苏特的维西尔，还是阿蒙高僧，南北先知长。他把行政管理与强大的僧侣集团联结在他自己的身上，全国的僧侣职务形成为一个紧密联系的组织，具有一个在他领导下的单一的独立性。[①]阿蒙霍特三世的阿蒙高僧之一，还是国王的财政大臣，而另一个高僧普塔赫摩斯（Phahomose）则是政府的尊贵的维西尔。政府的高官由于参与阿蒙神庙的管理，往往与阿蒙僧侣集团联结起来。另一方面，阿蒙神庙的僧侣，尽管有国家官吏的监督，同样也参加阿蒙神庙财产的管理工作，同时也常常担任政府机关的某些重要职务。

王权借助于神庙及其僧侣，特别是阿蒙神庙的僧侣宣扬它的神圣性，以维护和加强王权的统治，并用大量的财富、土地和奴隶充实神庙，使之成为一个特殊的富有的奴隶主集团。但是，僧侣集团，特别是阿蒙神庙僧侣集团一旦发展起来以后，他们又依靠其经济实力向政府的各部门渗透，控制国家的某些机构，以便增强其经济和政治势力。所以，王权与神权的相互依赖与利用，最终导致了两者之间的矛盾。

（二）王权与僧侣集团之间的矛盾和埃赫那吞的改革

王权与阿蒙僧侣集团之间的矛盾，早在图特摩斯四世或阿蒙霍特普三世时期已经显露出来。图特摩斯四世笃信阿吞神，在一枚小圣甲虫的纪念物上讲到他向西亚的纳哈林（Naharin）和努比

---

① ARE, Vol. I, p. 161.

亚的卡罗伊（Karoy）进军时，用阿吞（Aten）神在他面前引路，而不是往常的阿蒙神。阿蒙霍特普三世时，政府的行政和财政大权被阿蒙神庙的僧侣所控制，所以，年轻的法老则启用忠实于他的廷臣拉莫斯（Ramose）接替普塔赫摩斯的维西尔职务。法老还任命阿特里比斯（Athribis）出身的军事书吏哈普（Hapu）之子阿蒙霍特普为"上下埃及的先知"。这显然是一项违背传统的事件，因为，"上下埃及的先知"是全国最高的僧侣，通常都是由底比斯的阿蒙僧侣担任的。阿蒙霍特普三世还仿效他的父亲图特摩斯四世与外国公主结婚，至少有8人，甚至娶平民之女泰伊为后。这些婚配也是对阿蒙僧侣的挑战，因为他们常常左右王位的继承和王家之女传统的婚姻。到了阿蒙霍特普四世时，他不顾阿蒙僧侣的反对，与底比斯的阿蒙僧侣集团绝交，掀起了一场反阿蒙神崇拜的改革运动。

阿蒙霍特普的改革首先是崇奉阿吞神，消除阿蒙神。"阿吞"一神，至少从中王国以来已经出现。大约在新王国图特摩斯三世及其子阿蒙霍特普二世时，阿吞神遂成为万神殿中被承认的一员。作为阿吞的太阳"圆盘"的形象最早出现于吉萨的阿蒙霍特普二世纪念碑上。阿蒙霍特普三世在信奉阿蒙神并慷慨地赐予阿蒙神财富的同时，阿吞神的影响也增强了。阿蒙霍特普三世的王宫被命名为"尼布麻拉之家是阿吞的光辉"。他的一个官员拉莫斯被授予"阿吞邸宅的管家"的头衔。但是，最终与阿蒙僧侣彻底决裂，树立和推广阿吞信仰的是阿蒙霍特普四世。

阿蒙霍特普四世在他统治一开始，就在卡纳克的阿蒙神庙东围墙外建筑了阿吞神庙，命名为"阿吞之家"。在阿蒙霍特普四世早期，底比斯的一个浮雕画面描绘了两个相对的蛇标环绕的太阳圆盘的像，下面连结4个"安柯"（"生命"）的符号。全部底比斯现在称为"阿吞的灿烂的城市"，而神庙区则称为"伟大的阿吞的

灿烂”。[①]但是，在这同时阿蒙神仍然被崇拜。新的变化大概发生在他在位的第5年。大体上，在这一时期前后，阿蒙霍特普四世决定以阿吞作为全国人民信仰的惟一的神，铲除一切纪念物和雕像上的阿蒙的形象和名字。包含在国王名字中的“阿蒙”也被“阿吞”所代替，即阿蒙霍特普（“阿蒙的满意者”）改为埃赫那吞（“令阿吞愉快的人”或“服侍阿吞的人”）。此外，阿蒙霍特普四世还前去阿玛尔纳（el-Amarna）视察，并决定在此地建立新都。

埃赫那吞的宗教改革的核心问题是用阿吞神代替阿蒙神。埃赫那吞竭力宣扬阿吞是惟一的和最高的神，是栩栩如生的太阳圆盘。《阿吞大颂歌》把太阳圆盘看成是宇宙、人类、动物、植物等一切的创造者，它给人类带来了光明，同时，阿吞还是国王的父亲，它感动了国王的每一个人。由此可见，阿吞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结合在一起，塑造了埃赫那吞的伟大权威，成为阿吞在大地上的化身。

与此相适应，还有一个重要的改革措施，就是在阿玛尔纳建设新都，代替底比斯的旧都。阿玛尔纳大体上位于底比斯与孟斐斯之间，大约16×13平方公里，并在四周树立了14座界标。这座新城被称为埃赫太吞（Akhetaten）（“阿吞的地平线”），先后维持了15年，到郝列姆赫布（Horemheb）时代最终被破坏。埃赫那吞离弃底比斯，建立新都，目的是摆脱阿蒙僧侣集团势力的影响。在新的首都，埃赫那吞建筑了王宫和阿吞大神庙，推广阿吞神的信仰。

为了配合宗教方面的改革，在文学、艺术领域也进行了改革和创新。文学艺术方面的新的成就表现在不论体裁或风格都突破了旧的传统，创造了全新的作品，通常把它们称为阿玛尔纳文学

① ARE, Vol. I, pp. 382—383.

和阿玛尔纳艺术。

阿玛尔纳文学包括诗歌、祈祷文和碑文等，而主要是诗歌，其中尤以《阿吞大颂歌》最为著名。它不仅赞美阿吞的创造力，而且也歌颂作为阿吞儿子的埃赫那吞。《阿吞大颂歌》描写阿吞时写道：

光辉灿烂的你升起在天国的光明境界，
啊，活的阿吞，生命的创造者！
当你开始出现在东方的境界，
你与你的美丽充满了每一块大地。
你是美丽的，伟大的，辉煌的。①

阿玛尔纳艺术是埃及艺术史上重要的一部分，也是改革中成绩最显著的一部分。阿玛尔纳艺术的重大成就在于它真实地反映现实生活，尊重自然，描写自然。阿玛尔纳艺术品充满了强烈的现实生活气息，包括对法老埃赫那吞及其一家人的生动描绘。其典型的作品是埃赫那吞全家浮雕图：国王与王后在阿吞的光芒照耀下，怀抱和逗引孩子玩耍的形象，展现了父母对子女的慈爱感情和家庭美满生活的情趣。人物雕像严格遵循求真的原则，如实反映人物的各自特点，充分体现人物的个性。雕像中最杰出的代表是尼斐尔泰悌（Nefertiti）半身像。它刻画了尼斐尔泰悌的高雅、雍容华贵的王后形象，一反传统的僵硬的模式，赋予女性以自然的绝妙的美感，特别是那鲜红的嘴唇和浓黑的眉毛，更增添了她的无穷的魅力。但是，与这座娇美生动的王后雕像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埃赫那吞法老王的丑陋，近似畸形的身躯雕像。或许由

① M. Lichtheim, Ancient Egyptian Literature（以下简称 AEL，利希塞姆：《古代埃及文学》），Vol. Ⅱ，University of California，1976，pp. 96—97.

于强调写实，把埃赫那吞描绘为长脸细腰，长眼厚唇，腹部突出，臀部肥大，腿细如麻的人物，毫无王者之威严。

在阿玛尔纳艺术中，建筑艺术是其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在阿玛尔纳新城建设中，宫廷和神庙建筑富丽堂皇，各有特色。但是，这座城市及其建筑物在改革失败后，不断遭到自然和人为的破坏，仅有部分建筑物残存下来。

（三）埃赫那吞改革的失败与第18王朝的终结

埃赫那吞在阿玛尔纳的改革维持了15年，最终失败了。埃赫那吞的改革除了少数新贵族的支持外，遭到了不同阶层人们的反对和抵制。阿蒙僧侣集团是反对改革的主要力量，尽管在改革中遭到了打击，但仍然保存了一定的实力。下层人民群众长期以来信仰奥西里斯神，对新的阿吞神并没有产生兴趣。特别是改革过程中，某些官员的贪污腐败，最终导致人民群众的不满，甚至发动了叛乱。[①]

埃赫那吞在其晚年似乎已经觉察到了国内的尖锐矛盾和无秩序状态。为了缓和日益增大的矛盾，可能在他死前不久，允许恢复传统的信仰，特别是阿蒙的崇拜，并且可能与僧侣集团妥协。[②]公元前1362年，埃赫那吞去世后，他的女婿，可能也是他的兄弟图坦哈吞（Tutankhaten）继位。在他统治的第4年，一项反改革的计划通过图坦哈吞的敕令实现了。这项敕令原文铭刻在石碑上，树立于孟斐斯，通常称为《复兴碑》。图坦哈吞恢复了传统的阿蒙神的信仰，并把他自己的名字图坦哈吞改成图坦哈蒙

① ［德］奥托·纽伯特著，［日］酒井傳六译：《王家の谷》（《帝王谷》），法政大学出版局1983年版，第163页。

② Ю. Заблоцка, История Ближнего Востока в Древность（扎布罗茨卡：《近东古代史》），Москва，1989，Стр. 163.

(Tutankhamun)（“阿蒙的活的肖像”），随后放弃了新都阿玛尔纳，前往孟斐斯，后来才转移到底比斯。埃赫那吞的改革彻底失败了。

图坦哈蒙死后，王权被军队总司令郝列姆赫布所篡夺。他继续清除埃赫那吞改革所带来的某些弊端，特别是官吏的贪污腐败。他在破坏埃赫那吞的建筑物的同时，还在各地积极建筑阿蒙神庙。他的政权维持了25—30年，最后选定了他所依赖的和有权威的普拉美斯（Pramesse），即后来的拉美西斯一世作为他自己的继承人，而拉美西斯一世开创了第19王朝。

四、帝国霸权的重建与危机

在埃赫那吞改革的过程中，西亚的国际形势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第19王朝的法老们不得不为重建帝国在西亚的霸权而奋斗；在国内继续大兴土木。但是，埃及帝国面临着严重危机，王权被动摇，而阿蒙僧侣集团的权威却不断增长，最后以新王国王朝的崩溃而结束。

（一）拉美西斯诸王的奋斗与帝国的危机

拉美西斯一世开创了第19王朝，但他是短命的。他的继承者塞提（Seti）一世力图恢复埃及在西亚的霸权，但并未完成。拉美西斯二世继位后开展了一系列更大规模的远征小亚、叙利亚的侵略战争。

拉美西斯二世在位的第5年，他以赫梯（Hittite）破坏了与塞提一世的和约为由，利用巴勒斯坦和腓尼基作跳板而挑起了与赫梯的长期争霸战争。拉美西斯二世组织了大约2万人的一支特遣部队，包括以阿蒙、拉、普塔（Ptah）和苏太克（Sutekh）神命名的4个师。拉美西斯亲自指挥阿蒙师团越过奥伦特河（Orontes），

来到卡叠什（Qadesh）城下。而赫梯联合了周围的属国组成了可能也有2万人的队伍抗击埃及的进攻。在卡叠什战役中，拉美西斯二世误入了敌阵，幸有普塔师团的及时援助，才使赫梯惨败而归。卡叠什战役双方损失甚大，虽然埃及文献极力夸张拉美西斯二世的伟大成就和胜利，但实际上，埃及失去了它在西亚的霸权。所以，此后几年，埃及人不得不继续对西亚用兵。在拉美西斯统治的第6年或第7年，埃及袭击了阿斯卡隆（Askalon）。在其第8年，又占有了戈利里（Galilee）地区的一些地方。第10年，拉美西斯二世在纳赫尔卡勒布（Nahr el-kalb）树立石碑。可能在随后的年代，拉美西斯二世突破了赫梯的防线而侵入叙利亚，控制了突尼普（Tunip），进一步向西北侵入库奥德（Qode）。所以，他必定深入到了赫梯。

从卡叠什战役以来，埃及与赫梯之间断断续续进行了长达16年之久的战争。双方疲惫不堪，陷入困境。特别是赫梯方面，穆瓦塔尔王（Muwatallish）的驾崩，再加上亚述（Ashur）的威胁，双方都急于结束这场旷日持久的战争。所以，在拉美西斯二世在位第21年，与赫梯缔结了和平条约。这份和约是第一部完整的国际和平条约，[①]它一方面确定了两国之间的和平和兄弟关系；另一方面，也是两大霸主国势力范围的划分。

拉美西斯二世企图恢复和重新确立埃及在西亚的霸权，但是他的版图从未超过他的先辈，而且在三角洲还遭到利比亚人的骚扰。拉美西斯二世最大的成就莫过于大兴土木，把埃及建设成了一个繁荣的帝国。

拉美西斯二世在孟斐斯、阿拜多斯等地建筑神庙。在底比斯的卡纳克神庙，他最终完成了多柱大厅的建造；在卢克索神庙，

① 林志纯主编：《世界通史资料选辑·上古部分》，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21—27页。

增加了1个塔门和中庭。在西底比斯，他给自己准备的拉美修姆(Ramesseum)葬祭庙是同类建筑中规模最大，保存最好的一座。尤其令人赞叹的是，在阿布辛拜勒(Abu Simbel)的拉美西斯二世岩窖庙，其内殿堂中供奉了阿蒙、拉·哈拉凯悌(Re-Harakhty)、普塔诸神和他自己。在其附近还建筑了一座为其娇妻尼斐尔泰丽(Nefertari)建筑的岩窖庙。这些庞大建筑至今保存完好，堪称为建筑史上的卓越成就，是世界上的最宝贵的文化遗产。

拉美西斯二世在位至96岁去世。公元前1236年美楞普塔(Merneptah)继承了王位。他面临着一个困难而衰弱的帝国：利比亚人和"海上民"的入侵骚扰。利比亚人的流浪团伙由于饥饿等原因，早在塞提一世时便开始骚扰埃及，到美楞普塔时再次袭击埃及，并且与"海上民"联合侵扰了三角洲。这些"海上民"多半来自小亚和爱琴海(Aegean)岛屿。美楞普塔抗击外族，在一次战斗中激战6小时，杀死敌人八九千人。

在第19王朝末，所谓伊尔苏(Irsu)起义也进一步削弱了王权的统治。《哈里斯(Haris)大纸草》讲到了埃及"许多年没有首长，……埃及的土地落于诸大臣和各城市统治者之手"。后来一个叙利亚人名为伊尔苏（意为"僭主"）的人成为首长。"他迫使全国只对他一人纳贡。他把自己的同谋者结合起来，进行劫掠。"[①]可能，伊尔苏是一名叙利亚籍奴隶，在国内分裂时依靠武力夺取了政权，导致了第19王朝的灭亡。塞特那克特(Sethnakhte)镇压了起义，成为第20王朝的创立者。

公元前1198年，拉美西斯三世继承了其父塞特那克特的王位，而他是埃及帝国的最后一位伟大的法老。但在他统治的后期，帝国危机已经开始。拉美西斯三世领导了几次重要战争。最

① Хрестоматия по Истории Древнего Востока(《古代东方史文选》), Москва, 1963, Стр. 132.

先是打败了利比亚人的入侵，杀死敌人12535人，俘虏至少1000人，[①]后来还有“海上民”的入侵。拉美西斯三世成功地打击了外敌的入侵，维持了帝国的昌盛和安宁，并着手国内的建设，包括神庙和葬祭庙。此外，还积极开发矿山，远征蓬特国，以便进行产品交换。但是，在他统治后期直至第20王朝末，王室内讧层出不穷。王妃泰伊（Tiy）为了把她的儿子推上王位的宝座而导演了一出宫廷阴谋杀害拉美西斯三世的事件。阴谋活动由于事先泄露而失败。涉及阴谋活动而被起诉审判的后宫女人、大管家、膳司和军官数十人，还包括参与审判的法官5人。此后，宫廷内部篡权夺王位的事件层出不穷，一直延续到王朝的末期。

在王室内讧之外，由于政府的腐朽，工人及其他人民的生活没有保障，还不时发生造墓工人罢工、怠工事件。戴尔美迪纳（Deir el-Medina）的造墓工人由于官吏贪污，口粮不足而罢工。但是，克扣或拖延口粮供应的问题并没有得到解决。到拉美西斯十世时，又发生了怠工事件。

（二）阿蒙僧侣集团势力的增长与新王国的崩溃

从第19王朝末，特别是第20王朝以来，帝国政权受到来自内部和外部的种种威胁和打击而动摇，但是僧侣集团的势力却不断增强。第18王朝时期王权与神权的较量，以法老王权的失败而告终。在第19王朝拉美西斯二世时，阿蒙高僧的职务甚至不再由国王任命，而父子可以继承。在第20王朝拉美西斯三世、四世统治时，由于帝国的危机，法老为了维护和巩固自己的政权，取得僧侣集团的支持，继续向神庙，特别是阿蒙神庙捐赠财物和人力。拉美西斯三世在底比斯兴建了5座神庙，还为阿蒙神庙捐赠船舰，以及几十万头牲畜和牧场，数十万个葡萄园及其他财富。拉美西

---

① ARE, Vol. IV, pp. 19—33.

斯四世为了解决各神庙建筑所需的木材，组织了8300多人远征哈马马特采石场。特别是他还编制了法老赠送给神庙的大量财产清单，而以拉美西斯三世的名义发表，这份文献即所谓《哈里斯大纸草》。根据《哈里斯大纸草》来看，底比斯的阿蒙神庙的财产最多，其次是赫利奥坡里斯（Heliopolis）神庙和孟斐斯神庙。据纸草的记载，各神庙拥有的人共107615（113433）头，而其中阿蒙神庙便占有86486头。“头”，通常是奴隶的计算单位。各神庙拥有的土地共1070419（1071780）斯塔特，而阿蒙神庙则占有864168 1/4斯塔特。①有人对阿蒙神庙的财产、人力和牲畜作了统计和对比，认为埃及全国的神庙拥有113000名奴隶，可能占全国人口的1/50 或者1 /80。也就是说阿蒙神庙最多占有人口的2%，可是却掌握了将近750000英亩的耕地。所以，埃及的全部耕地的1/7即14%归神庙所有，其中还不包括其他小神庙的耕地1.5%。此外，其他各神庙还有490000头牛，88艘船的船队，514所葡萄园和果园，53所造船场和工场。它们在埃及本土领有160座城市，国外有9座城市，掌握有10000平方公里以上的土地及其居民。另外，还加上71000卷麻布、近427000只水禽、近354000只鹅、2382000多袋水果、5279多袋谷物、6262000多块面包。②也有人统计，神庙占有的居民占全部居民的6%，而占有了当时的耕地的10%。③上述的统计数字的比例有出入，并不一定完全准确，而且纸草本身破损很大，但至少可以初步领略一下僧侣集团的经济实力。神庙的雄厚的财富资源，特别是阿蒙僧侣集团控制了多于其他神庙几倍甚至几十倍的财富，足以左右其他神庙，甚至可以与国王相

① ARE, Vol. Ⅳ, p. 97.

② 岗岛诚太郎等：《西洋古代史》第2卷，平凡社昭和17年版，第266页。

③ И. А. Стучевский, Храмовая Форма Царского Хозяйства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斯图切夫斯基：《古埃及王室经济的寺庙形式》），Москва, 1962, Стр. 11.

抗衡。

在第20王朝末，王权与僧侣之间的斗争进一步尖锐化。高僧阿蒙霍特普仰仗他们家族的势力，在卡纳克把自己描绘成法老一样的人物，结果被拉美西斯十一世流放充军，类似一场内战，但是，荷里霍尔(Herihor)担任了阿蒙高僧以后，显得更加有力。在卡纳克神庙的墙壁上，他把自己也描绘成法老一样，表明他控制了上埃及；他又担任了努比亚总督和将军，掌握了努比亚军队。此外，三角洲的地方贵族斯门德斯（Smendes）则以行政长官的身份，管理培尔·拉美斯（Per-Ramesse）以北的三角洲。这样一来，在拉美西斯十一世时期，事实上形成了相互制约的“三头政治”。在拉美西斯十一世去世后，三头的均衡被打破，维持了近500年的庞大帝国随着第20王朝的瓦解，新王国也就崩溃了。

五、埃及帝国的分裂、复兴与衰亡

新王国崩溃以后，从第21—31王朝，进入后埃及时代，或后帝国时代（公元前1085—前332年）。但是近年来有些著作把后帝国时代又划分为2个阶段：第3中间期（第21—25王朝）和后埃及时代（第26—31王朝）。后帝国时代是帝国的分裂、复兴和衰亡的演变过程，最后被亚历山大所征服。

（一）第三中间期的政治形势的演变

第三中间期（公元前1085—前656年）政治形势的主要特点是中央集权统治的瓦解和地方的独立化。由于地方分裂势力之间的斗争和相互影响，导致了埃及政治上的分裂和社会的不安宁。

第21王朝确立于培尔·拉美斯，是第20王朝的继续。在拉美西斯十一世死后，斯门德斯篡夺了政权，开创了第21王朝。但是，他所掌握的权力，实际上只限于下埃及。荷里霍尔以阿蒙高

僧的名义，继续控制着上埃及，只是名义上承认斯门德斯的法老权位。此外，北方的所谓“玛的首长”也是一种威胁力量。“玛的首长”是利比亚人美什维什（Meshwesh）军事殖民地的利比亚人的首长，他们乘埃及中央集权瓦解之机，常常袭击某些中心和东三角洲的城镇。

利比亚人早在第20王朝拉美西斯三世时代，不断向埃及移民和骚扰。在第21王朝之后，他们在三角洲西部又建立了第22王朝。在第22王朝的第6王舍尚克（Sesonchis）三世统治时代，三角洲的王公帕杜巴斯特（Pedubastis）在莱翁特坡里斯（Leontopolis）也宣布自己为王，成为第23王朝的创建者。在第23王朝晚期，分裂形势更加严重。在赫拉克利奥坡里斯和赫尔摩坡里斯（Hermopolis）分别出现了僭称王。在底比斯以南，努比亚也有分裂势力，在三角洲还有“玛的首长”和小公国。

在埃及四分五裂的严重形势下，三角洲的舍易斯（Sais）地方统治者泰夫那克特（Tefnakht）在公元前727年，僭取了国王的头衔，成为第24王朝的创建者。他一方面要消灭西三角洲的“玛的首长”，另一方面还与第22和23王朝结盟，并向上埃及扩张，企图统一天下。但是，努比亚人以底比斯的阿蒙僧侣的求援为藉口，出兵埃及直至三角洲。在第24王朝博克霍里斯（Bocchoris）王统治时代，努比亚人再次入侵埃及，结束了第24王朝。努比亚的夏巴卡王以孟斐斯为首都，建立了第25王朝。但是，在第25王朝时，亚述人侵入埃及直至底比斯。努比亚人最终退出了埃及，第25王朝也随之完结。

（二）第26王朝的复兴与社会分化的加剧

从第26王朝起，埃及进入后埃及时代，即法老埃及的最后阶段。在亚述人侵入埃及之后，阿特里毕斯（Athribis）城的总督普撒美提克（Psammetichus）一世起义，驱逐了亚述人，并在舍易斯

建都，开创了第26王朝。时值新巴比伦（Babylon）王国兴起，并向西扩张。尼科（Necho）二世时，不得不支援亚述，遏制新巴比伦，并且向西亚扩张。在内外形势危机的情况下，阿赫摩斯或称阿玛西斯（Amasis），通过兵变取得了政权。面对波斯（Persia）帝国的威胁，埃及又与新巴比伦王国结成同盟，和平共处。他的继承者普撒美提克三世统治时，遭到波斯王冈比西斯（Cambyses）的侵犯，公元前525年，波斯征服了埃及，结束了第26王朝。

第26王朝是后埃及经济繁荣发展的时代，也是后帝国的复兴时代。在不失时机地处理对外关系的同时，积极发展社会经济，特别是对外贸易和国内的建筑事业，使没落的埃及复兴起来。到阿玛西斯时代，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到了“空前繁荣的时代”。[①]

公元前1000年代前半叶，西亚、南亚、东亚和南欧一些国家，几乎可以说是世界范围内先后发展到铁器时代。而埃及大约在公元前7—前6世纪，也由青铜时代进入到铁器时代。但是，铁器在埃及的使用却可以追溯到更久远的古代。在第4王朝胡夫的大金字塔内，曾经发现了铁器，但那是陨石铁。新王国时代的图坦哈蒙墓中出土的黄金鞘的铁剑，可能是赫梯人制作，通过米丹尼人输入的。[②]此后，在埃及不断发现铁制品，直至第25王朝出现了一组铁工具。从此，铁器越来越流行。大约在第26王朝时期的诺克拉底斯（Naucratis）和德奋奈（Defenneh），铁器就像青铜器一样，甚至更为普遍，以致平民在乡下都可熔炼。[③]铁的冶炼表明埃及冶金术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此外，纺织、陶器等手工业生产也很发达。

---

① 希罗多德：《历史》，Ⅱ，177.

② 三笠宫崇仁编：《生活の世界史》第1卷，河出书房新社昭和55年版，第312、342页。

③ A. Lucas, Ancient Egyptian Materials & Industries（《卢卡斯：《古代埃及的原料和工业》），London，1948，p. 272.

商业和对外贸易十分兴盛，商品货币关系发展起来。传统的物物交换已被金属块的货币所代替，出现了一定重量的铜块和银块——“德本”(91克）和“凯特”(9.1克）作为基本的等价物。在阿玛西斯统治时代，由国家制作德本和凯特用来购买一般商品、土地、牲畜，甚至奴隶。有一份文献记载了购买236斯塔特耕地及其地面上的1口水井和14棵果树，共计支付了8德本和2/3凯特银子。[①]

在尼科二世时代，他在尼罗河和红海之间开凿了一条运河，其长度是4天的旅程，它挖掘的宽度足够两艘3列桡桨并排行进。[②]这项工程具有军事意义，但更重要的是为了发展商业贸易。与此相配合，尼科二世派遣腓尼基水手组成的一支舰队，从红海出发，绕行非洲一圈，到第3年返回埃及。[③]

随着商业和经济生活的繁荣，城市也迅速增加。希罗多德说：在阿玛西斯时代，埃及“有人居住的市邑有两万座”。狄奥多拉斯认为，“在古代它有18000座以上的重要的乡村和城市，……在托勒密时代总计30000座以上，……总计人口大约700万”。[④]这些数字或许接近正确。后埃及时代城市的确发展起来，特别是阿玛西斯给予希腊人的殖民地以优惠的条件，愿定居者可定居，出现了诸如诺克拉底斯一类的新城市。

在商品货币关系发展的同时，社会的分化急剧加强，土地兼并，佃农制和债务奴隶制流行起来。

土地兼并在第三中间期的《阿蒙关于转让土地占有的命令》中已表现出来。这篇文献是阿蒙神庙高僧犹列契以阿蒙的名义宣布

① Хрестоматия, Стр. 147—149.

② 希罗多德：《历史》，Ⅱ，109.

③ 同上书，Ⅳ，42.

④ 同上书，Ⅰ，177；Diodorns of Sicily（狄奥多拉斯：《历史丛书》），Ⅰ. 31. 6—8, London, 1946.

把他购买来的556斯塔特土地（152.066公顷）转让给他的儿子亥木河塞。这些土地的卖主多数是农民、士兵和市民，还有1名僧侣。[①]第26王朝时期的土地买卖契约有不列颠博物馆的10117号和都灵博物馆第247号纸草等文献。后者保留有5德本银子购买10阿鲁拉土地的记录。由于土地的兼并、集中，土地租佃的现象也流行起来。休斯的《舍易斯世俗文地契》一书中翻译和注释了7份租约的公文书。其土地的租佃没有固定的地租，往往是缴纳收获物的一部分。从上述租约来看，有2名佃户得到收获品的2/3，即每人仅得1/3。有的1名佃户缴纳收获品的5/6，自己获得1/6。更有甚者，不列颠博物馆纸草 No. 10432记载了15名佃户支付了收获物的3/4，余下的部分如果按15人平均分配，那么每户仅得1/20。[②]

从第三中间期，特别是第26王朝以来，由于大规模对外战争的停止，奴隶制的发展主要的不再是战俘奴隶，而是本族奴隶。自卖奴、养子、债务奴隶等形式的奴隶制发展起来。所以，早在第24王朝时期就产生了博克霍里斯（Bocchoris）的废除债奴的改革。在第26王朝阿玛西斯时代，为了缓和由于财产分化而引起的社会危机，并保证国家的税收来源，不得不另行颁布法律。[③]严重的社会分化，又破坏了经济的发展，所以，第26王朝的复兴、繁荣也就结束了。

（三）波斯帝国的征服与埃及人民的反侵略斗争

公元前525年，波斯帝国冈比西斯王远征埃及，在埃及边境

---

① Хрестоматия, Стр. 147—149.

② G. R. Hughes, Saite Demotic Land Leases（休斯：《舍易斯世俗文地契》），Chicago, Illinois; 1952, pp. 9—10、18—19、28—29、51—52.

③ 希罗多德：《历史》，Ⅰ，177.

的第一次大战中埃及战败，冈比西斯进一步围攻孟斐斯。不久，在埃及海军司令乌加霍列斯尼（Udiahorresne）的叛卖下，孟斐斯被攻陷，普撒美提克三世被俘。冈比西斯征服埃及后，给自己加上了法老的头衔，把埃及划为波斯帝国的一个行省。波斯人在埃及的统治被称为波斯王朝（公元前525—前404年），列为第27王朝，或称第1波斯王朝。

冈比西斯征服埃及后，采取了恐怖屠杀的统治政策。因此，埃及人民在冈比西斯远征努比亚时发动了反波斯帝国奴役的起义。公元前522年，冈比西斯死后，埃及人民又掀起了反波斯侵略的斗争。

大流士（Darius）一世继位后，稳定了国内政治形势，于公元前518年再次入侵埃及，镇压了埃及人的反波斯起义。但是，大流士的统治与冈比西斯的恐怖政策不同，大流士保留了埃及地方传统的崇拜和宗教信仰。狄奥多拉斯说："大流士从埃及统治者那里学习神学并模仿在他以前法老的统治。所以，在孟斐斯修缮了普塔神庙，在另一些地方建筑了阿蒙神庙。"[①]为了发展军事和商业，继尼科二世之后完成了尼罗河和红海之间的运河开凿工程，其长度84公里。大流士按规定每年征收埃及贡赋700他连特银子和一定数量的谷物。

但是，在大流士时期及其随后波斯统治者的繁重税务，常常引起埃及人民的起义。公元前460年，阿塔薛西斯（Artaxerxes）时代，三角洲的伊纳罗司（Inaros）等人领导的埃及人民起义，抗击了30万波斯大军的镇压。伊纳罗斯被俘，后被处死。阿米尔塔伊俄斯（Amyrtaeus）继续坚持斗争。波斯总督阿黑明率40万大军和80艘战舰前去镇压，其中20艘战舰被埃及人击沉，阿黑明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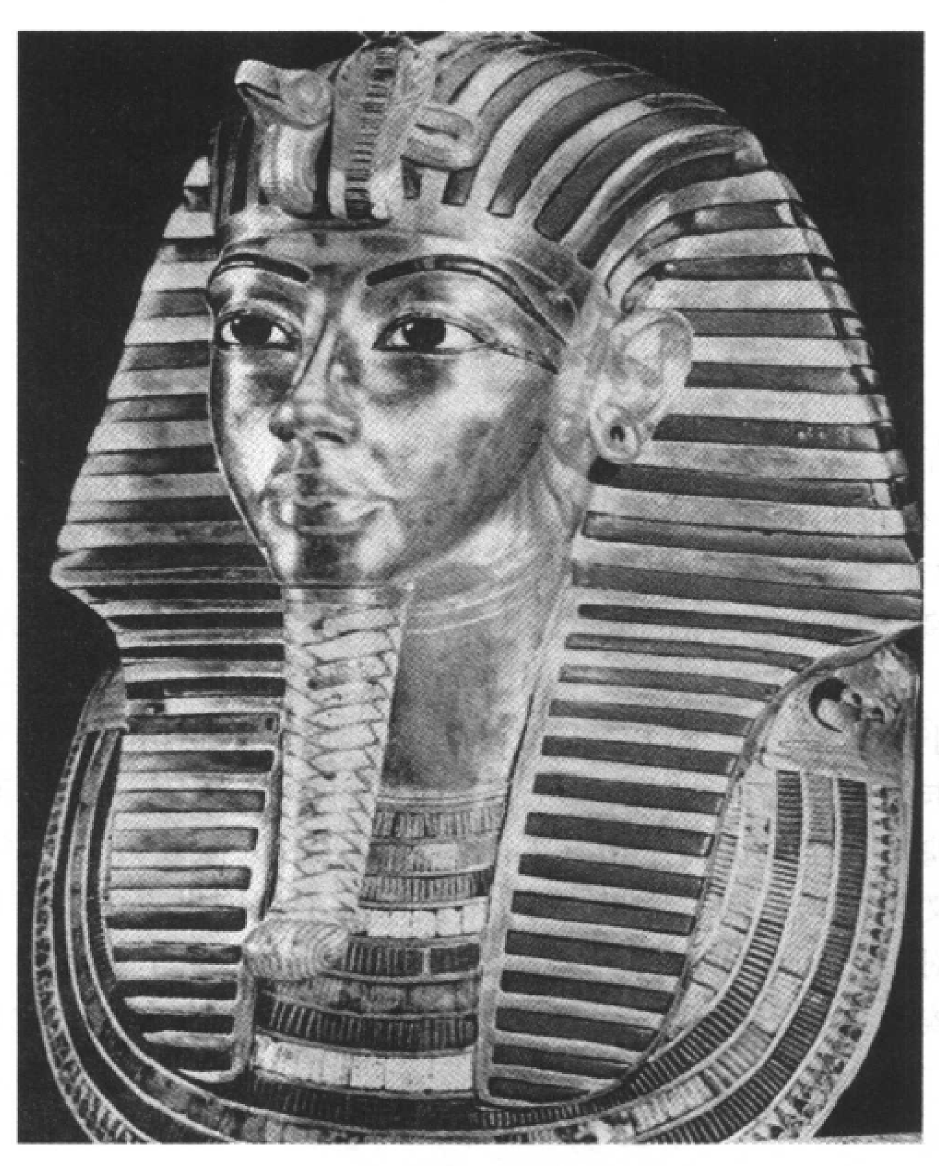
① Diodorus, I, 95.4—5.

死，波斯人惨败。[①]这就迫使阿塔薛西斯不得不承认埃及王室的合法性。但是，最后埃及还是成为波斯的一个行省。

公元前404年，波斯王大流士二世去世。可能就在这时，阿米尔塔伊俄斯的孙子，阿米尔塔伊俄斯二世领导了三角洲人民起义，控制了下埃及，建立了自己的政权，被称为第28王朝。但是，仅仅维持了6年。在土著的第29、30王朝时代，波斯人一再进犯埃及，但均未获成功。公元前343年波斯王阿塔薛西斯三世亲率大军侵入了埃及，第30王朝末代王涅克塔尼布（Nectanebo）二世逃到了努比亚，宣布退位。波斯人在埃及建立了第31王朝（公元前343—前332年），又称第2波斯王朝。

阿塔薛西斯三世对埃及采取了残暴的报复政策，大肆破坏神庙建筑。他甚至把普塔神庙改为军队的驴马圈以发泄他对埃及人的愤恨。他按照波斯帝国的传统，再次把埃及变成波斯帝国的行省，直至亚历山大的征服。

① М. А. Дандамаев, Политическая История Ахменидской Державы（丹达马耶夫：《阿黑明国家政治史》），Москва，1985. Стр. 180.



3　图坦哈蒙金面具(第18王朝)

第四章

传统的法老埃及文化及其宝贵的文化遗产

古埃及人在其数千年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创造了他们自己固有的、独特的传统文化。古代埃及的文化与其历史的发展同步，是世界上最古老，最伟大的文明之一。古代埃及的文化绚丽多彩，灿烂辉煌，闪耀着无限的光芒。她的古老的象形文字是那样的瑰玮迷人，不知令多少学者终生与它为伴，孜孜以求。她的数以千百的大小神祇，还是那样令人肃穆起敬。还有那雄伟的金字塔，辉煌的卡纳克神庙，神秘的帝王谷，庄严的美农（Memnon）巨像等文化遗产，至今仍显示出其无限的魅力，令人激动万分。古代埃及的文化在其长期发展过程中，不仅吸收了周围世界的先进成就，而且对近东和地中海世界各国文化的发展也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古代埃及文化不仅是埃及的，也是全世界人民的宝贵的文化遗产。

一、古埃及语言、文字的起源及其演变

（一）古代埃及语言的属性及其发展演进

古埃及民族的起源及其种族，仍然是一个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问题。古埃及人无论归于白种人、黑种人或黑白混种人之说都难以确立。大体说来，史前埃及人属于地中海民族之一。

古代埃及的语言问题，仍有争论，但是，目前人们通常认定古埃及语属于塞姆语·哈姆语系，或者说亚非语族。具体的说，古埃及人是非洲的哈姆语系的部族和亚洲的塞姆语系的部落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进程中逐渐融合而成的。从考古学的研究来看，前王朝时期最早的巴达里人已经是混合起源的。塞哈语系可分为5个同等的亚群：塞姆语、古代埃及语、柏柏尔语、库希特语和凯狄克（Chadic）（豪沙 Hausa）语。古代埃及语的发展可分为以下几个阶段：[①]

1. 古埃及语：大约公元前3100—前2160年（第1—8王朝），从象形文字的文献来看，或许包括金字塔文的语言。古埃及语稍加修饰便过渡到中埃及语。

2. 中埃及语：大约公元前2160—前1780年（第9—11王朝），由晚期古埃及语演变而来的标准的埃及语形式，它不仅用于中王国时期，而且以稍微改变的形式用于纪念碑上，直至公元前1千纪，即使用到希腊、罗马统治埃及的时代。

3. 后埃及语：大约公元前1370—前715年（第18王朝末至第24王朝），第二个标准的语言形式，主要用于商业文契和书信中，也保存在故事和其他文学中，以及第19王朝以后的公文书中。由于后埃及语同这个时期口语的许多新特征的结合，而明显不同于中埃及语。

4. 世俗语：从公元前1千纪前半叶期间演变过来的，并不严格地应用于公元前715—公元470年（第25王朝至罗马帝国晚期），以通常所说的世俗体文体写成的书信和文献中使用的语言。在文法、正字法和书写体上不同于先前的，是第三个标准的语言形态。

---

① CAH, Vol. I, pt. 1, pp. 133—134; A. Gardiner, Egyptian Grammar（加德纳：《埃及语法》），Oxford, 1982 (1927), pp. 5—6.

5. 科普特（Coptic）语：古代埃及语言发展的最后阶段，大约从公元 3 世纪起用科普特文字写成的语言。它是古埃及人的基督教徒的后裔科普特人创造出来的口语，而科普特文是用变异的希腊字母写成的，并且补充了渊源于埃及象形文字的 7 个特殊字母文字。在公元 641 年阿拉伯人入居埃及后，科普特语逐渐被阿拉伯语所代替。到 16 世纪时已不再作为一种方言口语。尽管至今科普特教堂中的僧侣还在用这种口语念经，但已不知其意。

（二）埃及象形文字的结构与特点

与古代埃及语言相关的埃及的文字最早是象形文字，后来从象形文字又演变出几种不同形体的文字。

古埃及人的象形文字是一种绘画形式的文字体系。象形文字作为一种图画，作为一种想象描写的象征，被埃及人用于记载某些事物或事件，或者作为涉及想象的正确的象征而被人们阅读。

象形文字，希腊文 ιεροrλμφκxa 一词最早由公元 2—3 世纪的神学家、亚历山大的克里门特（Clement）提出来的，它是由 ιεpos（“神圣的”）和 rλoφw（“雕刻”）两者构成的一个复合词。因为，这种文字通常是刻在神庙、墓室和公共建筑物的墙壁上，或者石碑、棺材、雕像上，而且往往着以色彩。木棺、木板上，虽然也可以刻上文字，但保存下来的甚少。

象形文字是由绘画文字演变而来的最古老的文字形式。它通常是由描绘具体的生物体和非生物体的各种符号组成，既可以作为图画或图画符号，也可以作为想象描写的象征性的符号来阅读。象形文字经常使用的符号大约 700 个，到罗马帝国时代增加到 5000 个。加德纳对象形文字进行了分类：A 类表现男人及其各种职业的不同符号共 55 个；B 类表现女人的符号 7 个；G 类表现鸟的符号 54 个；O 类表现建筑物和建筑物的一部分的符号 51 个，等

等，全部共计 703 个，如再加不能归类的 32 个，总共 735 个符号。①

如果不是按照象形文字符号的外部特点，而是按照文字符号本身的性质及其在文字体系中的意义来划分，可分成两大类：表意的文字和表音的文字。所谓表意文字乃是表示描写物体，或者任何与它紧密联系的事物的象形文字。如描写太阳的⊙符号，意味着“太阳”（r'）；符号描写和表示“房屋”（pr），*符号表示“星”（sb3）等。但是，表意文字不像绘画文字那样单纯表示具体的事物形态，同时也表示某些新的抽象的概念，如太阳符号不仅表示太阳，同时也因它发光而可以表示“日”，“白昼”。山的符号不仅表示山，也可表示“高的”，“外国的”等意义。符号表示男人，但如果其手指着口，这种符号则又有说和吃的意义。文字不仅表达思想，而且要发音，因此，与表意文字同时，还出现了与它交错在一起的表音文字。

基本职能是音符的记号称为表音文字，即变成表音符号的表音字。表音符号中 3 音声符比较少，大约 50 个，比如，在芦苇席子上的面包形象的符号，表音文字为ḥtp；描绘为桅杆的，表音字是‘ḥ’；描写着人的呼吸的途径和心脏的符号，表音字读为 nfr。双音声符非常多，并且对文字而言具有重要的意义。描写木柱的读为 C³；描写游戏的木板，类似棋盘的，读为 mn；描写山的符号读为ḏw 等。

此外，还有一种最重要的单音的表音符号，通常不大完全确切地称为字母符号，这种所谓字母符号大约 30 个（其中稍后起源的 5 个重复），它们转化成 24 个音，并且能够在文字上或者完全独立地，或者与双音或 3 音表音符号相结合而被应用。但是，埃

① Grammar, pp. 442—543.

及象形文字仅仅标明辅音，词语都是辅音的结合。因此，在科学的实践中，采用了有条件的元音化。例如，符号；（aliph）和‘（Cjin）符号读为 a；i 和 j 读为 i；w 读为 u。所有其余的辅音之间增补 e。例如，ḥn' 发音 hena，mn—men，ḫt—ḫet，‘； —aa，wi3—uia，sḏm—sedem 等。[1]

除了表意、表音符号两个主要部分外，有些词语还要加上限定符号。由于埃及象形文字有些同音词，因无元音而令人难以确定其词义，所以，在某些表音符号之后加上一个不发音的表意的图画符号，以表明该词所属的范畴。如 符号读音为ḥm，在它后面加上个男人的限定符号成为 文字符号，表示男性奴，如果加上女性限定符号 ，ḥmt 意为女奴隶，如果加上一个手握链枷的国王的限定符号， 读为ḫm，便意味着陛下。[2]

古埃及的象形文字还有其他一些特点。它的行文方向没有固定的规范。人们可以由左向右写，也可以由右向左写，或者由上往下写，甚至还有从中间起笔，向左右开弓。关键是表示人物、动物等图案面向何方，阅读时以其面朝的方向为起点。此外，还可以说明的是，象形文字符号排列规整，符号之间没有空白处，也无标点隔开，阅读起来有一定的难度。

（三）埃及象形文字的起源、发展与演变

古埃及的文字最早起源于绘画文字，即一些人物、动植物和物件的具体形象的描写。早在巴达里文化的陶器上便可以看到一些绘画文字。此外，在圆筒印章、石板、权标头等文物上也可以看

① М. А. Коростовцев. Введение в Египетскую филологию（科罗斯托夫采夫：《埃及语导论》），Моска，1963，Стр. 41—43.

② Grammar，pp. 446、581.

到。在涅伽达文化Ⅰ的饮料陶罐上，经常可以看到 ⸸ 和一个半圆形符号︵。但是，真正的文字大概是在涅伽达文化Ⅱ以后出现的。在涅伽达文化Ⅱ时代，特别是前王朝末期的一些调色板和权标头上，可以看到某些象形文字的符号，而最标准、最典型的象形文字出现在公元前3100年的那尔迈调色板上。那尔迈调色板的正反两面上端中间的“王宫门面”中有两个符号，一是鲶鱼 n'r，另一个是 凿子 mr，两者拼读在一起成为 nar－mer 那尔迈。在这枚调色板正面中间有一个戴王冠的大人物，显然是那尔迈本人。在那尔迈的前面有一只隼牵引着一个人头，他的身躯连结着6棵植物，加德纳把它说成是三角洲的纸草，代表下埃及。而隼鹰读为荷鲁斯，国王的保护神。整个浮雕画面上的符号读为“隼鹰神荷鲁斯（国王的象征）征服了纸草之国的他的敌人”。也有人读为“隼鹰神荷鲁斯（即国王）牵引着纸草地方（三角洲）的被俘居民”，或者解释为“荷鲁斯（给国王）带来了下埃及的俘虏”。[①]那尔迈调色板上的文字是表意、表音和拼音文字的完美结合。

象形文字作为雕刻的碑文或铭文，大约流行了近4000年之久。迄今所知，埃及最后的象形文字是公元4世纪菲莱（Philae）岛上的铭文。象形文字虽然长期流行，但是，它的形体复杂，书写速度缓慢，所以那些经常使用象形文字的僧侣们，在其使用的过程中，逐渐将其简化，并采用速写或圆笔的形式，创造了一种较早的草书体，或者说类似于行书，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僧侣体文字，它和象形文字并行使用。僧侣体文字最早出现于第5王朝时代。那时，僧侣体文字与象形文字尚难以区别。在中王国和新王国时代，僧侣体文字通常写于纸草上，一般用来抄写文学作品和商业文书等。大约在第21王朝前后，僧侣才开始把宗教文献写在纸草上。

大约在公元前700年左右，即第25王朝时代，从新王国后期的

---

① AHAME, p.177; Grammar, p.7; EP, p.404; CAH, Vol.I, pt.2, p.7.

商业文书的僧侣体文字演变出一种更为快速的书写形式的文字，也可以说是真正的草书，这就是世俗体文字。最初，它是政府官员用来书写契约、公文和法律文书等。到了托勒密王朝和罗马帝国统治时代，不仅商业上，甚至平民日常生活中，以及宗教文献和文学作品也都用世俗文字来记录，偶尔甚至在石碑上使用。

古埃及文字发展的最后阶段是科普特文。从公元前332年马其顿亚历山大征服埃及后，希腊语成为官方语言，而埃及语逐渐发生变化。但是，直至公元3世纪，由于基督教的传播，科普特文的兴起，逐渐代替了古埃及的文字。科普特文采用了24个希腊字母和7个补充字母构成的世俗体文字，即民间通用的语言文字。到了公元641年以后，阿拉伯文逐渐变成惟一通用的文字。

古埃及的象形文字体系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字之一，它对周围国家文字的形成产生了重大影响，在文字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首先，我们必须提到腓尼基的字母文字。腓尼基人被称为“商业民族”，为了发展海外贸易，迫切需要一种简便易写的文字体系。腓尼基人的字母文字最初分为两大系统：北方的乌加里特(Ugarit) 文字和南方的毕布罗斯文字。公元前13世纪毕布罗斯的南方文字系统代替了北方的文字系统，成为腓尼基的惟一的字母文字。腓尼基的字母文字（毕布罗斯），包括22个字母符号，这种文字通常被认为起源于古埃及文字，其中间环节是“西奈字母”(1903年发现于西奈，故名之)。西奈文字既与埃及的象形文字相近，又与古塞姆文字（腓尼基）有关。所以，人们想象，希克索斯人在埃及学会了象形文字，并创造了26个辅音字母。在他们被驱逐后，把文字带走而为另一支塞姆语系的腓尼基人所接受，最后形成了腓尼基字母。在腓尼基字母的基础上，形成了阿拉米语字母和希腊字母，希腊字母又进一步演变为拉丁字母。

此外，在库什王国首都麦罗埃（Meroe）也发现了类似埃及象形文字的铭文石碑，近年来的研究表明，尽管其意义、书写顺序不同于埃及象形文字，但麦罗埃文字显然起源于古埃及文字。

二、文学体裁的主要类型及其代表作

文学包括口头文学和书面文学。早在文字发明以前，便有口头文学的流传。最早的口头文学主要是神话传说。埃及的神话传说后来往往被记载下来，保存于各种宗教文献中。除了神话以外，书面文学在埃及文明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传统的、固有的几种主要文学体裁或类型。

（一）神奇迷人的神话传说

提起神话，人们往往想到希腊罗马神话，圣经的神话故事，但是很少有人了解古埃及的丰富的、奇妙动人的神话传说。

“神话”一词来自希腊文 mythos，意为“传说”、“故事”。每一个民族都有其古老的，特有的神话。古埃及的神话和其他民族的神话一样，借助于人们的丰富的、虚幻的想象，阐述他们对周围世界和人类自身的认识与理解。他们往往把尚未认识的自然界和社会现象都归之于一种超自然的力量，所以，创造出来许许多多的传说和故事。埃及神话的特点是神的数量庞大，数以千计，而最有影响的神也足有数百之多。并且神与神，神与人之间的关系错综复杂。但是，研究埃及神话的困难则在于流传下来的资料残缺不全，不成系统。我们只能从金字塔文、棺文、死人书等一些宗教文献和古典作家的著作中搜寻和整理。

古埃及神话包含了宇宙的创造，人类的起源，动物的崇拜等

丰富内容。在古埃及的神话中，宇宙的起源或创造占有重要地位。有关埃及“创世论”或“宇宙论”的神学主要有三大体系：赫利奥坡里斯神学、赫尔摩坡里斯神学和孟斐斯神学。[①]

赫利奥坡里斯是古埃及太阳神崇拜的中心。赫利奥坡里斯神学的特点是，其太阳采用不同的名称（拉、阿图姆、凯普利、哈拉凯悌），表现其不同的形态。例如，拉是太阳神的最经常的名称，但它更特指一天之中的中午的太阳；阿图姆也是太阳神，而特指晚上的太阳；凯普利则是早晨的太阳；哈拉凯悌是与隼鹰神相联系的太阳神。赫利奥坡里斯神学宣扬阿图姆是万物的创造者，也是诸神的创造者。他在“原始丘”上创造了九神团，即大九神。阿图姆独自生出大气之神舒（Shu）和湿气女神泰富努特（Tefnut）。而后两者又生了盖伯（Geb）和努特（Nut）。盖伯和努特又生了奥西里斯（Osiris）和伊西丝（Isis）与塞特和涅菲悌丝（Nephthys）。他们这些同辈既是兄妹，又是夫妻。[②]

赫尔摩坡里斯神学模仿了赫利奥坡里斯神学，但是不同的是，在混沌之中4对蛙和大毒蛇联结了他们的生殖力，创造了一个卵，这个卵生了8神。[③]还有一个明显的特点是，太阳神称为阿蒙，而太阳神不是放在创世神的首位，而是末尾。

孟斐斯神学破损的原文经第25王朝夏巴卡王重新铭刻在石碑上，得以保存下来。原文类似于金字塔文，通常把它看成是古王国时代的作品。孟斐斯神学用地方的主神普塔代替了赫利奥坡里斯的阿图姆，并使之成为阿图姆之父。普塔不仅创造了众神，而且还有食物、口粮等祭品，并建设了城市，创立了诺姆。

---

① 刘文鹏：《古埃及“宇宙论”的三大神学体系》，《内蒙古民族师院学报》，1993年第3期。

② B. E. Shafer, Religion in Ancient Egypt（谢弗：《古代埃及的宗教》），Ithaca and London, 1991, pp. 92、43.

③ HAE, p. 44.

在创世的神学中，除了上述三大体系的主要内容外，还包括了许多神话。在赫利奥坡里斯神学中保留的努特的神话[1]也很流行。努特是天空女神，万物进化的宇宙成分的化身之一。人们通常把她看成人形，但有时也表现为天牛站在东方地平面上，她的身体弯曲在大地之上造成了天宫的穹隆，而她的双臂下垂到太阳没落的地平线上。这就是人们想象中的天和地的分离与创造，并且在牛腹下装饰以所谓“星带”。传说拉神乘坐天牛在宇宙中行走，但它体力不支，拉神遂令其父舒神在天牛腹部予以支持，所以，它的4腿各有一对神扶持。沿着上天的“星带”，有两只舟，其中一只舟上有头戴太阳圆盘头饰的拉神，传说后来拉神就是乘坐太阳舟在天空上航行。

如果说前王朝时代流行宇宙创始的神话，那么，从古王国时代起，拉神的崇拜流行起来，国王还把自己称为“拉之子”。有关拉的神话比较流行的是拉与冥府之蛇阿波菲斯（Apophis）搏斗的神话。传说，拉每天乘坐太阳舟从东方向西方航行，然后进入地下世界。但是，拉在地下航行必须经过12个关口，似乎相当于12小时，每过一个关口必须与地下恶魔搏斗。其中最严峻的第7个关口是与巨蛇阿波菲斯的遭遇和搏斗。传说阿波菲斯为了阻挡拉的航行并断送它，因而每当拉的太阳舟到来，它都要喝干地下尼罗河水。拉神则靠着诸神的帮助，用刀和矛刺穿阿波菲斯身躯的各个部分，并迫使它吐出被吞没了的河水，以便继续航行。在中王国的棺文和新王国的墓壁铭文中，常常描述了拉与阿波菲斯战斗的神话。柏林博物馆收藏的纸草书（Ⅰ：No. 3050）歌颂了拉的伟大胜利：

---

① B. Watterson, The Gods of Ancient Egypt（沃特森：《古代埃及的神》），New York, Bicester, 1984, pp. 57—58.

因为拉变成了它们的主宰，
卑贱者死亡在它的刀下，
而蛇喷出了吞没的东西。
但是拉却升起在自己的圣堂中！
拉是强大的，敌人是微小的！
拉是崇高的，敌人是低下的！
拉是活着的，敌人是死亡的。[1]

在埃及神话中，最流行的是奥西里斯的神话。奥西里斯神话散见于金字塔文及其他宗教典籍中，其故事情节主要内容是：奥西里斯王被其兄弟塞特篡权，惨遭谋杀分尸，其妻伊西丝到处寻找，并把破碎的尸体结成一体使之复活。后来伊西丝怀孕，生了荷鲁斯。荷鲁斯长大后为其父报仇，遂与塞特斗争。经大地之神盖伯召集九神会议审判，最后把王权交给了荷鲁斯。在《孟斐斯神学》第一部分记载了荷鲁斯与塞特之争，盖伯先是召开九神会议作出审判，让荷鲁斯与塞特分别担任上下埃及之王，后来盖伯变卦，把全部遗产给了他的孙子荷鲁斯，而他作了上下埃及之王。在《孟斐斯神学》的第三部分，涉及了前述的奥西里斯和伊西丝的神话，原文仅仅保留了奥西里斯被害和伊西丝寻找丈夫的内容，并以奥西里斯与荷鲁斯父子相遇和拥抱而结束。[2]奥西里斯的神话虽然流行于古王国和新王国时代，甚至更晚后的时期（详见下文），但是它的起源可以追溯到第1王朝，或者前王朝时代。

---

① M. A. Матье, Древнеегипетские Мифы (马提耶：《古代埃及的神话》), Москва, 1956, Стр. 41.

② J. B. Pritchard, Ancient Near Estern Texts (普里查德：《古代近东文献》，以下简称 ANET), Princeton, 1955, pp. 4—5.

（二）生与死为主题的宗教文学

古埃及的绚丽多彩的神话传说主要来源于各种不同的宗教文献。古埃及的宗教文献异常丰富，最主要的是金字塔文、棺文和死人书。这些宗教文献经过整理汇编，形成了一些具有一定特色的文学作品。我们姑称之为宗教文学，但严格的讲，也只有《孟斐斯神学》等少数作品为真正的宗教文学。

宗教文学中，最早的作品是金字塔文。所谓《金字塔文》，乃是在金字塔墙壁上铭刻的咒语经文，并经过赫利奥坡里斯僧侣的整理而成。它包括神话传说、天文学、宇宙论、地理和历史事件以及宗教仪式、祭祀、魔术、道德等丰富内容。[①]

金字塔文最早出现于第5王朝乌那斯（Unas）王的金字塔中，而流行于第6王朝。金字塔文是为已故国王的幸福而祝愿的，其咒语是保证国王在天之灵的地位和特权。下面，我们摘译两段乌那斯金字塔文以作例证：

啊，努特，这乌那斯归化你，
啊，努特，这乌那斯归化你，
他被他的父亲委派到尘世，
他在他死后离开了荷鲁斯。
成熟的是他的隼的翅膀，
圣鹰的羽毛；
他的精灵（“巴”）被带给他，
他的魔术被他武装。

① 近藤二郎译：《古代エジプト人》（《古代埃及人》），筑摩书房1986年版，第86页。

乌那斯又升起在天空上，
他是作为光明大地之主坐上宝座，
……[1]

在国王的金字塔文以外，类似的咒语后来又被贵族所利用，所以，有些咒文还出现在第9－11王朝的大木棺内。

金字塔文的思想渊源可追溯到第3王朝。金字塔咒文按其内容可分为三类：一是前王朝时代以来的古代信仰，包括上下埃及统一前的斗争，食人之风，食人赞歌，以及收集死人骨等习惯；第二类是反映国王死后在天上的生活样子。初始时代人死后便有了星辰崇拜和太阳崇拜，而国王死后被看成与星或太阳拉一样。金字塔文用咒文祈祷，确保王在天上的复活和再生；第三类是反映古王国末期兴起的奥西里斯神的崇拜。奥西里斯是冥府之神，掌握人们死后的永恒世界，从国王后来到平民的一种普遍信仰。[2]

宗教文学的另一部分是棺文，《棺文》是铭刻在石棺或木棺上的咒语汇编，约有1000多篇。它与金字塔文不同，是专门为非王家的人们编写的咒语。《棺文》的咒语是为维护死者在阴间仍然保持和享受其生前的荣华富贵的生活，免受饥渴和其他灾难。棺文的咒语以金字塔文为依据，产生于中王国时代并流行到第26王朝为止。

还有一些类似棺文的，通常写在纸草上而被放置在死者（贵族）墓中的丧葬咒语的汇编，称为《死人书》，或译为《亡灵书》。某些原文和插图也发现于墓壁上和棺材上或者写在亚麻和皮革上。《死人书》最早的纸草文献是公元前15世纪中叶，主要流行于新王国和托勒密时代。现代学者选定的《死人书》被划分为单篇的

① AEL，Vol. I，pp. 32－33、37.

② 近藤二郎译：《古代エジプト人》（《古代埃及人》），筑摩书房1986年版，第87—88页。

咒语或章将近200篇章。其中著名的是第125号。现摘译部分如下：

> 当死者到达审判大厅时，证明他没有邪恶，并当着神的面说：
>
> “您好，伟大的神，正义之主！我来到您的面前，我主，您可带领我去拜见您的尊容，因为我知道您的名字，并且我知道与您一起在这审判大厅上的42位神的这些名字，这些神在文尼菲尔（Wennefer，奥西里斯的另一名称）面前靠着偏爱邪恶的人，并吞饮他们的血液而生活。……真理之主是您的名字。看啊，我来到您的面前，我为您带来真理，我为你排除了虚伪。我不曾对人们虚伪，我不曾使我的同伴贫困，我在真理之宫不曾做错事，……我不曾做神憎恶的事，我不曾到其主人那里诬告仆人……”①

除了上述几种主要的宗教文学外，还有一些保存下来的第19王朝或更晚一些的抄本，如《祭神仪式》、《葬祭仪式》、《鬼门书》、《阴曹地府书》（阿姆达特 Am Duat）等。与宗教文学有关的颂神诗，将在诗歌部分另行评介。

（三）炫耀功德的传记文学

传记文学是古埃及文学中早期的文学形式之一。古埃及的贵族大臣通常在死后，把他们一生的官职生涯、荣誉称号、功业事迹等铭刻在石碑上或墓室墙壁上，或写在纸草上，为自己树碑立传，形成了古埃及文学中具有特色的文学体裁。此外，还保留了少部分国王的传记。由于传记多为颂扬墓主的功名成就，少有记述不

---

① R. O. Foulkner, The Ancient Egyptian Book of Dead（福克纳：《古代埃及死人书》），New York，1972，p. 29.

当所为，文中不乏夸大不实之词。但是，不少传记作品却涉及了主人生活的时代和社会关系，为我们研究当时的国家机关、军事活动、对外贸易、阶级关系、社会生活和历史事件提供了重要的资料。

古埃及传记文学中，最早的当属第3、4王朝之际的《梅腾墓铭文传记》。梅腾是古王国时代的地方官员，后来成为国王的亲信，管理国王经济的分支机构又是上埃及的最高官员——十大人之一。《梅腾传记》详细记述了他的官职履历，获得的荣誉和奖赏，以及继承和购买来的土地、牲畜和财富等。[①]从传记文学来说，虽然缺乏文学性，而且官职荣誉多有重复，但却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在古王国的传记文学中，最著名的是《乌尼（Uni）传记》和《哈尔胡夫传记》。《乌尼传记》记载了墓主人先后服务于第6王朝特悌（Teti）、珀辟一世和麦然拉王，并率军远征亚细亚人和南征努比亚人开发石材的事件。特别重要的是，乌尼受国王之命处理审问后宫的阴谋事件。[②]《哈尔胡夫传记》详述了墓主人哈尔胡夫4次远征努比亚的经过，并提供了获取各种财富的名单。哈尔胡夫身兼中央和地方政府数要职，颇得第6王朝国王麦然拉和珀辟二世的赏识和重用。在传记中，除了一连串的官职外，还夸耀自己：“国王赞扬了我，我的父亲为我立了遗嘱。我是个有能力的人……”令人感兴趣的是，传记中保留了珀辟二世给哈尔胡夫命令的函件。从这里可以看到，年少的珀辟二世是多么迫不及待地想要见到哈尔胡夫为国王奉献的“神舞的矮人”，即埃及文献中经常提到的侏儒。珀辟二世的信中命令：“马上来宫邸！为了神的舞蹈使万寿的尼斐尔卡拉王的心快乐，使心高兴，赶快由你带来你从地平线居民国

---

① 刘文鹏：《〈梅腾墓铭文传记〉所见的古王国时代埃及土地私有制》（附录），载《世界古代史研究》第1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82年版，第12—31页。

② 日知选译：《古代埃及和两河流域》，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19—26页。

土带来的活着的、强壮的、健康的这个矮人。当他同你进入船中时，找到可靠的人围绕在他的座位四周，免得他落入水中！……陛下期望见到这个矮人甚于矿藏之国和蓬特的贡物。"①

在第一中间期，国家分裂、地方割据的时代，地方贵族的传记占有重要地位，阿西尤特州州长泰费比（Tefibe）在第10、11王朝争霸过程中，支持过赫拉克利奥坡里斯州，所以，在他的铭文中写道："（我们的）战士第一次与一同来自南方的厄勒藩汀到北方的……城……的南部各州会战。……我来到了城市，我战胜……"铭文还描述：底比斯的"拥护者们（?）"来到以后，"我像灵猩一样（迎着?）敌人（?）开始航行南方。""我由（?）……对他而来，没有胆战心惊……"②泰费比在强调自己的勇敢和成功的同时，传记也提供了第一中间期内战的真实记录。

还必须提到的是，在第一中间期埃及发生了"大饥馑"，有不少传记讲到了在"那个不幸的年代"慷慨解囊，救济饥饿者的功绩。如州长伊悌传记讲到："在不结果实的年代中，我供养了格伯林，有400人在[贫困中]，我没有霸占一个人的女儿，我没有霸占他的土地。"类似的传记内容，几乎形成了传统的格式。

中王国时代的传记文学既有国王的，也有大臣的铭文。塞索斯特里斯一世的建筑铭文和塞索斯特里斯三世的界碑铭文仅仅是国王传记的一部分。前者是国王宣告他的建筑神庙的计划和委托计划的执行；后者记述了塞索斯特里斯三世在位第16年对努比亚的成功远征。界碑铭文写道：

> 我把我的边界推向比我的先辈更远的南方，我增加了遗留给我的东西。

① AEL, Vol.1, p.27.

② Хрестоматия, Стр. 41.

> 我是一个说得出，做得到的国王，我心中计划的事，用我的臂力完成。[①]

在塞索斯特里斯三世时代，有一个名为伊赫诺斐尔(Ikhernofret)的重要大臣，他不仅掌握着王家印玺，而且是两金库监督和两银库监督。他的铭文不仅铭刻了国王对他奖赏的命令，更重要的是记述了他主持的奥西里斯节庆的活动。从这篇传记铭文可见，奥西里斯的祭奠包括了狂欢游行，戏剧性的战斗表演和奥西里斯的复活。[②]

新王国时代，埃及进行了大规模的军事征伐活动，所以，保留下来一些新兴军事贵族随主作战，颂扬军功的传记铭文。《埃巴纳之子阿赫摩斯传记》是这类传记中的最著名的一篇。士兵阿赫摩斯服务于阿赫摩斯一世、阿蒙霍特普一世和图特摩斯一世国王，他从一个普通士兵晋升为桡夫长。阿赫摩斯传记的可贵之处在于它保留了驱逐希克索斯人的重要材料，并且罗列了多次战功和奖赏的黄金、土地，特别是男女奴隶。[③]与此相类似的还有上述阿赫摩斯同伴的市民，《阿赫摩斯·潘·尼克伯特(Ahomose-Pen-Nekhbet)传记》。这位传记的主人公服役于阿赫摩斯一世、阿蒙霍特普一世，图特摩斯一世、二世和三世时代，其传记分为三部分：(1)他的远征活动；(2)对他的奖赏；(3)摘要。阿赫摩斯·潘·尼克伯特曾追随着上述诸王远征叙利亚、库什、努比亚等地。在一次远征中，作者写道："我追随战无不胜的杰塞尔卡拉(Zeserkere，阿蒙霍特普一世)国王，我去库什为他捕获了一名活的俘虏；我

---

① AEL, Vol. I, p. 119.

② AEL, Vol. I, pp. 123—125.

③ ARE, Vol. I, pp. 3—9, 17—18, 33—35; AEL, Vol. I, pp. 12—15; 中译文见《世界古代史史料选辑》(上)，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第45—50页。

又为战无不胜的杰塞尔卡拉王服役；我在伊姆凯赫克(Imukehek)的北部为他捕获了3只手。"①还有一篇《阿蒙尼姆海布(Amenemheb)传记》也记载了一个老兵追随图特摩斯三世远征服役和冒险活动。这个老兵曾参加了图特摩斯三世的第6次、第8次、第10次、第14次和第17次，即最后一次的远征，还包括最重要的卡叠什的围攻和占领。这篇传记对《图特摩斯三世年代记》是一个重要的史料补充。除此之外，传记主人随后还服务于阿蒙霍特普二世，并得到了国王的恩宠。②

在传记文学中，《维西尔莱克米尔（Rekhmire）传记》的写作风格与上述的军人简朴直率的写法迥然不同。莱克米尔是图特摩斯三世时代的维西尔，在他的豪华墓室墙壁上除了传记铭文外，还伴随有国王登极场面和莱克米尔站在国王面前的浮雕。莱克米尔的传记包括三部分：（1）传记；（2）国王的任命的讲话；（3）维西尔职务的描述。这篇传记的特点是突出了他担任维西尔职务的内容。③

后埃及时期保留了一些僧侣传记。除了先前谈到的石碑、墓碑和墓壁上的传记铭文之外，在杰德孔塞凡克(Djedkhonsefankh)的雕像上也铭刻了他的传记。在第21王朝末，第22王朝创立者舍尚克（Sheshonq）一世时，杰德孔塞凡克通过两个有关方案的措施把底比斯地区归送到王家统治下：一个措施是任命王室家族之子控制底比斯的僧侣职位，特别是阿蒙的"第一先知"和"第二先知"职位；另一个措施就是把王家成员嫁给确定的底比斯家族。杰德孔塞凡克的一生说明了这项政策的成功，而他的传记是这个时期传记体裁的典型。他是阿蒙高僧，来自底比斯的古老家族并娶了舍尚克

① ARE, Vol. Ⅰ, p. 18.

② ARE, Vol. Ⅱ, pp. 227－234, 318－319.

③ AEL, Vol. Ⅱ, pp. 21－24.

一世的次子尤普特之女。因此，当奥索尔康（Osorkon）一世继承了他父亲舍尚克一世王位时，他的侄女的丈夫杰德孔塞凡克成为一个被宠爱的廷臣，并且最后成了底比斯阿蒙的第四先知。在雕像的背面像座上写道："孔苏之所钟爱者，毕南特（Benent，卡纳克的孔苏神庙）之主的宠儿，神王阿蒙·拉之第四先知，杰德孔塞凡克证明无误；神王阿蒙·拉僧侣之子，和荷鲁斯在他宫中的密友，尼斯帕尔尼布（Nespernebu）证明无误；他说：当我主管负责食品时，我主阿蒙使我富足。我继续不断的借贷谷物给底比斯人，供养我城镇的贫民，在他不能偿还时我没有发怒。我没有没收他的财产而逼迫他……"[①]如果对比先前的一些传记，特别是第一中间期的某些州长的传记铭文，可以看出，这些僧侣传记同样继承了先前埃及传记的美化自己的传统模式。

（四）规范行为的教谕文学

教谕文学也是古埃及具有特色的文学体裁之一，在古埃及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教谕文学"其意为"教导的"，"说教的"文学，其主题是如何处理人间的伦理关系，如何确立行为的规范。在埃及人看来，今生的行为会影响到来世的生活，所以，教谕文学往往是圣贤、先辈教导人们或子女在世时尽行善事的一些箴言，也可称为"智慧文学"。

古王国时代的教谕文学以《对卡盖美尼（Kagemni）之教谕》为最早。卡盖美尼是胡尼（Huni）之子，又是维西尔，他服务于第3王朝末代王胡尼和第4王朝第1王斯尼弗鲁（Sneferu）。胡尼王教导自己的儿子就餐时，要克制、戒贪，要保持谦虚的美德。另一篇简短的《哈尔杰德夫（Hardjedef）教谕》是第4王朝胡夫王之子哈尔杰德夫告诫他的儿子，如何娶妻生子、成家立业和营造墓地，安

① AEL, Vol. Ⅲ, pp. 16—17.

度来世。[1]

古王国时代保存最好的、内容最长的《普塔霍特普（Ptahhotep）教谕》是一部典型的寓意深刻的作品。普塔霍特普是第5王朝杰德卡拉·伊塞西（Djedkare-Isesi）王之子，担任维西尔职务。普塔霍特普教育他的儿子如何处世，以及如何成为国家有成就的官员而必须持有的行为和态度。他所宣扬的处世原则是保持安静和谦虚的态度，以及合乎公理的行为。例如，“不要因你的知识而使你的心灵得意，不要因你是一个聪明的人而自信。要与愚者和智者商讨，技能的（极）限不能被达到，而没有技能的人为他的（全部）利害去装备”。“公正是伟大的，而它的正义是永恒的；自从它被造就以来，它不曾被侵犯，而忽视法律的人则受惩罚。”最难得的是，普塔霍特普劝导人们不要“贪得无厌”，“假如你想要一个圆满的品格，那就要免除一切邪恶，防止贪婪的恶习；痛心的是使人生病而不能治，对它无法处理。它使父母和兄弟姊妹分忧，它使夫妻分离；它是所有邪恶的合成品，所有怨恨的包裹。继续他的统治的人是廉直，那种人直线行走；他要靠它而实行，贪心者连墓都不存在。不要贪心于分配，不要妄想多于你应有的份额；不要对你的亲属贪心，温和的人有一个较之粗鲁人更伟大的主张。”[2]在这里作者强调作正直的人，不要贪心不足，认为贪婪是一切罪恶的根源，甚至导致家庭不和，夫妻离异。这些箴言具有高度的伦理道德的规范，时至今日对人们的行为仍有其深刻的启迪和教育意义。令人感兴趣的是普塔霍特普对家庭妇女的态度。他主张：“在家中爱你的妻子，填满她的肚子，盖上她的后背，为她的身体配制油膏。在你活着的时候，使她高兴。”但是，对于其他人家的妇女，作者告诫人们，不论在什么地方，“小心接近女人，她

---

① AEL，Vol. Ⅰ，pp. 58—59.

② ANET，pp. 412、413；AEL Vol. Ⅰ，pp. 63、64、68—69.

们所在的地方是不吉利的。干扰她们的人是不受欢迎的……一个男人由于对女人的色情而失败，他的私通不会成功”。[1]作者一方面对贪恋女性的男人提出警告，但另一方面却把罪恶归于妇女，显然是不公正的。

第一中间期是地方贵族割据纷争的动乱年代，所以，这个时期的教谕文学具有总结经验、争夺王权、维护统治的内容。《对美里卡拉（Merikare）王的教谕》，通常认为是第10王朝阿赫托伊(Akhtoi)三世对其继承者美里卡拉王的教导。但是近年来，有人提出凯悌（Khety，阿赫托伊）的王位名是尼布考拉（Nebkaure），应是阿赫托伊二世。《对美里卡拉王的教谕》保存在3张纸草残片上，是第18王朝时的抄本。这篇《教谕》要国王尊重贵族，提拔官员，爱护战士，主持正义，防备国家政权的敌人，是一部治国平天下的政治纲领。教谕中灌输的处世原则是“不要作恶”，“忍耐是美德”。但是，对于“反叛者”除外，要无情地予以打击。阿赫托伊说：“……而他是一个易怒的人，一个多嘴的人，除掉他，杀死[他]，抹去他的名字，[消灭]他的派别，排除对他的和爱他的信徒的记忆。好争吵的人对市民来说是一个动乱；他在年轻人中创立了两个派别，如果你发现市民依附于他……在法官面前告发他，并且除掉[他]。他也是一个叛徒。”[2]作为一篇教导的文学，它继承了古王国时代的体裁，但是增加了新的因素：王家的教导，特别是王家遗嘱，也是死去的国王的圣约书。关于以王家圣约书形式的王权的论文也是一种文学体裁，它在晚后好多世纪的希腊化世界中以及随后在以色列东方和中欧盛行。

中王国时教谕文学的内容异常丰富，涉及范围更广泛，数量也较多，可以说是教谕文学的黄金时代。这个时期教谕文学的特征

① AEL, Vol. I, p. 68.

② ANET, p. 415.

有三：第一，父亲对其子的教导、谈话；第二，或许是贤人或公共利益保卫者的训诫或预言的谈话；最后，两种观点显著不同的人辩论的对话。[1]

《阿蒙尼姆赫特一世对其子塞索斯特里斯一世的教谕》是第12王朝阿蒙尼姆赫特一世在位第30年，宫廷政变，国王被杀，他的儿子塞索斯特里斯一世成为新国王，新国王令书吏以教谕的形式写成这篇文献，现存的原文是第18王朝的抄本。这篇教谕记述了阿蒙尼姆赫特一世被刺的经过，及国王南征北战的成就。最重要的是开头部分对继承人的处世和为王的教导。在这一部分中，与先前同类的教谕文学完全不同：

像神一样升起来，听我对你说的话，
你可以统治大地，管辖海岸，增进安宁！
谨防臣民小人。
他们的阴谋不易被发觉。
不要信任兄弟，不要认识朋友，
不要结成亲密的，那是没有价值的。
当你躺下时，你自己守卫你的心，
因为灾难之时，没有追随你的人。
我施舍乞丐，
我抚养孤儿，
我赋予贫者就像富者一样成功，
但食我者起来叛逆，
我信赖者借此密谋策划。[2]

① AEL, Vol. I, p. 134.

② AEL, Vol. I, p. 136.

从上述引文可以看出，这篇教谕不像先前的那样，宽以待人，提拔官员，培植亲信；而是既不要信任兄弟，也不要结交朋友，要防备所有的臣民。这种失常的心理状态，反映了王室内的尖锐矛盾和社会的动荡不安。

在中王国的教谕文学中，与上述的风格、内容显著不同的是《杜阿乌夫之子阿赫托伊对其子珀辟的教导》，通常又称为《对各种职业的讽刺》。这篇文献残存有大量的，至少有100多篇主要是第19王朝的纸草抄本，可见其流传之广。但文献本身可以追溯到中王国时代，甚至更早些时间。本篇教谕的主人公力图使自己的儿子加入贵族子弟的行列，所以，当他送其子到首都的书吏学校就读的途中，教导他的儿子把“心转向书写”，并在首都谋求一个“不会贫困”的职位。

本文一开头就强调：“真的，我要迫使你热爱书写，甚于你自己的母亲，真的，我要把它的美景展示在你的面前，要知道它比一切职务的美景都还远大”。文献接着列举了铜匠、木匠、石匠、理发师、陶工、农民、渔民等艰苦悲惨的命运。如果说，这篇文献是对各种职业的讽刺，不如说是对其极端的卑视。文献的最后又回到书吏的优越地位上。“假如你要掌握了书写，那么，这对你将是幸福的”，“看啊，没有一位书吏没得到长寿、幸福、健康的帝王之家所有的食物的。”[①]阿赫托伊的教谕反映了中王国时代劳动人民的悲惨境地，揭示了官与民，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不同地位，宣扬了十足的“学而优则仕”的思想观念。从文章本身来看，作品的形象描述生动，寓意深刻，引人入胜。

作为预言和训诫一类的教谕文学以《聂非尔提预言》和《一位埃及贤人的训诫》为代表。《聂非尔提预言》原文保存在第18王朝的纸草抄本上，成文于阿蒙尼姆赫特一世时期。文中假托贤人聂

① Хрестоматия，Стр. 55－60；ANET，pp. 432－434.

非尔提以预言的形式追溯了第一中间期的社会动乱，预言阿明尼（阿蒙尼姆赫特）“将戴白冠”，“将戴红冠”，即统一上下埃及，并将消灭亚细亚人和利比亚人，平定判乱（参见前文）。

《一位埃及贤人的训诫》，或称《伊普味陈辞》，保存于第19王朝时期的纸草抄本上，其成文的年代意见分歧甚大。加德纳等人认为，这一著作写成于，或至少反映了第一中间期的事件。而塞特尔斯则把它断代于中王国末或第13王朝（参见前文）。《训诫》是以贵族伊普味的名义苦诉国中的灾难，政府的崩溃，社会的无秩序和阶级关系的颠倒；企望恢复王权和对神明的祭祀，预示未来的幸福。文句往往以“真的”，或者“看啊”为开端，采用重叠的句子描述事件，似乎为了加深人们对苦难的印象。但是，其内容杂乱无章，有时前后重复描述同一事件。所以，有人评价文章“最大限度的夸大和最小的成功”。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认为，文献反映了社会的动乱和人民大起义。

以辩论形式对话的教谕文学主要有《卡·凯培拉·塞奈布的苦诉》和《一个人与其心灵的辩论》。关于《苦诉》原文的年代，重新翻译原文的卡迪什认为，它代表了第12王朝后期的著作，反映了能够容易归纳于第一中间期晚期和第12王朝早期的这些原文传统。[①]《苦诉》在内容与体裁上和上述《预言》与《训诫》紧密相联。《苦诉》是僧侣安虎以对自己心灵（“巴”）谈话的方式把其苦恼转移给他的心灵，他所苦恼的是“骚乱”而无“正义”。[②]

另一篇文献，《一个人与其心灵的辩论》的断代日期与前文相似。《辩论》描写了一个人由于苦难而轻生，想要一死了之。但他

① G. E. Kadish, British Muzeum Writing Board 5654: The Complaints of KHA-KHEPER-RE'-SENEBU（卡迪什：《不列颠博物馆书板5645：卡·凯培拉·塞奈布的苦诉》，JEA, Vol. 59, 1973, p. 89.

② 同上书，第77—79页。

的心灵（“巴”）则劝告他不要烦恼，不要追求死亡，要享受人生的快乐。[①]《辩论》一文中宣扬的重视现实生活，享受人生的乐趣与追求地下永恒世界的传统观念相违背。这也许是尖锐的社会斗争激起了人们向往维持一个安宁的、幸福的现实生活。这篇文献在体裁上，除了散文形式的叙述外，还包括了4首抒情诗。

最后，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上述的《预言》、《训诫》、《苦诉》和《辩论》等教谕文学，其共同的腔调是悲叹社会的动乱，贵族的不幸，以致悲观厌世，不求生存。正是由于这些共同的特点，加德纳把这类作品归纳于“厌世文学”，即“悲观主义”文学之类。这种“厌世文学”也可以说是埃及文学中特有的一种形式。从史学研究的角度来说，这类文学作品为我们研究社会的阶级斗争提供了有价值的文献资料。

新王国和后埃及时代也保留了不少教谕文学作品。《安尼教谕》纸草文献的日期是第21或第22王朝，而成文于第18王朝。它兼有传统的论题与新改变的效果，与较早时的教谕相比在形式上有2个显著的特点：一是安尼（Any）来自中产阶级，即普通人的身份，没有什么特殊的贵族的思想意识；另一个新奇的特征似乎在于它的结尾。先前的教谕文献的结尾通常是或者完全接受教育，或者激励顺从、应诺。然而，安尼教谕则是父与子之间的辩论，父亲的教导难以让儿子接受和听从。儿子讨厌学习和服从。[②]

《阿蒙奈姆普（Amenemope）教谕》写成于第19王朝之后的拉美西斯时代，全文共30章。与《普塔霍特普教谕》相比，它所鼓吹的不是正直的思想和行为，而是满足于谦卑的地位和最少的物质财富。在《教谕》中有多处告诫人们不要“掠夺穷苦的人”，“不要

① ANET, pp. 405—407.

② AEL, Vol. I, p. 135.

贪得无厌”，“不要贪图财富”。[1]此外，还反对暴躁者。这些思想意识可能与当时激化的社会矛盾有关。

除了上述特点外，人所周知的是《阿蒙奈姆普教谕》对希伯来文学的影响。“希伯来”（Hebrew）一词已经出现在拉美西斯时代的文献中。下面我们把《阿蒙奈姆普教谕》与《旧约·箴言》中的例句作些对比，可以看到它们之间的相似：

《阿蒙奈姆普教谕》	《旧约·箴言》	
（据 Lichthem 英译本）	（通行中译本）	（本人据英译本汉译）
第1章9—10	第2章2	
竖你耳听我言	倾耳听智慧	倾耳听智慧
竖你心听我意	专心求聪明	专心悟其意
第6章11—12	第22章8	第23章10
不可挪移田地的界标	不可挪移你祖先确立的古时的地界	不可挪移古时的地界
第9章13—14	第22章24	
不可与激怒的人亲近，也不可与他交往[2]	好生气的人，不可与他结交，暴怒的人不可与他往来	

当然，除此之外，《旧约》中还有不少语句与埃及文献中的相一致。如：《阿蒙奈姆普教谕》第9章13—14和《旧约·箴言》的第22章24都谈到了不可与激怒的人亲近和往来。还有古王国时代的《普塔霍特普教谕》的某些句子与《旧约·箴言》中的某些似乎也有关联。

（五）引人入胜的散文故事

保存下来的散文故事或许多于其他体裁的文学作品。这些散

① AEL，Vol. Ⅱ，pp. 146—163.

② AEL，Vol. Ⅱ，pp. 149、151、153.

文故事是民间创作的，语言简单朴实，但是往往都是经过受教育的书吏之手作了一定的加工。古埃及的散文故事大致可分为两类：一类是神奇鬼怪的，人神混杂的各种人间故事，但与神话传说不同；另一类几乎是传记式的历史故事，没有超越人间活动的范围。这些散文故事可以说是小说的先驱，是埃及文学宝库中的瑰宝之一，至今仍然激发人们的兴趣，给我们以精神上的享受。

埃及的散文故事起源于古王国时代，但是流传至今的作品大部分属于中王国和新王国时代。最古的散文故事作品是《韦斯特卡尔（Westcar）纸草》上记载的《魔术师的故事》。这篇文献包括比较完整的3篇小故事，分别由王子哈夫拉（Khafre）、保甫拉（Baufre）和荷尔代代夫（Hordedefe）讲给父王胡夫听的。[①]《韦斯特卡尔纸草》所记的故事起源于古王国时代，可能到第12王朝时期最后编定。

中王国时代较早的散文故事是保存在前苏联列宁格勒1115号纸草上的《船舶遇难的水手的故事》，这篇作品原文和抄本都是中王国时代。故事描述了埃及人去"采矿国"途中遭遇风暴，船只沉没，惟一活下来的水手来到一个小岛上。岛上的巨蛇不仅没有伤害他，而且安慰他。4个月后当埃及船到来，他们要分别时，巨蛇又送给他很多土特产品。经过2个月的航行，遇难的水手终于回到了埃及，并受到国王的接见。[②]故事的情节虽不算曲折，但富于冒险的精神却引人入胜。阿拉伯人的《天方夜谭》中的《辛伯德故事》的写法很类似于它。

叙事的故事以《一个能说善辩的农民的故事》为代表，保存在中王国时代的4张纸草抄本上。《故事》叙述了居住于三角洲西部边界附近的"盐地"上的一个名叫库纳努普（Khunanup）的农

① 详见悦罗译：《埃及古代故事》，作家出版社1957年版，第1—18页。

② AEL, Vol. 1, pp. 211—215.

民，带着土特产到内地为孩子们交换一些食物。当他走到图特纳克特（Thutnakht）耕种的田边时，图特纳克特限制农民通过，又借口农民的驴子吃了他的一束大麦而要没收驴子和财物，并痛打了农民。农民被迫到京城向宫廷总管莲西申诉，而图特纳克特正是莲西属下官员的儿子。这个农民总是以赞美总管大人的口吻一遍又一遍地申诉，但莲西无动于衷。最后，即第9次申诉则把矛头指向莲西说：你“……不是了不起的，你不是光明正大的……对你看见的人不要遮盖你的脸，对请求你的人不要拒绝。但愿你从懒惰中走出来……对于懒惰的人没有昨天，因他不听真理而无朋友，因贪心而无节日”。[①]这不仅是对莲西的控诉，也是对社会的抨击。尽管故事结尾似乎完满解决，但通过农民的申诉，揭露了官僚贵族对农民的欺压及其贪婪的本性。

中王国时代散文故事的最杰出的作品是《辛努亥（Sinuhe）的故事》。保存下来的这篇故事的抄本，包括第12王朝直至第21王朝的，可见其流行之广。辛努亥是第12王朝法老阿蒙尼姆赫特一世的随从，当他随塞索斯特里斯一世王子西征时，听到了法老去世并将发生宫廷政变的消息，便逃亡到巴勒斯坦和南叙利亚一带。在那里他受到了酋长的友好款待和重用，娶了他的女儿为妻并生子，生活十分美满。但是，他仍然留恋埃及王宫，向往自己的故乡。最后，得到埃及新法老的应允和欢迎，只身回到了埃及。这篇故事的内容可以印证《阿蒙尼姆赫特的教谕》中反映的宫廷政变，很可能是一篇真实的历史故事。这篇文献的主题是辛努亥向塞索斯特里斯法老表示敬意，赞颂国王的宽仁厚道。故事的文字结构严密，写作技巧高超，在一些地方采用了对句造成了韵文的效果。例如，辛努亥赞扬塞索斯特里斯一世的伟大时说道：“当他的父亲在宫中时，他是征服外国的人……他管理的这片土地是多么欢乐！他是扩大

① ANET, p. 410.

他的边疆的人。他要获得南方大地，而不要考虑北方国家，（因为）他打击了亚细亚人，又击溃了沙地游牧民。”[1]

新王国时代也有不少散文故事保存下来。如《夺取约帕（Joppa）城的故事》、《人类的毁灭》、《被命运女神威胁的王子》、《两兄弟的故事》等。《夺取约帕城的故事》写成于第19王朝，原文保存在哈里斯纸草500号背面上。这篇故事是第18王朝图特摩斯三世远征叙利亚战争中的一个有趣的插曲。故事描写了埃及指挥官图提（Thutiy）在约帕城下久攻不下，伪装投降，设计捆绑了约帕大公。托特准备了500只箱子，其中200名战士躲藏在200只箱子中，另300只箱子装满了绳子和足枷。图提告诉约帕大公的御者回去报告女主人准备受降。当城门打开后500名战士抬着500只箱子进入城市，箱子中的200名战士跳出来与500名战士一起占领了城市，并用绳子和足枷捆绑加铐，俘虏了约帕人。故事的情节类似于希腊人的特洛伊木马计。

新王国时代的散文故事以《温阿蒙（Wenamun）旅行记》为典型。这篇故事写成于第20王朝末的两张纸草上。故事叙述了拉美西斯十一世时，阿蒙神庙的长老温阿蒙奉命出使叙利亚、黎巴嫩获取木材，以便为阿蒙神建造大船。温阿蒙途经巴勒斯坦、叙利亚，遭到了各邦的冷落和歧视。毕布罗斯的首领甚至每天差人下逐客令，告诉温阿蒙：“离开我的港口！”温阿蒙无奈，派人回埃及取来金银，才换取了木材，但又遭到11艘捷凯尔船的追击以及塞浦路斯人的威胁。[2]

这篇文献所记的内容或许是一个人的真实的经历。因为它反映了埃及帝国在叙利亚和巴勒斯坦地区霸权的衰落和丧失，与辛努亥故事反映的埃及人在西亚的地位形成了鲜明的对照。这两篇

① ANET, p.19.

② AEL, pp.224—230.

文献不仅在文学史上，而且在史学研究上也有其重要价值，是些难得的珍贵史料。

在后埃及时代，大体上在第25、26王朝以后，出现了“世俗文学”，这是用世俗体文字写成的作品，并非是通常与宗教文学相对的世俗文学。世俗文学的代表作是《塞腾·哈姆瓦斯（Setne-Khamwas）的故事》，它包括两篇文献：(1)《塞腾·哈姆瓦斯与奈尼斐尔卡普塔（Naneferkaptah)》(塞腾Ⅰ)；(2)《塞腾·哈姆瓦斯与塞·奥塞勒(Si-Osire)》(塞腾Ⅱ)。前者写成于托勒密时代，后者写于罗马帝国时代，但故事讲的都是拉美西斯二世的第四子，孟斐斯城普塔神庙高僧塞腾·哈姆瓦斯的传奇故事。这些传奇故事涉及到巫书的神力和巫师相斗的故事。

（六）虔诚与纯真的诗歌

诗歌最早都是民间创作的，但是后来往往被加工改写，或者出现了僧侣文人创作的，适合统治者需要的诗歌，但也不排除民间诗歌的流行。诗歌通常包括诗和歌两部分，利希塞姆(M. Lichtheim)认为，诗与歌之间的界线有时难以确定。首先，作为诗歌的歌，表示着用乐器伴奏、吟诵；其次，赞歌或圣歌，通常作为宗教歌，这些诗歌明显地与神庙祭祀和节日庆典联系在一起。最后，我们可把雕刻在描述劳动场面的墓浮雕上的短篇的诗归类为歌。这种劳动者的歌，事实上可以抵得上今天埃及工人唱的歌。此外，还有其他的歌来自崇拜的天体、死者的崇拜和神与王的崇拜。[1]埃及人是一个能歌善舞的民族，所以，在墓壁上到处可以看到歌舞的场面。古埃及的诗歌创作非常丰富，实际上，早在古王国时代或更早些的某些文献，有些内容往往以诗歌的形式出现，如《孟斐斯神学》、《金字塔文》、《死人书》等。还有不少其他类型的

---

① AEL, Vol. Ⅰ, p. 193.

作品，包括传记在内，也往往插入诗歌。如《乌尼传记》中便保留了一首战歌。纯粹的诗歌，我们把它归纳为四类：赞美诗、竖琴师之歌、劳动者之歌、情诗。

1.赞美诗或颂歌

在古埃及的诗歌中，赞美诗或颂歌占有相当大的分量。古埃及人是崇尚神灵的民族。埃及宗教几乎影响了一切文化领域，所以诗歌中的赞美诗，首先是献给神灵的，而在神灵中太阳神的颂歌尤为著名。此外，还有赞颂国王的诗歌。

较早的、真正的赞美诗是《奥西里斯神颂歌》和《敏（Min）神颂歌》。这两首赞美诗是在中王国时代铭刻在索布凯里（Sobkiry）石碑的正反两面上。颂歌被官员索布凯里吟诵，并且作为献礼放在祈祷者面前。对神的赞美歌大部分是由神的权威、属性和崇拜中心的说明构成。对奥西里斯神的颂歌非常流行，在中王国和新王国时代的私人石碑上常常可以见到。所有的奥西里斯颂歌暗示了它的神话的特征。在这首《奥西里斯神颂歌》的最后，祈祷者颂扬：

神之王，奥西里斯就是这样的，
天国的伟大的权威，
活的统治者，
来世的王！
成千的人在凯拉哈（Kher-aha）祝福他，
人类在奥恩（On）颂扬他，
……①

《敏神的颂歌》较短，祈祷者首先表示了对敏神的崇敬，并追

① AEL，Vol. Ⅰ，p. 203.

溯了他的身世，以及与奥西里斯的父子关系。[1]

在新王国第18王朝的官员阿蒙摩斯（Amenmose）石碑上的《奥西里斯大颂歌》，其长度远远超过上述的奥西里斯颂歌。这首诗歌包括了在埃及史料范围内的奥西里斯神话的最完全的报道。[2]

在新王国时代，赞美诗中对太阳神的颂歌尤为流行。第18王朝阿蒙霍特普三世时期的苏悌（Suti）和霍尔（Hor）两兄弟献给太阳神阿蒙的两首颂歌铭刻在石碑上。在第一首诗歌中，太阳神被称为阿蒙、哈拉凯悌、拉和凯普里；在第二首颂歌中，又称为阿吞、凯普里和荷鲁斯。在第18王朝时，太阳神阿蒙被同化到拉神中，升为全国最高神，形成了阿蒙·拉神。

得自戴尔·美迪纳的3首忏悔人的颂歌，包括了对阿蒙、梅列特斯格尔（Meretseger）和普塔神的颂歌。其中对《阿蒙的颂歌》铭刻在尼布拉（Nebre）的还愿石碑上：

向阿蒙赞美。
我走向他，崇敬他的名字，
我向他赞美达到天的顶点，
又超越大地的幅员，
我把他的威力告诉给南方和北方的旅行者：
你们当心他！

您是阿蒙，无言之主，
接近贫苦之声的神，
当我穷困时我向您呼唤，
你来拯救我，

---

① AEL, Vol. Ⅰ, p. 204.

② AEL, Vol. Ⅱ, p. 81.

给予薄命的人以生命。
把我从奴役下拯救。[1]

戴尔·美迪纳的阿蒙神颂歌，除了通常的赞美阿蒙神以外，尤其颂扬阿蒙对贫困者的拯救。这是和祈祷者本身的地位、处境有关。因为戴尔·美迪纳是新王国时代首都底比斯附近的造墓工人的村落，这些造墓工人希望摆脱奴役，只好向阿蒙呼吁。其余两首神的颂歌涉及墓地之神梅列特斯格尔和工匠之神普塔。这些神灵都与造墓工人关系密切，具有显明的特点。

在太阳神的赞美诗中，最引人注目的是阿吞颂歌。第18王朝阿蒙霍特普四世的宗教改革以阿吞神代替了阿蒙神，所以出现了赞美阿吞的颂歌。阿吞的颂歌发现于5座阿玛尔纳的墓中，而最重要的是阿伊（Ay）墓中保存下来的原文。除了一首《阿吞短颂歌》外，在阿伊墓西墙上有13栏长的颂歌，称为《阿吞大颂歌》。还有墓的东墙上铭刻了3首对阿吞和国王的赞美诗和祈祷文。《阿吞大颂歌》是最著名的一首，一开头就赞美了阿吞的形象：

光辉灿烂的您升起在天国的光明境界，
啊，活的阿吞，生命的创造者！
当你开始出现在东方的境界，
您与您的美丽充满了每一块大地。
您是美丽的，伟大的，辉煌的。

诗句虽然简朴，但却创造了一个光辉、伟大的阿吞形象。赞美诗尤其歌颂了作为造物主的阿吞，对于大地、人类和动物的创造：

---

① AEL，Vol. Ⅱ，pp. 105—106.

啊，太阳神，在您之外什么都没有！
如您之希望，您独自一个，您造就了大地，
所有的人们、兽群和畜群；
所有在地上用脚步行的，
所有在天上用翅膀飞行的，
这霍尔（Khor，叙利亚、巴勒斯坦）和库什的大地，
这埃及的大地。[①]

除了对神的赞颂外，赞美歌中还有不少赞颂国王的诗歌。如《塞索斯特里斯三世颂歌》、《图特摩斯三世胜利的颂歌》、《郝列姆赫布将军的祈祷文和颂歌》、《美楞普塔胜利的颂歌》等。

《塞索斯特里斯三世颂歌》共6首，写在一大张纸草上，属中王国时代。这首颂歌可能在国王巡视上埃及的城镇的庆典上歌唱的。赞美诗的第一首赞颂塞索斯特里斯三世的武功和权威：

您好，卡考拉（Khakaure），我们的荷鲁斯，仪式之神！
大地的保卫者，他扩大了他的边界，
他以他的王冠击败了外国，
他把两地掌握在他的双臂的包围中，
[他] 靠他的手的举动 [征服了外国] 土地。
……[②]

赞美诗的第二至四首，在写作手法上都有首语（句）重复法的模式。每个首语重复的诗句伴随着补充的陈述，与此同时，写成单独一行的诗句，不像我们通常所作的那样，把它划分成两个半

① AEL，Vol. Ⅱ，pp. 96、98.
② AEL，Vol. Ⅰ，p. 198.

行。例如，第二首的首语“多么欢乐”一再重复：

[这神] 多么欢乐：
　您增加了他们的祭品！
您的 [人民] 多么欢乐：
　您保卫了他们的边境！
埃及在您的势力下多么欢乐：
　您卫护了它的风尚！
人民在您的指导下多么高兴：
　您的威力 [对他们] 得到了增大！[1]

这组颂歌的第三首也是类似的，它以“这座城市之主多么伟大”为首句，而不断重复。

这种首句重复法模式，我们在古王国时代的《乌尼传记》中保留的一首战歌中也可以见到。

在赞美诗中，还有少量对与神、王有关的事物或大自然的颂歌。例如，《红冠颂歌》、《哈匹颂歌》。哈匹（Hapy）是尼罗河神，所以《哈匹颂歌》又称为《尼罗河颂歌》。尼罗河是埃及文明的摇篮，动物和植物，以及人类都离不开尼罗河，是他们的生命之河。所以，古埃及人把它看成是有生命的神灵而予以赞颂。这篇颂歌原文写在4张纸草上，可能出自第19或20王朝时代。但是有关尼罗河颂歌的最早作品可追溯到中王国时代。《颂歌》开头写道：

万岁，啊，尼罗河，
您从大地里涌出，您使埃及兴旺！
黑暗被白日隐藏在它的外形中，

① AEL, Vol. Ⅰ, p. 199.

而歌手对白日歌唱。
为使每个小山羊活着，
它灌溉了拉创造的草地。
它把沙漠和远离水源的地灌满了水：
它的露水从天而降。[①]

《颂歌》中特别强调，“当它涨水时，大地欢呼，那时所有的腹部都在快乐中，所有的脊柱呈现在笑声中”。如果“它是停滞的”，那么“每个人都是不幸的”，“人类将有无数人死亡”。

2. 竖琴师之歌

竖琴师之歌是竖琴师伴奏时歌唱的，最早出现在中王国时，通常是赞美死亡和死后的生活。但是，在第一中间期，著名的《安太夫［Intef］王墓中的竖琴师之歌》则对来世表示疑惑，而劝告人们过愉快的现实生活，避开死亡的思想。实际上宣扬享乐主义。在第18王朝末期的《尼斐尔霍太普（Neferhotep）墓中竖琴师之歌》共有3首，每一首都是一个独立的应答圣歌，也就是在礼拜仪式中会同祭司轮流应答或吟唱的祈祷文。第一首歌，仍然是怀疑论者，主题还是宣传享乐主义。但是却把传统的虔诚因素混合在一个企图变为柔和和调和矛盾的观点上。第二首完全排除怀疑主义和享乐主义，与死亡的境界联系在一起。第三首是对传统仪式主题上的死后生活的描写。[②]在这同一墓中出现了3首主题思想不同的歌，说明了古埃及人对死亡现象的传统思想的保留与变革思想的抵触相结合。

3. 劳动者之歌

除了大量的赞美诗或颂歌之外，劳动者的诗歌或歌谣也比较

① ANET, Vol. Ⅰ, p. 372.
② AEL, Vol. Ⅱ, p. 115.

流行。他们一面劳动，一面唱歌，但是由于歌谣多为口头的，书面上保留下来的并不多。下面介绍的三首歌谣发现于埃尔·卡博（El-Kab）地方的帕赫里墓壁上，原文属于第18王朝的作品。

第一首　庄稼人的歌谣

赶快，领导的人，
快驱打那群公牛！
瞧，王爷站在那儿，
正望着我们呢。

第二首　打谷人的歌谣

给自己打谷，给自己打谷，
哦，公牛，给自己打谷吧！
打下麦秆来好给自己当饲料，
谷子都要交给你们的主人家。
不要停下来啊，
要晓得，今天的天气正风凉。①

第三首　搬谷人的歌谣

我们必须整天搬运白净的麦子，
大船满满的，
而谷物向外溢出，
还逼迫我们搬运。

① 戈宝权译：《古埃及劳动歌谣》，《译文》1957年第1期，第52页。

我们的心真是由铜铸造的！①

这3首劳动者之歌反映了农业生产中的劳动者艰苦劳动的形象和抱怨愤慨之情。在这短短的几首诗行中，还透露出监工对他们心灵上的压抑与贵族财富的积累，深刻地揭示了劳动者和贵族之间的对立。

4. 爱情诗

爱情是文学中的一个永恒的主题，不论在贵族或平民中，爱情诗都是经常流行的一种文学形式，而且，所有的爱情诗都是用笛子和竖琴伴奏的，可以歌唱，也可称为情歌。提起爱情诗，人们通常想到古希腊诗人的创作，但是古埃及的爱情诗，往往是兄妹或男女恋人之间的感情的吐露，虽然文字简朴，但感情的表达更为纯真深刻。

新王国时代著名的爱情诗保存在4个抄本上：切斯特·贝蒂（Chester Beatty）纸草Ⅰ；哈里斯（Harris）纸草500；都灵（Turin）纸草片断；开罗博物馆陶罐残片。《切斯特·贝蒂纸草Ⅰ》包括3组情歌。第一组有7节完整的诗，每节都有题目；第二组有3首诗，缺乏号码；第三组包括7首诗，松散的组合在一起，不是完整的。《哈里斯纸草500》也是3组情歌的汇集，但保存不好，有许多脱落，也有抄写错误和其他缺陷。第一组由并非相互连接的8首诗组成；第二组也有8首诗，这些基本上是独立的，但有一些题目连结。第三组是3首诗的圆满的结合，但是保存不完整。②

所有的情歌，不论青年男女，都是直接的第一人称独自陈述

---

① 据 Ф. П. Коровкин，История Древнего Мира（科罗夫金：《古代世界史》），Москва，1986. Стр. 64 译出。《译文》1957年第1期，第52页。也有这首诗的中译文（戈宝权译），可对照参考。

② AEL，Vol. Ⅱ，p. 181.

自己的情爱。爱者彼此以“兄弟”或“姊妹”相称。在《切斯特·贝蒂纸草Ⅰ》的第一组的7首诗一律男女说爱者交错出现，与其他几组不同。在第一组7首诗的第一首中，首先是“哥哥”对“妹妹”的欣赏与赞美，表达了哥哥对妹妹的爱恋之情：

> 无与伦比的妹妹，
> 众人之中最娇美！
> 她宛如升起的晨星，
> 在幸福之年的初始。
> ……
> 笔直的项颈，光彩的乳房，
> 头发如真正的青金石天蓝石；
> 双臂胜于黄金，
> 手指犹如莲芽。
> 庄重的大腿，纤细的身腰，
> 而双脚展示了她的美。

接着就是妹妹对哥哥的思恋和欲爱不能的痛苦，以及盼望得到双亲的认可，而投身到哥哥的怀抱和尽情的亲吻。最后，又描写了哥哥离开妹妹7天就患上了相思病，即使医生也无能为力：

> 我的妹妹胜过一切处方，
> 她为我所作所为更甚于一切良药，
> ……
> 拥抱她就驱逐了我的疾病。[1]

---

[1] AEL, Vol. Ⅱ, p. 182、185.

除了都灵纸草的简短而片断的收录外，开罗博物馆陶罐残片上的2首诗也是动人心弦的。情诗描述了站在对岸的哥哥被洪水隔开，被鳄鱼窥伺，但“妹妹的爱赋予的力量”，使得哥哥无所畏惧，跃入河中，来到妹妹的面前。哥哥说：

我的妹妹已来，我的心欢欣若狂，
我的双臂伸张拥抱她，
我的心跳进她的心房，
犹如红鱼在它的池塘。
啊，夜晚永远是我的，
因为我的女皇已经来到！[①]

古埃及的情歌，纯真朴实，描绘细腻，深刻动人。充分揭示了男女情人间的挚爱深情。他们为了追求爱情，不惜牺牲一切，甚至将生死置之度外。这种为爱情而献身的精神是多么可贵！

古代埃及文学，体裁繁多，内容丰富，影响深远，是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瑰宝。人们的视角往往局限于希腊、罗马古典文学。由于对古埃及文学的发掘、研究的不足，特别是在我国少有介绍，古埃及文学的真正价值还没充分显示出来。这方面的工作，还有待于我们继续努力。

三、多元化的宗教与一神教发展的趋向

宗教是社会意识形态的一个组成部分。在马克思主义看来，“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

① AEL, Vol. I, p. 193.

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①]所谓“超人间的力量”就是人们通常谈论的神、上帝、妖魔鬼怪等。在拉丁文中，“宗教”一词的含义就是“敬神”。尽管宗教是人们现实生活的幻想的反映，是现实生活的歪曲和颠倒，但它毕竟来源于生活。所以，研究宗教对我们认识社会，认识人类社会意识形态仍然是必要的。特别是古埃及宗教，不仅在古埃及文明中占有重要地位，而且对文学、艺术、伦理、甚至医学、天文学等其他文化的发展，以及人们的社会生活和思想意识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一）埃及宗教的起源

宗教是一种社会历史的现象，所以，有其发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在新石器时代——麦里姆达和法尤姆文化的遗址中，至今尚未发现能够确切描写和象征神的任何证据。

在铜石并用时代，持续了公元前4000年代的大部分时间，出现了明显的神的信仰现象。在巴达里文化中，没有发现神庙和神圣物，但出现了墓地。死者被埋葬并被供应食物，甚至在同一个墓地中，某些动物也像人的尸体那样被包裹埋葬。这些现象说明了人们对死去的祖先的崇拜。

此外，在下埃及的马阿底（Maadi）和赫利奥坡里斯与上埃及的涅伽达等地，动物崇拜的现象发现于所有这些地方，最通常的是小羚羊和狗，以及较少的牛与羊。这些被埋葬的动物，成为崇拜的神圣动物，或者可以说是动物形式的神权的象征[②]。母牛，正像它后来被称呼的那样，“第一母牛”，代表了大母女神。我们可以假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54页。

② E. Hornung, Conceptions of God in Ancient Egypt（霍农：《古代埃及神的概念》），Routledge & Kegan Paul，1983，pp. 100—101.

定，发现于少数墓穴中的裸体女人的小雕像被献给它，或许因为她想要一个孩子。[1]豺在后来是墓地的主人，死者之神，早已成为巴达里人崇拜的对象。

从涅伽达文化Ⅰ、Ⅱ时代起，在装饰的陶罐上，也有动物的形象，还出现了泥塑的动物。在涅伽达文化Ⅱ时代的器物上，我们看到了一些"旗帜"上的动物形象和某些不能确定的符号，显然是神圣物崇拜的证据。后来的诺姆旗帜正是由前王朝时代的这些"旗帜"发展而来的。

在前王朝时代，人与动物之间的关系，最明显的见于"战场调色板"。在调色板的浮雕上描绘了狮子、朱鹭等吞食或刁啄逃跑的敌人，表现了这些动物的权威。在前王朝时代绘画陶器上的一些标志中，还可以看到奈特女神的交叉的箭，象征敏神的一个尚未得到说明的东西，以及在前王朝末或早王朝初广为流行的、象征王权的名为荷鲁斯的隼鹰等。

虽然还没有任何名字加到狮子的身上，但是，象征国王威力的狮身的雕像是最有特征的创作。此外，河马、公牛、猪和名为塞特的动物等都成为人们崇拜的对象。

动物的崇拜，神圣动物的拟人化，往往与地方守护神，即图腾崇拜相联系。而地方的守护神进一步发展演变为诺姆神。每一诺姆均有某一种动物或少数植物或其他东西作为它自己的主神加以祭拜。

（二）多神教的信仰与一神教发展的趋向

除了祖先崇拜和动物崇拜外，自然崇拜也占有重要的地位。天和地是怎样形成的，太阳是如何运行的，类似的自然现象在得不

① CAH. Vol. 1, pt. 1, p. 492.

到正确解释的情况下，往往形成了对人们精神上的压力，并因而形成了对种种超人的大自然力量的崇拜。在埃及远古时期人们对天、地、太阳、空气等自然现象的崇拜，到了有史时代，经过统治阶级和僧侣的整理形成了关于宇宙神学的三大体系。

反映早王朝时代最早的宇宙创始的神学理论，当属于赫利奥坡里斯神学。赫利奥坡里斯是古埃及孟斐斯和底比斯以外的第三个重要的城市。“赫利奥坡里斯”一词的希腊文，意为“太阳城”，是古埃及太阳神的崇拜中心。希罗多德讲到了那里的“太阳祭”。赫利奥坡里斯神学的宇宙“创世论”，宣扬阿图姆（或拉·阿图姆等）为一切事物的创造者。传说，阿图姆最早出现于混沌之水中的“原始丘”，而“原始丘”或许象征着赫利奥坡里斯市区旁的太阳神庙中的“沙丘”或“高沙地”。与这个原始丘有关联的是称为“奔奔”（Benben）的石头，而与这石头在一起的还有一只称为“奔”（Ben）的鸟。[1]其最初的形象是苍鹭，但后来成为不死鸟。赫利奥坡里斯神学关于阿图姆神及与它有关的大九神的起源及其与王权的关系的传说保留在金字塔文中：

> 阿图姆·凯普利，你高高来到小丘之上，你升起在赫利奥坡里斯的奔奔府邸中的奔奔石头上，你吐出舒，你咳出泰富努特，而你把你的双臂放在作为象征卡的臂上的他们的周围。啊，阿图姆，把你的双臂放在国王周围，放在大厦周围，放在作为卡的臂的这个金字塔的周围，以便国王的卡能够在其中……啊，在赫利奥坡里斯的那些大九神——阿图姆、舒、泰富努特、盖伯、努特、奥西里斯、伊西丝、塞特、涅菲悌丝——阿图姆的子孙，把他的心（好意）给予他的在你的九弓的名

① AHAME, p. 195.

宇中的孩子（国王）。[①]

赫利奥坡里斯宇宙创世神学的中心思想是阿图姆作为造物主，他创造了诸神和宇宙世界，阿图姆独自生出了大气之神舒和湿气女神泰富努特，而他们又生出了盖伯和努特。天空女神努特的脚站在东方地平面上，她的身体弯曲在大地之上造成了天宫的穹隆，而她的双臂下垂到没落的太阳地平线上。这就是早期人们想象中的，最初的天和地的创造与分离。盖伯和努特又生了奥西里斯和伊西丝与塞特和涅非悌丝，他们既是兄弟姊妹，又是两对夫妻。传说，后来兄弟之间发生了王权之争，塞特篡夺了王位。但是，奥西里斯之子荷鲁斯长大成人之后，为其父报仇，最终登上了王位的宝座。赫利奥坡里斯的所谓“埃尼阿德”（Ennead）通常包括上面提到的荷鲁斯以外的9位大神，即大九神。

赫尔摩坡里斯神学显然来自赫利奥坡里斯。赫尔摩坡里斯是智慧和月亮托特之城，它的神学是把太阳作为宇宙进化锁链中最后的，而不是最早的一环。它所宣扬的创世神学，在情节上与前者不同：在一片流动的、天生的混沌之中，4对蛙和大毒蛇联结了它们的生殖力而创造了一个卵。它们把它放在水中浮现出来的小丘上，从这个卵中产生了八神团，并组成了4对配偶。[②]还有一种说法是“宇宙卵”由天鹅或朱鹭产生的。

按赫尔摩坡里斯创世神学的八神团，首先是努恩（Nun）和努涅特（Naunet）。努恩是原初的海洋，是诸神的创造者。此外，还有永生、黑暗之神，最后是阿蒙神。

最重要的是《孟斐斯神学》，原文写在纸草或皮革上，已遭虫

---

① 转引自 ed. by B. E. Shafer, Religion in Ancient Egypt（谢弗编：《古代埃及的宗教》），Ithaca and London, 1991, p. 92.

② HAE, p. 44.

蛀。第25王朝夏巴卡（Shabaka）王把它重新复制铭刻在石碑上，又称《夏巴卡石碑》。碑文包括三部分：（1）荷鲁斯与塞特之争；（2）普塔的创世学说；（3）奥西里斯神话。神学着重宣扬荷鲁斯作为上下埃及之王，在孟斐斯统一了两地。《孟斐斯神学》把普塔作为造物主，他创造了九神团，以及世界万物。

上述三大神学的创世学说是在不同地方、不同时期形成的，它包括了世界万物、宇宙起源的丰富多彩的神话传说，显示了埃及文明早期阶段埃及人的原始的宇宙观和宗教观。在这些创世神学中，最重要的是太阳的神话和崇拜。在不同时期，不同地方，往往会出现不同名称、不同形象的太阳神，如阿图姆、拉、阿蒙和阿吞等，这在古代世界是绝无仅有的。

三大神学的宇宙创始都提到了原始丘的混沌水和太阳，赫尔摩坡里斯的八神团也参与了太阳的升起和尼罗河的泛滥。这些神学都离不开水和太阳，水和太阳象征了尼罗河和阳光，它们是埃及的生命之源。

奥西里斯的死而复生的神话，反映了尼罗河的周而复始的泛滥和季节交替的自然变化规律，表现了人们对农业神的崇拜。另一方面，作为冥府之神的奥西里斯及其审判的神话，反映了埃及人的“今生”和“来世”的二元论的世界观，在某些方面来说，埃及人更重视地下的永恒世界。

此外，还要强调的是，上述三大神学都是经过僧侣之手整理编纂而成，显然是为王权的神圣和巩固其统治而服务的。《孟斐斯神学》把荷鲁斯作为上下埃及之王，所以，王权始于荷鲁斯，王权来自于神。

除了三大神学外，埃及还有许许多多的神被崇拜。据说，埃及的神灵是古代世界最多的，多至谁也说不清的程度。人们经常谈论的神有200多位，但是实际上，足有千名以上。我们知道，仅仅在帝王谷的图特摩斯三世墓室的墙壁上，描绘并有文字注明的守护

神就有741位。[①]

埃及的神，在其发展过程中，往往相互影响，以致融合，形成了具有新的特性的神。这种混合神或复合神，如阿蒙·拉，可以说是神的变异。此外，还有夫妻神，即成对的配偶和三联神，即在配偶神之外，加上一个儿子或一个女儿，如底比斯的阿蒙、穆特和孔苏三联神。更多的神的结合便是八神团或九神团，九神中还有大九神和小九神。如此众多的神自然形成了埃及人的多神崇拜。

宗教的发展也随着政治形势的演变而加强。在古王国时代，随着中央集权专制主义的形成，在意识形态领域内形成了以王权为中心的社会意识。在原始的，多神教的信仰中，逐渐形成了一个主神的崇拜。作为太阳神的拉，它是王权的象征，国王的保护神，因而成为众神之中的最高神，是多神之中的主神。拉的崇拜始于早王朝时代，发展于古王国时代，到第5王朝时达到顶峰，成为全国最高的神，以致国王都把自己称为“拉之子”。拉的形象最通常的表现是一只隼鹰头上戴有燃烧的太阳圆盘，而圆盘又被蛇女神所围绕。拉通常又被描绘为活的人，戴着上下埃及的王冠，手中握着安柯（生命）符号和权杖。但是，在地下世界拉的形象是公羊。

在第一中间期，由于中央集权统治的衰落和崩溃，地方神的崇拜又发展起来。在赫拉克利奥坡里斯时代的原本无名的地方神孟图（Montu）和阿蒙开始上升起来。

孟图也是一个隼鹰头形象的神，是底比斯地方的战争和带来胜利的神。孟图最早偶然出现于金字塔文中，其最初崇拜的中心是在底比斯的首府尤尼镇，后来与尤尼或奥恩（“拉的城市”）地名结合而被称为“尤尼·孟图”或“孟图的奥恩”。[②]在阿尔曼特等其

① J. Kamil, Luxor（卡米尔：《卢克索》），Longman, 1983, p. 132.

② B. Watterson, The Gods of Ancient Egypt（沃特森：《古代埃及的神》），New York, Bicester. 1984, p. 190.

他地方也有孟图神的崇拜。战神的崇拜显然和第一中间期的各地方的割据争霸有直接关系。作为中王国创建者的第11王朝诸王，不仅崇奉孟图神，为它建庙，而且有4位国王的名字都称为孟图霍特普（Mentuhotpe），意为"孟图满意的"。

在第11王朝，孟图由地方神升至国家的第一位大神，成为众神之中最重要的神。但是，随着第12王朝的创立，在阿蒙尼姆赫特一世时，又确立了一个新的国家最高神——阿蒙。阿蒙神最初仅仅是赫尔摩坡里斯八神团之一员，其形象与敏神一样，被描绘为具有一个勃起的长长阴茎的男性人物，头戴两个高高羽毛装饰的王冠，并且配备有所谓"连枷"搭在他的右肩上。在第12王朝时，阿蒙与古代赫利奥坡里斯的太阳神拉结合在一起，成了阿蒙·拉神，升到"神王"的地位。但它的鼎盛时代是在新王国时代。

在第12王朝初，埃及首都由底比斯迁到法尤姆以北的伊悌托威（Iti-towy）、利希特（El-Lisht）的城市。因此，该地方的鳄鱼神索贝克（Sobek）或沙考斯（Suchos）开始流行起来，并扩大到三角洲至第一瀑布的尼罗河流域。索贝克最初出现于古王国时代的宗教文献中，在那里被称为"愤怒者"，因此，象征了法老的力量。索贝克的主要崇拜中心在法尤姆的舍狄特（Shedet）（鳄鱼城）和马阿底城的吉阿等地。虽然索贝克与阿蒙、奥西里斯结合，但从未提到重要的地位。

在中王国时代，其他古老地方的神的崇拜仍在流行。孟斐斯的普塔神殿，赫尔奥坡里斯的拉神，科普托斯的敏神和阿拜多斯的奥西里斯神的神庙继续不断地建筑。其中奥西里斯神的信仰发展起来。

奥西里斯神最早见于《孟斐斯神学》和《金字塔文》，在古王国时代，出现了奥西里斯神的信仰。国王在世，被看成是拉之子，死后，成为奥西里斯。国王的加冕仪式和丧葬仪式都离不开奥西里斯的活动。在民间，人们看到了自然界中的生与死，再生的循环，

把奥西里斯看成是战胜死亡力量的象征。

在第一中间期，由于法老权威的削弱，法老的丧葬仪式和习惯，包括对奥西里斯的祭典被贵族所接受，并通过他们，在埃及普通民众中流行起来。

在中王国时代，奥西里斯神的信仰与崇拜在阿拜多斯占有特殊的地位。传说奥西里斯的遗体被埋于阿拜多斯，所以，在这里每年都要举行祭奠，僧侣们扮演奥西里斯的死亡、埋葬和胜利的复苏。[①]正是在这个时代，古埃及人形成了死后要在地下世界经历奥西里斯审判的信念。死者在地下世界的42位神的面前，常常以魔法和咒文欺骗神灵，证明自己生前无罪。[②]然后，死者的心被放在以真理之神玛阿特为砝码的天秤的另一边，在木乃伊制作之神阿努毕斯面前衡量。如果天秤的两端平衡一致，托特神便宣布死者无罪，死者及其灵魂便可以到达奥西里斯的冥府生存下来。如果天秤两端不平衡，审判没有通过，他也就没有取得永生的资格，因而被守护在天秤旁的动物吃掉[③]。在新王国和希腊、罗马统治下的埃及，奥西里斯神的祭拜出现于神庙的墙壁上，反映了奥西里斯崇拜在民间的深入。

除了上述的众神崇拜外，最后还要提到阿吞神。“阿吞”神最早见于棺文中。在中王国的《辛努亥的故事》中，先后两次提到的太阳，就是指阿吞，而不是通常所说的拉神。因此，似乎确实的是，在中王国埃及人已有了被称为“阿吞”的太阳神。大约在图特摩斯三世及其子阿蒙霍特普二世统治时代，阿吞变成了万神殿中的成员之一。作为阿吞的最早的图像，出现于吉萨的阿蒙霍特普二世的

---

① CAH, Vol. I, pt. 2, p. 521.

② 文学部分的《死人书》。

③ AEL, Vol. I, pp. 223、231; G. Hart, A Dictional of Egyption Gods and Goddesses（哈特：《埃及神和女神辞典》）, London. 1986, p. 151.

纪念碑上。那是一个有翼的太阳圆盘，具有伸张的手臂抓住法老的王名圈。在阿蒙霍特普三世时，他在马勒卡塔的王宫被命名为“阿吞的光辉”；他的王后的游船被称为“阿吞闪烁”。到了阿蒙霍特普四世时代，即埃赫那吞时进行了宗教改革，树立和推广阿吞神的崇拜，排除阿蒙神的信仰。

埃赫那吞的改革仅仅维持了十几年，最终是以其失败而告终。古老的阿蒙神又恢复了它的神王的地位。埃赫那吞的改革是一神教或单一神教，至今尚无一致的结论。我们认为，埃赫那吞把阿吞神作为惟一的神，主观上企图推行一神教，以适应埃及帝国的统治，但是，由于他的统治软弱无力，难以摆脱强大的传统的宗教势力及其影响。所以，埃赫那吞把阿吞作为惟一的神来崇拜，坚决打击阿蒙神，但并不能完全避免拉神和玛马拉特等神的影响，特别是对于民间广泛流行的奥西里斯的崇拜，更无力量完全禁止。埃赫那吞在主观上坚持推行一神教，而在客观上，又不能完全彻底排除其他神的信仰，因而又有单一神教的性质。但是，不论一神教或单一神教，埃赫那吞的宗教改革使埃及的多神教走向单一神教或纯一神教，即使是宗教改革失败了，也不能完全否认一神教的发展趋向。从宗教的自身发展规律来看，从多神教趋向一神教，这也是一个进步。

（三）丧葬习俗的演变

丧葬作为一种习俗流行于世界各民族的生活中，但是，在人类历史的早期，它与宗教紧密联系在一起，成为宗教信仰的一部分。

古埃及人的丧葬习俗，在某些方面比其他民族表现得更为强烈。希罗多德说：埃及人相信“人类的灵魂是不朽的”。第一中间期的《对美里卡拉王的教谕》中说道：“一代一代人走过去，……而

灵魂也（这样），走到了它知道的地方。"[1]在埃及人的意识中，死者有3个精灵的形式：卡、巴、阿克，但主要是前两者。人死后，只要它们保存下来，人的灵魂就永远存在。

在前王朝时代，从丧葬文化遗物来看，墓中供奉死者需要的食品和用品，似乎想象人们死后仍然继续过着人间的生活，但是，在早王朝和古王国时代，墓中的丧葬用品多寡不一，而且墓葬的大小形式也不相同：出现了圆丘形的简陋墓和方形或长方形的马斯塔巴（Mastaba）墓以及金字塔陵。金字塔是保存国王尸体的陵墓，由阶梯金字塔到角椎形的标准金字塔的发展，除了建筑上的自然演进规律外，也表现了人们信仰上的变化。那就是，先前人们相信国王踏着阶梯金字塔走上天堂，而现在则借着太阳照在金字塔身上的光芒直接升天。与金字塔建筑相配合，还有祭祀国王的葬祭庙，两者结合起来，形成了一个完整的建筑群。

到了新王国时代，为了防止金字塔中木乃伊（Mummy）尸体被盗，国王的陵墓凿入深山悬崖中，以岩窟墓代替了金字塔。

与陵墓发展的同时，木乃伊的制作、保存越来越显得重要。早在新石器时代，人们把死者埋在地下，由于埃及的特殊的自然条件，死者的遗体被埋葬后，尸体上腐败的液体被干燥的沙漠所吸收而出现脱水现象，最后变成了干尸。这种古老的埋葬习惯又影响了埃及人的信仰，以致形成了只要保全尸体，死人的灵魂便可永远保存在尸体中，并永久地生活下去的来世观。[2]

但是，上述的木乃伊是自然木乃伊，并非人工制作的木乃伊。在早王朝和古王国时代，人们逐渐发明了制作木乃伊的方法。由于墓葬形式的发展，特别是马斯塔巴和金字塔陵墓的建造，人们的

---

① ANET, p. 417.

② A. J. Specer, Death in Ancient Egypt（以下简称DAE，斯佩塞：《古代埃及的死亡习俗》），Harmondsworth, 1982, p. 30.

尸体并不是埋在沙土中，要想保存尸体，必须人工制作木乃伊。从第1王朝开始，人们采用麻布带包裹遗体，后来又发明了涂抹树脂的包带防腐技术。从第4王朝开始，人们发明了通过切口从遗体内取出内脏的新技术。到了新王国时代，人们用钩子通过鼻孔摘除脑髓，并把尸体放在曹达中浸泡而使之脱水，然后再包裹起来。希罗多德讲到了制作木乃伊的繁简的3种方法，最长大概需要70天。木乃伊制成后，还要举行各种仪式大约17种之多。最后的是“开口仪式”，即给木乃伊“注入生命力”，让它活起来。[①]

从古王国时代起，除了木乃伊保存外，还要制作和安放死者的雕像。其用意是一旦遗体损伤或消失时，他的雕像可作为它的替身而使灵魂维持存在下去。

在第一中间期和中王国时代，地方贵族通常在中、上埃及沿尼罗河沿岸的悬崖营造岩窟墓。开凿岩窟，建筑列柱室和内室，装饰壁画，安放雕像。从已发掘的墓葬来看，普通人采用木棺，而王家贵族多用石棺。在长方形的石棺内往往还装入人形木棺。人形棺是按照木乃伊的形体制作，在棺木外贴上纸草或亚麻布，表面再用石膏固定上。人形棺的外侧描绘了木乃伊的脸面和胸饰。棺内装有木乃伊。

在新王国时代，法老们为了木乃伊的安全，免遭盗劫，不再采用金字塔式陵墓，而在山谷中开凿洞窟、建造墓葬地，即所谓“帝王谷”。由于陵墓建造于沙漠山谷中，以免遭盗劫，所以葬祭庙也就与陵墓分开，单独建造。

贵族墓一般建造在远离王陵之处，而不像先前那样围绕在王陵周围。他们集中在帝王谷的东面山谷中，接近法老葬祭庙的地方造墓，因而被称为“贵族谷”。在贵族墓壁上，往往装饰以反映他们生前活动与生活方式的壁画。有些画面保留了叙利亚和爱琴海

---

① DAE, p. 129.

岛屿上的使者前来献贡的场面。（新王国时代陵墓建造，详见“建筑”部分。）

四、建筑和艺术的风格及其伟大成就

艺术，在人们的生活中通过塑造人、动物和各种事物的不同形象表达人们的思想、感情，并以其独特的魅力给予人们以精神上的享受，成为人类文化中不可缺少的一环。古代埃及的艺术，就其年代之久远，巨大辉煌的造型，固有传统的形象而言，在世界上都是无与伦比的。

古代埃及是宗教气氛浓厚的国家，宗教学说和信仰不仅左右了埃及的政治形势，也影响了艺术的创作和发展。特别是埃及的艺术是直接为法老和奴隶主贵族服务的，所以，它又被打上了明显的阶级烙印。在几千年的历史发展中，古埃及形成了它自己特有的，魅力无穷的伟大艺术作品。艺术，广义地说，包括建筑、雕刻、绘画等部分；但严格地说，建筑也可以独立于其他艺术之外。

建筑，通常包括民宅、宫廷、堡垒、庙宇和陵墓等。但是，由于埃及人的重视来世的思想意识和客观条件的限制，保存下来的伟大建筑物主要是陵墓和庙宇，而民宅和王宫通常采用劣质的泥砖建造，因而难以保存下来。现今我们所能看到的最早的建筑遗迹和遗物是陵墓。

（一）陵墓建筑的演变

1. 早期的墓葬发展

早在巴达里文化时代，埃及已经出现了原始墓葬。到了涅伽达文化Ⅰ、Ⅱ时期，墓葬开始出现贫富分化的现象。从早王朝时代开始，埃及人大致有了3种不同类型的墓葬。第一类是下层阶级，贫

穷工人与农民的简陋的墓穴。这一类墓葬与前王朝时代的原始墓葬没有太大的区别，通常是一个椭圆形或长方形的坑墓，墓顶用树枝覆盖并铺上席子，再用碎石堆积成沙地小丘的状态。墓中的尸体通常采用紧缩的姿势安放在芦苇席子上或木匣子中，有少数容器和工具作为陪葬品。

第二类墓是中等阶级的墓穴，包括王室的扈从、仆役和家妾，以及手工工匠和技工等人的墓葬，通常分布于王墓的周围。这一类墓一般是长方形的，用粗制砖砌成坑穴或小间。坑顶用木料覆盖，地面上用碎石瓦砾堆积成低矮的圆顶的长方形小丘。

第三类属于王族或高官贵族的马斯塔巴墓。“马斯塔巴”一词来源于阿拉伯语。这种墓呈长方形，很像阿拉伯人在户外使用的凳子的形状，所以，他们把这种墓称为马斯塔巴，意为“长凳”或“凳子”。

马斯塔巴墓分成地上建筑和地下建筑两部分。由基岩中开凿出来的长方形地下建筑的坑墓大约3—4米深，被十字墙划分成若干小间。其中心较大的一间安放棺材，成为装有尸体的埋葬间。棺的周围放置装有食品的陶罐或雪花石膏盘子，还有装着衣服的匣子或箱子，以及其他珠宝装饰品和野物等陪葬品。在埋葬间周围的一些小的附属间或贮藏室，也装有确保其来世生存所必须的各种食品和日用品，包括家具、工具和武器、装饰品等。所有的小间用木梁和木板盖顶。马斯塔巴的地上建筑也分割成若干小间，装有较贵重的葬礼时所用的装备品。地上与地下建筑之间筑有阶梯相连结。通常用泥砖砌墙，有时也用石灰石、花岗岩铺地面、盖棚顶、护墙壁或洞口。[①]

在萨卡拉（Saqqara）和阿拜多斯保存了早王朝时代的一些马

---

① J. Kamil, Sakkara and Memphis, Longman（卡米尔：《萨卡拉和孟斐斯》），1985，pp. 69、70.

斯塔巴，其中最大的有第2王朝尼涅特捷尔的王墓，地面建筑面积为58×36.64米。贵族墓通常围绕在王墓周围，也是马斯塔巴墓，但规模较小。在第2、3王朝时，马斯塔巴的建筑材料有所改善，外形稍有变更。到了第4、5王朝时，石料的应用进一步扩大。由于古王国时代金字塔建筑的发明，马斯塔巴则成为贵族专有的墓葬建筑。

2.金字塔的起源与兴衰

在尼罗河的西岸，从开罗附近的吉萨至上埃及的希拉康坡里斯一带，分布着大大小小近一百座的金字塔。“金字塔”一词是我国对古埃及角椎体陵墓的形象化的称呼。因为这种角椎体建筑物的每一面都呈三角形，类似于汉字中的“金”字的外形，故名之曰金字塔。古埃及人把这种陵墓称为“麦尔”(mr)，其象形文字是用一个台座上的三角形图来表示的，意为国王及其父太阳神升天的地方。现代西方人的用语庇拉米德（Pyramid，Pyramide)，来源于古希腊文庇拉米斯（Pyramis)，意为“小麦饼”，因为，古希腊人来到埃及看到金字塔，联想到他们吃的三角形的小麦饼，因而以此命名之。

金字塔建筑经历了阶梯金字塔和标准金字塔二个发展阶段。阶梯金字塔是标准金字塔的前身，而阶梯金字塔则起源于马斯塔巴墓。

在萨卡拉至今仍然屹立着一座基本完好的阶梯金字塔，它是由第3王朝的建筑师伊姆霍太普（Imhotep）为其君主左塞王(Djoser）建造的。最初，本来是按马斯塔巴设计建筑的，边长62.5米，高9.7米的一座方形平顶墓。但是，伊姆霍太普为了体现他的君主的威严，又将这座马斯塔巴的地上建筑的四周向外扩大，又以它为基础向上增加了3层马斯塔巴，高度达40多米。最后，考虑到建筑物的整体的和谐，又向西北侧扩大了层级面积，并再增加2层，因而形成了6层的马斯塔巴重叠而逐层向上缩小的阶梯式金字塔，高约60米，底边东西长121米，南北宽109米，地下墓室深

约28米。

与阶梯金字塔相配套的，还有一些附属的建筑物，包括围墙在内，形成了一个金字塔群体建筑，或复合建筑。围墙从北至南544米长，从东至西277米宽，高约10米以上，占地面积15公顷。附属建筑物包括圆柱大厅、南宫、北宫、露天大厅、葬祭庙等。

左塞王的阶梯金字塔是金字塔建筑的发端，在他的后继者胡尼王时代，在美杜姆（Maidum）又建筑了8层阶梯形的金字塔，然后把各阶层之间用石块填平，并且外面覆盖上优质的石灰石，因而形成了具有倾斜面的角椎体的“真正的”金字塔，高度约92米，边长144米。美杜姆的金字塔是由阶梯金字塔向真正金字塔过渡的尝试。

最早按标准设计的真正金字塔是坐落于达赫舒尔（Dahshur）的第4王朝斯尼弗鲁王的金字塔。斯尼弗鲁王先是在达赫舒尔墓地南部为自己设计建造了一座金字塔。塔身倾斜度原为54°31′，后来发现倾斜角度太陡，为了减轻其内部石室屋顶负荷的重量和压力，于是在45米高时，即接近塔身高度的一半处，把倾斜角度改为43°21′，塔高97.26米，边长188.56米，结果形成了下陡上缓倾斜的所谓“弯曲金字塔”，或“折角金字塔”。斯尼弗鲁并不满足于这座畸形的金字塔，所以，后来又在其北部设计建筑了一座真正标准的金字塔，塔高101.15米，边长213米，角度43°40′，因塔身覆盖以红色石灰石，被称为“红色金字塔”。斯尼弗鲁的儿子胡夫就是在总结这些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建筑了奇迹般的大金字塔，把金字塔的建筑推向了高峰。

胡夫的大金字塔以其规模之宏大雄伟而被称为大金字塔。大金字塔位于开罗近郊的尼罗河西岸吉萨（Giza）的岩盘丘陵地带。塔高原146.5米（现减损为137.20米），基底边长230.38米（现227.5米），角度51°51′，塔身共计250阶层，以平均2.5吨重的230万块石材砌成，总计约570万吨重。大金字塔的原拱门式入口在北侧，离

地面20米高。通过约100米的向下甬道可达已废弃的地下墓室，还有一条向上通至金字塔中心部位的称为“国王间”的墓室。墓室顶棚呈人字形，承担了巨大的负荷力。

在大金字塔的东、西、南三侧分布一些王妃的金字塔，或者王室人员与贵族的马斯塔巴。离胡夫大金字塔160米远，还有胡夫之子及其继承者哈夫拉的金字塔，其规模稍小些。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在其金字塔前保留了一座葬祭庙。葬祭庙又称上庙，是国王下葬和每年举行祭祀的地方。在上庙之东，直至尼罗河边还有一座所谓下庙，或称河谷庙，它是制作木乃伊并举行仪式的地方。上庙和下庙通过约494.60米长的砌道连结起来。目前仅仅下庙和砌道保留部分残迹。

作为哈夫拉金字塔群的另一座著名建筑物是举世闻名的斯芬克斯（Sphinx）像。斯芬克斯通常汉译为狮身人面像，或狮身人首像，高约20米，长55米，是用一整块石材雕塑成的，如果再加上匍伏在前面的两只前腿，总共73.5米长。哈夫拉的斯芬克斯巨像象征着人的智慧和狮子的勇猛力量的结合，也有人把它说成是陵墓的保卫神。

在哈夫拉金字塔的西南200米，还有一座更小些的孟考拉（Menkaure）的金字塔，大约有胡夫大金字塔的一半大。通常把前面所述的3座金字塔称为吉萨三大金字塔。

金字塔的建筑从第5、6王朝以后逐渐衰落。虽然中王国时代又恢复了金字塔的建筑，但无论其规模或质量都大为逊色。有些金字塔采用劣质或粗石料建筑，或者用泥砖砌造而覆盖以石面。所以，有些金字塔，特别是中王国时代的金字塔难以完整保存下来。到了新王国时代，“帝王谷”的岩窟墓代替了金字塔，金字塔的建筑从此消失了。

3. “帝王谷”的岩窟墓

新王国时代帝王的陵墓有了显著的变化。由于金字塔陵的不

断被盗，为了安全地保存法老们的木乃伊，他们便选择了一个僻静的荒山峡谷作为他们的葬身之地，这便是位于西底比斯的，如今称为毕班·穆拉克（Biban el-Muluk）的地方。从第18王朝图特摩斯一世起，直至第20王朝的法老们的木乃伊都埋葬在这里，因而人们把这里称为"帝王谷"，严格说来，应该是"王陵之谷"。帝王谷方圆约1公里。从1817年开始，考古学家先后在这里发掘了62座陵墓，其中除了法老墓外，也有部分贵族墓。但是贵族墓多数是安放在另一个所谓"贵族谷"的地方。

帝王谷葬有图特摩斯三世、阿蒙霍特普二世、塞提一世、拉美西斯二世等著名法老，郝列姆赫布法老墓地下通路长达105米。法老墓壁上往往装饰以国王祭祀的宗教活动的场面，还有蛇的画像，以及天文图等。帝王谷中所有的法老墓都被盗劫和破坏，惟有图坦哈蒙墓虽被打开，稍有破坏外，旋即被封上，保存下来至今，基本完好。图坦哈蒙墓由走廊、前厅、棺室、侧室和库房构成。规模不大，但陪葬品丰富，全部大约有5000件，其中全部黄金制品重1128.9公斤，包括一座黄金棺和黄金面具在内。此外，还陪葬有王和神的小像、战车、床、用黄金装饰的椅子、箱子、柜、器皿、王杖、芴、弓、盾、衣服、乐器、棋盘、宝石装饰物等。图坦哈蒙墓是在1922年被发现的帝王谷中的最后一个王墓，因其丰富的出土文物而成为20世纪埃及考古学上的最大发现。

在帝王谷南约1.5公里处，还有一个"王后谷"，大约发现了80座墓，多为第19王朝和20王朝的王后、妃子和王家子女墓。其中，尤以拉美西斯二世王后尼斐尔泰丽墓为最美丽。拉美西斯三世之子阿蒙海尔考普塞夫（Amonhirkopshef）墓的壁画则尤为动人。

（二）寺庙建筑及其不同类型

如前所述，埃及建筑保存下来的除了陵墓外，还有寺庙。寺庙包括神庙和葬祭庙，以及少数祝祭庙。

1. 神庙的类型及其代表作

神庙被看作为神的“地面”上的宗教建筑物，或称“神之家”。神庙与陵墓同样也是“永恒之家”，需要长久保存下来。由于神庙是人们“为了信仰”而建筑的，因此，在信仰的神殿中安置神像，以供人们祭拜，并由僧侣主持仪式，直接与神接触。

整个神庙设计建造成长方形建筑物。神庙正面设有壮严的塔门。塔门是一座巨大的，装饰以浮雕并留有插旗凹槽的、具有上窄下宽倾斜面的细长的门墙。通过塔门，沿着神庙主轴线，进入中庭、列柱厅。在神庙主轴线末端有一处阴暗的、长方形的小间，称为圣所或圣殿，是供奉神像的地方。

在新王国时代，埃及神庙的建筑达到了高度水平。神庙中最有代表性的是为阿蒙神建筑的卢克索和卡纳克神庙。卢克索神庙全长260米，包括了第18王朝阿蒙霍特普三世和第19王朝拉美西斯二世，以及希腊、罗马统治时代的建筑物。它以其典型的标准结构而闻名于世。

卡纳克神庙则以其宏大、雄伟和壮严而引人入胜。卡纳克神庙位于卢克索市镇的北面，在第12王朝神庙的遗址上，经图特摩斯一世、阿蒙霍特普三世、塞提一世和拉美西斯二世等法老兴建起来的。神庙以阿蒙大神庙区为主区，还有穆特和孔苏神庙小区。阿蒙大神庙占地25公顷以上，南北东三面各500米长，西侧600米长，略呈梯形，筑有围墙。整个阿蒙神庙区共有塔门10座。第一座塔门建于后王朝时代，高43米，长113米。经中庭进入第二塔门。在第二塔门之后，有著名的最大的多柱厅，由塞提一世和拉美西斯二世完成的。多柱大厅面积4983平方米，竖立着16行（纵向）9排（横向）的134根纸草柱头的石柱，中间的两行12根巨柱高达21米，圆周11米，大约六七个人才能围住，柱头平顶据说可站立100人。这些柱子是用圆形石材堆积起来的，周围雕刻有祭神的场面和象形文字铭文。多柱大厅深沉阴暗，仅仅透过天窗射进一线线阳光，造

成一种神秘虚幻的气氛。但如今顶棚已破裂脱落。

在第三塔门后，有图特摩斯一世和图特摩斯三世的两座方尖碑。在第四和第五塔门之间还有2座哈特舍普苏特的方尖碑，现仅存一座，高29.5米，重323吨。碑文注明方尖碑来自于阿斯旺，搬动与竖立这座碑用了6个月的时间。方尖碑是一座上细下粗的方形石柱，其顶端形似金字塔的角椎体，并包上金属片，遇阳光照射而闪闪发光。方尖碑作为太阳神崇拜的象征，在古王国时代通常竖立于神庙外侧塔门的入口两旁和坟墓的入口；新王国时代则成为大神庙建筑的必要组成部分。

在卢克索和卡纳克神庙之间，有一条用斯芬克斯雕像排列在道路两旁，并把两座神庙连结起来的所谓斯芬克斯大道。卡纳克神庙的阿蒙神每年被其僧侣抬出，沿着这条大道访问卢克索神庙，成为埃及人节庆的一项重要内容。

神庙，除了在地面上的建筑外，还有一种在山崖开凿出来的所谓岩窟庙。典型的岩窟庙是位于阿斯旺南，接近尼罗河第二瀑布的阿布辛拜勒的拉美西斯二世庙。这座神庙是献给阿蒙、拉·哈拉凯悌和普塔神的，并且还纪念拉美西斯二世本人，实际上是一座神庙和祭庙的结合体。阿布辛拜勒的岩窟庙依山傍岩，在峭壁斜坡上开凿洞口。大庙门面或许可以称为塔门，高32米，长36米，塔门洞口两旁雕刻有高约21米的4座拉美西斯二世坐像。洞口内还有柱厅以及位于庙内深处的供奉上述3神及其本人的雕刻坐像的圣所。洞窟内全长60米，每年2月21日拉美西斯二世生日，以及10月21日拉美西斯加冕日时，阳光可通过洞口直射到庙窟内深处的神和他本人的雕像上。现因建筑阿斯旺大坝，1968年开始，庙址迁移到离尼罗河201米远的65米高处，日照石像时间也分别延后一天。

在拉美西斯二世庙附近，还有一座献给他的妻子尼斐尔泰丽的较小的岩窟庙。庙的正面排列6座雕像，除了拉美西斯二世的3座外，还有被描绘为哈托尔（Hathor）神形象的尼斐尔泰丽的3座

雕像。

2. 葬祭庙的典型建筑物

第二类寺庙为葬祭庙。葬祭庙，无论在结构或在庙内举行的仪式上与神庙都有相似的地方，但两者不同之处在于，葬祭庙最初本是金字塔的附属建筑物，在国王木乃伊安葬时建筑，以后每年都要到此祭祀国王。在新王国时代，由于金字塔被岩窟墓所代替，葬祭庙也就与陵墓分开，单独建筑在附近的另外一个地方。

新王国时代葬祭庙的建筑达到了最高成就，其中阿蒙霍特普三世的葬祭庙最大，但未保存下来。现有的葬祭庙的代表作是哈特舍普苏特的葬祭庙和拉美修姆庙等。第18王朝女王哈特舍普苏特葬祭庙建于戴尔巴哈里的沙漠丘陵的险峻陡峭的山麓下，与帝王谷仅一山之隔。哈特舍普苏特葬祭庙依山而筑，屹立于半圆形斜坡的广场上，顺其自然开辟为三阶台地式的带有柱廊的平顶建筑物，台地之间有一斜坡大道连结起来。在柱廊的墙壁上有女王诞生及远征蓬特（Punt）等活动场面的浮雕。在第三台阶上筑有阿蒙大厅，并在其后面开凿的岩窟中设置内殿。整个建筑物依托于悬崖峭壁，显得雄伟无比。除了它的独特的建筑形式外，建筑物上的浮雕和雕像美丽动人。由于种种原因，葬祭庙尚未建完就中断了，特别是哈特舍普苏特的雕像和浮雕画面全被破坏或铲除。

在底比斯西岸的拉美修姆庙是拉美西斯二世的集葬祭庙和神庙、王宫为一体的庞大建筑物，被称为“阿蒙之家中的拉美西斯之家”。拉美修姆的第一、第二塔门之后各有一中庭。在第一中庭中曾经有拉美西斯二世法老的巨大雕像，现仅残留部分。在第二中庭方柱前排列的奥西里斯形象的柱子，似乎表明拉美西斯二世与奥西里斯神融为一体。在第一中庭的西南筑有王宫。通过第二塔门可进入多柱大厅，最初有48根柱子，现仅剩29根。紧接其后还有3个小柱厅，每个柱厅有8根柱子。其中第一小柱厅有时被说成是“占星室”，因为在其顶棚上雕有占星图。拉美修姆庙的最后面是圣殿，

供奉阿蒙神。在上述的中心建筑物外，周围还有不少库房。

此外，还有一种祝祭庙，是专为国王庆功而建筑的。在卡纳克的阿蒙大神庙区内的图特摩斯三世的祝祭庙就是其代表作之一。

（三）传统法则的雕塑艺术

古埃及的雕塑艺术的发展，正如其建筑艺术一样，往往决定于埃及人的“永恒”世界的信仰和王权神圣的绝对观念。埃及的雕塑作品通常出自于陵墓和寺庙。在陵墓中发现的雕像，是作为现实人物的“替身”而出现的。神庙中的神像和葬祭庙中的国王像，通常是具有纪念性的，以供人们瞻仰和崇拜。古埃及雕塑作品，其数量之多，技巧之娴熟，及其固有之模式，在古代世界艺术史上是无与伦比的。

埃及的雕塑艺术可追溯到前王朝时代。早在巴达里文化和涅伽达文化Ⅰ、Ⅱ时期，墓葬中已出土了一些女性和男性人物，以及某些动物的雕塑制品。涅伽达文化Ⅱ时期的着色陶塑的“舞蹈”女像，简明秀美，形象动人，堪称早期雕塑艺术的杰作。第2王朝时代末期最后的几个国王之一的哈塞海姆的2件雕像，则是埃及艺术史上已知的最早的国王雕像。在其底座上还铭刻了被杀死的敌人的数字。

古王国时代，埃及的雕塑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确立了雕塑的某些基本法则和模式，为其固有传统的形成和埃及雕刻艺术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埃及雕塑作品通常是由石、木、象牙和陶土等原料构成。人物雕像除了下层人民、劳动者外，一般都要按照其社会地位遵循着严格的法则进行创作。神和王公贵族的雕像通常有两种表现形式，即行进式和坐式。前者往往是人物的左腿往前迈开一小步；后者有时人物坐在底座上，或者盘坐在地面上。人物雕像的表现手法，一般都是采用“正面律”的原则。不论雕塑的人物直立或端坐，其头

部和躯体必须保持垂直。面部、双肩和胸部则正面展示。面部雕刻，除了相貌与真人相似外，往往还要有与人物本身的不同等级社会地位相适应的特殊标准的形象。国王的理想化的雕像与一般的不同之处就在于他的神圣性和威严性。

埃及雕像的另一个明显的特征是雕像着以不同的颜色：头发、胡须和眼圈涂以黑色，衣服为白色。男性的肤色通常是棕色，而女性为浅黄色或肉皮色。眼睛的制作也颇具特色，一般用铜制成，而眼珠则镶嵌以水晶和石英等矿物体。

古王国时代最早的雕刻作品是第3王朝左塞王的石灰石坐像，它是埃及雕刻作品中具有“正面律”特征的早期范本，遗憾的是脸部破损严重。最典型、最杰出的法老雕刻是哈夫拉王坐像，它是出自于哈夫拉河谷庙，用闪绿岩雕刻而成。雕像的头部饰以荷鲁斯神鹰像，面部加以理想化的形象，双手放在膝盖上，端坐于宝座之上，充分体现了国王的伟大永恒的力量和威严无比的崇高地位，达到了埃及美学原理的标准。孟考拉王和两女神群像是行进式雕像的代表作，显示了同样的神圣的造型模式。

第5王朝时期，埃及雕刻艺术表现了宽松的特点，出现了不少描写达官贵人的作品。萨卡拉墓中出土的所谓卡佩尔（Kaaper）王子像，便是其代表性作品之一。卡佩尔像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木雕之一，由于它的鲜明的现实主义特征，其表现的人物形象颇似出土当地的村长，因而，又被称为“村长”像。类似的作品，还有一些书吏像。这些书吏像的特点，通常是席地盘腿而坐，左手持记录板，右手握笔，显示出专心致志，随时记录的神态。

在陵墓中陪葬的各类劳动者雕像与传统的严肃呆板的“正面律”表现的王公贵族的形象截然不同。这些劳动者雕像没有严格的造型限制，所以，表现的人物形象更为自然，尤其是那些酿酒、磨谷的女仆雕像，身体丰满健壮，形象生动逼真。

在第一中间期，社会处于动荡不安的局面，也许由于经济上

的原因，木质雕刻成为主要的，仅有的少数雪花石膏小雕像，工艺粗制滥造、而且保存下来的不多。但是，值得重视的是阿西尤特（第10王朝）美瑟赫梯（Mesehti）墓中出土的两组战士的模型共80人，手持武器或盾牌，体形健壮，栩栩如生，好像是即将出发去战斗的样子。这些战士模型展现了第一中间期私人的武装力量和社会动荡不安的局面。

在中王国时代，雕刻家一方面恢复了古老的传统，另一方面，又致力于人物细节的真实，追求个性化。中王国时代的雕像，远不如古王国时代保留的多，但是，其形象丰富、风格各异。在第12王朝时期形成的不同风格的艺术创作主要表现为：底比斯的以得自卡纳克神庙的两个站立的巨像为代表（开罗博物馆 JE38286－38287），法尤姆的包括来自利希特的104座雕像的贮藏所和来自伊姆霍太普神庙的奥西里斯柱和木雕像（开罗博物馆 JE44951和纽约大都会博物馆14.3.17），以及孟斐斯的以孟斐斯和北方他处的作品为代表。这种多样的风格往往是以过去描写国王的各种雕像形式所表现的王家传统相伴随。[①]第12王朝的雕像以塞索斯特里斯三世和阿蒙尼姆赫特三世的系列雕像为代表。这些雕像往往以紧张忧虑的神态取代了古王国时期的那种庄严肃穆的自信的特点。阿蒙尼姆赫特三世的雕像保存下来的，除了几尊头像、坐像外，还有他的狮身人面像。它那强有力的凶猛面孔的造型与雕刻的狮身美妙地相协调，从而产生了非常有趣的人和动物体态的结合。阿蒙尼姆赫特三世雕像的风格，树立了许多保存下来的中王国时代国王雕像的典范。[②]

---

① HAE, p. 180.

② C. Aldred, Egyptian art（奥尔德雷德：《埃及艺术》），Thames and Hudson，1986，p. 127.

在中王国时代，特别是第12王朝以后，最引人注意的是表现日常生活各场面的普通人、奴仆和战士的模型。在戴尔巴哈里的美凯特拉（Meketre）墓中出土的两尊木雕彩色绘画的女子雕像，各自身着露肩的紧身裙，头顶装满贡物的篮子，手握斑鸠，应召而来，体态轻盈，优美动人。还有一组以男仆为首的3个女应召人排成一行的群像，形象逼真，保持了同样的传统。

在新王国时代，神庙和陵墓中充满了神、王以及普通人物的雕像，其数量不多，但风格各异，题材更加多样化。特别令人感兴趣的是，不仅创作了真人一般大小的雕像，而且雕塑巨像。

新王国时代早期的雕刻中，哈特舍普苏特女王雕像尤为突出。纽约大都会博物馆收藏的哈特舍普苏特女王的大石灰石雕像，正像一般国王肖像一样，头戴王饰，身着短裙，双手平放，端坐在座位上。它继承了传统的国王肖像的造型，但又明显地表现了女性的生理特征和她那坚韧不拔的女政治家的性格。在哈特舍普苏特摄政下成长起来的图特摩斯三世，保留了一系列的雕像。在卡纳克神庙中发现的他的一座雕像，刻画了一个面部安详稍带微笑的年轻英俊的国王形象，而一扫王者的威严呆板的面孔造型。

在新王国时代的巨像中，以阿蒙霍特普三世和拉美西斯二世的雕像为代表。这些巨像往往与宏大的建筑物相配合。迄今还屹立于底比斯平原上的两尊巨像是以美农命名的。希腊、罗马人把它们看成是希腊神话传说中的埃塞俄比亚的国王。所谓美农巨像原位于底比斯的马勒卡塔王宫区以北2公里的阿蒙霍特普三世的葬祭庙前。南面的巨像保存好于北面的，高19.59米，其中基座高3.97米。巨像原高（包括已损失的王冠在内）必定在21米以上，重720吨。北面的巨像原本是阿蒙霍特普三世本人的雕像，他两手放在膝盖之上，端坐于石雕宝座上。在宝座的两边有传统的，代表上下埃及的两名孪生的尼罗河神的浮雕像。还有象征上下埃及的莲花和纸草围绕在意为“统一”的象形文字铭文周围，表明上下埃及两

部分的统一。在它的右侧，有阿蒙霍特普三世的妻子泰伊的雕像。在左侧原本还有他的母亲穆特姆维娅（Mutemwia）的较小的雕像。

公元27年，埃及发生了地震，底比斯城遭到了破坏。这两座雕像变得千疮百孔，面貌全非，但并未失去法老的威严。传说当年每当清晨来临时，雕像便发出长短高低不同的音响，因而被称为会唱歌的石头，或音乐雕像。

拉美西斯二世的一系列雕像也保存下来。最著名的是阿布辛拜勒石窟庙前的4尊拉美西斯二世坐像，高约21米。巨像的面孔安详、宁静，展现了国王的信心，而在悬崖的衬托下，更显得他的崇高。在巨像的每条腿旁，伴随有他的王室亲属的较小的立像；南面第一尊巨像，国王左腿旁边是王后尼斐尔泰丽像，其右腿旁是王太后图雅（Tuya）像，在他的两腿之间的前面是王子阿蒙海尔考普塞夫。南面第二尊巨像的脸面破损严重。最北面的巨像右腿旁是王后像，左腿边是公主毕凯勒穆特，而两腿前面是王子拉美西斯像。在王之巨像腿旁雕塑其王后或子女的小雕像意在衬托王之伟大，这是埃及雕刻艺术中常用的手法。

在阿布辛拜勒大神庙附近，还有一座献给哈托尔女神和王后尼斐尔泰丽的小型岩窟庙。庙宇前紧连山崖雕刻有6尊巨像，约10米高，其中4尊是拉美西斯二世，2尊是王后的雕像，但却以哈托尔的形象而出现。每一尊像旁也都配有王子和公主的小雕像，以衬托主人公之伟大形象。

此外，在古都孟斐斯的普塔神庙中发现的长约13米的拉美西斯二世像，单独仰卧在当地的博物馆中展览。在其附近还有一座8米长、4米高、重80吨的拉美西斯二世的雪花石膏的斯芬克斯雕像横卧在露天广场上。在开罗火车站前广场上也竖立一座他的雕像。这些拉美西斯巨像成为艺术史上不朽的作品，其艺术上的成就与价值是无与伦比的。

新王国时代的雕塑艺术发展中，阿玛尔纳时期的作品开创了一个新的天地，具有不可磨灭的贡献。阿玛尔纳艺术一反传统的、固有的模式，具有明显的自然主义的、现实主义的倾向（参见前文）。虽然埃赫那吞的改革失败了，阿玛尔纳艺术结束了它的时代任务，但是，阿玛尔纳艺术的地位和影响不能抹煞。从后来的图坦哈蒙及其他某些雕像上，仍然可以看到阿玛尔纳艺术风格的迹象。

到了后埃及时代，社会陷入了动荡不安的状态。巨大的法老雕像不再出现，取而代之的是国王、僧侣和神的青铜和金制的小雕像。雕刻材料的改变，当然和后埃及时代铁器的发明与应用直接有关。但是艺术创作则进入了一个没落衰败的阶段，虽然有过短暂的复兴。

（四）丰富多彩的浮雕和绘画

浮雕和绘画在现代艺术中，具有严格的区分，但在古埃及，两者之间的关系十分密切。浮雕与绘画通常是陵墓装饰中不可缺少的表现形式，而且两者在好多方面具有共同的效用。浮雕通过造型、光线和阴影达到其效果，而绘画作品则有线条和色彩，但两者的表现形式基本上是相同的，而且两者也都是着色的。

浮雕分阳刻（凸雕）和阴刻（凹雕）两种形式。阳刻时，图像的表面被削除到5毫米深，以使图像浮现出来；阴刻时，图像的轮廓被刻在表面上。阳刻浮雕通常用于室内，而阴刻则用于户外，太阳的光线可增加其效果。然而，不同时期，也流行不同的形式。阴刻浮雕比较廉价，主要用于装饰宗教建筑物和中等以上的私人墓，而绘画通常用于一般私人墓中。当遇到粗劣岩石不适于浮雕时，或者为了节省开支，或作品没有必要长期保存的情况下，又如在私人房屋或王宫中的泥砖上，不可能浮雕时，也往往用绘画来表现。虽然，绘画不是上策，但也有许多堂皇富丽的绘画作品保留下来，

其手法也促进了艺术家比在浮雕上更自由地创作。[①]

不论浮雕和绘画，埃及人都广泛使用不同的颜料，用各种色彩表现事物的丰富的内容。通常是女性的躯体涂上黄色或粉红色；男性多半是棕色；背景总是用白色，新王国时代偶尔用黄色。浮雕与绘画的更重要的法则是，人体的定型化：面孔通常表现为侧面，眼睛直视前方，双肩朝前，腰部和双腿都是侧面形象。此外，引人注目的是浮雕和绘画与象形文字的关系。在一些浮雕和绘画作品上，通常配带有某些象形文字，目的是用文字补充说明某些画面表达不足的内容。

古埃及的浮雕和绘画起源于前王朝时代或更早些的史前时代。在前王朝时代末期出土的阿拉克石刀象牙柄和一些调色板，特别是那尔迈调色板，达到了浮雕艺术的很高的水平。彩陶和希拉康坡里斯画墓的壁画也展示了它的优美的风采。浮雕和绘画的技巧到了古王国时代，已经形成了其创作的固有传统的法则，为后来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在古王国时代陵墓的墙壁上，浮雕艺术继承了那尔迈调色板的风格，突出了王公贵族的高大形象。但是，更多的是反映了人们的日常生活的内容，特别是宗教活动。陵墓建筑，播种收获，狩猎动物，饲养家禽，牧放牲畜，以及贵族官僚的豪华奢侈的生活，包括宴会活动，舞蹈玩耍，宗教祭祀等都是浮雕艺术描绘的主要内容。著名的代表作有萨卡拉的第5王朝悌伊墓中的“猎取河马图”，描绘了大臣悌伊观看仆人协力猎取河马的紧张的神情。第6王朝麦列卢卡（Mereruka）墓中的浮雕画面精细美妙，丰富多彩，特别是沼泽狩猎图中，除了人物活动外，还刻画了正在孵窝的田凫和伺机偷袭的猫鼬，以及大河马咬死一只鳄鱼，而其身后的小河马

① J. Baines and J. Malek, Atlas of Ancient Egypt（贝恩斯和马利克：《古代埃及图说》），New York, 1984, p. 56.

又被大鳄鱼咬住尾巴的画面，形象逼真，惟妙惟肖，生气盎然，引人入胜，充分显示了大自然中的生存竞争的紧张神态。

在古王国时代，灰泥墙上绘制的纯彩色的绘画作品相对较少。在美杜姆的第4王朝时期伊太特的马斯塔巴墓壁腰线上描绘的“群鹅图”是古王国时代绘画的代表作。画面上的6只鹅与现实生活中的鹅的尺寸大小基本相同，左右对称各3只，朝着相反的方向漫步行进，悠闲自得，而以两端低头觅食的两只显得尤为突出生动。整个画面色彩和谐，笔法熟练，十分难得。

浮雕和绘画在新王国时代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形成了丰富多彩的主题和富丽典雅的新风格。新王国时代神庙墙壁上装饰着各种场面的浮雕，包括描写国王的军功业绩，商队贸易，以及宗教礼仪、神话故事等。在戴尔巴哈里的哈特舍普苏特的葬祭庙的柱廊、墙壁上的浮雕刻画了对蓬特的商业远征，以及哈特舍普苏特女王神圣诞生的神话故事。类似的神圣诞生的浮雕画面还出现在卢克索神庙的阿蒙霍特普三世的“诞生间”。

在新王国时代，由于不断的军事扩张，埃及成为一大军事霸主国。所以，在拉美西斯二世时期辉煌武功的战争场面，特别是与赫梯人的战争，不论在卢克索神庙或卡纳克神庙的塔门、列柱和墙壁上，比比皆是。但是，有些浮雕显然带有一定的夸张性。

新王国时代绘画艺术的成就，主要体现在底比斯墓群的壁画上。由于帝王谷一带崖壁岩石易脆，纹理不密，不利于浮雕创作，因而，在灰泥面上作画是更为有效的，而且节省开支。这个时期的绘画不再是浮雕的附属物，而是一种独立的艺术。

第18王朝时期的绘画成就达到新王国时代的高峰。最精彩的壁画多见于西底比斯的贵族墓而不是王陵中。由于新王国时代社会的富强安定，贵族的豪华富裕的生活展现在他们的墓葬壁画上：狩猎、歌舞、宴会等场面，处处可以见到。其中，尼巴蒙（Nebamdn）墓的壁画最有代表性。除了描绘主人在纸草丛中狩猎飞禽的带有

刺激性的壁画外，还有反映其高雅文化享受的生活场面。2名裸体舞女在1名女乐师笛子的伴奏下翩翩起舞，轻快优美，其余3个女人衣着华丽，盘腿席地而坐，其中2人也都伴随击掌，和拍响应。整个画面构成一幅和谐完美的音乐舞蹈表演的生动场面。在他的墓中另一幅壁画，描绘了头戴香膏，佩带耳环的3名漂亮少女，在女仆的协助下装饰打扮自己，或许准备参加宴会。纳赫特（Nakht）王子墓中的“3名女乐师”图是最具魅力的杰作。在3名女乐师中，各自分别弹竖琴，拨琵琶，吹双笛，其神态举止优美娇艳。3名女乐师，除中间的1人裸体外，其余2人着以白色透明轻盈的衣衫，但仍隐约地显露出女乐师的线条优美，形象迷人的身躯。著名的维西尔拉莫斯的墓壁上，刻画了送葬出殡的哭丧人的哀悼图。这些女哭丧人伴随着拉莫斯的送葬队伍，嚎啕大哭，点点泪珠流满画面。她们身着裸露上半身的长裙，举起双手向天祈祷，个个悲痛欲绝，让人看起来心酸悲切，回味无穷。

阿玛尔纳时期的绘画与文学同样具有自然主义、现实主义创作的特点。阿玛尔纳宫廷中的“小公主”壁画，2人全身裸体，席地而坐，相互嬉闹，亲切可爱。阿玛尔纳宫中墙壁和地板上描绘草木动物的壁画，更显得贴近自然，朴实可爱。尼罗河大自然的画面布满了宫中的每一角落。在那里可以看到水上盛开的淡蓝色和白色的莲花，在稠密的纸草丛林中，还有翩翩起舞和作窝巢居的各种小鸟，以及欢快跳动吃草的公牛。①

在新王国时代，埃及的绘画艺术随着棺木画和纸草书卷画的流行而日益发展。早在中王国时代就已经出现了在棺木上作画的习惯，到了新王国时代，人形棺木上普遍描绘死者生前的形象，并

① M. A，Матье，Значение амарнского искусства в развитии Древнеегипетского пейзажа（马蒂：《阿玛尔纳艺术在古埃及风景画发展中的意义》），Древний Египет（载《古代埃及》文集），Москва，1960. Стр. 148、149.

装饰以树叶、花朵等绘画，进而出现一些与地下世界有关的男女诸神像，如奥西里斯、伊西丝等。这种人形棺画一直流行于托勒密时代。在纸草书，特别是《死人书》上，除了某些咒语文字外，通常配合以黑色和彩色的图案和绘画，而且往往与宗教巫术结合在一起。

除了上述的建筑、雕刻、浮雕与绘画艺术成就外，埃及的实用工艺美术也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第18王朝图坦哈蒙墓发掘出来的镙金木椅，彩色宝石镶嵌的金面罩，黄金棺，雪花石膏器皿，雕刻画面装饰的木箱等都显示了工艺美术的高超技艺。

到了后王朝时代，由于埃及整个社会的衰弱，其建筑和艺术开始衰微。虽然，第26王朝时曾一度复兴，也出现了一些优秀的作品，但是已经无可挽回其没落的命运。在希腊、罗马统治埃及时代，除保留传统的艺术创作外，也吸收和融合了西方的艺术成就而形成了新的风格。

五、科学的发明与实践

在这里我们所讲的科学，仅仅是自然科学。与文学、艺术以形象反映社会现实的意识形态不同，自然科学是探讨自然界运动规律的学问，所以，简单地说，科学就是关于自然界现象的知识，而“科学史一直是关于知识不断积累以及科学战胜无知和迷信的成功历程的记录”。[①]就古埃及的科学而言，某些关于自然界现象的知识，往往还与宗教和巫术连结在一起，而且还没有形成一个严谨的体系，所以，还谈不上是严格意义上的科学，或真正的科学。但是，古埃及人关于自然界和人类本身的科学知识和实践，为后来真正科学的形成奠定了基础，为古希腊的科学知识和世界文明

① 《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第4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5年版，第721页。

的发展，同样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在古埃及的科学知识中，与人们生活关系最密切的莫过于医学、数学和天文学。科学知识来源于生产实践和社会活动，而它又服务于社会，增进了人类和社会的发展。

（一）医学上的重要成就

在古埃及人的科学知识中，成就最大的是医学。人们为了生存，维持自己的生命，必须与疾病作斗争。最初，古埃及人把疾病看成是一些恶魔在作祟，所以，医术的作用主要是用咒语和仪式驱逐魔鬼。但是，在长期的生死斗争中，除了魔术外，也逐渐积累了一些医治的科学经验，包括医术和药物。所以，最早的医师往往是僧侣，他们在社会上享有崇高的社会地位。埃及医学的成就，在其邻近国家中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据说，波斯王冈比斯曾派人到阿玛西斯（第26王朝）那里去，请他送给自己一位最好的眼科医生。[①]

作为科学的医学是由前王朝时期开始的，并由巫师在许多世纪积累的实践经验中成长起来的。因此，某些神庙享有治愈病人的神圣地方的权威的名声，特别是在戴尔巴哈里的哈特舍普苏特庙和孟斐斯的塞拉匹斯（Serapis）庙宇。[②]在埃及神话中，托特(Thoth)、伊西丝、塞特等神都有治愈创伤、眼疾、妇科等病症，甚至能够使人“起死回生”的种种传说。据马涅托的记载，美尼斯的儿子阿托悌斯(Athothis)王是医生，他的解剖学的著作被保存下来。[③]但是，第一位真正知名的医师是伊姆霍太普。他是第3王朝

---

① 希罗多德：《历史》Ⅲ，1.

② Отвст. ред. И. С. Кацнелсон, Культура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卡茨内尔松主编：《古代埃及文化》），Москва，1976，Стр. 251.

③ Manetho's History of Egypt（《马涅托埃及史》），London，1948，p. 29.

左塞王的维西尔，担任过建筑师、占星家、僧侣等，具有高尚的医术，在他死后的数百年被人们当作医神而受到崇拜。

在古王国时代，各个医生用经验主义方法观察出来的一些现象被精选和分类，形成了专门的用于医生在其日常工作实践中参考的医学文献。在第5王朝建筑师瓦什普塔（Washptah）的陵墓墙上的铭文证明了早在3000年代前半叶已经出现了医学文献。[①]然而，现今我们所能看到的医学论文手稿都是来源于相当晚后的新王国时代。专门化的医学文献有《心脏书》、《眼病书》等，在纸草书中还讲到了关于血管的书。但是，保留至今的医学纸草文献主要有10篇。

最古老的，出自卡宏（Kahun）的象形文字的原文，约公元前1850年，包括了关于人和动物的治疗处方与数学手稿，其中医学纸草篇主要涉及妇女病和产科。同样古老的魔术·医学纸草，出自拉美西斯时代，它提供了妇科学和所谓“不灵活”的肢体的治疗的建议。都灵纸草 No. 3038，似乎在早王朝时代写成，但保存在大约公元前1300年的手稿上，包括了有关风湿病、血液循环血管说明的篇章。伦敦纸草 No. 10059，巨大的注意力集中在用魔术方法治疗这里列举的61个处方中，但其中仅有25个直接属于医学。[②]由此可见，埃及医学的分工之细微和医师的分科之专门化。希罗多德的记述也证明了这一点。他说：“在他们那里，医术的分工是很细的，每一个医生只治一种病，不治更多的病。国内的医生是非常多的，有治眼的，有治头的，有治牙的，有治肚子的，还有治各种隐疾的。”[③]

---

① Ответ. ред. И. С. Кацнелсон, Культура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卡茨内尔松主编：《古代埃及文化》），Москва，1976，Стр. 251.

② 同上书，第253页。

③ 希罗多德：《历史》，Ⅱ.84.

在埃及的医学中，由于人们的丧葬习惯和制作木乃伊，解剖学尤为发达。在古王国时代，制作木乃伊，仅仅从腹部切口。到了新王国时代，他们学会了用钩子掏出脑髓等医术。

埃及的外科手术也很出名。医师们使用的外科器械首先是刀，最初是石刀，后来才发明了铜刀和铁刀。他们用刀切开腹部，去除脓肿，或摘除肿瘤，特别是常常用刀切除包皮。埃及人及其邻人埃塞俄比亚人从很早时起便有包皮环切的习惯。此外，还有剪刀、钩子等手术器械，十分完备。

从埃及的医学纸草文献上，可以看到好多医疗处方，仅埃伯斯纸草文献便有1000种，其中有些成分至今尚未完全弄清楚。埃及人最常用的药物是蜂蜜，各种麦酒、酵母、油、枣、葱、蒜、茴香等，其次为没药、芦荟、红花等。动物的脏器（脂肪、脑、排泄物、血），包括海马、鳄鱼、羚羊、虫、鸟等。矿物有锰、铝、锑、铜、碳酸钠。药物的制作方法也多种多样：丸剂、栓剂，常用作通便和缓解疼痛。他们还把栓剂插入阴道治疗妇科疾病。还有吐剂、灌肠剂、糊剂和软膏等药物。①

在埃及人的医学实践中，往往同时混合了巫术行为。有些疑难病症通常被认为是恶魔附体，必须通过咒语加以驱逐，有时还伴以各种仪式。从医学纸草文献可见，在给病人配制药剂时还得念咒语，而且千遍不厌。

古埃及的医学还没有摆脱巫术咒语的影响，而且有时互相配合，这说明了它在医学上的局限性和原始性，但是，它的医学成就及其对外的影响是不容忽视的。

（二）数学的发明

埃及人的数学知识也是从他们的生活、生产实践中产生的，并

① 卡斯提格略尼：《世界医学史》第1卷，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57—58页。

且服务于社会的需要。数学是研究世界的空间形式和数量关系的一门科学，与人们的社会生活关系十分密切。

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往往离不开“数”。产品的多少，物体的大小，交换的比例等都直接涉及到计数的需要。在国家形成以后，私人财产的登记，税务的表报，土地的测量，以及建筑物的设计和建造，没有简单的算术，有时是更复杂的代数和几何的数学知识是难以进行的。

埃及人的数学在远古时代已经发明。大概与象形文字同时或更早些，便已有了数的概念。埃及人的最早的数学都是十分简单的，其象形文字数字表如下：

1
10
100
1,000
10,000
100,000
1,000,000

埃及人采用十进位法。较高的数值在较低的前面写，并指示1--10之间和任何10的乘方与下一些乘方之间的数字。例如，

表示152123，　表示966。

一百万的符号 ḥḥ也用于表示“许多的”概念，早已废弃不用，或许作为这个废弃的结果，一个新的表述这更高的值偶然被使用。例如：$100000\times101=10100000$

$(100000\times4)+(10000\times7)=470000$[①]

古埃及的算术主要是用加法运算，而减法通常是划去一些符号。乘法则往往是倍乘迭加法计算，没有乘法表。埃及人先确定一个基数，再算出一个倍数，然后按其倍数再加倍计算，最后把得出的几个数值用\号标出，加在一起。例如，13×17

① A. Gardiner, Egyptian Grammar（加德纳：《埃及语法》），Oxford，1982，p. 191.

\1	17
2	34
\4	68
\8	136
总计	221

埃及人使用的除法与乘法同样，也是采用一系列的2（加倍）来除，但运算方法与前者正相反。如果被除数除不尽，就用分数，但只限于分子为1的分数。

例如，17÷8

1	8
\2	16
$\bar{2}$	4
$\bar{4}$	2
\\$\bar{8}$	1
结果	$2\bar{8}$

（一为小数点）①

埃及人已有了分数的概念，然而，有少数例外。比如，为了表示5/8概念，他们分5次重复1/8的分数。在象形文字中，分数用人的口的符号 来表现（僧侣体为点）， 意味着"部分"。在口的这个符号下(特别是在高些数字的情况下)，写上一个或另一个数，它证明这个分数适合于整个的某一部分。例如， 符号，表示5的一部分，即1/5。又如， 数字符号，意为276的一部分，即$\frac{1}{276}$。②此外，某些分数表现为象形文字的专门形式。例如1/2，用模仿肋骨的形象表示，1/4用斜的十字形表示，作为分数2/3和3/4还具有特殊的符号。③

---

① Ed. J. R. Harris, The Lagacy of Egypt（哈里斯编：《埃及遗产》），Oxford, 1987, pp. 28—29.

② A. Gardiner, Egyptian Grammar（加德纳：《埃及语法》），Oxford, 1982, p. 196.

③ Ответ. ред. И. С. Кацнельсон, Культура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卡茨内尔松主编：《古代埃及文化》），Москва, 1976, Стр. 261.

度量衡是人们生活中和生产中不可缺少的数量“标准”。古埃及人的长度是罗克其(腕尺),大致由肘至中指尖的长度,等于52.3厘米。1罗克其分为7拉多尼(手掌),等于7.47厘米。1拉多尼分为4帕列茨(手指),等于1.87厘米。特殊的一个“河流长度”等于20000平方罗克其,按另一方式计算为10.5公里。埃及人的基本的面积单位斯塔特等于2735平方米。基本的重量单位是德本,大约相当于91克。

古埃及人确立了数学的法规,用经验的方法解决了一些或另一些难题的方法,一般是逻辑的推论。他们提出根据,用它帮助说明数学课题解释的正确性。[①]

与算数有关的还有代数和几何。虽然,有关数学分析的论文至今尚未发现,但是,在公元前3000年代建筑的金字塔可以说明他们已具备解决复杂的几何学课题的能力。例如,胡夫大金字塔角锥体的四边面向正东西南北,其误差度很小,北和南两边仅向西南方偏2°28′和1°57′,而东和西两边仅向北偏5°30′和2°30′,其误差度仅仅是一度之几分之一。古埃及人关于圆周和直径的关系也十分清楚。如果我们把大金字塔的4边长之和931.22米(每边为232.805米)用大金字塔的高(148.208米)的2倍除之,可以得出π的数值,$\frac{931.22}{2\times148.208}=3.1416$。或者用金字塔的边长2.32805米除以金字塔高之1/2(74.104)等于3.1415982[②]。看来,古埃及人已经知道属于彼此的直角三角形的边,如:3∶4∶5。然而,难以证明,他们靠经验的方法,逐渐精细地发现法则之后,在那些所利用的几

① Ответ. ред. И. С. Кацнельсон, Культура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卡茨内尔松主编,《古代埃及文化》),Москва,1976,Стр. 262.

② J. Finegan, Archaeological History of the Aneient Middle East(法因根:《考古学上所见的古代中东史》),Westvie Press,1979,p. 211;酒井傳六译,《ピラミットの謎》(《金字塔之谜》),法政大学出版局,1982,第171—192;酒井傳六译,《王家の谷》(《帝王谷》),法政大学出版局,1983,第65、66页。

何法则的深入研究有多深。[1]

关于埃及人的数学知识，我们可以通过保存下来的纸草作些判断。其中，最重要的有伦敦的林德数学纸草和莫斯科的数学纸草。莫斯科纸草 No. 14涉及了截顶金字塔体积的计算：

> 假如你提出截顶金字塔高6罗克其，底边为4，上边为2，用4计算。使它们自乘得16。把4加一倍得8。用2计算，使它们自乘得4。把这16与这8和这4加在一起。得28。计算6的1/3。得2。把28计算2次。得56。看！它是56。你求得正确。[2]

这里所用的计算方法是$4^2+2\times4+2^2$，再乘上6的1/3，求得截顶金字塔体积为56。如果，我们用求角锥体截顶公式来表示，就是 $V=\frac{h}{3}(a^2+ab+b^2)$。在这里 h 是高度，而 a 和 b 是底边和顶的边，V 是体积。[3]

古埃及人，早在上古时代已知道简单的方程式，如阿赫摩斯（约公元前2000年）在他的著作中已经写出了一元一次方程式，并使用“堆”代表未知数。从其他数学纸草上，我们可以看到，他们至少已能解决一元二次方程式。

古埃及人的数学知识的基本特点是实用性。在保留下来的数学文献上的例题大都是指具体实物，很少抽象的数学，缺乏理论的基础，说明其数学还是处于低下的水平。

---

① Ответ. ред. И. С. Кацнельсон, Культура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卡茨内尔松主编：《古代埃及文化》），Москва，1976，Стр. 264.

② 同上。

③ Ed. J. R. Harris, The Lagacy of Egypt（哈里斯编：《埃及遗产》），Oxford，1987，p. 36.

（三）天文学的知识

天文学又称占星学。古埃及人关于星的研究与知识积累起源于远古时代农业生产的需要。古埃及的农业生产，由于播种季节和田野、果园的丰收，都要依赖于尼罗河的每年泛滥，而尼罗河的泛滥，又和星体的运动有关。特别是每隔1460年便会出现日出、天狼星升空与尼罗河泛滥同时发生的现象。所以，僧侣从很早便开始制作天体图。

埃及的天文学与数学一样，仍然处于一种低水平的发展阶段，而且还落后于巴比伦。在古埃及的文献中，既没有数理仪器的记述，也没有日食、月食或其他天体现象的任何观察的记录。埃及人曾把行星看成漫游体，并且有命名的称为星和星座（它很少能与现代的等同起来），所以，他们仅有的创作能够夸大为“天文学”的名字。[①]

从古王国时代一直到较晚的托勒密时代保存下来的某些铭文包括了天空划分的名单。被希腊人称为“德坎”（黄道十度分度）的是用图描绘的所谓夜间的12小时。人们使用德坎划分年份，一年由36个为期10天的连续星期构成。36个德坎共计360天构成一年的时间，但是，还缺少5天，因此，每隔若干年，每星期德坎出现的时间就必须往后移。

埃及人的宇宙观念往往是用不同的神话来解释，并且保留了一些不同的天体的绘画。在新王国时代陵墓中的画面上，我们看到天牛形象的天空女神努特，她的身体弯曲在大地之上形成了一个天宫的穹隆，其腹部为天空，并饰以所谓“星带”。沿星带的前后有两只太阳舟，其中头一只上载有太阳神拉，他每日乘日舟和暮舟巡行于天上。大气之神舒立在牛腹之下，并举起双手支撑牛腹，

---

① Ed. J. R. Harris, The Lagacy of Egypt（哈里斯编：《埃及遗产》），Oxford, 1987, p. 46.

即天空。天牛的四肢各有2神所扶持。按另一种神话传说，天空之女神努特和大地之神盖伯两者互相拥合在一起，其父大气之神舒用双手把努特女神支撑起来，使之与盖伯分离，仅仅让努特女神之脚和手指与地面接触，而盖伯半躺在大地上。[①]这些神话传说反映了埃及人关于天、地、星辰的模糊的概念。

埃及的某些僧侣被指定为“时间的记录员”，他们每日监视夜间的星体的运动，他们需要记录固定的星的次序，月亮和行星的运动，月亮与太阳的升起、没落的时间和各种天体的轨道。这些人还把上述资料加以整理，提出天体上发生的变化及其活动的报告。在拉美西斯六世、七世和九世的墓中保留了星体划分的不同时间的图，它由24个表构成，一个表用作每半个月的间隔。与每个表一起，有一个星座图的说明。[②]

在第18王朝哈特舍普苏特统治时的塞奈穆特墓中的天文图，可以说是迄今所知的最早天文图。神庙天文学家所知道的一组星为“伊凯姆·塞库”，即“从不消失的星”，显然是北极星。第二组为“伊凯姆·威列杜”，即“从未停顿的星”，实际上是行星。埃及人是否知道行星与星之间的区别，尚未报道。他们所知道的星是天狼星、猎户座、大熊座、天鹅座、仙后座、天龙座、天蝎座、白羊宫等。他们注意到的行星有木星、土星、火星、金星等。当然，他们的星体知识并不精确，星与星座很少能与现代的认识等同起来。

太阳的崇拜，在埃及占有重要地位。从前王朝时代起，太阳被描绘为圣甲虫，在埃及宗教中占有显著的地位。而且，不同时辰的太阳还有不同的名称，如早晨的太阳称为凯普利，中午的太阳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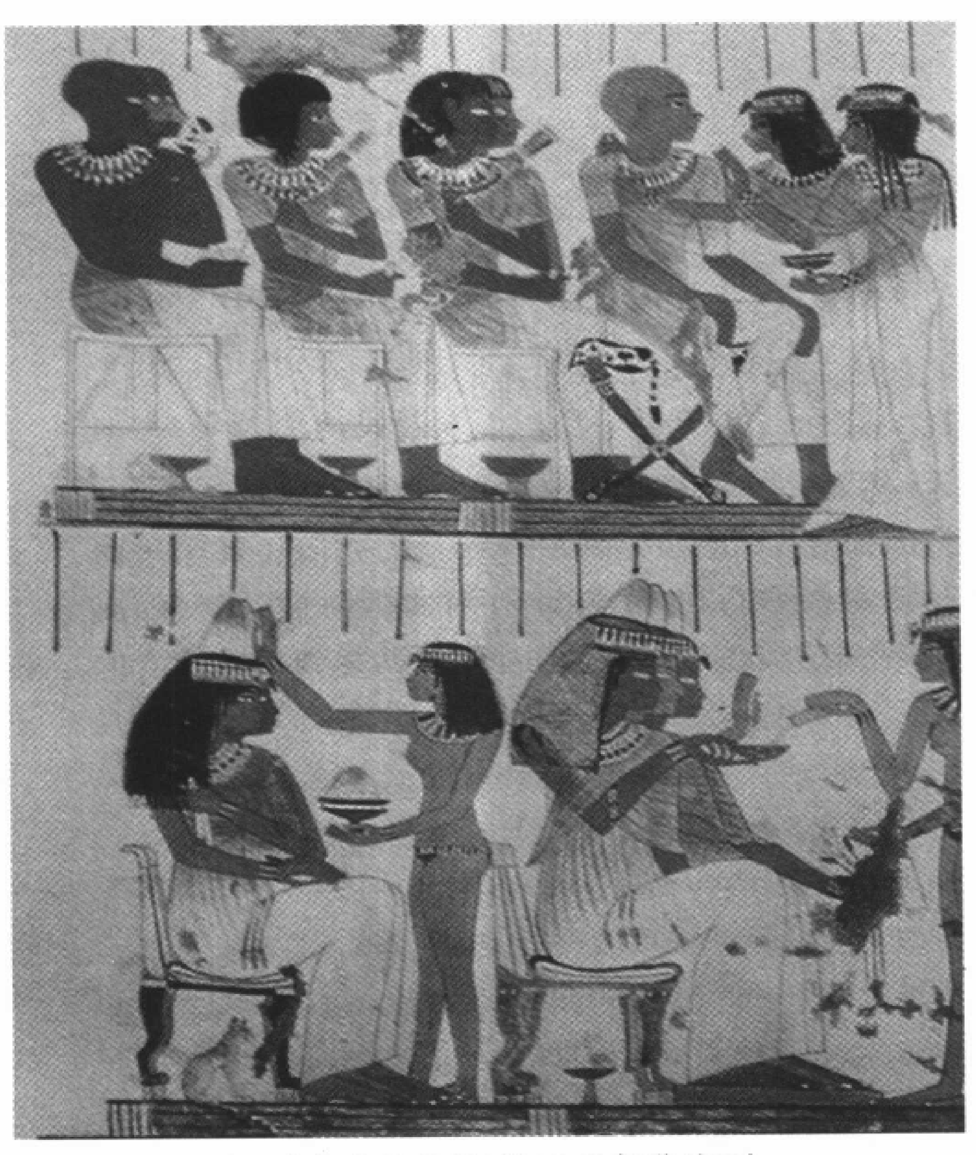
---

① R. A. Armour, Gods and Myths of Ancient Egypt（阿穆尔：《古代埃及的神和神话》），the American university in Cairo Press，1987，pp. 39—67.

② Ed. J. R. Harris，The Lagacy of Egypt（哈里斯编：《埃及遗产》），Oxford，1987，pp. 48—49.

为拉，而晚间的是阿图姆。在不同地区，不同时代，还有另外一些太阳神。

埃及人的民用历法，一年分为12个月，每月30日，一年360日，后来又增加了5日，以365日为一年。但是，实际上，这种历法并不精确，因为，1个天文年是365$\frac{1}{4}$日，所以，埃及民用历每隔4年便比天文历落后1天。然而，在古代世界，这就是最佳的历法。罗马的儒略历就是儒略·凯撒（J. Caesar）采用古埃及的太阳历加闰年而成的。中世纪罗马教皇格列高利（Gregory）对儒略历加以改革，成为今日公认的世界性公历。在这一方面，同样可以看到古埃及人的重大贡献。



4　宴会上的宾客(第18王朝墓壁画)



5　音乐与舞蹈(第18王朝墓壁画)

第 五 章

希腊、罗马的征服埃及：东西方文明的冲击和交融

传统的法老文明维持了三千年之久，在中东历史发展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但是，随着岁月的交替，东西方文明的接触越来越密切，以致发生了西方文明对东方文明的冲击，传统的法老文明受到了新的挑战。

公元前332年，马其顿（Macedon）大帝亚历山大（Alexander）征服了小亚后进军到埃及，结束了近三千年的“法老埃及”文明的时代，开辟了马其顿·希腊为首的西方文明统治埃及的新时期。接着，罗马人又扩张，远征埃及，把埃及变成了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公元395年，罗马帝国分裂后，埃及属于东罗马帝国，即拜占廷帝国版图内的一部分。直到公元641年阿拉伯人征服了埃及，古老的埃及文明也就结束了。此后，埃及作为一个封建化的国家，迈入了中世纪时代。

西方文明对法老文明的冲击，打破了法老文明的固有的传统文化，但是，也为埃及文明的发展注入了新的生命力。与此同时，法老文明的某些成就也交流到西方世界，为西方文明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内容。

一、亚历山大·托勒密王朝时代的埃及与东西方文明的交融

（一）亚历山大的征服与托勒密王朝的创立

公元前334年，马其顿王亚历山大率军东征，通过赫勒斯滂海峡，侵入小亚。公元前333年，亚历山大在伊萨斯（Issus）战役中击败了波斯王大流士（Darius）三世的军队。公元前332年，亚历山大进军埃及，几乎没有遇到波斯方面的抵抗。是年秋，占领了古都孟斐斯。土著的埃及人由于不堪波斯的统治，不仅没有抵御亚历山大的征服，甚至把他看成是解放者，表示欢迎。亚历山大一反波斯统治者对待埃及诸神的态度，虔诚地祭拜埃及神灵，因而又得到了埃及人的好感和拥护。

亚历山大从孟斐斯沿尼罗河西部支流而下，途中在马留提斯（Mareotis）村选定了后来以他的名字命名的一系列亚历山大城市中的第一个，也是亚历山大城市中最重要的一个。他用大麦粉在黑土地上画好了战袍形状的城廓。据说，后来创建的亚历山大城，仅仅是当年亚历山大划定的疆界的一部分，可见他的城建计划之庞大。

亚历山大继续向西前进，艰苦跋涉，通过西沙漠来到锡瓦（Siwah）绿洲请示神谕。据古典作家阿里安（Arrian）说，亚历山大在沙漠中得到了两条蛇的帮助，才引导他的军队找到了阿蒙神庙，并将他们带出了死亡的沙海。但是，也有人说引导他们的不是蛇，而是两只乌鸦。亚历山大在神庙里祈求神谕，据他说，“得到了他梦寐以求的那种回答”。[①]

亚历山大的锡瓦之行，得到阿蒙神的承认，因而取得了对埃

① 阿里安著，李活译：《亚历山大远征记》，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Ⅱ，3—4页。

及的“合法”的统治权。从锡瓦绿洲返回孟斐斯，亚历山大创建了自己的政权。他把埃及分成两个行省，指定两个埃及人作为总督分管上下埃及。公元前331年，亚历山大离开埃及，继续他的远征，只留下少量军队驻在埃及。公元前325年，亚历山大东征胜利结束，率军返回巴比伦。这样，靠军事征服形成了一个西自地中海沿岸，东至印度河，包括部分中亚的欧亚大帝国。

公元前323年，亚历山大去世，亚历山大大帝国也就随着崩溃了。亚历山大的部将各霸一方，托勒密·腊加（Ptolemai. Lagos）则成为埃及的总督。公元前305年，托勒密·腊加独立，宣布为王，成为埃及的新王朝的奠基者。托勒密王朝从公元前305年开始，至公元前30年被罗马征服，共计15代，凡275年。

（二）托勒密王朝的专制主义统治与对外关系

埃及托勒密王朝在法老埃及专制主义统治的基础上，结合马其顿·希腊的亚历山大帝国的专制主义制度，形成了一个新型的希腊化的专制主义政体的国家。托勒密诸王是国家的最高君主，掌握着国家的行政和司法的全权，统率行政的官员，并制定国家的方针政策。国王任命财政大臣，通过财政机构控制国家的经济命脉，统管国家谷仓和金库。在各诺姆和村落，也都设有谷仓和金库负责收集谷物和征收税金，上缴国库。[1]在行政区划上，一个诺姆相当于一个省区，每个诺姆下设若干托波斯地区，其下还辖有许多村庄。诺姆长是诺姆的最高长官，但是，它的权力不断受到限制，最终落到驻扎在各诺姆的军队的斯特拉提戈斯（Strategos，将军）的手中。这些将军们除了军权外，逐渐又获得了行政和财政大权，直至最后成为诺姆的实际上的全权统治者。在每一诺姆中，除了诺姆长和驻在将军外，还有一批负责各项具体行政事务的官员。特别是

① W. Tarn, Hellenistic Civilization（塔恩：《希腊化文明》），London，1953，p. 196.

还有一个总财政官、总会计师，和一批分管档案、书信和政令的官员。

在诺姆长之下，各地区的负责财政管理的官员称为奥伊口诺摩斯。托勒密王朝管理系统中的最下层官员是村长。

除了一个金字塔式的行政管理系统外，在托勒密王朝时代还有一个不容忽视的政治力量是僧侣集团。王朝的统治者和僧侣集团相互支持、彼此利用。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托勒密王朝是埃及僧侣历史上的一个辉煌的时期，有的僧侣已涉猎政治权力。在公元前2世纪的后期，我们看到了一个名为托勒密的希腊人，同时兼有一个高级教职和一个法官的头衔。[1]

从政权的归属、组织形式和实现统治各种机制等几方面考察托勒密王朝的政治体系，可以说，它是一个专制君主统治下的，以希腊统治阶级为主，并联合了埃及贵族和高僧的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托勒密王朝专制主义统治的一大特点是法律上存在两大系统：希腊人的城市法和埃及人的土著民族法。最初，这两大系统的法律并行发展，相互影响，而希腊人的城市法逐渐取得统辖埃及人的土著民族法的支配地位。但是，由于托勒密王朝内部的家族之间各种关系的矛盾，常常引起权力的争夺，削弱了托勒密王朝的统治。所以，血缘婚配往往成为托勒密王朝巩固其统治的缓冲器。例如，托勒密八世娶了亲妹妹克娄巴特拉（Cleopatra）二世为妻；他们的女儿克娄巴特拉三世又嫁给了自己的叔叔、托勒密九世，其儿子托勒密十世又与妹妹赛林娜（Selene）结婚。这种血缘婚配，除了缓和家族内部的矛盾外，还可以确保大权不至旁落。

从国际关系和对外政策来看，托勒密王朝的埃及是一个以亚历山大城为中心的军事大帝国，其鼎盛时代的版图不仅圈上了塞浦路斯（Cyprus）和昔兰尼加（Cyrenaica），而且还囊括了巴勒斯

---

[1] CAH, Vol. Ⅶ, pt. 1, Cambrige, 1984, p. 166.

坦、叙利亚、腓尼基、小亚西南和爱琴海南部，以及萨莫色雷斯(Samothrace）和雷斯勃斯（Lesbos）岛上的主要城市及其周围地区。这些域外之地，在组织管理上渐渐地托勒密化。

从亚历山大死后，托勒密一世加入了争夺亚历山大帝国的版图和地中海世界霸权的斗争中。通过外交和军事手段来扩大版图是托勒密王朝对外政策的指导思想：一方面是野心的驱使，另一方面也是出于安全的考虑。此外，也有贸易的需要。托勒密王朝与塞琉西(Seleucia)帝国之间的5次叙利亚战争，先后持续了80多年，最终造成塞琉西与埃及帝国的两败俱伤。在罗马人的调停下，塞琉西的军队退出了埃及，从此，埃及托勒密王朝便被笼罩在罗马帝国势力的阴影下。在此后的托勒密五世、六世、八世、十一世、十二世统治时，埃及在对外关系上和王室内部的斗争中，往往都由罗马出面调解。特别是在托勒密十三世时，他与其姐姐克娄巴特拉七世共同摄政。但罗马的将军凯撒迷恋克娄巴特拉七世而支持她的统治。公元前47年，托勒密十三世死后，凯撒起用克娄巴特拉七世的异母兄弟托勒密十四世，并促使他与克娄巴特拉七世结婚与共治。但是，克娄巴特拉已与凯撒相恋偷情，据说，她为了保证她与凯撒之子的继位在公元前44年谋害了托勒密十四世。小凯撒·托勒密十五世则于公元前44年登上王位的宝座，直至公元前30年屋大维灭亡埃及。

（三）托勒密王朝的经济制度与社会经济的发展

托勒密王朝的经济制度和社会经济的发展奠基于法老埃及社会的基础上，但是，附加上了希腊人的特殊管理，形成了具有特色的经济制度和社会经济生活。

在古代埃及，法老王历来是全部土地的最高所有者。到了托勒密王朝时代，全部土地在法律上也是属于新王朝的这些外来的国王，但是却被分成几种不同类型的土地，发挥着不同的作用。

国王直接拥有绝大部分优质的土地，成为王田。王田由国家行政官员经营，由“国王农民”耕种。“国王农民”，希腊语为“劳伊”(λaoi，直译为“人们”，“居民”)，又称为“国王佃农”，是托勒密王朝时代农村居民的基本群众。关于他们的身份和社会地位，究竟是奴隶、农奴或半农奴，至今还没有一个完全令人接受的答案。国王农民通常向国家缴纳一定数量的抵压品，并通过契约形式承租国家土地，从国家那里领取种子，甚至借用牲畜，按照国家规定的时间、作物品种，在管理人的监督下从事生产。[1]

国王农民必须向国家缴纳一定数额的谷物，通常是每阿鲁拉土地平均缴纳4阿勒塔巴。正常的收成是每阿鲁拉约10—12阿勒塔巴谷物，[2]租金大约1/3多些。但是，国家不分担减产和歉收的灾情，因此，遇到荒年，租税的负担实际上还要多些。除此之外，还需担负其他各种税务。尽管如此，国王农民并不附着在土地上，其佃农身份也非世袭的。在法律上，他们的社会地位和其他埃及人一样，完全是自由的。公元前118年的《赦令》(泰布图尼斯[Tebtunis]纸草No. 5)把“国王农民”与僧侣、战士并列，作为赦免的对象。[3]由此看来，他们既不是奴隶，也不是农奴，应该是自由的租佃者。他们除了耕种王田外，也佃耕庙田，或私人的赐田、屯田。佃耕制事实上在新王国时代的神庙土地上已经出现，而在托勒密时代发展起来。

除了上述的王田外，还有一种授田，其中包括庙田、屯田、禄田、赐田和私田。根据泰布图尼斯纸草60. 61. a 的记录来看，王田、

---

① Хрестоматия по Истории Древней Греции (《古代希腊史文选》), Москва, 1964, стр. 577—580.

② А. Б. Ранович, Эллинизм и его Историческая Роль (拉诺维奇:《希腊化及其历史作用》), Москва, 1950, стр. 195—196.

③ Хрестоматия по Истории Древней Греции (《古代希腊史文选》), Москва, 1964, стр. 589.

庙田和屯田的土地面积占有相当大的比例。[1]

托勒密王朝时代为了发展农业，开辟了大片土地。法尤姆地区在古王国时代可能只有100平方公里的可耕地，到第12王朝时估计最多可达450平方公里。在托勒密王朝，特别是托勒密二世时，为了扩大耕地，在法尤姆地区大兴水利建设工程。较大规模的工程项目是复合渠道网，控制水道，封闭哈瓦拉（Hawara）等，使莫伊利斯湖水保持在－5米以下，将法尤姆地区的可耕地增加了2倍，达到1300平方公里。与此相应，人口可能超过30万人，村落最少达198个。[2]在工程建设、经济开发的情况下，托勒密二世在这里设立了一个新的法尤姆诺姆。

此外，在托勒密王朝时代，把科学技术用于种田：沙杜夫、扬水车的使用使高地上的庄稼得以浇灌，使埃及许多地方出现了一年三季的种植和收成。脱米机的发明创造大大提高了谷物加工的生产效率。

托勒密王朝政府鼓励人们在不毛之地开垦果园，种植葡萄，改善葡萄的种植技术。同时，引进橄榄的种植，鼓励和保护橄榄的生产。但是，埃及的主要农作物是小麦。在希腊世界，埃及素有“谷仓”之称，后来，在罗马帝国统治时代，埃及又成为罗马帝国粮食的主要来源。此外，白菜、大蒜、玫瑰花等成为园艺种植中的主要作物。

畜牧、养猪、养蜂等在这一时期有了很大的发展。骆驼大概就是在这时期首次驯化的。埃及还从国外引进良种改良绵羊。

手工业生产，包括金属加工、制革、制陶、纺织等也有很大

---

① А. Б. Ранович, Эллинизм и его Историческая Роль（拉诺维奇：《希腊化及其历史作用》），Москва-ленинград，1950，Стр. 194—195.

② K. W. Butzer, Early Hydraulic Civilization in Egypt（巴策尔：《埃及早期水利文明》），Chicago，1976，pp. 37、49、93.

发展，特别是玻璃器皿制造业闻名整个所谓希腊化世界。

托勒密王朝的生产管理体系，从整体上看，是一个国家垄断控制为主、私人经济为辅的综合体，也是一种高度的“计划经济”。国家的垄断和专营是这一时代埃及经济生活的突出特征。国家垄断和专营的部门和生产领域有银行、纺织、造纸、谷物、油料、制盐和酿酒等。国家银行设在亚历山大市，下设诺姆银行，村银行为分支银行，负责金融、税收业务。

托勒密王朝的税收主要是实物税和货币税。纳税的内容包括：屯田税、财产税、人头税、经营或种植许可税等。

托勒密王朝时代，埃及成为地中海世界贸易的中心。谷物、纸草是埃及主要出口货物。此外，还有啤酒、亚麻、多色玻璃等。进口货物的税率很高，但是木材、金属、酒、橄榄、油、棉、绸，以及贵重宝石还是源源不断地输入埃及。对外贸易显得十分活跃。

（四）托勒密王朝的宗教与文化

托勒密王朝的统治开辟了马其顿—希腊人统治埃及历史的新阶段。如果说，托勒密王朝对埃及人在政治上加强了专制主义的统治，在经济上实行了国家垄断的政策，但是，在文化上的控制却显得比较松弛。所谓埃及的“希腊化”，并不单纯是希腊文化强加于埃及文化，往往是两大文化之间的相互交融，甚至是希腊文化有时被埃及文化所同化。这是两大民族的一个长期的心理融合的过程。

在宗教信仰上，托勒密的统治者从不排斥埃及传统的宗教信仰，他们像尊重自己的神一样，接受埃及的神祇。这一点，他们与波斯帝国的统治者明显不同。事实上，希腊人从埃及吸收的许多文化好多都与宗教有关。宗教是埃及的希腊人受到埃及文化直接影响的重要部分。

托勒密王朝宗教信仰的最显著的特点是埃及传统的神与希腊

神的认同合一。托勒密一世引进埃及的塞拉匹斯神的崇拜就是一个明显的例证。塞拉匹斯作为托勒密王朝的保护神，其崇拜中心在亚历山大城和孟斐斯地区，两地都建筑了与其有关的神庙。塞拉匹斯神被看成是埃及的奥西里斯神和阿匹斯神的结合物。塞拉匹斯含有死后的生命，农业复活的因素。除此之外，埃及传统崇拜的一些神灵，如阿蒙、哈托尔、阿努毕斯、托特、伊西丝、奥西里斯和荷鲁斯等神在托勒密王朝时代仍为人们所崇拜。特别是伊西丝女神的崇拜，远达地中海的每一角落。上述的埃及诸神往往被希腊人认同于自己的神，如阿蒙被等同于宙斯（Zeus），荷鲁斯等同于阿波罗（Apollo），托特等同于赫尔墨斯（Hermes），哈托尔等同于爱富罗底（Aphrodite），普塔等同于赫菲斯特（Hephestus）等等。

埃及人信仰的神祇中，有不少是动物；动物的崇拜在托勒密时代也很盛行。例如，鳄鱼神索贝克，其崇拜中心在法尤姆。埃及的希腊人由于对它的尊敬和恐惧而继续崇拜。本世纪初，在泰布图尼斯发掘出数千具鳄鱼木乃伊。

当然，希腊人也有其民族神的崇拜。在托勒密王朝时代，保持了希腊传统的神庙有泰阿德尔菲亚（Theadelphia）的狄奥斯库罗伊神庙，德墨特尔（Demeter）神庙，拉勒兰达的宙斯神庙和卡拉尼斯（Karanis）的赫隆（Hieron）神庙等。

托勒密王朝重建和新建了许多神庙，大多数是维持埃及原有的风格。卡纳克阿蒙神庙系统的增补就是这一时期的一项重要工程。菲莱的伊西丝神庙，埃德富（Edfu）的荷鲁斯神庙，旦德拉（Dendera）的哈托尔神庙都是托勒密时代新建的重要神庙。

在东西文化交流中，最重要的中心就是亚历山大城。亚历山大城对后世文化影响最大的莫过于它的博物院和图书馆。博物院似乎是现代的科学院和大学的结合体，广泛招揽世界各国的学者名流，从事各种学术研究，免费为院士们提供食宿，并免除他们的

赋役。博物院设4个部门：文学、数学、天文和医学。博物院培养了一大批著名的学者。著名的物理学家和数学家，叙拉古人阿基米德（Archimedes）就是从这里开始他的科学活动。亚历山大图书馆馆长埃拉托色尼（Eratosthenes），既是数学家、天文学家、地理学家，又是哲学家和诗人。欧几里德（Euclid）在这写出了他的著名的《几何学原理》。

亚历山大的图书馆是古代的第一个大型图书馆，藏有各种书籍和手抄本达50万卷，包括几乎所有的希腊著作和部分东方的典籍。学者们经常出入这里，从事图书文献的整理、注释和校订工作。《旧约圣经》也是在这里被译成希腊文，据说在公元前270年由70（一说72）人在72天内译完。

亚历山大城由于遭到罗马人的劫掠，博物院和图书馆破坏严重，书籍散失，学者们也纷纷离开。但是，作为古代地中海世界的科学文化中心，亚历山大城对文化的发展，其贡献是功不可没的，其影响也是深远的。

二、罗马、拜占廷帝国在埃及的统治与基督教文化的传播

公元前30年，屋大维（Octavius）率领罗马军队侵入埃及，托勒密王朝末代女王克娄巴特拉自杀身亡，取而代之的是罗马帝国的统治，埃及成为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公元395年，罗马帝国自身分裂为东、西罗马帝国，埃及自然成为东罗马帝国，即拜占廷帝国的一部分。在罗马和拜占廷帝国统治时代，埃及奴隶制继续发展，并逐渐向封建制过渡。公元641年，阿拉伯人征服了埃及，结束了拜占廷帝国在埃及的统治。此后，埃及属于阿拉伯世界的埃及，并进入中世纪的封建制社会。埃及长达4000余年的古代文明最终结束了。

（一）罗马帝国的征服与专制主义统治的加强

罗马帝国的征服埃及，实际上，是一个相当长的权力转移的过程。早在希腊化各国争霸的过程中，托勒密埃及便投靠罗马，维持自己王朝的统治。公元前1世纪上半叶，托勒密王朝的属地昔兰尼加和塞浦路斯便先后划入罗马的版图。到了托勒密十三世和克娄巴特拉七世共同摄政时，克娄巴特拉七世依靠罗马将军凯撒和后来安敦尼（Antony）的帮助而独揽大权，托勒密王朝已经被罗马帝国所控制。公元前31年，屋大维在亚克兴（Actium）战役中战胜了安敦尼和克娄巴特拉的联军。次年，他率军侵入埃及，安敦尼和克娄巴特拉自杀，托勒密王朝也就结束了。

埃及沦为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但是，与其他行省不同的是，它在罗马皇帝的直接控制下。一名相当于总督的罗马长官常驻埃及，作为罗马皇帝的代表主持埃及的日常事务。他以罗马皇帝的名义发号施令，又以罗马皇帝的朝代纪年，而不像其他行省那样，以执政官的任期纪年。罗马皇帝还把埃及的全部收入作为私产，由他个人处理。由此可见，埃及已成为罗马元首的私人领地。

在行政机构的组织和管理上，罗马埃及的这个特殊的行省，继续实行和加强君主皇帝的专制主义的统治。罗马埃及的中央政府机构与托勒密王朝没有太大的变化，变动主要发生在地方，特别是诺姆以下的组织机构上。中央政府的最高长官由罗马皇帝直接从具有骑士身份的罗马人中任命。最高长官统管埃及的行政、财政、法律和军事等事务，是罗马皇帝的最高代理人。

在行政方面，长官之下设有政务会，这些官员协助长官工作。在法律方面，除托勒密政府保存下来的希腊和埃及的法律外，中央政府还保存大量的罗马法典、法令和罗马皇帝的法案和批复的法律文献。此外，还有罗马人的主体法，特别规定了罗马市民的权利和义务。

中央政权下面，设有诺姆和村镇的地方政权机构。在中央政权

和地方行政机构之间，还有一些名为埃庇斯特拉提戈斯的官员们，分别管理底比斯、中埃及和三角洲3个大区。这些官员由罗马公民中任命，主要负责地方行政事务，并任命地方官员。诺姆的最高首领仍然是斯特拉提戈斯，与托勒密时代不同的是，这一职位不再具有军事的职能。这些诺姆官员不再从罗马骑士中选任，而是从埃及的希腊人中任命。最基层的行政单位是诺姆下属的村镇。

在地方行政管理系统中，罗马埃及引进了一些新的管理体制。托勒密时代的领薪官员被罗马时代的受封爵位的地方官所代替。他们不领受薪金，纯属尽公民之义务，这样就形成了一个不同等级的强制公职体系。在埃及的一些希腊城市中，如亚历山大、托勒梅斯（Ptolemais）等城，还有城市议会。在公元2世纪末，以市议会为核心组成了元老院。

税收是罗马帝国在埃及统治的一项非常重要的任务。罗马帝国在埃及的统治，废弃了托勒密时代的国家专营和垄断政策，实行了一种更复杂、更有效的税收体制，并将其收入的大部分运往罗马。

罗马时代埃及的税收可分为土地税和货币税。土地税大部分以实物上缴，但土地的成分与托勒密时代有些变化。货币税的范围广泛，名目繁多。首先是人头税。这是罗马人引进埃及的新税目。除罗马公民、法尤姆屯田兵后裔、希腊城市公民外，所有埃及人一律缴纳人头税，即使是后来的埃及人变成了罗马公民，仍不能免除其人头税。通过人头税可以看到罗马统治下的埃及的种族歧视的加强和社会地位的反差。人头税之外，还有贸易税、制造者税、工匠税和市场税等也需要用货币支付。在公元3世纪以后，罗马统治者还不断增加了一些不定期的税收项目。

（二）基督教在埃及的传播及其影响

宗教在埃及人民生活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几乎所有的埃

及古文化都是在宗教的笼罩和影响下发展起来的。在托勒密王朝时代，不仅维持了法老埃及的传统宗教，而且希腊的宗教与埃及的宗教融合在一起，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但是，在罗马统治时代，不论是传统的宗教，或者新的宗教——基督教都在某种程度上受到了限制。罗马统治者企图以皇帝的崇拜代替传统的宗教信仰，特别是以残酷的手段限制基督教的传播和发展。

基督教最早发生在罗马帝国内的巴勒斯坦的犹太人中，在公元一世纪后叶很快传播到埃及，并在埃及流行起来。据传彼得（Petros）的门徒马可（Markos）是第一位从罗马来到亚历山大城传播福音的基督徒，并在亚历山大的犹太区建立了基督公社。

基督教的传入并流行于埃及，显然是有其一定的社会背景和思想基础的。基督教宣扬死而复活和追求美好的来世生活，显然是吸取了东方神学，特别是埃及的宗教神学思想。死而复活的思想在埃及神话关于奥西里斯的传说中可以找到说明。埃及美术作品上描述的基督徒手拿的十字架，不同于其他的十字架，在其顶端上还有一个圆环，即♀形，这种符号在埃及象形文字中读为安柯，意为“生命”，象征着再生。埃及的金字塔、木乃伊也是“再生”的宗教观念的体现。基督教的圣母、圣子的故事也脱胎于埃及的伊西丝与荷鲁斯的故事。所以，基督教传入埃及，其宗教思想、意识很容易为埃及人接受。

其次，移居埃及的犹太人，为基督教传入埃及起了先导的作用。早在公元前3世纪，少数犹太人就开始定居于埃及。公元前2世纪，又有大批犹太人涌入埃及，他们在亚历山大建立教堂，并且成为《旧约》圣经译为希腊文本的一个动力。在托勒密时代，亚历山大的犹太人公社就已经有了圣经的希腊文本。这为基督教在埃及的传播打下了基础。但是，基督教之所以在埃及广泛传播，其最重要的原因还在于它的普救众生的性质。在罗马长期统治下的埃

及人企图盼望救世主来解救他们，而基督教的救世主观念，正好顺应了众人的心理要求。

基督教传入埃及分为两个阶段。公元115—117年的犹太人战争之前，是为基督教传入埃及的最初阶段。其活动中心是亚历山大和乔拉（Chora）两地。由于犹太人的战争，传播活动受到打击。从公元135年后，进入基督教在埃及传播的第二阶段。在基督教传播的初期，有一位影响最大的人物就是斐洛（Philo）。他把犹太教神学和希腊哲学，特别是柏拉图（Plato）的思想融为一体，并且规定了基督教在埃及的发展方向，又为弥合希腊人和犹太人的怨恨起了积极的作用。与斐洛同时，还有一个以特拉普提（Therapeutae）为代表的犹太教的苦行派作为基督教的先导而存在。

公元2世纪初的7件圣经纸草保存下来，其中包括约翰（Joannes）福音书，成为基督教在埃及传播的证据。此后，还有一些基督教文献流传起来，如《巴拿巴斯（Barnabas）通讯》、《无名福音书》和四福音书等。这些文献显示了对犹太教的猛烈攻击和敌视。

在公元135年犹太人起义被平定后的大约45年间，在埃及，特别是亚历山大城的基督教处于诺斯替派（Gnosticism）为主导的宗教思潮控制之中。1945年在埃及发现的48卷科普特诺斯替派著作向我们展示了这一时期诺斯替思潮的主要内涵。他们认为，物质世界是罪恶的世界，只有通过掌握“诺斯”，即“真知”，才能得到人生的解脱。[1]诺斯替派的救世之道，显然与正统的基督教不同，而成为异教之一支。

诺斯替派思潮主导埃及基督教之后的一百多年是亚历山大城的教理学校统治埃及基督教的时代。几位影响巨大的基督教领袖，

---

① 参见 A Selection of Gnostic Texts（诺斯替文献选），Oxford，Vol，Ⅰ，1974.

克雷芒（Clemens）、奥利金（Origenes）、狄奥尼西（Dionisius）之间有着师承关系，先后担任过教理学校的校长。克雷芒是一正统基督教徒，因而体现了基督教与希腊文化的结合。他的学生奥利金的最大贡献就是他在确定《新约全书》可信文本上所作的努力。他还对圣经作了大量注释，并将希伯来文《旧约全书》与希腊文等4种文字分6行对照排列，编成《六栏圣经》。

埃及的基督教与罗马帝国境内的基督教一样，最初都具有反罗马统治的性质，所以，一些信奉基督教的埃及人，即科普特人，一直受到罗马皇帝的迫害。公元313年，君士坦丁颁布《米兰（Milano）敕令》，承认了基督教的合法地位。此后，基督教在埃及传播开来。到了公元四五世纪，亚历山大城成为全地中海世界基督教学术研究的中心。

基督教运动从尼西亚（Nicaea）的全基督教大会（公元325年）开始，到卡尔西顿（Chalcedon）全基督教大会（公元451年）结束。全基督教大会运动是由科普特人领导的，亚历山大城成为宗教神学的中心而居于宗教方面的领导地位，这和君士坦丁堡的政治上的领导地位显然是不相容的。因此，希腊人要求他们的大主教和教会居于科普特人及其教会之上的优先地位，而把后者贬低到次要地位。在卡尔西顿大会上，这两个教派公开决裂。科普特人的基督教教义虽然与拜占廷人的教义差别不大，但科普特人坚持他们的教义中有一部分不同于前者的教义，因而被拜占廷人宣布为异端邪说。科普特人不论在会上或会后都进行了坚决的斗争。教堂成为反拜占廷的埃及民族主义者革命活动的集会地。

公元三四世纪，作为对基督教文明有巨大贡献的修道院，在埃及开始建立并发展起来。埃及修道院的创始人是安敦尼，他在20岁左右离家到尼罗河附近的德巴日旷野隐修，并创立多所修道院。那些退居沙漠的修道士与世隔绝，过着虔诚与苦修的生活。科普特人的修道院至今仍然保留了一部分，它是融合了古埃及文明和基

督教文明的一份重要的文化遗产。

（三）埃及人民反罗马和拜占廷帝国统治的斗争

罗马和拜占廷帝国对埃及的长达600多年的专制主义统治，给埃及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罗马统治者源源不断地把埃及的粮食无偿地运往罗马，导致了埃及广大农村的赤贫化。罗马帝国的强制公职制，则把政府的大量开支摊派到中产阶级的身上；大量的苛捐杂税和徭役又落到埃及人的头上。此外，罗马帝国的种族统治政策也造成了征服者和被征服者之间的严重对立。所有这一切矛盾导致了埃及人民的反罗马帝国和拜占廷帝国的尖锐斗争。

早在公元1世纪，不堪罗马帝国苛捐杂税负担的农民便弃地逃亡他乡，或者到三角洲的沼泽地充当强盗，谋求生活。农民的逃亡，大大影响了罗马帝国的财政收入。此外，广大农民还采取了更积极的暴动的手段反抗罗马统治者。公元152年发生的埃及人民起义，持续了一年多，严重地威胁了罗马帝国的粮食供应。罗马皇帝安敦尼不得不亲临埃及督察，恢复社会秩序。公元172年，在马可·奥利略（Marcus Aurelius）皇帝统治时代，尼罗河三角洲爆发了由僧侣伊西多尔（Isidor）领导的布克里人（Boukoloi）起义。“布克里人”一词来自“布克里亚”，意为尼罗河三角洲难以通过的地方。广大农民成群逃亡到布克里亚，聚集力量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他们不仅击败了前来镇压起义的罗马兵团，而且进军亚历山大城。但是，前来镇压起义的叙利亚军团利用起义阵营内的纠纷，制造内讧，分化瓦解了起义的队伍，使埃及民族主义革命的旗帜被砍倒。[①]这次起义虽然失败了，但更多的布克里人的反罗马的民族革命斗争却一直继续到公元5世纪末的拜占廷帝国统治的时期。

---

① N. Lewis, Life in Egypt under Roman Rule（刘易斯：《罗马统治下埃及的生活》），Oxford，1985，p. 205.

公元3世纪末，亚历山大城也发生了反罗马统治的埃及人民起义。接着，在公元291年上埃及的科普托斯和布塞里斯（Busiris）又发生暴动。公元296年，亚历山大城再燃起义的烽火。此起彼伏连续不断的埃及人民起义，直至6世纪末和7世纪初，汇合成了一系列大规模的奴隶、农民和贫民大起义。特别是阿萨利亚领导的人民起义严重地威胁了拜占廷帝国的统治，以致帝国政府不得不调动大批军队前来镇压。起义队伍与政府军进行了激烈的战斗，表现了埃及人民宁死不屈的革命精神，沉重地打击了奴隶制帝国的统治。埃及人民的起义斗争很快波及到拜占廷帝国的其他行省，构成了摧毁拜占廷帝国在埃及统治的一支重要力量。

到6世纪末叶，拜占廷的内忧外患，难以维持原先的庞大帝国版图。公元7世纪初阿拉伯兴起，641年伊斯兰军攻陷巴比伦（Babylon）要塞（位于三角洲顶端）。是年9月14日，双方签署和约，埃及结束了拜占廷帝国统治的时代，揭开了阿拉伯人统治埃及的历史新篇章。

结　束　语

古埃及人经历了漫长的蒙昧、野蛮时代，几乎与苏美尔人同时创造了世界历史上最古老的文明社会。古埃及人从公元前3500年的涅伽达文化Ⅰ开始，经早王朝、古王国、中王国、新王国、后埃及和希腊、罗马统治时代，直至公元641年阿拉伯人的征服为止，先后维持了四千年之久的文明。所以，古埃及又是古代世界历史最悠久的文明国家。

古埃及国家经历了从分散、独立的城市国家到统一王国的历史阶段，又从统一王国发展到称霸亚非的古代世界第一个大帝国。从统一的古王国时代开始，埃及形成了君主专制主义政体。到了新王国的帝国时代，随着国内的阶级斗争和对外霸权的形成，专制

主义制度强化起来。但是，由于国内阶级矛盾的增长和国际形势的演变，埃及逐渐削弱，最终被希腊、罗马所征服。新的征服者加强了对土著埃及人的统治，在原有法老埃及专制主义的基础上，结合希腊、罗马帝国的统治，创造了东西方专制主义相结合的、典型的专制主义制度。

古埃及人与近东和其他民族显著不同的是浓厚的、强烈的宗教意识。宗教严重地影响了古埃及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特别是古埃及的文学、艺术、建筑，甚至科学的发展，无不打上了宗教的烙印。

古埃及人在长期文明的演进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自己民族固有的、传统的文化。古埃及人特有的象形文字体系，丰富多彩的文学体裁，固定模式的艺术创作，宏大壮丽的陵庙建筑，繁文缛节的丧葬习俗等，足以展现埃及传统文化之精髓。

但是，古埃及人并非是保守、闭塞的民族，他们通过军事的、和平的手段，接触和吸收了周围世界各民族的先进的经验和成就，充实和发展了自己的政治、经济生活，以及传统的文化，为世界文明的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第 二 编

古代两河流域文明

前　言

西方的考古发掘和文字破译揭示了两河流域文明

两河流域文明和我们中华民族的古老文明最大的不同就是它是一个“死”的文明。就是说在近现代考古发掘发现这一文明之前，当地伊斯兰文明的居住者（阿拉伯人）由于不是两河流域古代文明的直接继承者而不知道这一文明的丰富内容，也无法继承和保存它的遗产。因此，没有任何文献流传于当地知识界，即使当地偶尔发现了一些刻有古文字的碑铭，也因无人能读懂而废弃。当时世界对于这一文明的了解仅限于旧约圣经和少数古典作家的片断的、有时变了形的描述。在希腊罗马的古典文明兴起后不久，三千年之久的两河流域文明就开始衰亡了。公元前5世纪的“历史之父”希罗多德是现在所知的第一位提到两河流域古代城市和居民的古典作家。他曾亲眼看到两河流域南部的首都巴比伦；然而他已对150年前（前7世纪末）被毁灭的北部亚述帝国的首都尼尼微没有印象了。公元前401年，色诺芬率领一万希腊雇佣军经过尼尼微废墟时已不知道，这曾是亚述帝国的首都了。400年后，斯特里波曾记叙到巴比伦城几乎完全地被遗弃了。[1] 公元299年，罗马皇帝塞维鲁从帕提亚手中夺取了两河流域，见到当时的巴比伦仅是废墟。此时，两河流域文明的灵魂“楔形文字”早已

---

① 斯特里波：《地理》，XV1．5．

被希腊文和阿拉美亚文所代替，已无人能识了。古代两河流域城市的街道由于置放废物每年逐渐升高，因此房屋的地面在重建时也用土垫高夯实。当一个城市由于战争和其它灾害被摧毁后，泥沙不久就积满了残垣。当一批新居民来到废墟重建城市时，他们将残留泥墙和原来废弃物一齐夯平，在其上重建新房，于是城市地面又高很多。这样的过程反复经历了百年或千年，到这些城市最终被废弃时，城市已高出周围地面许多。风沙尘土最后完全掩盖了废墟，把它变成了一个土丘。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居民的变迁，附近的居民再也不知道土丘的古代的名字和历史了。在两河流域和周围地区，有千百个这些被称作“tell”的土丘，其中苍海桑田一般的奥秘只有考古发掘后才能知道。在中世纪的欧洲，曾有一、二个旅行学者对其邻近两河流域的这些独寂的土丘发生过兴趣。最早的一个是西班牙的犹太教士图戴拉城的本杰明。他在书中写到，当他于1160—1173年在近东旅行时，曾看到亚述首都尼尼微的废丘在摩苏尔城的对面。17世纪以来，欧洲人开始感兴趣地注视这些废丘。意大利人彼特罗·代拉·瓦勒（Pietro della Valle）在1625年发表了他亲临两河流域的游记。他不但认出了希拉镇北60公里的巴比伦遗址，而且在巴比伦和乌尔丘上发现了楔形文字铭文砖并带回了欧洲。当然，无人能识这种古文字。1700年英国人汤姆斯·黑德将其定名为“楔形文字”。1761年，丹麦王派出一支考察队前往近东收集和发掘古代文物。队长数学家卡斯腾·尼布尔（Karsten Niebuhr）在古波斯首都遗址波斯波里斯摹绘了许多楔形铭文（1761—1767年）。随后，许多欧洲人都陆续来到两河流域，勘察尼尼微和巴比伦等废墟，收集文物，以及摹绘铭文。其中著名的有法国修道院长约瑟夫·德包尚（de Beauchamp，1786—1790年到两河）、英国驻巴格达总领事和东印度公司的代表克劳狄·杰姆斯·瑞齐（Rich，1807—1821年）、杰姆斯·白金汉爵士（1816年）、罗伯特·米格南（Mignan，1827年）、拜里叶·

弗腊舍（Fraser，1834的）以及楔形铭文的释读者之一的亨瑞·克来斯维克·罗林森（Rawlinson）。1835—1836年，英国底格里斯和幼发拉底河探险队的F.R.切斯尼（Chesney）考察了两河的河道和地理风俗。然而，除了德包尚和米格南在巴比伦各挖的几个小坑外，这些考古先驱者没有进行发掘。大规模的发掘是从1843年法国驻摩苏尔领事保罗·埃米勒·鲍塔（Botta）挖掘霍尔萨巴德（Khorsabad）开始的，是他第一次发现了一个亚述人的城市（萨尔贡堡）并挖出其宏伟王宫中的巨形石兽、浮雕石板、铭文和其它古物。紧随其后，1845年，英国的亨瑞·莱亚德发掘了另两个亚述首都尼木鲁德（Nimrud，亚述的卡勒胡）和尼尼微的被埋的宫殿（1846年），同样大有收获。1849—1854年，他和罗林森先后在尼尼微挖掘出土了大量的泥板文书。1877年法国驻南方巴士拉城的领事厄馁斯特·德萨尔宅克（Ernest de Sarzec）在泰罗（Telloh）丘得到了几个石像。于是第一个苏美尔人的城市（吉尔苏）重见天日。1843—1877年法英两国人在两河流域30多年的频繁挖掘使世界突然发现了这里与希腊和埃及的古代遗址一样存在很多古代财富、艺术品和文献。于是两河流域被承认和希腊、埃及一样是个曾经繁荣兴旺，但毁灭后被世界遗忘了的现又重新发现了的文明。然而，19世纪后半叶的这些发掘属于考古的英雄时代。鲍塔、莱亚德、德萨尔宅克、罗弗图斯（Loftus）和史密斯这样英雄人物从考古学的角度来看都是没有专门训练的业余爱好者。他们的主要目的是获得石像、浮雕板、铭文（主要是泥板文书）和艺术品。这种近视的、掠夺性的发掘使他们没有时间去注意泥砖建筑、破损陶器，因而造成了非艺术品文物和遗址的地层被破坏。尽管有这些缺点，我们还是应该承认英、法这些不畏艰难的先驱者开拓了以考古发掘重新揭示灿烂的两河流域文明的道路。

与大批带有铭文的雕像和浮雕以及数以万计的泥板文书从两

河流域源源不断地进入欧洲各大博物馆的同时，这里的图书馆正在开辟破译这些奇怪文字的新战场。许多国家的学者加入了这一战场。1778 年丹麦的卡斯腾·尼布尔认出他在波斯波里斯临摹的几套简短铭文是用三套不同的楔形符号写成的三种文字对照的铭文（后知道分别是巴比伦楔文、埃兰楔文和波斯楔文）；其中最简单的第一组楔文是字母文字，有 42 个字符；楔文的写法和西文一致是从左向右写。这时欧洲研究伊朗语言的学者们释读了古波斯语文件，知道古波斯国王的王衔格式是“某某，大王，王中王，大王某某之子”。1802 年在各个学者对波斯楔形文字了解的基础上，德国哥廷根的一位 27 岁的希腊文教师格罗特芬德（Grotefend）以波斯王薛西斯的王衔格式去套解他认为是王衔的波斯波里斯楔形铭文中的第一组，结果获得了部分成功，读出了三个王名、“王”和“儿子”等词，从而确定了这一组楔文确是波斯语楔文。但由于王衔铭文都很短，不能解决词汇、语法等基本问题，而且学术界仍不能释读另二种非波斯语的、用更为复杂的楔文写成的王名和大批泥板文书。

33 年后，1835 年，英国军官亨瑞·罗林森被任命为波斯的库尔迪斯坦省总督的军事顾问。年仅 25 岁的罗林森不但是一个古典学者，而且还在学习包括波斯语在内的各种语言。刚到近东，对古文字感兴趣的他在不知道格罗特芬德的工作情况下，释读了米底首都埃克巴塔那的一个波斯楔文王名。随后他走访了伊朗西北札格罗斯山中的贝希斯敦小镇附近的一处巨大的楔形文字岩刻铭。岩刻所在处比小镇高 520 米，而且从岩刻脚下到铭文顶处有 104 米人工铲平的陡立光滑的表面，使读者无法靠近铭文。由于这个铭文长达数百长行而且和波斯波里斯的短铭一样是用三种不同楔文对照写成的三组同内容的铭文，摹绘这些铭文并释读其中最简单的波斯文则可对照释读其它两种楔文。从 1835 年到 1847 年，罗林森多次到贝希斯敦摹写岩铭。他作的这项工作常常是有生命

危险的，特别是铭文所在的人工平面的表面还涂有一层像清漆的保护层，使悬壁表面十分光滑危险。曾练过田径运动的罗林森设法爬到了铭文岩面最底部。对于顶部的铭文，他把梯子架在铭区狭窄的底部边缘，有时则用绳子把自己悬在空中。就这样历尽艰难，他在1835—1837年完成了200行的波斯铭文摹绘，并利用古典文献读出其中的几百个地点，并成功地释读了全部的40多个波斯音节符；从而使这一波斯王大流士的记功岩刻重现于世。1844年，罗林森摹完了第二种文字（埃兰楔文）263行。1847年，他再次回到贝希斯敦摹绘所在岩面最难靠近的第三种文字（阿卡德文）的112行时，他不得不雇用一个本地攀山男孩。男孩小心地爬过光滑平面到达铭文上处，然后把随身带的木楔锤入岩缝，绑上吊绳，悬在空中，按罗林森在下面指示用墨拓印字行。利用波斯楔文，罗林森逐渐地读出了埃兰文和阿卡德文写的大流士铭文。埃兰文有100多个字符而阿卡德文有数百个字符。阿卡德语楔文的一个最奇怪的特点是一符可有二个以上的音节值。罗林森的释读证明了阿卡德语是与两河流域现居民的语言阿拉伯语类似的一种塞姆语。贝希斯敦岩刻铭的发表使许多学者可以投入释读楔形铭文的工作。除了罗林森外，最有成就还有英属爱尔兰牧师埃德翰德·兴克斯（Hincks）和法国语言学家朱利斯·奥波尔（Oppert）。到了1857年，楔形文字的三种语言阿卡德语、埃兰语和波斯语已基本上被学术界读通。然而，1850年兴克斯在释读阿卡德语铭文时，发现了其中一些符号不是塞姆语的音节字，而是属于另一种语言。罗林森在研究他在尼尼微发掘出的阿卡德泥板文书后，支持兴克斯的观点，认为有些泥板是用两种语言写成的：非塞姆语的文句或字符旁伴有阿卡德语的翻译。1869年，奥波尔发现这种非塞姆语是属于住在苏美尔（在两河流域最南部）的民族，他们在塞姆人之前住在两河流域并发明了楔形文字书写系统。说塞姆语的阿卡德民族征服苏美尔人之后，仍采用苏美尔楔形符

号来书写自己的语言。然而，苏美尔人及其语言的发现却遭到一些学者的坚决反驳。直到1877年德萨尔宅克发掘出苏美尔城市吉尔苏（泰罗丘）后，发现这里出土的铭文和泥板文书全是用苏美尔语楔文写成的，才一致地承认苏美尔人的存在。到了1900年，苏美尔语的释读虽然仍存在一些小问题，但基本上也释读成功了。这样，世界终于重新获得了两河流域文明发生、发展和衰落的基本过程和许多详细情节。目前，世界各博物馆存有至少25万块正反两面书写的大小不一的泥板文书。随着考古发掘的继续，新的泥板文书仍不断出土。当地居民得知泥板文书具有古物价值时，他们曾盗挖了一些遗址，并通过市场把一批泥板文书卖给了欧美日各国博物馆。这种破坏了遗址地层的盗挖，现在基本上已被制止。

20世纪初，德国考古队在巴比伦的发掘拉开了科学考古新时代的序幕。建筑师罗伯特・考德威（Koldewey）和瓦勒特・安德雷在巴比伦（1897—1917年）和阿淑尔（1903—1914年）分别进行的长期发掘引进了严格、极细致的技术。德国人科学的考古方式很快被普遍采用。两次世界大战使考古一度停顿，但大战之间的20年是两河流域考古鼎盛时期。英国的吴雷挖出了古城乌尔（1922—1934年），在苏美尔王墓出土了令世界赞叹不已的各种金银艺术品并发现了早期人殉。同时，德国的海因瑞希发掘了乌鲁克；法国的帕罗特（Parrot）在叙利亚挖出了马瑞，出土2万片王室档案。英国在欧贝德、尼尼微、阿帕契亚丘和加旮巴札 Chagar Bazar）均有收获。第一次大战后新兴强国美国也派出考古队远渡重洋来到伊拉克，发掘了史前遗址高腊（Gawra）丘，胡里安人的奴朱城（Nuzu）和底亚拉地区以埃什嫩那为首的几座古城。这样失传多年的两河流域文明史的主要特征不断被发现，并一部分一部分地被揭示出来，因而形成了一个专门的亚述学。两河流域文明之宏大使它和埃及、希腊罗马以及我们伟大的祖先一起被现代世界推誉为，曾为人类文明早期发展作出过重要贡献的五大古代

文明之一。

伊拉克独立后，国家开始设立博物馆收集文物，本国的考古队也发掘出一些重要遗址。二战后，各国的考古队又来到伊拉克和叙利亚：德国人继续一步步地发掘乌鲁克并增加了伊辛。法国人继续在马瑞工作，美国人挖出了苏美尔的宗教首都尼普尔。代表大英博物馆的马洛万重新打开了尼木缛德（卡勒胡）。伊拉克博物馆派出的S. 劳伊德（Lloyd）、T. 巴基尔（Baqir）和F. 萨伐（Safar）分别挖出了两河流域最古老的城市埃利都、古巴比伦城市哈马勒（Harmal）和前伊斯兰城哈特腊（Hatra）。丹麦考古队在下札布河上游山区古巴比伦城市塞姆沙腊（Shemshara）发现了一批亚述及各方的来信和行政泥板。1964年意大利考古队在中叙利亚开始发掘早至苏美尔时期的古城埃波拉，在1974—1976年发现了近两万块泥板从而把叙利亚楔文历史也推到了公元前2500年。

从1948年开始，美国的布瑞德伍德把注意力放在两河灌溉平原周围的多雨山区中的原始公社遗址。他在小迪扎布和迪亚拉上游的札格罗斯山的西侧发掘了“世界第一个农业村落”：公元前7000年的无陶新石器遗址雅尔莫（Jarmo）。随后，欧美各国的考古学家陆续在小亚半岛、伊朗、巴勒斯坦、库迪斯坦等地区发掘出从旧石器到铜石并用时期（公元前5万年至前4000年）等各史前时期的许多遗址。这些发现表明农业和畜牧业起源于雨量充沛的山地和高地边缘，而文明的产生则首先发生在用人工灌溉开展大规模农业的河流平原地带。

虽然我们现在对两河流域文明有了较深刻和准确的了解，两河流域的考古发掘和文明研究的工作仍在不断前进。从陶鲁斯山到波斯湾，仍有6000多个遗址丘等待着各国考古工作者和文献研究者发掘。目前，在东亚，只有日本参加了两河流域的国际考古发掘。我们中国的考古界由于种种原因和条件的限制，至今未曾

顾及两河流域古代文明的遗址。但是，我们现在有了能阅读楔形文字的学者，也许在下一世纪，中国也会在国际两河流域的考古和文明研究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席位。

第一章

古代两河流域文明产生的背景

一、地理概况

希腊语“美索不达米亚”，意为“河流之间的土地”，是古代希腊和罗马人对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流域地区的称呼。这一地区包括现代伊拉克的全境以及叙利亚和土耳其与其相连的部分。我国学术界一般译为“两河流域”或直译为美索不达米亚。发源于土耳其境内亚美尼亚高原的幼发拉底河（全长2600公里）和底格里斯河（全长1850公里），由西北流向东南的波斯湾（古时分流入海，现汇为阿拉伯河入海），所以两河流域形成同样走向的狭长地带，成为近东新月形地带的东翼。它的西面斜边与叙利亚和阿拉伯沙漠为邻，东面斜长边以札格罗斯山脉分离和伊朗高原为屏，北面的陶鲁斯山脉和亚美尼亚高原形成它与小亚细亚半岛的天然边境，南面濒临波斯湾。伊朗境内的卡闰河和凯尔哈河（古称乌克奴河和乌拉亚河）两河低地平原与底格里斯河下游东岸地带，无论在地理上和历史上都有紧密的联系。然而，这古称为“埃兰”的地区，由于自己特有的地理和文化体系以及它与其身后伊朗高原上的各民族的亲密关系，只能作为两河流域的一个兄弟文化来考虑。两河流域和埃兰最南端濒临波斯湾的地区是广阔的沼泽和苇塘地带，从古代起，被压迫的和战乱所殃及的人民就经常进入这一地区避难。

两河流域的中下游是平坦的冲积土地，巴格达到波斯湾边的

两河入海口的高度仅相差 10 米。缓慢流动的河水带来大量的泥沙沉淀使河床升高，河水经常漫过河堤甚至改变河道。由于干燥而炎热的气候——巴格达 7—8 月平均气温 34 度（南部最高 50 度），12—1 月为 11 度，绝大部分地区年降雨量在 250 毫米以下，南部则在 200 毫米以下。土壤干而坚硬，一年中有 8 个月不适合农业作物生长，用两河的河水进行人工灌溉成为两河文明产生的条件和农业生产的命脉。结果是公元前 1 万年左右，在两河流域周围高降雨地区和其边缘多丘陵地带产生的农业生产的萌芽，在渠网密结的两河流域开出了大规模生产的花朵并结成了它丰硕的成果——世界上最早的古代文明。然而，几千年来，由于泛滥的河水把盐分带入土壤，造成盐碱地的不断增长。昔日繁荣的农业城市绝大部分已沦为沙漠中的土丘。

在两河流域北部，幼发拉底河东岸有两条支流巴里赫河和哈布尔河，由北向南注入干流。哈布尔河上游有许多支流，形成了一个三角形网状地区，而且这一地区冬季降雨量较丰沛。巴里赫河和哈布尔河上游形成了两河流域北部二个无需人工灌溉的农业区。哈布尔河网地区西部和东部各凸出有一个山脉：阿波戴勒阿吉兹（Abd-el-Aziz）和捷别勒辛加尔；其北是陶鲁斯山脉延伸高地；其东达底格里斯河岸。虽然哈布尔河上游地区和巴里赫流域处于两河之间较宽的地带，阿拉伯语则称这个地区为亚兹腊赫（El Jazirah），意为“岛”。一般则称其为两河流域北部，或把这一地区与底格里斯中游两岸的亚述城市合在一起称为亚述，因为它们是亚述帝国的主要地区。这里，农田和果园分布在河流、泉水和井附近的农业点，而其周围的原野在春季长满青草成为发展畜牧业的天然场地。这一富饶地区形成了亚述中心地区底格里斯中上游河谷和西方叙利亚之间的“走廊”。这里数以百计的由古代城镇废墟形成的“台勒”（tell，“土丘”）星罗棋布，表明了这里曾经是繁荣之地。

北部两河流域或亚述的另一重要地区是底格里斯东岸和库尔迪斯坦山脉之间的丘陵地带。这里年降雨量在 300 毫米和 650 毫米之间。地形由河谷平地逐步升级直到白雪覆盖的、分隔伊拉克和伊朗的札格罗斯主脉（海拔 2500 米至 3500 米）。五条河流由东北山区流经这一地带并注入底格里斯河：由北向南数是哈布尔河、大札布（古称“上札布”）、小札布（“下札布”）、阿季姆和迪亚拉河（古称“图尔那特”），其中两札布和迪亚拉河是古代的主要河流。这里气候四季分明，山坡时有草地、橡树和松树林，河谷则易于种植小麦、大麦、果树、葡萄和蔬菜。由于山区野蛮落后部落经常侵入这一地带从而进入两河流域文明区，所以这里是亚述帝国重兵防御的前线和向东方扩张的基地。而迪亚拉河和底格里斯河汇合地区则和两河南部苏美尔和阿卡德文明合为一体，著名的阿卡德城可能就在这一地区。迪亚拉河地区东南邻近埃兰，历史上埃兰曾多次侵入这一地区，并由此北上亚述或南下苏美尔；而阿卡德帝国和亚述帝国的国王们也先后由此出征击败埃兰。

古代两河流域人对自己的地区没有一个统一的名字，南部地区幼发拉底河岸上的城邦巴比鲁姆曾统一了南部而建立了“巴比鲁姆国”。北方底格里斯河岸上，北方城邦阿淑尔（Ashur）统一了北方而建立了“阿淑尔国”。从公元前 5 世纪的希罗多德起，古希腊作家把巴比鲁姆城记为“巴比伦”（Babylon），把巴比伦国或两河南部地区称为“巴比伦尼亚”。古希腊作家似乎不知道阿淑尔城，但他们称“阿淑尔国”的地域或两河流域北部为“Assyria”，我国学术界前辈简译为“亚述”。巴比伦尼亚和亚述的分界在两河之间最窄处，现巴格达地区稍北一点。古希腊人并不知道巴比伦尼亚在古代按其人文地理则又分为南北二部分，南部为文明起源地区，称为苏美尔（Sumer）。首先创造两河流域文明的一支外来民族在这里生息繁衍，因而被称为“苏美尔人”。北部包括迪亚拉河下流，被称为阿卡德，这是因为第一个统一两河流域的城邦

(Agade) 位于这里。阿卡德人说塞姆语，是本地土著居民。苏美尔和阿卡德分界约在中部圣城尼普尔。

两河流域的农业和畜牧产品相当丰富：谷物、蔬菜、奶制品、肉（牛羊为主，猪较少）、皮革、羊毛、亚麻以及角制品等等。谷物有小麦、红小麦（emmer）、小米等。而大麦适应本地略带盐碱的土壤，无论在古代还是现代都是主要谷物。大麦芽被用来酿制啤酒，小麦和大麦被磨成面粉烤制面包。主要油类植物是芝麻。营养丰富的椰枣（俗称“伊拉克蜜枣”）也是两河流域人民的重要食物。南部炎热的气候和充足的灌溉，非常适合枣椰树生长。从最早的文献中我们就知道，河边渠旁的土地被广泛地开垦为枣椰树果园，而对枣椰园进行人工授粉是主要的一种农业活动。除了土地、阳光和水外，本地的自然资源总的来说是贫乏的。河流和沼泽还能提供鱼和芦苇。苇子被广泛地用来编席、篮和箱，还被用来造船和建房。由于枣椰树的木质粗糙和它的果树性质，本地缺乏木材。石料仅有石灰石和“摩苏尔大理石”二种。

虽然现代伊拉克以石油蕴藏而出名，古代两河流域人却仅知道利用石油的伴生矿物沥青。沥青矿最丰富的地带是幼发拉底河中游河岸上的希特和腊马迪一线。他们用沥青作砖层之间的浆泥、房间的防水涂料、造船的防水涂料、燃料、雕塑和镶嵌材料，甚至作为药用。然而除了沥青之外，本地没有金属矿藏，而且缺乏硬石料和好木材。从原始时代起，原材料就由外地输入，并在这一无铜地区发展成铜石并用文化。一般认为铜最早是出自伊朗西部或高加索山区：可能来自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随后，从北方的小亚半岛、西方的塞浦路斯和南方阿曼都能获得铜。锡最初可能来自伊朗、高加索和阿富汗。公元前一千纪时，腓尼基人开始从西班牙海运铜到近东。银绝大多数来自陶鲁斯山脉，金来自从埃及到印度许多地方的矿点。伊朗的几个地区供应硬石料和各种有价值的石料。乌尔第三王朝时期石雕塑匠常用的光亮的黑闪长

岩石料，书载来自“马干”（阿曼或埃及）。普通木材可以在札格罗斯山脉的森林中找到，但建筑庙宇和宫殿的高大杉木、柏木和雪松则必须取自地中海岸边的黎巴嫩山脉和阿马奴斯山。其它种类的木材则来自海外的麦鲁哈（印度或埃塞俄比亚）。

两河流域内部运输的主要途径是航行水路。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形成两条南北大动脉。两河之间则有上下纵横的许多渠网连结各个城市。由于冬季陆地上覆盖着河水泛滥留下的厚泥层，而春季洪水又常发生，水路运输往往超过了以骆驼和驴车为主的陆路运输。

两河流域通往西方叙利亚和地中海岸的商路有二条。一条较近但旅行困难：由巴比伦或西帕尔沿幼发拉底河上溯到达马端或其上流的现代戴尔卓尔（Deir-ez-Zor）一带，然后向西进入大漠到达叙利亚的提德木尔（Tadmor，古代 palmyra），再向西去沙漠到达侯姆斯。从那儿出发，西可到达海岸的腓尼基各城，北可进入北叙利亚的重镇哈拉波。从哈拉波可进入小亚半岛。向南可进入大马士革，再南是以色列和腓利斯丁古城以及通往埃及的道路。由于这条路线穿越荒漠而且易受到荒漠绿洲之间的游牧民族的抢掠，商队一般都采用另一条虽然较远，但能保证水和给养供应又较安全的路线。这条路由西帕尔沿底格里斯河北上，到达现代摩苏尔对面的尼尼微后转向西方，穿过哈布尔上游的各个城镇，由舒巴特恩利勒（垒兰丘）到古札那（哈拉夫丘）。在巴里赫河上游的哈兰休整后，向西在埃马尔（美斯给耐丘）或卡赫美什（耶腊波鲁斯）城渡过幼发拉底河，前面就是北叙利亚重镇哈拉波（现代阿列颇）。由哈拉波向西可到达奥伦特流域和地中海岸的乌加利特；南下可经哈马马特到南叙利亚的大马士革；向北过阿马奴斯山进入基里基亚平原，由此可通向小亚半岛西部。两河流域通往小亚东部的商路可以由尼尼微沿底格里斯上溯，或由哈兰向北穿过陶鲁斯山脉的各个关口。

向东方的商路由于高山峻岭的阻挡比较困难。三个关口可以通过札格罗斯山脉。最北点在上札布中上游的柔万杜兹(Rowanduz)以东的、下札布源头附近的腊亚特，过此关口可进入乌尔米亚湖南岸和阿塞拜疆。中部关口在迪亚拉河上游的哈拉比亚，其西北是下札布南方的苏莱马尼亚市。由此关口可以进入伊朗高原。最南的关口在迪亚拉河中游南岸城市哈那秦(Khanaqin)，对面的伊朗城市是凯尔曼沙；往东再行是哈马丹(古米底首都)，进入伊朗高原向东北行则至里海南岸。通往东南的道路是经由埃兰的道路。这条路没有山阻，经由苏美尔地区的东邻乌莱亚（现代凯尔哈河）和乌克奴（入现卡闰河）二河形成的苏萨平原。亚述和阿卡德的商人常沿札格罗斯向东南，经德尔城进入埃兰首都苏萨。由苏萨向东是安普（后称波斯），向北则达里海南岸的米底。然而，古埃兰是一个与两河各王朝争霸的强大的国家。在阿卡德和乌尔第三王朝(前 2111—前 2004 年)一度统治埃兰的时期之后，这条商路一直控制在埃兰人手中，两河流域商人不能自由地使用它。

两河流域最南部还有一条重要的海上道路——波斯湾（古称“下海”，“日出之海”）。文献中常提到由迪勒蒙（Dilmun，现代巴林岛)、马干和麦鲁哈来的船队。马干可能位于埃及的或苏丹和埃塞俄比亚的红海沿岸地带，而麦鲁哈可能指巴基斯坦和印度半岛的西海岸一带。

总之，两河流域文明处在一个连结近东地区各部分的贸易网络的中心地带，它从一开始就具有强烈的贸易和商业特点。

二、两河流域的史前时代

（一）东部山区的旧石器中期和晚期的洞穴遗址

1926 年在小札布河和迪亚拉河上游，苏莱马尼亚市（Sulei-

manya）南 20 公里处哈札尔麦德（Hazar Merd）的“黑洞”中，加罗德（D. Garrod）发现了穆斯特文化石器。其西面 45 公里处的巴尔达巴勒卡（Barda-Balka）遗址（1949 年由伊拉克的 Naji-al-Asil 发现，后美国学者又进行了挖掘）发现了 12 万年以前的旧石器中期的人造石斧和石片刮器等燧石工具。然而，旧石器时期中的典型遗址是美国学者 R. 索勒基在 1951 年开始发掘的“沙尼达尔洞”（Shanidar Cave）。该洞位于上两处遗址北方的大札布河上游东岸，离河岸 2.5 公里。这是一个大洞，深 10 米，最宽处 53 米；至今冬季仍有当地库尔德牧人在其中居住（在现代 Rowanduz 镇附近）。遗址共分四层，覆盖了旧石器中期到新石器时期的各个阶段。最底层厚 8.5 米（D 层），由连续的灶坑和灰层组成，其中混有骨和燧石工具。石制品有典型欧洲穆斯特文化中的石尖状器、刮削器和钻子。动物骨有牛、绵羊和山羊以及龟甲。四具人的骨胳分别发现于 D 层，其中有一具属于一个 35 岁，身高 1.60 米的男子的骨胳保存良好。这是一个典型的尼安德特人（早期智人/古人）：粗大骨胳，强大的无下颏的下腭骨，倾斜的前额和低而凸出的眉脊，较大的眼窝。这些早期智人于 4.5 万年到 6 万年之前住在这个洞里，后死于洞顶崩塌。

沙尼达尔洞的 C 层属于旧石器晚期，碳 14 定年所得年限在 3.4 万年和 2.5 万年之间。该层中的石器具有欧洲奥瑞纳（Aurignacian）文化的刀片工具的特点，但由于使用形状特殊的精制雕刻器，被发掘者命名为“巴腊多斯特”（该洞所在的山名）文化。C 层和其上的 B 层的大部分都产生了同样的石工具，但尺寸较小（细石器）。这种属于奥瑞纳晚期或“广义格拉维特”的文化也存在于北伊拉克另外几处旧石器遗址。小圆形刮削器、“铅笔刀”似的石刀片以及连续切削成陡刃口的细石刀片发现在沙尼达尔北方的巴腊克和凯瓦尼安（Barak，Kaiwanian，在 Rowanduz 西南）的二个洞中，以及小札布河南的札尔吉（Zarzi）和帕勒高腊

(Palegawra)的二个洞中。很明显这些小石刀头是装在木棍上用以猎杀生活在冰川晚期变干地区的马、鹿、绵羊、山羊、羚羊和野猪的。

伊拉克的旧石器时代的居民并不是隔绝的一支。通过有石器时代遗址的叙利亚荒漠，伊拉克古人和叙利亚、巴勒斯坦旧石器人互有联系，两处的旧石器制造技术在有些细节上是共同的。他们和北方的小亚半岛和东方的伊朗高原上的史前人也有商业往来。沙尼达尔洞 D 层和哈扎尔麦德洞的遗物几乎和西伊朗比西敦洞的一模一样，还和土耳其的可兰(Korain)洞在许多细节上一致。旧石器晚期的沙尼达尔洞人的一些工具是由黑曜石(火山玻璃)制成，而它们最近的来源是亚美尼亚的凡湖地区。如果我们相信欧洲奥瑞纳文化（旧石器晚期）起源于近东的话，可以看出这种石器打制法是由一个营地到一个营地，一步步传入欧洲的。然而由于伊拉克的库尔迪斯坦处于半隔绝的地势，它的“巴腊多斯特”工具在近东是独特的。根据索勒基的论述，沙尼塔尔的尼安德特人虽然可能略晚于巴勒斯坦卡麦勒（Carmel）山的塔朋和斯胡尔洞中的现代人前身（6 万至 4 万年前），但不具备塔朋和斯胡尔人的向晚期智人（现代人）进化的特征，而是保存了早期智人的身体特点。西亚史前文化和欧洲最大的不同是它没有西欧接续奥瑞纳文化的梭鲁特和马格德林旧石器晚期文化（1.8 万和 1.2 万年前)。在西亚，奥瑞纳似的石制术直接发展到细石器工具，进入中石器时代。而中石器时代仅是近东向新石器革命迈出的短暂的第一步。

（二）东部和北部中石器的猎人和新石器时代的农民（全新世公元前 10000—前 4300 年）

细石器工业的各种形状的小石片揭示了人类已能够在远距离猎杀动物——发明了弓箭。近东的细石器文化明显脱胎于旧石器

晚期的奥瑞纳文化晚期的石刀片制造术。它的开端大约在公元前1万年。很难说中石器时代何时结束。理论上中石器是由新石器时代所取代，但细石器工具在金属工具出现前，长时期地被新石器时的农民所使用。新石器和中石器的主要区别是新石器时的人类食物来源发生了革命：由采集植物和猎取动物发展到种植作物和饲养动物。

近东地区的新石器革命的证据在公元前7000年左右已经十分清楚。这里早于世界上别的地区，其原因在于这里是世界上惟一生长野生的小麦、红小麦和大麦的地区。伊拉克和巴勒斯坦都有最古老的农村，但伊拉克可能较早于巴勒斯坦：它的四个相邻的遗址清楚地表明从中石器时代进入新石器时代的过渡。第一个是沙尼达尔洞B层。这里发现了十分仔细地和熟练地凿琢而成的燧石和黑曜石细石器以及石斧、石臼和石杵，但没有清楚的农业生产的迹象。第二个遗址是卡瑞姆沙希尔（小札布中上游和迪亚拉河上游之间），面积两英亩，仅有一个居住层。这里出土了燧石细石器、石镯和石珠以及农业工具：燧石镰、琢磨制成的石锄及石臼。由大小不一的卵石铺盖的地面，表明这可能是茅草房的遗址，如卡瑞姆沙希尔是一个半游牧人的营地，它代表了向定居生活过渡中的一个早期阶段。第三个遗址姆勒珐特（Mlefaat）小丘，位于尼尼微正东32公里大札布下游的一个支流岸边，代表了一个定居的文化。这里发现了几个地窨（地房），有的有石头堆起的围墙和卵石铺的地面，工具几乎都是石铲和石臼。第四个遗址雅尔莫（Jarmo），和姆勒珐特对比更为发展，它是由美国芝加哥大学的R.J.布瑞德伍德于1948、1951和1955年多次发掘的。雅尔莫在第二遗址卡瑞姆沙希尔南仅6.5公里处。这是一个高7米的土丘，共有15个连续的居住层。早期的十个居住层没有陶器，被称为“前陶新石器”时期。大约150个雅尔莫人住在25座方形、由打垒而成的多间房中。墙用泥抹过而地面先铺上苇席然后用泥抹

平，房盖是芦苇铺平抹上厚泥层。晚期的房子有炉灶和烟囱。2米见方的小房间中央有泥抹的火塘，晚期的屋中发现煮水罐。农业的证据是丰富的：近似野生状态的红小麦、原小麦（einkorn）和双棱大麦、豌豆、扁豆和兰巢菜被种植，阿月浑子（开心果）坚果被食用。畜养的动物有山羊、绵羊和犬，瞪羚和野牛则仍被猎取。石器包括各种各样的细石器如圭形小剑、四边形、三角形、新月形和半月形刀片和刮削器，有的是用黑曜石制成。一些小尖器很可能是用作箭头。特别有趣的是他们把三四节短石接成弯刀形，用沥青粘在木座上形成较长的镰刀或弯刀。磨光石器技术相当进步：石灰石的石臼和石杵、刃口特加磨制的石斧、鞍形的手磨台和手磨石块、门枢承石、石球、用来研赭石的调色板、权标头、璧以及大理石或雪花石的刻槽加饰的环和手镯。最精的石器是由特殊纹理的石材制成的石碗和杯。骨器有鱼钩、刮勺、骨针、耳垂饰（也有贝制）、项链珠等等。石纺锤表明他们可能开始纺织亚麻或羊毛。另外还发现许多泥塑的“母神”像和小动物。许多小泥丸和圆锥可能用来计数或作孩子的玩具。通过对约公元前6500年的雅尔莫遗址的了解，我们知道在两河流域边缘的冬雨充沛的库尔迪斯坦山地，在早于欧洲3500年的时候，人们的生活方式发生了革命。他们停止了追逐兽群的流浪生活，开始了在小块土地上种植作物和畜养动物的农民生活。最近在底格里斯河西岸和哈布尔河上游发现了许多前陶新石器遗址，这表明最早的农民已从山区移居到这两河流域北端雨量较大的平原。

雅尔莫早期10层无陶器的前陶新石器时期表明，它是西亚最原始的农业公社之一。另外两个出现前陶新石器的地区分别是位于远在西南方的巴勒斯坦的耶利哥（死海附近）遗址群和西北方小亚半岛的沙塔勒休于（Chatal Huyuk）遗址群。然而，各处前陶新石器并无多少共同处，这表明西亚的新石器农业革命在不同的地区几乎同时自发地产生了。雅尔莫上五层出现了陶制的大

"谷缸"、"牛奶罐"、"烘干盘"和碗等等。这些早期陶器是实用型的，粗糙、火候不好、易碎而且没有艺术色彩。随后，彩陶器和其它陶制器皿很快地出现。随着陶器的出现，陶器的类型就像无陶时代的石器类型一样，成为考古学家鉴定史前遗址文化特征的标准。两河流域从雅尔莫的有陶新石器时期进入了以乌姆、哈孙纳、哈拉夫、欧贝德和乌鲁克等以陶器为主要特征的铜石并用文化时期。随后以文字为标志的文明出现了，使我们可以通过古代文献建立起王朝代系。然而，人类的史前时代的研究只能让石器和陶器说话。下面是两河流域史前时期一览表：

大致年代（公元前）	工具时期	典型遗址
120 千年	两河流域东部山区 旧石器中期开始期文化	巴尔达巴勒卡（Barda-Balka）
60—45 千年	旧石器中期结束期文化	沙尼达尔洞 D 层
45—10 千年	旧石器晚期文化	沙尼达尔洞 C 层 巴腊克和凯瓦尼安洞 札尔吉和帕勒高腊洞
10—9 千年	东部山区中石器时期文化	沙尼达尔洞 B2 层
9—7 千年	东部山区原始新石器时期文化	沙尼达尔洞 B1 层和其夏季营地札维克米（相隔 4205 米）。卡瑞姆沙希尔、内姆里科（底格里斯岸上）
7—6 千年	无陶（或称为前陶）新石器时期文化	姆勒珐特、雅尔莫底部 10 层、申沙腊（Shemshara）、马札利亚等底格里斯西岸平原遗址群
6—5 千年	两河流域北部的陶器新石器时期 早期铜石并用和彩陶文化（5600）	乌姆·达巴基亚等底格里斯西岸遗址群 哈孙纳文化遗址群 萨马腊文化遗址群
5—4 千年	两河北部和中、晚铜石并用和彩陶文化	哈拉夫文化遗址群
4—3 千年	两河南部的晚期铜石文化	欧贝德和乌鲁克文化

除了札格罗斯西缘中的雅尔莫等山区以外，原始新石器和前陶新石器以及陶器新石器遗址在两河流域北部的底格里斯河与哈布尔河之间的辛旮尔山南侧和东部平原地区的数量很多。原始和前陶新石器遗址有克尔米兹（Qrmiz Dere）丘、内姆瑞克（Nemrik）、吉宁（Gining）和马札利亚（Maghzalia）。马札利亚较为典型。居住地有五层，打垒墙的房子有石基，村上有石围墙。地面、内墙壁和苇席房顶用白灰泥抹平。房室内有灶和直径半米的泥制贮谷缸，底部有取米口。这类泥缸在附近现代农村仍被使用。村外有墓地，室内地面下也葬成人、儿童，但无随葬品。打制石器有燧石和进口黑曜石制的刮削器、刀、镞和镰。磨制石器有杵和臼、手磨台和石容器、斧以及装饰用的璧、镯和项串珠。值得注意的是发现了一件锻打铜锥，可见锻打铜制小工具在西亚无陶新石器时期偶被应用。谷物有大麦和红小麦的种子，既有种植的，也有野生的。从定居生活和谷粒加工器等物看，马札利亚村落已开始了农耕，但石镞和野牛等动物骨又表明狩猎仍是一种主要谋生手段。村子里还出土一种十字形的，抽象的泥塑人胸像和原始的粗制红陶器。这种小泥像和陶器，在附近的乌姆·达巴吉亚也有类似物发现，表明两种文化有些渊源关系。

乌姆·达巴吉亚（Umm Dabaghiyah，下简称乌姆）文化现有七个遗址，除了马塔腊（Matarrah）在底格里斯河东岸，其余都在哈布尔河和底格里斯河西岸之间，亚兹腊（Jazirah）荒漠以北。乌姆在最南端的荒漠边缘，距其它五址 70 公里，而五址互距仅 3 公里左右，很可能同属一个部落。乌姆陶器新石器文化。据陶器发展可分二段，第一段以乌姆底部 12－6 层为代表，第二段以乌姆上部 5－1 层和其它遗址为代表。第一阶段有灰光陶和彩绘陶钵和罐，彩陶图案有圆点、蜘蛛、眼纹等写实性饰图和几何形饰图。第二阶段灰陶消失，彩陶数量大增而种类减少，说明彩陶的试制已定型。图饰多为直线构成的几何形并出现了写实人头雕塑。碗

类器皿线条更为流畅，又出现了高半米的折腹大瓮和底部布满乳凸的磨谷盘。大瓮用来贮谷，其下部收腹至小底部分常埋入地面，令人想起早期的马札利亚文化的地底泥缸。很可能泥缸演变成可移的陶瓮后，由于用处相同和习惯，仍固定于地面使用。石器仍是打制的镞、刮削器等细石器以及斧、臼、碗等磨光石器。然而出现了一个柄部有孔的石印章，图为一四足兽、一弯曲的蛇或河和一象征太阳的圆圈。此印是否为部落酋长的信物？房屋除了住房还有成排的库房，有的库房内有下部埋入地面的折腹大瓮，一个瓮中发现上千个小泥丸。或许这些泥丸是用来计数的。房和库都围绕一中心场院而建，到5—2地层的时候，场院被房屋分成二个，大的一个有铺地面砖。中央场院应是氏族开大会的场所。动物骨骼中，家畜仅占（牛羊猪狗）11%，野生动物主要是野驴，少数是羚羊。种植谷物有原小麦、红小麦、大麦，以及本地干旱气候和盐碱化土壤无法生长的六棱小麦、豌豆和扁豆。根据该遗址这些特点，发掘者认为这里是猎人和农民之间的贸易站。狩猎部落把猎物（主要野驴）带来，在院内肢解动物，在有下水道的房中冲洗，晾晒肉皮于成排之矮墙顶上，贮存于成排的库房中。本氏族的居民很可能用干肉换回粮食。晚期库房减少表明这种贸易日趋衰落。然而，雅瑞姆丘（Yarim Tepe）为代表的位于河边的，雨量充沛而土壤肥沃的北部五遗址则以农、牧业为主。动物中牛为主的家畜占82%，农作物很多。乌姆文化各遗址以其地理位置为制约，有的以贸易为主，有的以农牧业为主，乌姆村庄则为两河流域史前贸易最早的实例。各遗址最初的开发者似乎和前陶新石器初期的穴居文化（姆勒珐特）有关系，因为他们刚到此地时，都曾穴居了一段时间。例如，雅瑞姆丘最早的短期的堆积层有一“吕”字大坑，坑内有灶。后来坑被填平，在其北和西各建起两栋房。另外，附近的塔拉塔特（Thalathat）也是如此，最底部有14个居穴。宗教艺术方面出现了肥硕的“母神”陶人和陶塑动物。更

重要的是发现了红、黑、黄矿染料绘制的史前壁画。一处残壁上发现 9 个镰刀似的曲木棍围绕着五头奔跑的野驴，可能木棍之间有网，表现了本地狩猎野驴的情景。这一处和小亚的沙塔勒·休于的狩猎壁画很相似，那儿有一幅表现 24 个人在围猎野牛和一野猪或象。乌姆的另一残壁留有鹫的头和一双大翼，背后是许多圆点，这里的陶器也有圆点装饰。在小亚的沙塔勒的祭神室中的壁画主要是巨翼大鹫吞食无头的人尸的情景，同时，人头则献祭给陶塑公牛头。很可能乌姆的巨翼鹫也是食人尸的神鸟，而黑点装饰在沙塔勒多表示豹身上的点和人身着豹皮。乌姆的壁画和陶器雕塑和西方小亚的新石器文化很相似。

两河流域北部经过无陶和有陶新石器二个阶段后，进入了农牧业大发展的早期铜石并用文化，这一时期的主要特点是出现了真正的彩陶器。在乌姆达巴吉亚文化层次之上出现的哈孙纳文化地层，正是代表了新的彩陶文化的出现。

（三）两河流域北部的彩陶文化

1. 哈孙纳文化

哈孙纳类型的陶器，最初是由英国考古学者马洛万于 1931－1932 年在亚述古都尼尼微最早地层第 1 层（深 27 米）发现的。在尼尼微的哈孙纳彩陶层之后，又出现了萨马腊文化和哈拉夫文化的二种彩陶（分别在 1、2 二个层次）。1943 年伊拉克学者萨法尔发掘了尼尼微正南 38 公里，位于底格里斯河西岸的哈孙纳史前遗址，发现了和尼尼微最底层同样的彩陶和一个村落，遂命名这种彩陶及文化为“哈孙纳陶文化”。70 年代，苏联考古队发掘了一批“哈孙纳文化”村落：哈孙纳其西北的亚瑞姆丘（12－11 层为乌姆文化）、雅瑞姆丘附近的索托（Sotto）和库勒（Kul），以及底格里斯河东岸的马塔腊（Matarrah）。除尼尼微外，其它遗址的哈孙纳文化层次均在乌姆·达巴吉亚陶器新石器文化层之上，表明两种

文化之间的继承关系。哈孙纳陶器的特点是呈现出单一的、规范化的发展，一改乌姆文化的“百花齐放”的杂乱现象。打制石器基本上保留了乌姆细石器的传统。而磨制石器增加了新品种。除了石斧、鞍形磨盘、磨块外，还有带孔的石锄和大理石权标（球形），孔内有沥青表明木柄是被粘装于孔内。装饰品有绿松石、光玉和水晶的石珠链、石坠和石镯。石印仅有3枚，同乌姆出土的那枚一样：一侧凸起并有索孔；底面则为十字纹（表人上身?）和斜线纹（乌姆的为动物）。陶塑仍以“母神”为主，多为立式，着长裙，头部狭长。铜制品共11件，8件为铜片，另为带孔的圆盘。在亚瑞姆丘7层以下发现近10座墓葬。对成年人尸采用了奇特的肢解葬习俗，将人骨由关节处剖开，按人体顺序摆好。陶罐有三种，1型器为大口折腹瓮，由乌姆瓮发展而来，只见于早期。2型为小口有颈圆腹，3型为敞口罐。碗有深腹碗和钵（浅腹）的区别。此外还有特殊的器底有乳突的去谷壳盘。

亚瑞姆丘的建筑是哈孙纳文化中的典型建筑。这里从底部到顶部共挖出12个建筑层。房墙由湿泥块垒成，早期泥块尺寸较大(12层的50×24×5厘米)，后期较为合理(8层的35×25×6)。房屋 形状分长方形七八间房和圆形单间房两种。圆形房建于早期(12层)，一般为2.5米直径（最大的6米），其地面下常埋有尸骨和随葬动物以及个人的项链及石碗。12层北端一圆形屋底下埋有肢解人骨（F333），到了第8层，圆屋已被一双层墙的长方形单间屋所代。其下也埋有一婴儿、随葬牛羊肉和彩陶罐。这一现象表明圆屋和多间长方形房的功能不同：圆屋和埋葬有关，12—8层的村落的北部始终为圆屋，多出墓葬。

哈孙纳陶器上的装饰除用彩绘外，还有刻划纹，有的在刻划纹后仍加彩绘。刻划纹图案有用交叉线加重内部的连续三角形、“人”字形连续刻纹，以及刻、绘相间图。彩绘用红或黑色，有三角纹、网纹、折线带等简单几何图案。哈孙纳文化年代约在公元

前 5500—前 5000 年左右。

2. 萨马腊文化

在哈孙纳和马塔腊等遗址的上层，发现了一种和哈孙纳彩陶共生但器形和图饰制作更精美的彩陶。这种彩陶最早于 1911 年在巴格达以北约 110 公里、小札布和阿季姆河之间的底格里斯河岸上的伊斯兰城市萨马腊（Samarrah）的史前遗址中发现的，因而命名为"萨马腊彩陶"。60 年代，两个典型的萨马腊文化遗址被发现：萨马腊南仅 11 公里的梭万和其东较远的迪亚拉河东岸的乔加马米。萨马腊文化分布以梭万和萨马腊为中心，北部进入哈孙纳文化区，西北接哈布尔上游的哈拉夫文化，西至幼发拉底河鲍高斯（Bougbous），南达两河流域冲积平原，东南临两伊边境的乔加马米。这一分布基本在 250 毫米以下降雨量地域的边缘，位于北部山地和南部冲积原的连接处。由于降雨量不够，需要用河水灌溉，因而梭万、萨马腊位于底格里斯河东岸边。现有遗址虽分布稀广，但分布面积超过其它彩陶文化。陶器为有口沿的碗、罐以及盘，分为四个时期。早期只有少数的素面陶（梭万底部 1、2 层），是西亚地区使用陶器最晚的文化（公元前 5500 年）。然而中期出现了和哈孙纳彩陶类似的、由线条构成的几何形图饰，陶质为细泥陶，涂一层黄色陶衣底，再用红褐、黑和浅灰色绘饰。很可能萨马腊彩陶是在北方的哈孙纳文化的影响下产生的。第三期陶饰的彩条块均涂为实心，施彩面积大，彩绘和空地均成图案。除了几何图形外，还有人面图、万字符以及由鱼、蜈蚣、蜥蜴和山羊（类似伊朗文化的山羊纹）组成的连续图案。第四期的彩陶开始退化，又重新变成简单的线形几何纹，施彩非常潦草。萨马腊文化的石器制造也达到了顶峰，磨制法已基本上代替了打制法。石碗、罐和碟不但数量多，而且品种杂、制作精。石容器多为大理石质，有天然的纹理装饰。由于石容器都有外展口沿而少有不易制作的小口鼓腹石罐，受其影响的陶器同样都有口沿而少有不易

制作的鼓腹陶罐。石容器主要出土于第一期的墓葬中，有的墓中多达几十件，如此多的冥器可能表明墓主生前的地位。另一类石器是研磨具，发现于屋内，有杵和臼、磨板和磨棒。某些臼和磨板上残留有被磨的红矿石颜料表明这些磨具除了用于磨谷，还用于研磨颜料。用于生产的工具主要是石斧、石锄、石凿以及打制的石镰刀。墓葬中发现有项链，以雪花石珠为主，杂以绿松石和光玉髓等进口石料制成的珠子。金属制品仅发现三个铜珠和一柄带孔的小铜刀。晚期的梭万村落内有 15 座房屋，相邻的房门都面向同一块空地，形成建筑群。大型房间作为公共活动场所，内有灶，为大家族做饭处。中型房间的门都通向大厅，内有石杵、臼等谷物加工器以及石锄、石镰等农具和石斧、调色砚台等用具，表明它们是各家的住房。小型房间则为家庭的仓库。梭万的房屋均由长方形的模制泥砖垒砌而成。在乔加马米的萨马腊文化层发现了最早的人工沟渠。梭万遗址则出土了亚麻、原小麦、红小麦、六棱裸大麦、双棱和六棱有稃大麦，谷物品种远远多于其它文化。由于萨马腊文化遗址都位于河岸，捕鱼业是一种重要的生产。发现的大量鱼骨以及彩陶纹中的鱼和蜥蜴表明了渔业的重要。墓葬中的随葬品均为石器，除石碗外，有石像、石斧等工具以及石珠链等首饰。大量的石像中，只有一尊为男性，表明宗教崇拜中仍以母神为主神。但墓葬中的一个男性的随葬品大大超过了一位女性的随葬，说明氏族首领仍为男性。早期每座墓都有随葬品，甚至包括婴儿墓。晚期（梭万三层）的 11 座墓中，有五座全无随葬，表明贫富已经分化。晚期由于陶器发达，随葬品变成了陶碗、陶像和石珠串。用于埋葬的建筑物的门与壁龛相对应，都位于房间的中轴线上。由于这种格局后来成为两河流域神庙的基本格局，它可能表明土葬所在建筑还具有宗教功能。陶塑人物为彩绘，头顶有沥青堆塑的“帽子”或“发髻”，过大的眼睛有时用贝壳嵌入表示。早期的小石像也常戴有沥青塑的黑帽子和嵌有贝壳“大眼

睛"。萨马腊文化定期约在公元前5500年至前5000年左右。乔加马米出土陶器表明最后的萨马腊文化和正在南方兴起的欧贝德文化的早期有传递关系。

3. 哈拉夫彩陶文化

哈拉夫文化分布较广，分为东西两个区。西区包括叙利亚东北部和与其相邻的土耳其的东南部，东区为伊拉克境内的哈拉夫文化遗址。哈拉夫文化向西传播至地中海岸边。这时各地都吸收哈拉夫文化，许多遗物是土著文化和哈拉夫文化的结合物。当哈拉夫文化退却后，当地的文化又重新显露出来，但仍烙有哈拉夫文化的痕迹。当哈拉夫文化向东南扩展和两河地区的萨马腊文化相遇时，后者向东南方向退却，许多萨马腊遗址被哈拉夫文化人民居住；完全取代或混杂，但没有互相渗透的明显证据。原因可能是萨马腊文化来自东部札格罗斯山区，当他们下到两河流域时，这里的哈孙纳文化已消失，哈拉夫文化刚出现，于是两者成为邻居，但无文化继承关系。

哈拉夫文化在西方的影响区可能和前哈拉夫文化属于同一文化范畴，所以很容易和哈拉夫文化混为一体。哈拉夫文化典型遗址有哈拉夫（在哈布尔河上游，1911年首次发掘）、尼尼微（1931年）、加咨巴札、阿帕契亚（1933年）和雅瑞姆二号丘（1969年）以及巴里赫河边的阿斯瓦得和幼发拉底河边的卡赫美什。哈拉夫文化分期主要依靠彩陶的风格。早期彩陶绘有人以及牛、羊、鹿、豹、蛇等各种动物纹，同时伴有极简单的几何纹图。中期彩陶则以几何纹为主，图案细小、复杂并以四叶草为饰纹。这时动物纹很少但牛头写意纹较多。晚期彩陶由单一的红褐色彩发展到三彩绘制，代表器物是精绘大彩盘：周围以棋盘格作地（各格红、黑相间，黑格内绘有四叶草），中央为一星几何对称的大花。全盘图绘精确、严密，表现出哈拉夫文化陶工的严谨、仔细的作风。哈拉夫彩陶与萨马腊彩陶相比，后者的陶盘以简练的旋转状动物纹

表现了写实、动感和逼真的风格，而哈拉夫彩盘却以绚丽的几何图纹表现出一种属于结构美和静态美的华丽风格。

哈拉夫文化的建筑很有特色，比哈孙纳文化建筑规模大而质量好。在阿帕契亚（尼尼微北15公里，底格里斯河东岸）和雅瑞姆二号丘（底格里斯河西岸）均发现了圆形建筑，类似后来希腊迈锡尼文化圆基房。阿帕契亚的底层先出现长方形泥房，后期（8—2层）出现了10座圆形房，位于村中央的二道墙东面地区。西区仍为长方形房。圆房由石基、厚实（半米）的墙和拱顶组成，并在前部增加了长方形前屋，室内无生活用具，表明这些圆房所在的东区为圣区，二道中央墙可能是圣区的围墙。在圣区圆房附近发现了三处墓葬，二处的葬法是把火葬后的人骨装入瓮内，这是哈拉夫文化特有的葬俗。从3层起房基用五至十吨重的大卵石垒成，每房需用700块左右。如此重大的工程只能由几个村落的劳力共同完成，看来圣区应为部落的祭祀中心。到了最上的1层时，村庄的作用发生了大变动，中心变为一长方形大型作坊，周围为井和陶窑。数、质量均为第一的精美彩陶就出于这一作坊，最后作坊毁于火。阿巴契亚西面80公里的加旮巴札是本地区另一个制陶中心。8—2层的圆形房起源于西部的利凡特的前陶新石器早期，到了哈拉夫文化时期，各地的圆房都发展成方形房，但北方外高加索和阿塞拜疆仍有圆房（舒拉威里文化，公元前5000—前4500年）。在接替哈拉夫文化的北方欧贝德文化遗址高拉丘的13层也发现了圆庙，该址离阿帕契亚仅十多公里，可能受到哈拉夫文化的影响。哈拉夫文化和西方文化可能有一定的联系，因为在塞浦路斯的基若基提亚（Khirokitia）和克里特岛的美萨腊（Messara）平原以及较晚的迈锡尼文化都发现了这种圆房。

哈拉夫文化的生产工具是石锄和石斧，以及由沥青粘接的燧石叶镰刀和骨制柄。谷物加工器为磨谷板、石杵、臼。雅瑞姆二号丘发现了嵌入墙内的圆顶灶，可能用来烘烤面包（小亚的哈奇

拉尔文化使用同类圆顶壁灶)。手工业还有纺织和兽皮加工，工具是纺轮和燧石刮削器。陶窑为竖穴式，分窑室和火室二部分，中以窑箅相隔。石容器由于比陶器制作复杂和耐用，常作为随葬品珍用。阿帕契亚彩陶所用陶土细腻、耐高温，来自特有产地，后来迁入此村的欧贝德文化部落虽然发展水平高，但所用陶土质量很差，陶器也不如其先的哈拉夫文化。

哈拉夫文化的陶塑仍以母神为主，早期的写意风格像为尖顶琵琶形(只见于东部)，可能受到乌姆达巴吉亚文化的粗糙的“十字”形胸像影响。更常见的晚期母神像的风格明显受到小亚哈奇拉尔文化影响：多为坐式，粗腿无脚，双手在胸，长颈无脸，丰乳肥臀。此外还有牛头等动物塑像。小手工制品极有特色，有各式各样的石印章和石护符，间有少量铜、泥制品。印章和护符一般都有绳孔，用于系绳携带。印纹为交叉线条和格线条。同时，盖有印纹的泥块也有发现，上面也有绳孔，表明这是最早的物品标签，用来挂在器皿颈部表示其中内容和它的所有者。

宗教仪式在埋葬和祭祀方面有所表现。葬式分土葬和火葬两大类。土葬中较奇特的是把人头置于瓮中并埋葬于居室之内：阿帕契亚的“圣区”内早期的三号墓(1976年出土)中曾发现四个人头分置于陶盆之中并随葬了6个彩陶罐和一个石碗。彩陶上绘有牛头和“十字”纹以及女人和织物、男人猎牛图。哈拉夫彩陶中广泛地使用抽象的牛头纹，可能反映了他们对猎物之神的崇拜。其它动物纹表现了鸟、牛羊、蛇等(但没有萨马腊文化中的鱼纹)。植物图纹种类较多，其中由四片叶、六片叶和八片叶构成的几何对称花纹在晚期最为常见。在阿帕契亚“圣区”中的圆形“庙”中发现一个牛头，令人想起小亚半岛上的沙塔勒·休于7层(公元前6150年)和6层(前6000年)的庙宇中的公牛头崇拜。作坊区则发现了一尊母神像和一男神像，女像(3.9厘米)二倍于男像(1.7厘米)大。同时出土还有一人手指骨和5个石制手指，

可能和一些原始部落为死去的亲属割掉手指的习俗有关，这里为了保护真手指，用石制手指作为代替。另外在火葬穴中（亚瑞姆二号丘）发现了有意摔碎的三个石碗和二个陶器和其它小随葬品埋在一起，很可能和我国民间仍流行的“摔瓦盆”葬礼仪式异曲同工，以物碎表示物“死”，这种“死”了的物可以为死人灵魂所用。亚瑞姆二号丘 8 层祭坑中出土了一个有意打碎了的女人体形的陶器，在其上绘有一个扩大了的倒三角形。倒三角形表示女阴部，而阿帕契亚第 6 层的作坊中的母神小石像用同样的一符号表示女阴。后来这一符号在两河流域被广泛地用于女性艺术形像中，最后被抽象为楔形文字的“女”字符。这一演变过程表明，最早的文字符来自原始艺术形像中约定俗成的表示法。哈拉夫文化的牛头纹、麦纹、鸟纹和楔形符号中的“牛”字、“麦”字、“鸟”字有着同样的关系。萨马腊文化中的鱼纹和楔形文字的“鱼”字十分相像。哈拉夫文化的年代大约在公元前 5500 至前 4500 年之间。

4. 两河流域南部的欧贝德彩陶文化（公元前 5300—前 3500 年）

北方的哈拉夫文化经历了 1000 年的岁月，在公元前 4500 年左右达到它的全盛。然而物极必反，一股或几股新来的民族的到达使这一文化突然结束了。根据考古遗址，新来民族的文化被命名为“欧贝德文化”。这一文化的来到对两河地区来讲是升起了文明的曙光，因为它产生于文明的起源地南方苏美尔地区。欧贝德时期的典型遗址为古苏美尔城埃瑞都，它的神庙区的连续地层共累积 20 层，最底层为哈拉夫文化，18—15 层为早期欧贝德文化，由于只见于本地，命名为“埃瑞都时期”。14 层至 12 层和哈吉·穆罕马德出土陶器同型，命名为“哈吉·穆罕马德时期”。11—8 层和 7—6 层的陶器又见于欧贝德和其它遗址，定为标准欧贝德时期。埃瑞都位于苏美尔的最南端，临波斯湾，为地下淡水神恩齐之祭地。其最早的 18—15 层的神庙已由泥砖砌成，为方形或长方

形。北墙向外凸，形成一神龛，内有祭台，神像面朝南，其面前有一供桌位于屋中心。彩陶纹饰有近似晚期哈拉夫和萨马腊文化彩饰的网纹、人字纹和三角纹等几何图案。没有早期哈拉夫的动物纹。埃瑞都 14 层至 12 层出土了以乌鲁克附近遗址哈吉·穆罕马德命名的一种新彩陶。装饰用色为深褐、深紫、深绿或浅红，有时有刻纹，主题仍为几何图。其中的浅盘之中央绘饰的一多瓣大花纹，和哈拉夫彩陶晚期浅盘图案十分相似。在 12 层上覆盖了厚厚一层沙土，表明在欧贝德文化移入之前，埃瑞都曾被一度放弃。民用住房发现在稍北一点的阿米亚（基什附近）和阿巴达。由于哈吉·穆罕马德彩陶近似邻近的伊朗的苏西亚那平原出土陶器和鲁瑞斯坦高地出土的陶器，一些学者相信两河流域南部的彩陶文化是由伊朗山区走下来的。从埃瑞都 11 层起，埃瑞都的彩陶成为标准的欧贝德陶。这时神庙规模扩大了许多，庙堂建在台基之上，显得高大，人由斜坡道拾级而上至庙门，斜坡道的外侧有排水沟。第六层的神庙是本时期最后的一座。庙呈长方形（23×12 米），由三部分组成：中央为祭礼大殿堂，两侧各有供祭司们使用的四个侧室，庙门在南侧。埃瑞都人向神供奉的祭品是鱼，各层的庙中都发现大量的鱼骨，随后的苏美尔文献记载了苏美尔人用鱼作为一种重要的供品。神庙周围为居民区，其内发现比神器粗糙的陶器，石制或陶制的圆盘形网坠、石斧、磨石、泥钉和鱼骨。9 层以上出土陶镰反映了渔猎经济逐渐让位给农业经济。围绕神庙的居民区的里层为富人或贵族的住宅，外围为手工业者和贫民住宅，最外为农人。埃瑞都的人口约 5000 人，已形成城市规模。墓葬品差别不大，但贫富之分已萌芽：少数死者拥有 7 件以上的陶器（仅 1 人有 12 件，8 至 10 件的有 5 人，7 件的有 7 人）；多数人（156 人）仅拥有一到六件陶器；另有 28 人无任何冥器随葬。由于墓地为公共墓地，推测王族和僧侣阶级也许葬在另外更为豪华的墓地。庙内有一种称为鱼壶的特殊陶祭器，扁圆体壶身带有一个长的壶

嘴，内盛有鱼骨（出土于11—10层），常见于庙中的侧室。欧贝德陶器以外壁绘饰奇妙的花瓣纹或几何纹的蛋壳薄杯为代表(8—9层)。晚期的陶器（7、6层）的纹饰开始简化，器形多为有环形提耳的罐。神庙中出土了一种上部有数孔、无底的陶器，可能用作香炉。欧贝德文化陶塑像多为女性，蛇头，有沥青的发髻或帽。细长人身和哈拉夫文化的胖母神相差很大，有的怀抱吃奶婴儿。但后期在埃瑞都发现了一个手持权棒的男性，可能这时男神开始成为主神。氏族父长的权力开始增大。在7层的神庙祭台内发现了一个彩绘陶蛇像。此蛇像和陶器上的蛇纹和蛇凸塑像以及蛇头人像反映了蛇可能是崇拜对象。陶制用具有纺轮、“弯钉”和陶镰。“弯钉”可能用于壁饰或作研磨工具。

欧贝德文化第三期时，先进文化扩展到两河流域北部，其典型遗址为距尼尼微22公里的高腊丘（Gawra）。该址分20层，早期的20—12地层属北方欧贝德文化，但也保留了北方土著哈拉夫文化的传统，其底层以及17层发现了哈拉夫文化的圆形房（见于阿帕契亚），房内有墓葬。此后，建筑以长方形房为主，仅在11层的A次层，圆形房一度复活。和阿帕契亚相同，这种圆房应为神庙。在19层，长方房首次取代圆房成为神庙。第18层的神庙布局清楚，为中央殿和左右侧室，殿中有祭坛和供桌，下埋葬穴。第14层的庙有石基。13层的神庙区形成了高腊的卫城，后被火摧毁，12层的人们又建了一小型庙，又毁于火。这两个神庙的被毁，反映了战争与征服。高腊丘的600枚印章反映它的哈拉夫传统。印纹各不相同，为几何纹，晚期出现了人和动物纹。北方欧贝德文化的金属使用较为超前，在高腊发现了6—7件冷锻纯铜制品，在晚期发现两把铜斧，其中一件含镍。北方欧贝德文化是在原来的哈拉夫文化的基础上受南方影响而形成的，它在表现社会等级分化的神庙和礼器方面完全模仿南方，在墓葬和人像风格方面保留自己的传统，并在金属制作和印章使用方面超过了南方。可以说

欧贝德文化时期是两河流域历史上第一次南北统一时期，随后南方巴比伦尼亚和北方亚述两地时分时离，互相影响，互相推动。和欧贝德文化的初步统一一样，两地区在历史时期的文化发展仍是大同小异。

欧贝德文化共分四期，第一、二期的埃瑞都陶和哈吉·穆罕马德陶反映了在这之前的萨马腊文化的一些特点，三期的标准欧贝德陶表示了新兴文化自己的特征，四期又对后来的乌鲁克文化有启后的作用。如果欧贝德文化居民是苏美尔人的祖先的话，萨马腊文化居民应也和苏美尔人有血缘和联姻关系，而且两个民族都来自东方。如果我们作一个大胆的假设，来自东方的萨马腊和欧贝德文化民族，很可能与中国西部的彩陶文化居民在远古时有过联系和接触。

5. 城邦形成时期——乌鲁克文化期（公元前3500—前3000年）

正像城市雏形时期的欧贝德文化的代表是最早苏美尔城邦埃瑞都一样，两河流域城邦形成时期的文化是以最著名的苏美尔城邦乌鲁克命名的。这一文化的陶器发生了变化，器物一般不加任何绘饰，有些仅加上灰色或红色的釉。陶器都用陶轮制作。罐肩部有耳，壶有细长、弯曲的水嘴（流部）。陶嘴明显是模仿金属器皿的水嘴。铜器出土逐渐增多，在北方高腊遗址的乌鲁克文化层（11A—9）发现铜凿、锥等20多件铜器。仅在乌鲁克的第八层一层就出土了22件铜器，包括一个青铜针，许多金环、花等金饰品被发现。很明显手工业的重点已从陶器转向金、银、铜器。印章的类型也发生了革命，可以产生连续不断的大幅印纹的滚筒印（滚压使用）代替了直戳印。这一滚转轧制印纹的发明只能产生于两河流域，因为文件载体湿粘泥板的柔软不要求用力戳压印章，只需滚过就能产生清晰的印图。可以说现代滚版印刷图文的技术的雏形产生于乌鲁克时代。由于滚筒印的刻纹是刻在圆柱体的表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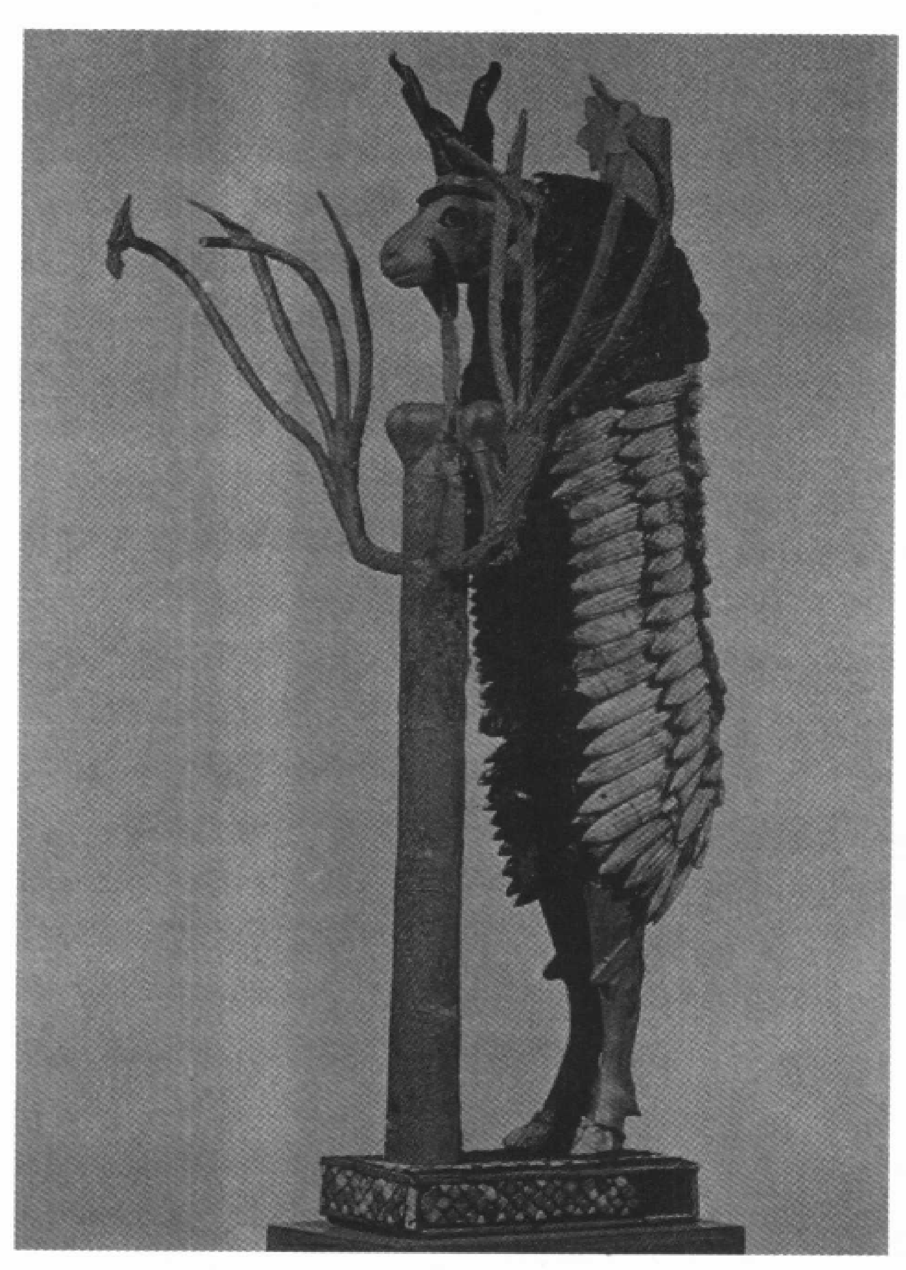
它的面积远远大于刻在圆柱体或长方体底端的直戳印，它可以以图画表示较复杂的艺术主题。而我国的直戳印由于图章面积有限，只能在有限的文字型式上加上艺术表现。两河流域的滚筒印纹不但可以作文字的载体而且还是图绘的载体，这使滚筒印艺术成为两河流域特有的美术形式。由于印多用珍稀或较珍稀的外来石料作成，它可以刻上献辞献给神明作为礼品。乌鲁克六层时印章的广泛使用表明集团或个人对社会财产的控制和占用已被确定并被社会接受了。

乌鲁克文化最令人惊叹的东西是它那宏伟的庙宇。中心庙区埃安那（“天房”）共发掘出 18 个地层。底部 18 层至 13 层为欧贝德人的城区，在 14－12 层，欧贝德彩陶全部消失，新的乌鲁克素面陶和红、灰釉陶开始出现，为乌鲁克文化初期阶段。在 14—4 层共发现了 6 个建筑层，即先后建了六次神庙，约每隔 80 多年重建一次。4C 层的庙宇为柱廊式建筑，每个柱子直径 2.6 米，外表用黑白陶圆锥镶嵌成几何图案，可谓世界上最早的建筑表面镶嵌（“马赛克”）装饰。4B 层有 A、B 两个庙，可能是乌鲁克城神女神伊南娜和其父天神安努最早分居的庙。4C 层的二庙是乌鲁克在史前时期最晚的建筑。其中的 D 庙较大（80×55 平方米）应为伊南娜庙，中有一大厅，四周环绕各种侧室。乌鲁克第三层有特色的建筑是安努的白庙，因外墙壁被刷成白色而得名，有高大台基，由三段多台阶步入神庙。两河流域各城的乌鲁克晚期都出现了大规模的砖砌庙宇建筑：在尼尼微附近有高腊的圆庙；辛杳尔山地区东有格锐雷什（Grai Resh）的五米厚的城墙（?）和中央厅式庙；西北有布腊克丘（Brak）的“眼庙”（内出土大量眼形石饰物）；在迪亚拉河地区有哈法吉的月神辛庙（1—5 层）。在南方，古都埃瑞都的第一层出土了用包铜陶圆锥镶嵌墙壁的高大庙宇。所有这些神庙在各地矗起表明在两河流域的乌鲁克时期，世界上最早的一批城市国家在宗教的凝聚作用下出现了。不仅高大的神庙

表示了神和神仆的尊严，乌鲁克的浮雕和滚筒印艺术也生动地再现了当时的祭祀和战斗情景，表明城市公社的领导权是由祭司集团和军事首长掌握的。他们的首脑在苏美尔被称作“恩”(en)，这一头衔最初表示城市的最高领导，后来军长的头衔“卢旮勒”(lugal 意为“大人”)成为王的头衔，“恩”就成为最高祭司的专门头衔，失去其最初的政教兼备的意义。著名的乌鲁克 3 层出土的雪花石膏大瓶（一米高）的下部刻绘了水边生长的大麦田，其上的一栏浮雕是一队羊（被赶到屠宰房作牺牲）。羊上面的栏是一队裸体平民或俘虏手捧酒罐、奶盆、粮斗等祭品向神龛而来。最上面中央为穿长袍带神冠的乌鲁克女神伊南娜，其后是她的标志双捆苇札旗杆及飘带。其前一裸体平民献上一斗谷物和一穿网格长袍的祭司（残缺），祭司的长袍带由其身后穿短裙的仆人举着。神标后面有二肥壮公羊，其上或其旁有二小人，其后有两大筐植物，两盘水果，两祭瓶和一狮、一羚羊，可能这些人、物、兽是伊南娜的财产或宠物。许多滚筒印图表示了同样的主题，例如一戴头巾、蓄长胡子、穿网裙的首领用花朵喂伊南娜标志下的羊。另一艺术主题是狩猎和战斗。乌鲁克的“猎狮碑”绘有一穿网格裙的男人用长矛和弓箭猎杀狮子。同样的长袍美髯公手持长矛监视其手下的三个裸体的士兵（?）鞭打或捆绑（手中武器像是绳子）四个手被反绑身后的俘虏则发现于一滚筒印纹。同样的长袍长须军长又见于苏美尔的东邻苏萨（埃兰）和埃及的史前时代。苏萨出土的一滚筒印绘有他正在神庙前射杀裸体敌人。埃及出土的象牙石刀柄一面刻有他在与两头狮子搏斗，另一面刻有激烈的战斗场面。所有这些艺术形象生动地表明了在乌鲁克时期晚期，两河流域及邻近地区产生了城市国家，最高祭祀兼军事首长是国家的首领，维持对众神的祭祀和进行掠夺或防卫的战争是国家的两个主要职能。社会的阶级差别很明显，穿长袍的首领和短裙的仆人、裸体的平民和被缚裸体的俘虏的区分一目了然。

在乌鲁克的第四层发现了最早的泥板文书，字体为图形文字，后发展为楔形文字，逐步失去图形的特征。划时代意义的文字的出现表明国家行政管理的进步：社会生产的管理和财富的分配都以精确量的概念来掌握。出于行政管理需要而产生的文字给人类带来的革命，不仅仅在于行政的高效率化，更重要的是这一思想概念的抽象、保存和传播方法的产生导致了传世的宗教、历史、数学、医学和天文、文学艺术种种古代文明的出现，而我们现代科学文化正是建立在这些以文字材料为灵魂辅以各种外在形式的古代思想基础之上的。

与乌鲁克第三层的年代相同（公元前 3000—前 2900 年），在北方古城基什附近的捷姆迭待·那色（Jemdet Nasr）B 丘发现了饰以黑、红彩绘的土黄色大罐和梅红色陶器为代表的文化，被命名为“捷姆迭特·那色”文化。除了陶器不一样外，捷姆迭特·那色文化和乌鲁克三层文化发展是一致的：有古朴字体泥板和滚筒印出土。由于捷姆迭特那色陶器数量少、分布不广，学术界倾向把它划入乌鲁克文化晚期，或把乌鲁克四和三层与捷姆迭特那色一起划为“原始文字阶段”，因为这一阶段是文字产生的阶段（公元前 3100—前 2800 年）。随后，有文字证实的苏美尔各城邦脱去了其模糊的陶器文化外表，确凿地进入了历史的前台。在一个捷姆迭特那色古朴字泥板上印有库阿腊、乌尔、拉尔萨、札巴兰（Zabalam）和温马城名符号的滚筒印纹。我们现在可以不再以“文化”来称呼古代的人群了，而是以文字记载的名称来描述各地的历史了。



6　伏树公羊(黄金、天青石制成，乌尔王坟出土)

第二章

从苏美尔城邦到苏美尔帝国

一、苏美尔城邦争霸
（约公元前 2900—前 2300 年）

（一）传说中的初史（洪水前）五"帝"邦

从考古发掘出来的欧贝德文化时期，两河流域最南端的苏美尔城邦埃瑞都曾是一个文化中心。然而关于它的早期历史，因为没有发现文字材料，我们了解甚少。幸运的是和我国尧、舜、禹等远古传说一样，两河流域历史时期也留下了洪水前（远古朝代）各称霸城邦的传说。其中最系统的是写于古巴比伦时期的《苏美尔王表》。这个王表记载了"从王权下降自天"以来到伊辛王朝结束（公元前 1794 年）时的所有名义上和真正统治全地区的称霸的城市和它们的国王们。《王表》记载远古发生了一次大洪水，洪水前 5 个城市 8 个王执掌王权，共 241200 年。这 8 个王显然是传说中的部落联盟的大酋长。我国类似的杜撰的上古岁数也见于史书，如《汉书·律历志下》引《三统》："上元至伐桀之岁，十四万一千四百八十岁。"然而传说也有其起初的内涵。《苏美尔王表》中的洪水前获得王权的 5 城先后是：埃瑞都、巴德提比腊(Badtibira，"铜匠之城")、拉腊克（Lalak)、西帕尔和舒如帕克(Shurrupak)。《王表》把埃瑞都记为第一个强大的城邦是和考古发掘所得出的结论一致的。第二个称霸者是"铜匠之城"，则表明金属冶锻工艺已经发展到一定的高度。《王表》记载洪水前 5 城之

间的王权转移时，使用公式是"某城被（神）放弃了，它的王权被带到另一城"。然而在提到洪水后王权的转移，它使用的公式是"某城被武力打败，它的王权被带到另一城"。这种获得王权的不同方式意味着洪水前部落联盟盟主的地位和我国尧、舜、禹依次禅让一样是靠圣德由众酋长推举而获得的。考古发掘表明，在乌尔和舒如帕克（现代遗址）等城早期的确发生过洪水。洪水时，王权所在城舒如帕克在两河文明产生的过程中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在它的遗址发现了大量楔文字表和经济管理泥板。其上绘有比乌尔、乌鲁克和捷姆迭特那色原始象形楔文成熟得多的早期文字。早王朝时的王铭的楔文文形和舒如帕克的泥板上的字形是一样，已脱离了象形阶段。舒如帕克文字是两河流域历史时期的第一批泥板文字（约公元前 2500 年）。

（二）早王朝的城邦争霸：基什和乌鲁克的南北之争、乌尔的霸权

洪水后，王权再次"自天下降"，王权所在头三座城市都是考古发掘证明为最古老的城市：基什、乌鲁克和乌尔。其中基什出土古器、古铭不多，但"基什之王"的头衔发现在早王朝时期的苏美尔各城。同时捷姆迭特那色就在基什附近，它和乌鲁克和乌尔都出土了最早的象形字的泥板文（约公元前 3000 年）。然而《苏美尔王表》同样无法追溯洪水后首先称霸的二城基什和乌鲁克的早期史。基什城第一王朝的统治者们仍被《王表》认为是半神人物：在位分别从 140 年到 1500 年（实际上大约在公元前 2800—2600 年）。其中一些王带有塞姆语名字，表明两河流域本地的阿卡德人各部落和外来的苏美尔人部落在巴比伦尼亚北部是混居而共同发展的。虽然，基什王朝的多数王系传说中的人物，但"王表"的作者确实知道基什曾是最早的王城之一，王表记载基什最后二个王是恩美巴腊格西（En-me-bara-ge-si）和其子阿旮（Ag-

ga)。基什王阿旮在与乌鲁克王吉勒旮美什的争霸战争中失败，不得不让出霸主地位的故事已见于著名的苏美尔史诗《吉勒旮美什和阿旮》。更重要的是恩美巴腊格西的名字被发现于基什东北迪亚拉地区的早王朝时的图图波城（Tutub）中之月神“辛”庙。二个石碗残片刻有“美巴腊西，基什王（奉献）”（Me-bara-si luagl Kish）。我们知道“恩”是最早的王衔，其象形是王冠。洪水前巴德提比腊城的二个以及拉腊克和西帕尔各一，共三个大酋长（“帝”）都在名字前冠有“恩”衔，类似我国史书称五帝和夏、商二代时的古王为“帝”（帝尧，帝舜，帝太甲，帝武丁等等）。所以王表中基什王“恩美巴腊格西”的真名是“美巴腊西”（古字“巴腊”也可读为“巴腊格”）。王表称恩美巴腊格西“夺得了埃兰国的武器（神标）”，即率领苏美尔各城联军攻掠了邻区埃兰，夺取了以金银制成的军标或神标为代表的大量战利品。图图波城正位于两河流域通向埃兰的路上，美巴腊格西的奉献石碗很可能是他的战利品之一。他把夺得的埃兰的石碗刻上自己的名字，在凯旋路经图图波时献给月神辛。

基什的霸权在阿旮在位时被乌鲁克王吉勒旮美什夺走。史诗《吉尔旮美什和阿旮》将乌鲁克王描绘为武力超群、力大无比的英雄，当阿旮率兵征讨乌鲁克城而兵临城下时，吉勒旮美什的好友恩基都带众出战，活捉了阿旮。吉勒旮美什放走了阿旮，成为各城的“天子”。实际上，后世都把吉勒旮美什称为神。他的四个前任都带有神化色彩：首王美斯基阿旮舍尔（Mes-ki-ag-ga-she-er）是太阳神之子，既为“恩”又为“王”，曾“入海并下降到山”（比喻太阳落山?）。乌鲁克第二王是前帝之子名“恩”美卡尔（En-me-kar），他是乌鲁克建城之人，首称“乌鲁克王”。第三王被称为“神”卢旮勒班达（在位1200年），是一个牧人，可能像后世的强大王一样，生前已被称为神。恩美卡尔和“神”卢旮勒班达是几部苏美尔史诗中的英雄。乌鲁克第四王是“神”杜木兹(Dumu-

zi)，“一个渔夫，他的城是库阿（意为“鱼水”)”。他和其继任“神”吉勒伽美什初为乌鲁克城下属一个部落库拉波（Kul-ab-ba）的“恩”，后被推为乌鲁克王。他与其前三帝之间无血缘关系，体现了原始部落联盟“禅让”传位法。乌鲁克第三、四帝分别以牧人和渔夫著名，他们和我国的后稷尊为农神类似，因大力从事于畜牧业和渔业的发展而被后人敬为神明。“神”吉勒伽美什和我国的“后”羿一样，同为除巨兽之英雄，同求不死药而未亲食。前者的不死药被蛇窃吞，后者的不死药为嫦娥偷食。

吉勒伽美什的后王有7人，在位6—36年，不再为神圣人物。其中他的儿子和孙子先后继位，随后的五王无父子关系，其中有一位还是铁匠。这可能表明此时王位还没有固定到某一家族，而是根据能力推举酋长。

可能在吉勒伽美什死后，苏美尔的霸权转到其南的城市乌尔。王表的乌尔第一王朝首王美斯安耐帕达(Mes-anne-pa-da)的铭文在乌尔及马瑞被发现，证实他确为历史人物而且势力远达幼发拉底河中游。其子阿安耐帕达（A-anne-pa-da）的铭文记载了他在欧贝德建了母神庙。《苏美尔王表》还提供了另外三个乌尔王，一个是美斯安耐帕达之子，另二个没有血缘关系也可能是被推选为王的。

苏美尔的霸主不像我国春秋时的霸主要尊人王攘夷，而是尊神王恩利勒。基什的恩美巴腊格西和阿伽父子、乌鲁克的吉勒伽美什和乌尔卢伽拉（Ur-lugala）父子及乌尔的美斯安耐帕达和美斯基阿嫩那（Mes-kiag-nun-na）父子在他们先后称霸时，都来到宗教中心尼普尔敬献礼品，敬建庙宇设施。尼普尔是苏美尔诸神之王恩利勒的祭祀中心。

（三）拉伽什和温马争霸

从考古发现得知拉伽什（Lagash）和温马（Umma）是苏美尔

最古老的城邦之一，然而编于尼普尔城的《苏美尔王表》却没有提及拉旮什的霸权，很可能是拉旮什公侯很少到尼普尔城向恩利勒神献祭的缘故。拉旮什位于尼普尔东南，由两个主要城市组成，宗教中心吉尔苏（Girsu）和拉旮什本城。吉尔苏在温马东南20公里而拉旮什又在吉尔萨东南20公里，附近有另一属城尼那（Nina）。温马在尼普尔东南80公里处，两地之间有阿达波和凯什（Kesh）二个城市（距尼普尔约50公里），温马北不到10公里处还有札巴兰（Zabalam）。这些城市构成苏美尔东部靠底格里斯河一侧的主要城邦。这些城中，阿达波离尼普尔最近，有一王被写入《苏美尔王表》。温马和拉旮什的国王的信息则来自出土铭文。在基什王美西林（Me-silim）为天子时，拉旮什的公侯（恩西）卢旮勒沙恩古尔（Lugal-sha-engur）臣服于他；臣服美西林的还有阿达德公侯宁基萨西（Nin-kisal-si）。美西林还为拉旮什邦和温马邦封土立碑划定边界。拉旮什的首领在基什霸权衰落后（约公元前2500年），开始称王。首王为乌尔南筛（Ur-Nanshe）。他为吉尔苏的主神宁吉尔苏（Nin-Girsu）大兴土木，让船队从波斯湾地区的巴林（苏美尔称为“迪勒蒙”）岛运送木材用以建庙。同时，他在尼那等属城为南筛女神及各位诸神兴建庙宇，开挖水渠，建筑城墙。军事上，他击败昔日霸主乌尔，俘获甚巨；后又大胜邻邦温马，俘获了温马公侯和他的二位副手。乌尔那筛的儿子阿库尔旮勒（A-kur-gal）在位不长，拉旮什和温马继续为争夺两国之间的土地进行战争，温马占了上风。争霸战帮助了第三位王埃安那吞（Eanna-tum），拉旮什明显又处于优势。他与被战败的温马王恩阿卡勒（En-a-kal-le）约定了新的边界，并在边界挖了条渠，树立了美西林王最早为二国裁定边界时的石碑以及自己的碑铭。为了怀柔温马人民，他把部分土地租给温马，自己坐收部分租税。在巩固了自己的统治后，埃安那吞四处征讨，谋求霸权。东南，他击败埃兰蛮夷；西南，旧日大邦乌尔、乌鲁克受到重创。北方大

国阿克沙克（Akshak）王朱朱率众盟国进犯拉旮什。拉旮什王率军出征，身着甲胄、持大盾、挺长矛的虎贲军组成密不透风的方阵迎击敌军，大破敌阵，敌侯和其军队溃败回国。拉旮什从一小邦一跃而号令诸侯，为此埃安那吞一度夸称“基什之王”这一天子称号。在国内，他是一个虔诚的神仆和明君，尊主神宁吉尔苏为王，为诸神营建庙宇，并开渠兴水利，发展生产。基什和阿克沙克并不服输，他们联合远在幼发拉底河中游的马瑞城的塞姆人和东夷埃兰人，同时征伐拉旮什。埃安那吞奋力激战，力挫群雄，大获全胜。然而，接替侯位的弟弟恩安那吞（En-anna-tum）再次面临宿敌温马的边界战争。温马王恩阿卡勒之子乌尔鲁马（Ur-lum-ma）继位后，拒不承认其父与埃安那吞所订盟约。他放干河渠之水，挖倒美西林为两国定界约所作石碑和埃安那吞和其父所订界约之碑，用火烧毁，并拆毁埃安那吞沿边界建起的一系列建筑。温马王乌尔鲁马亲率大军占领了拉旮什境内丰饶的边境平原古埃丁那（Gu-edin-na）。为确保胜利，温马还联合外国的军队。拉旮什侯恩安那吞年高体弱，统帅的任务落在世子恩台美那（En-te-me-na）的肩上。两军击鼓相接，拉旮什统帅恩台美那驱车直入敌阵，如入无人之境。温马王乌尔鲁马见阵势已乱，转辕便走，众军士随之溃逃。拉旮什军紧追不舍，深入温马境内数里，敌军尸积如山。恩台美那凯旋班师未几日，不料温马一属城的庙主、乌尔鲁马的侄子伊勒（IL）乘拉旮什师旅疲惫，率部驱走境内的拉旮什军，成为温马的新王。伊勒同样不甘心失去拉旮什控制的肥沃土地，再次进军边境，引界渠之水至温马，并拒绝按约交付旧日埃安那吞租给温马界地的大麦租税，仅交纳一小部分。拉旮什新侯恩台美那遣使质问伊勒的违约行动。温马王坚持全部古埃丁那平原应归温马管理并要求拉旮什放弃权力。恩台美那因二国连年征战，国惫民乏，无力再战。温马请求北方阿卡德的大邦（基什或阿克沙克）仲裁两国争端，两国都同意第三者的仲裁。两国

边界再次划定，旧日美西林和埃安那吞划定的界线仍然有效。温马方面所得利益则是不再补交从拉旮什租借的土地租税，并可以引用界渠中的水。两国夺水之战告一段落。

恩铁美那的儿子恩安那吞二世在位不久，也没留下任何可称赞的业绩。这一时期，苏美尔各邦有一段相对和平时间。温马和拉旮什两国因多年交战，人困马乏也都设法和平相处，发展生产。由于拉旮什出土了最后三个国君时期的大量的公室生产管理文献，我们对这一时期拉旮什的生产结构了解较多。据一封由宁马尔神庙主持写给宁吉尔苏神的主持恩恩塔尔孜（En-en -tra-zi）的信，拉旮什曾击败了入侵的一支 600 人的埃兰军队，俘 540 人并夺回他们掠走的财物。当时的国君是恩安那吞二世，但拉旮什主神庙的主持恩恩塔尔孜的权力极大。他虽不是前侯的儿子，不久当上了拉旮什的公侯（ensi）。这表明神庙在政治上的重要，以及苏美尔国君并非世袭，政体可能为共和性质的。他的继承人和儿子卢旮勒安达留下的王铭虽少，但在吉尔苏出土了他在继任时期的大批行政档案。拉旮什最后的国君乌如卡吉那不是前公侯之子而是部落酋长。虽然他在铭文中猛烈批评了前任的“劣政”并自诩进行了著名的“改革”，但从出土文档上看，两者的奴隶制经济系统并无不同。他还改变了前任国君的公侯头衔，自称为王，和列国各王平起平坐。然而，乌如卡吉那在军事上却并无建树。此时，邻邦温马兴起了一个强有力的霸主卢旮勒札格西。乌如卡吉那不能抵抗温马大军的入侵，只好臣服于温马。卢旮勒札格西征服拉旮什后，如虎添翼，率兵直入古都乌鲁克，被苏美尔各邦尊为霸王。在他的铭文中，他于温马公侯衔上加称天子王衔“乌鲁克之王、国土之王”，并声称：“从东到西恩利勒使他无敌手，苏美尔的诸侯们和外国的君王们承认他在乌鲁克的统治权。”他列举了在其统治下安居乐业的乌鲁克、乌尔、拉尔萨、温马、札巴兰和圣城尼普尔。然而，拉旮什并非对手，真正强大的对手是聚在

北方、人数众多的塞姆人。阿卡德王萨尔贡最初在王城基什王乌尔札巴巴手下任司仪职，后率塞姆人建邦于阿卡德城，成为北方的霸主。

（四）阿卡德城邦首次统一文明地区

阿卡德人是说塞姆语的民族，很早就和苏美尔人混住在两河流域的南部，后因阿卡德帝国而得名。由于塞姆语系的各民族起源于两河流域、叙利亚或南邻阿拉伯半岛，这些阿卡德人被认为是本地人。他们人数要超过苏美尔人，而且源源不断的兄弟部落还在陆续进入文明地区。当外来的苏美尔人在两河流域创建城邦时，阿卡德人或被驱走或成为他们的附庸。到卢旮勒札格西统一南方苏美尔各邦时，北方迪亚拉河口附近的塞姆人城邦阿卡德突然崛起，成为北方的霸主。因此，历史上把巴比伦尼亚的北部叫作阿卡德，把这一时期的塞姆人称作古阿卡德人，塞姆语称作古阿卡德语。它和其后的巴比伦语、亚述语等两河流域的方言组成的地区语言被称作阿卡德语。

阿卡德城邦的王萨尔贡（公元前 2291－2236 年）出身卑贱，其父是个枣椰园的园丁。他本人在基什王乌尔札巴巴的宫廷做过“司仪”，见到过苏美尔文明的真谛。后因为勇力和智慧超人，被拥戴为王，建立了自己的城邦阿卡德。他取代基什成为北方阿卡德人的领袖后，自称基什王。当卢旮勒札格西围攻拉旮什时，拉旮什王乌如卡吉那可能向萨尔贡求援。阿卡德王以此为契机和乌鲁克王展开了争夺天下的大战。萨尔贡大败苏美尔联军，活捉了卢旮勒札格西，献俘于尼普尔的神王恩利勒大庙，声称恩利勒把天下王权授予他。在征服南方强邦乌尔和温马，臣服拉旮什之后，英勇善战的萨尔贡向两河流域的边缘扩展他的帝国。他远征叙利亚，连陷马瑞、亚尔穆提、埃波拉和图图勒等城；东征伊朗地区，又克埃兰、阿万、巴腊赫西等国。他自称身经 34 战，俘获 50 公

侯（恩西），建立了第一个领土辽阔的楔形文字帝国。但他的王衔仍带有城邦的特点："阿卡德城之王，基什城之王，国土之王，安奴的祭司长（乌鲁克城），恩利勒的大恩西（尼普尔城）"。然而，"国土之王"已有地区性意义。萨尔贡任命他的女儿恩海杜安那（En-hé-du-anna）为乌尔的最高女祭司（entum）。阿卡德国王的儿子被封为大邦公侯（恩西），形成宗主式的间接统治，和我国商、周时的天子邦类似。由于各邦的独立势力很强，一有机会就试图脱离阿卡德的羁绊。在萨尔贡晚年，各邦纷纷独立，把他围在阿卡德城。但他依靠在他面前吃饭的5400人的虎贲军，平定了各邦。当他的次子瑞穆什（前2235—前2227年）继位时，南方乌尔叛乱。阿卡德王俘虏了乌尔王及战士5000余人；又与中部卡札鲁的叛军作战，俘其公侯及5000余人；平阿达波、扎巴兰、德尔和拉旮什等城的东部同盟的反叛，俘四城的公侯及战士1.4万余人。当德尔再次联合温马反叛时，俘德尔王等3000余人，并将成百居民处死。东方埃兰各部落对阿卡德的威胁很大，瑞穆什率军攻入埃兰，与强邦巴腊赫西的王鏖战，俘其副王等4000人。瑞穆什的频繁征战反映了列国时的霸主只能依靠武力来维持霸权和防御外敌。萨尔贡的长子马尼什图苏（前2226—前2212年）在瑞穆什之后继位。虽然因王位更迭，国内各邦再次独立，他顺利地平息了受瑞穆什打击很重的各邦的起义，把自己主要的作战方向放到埃兰方面新兴的安山和筛瑞混（sherihum）。他东渡波斯湾，征服了以苏萨为首的埃兰方面的32个城市并收取了他们的贡品。在北方阿卡德帝国的势力，此时到达哈布尔三角河网区的那喀尔（现代Tell Brak）和底格里斯河中游的阿淑尔城。

当马尼什图苏的儿子那腊姆辛（前2211—前2175年）继位时，各被征服的城邦再次反叛。基什率领西帕尔、狄尔巴特、库塔、提瓦（即巴比伦）、乌如穆、卡札鲁等十个北方城邦脱离了阿卡德。南方没受到瑞穆什打击的旧霸主乌鲁克联合温马和圣城尼

普尔乘机响应。西方的马瑞和阿皮沙勒联合波斯湾的马干共 7 个边缘国家派出反阿卡德的援军，帝国几乎瓦解了。但那腊姆辛的征战精力丝毫不逊于他的爷爷和父亲。他在一年内出征 9 次，频繁献俘于尼普尔大庙，首先平定了南方的苏美尔集团和附近的塞姆人的基什集团的内乱。然后，西征叙利亚地区，克马瑞，俘阿尔马奴王，毁埃波拉城，灭阿皮沙勒，到达地中海岸，在“雪松林”（阿马奴斯山）伐木运到首都建庙。在南方波斯湾地区，他进军马干，俘其王。在东北，他进入札格罗斯山中的卢卢比，在高耸的危岩上刻下胜利的浮雕；在东南，埃兰保持臣服，苏萨城是帝国的边疆重镇，城内建起苏美尔和阿卡德神的庙宇；在北方亚述地区，哈布尔河上游的那喀尔被建为国王的行都，在重镇尼尼微和阿淑尔均发现阿卡德王的表功石碑。

由于那腊姆辛的文治武功达到顶点，阿卡德王的君权也随之扩大至最高。他不再称阿卡德王这城邦王衔和“基什之王”这一表达苏美尔城邦霸主的头衔，而改称为“四方之王”这一帝国王衔。同时，他在国内被尊为神。他和神一样头戴牛角形象出现在各城的主庙中；他的名字之前加有神的符号，为“神那腊姆辛”；他的部属有时称之为“阿卡德的神”。然而，城邦的概念并没一下子消失，在长铭文中，他还享有尼普尔和基什两圣城的最高宗教首脑的头衔，成为恩利勒和扎巴巴神在人间的代理人。

阿卡德王朝靠武力维持的帝国很难持久。由于中央集权制尚未产生，当在位 37 年武功赫赫的阿卡德王死去后，帝国再次分裂。那腊姆辛的儿子沙尔卡里沙瑞（前 2174—前 2150 年）维持住帝国的核心各城，但边远城邦都成功地获得独立。在这位效仿其父也称神的“天子”的 25 年统治结束时，苏美尔各邦也都成功地摆脱了阿卡德人的宗主权。南方大邦乌鲁克兴起了它的第四个王朝并被圣城尼普尔的祭司承认拥有全国的王权。然而，这一王朝是很弱的，它的霸权仅限于南方一部分地区。在北方，阿卡德王朝仍

苟延残喘，先后 6 个王在阿卡德城邦内统治。不久，东北山区的野蛮人库提人成功地攻入了两河流域中心地区，灭亡了阿卡德王朝，占领尼普尔，成为苏美尔和阿卡德的临时主人。

二、乌尔第三王朝建立统一国家

（一）拉旮什的古地亚王朝的繁荣

在库提人的王权下，苏美尔各邦仍保持实际的独立。两河流域的各城邦经历了最后的繁荣时期。东部的拉旮什在古苏美尔时期就是有名的强邦，库提时拉旮什的公侯名叫古地亚，这是一个有作为的领袖。他努力发展本城的农业和手工业，扩大与外界的贸易：从小亚和埃及换取金、银，从阿乌奴斯山换来高大的雪松木材，从埃及和其它地区换来石料，从札格罗斯取得铜，从埃塞俄比亚取得石榴石，从提勒蒙（波斯湾）取得木材，从苏萨雇来工匠。他用这些本地缺少的原材料和奢侈品为拉旮什的“王”——宁吉尔苏神修筑了华丽的庙宇和巨像。他本人和继承者的许多精美的石雕像在考古发掘中出土，这些石像反映了拉旮什当时高超的手工业和艺术水平。

虽然拉旮什躲过了库提人的蹂躏，受到打击的两河流域的人民仍盼望摆脱库提人的控制。这时，偏安的乌鲁克王朝出现了一个伟大人物乌图赫旮勒。他率领苏美尔各邦勇猛作战，终于将库提人赶出中原，再次建立了统一王朝，史称“乌鲁克第五王朝”。乌图赫旮勒光复中原后仅在位 8 年（前 2119—前 2112 年）。在他死后，王位被他的弟弟乌尔总督乌尔那穆（前 2111—前 2094 年）夺得，首都由乌尔转到乌鲁克，史称“乌尔第三王朝”。

（二）乌尔第三王朝的文治武功

乌尔那穆在位 18 年中消灭了最后一个独立城邦拉旮什，最终

很可能死于战场。他的儿子舒勒吉继位后(前2093—前2046年),中原地区已全部归顺乌尔王朝。淑勒吉时期,新的塞姆民族阿摩利人从西方开始迁入两河流域,并向乌尔第三王朝表示臣服。因此,在西方,阿摩利人的马瑞成为乌尔王朝的藩属,其附近的阿摩利各部成为帝国臣民,西线无战事。舒勒吉在他的前23年统治中,致力于建设和宗教活动,对东方保持和亲,把女儿远嫁到马尔哈西(巴腊赫西)国。在国内稳定、经济发展的形势下,舒勒吉开始对东方用兵。在位后期的25年中,他9次派兵攻掠迪亚拉河和下札布上游的卡腊哈尔、西穆如姆和卢卢比等国。在把女儿嫁给安山王后,两国的关系仍然紧张。战争又起,乌尔王朝击败了伊朗的安山。他的战役还包括抢掠上、下札布河的乌尔比鲁和基马什各一次,二次攻入哈布尔上游河网区的哈尔西,一次抢掠了下札布上游的沙舒如(后来的snsarra)。

在他的第38年,舒勒吉在尼普尔附近修筑了一个大的牲畜存栏中心普兹瑞什达干(现代德来海姆,Drehem),用以集中和发放各城向王室进贡的牛、羊和野生动物。绝大多数牲口被发放到尼普尔和其它城市的诸神庙以及王室各宫室,用作宗教节日和仪式的牺牲,同时还用作招待外国使节、宫廷仆役和士兵的食用等等。死了的牲畜每天被送到特殊仓库,加工成皮、干肉、筋绳储藏起来,一些还送到狮栏和狗栏作为喂食。该中心最多时,每天可收到上万头牲口,可见帝国祭祀和耗用以及各城贡品的规模之宏大。

从舒勒吉20年起,他效仿前朝伟大的那腊姆辛父子,自称为神。他的三个继承者和随后的伊辛、拉尔萨王朝诸王也都自称为神。可见这一时期,王权再次达到最高顶点以及王权和神权紧密结合的特点。有的国王并没有突出的文治武功,他们可能是通过和女神伊什塔尔结婚,在圣婚仪式中成为神的。当阿摩利人的巴比伦王朝统一天下时,他们放弃了称神的做法,从此,在两河流域王权一直低于神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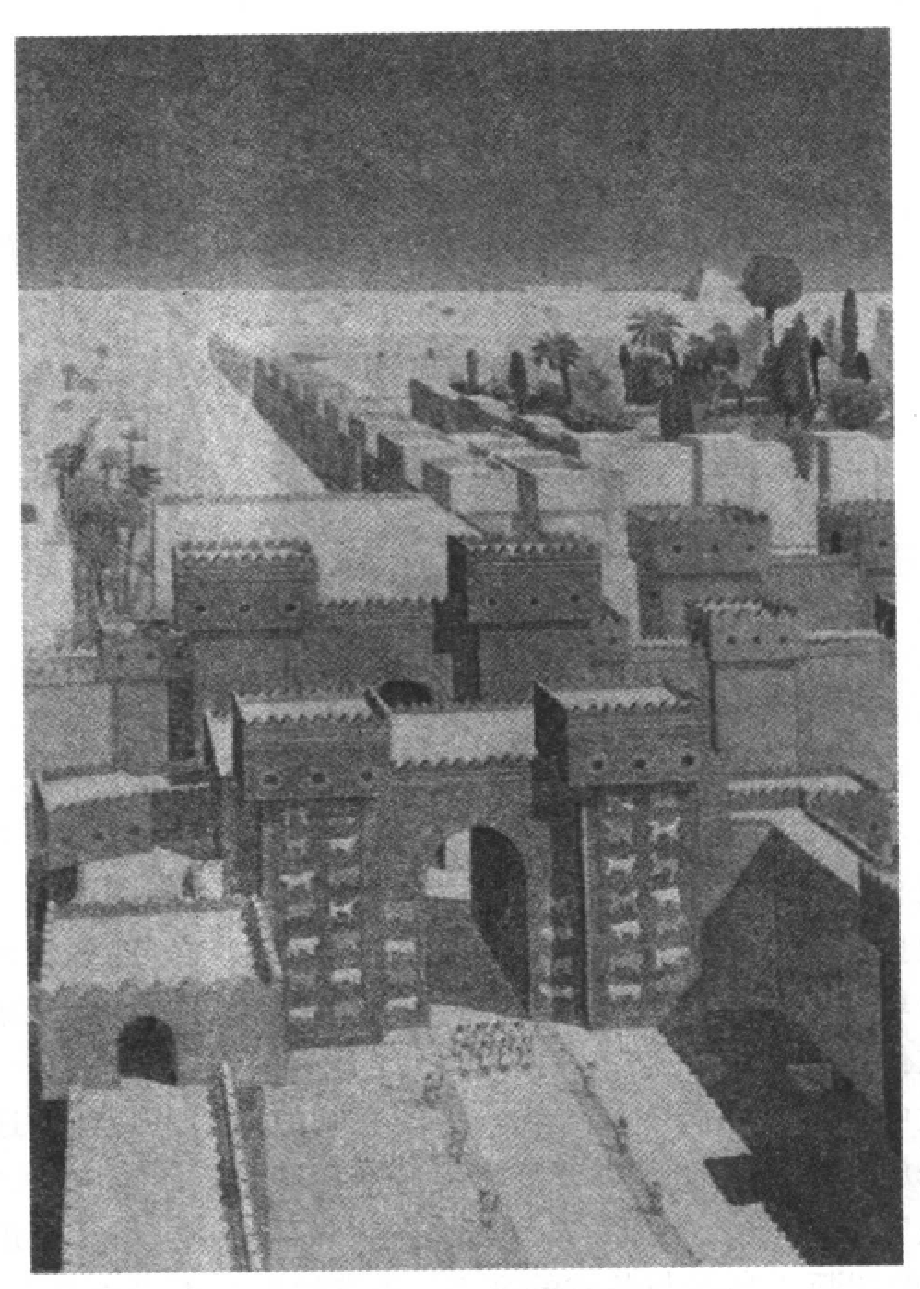
舒勒吉的两个儿子阿马尔辛（前 2045—2037 年）和舒辛（前 2036—2028 年）先后成为国王，各治 9 年。阿马尔辛在其元年再次攻入乌尔比鲁地区；第五年，乌尔军队第二次抢掠了下札布上游的沙舒如城。第六年，埃兰东南的胡赫奴瑞被攻陷。舒辛在其第二年击败了尼尼微以北的一个新敌手西马奴姆(在埃兰东?)。在第六年，他征伐了东方的扎波沙里。据一古巴比伦的文献（JCS，21），舒辛把其女嫁给西马奴姆王。但该国和它的同盟哈布腊背叛了乌尔，驱逐了乌尔来的王后。舒辛派兵深入敌境，击败叛敌，重新安置了他的女儿，并把俘虏带回中原，献俘于尼普尔的恩利勒和宁利勒大庙。西马奴姆的俘虏被安置于尼普尔附近成为神庙奴隶。同时，舒辛还击退了不断涌入中原的，“不知谷物”的游牧人阿摩利人。在他的第三年，他在国界修筑了“阿摩利墙”，以防止游牧人从西方移入帝国。

（三）阿摩利人涌入中原，乌尔第三王朝开始瓦解

舒辛的长墙并没挡住蜂拥而来的阿摩利各部落，在舒辛的儿子伊比辛（前 2027—前 2004 年）统治的第三年，帝国的政治形势突然恶化，很可能对阿摩利战争的失败导致中央对地方政权的失控。一些重要的省份像迪亚拉河地区的埃什嫩那、埃兰的苏萨、南方重镇拉尔萨都脱离乌尔而自治了。在这一年初，帝国设在尼普尔附近的贡品管理中心普兹瑞什达干因无贡可收而关闭了。在他的第五年和第六年，帝国东部重要的城市温马和拉旮什相继脱离了王廷。在尼普尔南 20 多公里的重镇伊辛的总督，是来自马瑞的塞姆人伊什比埃腊。在伊比辛的第八年伊什比埃腊开始独立并控制了圣城尼普尔，成为各城中最强大的国王。

从伊比辛的第九年起，他只能控制首都乌尔所在的两河最南方的一角（包括埃利都城）。由于旧属城邦纷纷独立，他只能孤军作战。在第八年，他自称再次与埃兰的胡赫奴瑞军作战，似乎取

得了胜利。也许这只是他远方的女婿札波沙里国王的胜利，他只是给一点援助而已。第 13 年，他自称击败过埃兰方面的苏萨、阿丹顿和阿万等三国的首领。我们很难想象，乌尔这时还能派大军在远方作战，这次胜利很可能是他的女婿再次获得的。16 年，他似乎成功地怀柔了一些阿摩利部落。而在 19 年，他仍自称“恩利勒使乌尔的光辉照耀了许多国家”。在 22 年，局势十分严重，伊比辛在年名中承认一场神降的“洪水”淹没了大地，而他设法保存了乌尔城。这一“洪水”可能指强大的敌人埃兰各部和阿摩利各部的侵犯。在第 24 年，埃兰人可能战胜了乌尔的同盟札波沙瑞，开始大举进攻两河流域。各大城都不顾王室，竭力自保，使埃兰大军直驱王城乌尔，奋力攻下了这一历史名城，掠走了伊比辛和乌尔王室的大批财富。这样，繁荣一时的、最后一个苏美尔人的王朝终于灭亡了。苏美尔人在从城邦到帝国的政治道路上走到了尽头，从此退出历史舞台。但它的丰富的文化遗产，却被两河流域的塞姆人牢牢地继承下来。



7　伊丝塔尔门和圣道(巴比伦城复原图)

第三章

从古巴比伦城邦到古巴比伦帝国

一、伊辛王朝取代乌尔第三王朝
（公元前 2020—前 1794 年）

在乌尔第三王朝末王伊比辛（前 2027—前 2004 年）第三年的时候，乌尔朝廷突然失去了对各行省的控制。首先是边远省份，如东方的埃什嫩那和苏萨的统治者都各自称王。尼普尔附近的帝国的贡品管理中心普兹瑞什达干（Puzrish-Dagan）因无贡可收而在第三年初的时候关闭了。东部的重要城市温马和拉旮什在他的第五年和第六年相继脱离了乌尔王廷的管理。甚至在苏美尔心脏地带的尼普尔，乌尔王室行政档案在他的第八年之后也消失了。南方重镇拉尔萨在新王继位时已成了半独立的国家。尼普尔与乌尔之间的重镇伊辛的总督（“恩西”）伊什比埃腊（前 2020—前 1988 年）在伊比辛的第八年开始使用自己的年名，自立为王，成为保卫宗教中心尼普尔的实权人物。帝国瓦解的原因是由西方迁徙来的塞姆族阿摩利各部落突破了前王舒辛在其第三年修成的“阿摩利长城”，纷纷进入中原，先分居在各大城的周围，后逐渐进入城市，从而切断了乌尔与各省的联系。各省的恩西不得不自立为政，保卫城邦不受阿摩利人的入侵。许多城市的首脑和官员本来就出身于阿摩利或阿卡德人，像拉尔萨的著名的阿摩利酋长那波拉奴，一旦时机成熟，他们自然而然地脱离乌尔的苏美尔人的朝廷。根据伊比辛第三年的年名，乌尔军队在其第二年曾在东方迪亚拉河

中上游对西穆如国作战并取得胜利。很可能乘乌尔军队在东方，境外的阿摩利人突破了乌尔的防线而境内曾依附乌尔王廷的阿摩利人则摆脱了乌尔的宗主权。伊比辛在他的第五年在乌尔和尼普尔建筑了城墙（见第六年名），很可能他已看到了阿摩利人的威胁，开始加强防御。然而，伊辛总督伊什比埃腊利用这一危机获得了自己的权力。他最初被伊比辛派往伊辛和卡扎鲁城去购买乌尔急需的粮草。他在伊辛及其它城市用20塔兰特（1塔兰特＝60斤）白银购买了大批粮草，储存在伊辛城。由于道路被入侵者切断，伊什比埃腊向乌尔王要求600只船运送粮草，然而乌尔王没有能力征到这些急需的船。乌尔王允诺如果他能得到这些粮草，他将付双倍的价钱。同时，乌尔王同意将伊辛和尼普尔交给伊什比埃腊管理。不久，伊什比埃腊不再忠于他的主人，在伊辛不断扩展自己的实力。他向北方各城市派出使节，自称住在尼普尔的众神之王恩利勒已放弃了乌尔而将王权交给他。由于乌尔城制定的年名无法到达伊辛，伊什比埃腊从伊比辛的第八年开始用自己的名字制定年名。在乌尔的伊比辛十年，伊辛攻破了不向其臣服的吉尔塔波城。在伊比辛14年，他攻陷了一个阿摩利人控制的城市。在伊比辛18年，他重建了伊辛的城墙。在第20年和23年他又在尼普尔和伊辛周围修筑两个以自己名字命名的要塞，并在第22年成功地击退了埃兰人的入侵。由于伊辛的强大，埃兰人只好转攻南方较弱的乌尔城，在伊比辛24年（即伊什比埃腊17年），埃兰人攻陷了王城乌尔，掠走末帝伊比辛，伊辛成了名副其实的苏美尔首都。次年（18年），伊什比埃腊修建了第三个以自己名字命名的要塞。在他的第25年，伊什比埃腊成功地驱逐了占据乌尔的埃兰军队，凯旋进入旧日王都，正式成为乌尔王统继承人，号称“苏美尔和阿卡德之王”。第30年，他巩固了乌尔的防务并恢复了秩

序。在其33年的统治期间，伊什比埃腊帮助了处于危机的埃什嫩那、基什和波尔西帕等城的恩西，获得了他们对伊辛王权的支持。同时，也击败了反对自己的卡扎鲁和苏巴尔图的恩西，逮捕了敌对的尼普尔神庙的总主持，击败了马勒库和哈马兹等二个东方强国。虽然，许多城中的阿摩利首脑和本城豪权仍然有一定的自治权力，但名义上伊辛王朝成为了两河流域南部的宗主王朝。

伊什比埃腊的4个继承人没有能力全面统一两河流域，但他们维持住了伊辛的霸权，致力于尼普尔、乌尔、伊辛、乌鲁克、埃瑞都等宗教中心的建设和宗教祭祀活动。

然而，在伊辛第五王李皮特伊什塔尔时，乌尔北面不远的拉尔萨邦崛起称王，与伊辛争夺王权。比李皮特伊什塔尔晚二年登上王位的拉尔萨的衮古奴开始向伊辛在南方的霸权挑战，并取得了胜利。他从伊辛手中夺取了旧都乌尔，并一度进入尼普尔这一象征王权的城市，也自称苏美尔和阿卡德王，形成南北朝对峙局面。由于衮古奴的兴起，伊辛王朝从第五王起，失去了对南方地区的控制。乌尔、埃瑞都，拉旮什、基苏腊等城先后落入拉尔萨手中，但尼普尔还在伊辛控制中。军事失利导致新的可能出身于尼普尔的王族取代了旧王族。新王乌尔宁乌尔塔（前1925—前1898年）在其第二年发布了对尼普尔的解负令：免去尼普尔公民的徭役和废除他们的欠债。根据一个基什城邦的年名“乌尔宁乌尔塔被杀死”，很可能他死于对拉尔萨的战败。前1998年（阿比萨瑞八年），拉尔萨王阿比萨瑞大败伊辛军队。这按目前的推算，是乌尔宁乌尔塔的最后一年。他的两个后代，布尔辛（前1897—前1876年）和李皮特恩利勒（前1875—前1871年），共在位27年。李皮特恩利勒在位仅五年，在其第四年拉尔萨王苏穆埃勒进入尼普尔并控制圣城共6年（其第23—28年）。这时，陆续进入各地的阿摩利部落都已经站稳了脚，各自模仿伊辛和拉尔萨在定居的地区建立起自己的新王朝。在北方兴起了巴比伦，其首王苏

穆阿布和次王苏穆拉埃勒的多次征战使该邦成为北方阿卡德地区的霸主。南方，早期进入中原的阿摩利人创建的拉尔萨王朝在苏穆埃勒的领导下不断向北扩张。伊辛的王朝在此危亡动乱之机，王位不断发生变换。取代乌尔宁乌尔塔家族的新王埃腊伊米提（前1870—前1863年）试图有所作为。在其第二年，他在国内发布了解负令。其第四年，乘苏穆埃勒死去，他从拉尔萨手中夺回了伊辛丢失的圣城尼普尔。随后，他又向南收复了苏穆埃勒从乌尔宁乌尔塔手中夺得的基苏腊；向北，他一度攻陷强邦卡扎鲁。然而在其第八年，戏剧性的场面出现了，出于某种原因（天将灾王的预兆发生?），埃腊伊米提让王室园丁恩利勒巴尼替他为王。在此期间，埃腊伊米提吃饭中毒死去，恩利勒巴尼便成了正式国王（前1862—前1839年）。他像其他国王一样在自己的第二年大赦天下：免去伊辛公民的欠税和徭役。他加固了伊辛的城墙，并控制住埃腊伊米提从拉尔萨手中夺回的尼普尔。他在位24年死去。另一官员占比亚被推为国王。随后，伊辛的政治十分动荡，无血缘关系的三个国王每人在位三年或四年便被推翻。其中，占比亚（前1838—前1836年）再次加固了伊辛的城墙。在其第三年，他联合埃兰向拉尔萨王辛伊奇山进攻，但被击败，丧师导致他的死亡或废黜。辛马吉尔（前1827—前1817年）和其子达米可伊里舒（前1816—前1794年）虽然维持了王朝的稳定，但他们除了在伊辛和尼普尔进行宗教活动、求神保佑和加固伊辛城墙外，无法挽救伊辛的衰败。为向阿摩利各邦示好，达米可伊里舒为阿摩利人的马尔图神修建了在伊辛的神庙。强大的拉尔萨王瑞姆辛在其24年终于发起了灭亡伊辛的战役，并在其28年和29年接连攻打伊辛。公元前1794年，伊辛城陷，共15王治227年、一度号令天下的大邦伊辛王朝被夙敌拉尔萨兼并。伊辛成为统一了巴比伦尼亚南部苏美尔地区的大国拉尔萨的一个重要城市。

二、拉尔萨的兴起与争霸
（公元前 2025—前 1763 年）

拉尔萨王朝的奠基人那坡拉奴在乌尔第三王朝时是忠于乌尔的众多阿摩利人中的一个最重要的酋长。他作为乌尔的臣子经历了舒勒吉的最后三年，阿马尔辛和舒辛的 18 年，以及伊比辛的最初二年，共 23 年。从伊比辛三年始，他成为拉尔萨半独立的统治者，又在位 21 年（前 2025—前 2005 年）。他和他的二个继承者没有任何称王铭文留下。他的第三个继承者扎巴亚（前 1941—前 1933 年）可能臣服于伊辛的伊什美达干，在其建宫室的砖铭中仅自称为“阿摩利的酋长”。其弟衮古奴（前 1932—前 1906 年）在拉尔萨首先使用自己颁布的年名，正式称王。在其第三、四年，为了报复埃兰对旧王都乌尔的摧毁，他率领拉尔萨的阿摩利健儿远征埃兰及安山，先击破巴西米城，次年又攻入首都安山，结束了埃兰的西马什库王朝。安山很可能是伊辛的同盟。他对夷蛮强国的胜利使拉尔萨威名大震，民众归心。他在其第九年从伊辛的李皮特伊什塔尔手中取得了王城乌尔，自称“乌尔王、苏美尔阿卡德王”，开始统一苏美尔的南部并与伊辛王朝分庭抗礼。乌尔的女大祭司称其为乌尔王，而称她的父亲、伊辛故王伊什美达干为苏美尔阿卡德王。这表明衮古奴的地位仍低于伊辛王朝。在他的第 20 年，他建成了拉尔萨的城墙。23 年，他修建了伊辛女神的庙，表示和伊辛的天子和平共处，并把基苏腊城还给伊辛的乌尔宁乌尔塔。其子阿比萨瑞（前 1905—前 1895 年）在其第五年（前 1901 年）开挖了拉尔萨的护城河，并在第八年（前 1898 年）击败了伊辛王乌尔宁乌尔塔的军队，导致乌尔宁乌尔塔的死去。阿比萨瑞号称“乌尔王、拉尔萨王”双王衔，但仍保持使用“阿摩利的酋长”这古头衔。随后的苏穆埃勒（前 1894—前 1866 年）进一步向

北扩张。他绕过伊辛城与北方城邦基什和卡扎鲁二国交战，使拉尔萨的边境向北方阿卡德地区扩展。苏穆埃勒在其第三年，攻占了基什控制的阿库茨，并击败了从卡扎鲁来的援军。第六年，击败了离拉尔萨仅 20 公里的西邻强邦乌鲁克的军队，稳固了后方。第七年，攻陷了北方城市卡伊达。第九年攻占了幼发拉底河岸的要塞萨布姆城的周围村镇。第十年，击败北方强邦基什的军队。第 14 年击败北方强邦卡扎鲁的军队。第 15 年夺取南那伊萨城。第 19 年拉尔萨控制了伊辛的南方门户基苏腊。第 23 年，拉尔萨军队首次进入尼普尔。这年是伊辛王李皮特恩利勒的第四年，苏穆埃勒从伊辛手中夺得了一直被伊辛控制的圣城尼普尔达六年（其第 23 至 28 年）。这一成功使他的霸业达到高峰。尼普尔的各大神庙均由老主人伊辛方面转向新的霸主拉尔萨。在他的最后的第 29 年（埃腊伊米提第五年），伊辛王埃腊伊米提趁苏穆埃勒病老又夺回了尼普尔控制权。可能是因为苏穆埃勒是第一个被圣城尼普尔承认为“乌尔王、苏美尔和阿卡德之王”的拉尔萨王，他曾在二个铭文中称自己为神。从他开始，旧头衔“阿摩利的酋长”不再为拉尔萨王使用。

第八王努尔阿达德（前 1865—前 1850 年）明显地在北方遇到了伊辛和卡扎鲁等城的强有力的对抗。伊辛王埃腊伊米提在努尔阿达德继位年夺回了尼普尔，统治圣城共 4 年，直到去世。继承埃腊伊米提的伊辛王恩利勒巴尼维持住伊辛对尼普尔的控制。努尔阿达德的 16 年统治似乎是和平的，他的 11 个年名保存下来，却没有提到军事行动，也没有在尼普尔使用，表明尼普尔仍被伊辛控制。他的一个年名提到他曾把与他相隔两任的阿比萨瑞的雕像送到各大神庙，也许他和阿比萨瑞有一定的血缘关系。他和其继承人辛伊迪南同时出现在买卖契约的誓言中，表明了两人的父子关系。

第九王辛伊迪南（前 1849—前 1843 年）虽然仅在位 7 年，但

他把拉尔萨的霸权带到北方。在他统治的前三年中，他主要从事宗教事务，并稳定了国内的物价，规定每舍克勒（约≈8克，一钱六分）银子可买4库尔大麦（每库尔等于2石5斗）或12库尔椰枣，或15米那（斤）的羊毛，或3苏图（每苏图=8.4升）的芝麻油。他同时规定工人的每天口粮是3苏图大麦加上2卡（每卡=0.84升）面包、4卡啤酒和2舍克勒（3.2钱）油。在他的第三年（苏穆拉埃勒的34年），他北上击败了年迈体衰的巴比伦王苏穆拉埃勒。第四年，他战败了尼普尔北方的强国马勒库，夺取了大片土地。第五年，他东进迪亚拉河地区，抢掠了埃什嫩那的土地。第六年，他加固了原属于马勒库的要塞马什干沙皮尔，使之成为拉尔萨在北方的重要据点。马什干沙皮尔在尼普尔北仅10公里处。次年，拉尔萨军把伊辛王恩利勒巴尼（第20年，辛伊迪南7年）的势力从尼普尔驱走。辛伊迪南第七年，拉尔萨再次控制了失去7年的圣城。

辛伊迪南的儿子辛埃瑞巴仅在位二年，便由其子辛伊齐山（前1840—前1836年）继位。他成为拉尔萨的第11位国王。为了对付北方最强的国家巴比伦，辛伊齐山和拉尔萨从前的敌人，曾被第七王苏穆埃勒在前1892年和前1881年二次击败的卡扎鲁结成盟邦。

北方城邦卡扎鲁和基什为自己的独立曾和巴比伦和拉尔萨进行激烈的战斗。苏穆埃勒在其第十年（前1885年）首先攻打基什。二年后，巴比伦首王苏穆阿布则在前1883年（其第12年）击败卡扎鲁。巴比伦第二王苏穆拉埃勒则在前1878年击败卡扎鲁，前1872年和前1866年二次攻打基什；前1867年和前1865年他对卡扎鲁进行第二和第三次打击，并终于在前1863年（他的24年）杀死了一位卡扎鲁王。此时，北方重镇基什已被巴比伦牢牢控制，但卡扎鲁并不甘心屈服于巴比伦。随着巴比伦控制了基什和卡扎鲁，拉尔萨在北方的霸权受到巴比伦的严重威胁。辛伊齐

山在其元年重新塑造了卡扎鲁和其兄弟城马尔达的主神像并把他们礼送回国。这表明卡扎鲁已和拉尔萨结盟并摆脱了巴比伦。此时，一股新的阿摩利部落亚穆特巴勒在其酋长库杜尔马布克的率领下进入拉尔萨，成为拉尔萨军队的主力。同时在卡扎鲁的阿摩利人部落穆提阿巴勒，不清楚他们是此时进入卡扎鲁的，还是早已进入卡扎鲁。辛伊齐山在他统治结束的前一年和伊辛打了一次大仗。伊辛王占比亚继位后联合老盟友蛮族的埃兰人夺回拉尔萨统治的尼普尔。辛伊齐山发动了反攻，结果伊辛王占比亚和埃兰军被打败。占比亚仅控制尼普尔两年，随后结束了其短暂的 3 年统治。辛伊齐山仅统治了 5 年，他死后拉尔萨的政局发生了戏剧性变化。他的继承人茨里阿达德仅在位一年便被废黜了。茨里阿达德在自己的铭文中突然放弃了"王"的称号，自称为尼普尔的供养人，乌尔、拉尔萨、拉旮什和库塔拉地方的"公侯"(ensi，库塔拉在拉尔萨东 10 公里处)。随后，亚穆特巴勒的酋长库杜尔马布克任命自己的儿子瓦腊德辛为拉尔萨王，并向卡扎鲁和他派来的穆提阿巴勒部落突然进攻，结果是卡扎鲁被打败，城池被攻破。同时，拉尔萨城内和国内的穆提阿巴勒人全被库杜尔马布克驱走或俘杀。他牢牢地控制了拉尔萨政权。茨里阿达德和库杜尔马布克的关系扑朔迷离，难以判断，关键的一点我们不知道卡扎鲁人是保护茨里阿达德因而与政变的亚穆特巴勒军队发生战斗，还是卡扎鲁在拉尔萨的穆提阿巴勒军队先废掉了拉尔萨王茨里阿达德，使库杜尔马布克发动了反政变。前者的可能性大些。瓦拉德辛在他刚继位时也采用了"乌尔、拉尔萨和库塔拉土地的公侯"谦称头衔(瓦拉德辛铭文 14)。

亚(也读"埃")穆特巴勒家族夺得拉尔萨王权的政变使拉尔萨获得了新生力量。然而，辛伊齐山刚从伊辛手中夺回尼普尔，便死去。同时，拉尔萨发生王权争夺战。乘此良机，伊辛新王伊台尔皮沙又回到尼普尔统治 4 年，接替他的乌尔杜库旮、辛马吉尔

和达米伊里舒基本上为伊辛保住了尼普尔。瓦腊德辛任拉尔萨王12年，基本在其父库杜尔马布克的影响下执政，没有对外发动大的战役。瓦腊德辛的第四年和第九年的年名曾在尼普尔使用。他的弟弟瑞姆辛（前1822—前1763年）在位60年，在其29年（前1794年）灭亡了伊辛王朝，控制除乌鲁克以外的全部苏美尔地区。然而，二年后，在他的第31年，北方的强敌巴比伦的王位由年轻的汉穆拉比坐上。汉穆拉比年富力强、精力旺盛，虽然年轻但智慧不在拉尔萨老王之下。汉穆拉比和瑞姆辛共较量了30年，终于一举攻陷了拉尔萨，随后剿灭列强，一统天下。

早先，瑞姆辛即位时全面采用了乌尔和伊辛王朝国王称神的做法，他敬神祭祖，兴修水利和要塞，使拉尔萨十分强盛。在他的第13年（前1810年）拉尔萨面临着一次大的危机。在拉尔萨城西仅20多公里的乌鲁克王阿腊德耐耐与北方强国伊辛王达米可伊里舒及刚即位三年的巴比伦王辛穆巴里忒以及巴比伦北邻腊皮苦和苏图二国结成同盟，五国兵马轮番与拉尔萨作战，但仍没能获得胜利，乌鲁克王战败被杀。瑞姆辛在其第14年，揭开了扩张的序幕。首先，他攻占卡伊达和另一重镇。第16年，他恢复了失去的兹波那图和另一要塞。第17年，他夺取埃什嫩那边境的毕特舒辛和另一城市。第19年，他收复尼普尔南方门户基苏腊并攻入底格里斯东岸的强邦德尔。第20年，他攻陷近邻乌鲁克，灭亡其王朝。第24年，拉尔萨的主要敌手、昔日霸主伊辛成了主攻方向，以伊辛王命名的伊辛的门户敦奴城，次年，伊辛城被攻下，称王228年的伊辛王朝到此结束。尼普尔以南和以东广大地区都落入拉尔萨的手中，现在，拉尔萨成了两河流域的第一强国。瑞姆辛在他第30年的年名中记载了他对伊辛的最后胜利。此后，他认为没有任何新的事件可以超过这一胜利，随后的年名被命名为"伊辛被攻陷后的第二年，第三年……第29年"，直到"第30年"，即他在位的第60年。这年，他被汉穆拉比击败身亡。

由于没有新的、记有历史事件的年名，我们不知道瑞姆辛统治的后30年中的军事宗教大事。为了抵御巴比伦，瑞姆辛经常住在尼普尔东北的要塞马什干沙皮尔。他曾在第六年加固了这一辛伊迪南重建的古要塞。虽然，伊辛被灭于瑞姆辛第29年，但两河流域还剩下6个强国拉尔萨、巴比伦、马瑞、亚述、埃什嫩那和马勒库。另外，东南邻伊朗的埃兰开始干涉两河流域的政治事务；西北邻叙利亚的强国延哈德的态度对两河流域列强的生死危亡也是举足轻重的。瑞姆辛在位60年，逐渐年迈体衰，骄傲自大，因而在外交和军事上出现了多次失误，导致了拉尔萨由盛到衰。前1763年，老王瑞姆辛和年富力强、一代天骄的巴比伦王汉穆拉比展开了决死一战，但落得兵败身俘。巴比伦兼并了拉尔萨全境，为统一天下的战争奠定了基础。

三、巴比伦的兴起和一统天下

（一）苏穆阿布和苏穆拉埃勒创业50年（前1894—前1845年）

乌尔第三王朝衰亡时，大批阿摩利部落涌入了两河流域。在伊辛王朝初期，各部落酋长们刚进入中原，立足未稳，纷纷臣服于继承乌尔王统的伊辛王朝，接受先进的苏美尔和阿卡德文明。约百年后，这些西方游牧民族的后代完全被两河流域文明同化，在各自控制的城邦树起王旗，互相联合、并吞，纵横捭阖，逐鹿中原。这时形成的新的两河流域阿卡德语文称为古巴比伦语文。巴比伦第一王朝亦称古巴比伦王朝的首王苏穆阿布（前1894—前1881年）即是这些酋长中的佼佼者。他称王后首先修筑了巴比伦的城墙。在其第三年，他在巴比伦城敬修了伊辛主神宁伊辛那的庙，向伊辛的天子布尔辛示好。第四年，他又修建了乌尔城主神南那的庙，第七年又献上南那的庙门，遥尊乌尔兼拉尔萨王苏穆

埃勒为霸主。第八年，又把巴比伦南 30 公里处的迪勒巴特城建成对抗强邻卡扎鲁邦的要塞。随后与基什城的王朝结好。这时，卡扎鲁王阿伦布穆一度攻占了迪勒巴特。苏穆阿布在其第 12 年击败了卡扎鲁，夺回了迪勒巴特。苏穆阿布一度被尼普尔南的基苏腊城尊为国王，这也许是他进入巴比伦城之前的事。他进入巴比伦后和另一重要的阿摩利酋长苏亚拉地区的一些阿摩利酋长都与苏穆阿布结成同盟。西帕尔两城在苏穆拉埃勒统治时，正式并入巴比伦王国，成为其主要城市。西帕尔位于两河最窄处的幼发拉底河东岸，其兄弟城在其东北约 30 公里处，也是一古城（阿卡德城？现代 Tell Der），离底格里斯河西岸约 10 公里，也被巴比伦掌握。此城在汉穆拉比时改名为西帕尔安那奴，与西帕尔本城形成二虎守门之势，成为巴比伦防卫两河上游强敌的二个重要城堡。巴比伦控制的第四个主要城市是在迪勒巴特北约 10 公里的重镇波尔西帕。巴比伦城位于两河最窄处地区，控制南北交通，地势极佳。汉穆拉比正是借此地利南征北战，一统天下。在巴比伦之前有阿卡德在此地区建都，其后各历代王朝仍在此地区建都，现代首都巴格达也在这一地区。

苏穆拉埃勒（前 1880—前 1845 年）是古巴比伦王朝的第二王。从他开始王位传子，他实际上是王朝的太祖。在苏穆阿布为王时，他作为北方阿摩利联盟的副帅，紧随其后，也许他是老王的兄弟或侄子。在他的第二年，巴比伦终于击败并杀死曾给巴比伦造成极大威胁的卡扎鲁王阿伦布穆。第四年，他加固了巴比伦城墙。第 12 年，他打败了基什城。第 17 年，他联合伊辛王埃腊伊米提把控制卡扎鲁城的阿摩利酋长亚赫兹尔伊勒从卡扎鲁城赶走。第 18 年，他攻陷基什城池。第 19 年，他攻陷卡扎鲁及其盟城马尔达，杀死其王苏穆嫩黑。从此，卡扎鲁、马尔达、库塔以及基什等重要城市都归附巴比伦王朝。第 22 年，在巴比伦的年名中第一次出现了有关主神马尔都克的宗教奉献仪式，这表明随着

巴比伦的越来越强大，城神马尔都克在诸神中的地位开始不断提升。第24年，曾和巴比伦对抗多年的阿摩利首领亚赫兹尔伊勒在战斗中被杀死。第26年，苏穆拉埃勒城建于巴比伦东北约50公里处建立重镇库塔，第27年他进入波尔西帕进行宗教奉献仪式，这表明这二个重要城市牢牢掌握在巴比伦人手中。第28年，他建筑了西帕尔的城墙。第29年，他在基什建庙。第30年，他修了哈布斯的城墙。在他的第33年，巴比伦击败了东方强国马勒库。然而，在他去世前二年（第34年），拉尔萨王辛伊迪南击败了巴比伦军队，扼制住巴比伦对外扩张的势头。

（二）萨比乌姆、阿皮勒辛和辛穆巴里忒三王守业的52年（前1844—前1793年）

苏穆拉埃勒的儿子萨比乌姆统治巴比伦14年，在头7年，他曾配合伊辛的占比亚和其同盟埃兰联军，一度击败拉尔萨的辛伊齐山。同时，他派遣一千军队进驻乌鲁克，帮助乌鲁克王辛卡西德抵抗邻邦拉尔萨。辛伊齐山曾和卡扎鲁的穆提阿巴勒部落结盟反击伊辛再度夺回尼普尔。萨比乌姆的第九年名（前1836年），9月被用于尼普尔（2NT-132）。其时辛伊齐山刚死，茨里阿达德和瓦腊德辛互相争夺拉尔萨王位，巴比伦人乘虚进入尼普尔。这是巴比伦第一次控制尼普尔。后瓦腊德辛在其第4年一度进入尼普尔，巴比伦人不得不退出圣城。但老练的萨比乌姆乘瓦腊得辛与卡扎鲁反目成仇，并在拉尔萨城中屠杀穆提阿巴勒人之机，对卡扎鲁进行毁灭性打击：他在其第11年和拉尔萨人联合攻陷了卡扎鲁城。三年后（第14年），萨比乌姆死去。他另外的功绩还有修筑了迪勒巴特城墙，在西帕尔敬建太阳神沙马什庙，在巴比伦敬建了马克都克大庙，在底格里斯河上修建了要塞沙马什港，在国内开挖了二条水渠。

萨比乌姆的儿子阿皮勒辛（前1830—前1813年）在位18年，

没有进行大的战役。这一时期，伊辛、拉尔萨、巴比伦各国势力范围已划走，暂时都不能并吞对方。拉尔萨和巴比伦都在积蓄力量，以图统一大业。阿皮勒辛加固了波尔西帕、巴比伦的城墙，重修巴比伦东门，挖掘了二个水渠。为西帕尔的主神沙马什敬献了金座椅和金王冠后，又为巴比伦城内的沙马什（太阳神）敬献了神座椅。他在库塔城为城神涅旮勒修了庙，在巴比伦为伊什塔尔女神修了二个宗教建筑。

阿皮勒辛之子辛穆巴里忒（前1812—前1793年）在位20年。除了巩固他在北方各城的统治地位外，他与拉尔萨王瑞姆辛进行战争。瑞姆辛第20年（前1803年），拉尔萨军攻陷乌鲁克，终于除掉了卧在身边的这只虎。辛穆巴里忒的巴比伦军队在其第13年（瑞姆辛第23年，前1800年），对拉尔萨的小胜已为时太晚，不能挽救乌鲁克的灭亡。次年，瑞姆辛开始夺取伊辛的要塞。辛穆巴里忒利用拉尔萨大举进攻将要灭亡伊辛的时机，在其第16年（前1797年，瑞姆辛第26年）夺取了伊辛的一些城市。在他的第18年和第19年二年中（前1795—前1794年），辛穆巴里忒与拉尔萨达成共识，允许瑞姆辛连续围困伊辛城。这样在巴比伦的配合下，衰落的天朝伊辛在辛穆巴里忒死前一年中被拉尔萨灭掉。

（三）汉穆拉比（前1792—前1750年）一统天下

汉穆拉比继位时，拉尔萨刚灭掉伊辛一年（前1793年），成为控制全部苏美尔地区的霸主。这样在中原地区，由过去的三角关系变成墨守苏美尔旧制的南方王朝拉尔萨和代表新兴力量的北方王朝巴比伦两强对峙。当时，拉尔萨老王已在位30年并灭掉乌鲁克和伊辛二强，势力明显强于年轻的汉穆拉比。然而，雄才大略的青年元帅利用巴比伦有利的地势，对两河流域及相邻地区的各强国采取远交近攻的战略。他不但扼制住拉尔萨的上升势头，而且经30年的运筹帷幄和戎马辛劳，兼挟五世之余威，振长策以御

宇内，终于一统天下。当时另外5强的形势是：马瑞控制巴比伦尼亚上游的幼发拉底河地区；亚述的埃卡拉图政权控制西帕尔上游的底格里斯河地区；埃什嫩那控制东北的迪亚拉河广大地区。东南方面，埃兰强国寻找机会侵入两河流域。西北方面，叙利亚的延哈德强国对两河流域各国政治和军事方面的力量平衡改变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此外，还有许多小国或独立或臣服，仰俯于大国之间。

汉穆拉比的战争分二个阶段，第一阶段为他的第6年至第10年。他在第6年战胜了已臣服于瑞姆辛的旧国乌鲁克和伊辛，或许是配合拉尔萨平定这两个城邦的起义。第9年，他击败了东邻强国马勒库。第10年，他并吞了巴比伦上游的重镇腊皮苦，巴比伦国疆界于是直接与马瑞国相接。从他的第11年到第28年，他保持了18年的和平。这是因为这一时期亚述王沙姆西阿达德和埃什嫩那王那腊姆辛和达杜沙以及拉尔萨的瑞姆辛都十分强大。沙姆西阿达德一度合并马瑞，统一了两河流域北部并西征叙利亚，直抵地中海，声威十分浩大。汉穆拉比第17年，沙姆西阿达德病死而导致他的帝国分裂。马瑞获得独立，各小邦纷纷自立，随风转向，在马瑞和亚述二国争霸中寻求生机。在其第28年（前1765年），埃兰在巴比伦和马瑞的帮助下占领埃什嫩那和亚述北部重镇舒巴特恩利勒。埃兰王野心膨胀，企图征服拉尔萨和巴比伦。因此，埃兰王同时遣使到巴比伦和拉尔萨，要求汉穆拉比派兵助他攻打拉尔萨，又让瑞姆辛派兵帮他打巴比伦，离间两国。这迫使汉穆拉比和瑞姆辛以及马瑞的金瑞林联合起来，共同反对外敌夷蛮的埃兰国。在其第29年（前1764年），汉穆拉比在黑瑞图城一举击溃埃兰、库提、埃什嫩那和马勒库的同盟大军，使埃兰军队从埃什嫩那退出。他的第二阶段的军事活动就是从这一年开始的，一直延续到其第38年。他用大水冲毁埃什嫩那城池，共连续作战10年。

在埃兰侵入埃什嫩那时，巴比伦乘机夺取了底格里斯河上埃什嫩那的重镇奥皮斯。埃兰控制埃什嫩那后，派兵包围奥皮斯。汉穆拉比闻讯大怒，逮捕了埃兰信使并在全国总动员：全国成年男子，甚至包括商人和被释奴，一律编入军队。卡扎鲁城也派一校尉领 1000 人加入军队。然而这个卡扎鲁校尉乘机投靠埃兰王，企图脱离巴比伦再次独立。当巴比伦王得知卡扎鲁人与埃兰勾结，强令他们派送贵族儿女为人质到巴比伦城。在卡扎鲁拒绝和解并杀死城中巴比伦官员情况下，汉穆拉比派 6000 军队乘船进攻叛乱的卡扎鲁。在双方激烈鏖战后，卡扎鲁城兵败投降。首谋被处死，人民被迁移，城镇被大火烧毁。部分人民逃到拉尔萨得到瑞姆辛的庇护，这为将来巴比伦和拉尔萨反目成仇埋下了火种。在埃兰包围下，巴比伦不得不乘舟退出奥皮斯。埃军夺取奥皮斯后，向上游挺进，进入埃什嫩那设立营帐，然后又包围了上游重镇黑瑞图。汉穆拉比在瑞姆辛的配合和马瑞、亚述军队支持下在奥瑞图重创埃兰、马尔哈西、库提、埃什嫩那和马勒库联军，迫使埃兰退出埃什嫩那，撤回本土。汉穆拉比的这一胜利，使其声威大震，巴比伦成为众心所归的地方。

瑞姆辛看出汉穆拉比的大志，同时对埃兰退出后的战果全归巴比伦也甚不满。军纪败坏的拉尔萨军队经常侵入巴比伦的城镇，使两国关系迅速恶化。于是在巴比伦的拉尔萨使节被扣留，两国断交。除了继续保持和马瑞的同盟，汉穆拉比还和以前投靠埃兰的马勒库王伊皮可伊什塔尔交好，加强了自己的力量。他把两塔兰特（120 斤）白银和 70 库尔（175 石）大麦送给马勒库王作为友好援助。然而埃什嫩那新王茨里辛这次站在瑞姆辛一边，继续反对巴比伦，并拒绝和汉穆拉比举行盟誓。汉穆拉比为了牵制埃什嫩那，与埃兰王茨帕拉尔胡帕重归于好。但双方的信使来往受到埃什嫩那的阻断，迫使信使走小路穿过埃什嫩那控制区。这为汉穆拉比以后向埃什嫩那开战提供了理由。巴比伦军队和其同盟

军包括 1000 马勒库人包围了由瑞姆辛的弟弟辛穆巴里忒和另三位将军防守的拉尔萨在北方的首都马什干沙皮尔。年迈的瑞姆辛（此时约 80 岁）无法率军驰援，引起城内外军心涣散，无志坚守。拉尔萨全国军民害怕巴比伦大军的攻击，号称 40 万的拉尔萨军纷纷倒向巴比伦方面或溃散。四五天后，马什干沙皮尔守军开城出降。在汉穆拉比第 29 年底闰 12 月，拉尔萨的各城基本平定，只剩下瑞姆辛坚守在拉尔萨孤城中。

汉穆拉比第 30 年（瑞姆辛第 60 年，前 1763 年），瑞姆辛曾写信给叙利亚强国喀塔那王和埃兰王求援，但喀塔那使节被巴比伦截住。埃兰王正在此时生了重病，无力顾及国外事物，这使巴比伦军放心围攻拉尔萨。在 6 个月的围攻中，巴比伦用了锤城车、攻城塔以及土坡等多种攻城方法。最后，城内粮尽，易子相食，瑞姆辛在城陷时可能被俘。这时汉穆拉比已成为两河流域的主人，整个巴比伦尼亚都在他的控制之中。他的下一个目标就是灭掉最后一个敌人埃什嫩那和兼并过去的盟邦马瑞和马勒库。

在汉穆拉比第 31 年（前 1762 年），巴比伦军队重创了埃什嫩那、库提以及亚述地区一些小国的联军。埃什嫩那在底格里斯河上的重镇曼基苏和周围地区尽归于巴比伦。

在汉穆拉比第 32 年（前 1761 年），巴比伦军队继续向两河上游挺进。昔日远交的同盟马瑞的金瑞林和亚述的伊什美达干成为汉穆拉比征服的对象。这年，汉穆拉比在南方挖掘了一条名叫“汉穆拉比是人民的丰收”的水渠。它把甘甜的河水带给巴比伦在南方的新领地：尼普尔、伊辛、乌鲁克、拉尔萨、乌尔和埃瑞都。同时，巴比伦强悍的战争机器隆隆挺进，向东征服了他攻打拉尔萨时的盟友马勒库王伊皮可伊什塔尔；向西南的幼发拉底河上游臣服了他的老盟友马瑞王金瑞林。第 34 年（前 1759 年），被征服的马瑞和马勒库人民痛恨汉穆拉比的背信弃义，举兵起义。巴比伦军队在两地迅速平乱后，把二城的城墙拆毁并残忍地破坏了全

部城市建筑、移走人民。可怜两座历史名城，从此埋葬在乱石黄沙之下，再也没恢复起来，直到近代才重见天日。在马瑞国原来的地方后兴起了以台尔喀为都的新邦哈那国。

汉穆拉比第 36 年（前 1757 年），巴比伦大军向底格里斯河上游的控制尼尼微和卡拉赫的图如库各部落之王扎兹西，以及他的盟友卡克木各部和亚述地区其它小国发动征服战役，把强悍的山区部民一一征服。可能，这次战争是应亚述王伊什美达干之请发动的，因为臣服于汉穆拉比的亚述王受到图如库人多次打击。

汉穆拉比第 37 年（前 1756 年），巴比伦军队杀入埃什嫩那首都，其王茨里辛在战乱中被杀。汉穆拉比对绝不和他结盟的埃什嫩那万分忌恨，他用迪亚拉河的大水冲毁了这座名城。和马瑞与马勒库的命运一样，这次毁灭使埃什嫩那城在地下沉睡了 5500 年。

汉穆拉比第 38 年（前 1755 年）他对伊什美达干的半独立亚述地区的政权也不能容忍，派兵征服了亚述的首都埃卡拉图以及亚述北面的邻国布荣达（哈布尔上游）和扎勒马库（巴里赫上游）。这样，西从幼发拉底河岸东到底格里斯河岸，广大亚述地区和其中的数十小国，全部臣服于“威武之王、四方之王”汉穆拉比。巴比伦王朝这时控制的版图超过了历史上任何王朝的最大版图。经过他在位时期的第二阶段的 10 年频繁战争（第 29 年至第 38 年），雄才大略的汉穆拉比终于横扫六合，一统天下。在他的第 33 年至第 38 年之间，他颁布了著名的“汉穆拉比法典”，保护了平民阶级的利益，从而保证了军队中公民兵的来源。这也是他战无不胜的一个重要的原因。统一天下仅 5 年后，年迈的汉穆拉比死去，在位 43 年，其英名永垂青史。

四、马瑞和亚述的兴亡

马瑞城和阿淑尔城是二座历史悠久的古代城邦。马瑞在公元

前2500年左右的早王朝时期就吸收了苏美尔文化，并一度成为号令苏美尔和阿卡德的霸主。《苏美尔王表》曾把马瑞第一王朝和基什、乌鲁克和乌尔等苏美尔霸主城邦的各王朝一起列入表中。在两城的考古发掘，特别是马瑞，都发现了丰富的早期历史文物。阿卡德帝国的对外扩张曾一度摧毁了马瑞和阿淑尔城邦的独立。在乌尔第三王朝统一两河流域后，由于马瑞和阿淑尔二城距王朝中心苏美尔甚远，乌尔王朝虽鞭长而未能全及，二城保持称臣纳贡的半独立地位。阿淑尔城建邦于阿卡德帝国兴起前（约前2300年），曾臣服阿卡德王曼伊什图舒，受到阿卡德文化的强烈熏陶。乌尔第三王朝衰弱时，马瑞和阿淑尔二城自然而然地脱离了乌尔王朝，各自建立了本地王朝。在伊辛和拉尔萨王朝前期（古巴比伦时期前期、约前2020—前1839年），马瑞和阿淑尔二国渡过一段近200年的和平发展时期。阿淑尔城邦十分繁荣强盛，本地居民使用一种近似古阿卡德语的楔形语文，亚述学者称之为古亚述语，这一时期被称为古亚述时期。据古亚述王伊库奴的铭文，古亚述人是阿卡德人。古亚述城邦利用自己地处两河与小亚之间的交通线上的地利，以贸易立国，把两河流域地区染色毛织品和谷物用驮驴运往千里之外的小亚地区，换取当地的白银。阿淑尔城邦在小亚的中心商贸区是在卡尼什城内。在和当地王公建立良好关系的同时，亚述商人们在卡尼什城内的亚述商人区"商港"（Karum）享有极大的自由权。然而，在巴比伦第一王朝于前1894年在阿卡德地区建立的同时，阿摩利其他部落也形成了几个强大的集团，并进入了两河流域各个主要的政治中心。其中一支进入马瑞地区，另一支进入了阿淑尔城附近地区，各自取代了马瑞和古亚述城邦的本地政权。这二个阿摩利人的新王朝时而同盟，时而互相争夺，此起彼伏，互有胜败。最后，马瑞和亚述两个曾称霸一时的强国同时灭亡于他们最强大的同胞汉穆拉比手中。

亚述的沙姆西阿达德王朝出身阿摩利部落，他们的祖先和巴

比伦汉穆拉比王朝同出一源。在沙姆西阿达德继位时，马瑞城的亚赫顿林已征服了幼发拉底河地区并向哈布尔上游挺进。在底格里斯河方面，埃什嫩那已统一了迪亚拉地区，也企图向上游亚述地区扩张。在他的第二年，扎格罗斯山地区的部落鲁鲁人进窜到首都舒巴特恩利勒附近并给沙姆西阿达德以重创。以后约十年时间，由于文献残破，不知他的活动如何。据数百年后编成的《亚述王表》，他由于失败曾前去巴比伦求援兵。他从巴比伦率兵北上，开始了东山再起。首先，他占据了阿淑尔城附近的埃卡拉图，以此为首都。经过 3 年的发展，他率部入主阿淑尔、废黜古亚述王朝末王埃瑞舒，自任为阿淑尔城公侯，并把阿淑尔作为自己的宗教首都。从入主阿淑尔算起，他在位 33 年。得到古城统治权后，沙姆西阿达德声威大振，亚述地区各小邦望风投降。亚述大军直逼夙敌马瑞城下。马瑞王亚赫顿林在和沙姆西阿达德争霸的头几年，还略占上风，马瑞军曾烧毁了亚述的庄稼，击败沙姆西阿达德，攻占首都舒巴特恩利勒北面的重镇那旮尔。然而，谋略过人的亚述王成功地反败为胜。在名年官阿塔奴之年，他一举击败亚赫顿林和他的 12 个同盟，取得霸权。不久，马瑞王的儿子苏穆亚曼乘其父败归，夺取了王位。新王仅在位 3 年。马瑞的臣民迫于沙姆西阿达德的军事压力和新王的昏乱，杀死苏穆亚曼，把马瑞城献给亚述王。沙姆西阿达德任命其软弱无能的次子亚斯马赫阿杜为马瑞总督，统治幼发拉底河地区；又命精明强干的大儿子伊什美达干为旧都埃卡拉图和阿淑尔总督，治理底格里斯河地区。自己则坐镇舒巴特恩利勒，保护北方边境。这样，两河之间的广大领土第一次形成了一个统一的国家。各国都称沙姆西阿达德为埃卡拉图王，他自己则称为阿淑尔城的公侯和天下之王。由于他的领土和后来亚述国家一致，并继承古亚述的王统，我们也称他为亚述王。沙姆西阿达德的埃卡拉图王朝在亚述地区的崛起，阻止了埃什嫩那向北扩张的野心。埃什嫩那王达杜沙曾企图和巴比伦

的汉穆拉比联合击败亚述，但同出身于阿摩利家族的汉穆拉比和沙姆西阿达德互订君子协定，互相支持，分别在南北各自发展自己的势力。为了结好汉穆拉比，亚述王后曾访问巴比伦并把马瑞下游的沥青产地送给巴比伦。达杜沙和沙姆西阿达德曾发生一次战争，据埃什嫩那的年名说：埃卡拉图的军队被击败。因双方势均力敌，沙姆西阿达德和达杜沙言归于好。在沙姆西阿达德第27年，两国共同向两扎布河地区的胡里安人国家发动征服战争。

伊什美达干是位智勇双全的将军，沙姆西阿达德的爱子。他率两国军队东征强国喀波腊。盟军首先攻占重镇阿腊坡哈，然后势如破竹直抵喀波腊城下，围城数月始下。远道而来的埃什嫩那军队满载金银财宝归国，而把广大的两扎布地区交给了亚述王。在位第28年，沙姆西阿达德借势向上游发展，攻陷古邦尼尼微，征服了附近的奴如古地区。同时，伊什美达干平定了埃卡拉图附近的维拉奴部落的叛乱后，又进军下扎布上游地区。在绥靖了图如库人的城邦舒沙腊后，他向叛变的阿哈朱部落发动攻势，成功地征服了该地区。至此，亚述结束了它的东方战役，将全部两扎布地区征服。随后，野心勃勃的沙姆西阿达德企图在西方也能取得同样的成功。他写信给马瑞的亚斯马赫阿杜说："伊什美达干夺取了阿哈朱的全部国土。这对国家来说是一大捷，你定会欣喜。你兄在此获胜，你却在彼躺在女人之间。现在，当你率军去喀塔奴征战时，做个好男儿！你兄已为自己建立了威名，你，在喀塔奴的远征中，为自己建立一个威名！"

然而，马瑞总督亚斯马赫阿杜远征叙利亚的西方战役，因哈布尔地区遭到叛变的图如库人的袭击而暂停。在东方战役之后，大批被库提人驱赶的胡里安人种的图如库人投靠了亚述帝国。沙姆西阿达德将他们安置在哈布尔河上游和两扎布地区。沙姆西阿达德第29年初，这些图如库人发动叛乱，一度威胁首都舒巴特恩利勒。伊什美达干在马瑞军队的帮助下终于驱走了这些戎狄。在此

之前9个月，亚斯马赫阿杜率马瑞军队进军上游的巴里赫河地区，对这里的扎勒马库各部进行征服，取得了一些胜利。当图如库人的叛乱被平定后，沙姆西阿达德率军和亚斯马赫阿杜合兵征服了整个扎勒马库地区。随后，亚斯马赫阿杜和伊什美达干分兵并进北上，远征至北方底格里斯河源头地区，大获成功。扎勒马库战役和北方战役结束后，马瑞和埃卡拉图的军队开始休整。在位第29年，沙姆西阿达德去了巴比伦与汉穆拉比会盟，其结果是亚述、巴比伦和埃什嫩那联合攻打巴比伦和埃什嫩那之间的邻国马勒库。三国围城迫使马勒库交出15塔兰特白银给三国以赎城。这时，马瑞上游的亚明各部又起兵反叛并攻陷重镇簇坡如，亚斯马赫阿杜在埃卡拉图援军的帮助下平定了叛乱。在名年官阿达德巴尼之年（沙姆西阿达德第30年），国内进行了公民大普查，为西征叙利亚准备2万人的兵源。亚述统一两河之间的广大土地后，与叙利亚强国延哈德隔河相望。这两强，一个要东进，一个要西扩，势必引起冲突。为了和延哈德相抗争，沙姆西阿达德和另一叙利亚强国喀塔那联姻结亲：亚斯马赫阿杜娶了延哈德的公主作夫人。马瑞总督在其岳父的邀请下，率军进入叙利亚，可能进行了掠夺性征服。沙姆西阿达德在他的晚年铭文中说到他到达了地中海岸，指的即是这次西征。这次西征把亚述的胜利推到最高峰。然而，3年后，在汉穆拉比第17年和伊巴勒埃勒第4年，沙姆西阿达德死去，帝国的虚弱本质立刻暴露出来。延哈德并没被削弱，在它的支持下，马瑞旧王朝的贵族金瑞林率兵击败亚述新王伊什美达干和亚斯马赫阿杜，收复了马瑞，成了一个新的独立霸主。两河之间和底格里斯河东岸两扎布地区原来的各个亚述征服的城市，一夜间纷纷叛变伊什美达干而独立。图如库人的新王朝控制了阿淑尔的埃卡拉图的上游地区；埃兰和埃什嫩那也联手进入哈布尔上游地区。伊什美达干虽然精明能干，也无法应付这么多的敌人。他只得奉老同盟埃什嫩那为盟主，联合反对马瑞或马瑞的盟邦。马瑞

和亚述都力图和南方的霸主汉穆拉比结好，出兵帮助巴比伦击败埃兰和灭掉拉尔萨。然而，老谋深算、志在一统的汉穆拉比反过来又征服了马瑞和埃卡拉图这两个盟国。伊什美达干兵败后可能忠实地臣服于巴比伦，所以，他统治下的阿淑尔和埃卡拉图没有像不屈的马瑞遭到了毁灭的命运。

五、埃什嫩那兴亡于迪亚拉河地区
（公元前 2025—前 1758 年）

在乌尔第三王朝末王伊比辛的第 3 年，迪亚拉河地区的中心埃什嫩那总督舒伊利亚便宣告脱离苏美尔人的乌尔第三王朝自立为王。虽然埃什嫩那居民不是新来的阿摩利人，但他们是说塞姆语的阿卡德人，著名古邦阿卡德可能就在这一地区。独立的埃什嫩那把阿卡德语作为官方语言，不再拘泥于南方的非口语语文苏美尔语。首王舒伊利亚曾像伊辛王朝的各王一样，极力模仿乌尔第三王朝的传统，自称为神。然而，埃什嫩那毕竟远离苏美尔中心地区且尚未称霸，从第二王开始，境内的阿摩利人纷纷独立，削弱了埃什嫩那的权力。各王不但不敢再称神，甚至只屈称“侯”（恩西）不称王。这很可能是为了向伊辛王朝的天子表示臣服。伊辛王伊什比埃腊曾帮助埃什嫩那第二王奴尔阿胡战胜过他的敌人。随后的第四王毕拉拉马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埃兰王以此和埃兰结成同盟。毕拉拉马的年名和书信表明他和周围各城的阿摩利人时合时离、互相争斗。

在第十王伊皮可阿达德一世之时，阿摩利各部在两河流域纷纷正式称王建邦。巴比伦的首王和次王苏穆阿布和苏穆拉埃勒在北方的各部中威望最高，而埃什嫩那的伊皮可阿拉德在迪亚拉地位最强。这儿的一个酋长（Mashparum）曾加盟于苏穆阿布攻打卡扎鲁王阿伦布穆的同盟，而根据埃什嫩那出土文献，他又是伊

皮可阿达德的同盟。总的形势是小邦林立，强国争霸，类似我国的春秋时期。此时，由于埃什嫩那的强大，虽然其王谦称苏美尔语“侯”，各小国都称其王为阿卡德语王衔“王公”，以示臣服和尊敬。

埃什嫩那的第15王也叫伊皮可阿达德（二世）。这时，埃什嫩那开始了统一迪亚拉地区的战争。他首先把亚述方面的埃卡拉图王子阿米奴击败，并逐出本地区。随后，他又灭亡了耐瑞波图等城最强大的阿摩利王辛阿布舒。约在他的第21年，东南的埃兰人入侵埃什嫩那，伊皮可阿达德遭受一次较大的失败。但埃兰人退走后，埃什嫩那继续向东北扩张，一度攻占下扎布河地区最重要的城市阿腊坡哈。伊皮可阿达德另一重要胜利是把迪亚拉河上游的美图栾城并入版图。至此，整个迪亚拉河流域皆归埃什嫩那强国。伊皮可阿达德因其武功浩大，改埃什嫩那王衔由侯升至王并自称为神：“神伊皮可阿达德，扩大埃什嫩那之王”，以及“天下之王”。

伊皮可阿达德曾颁布了著名的《埃什嫩那法典》。这部早于汉穆拉比的法典，稳定了物价、雇工工资、利息，保护了平民和半自由民（mushkinu，前译穆什金努）的利益。例如，半自由民之妻女如被人无理扣押至死，扣押者将处以死刑。公民如被外敌俘走，多年后回国，其妻和财产应归他本人；被迫卖掉房产的穷人可以（原价）赎回其房产。奴隶在法典中被看作私人财产。如自由人获得他人的奴、妾，应（无偿）交还或赔偿。一个奴隶如没有主人的同意不能放其出城。外国使节如把他的奴隶带进埃什嫩那城，该奴应按埃什嫩那的法律将头发剃成奴隶发式，交给其主人看管。这部法典一些内容和以后出现的《汉穆拉比法典》相同，后者一定参考了前者的条文。

伊皮可阿达德二世在位约40年。其子那腊姆辛继位后在位约10年，在此期间埃什嫩那继续向外扩张，底格里斯河上的要塞卡

库拉图被攻占。埃什嫩那远征军甚至北上深入到哈布尔河网地区，攻下了重镇阿什那库。这座城与沙姆西阿达德的行都舒巴特恩利勒很近。不清楚埃什嫩那和亚述此时是同盟还是敌人。那腊姆辛和其它国家国王一样，必须维护平民阶级的利益，抑制豪强，以保证兵源。他曾在全国发布解负令，下令打碎写有债务的泥板文书，解除了贫民沦为债务奴的危险。

那腊姆辛的继承人丹奴塔哈兹仅在位5年，他的铭文还没有发现，因而不知道他是何人之子。从马瑞文献中得知，他曾抢掠过马瑞地区。他死后，迪亚拉地区有二王各自仅统治一年或二年，两人都没有称神，这表明王朝发生了争位或分立。

那腊姆辛的弟弟达杜沙最后获得了王位，在位约9年。即位初，他曾和沙姆西阿达德的埃卡拉图王朝发生战争，取得小胜，挫败了该王朝向下游发展的野心。他又攻占了底格里斯河上的重镇曼基苏，以此为据点，埃什嫩那可以北进亚述、西取马瑞下游重镇腊皮苦，与巴比伦、马瑞争夺这一三国交界地区。在其统治晚年，达杜沙和埃卡拉图王朝的沙姆西阿达德结成同盟，共同征服了上、下扎布河地区并攻陷其中心城邦喀波腊。埃什嫩那军掠走财宝和奴隶，埃卡拉图王朝占有土地。那腊姆辛、丹奴塔哈兹和达杜沙都自称为“神”。

在达杜沙的儿子伊巴勒皮埃勒二世在位的第4年，统一亚述地区的“天下之王”沙姆西阿达德死去。金瑞林乘机夺回马瑞，亚述地区各小邦纷纷独立。这使埃什嫩那成为两河流域北方的最强邦。伊巴勒皮埃勒在其第8年攻占了巴比伦控制的幼发拉底河上游重镇腊皮苦。随后，他又击败了埃卡拉图的伊什美达干，并在亚述地区的各邦中扶植了亲埃什嫩那的政权。然而，当埃什嫩那风头正盛的时候，南方异族大国埃兰再次北上，击败并攻入埃什嫩那。在位15年的伊巴勒皮埃勒二世可能战败而死。当埃兰企图由此进入中原地区时，巴比伦和拉尔萨临时结盟在底格里斯河畔

的黑瑞图城重创埃兰军，迫使入侵的夷蛮军队退出两河流域。刚复国的埃什嫩那军队推举一位平民出身的军校茨里辛就任埃什嫩那王。茨里辛在汉穆拉比第29年登上王位后，即和巴比伦展开激烈对抗。汉穆拉比第31年，灭亡拉尔萨的巴比伦大军和埃什嫩那军在底格里斯河两岸发生激烈鏖战，巴比伦军击溃埃什嫩那。苏巴尔图和库提等国联军，夺取了重镇曼基苏。从此，埃什嫩那一蹶不振。汉穆拉比暂放下埃什嫩那，转而去攻打马瑞和马勒库。臣服此二城两年后，他又因其叛乱而毁灭他们。在其第36年，汉穆拉比又击败了控制底格里斯河中游的强敌图如库人。在他的第37年，汉穆拉比在底格里斯河域地的敌人只剩下孤零零的埃什嫩那。在久攻不下的情况下，恼怒的巴比伦王下令灌引迪亚拉河水冲毁埃什嫩那。一代名城埃什嫩那被大水冲毁，茨里辛死于城中。此后，埃什嫩那城再也没有恢复。

六、古巴比伦后期及王国的灭亡
（公元前1749—前1595年）

古巴比伦后期共五王，治155年。这一时期巴比伦虽然统一了两河流域，但各旧国的残余势力仍很强大。汉穆拉比死后，其子叁苏伊鲁那继位，在位38年。在其元年，他效仿前王发布解负令，释放沦为奴隶的各城公民，“在国内建立了公正”。随后几年，他从事水利建设和宗教祭祀。然而，在其第8年，亚穆特巴勒部落贵族瑞姆辛二世在拉尔萨被推为王，举起反叛大旗。拉尔萨联合旧属乌尔、乌鲁克和伊辛等城共同举义。此时，东部山区出现了大批远方迁徙来的雅利安民族的加喜特各部，他们开始逐步渗入两河中心地带。叁苏伊鲁那为了对付加喜特人，一时无法镇压南方的起义。在其第9年的上半年，巴比伦终于击败了加喜特人的攻势。在这年下半年，拉尔萨城内的埃穆特勒部落以

及乌鲁克和伊辛，连同它们在北方亚述地区的盟友伊达马腊茨，都被巴比伦军击破。在其第10年，叁苏伊鲁那攻陷了乌尔和乌鲁克，并拆除了它们的城墙。在其第11年至第12年，巴比伦仍然忙于重新征服反叛的城市和抑制加喜特人的进入，中部反叛城市基苏腊和萨布姆被摧毁。第13年，巴比伦周围阿卡德诸城市也企图独立，叁苏伊鲁那不得不连年征伐，终于在基什城杀死了逃到这里的叛乱首谋瑞姆辛二世。第14年，伊辛等城的反叛才偃旗息鼓，被拆毁的城墙得以恢复。第16年，巴比伦王又修复了被拆毁的拉尔萨城墙。这二个毁坏城墙的恢复可能是为了防卫南方新起的“海国王朝”。（被巴比伦驱逐到沿海地方的苏美尔人）反叛的势力一波刚停，一波又起。第19年，旧国埃什嫩那的贵族伊鲁尼在东北掀起反叛浪潮，叁苏伊鲁那活捉了他并押往巴比伦处死。据巴比伦王的铭文，到此时，他共击败26个“篡位王”。为了巩固巴比伦在迪亚拉河地区的防务，他命名原图图波城为“叁苏伊鲁那堡”。第22年，巴比伦军队在亚述又传捷报，哈布尔河三角区中的要塞筛赫那被攻陷，其王亚昆阿沙尔被俘。第28年，两个我们不知其国的王（Yadih-ahum，Muti-hurshana）被巴比伦王击败。在其第32年，巴比伦在哈布尔下游加固了要塞萨旮腊图。在叁苏伊鲁那的晚年，巴比伦已无力击败南方新兴的“海国王朝”。巴比伦王曾二次攻打海国，首次获得小胜，第二次则惨败而归。在他的第30年，连苏美尔的宗教中心尼普尔都落入海国首王伊鲁马伊鲁（或读为伊鲁曼）的手中，帝国只能坐守半壁江山。巴比伦第一王朝的王位很稳定，除首王和三王在位14年外，其他九王在位均在18年以上。这也是该王朝能维持三百年的一个原因。

叁苏伊鲁那之子阿比埃舒赫（前1711－前1684年）在位28年。据一后来的年代纪，他在底格里斯河上修了堤坝，用大水冲毁了海国的城市，但仍不能征服海国王伊鲁马伊鲁。这个巴比伦

国王的 28 个年名中，竟没有一个是以对敌胜利为名的。可见巴比伦已不能用武力维持统一，它将过去征服的国土都丢失给海国或任其独立。此后，巴比伦的统治仅限于巴比伦、西帕尔等北方城市，其版图又回到次王苏穆拉埃勒时的规模。

古巴比伦王朝的最后二王阿米察杜喀和其子叁苏迪塔那共在位 52 年（前 1646—前 1626 年和前 1625—前 1595 年）。阿米察杜喀在其第 10 年，在幼发拉底河的上游修建了以自己名字命名的要塞，可见上游的敌人随时可能顺流南下。虽然汉穆拉比毁灭和臣服了巴比伦尼亚外围国家马瑞、埃什嫩那、阿淑尔和埃卡拉图，统一了两河流域，但也将巴比伦地区直接暴露给境外的夷蛮强国。巴比伦上游的阿摩利人强国马瑞的不复存在，使小亚高原上的印欧民族赫梯人有可能顺流而下而直抵巴比伦。迪亚拉河上的埃什嫩那本可以阻挡东方山区新迁移来的印欧民族加喜特人，它的消灭使加喜特人可以此为基地，逐步进入阿卡德中心地区。在马瑞地区出现的新国哈那的一个王带有加喜特王族的名字，可见加喜特人已进入这一地区。如果赫梯人南侵，和他们同属印欧语系的加喜特人肯定会联合入侵者共同打击阿摩利人的巴比伦王朝。结果是在叁苏迪塔那第 31 年，赫梯王穆尔西里什一世顺河南下，突袭巴比伦城。此时，古巴比伦社会内部矛盾激化，贵族和富豪大肆收买公民份地，失去份地的平民或依附于豪强或沦为债奴。虽然，每位巴比伦王在即位后都要发布解负令，释放债奴，但很难根本抑制豪强。久之，巴比伦的豪强林立，国属平民大量流失，兵源匮乏，国王无法组织有效的兵力进行防卫。在新兴的赫梯大军的打击下，老牌的巴比伦军队接连败绩，导致首都被攻陷。赫梯人把大批俘虏和财宝，包括主神马尔杜克的金像掠往小亚。加喜特王朝第十王阿古姆一世可能和赫梯达成某种协议，从其手中接管了或乘虚入主了巴比伦，在巴比伦建立了新的王朝。第 24 年后，阿古姆二世从赫梯要回马尔都克像

并因此得到巴比伦人民的承认。加喜特的第13王乌兰布瑞阿什和其侄第14王阿古姆三世共二次征服了海国末王埃阿旮米勒，攻陷其首都恩利勒堡，再次统一了巴比伦尼亚。



8　亚述王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石像(前9世纪)

第四章

从阿淑尔城邦到亚述帝国和新巴比伦帝国

一、早期亚述和古亚述

阿淑尔城位于底格里斯河中游西岸的岩壁上，处于沿底格里斯河的南北交通线和沿韩琳山脉和辛亚尔山脉东西交通线的会合处。阿淑尔城的附近缺少可耕地和其它人类生活的必需资源，但是其地理位置非常重要。这里既是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和东北部游牧民族南下的必经之路，也是亚述地区同小亚细亚之间贸易路线的起点。重要的交通地理位置和资源缺乏是亚述后来走向轻农耕、重商战的立国之路的重要因素之一。

（一）古亚述城邦及其贸易商港

早期亚述是远离巴比伦的边远落后地区，阿淑尔城的酋长先后臣服于阿卡德和乌尔。乌尔第三王朝衰落后阿淑尔城独立，成立了古亚述王朝。《亚述王表》提供了这一王朝12位国王的名字。古亚述王朝前3个王的名字没有在铭文中出现。在后来成为古亚述商业殖民地的小亚的卡尼什出土的这一时期的一块泥板上，发现了名为西鲁鲁的亚述王的印章，并带有王衔，他可能是亚述王表中的古亚述首王苏里里。第5王沙林阿胡有一铭文出土，提及其父第4王普朱尔阿淑尔一世。第6王伊鲁舒马的2个铭文在亚

述城的伊丝塔尔神庙遗址的早层出土的铭文中被发现，提到阿淑尔城的居民是阿卡德人。第7王埃瑞舒的10多个铭文出土于阿淑尔。他在城内大兴土木，使古亚述城邦初具规模。第8王伊库奴有4、5个铭文出土。第9王萨尔贡一世和太子普朱尔阿淑尔二世的名字在亚述的商业殖民地——小亚的卡尼什出土的铭文中被发现。萨尔贡仅有一个印文被知道。古亚述各王所用的王衔是乌尔第三王朝在阿淑尔所置的“军事总督”(shaggina)衔，没有称王。城神阿淑尔即是王。而在这个印文中，他效仿南方的伊新王自称为“神”。这些王约生活在公元前19世纪左右。在卡尼什出土的大量考古资料表明，这些王在位时期的阿淑尔城，已经是一个独立的城邦。城邦的居民依靠优越的地理位置，在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和安纳托利亚地区进行贸易。到了前19世纪晚期，小亚贸易的地点被毁。亚述地区的阿摩利人开始崛起，古亚述王朝被新的王朝所取代。阿淑尔城被一个阿摩利人的首领沙姆西阿达德所控制，亚述地区的历史开始了另一个新的时期。

（二）古亚述的殖民贸易

我们所知道的关于古亚述时期的情况大都来源于小亚细亚的卡尼什城。根据这里发掘出的大量泥板文书，我们可以描述出古亚述时期阿淑尔城商人在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和小亚细亚之间进行贸易的情景：阿淑尔城商人驴队从阿淑尔城出发，满载着货物，穿过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北部，沿着陶鲁斯山脉，到达小亚细亚的卡尼什城。在这里，他们把货物转卖给本地和其它地区的商人。大多数的出土泥板写于古亚述埃瑞舒到普朱尔阿淑尔二世四王期间，少部分是沙姆西阿达德时期所写。这表明古亚述城邦时期是这种贸易繁荣的时期。

这一时期阿淑尔城的商人由东方运往西方的主要贸易商品为

羊毛织物和锡，运回来的则为银和金。在这些商品中，锡是最重要的商品。当时，青铜工具已经成为主要的生产工具，而锡则是青铜的主要成分。从马瑞和西帕尔出土的稍晚期的材料表明，锡是从埃兰运到马瑞，再转运到西方的。埃兰并没有锡矿或是制造锡的原料，埃兰人可能是从更遥远的东方得到锡。有关波斯湾和乌尔之间贸易的出土文献并没有提到锡。在亚述东部舒沙腊发现的文献中提到，锡来自于伊朗高原或者更远，可能是在阿富汗。有人认为，这里在前三千纪就有锡矿开采。最近的考古发现表明，在阿拉伯半岛东北角的哈亚尔山有锡矿开采的古代遗迹，或许美索不达米亚的锡正是来源于此。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古亚述时期，亚述是近东地区东西方贸易的重要的中转站。

出土的考古材料记载，当时来往于阿淑尔城和小亚细亚之间的比较大的商队一般由 14 头驴所组成，如果以一头驴负重 90 公斤计，则每头驴可载 30 件羊毛织物，或者 10 件羊毛织物和 140 米那[①] 的锡。那么一支商队一般可载货 350 匹毛织物。可见，当时的商队的规模并不是很大。或许这些小商队在漫长旅程中会结成更大的商队。不过，一个令人感到奇怪的现象是，没有发现在回程中使用驴的记载，或许这些驴在到达安纳托利亚之后，就被卖掉了。这种贸易被亚述一些固定的家族把持。家族的首领一般住在阿淑尔城，而一些较低级的成员住在卡尼什城作为代理商或是来往于两地之间充当贩运者。统治者则以税收的形式取利。一般而言，商队的离境税为货物价值的 1/120，交给亚述的官吏；到卡尼什的入境税为 2/65，交给当地的统治者。我们发现了许多当时官方的档案。从已经出版的这些文献中（大约占已知的 1/3）推测，大约有 13.5 吨的锡和 17500 匹羊毛织物被从阿淑尔运到卡尼什，

① 古代近东地区的重量单位，1 米那（Mina）＝0.5 公斤。

而这仅仅需要800头驴的运量。这一运量不到实际总数的1/10。可见当时走私活动已经存在。

亚述人沿着他们的贸易路线，在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平原和安纳托利亚高原上建立了许多商业殖民点，被称作“港口”(Karum)，以及一些小的定居点“瓦巴尔图”。其中最主要的两个“港口”是小亚细亚的卡尼什和哈图萨。“港口”是一个准政府性质的机构。他们有自己的组织，但要服从当地的地方王公。在安纳托利亚的“港口”中居住的不止有亚述人，还有其他种族的人。如在卡尼什城中，亚述人一般生活在城北区的中部，而当地的安纳托利亚人则生活在城南的工业区内。除了进出口贸易外，亚述人还经营同赫梯人、其他印欧人、胡里安人的地方贸易，其中铜是最主要的商品。

以定居点和贸易线为纽带，前19、18世纪，亚述人在美索不达米亚的北部地区和安纳托利亚形成一个广大的贸易网，这不仅成为美索不达米亚与西方进行交流的通道，也是后期亚述对外扩张精神的一种体现。

卡尼什城在前19世纪末毁于大火。据后期的文献记载，可能是库沙腊的国王皮特哈那和他的儿子阿尼塔毁了卡尼什城。此外，他们还征服了安纳托利亚地区的许多城邦。

二、古巴比伦时期亚述的首次统一

（一）沙姆西阿达德的崛起和他的王朝

沙姆西阿达德的祖父亚德库尔埃勒是一个进入亚述地区的阿摩利人的首领，伊辛、拉尔萨在南部兴起时，他在迪亚拉地区活动，占据了札腊鲁鲁城。在其子伊拉卡波卡布河可能以哈布尔为王时，其部落的势力发展壮大。伊拉卡波卡布上游的舒巴特恩利勒城和阿淑尔城对面的埃卡拉图城为中心，向南方发展势力。伊

拉卡波卡布的长子阿米奴长期在迪亚拉河地区作战。[①]

伊拉卡波卡布本人则亲自在马瑞地区同马瑞王亚吉德林争霸，一度曾取得胜利，占领了马瑞的重镇簇坡如，但后来失败。阿米奴在迪亚拉地区的战争由于埃什嫩那王伊皮可阿达德的崛起同样失利，他失去了起初占据的一些重要城市。伊皮可阿达德第3年，阿米奴退出了迪亚拉地区，不久死去。结果，由伊拉卡波卡布的次子沙姆西阿达德继承父位。

当沙姆西阿达德继位时，他面临着两个主要的敌人：迪亚拉地区的埃什嫩那和幼发拉底河中游的马瑞。起初，他同这两个敌人之间的战争互有胜负，相持不下。后来，沙姆西阿达德受到了马瑞和埃什嫩那的夹击。马瑞的亚赫顿林控制了那旮尔、卡哈特和舒那地区；埃什嫩那王那腊姆辛控制了从阿什那库和塔尔尼坡到舒巴特恩利勒以西的哈布尔河的广大地区。这时，沙姆西阿达德的王城舒巴特恩利勒和埃卡拉图也可能被攻陷了。沙姆西阿达德被迫逃往南方的巴比伦，向巴比伦王辛穆巴里忒寻求避难。在得到辛穆巴里忒的援助后，沙姆西阿达德重新占据了埃卡拉图。在夺回埃卡拉图3年后，沙姆西阿达德又攻占了阿淑尔城，废掉了古亚述的最后一王埃瑞舒二世，开始了统一亚述地区的伟大事业。

（二）沙姆西阿达德首次统一两河流域北部

沙姆西阿达德在亚述地区发展势力的时候，马瑞已经成为两河流域北部一个最强大的国家。马瑞王亚赫顿林摧毁马瑞附近哈那部落的哈曼城；征服了幼发拉底河上游的亚明诸部落；打败了

---

① 沙姆西阿达德的祖父亚德库尔埃勒、父亲伊拉卡波卡布、兄阿米奴分别被列在亚述王表中的第24、25、26位，而沙姆西阿达德被列在王表中的第36位。从出土的文献来看，沙姆西阿达德的祖父、父、兄之后是古亚述早期的诸王，王表的第30王至35王属于同时期的人。是亚述王表的编纂者将古亚述早期诸王插入沙姆西阿达德和阿米奴之间的。

叙利亚强国延哈德的军队，其势力一直到达了地中海滨，并向东北方向直接威胁着亚述。这种情况下，沙姆西阿达德不得不同亚赫顿林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并结成联盟。不久，当沙姆西阿达德的羽翼丰满时，转而与马瑞为敌，双方走向对抗。战事之初，局势对沙姆西阿达德并不利，后来，情况有了转变，《马瑞名年官表》记载，在名年官阿塔奴之年，沙姆西阿达德取得了一次决定性的胜利：

> 在阿塔奴之年，沙姆西阿达德打败了 12 王。马瑞王亚赫顿林［……］。这些王退回了［……］。[1]

这次战役之后，沙姆西阿达德牢牢地控制了哈布尔河中下游的安达瑞格地区。这时，亚赫顿林的儿子苏穆亚曼驱逐了亚赫顿林，成为马瑞王。3 年后，苏姆亚曼被他的官员们所杀，马瑞的官员把马瑞城献给了沙姆西阿达德。亚赫顿林的“儿子”金瑞林可能在这时逃到延哈德避难，直到沙姆西阿达德死后，他才夺回马瑞城。就这样，亚赫顿林在幼发拉底河中游所建立的一度强大的马瑞王国，成为沙姆西阿达德帝国的一部分。

沙姆西阿达德统治着美索不达米亚北部地区，他将古城阿淑尔作为其宗教中心，自己居住在北方哈布尔河上游三角区的舒巴特恩利勒；并把其长子伊什美达干安置在埃卡拉图，次子亚斯马赫阿杜安置在马瑞。从马瑞发掘出土的大批王室书信中看出，在东部的长子伊什美达干英勇善战，颇有父风；而西部的亚斯马赫阿杜，有些软弱无能，常受到其父的斥责。

在沙姆西阿达德帝国的东部，伊什美达干和埃什嫩那一度有过战争，但后来结成了军事同盟，共同对大小札布河流域进行征

---

① 吴宇虹：《埃什嫩那、马瑞及亚述三国政治史》，第 65 页。

服。伊什美达干在这一地区取得了一系列的胜利。重镇阿腊坡哈、乌尔比鲁、喀波腊、维拉奴、奴如古地区（尼尼微附近）以及下札布河上游的舒沙腊城相继落入亚述军队的手中。在亚述王国的西部，亚斯马赫阿杜面对的主要敌人有哈舒（Hashshu）、乌尔苏、卡赫美什以及舒利亚的喀塔奴和延哈德，其中最强大的敌人是延哈德的苏穆埃普赫。沙姆西阿达德对西方的政策要比马瑞的亚赫阿林高明得多。他先同哈舒、乌尔苏和卡赫美什等三个幼发拉底河上游的强国建立了同盟，并让亚斯马赫阿杜娶了喀塔奴国王的女儿，双方建立了联姻同盟，共同对付延哈德。沙姆西阿达德在征服了马瑞附近的哈那诸部后，其势力范围到达叙利亚的延哈德边界。他在同延哈德交界处修建了两个城堡，以抵抗苏穆埃普赫东进和南下。马瑞文献中提到，在苏穆普埃赫进攻的时候，沙姆西阿达德让喀塔奴的军队在南部牵制，又让亚斯马赫阿杜出兵到吐吐勒抵抗苏穆埃普赫的入侵。当苏穆埃普赫死后，亚斯马赫阿杜在沙姆西阿达德的催促下，进军上游的巴利赫地区，征服了扎鲁库诸部落和一些重要的城市，并进入叙利亚中部同喀达腊的军队会合。根据沙姆西阿达德的铭文记载，此时沙姆西阿达德帝国的势力向西已达到了地中海滨：

> 我把刻有我伟大名字的石碑，立在大海之滨的黎巴嫩。[1]

沙姆西阿达德的控制范围从幼发拉底河一直延伸到扎格罗斯山。如果再加上其同盟国这一范围可达到地中海滨。此时的亚述成为美索不达米亚地区各国中最强大的国家。

---

① 普里查德（B. J. Pritchard）：《古代近东文献》（*Ancient Near East Text*），第274页。

在沙姆西阿达德死后，他以武力征服而建立的帝国瓦解了，各臣服的城邦又纷纷脱离亚述的控制。金瑞林进入马瑞称王，马瑞再度强大，并打败了亚述。伊什美达干由于失去霸权，不得不臣服于埃兰和埃什嫩那以及巴比伦，埃兰人攻占了舒巴特恩利勒。

在古巴比伦的汉穆拉比同埃兰、拉尔萨、埃什嫩那等强国进行争霸的时候，亚述地区又变成各小城邦独立的局面。这些小城邦在各强国之间不断改主易宗，以求生存。亚述王表一直连续记载了亚述国王。但在沙姆西阿达德以后的三个世纪中，除了在亚述王表中有这些国王的名字外，我们没有发现任何这些臣服于巴比伦或米坦尼的亚述城邦的国王的铭文。

三、中亚述时期

（一）前两千纪后半期近东地区的政治格局和民族迁徙

古巴比伦王朝被赫梯的穆尔西里什灭亡以后，东部山区的新来民族加喜特人在巴比伦建立了新的王朝。从前 14 世纪开始，近东地区处于几个强国争雄时期。赫梯、米坦尼、加喜特巴比伦、亚述和非洲的埃及新王国是这一时期最为强大的国家。这一时期的亚述，从阿淑尔乌巴里忒一世（前 1365—前 1330 年）到提格拉帕拉萨一世（前 1114—前 1077 年）这一时期，被称作亚述历史上的中亚述时期。广义的中亚述也包括前 16 世纪至前 14 世纪的阿淑尔城邦，但这时期的文献极少，可以忽略。

古赫梯王国在穆尔西里斯退回到本土以后，由于内乱，国力日衰。从前两千纪初期就散居于美索不达米亚北部的胡里安人的力量开始强大。大约在前 1480 年前后，形成了统一的国家米坦尼。米坦尼在强大时曾使得阿淑尔城邦臣服，并同埃及在叙利亚争霸。米坦尼到了国王图什腊塔时期，由于内部纷争，开始衰落。而此时，赫梯在国王苏皮鲁流马斯一世领导下，形成一个帝国；亚述

在国王阿淑尔乌巴里忒一世的领导下，开始崛起，不久，米坦尼被亚述所灭。此后，赫梯和亚述的势力在这一地区此消彼长。前12世纪后期，赫梯在“海上民”的打击下灭亡，而中亚述强国在阿拉美亚人入侵后，日趋衰落。美索不达米亚南部的加喜特巴比伦在这一时期虽然一直是一个大国，但似乎在历史舞台上并没有扮演主要的角色。北非的埃及这时正值强盛的新王国时期，历朝法老不断涉足亚洲的事务，同米坦尼和赫梯在叙利亚、巴勒斯坦地区几度交锋，曾一度控制了这一地区。

前12世纪的早期，几乎近东地区的各主要国家都受到了外来民族的入侵。埃及在美楞普塔和拉美西斯三世在位时，击退“海上民”的入侵。入侵埃及的“海上民”最后定居在沿地中海地区(巴勒斯坦)，称作腓力斯汀人。穆什基人入侵并毁灭赫梯国后就在安纳托利亚高原上定居下来，后来成为亚述的主要敌人之一。米坦尼王国和赫梯灭亡后，叙利亚地区的胡里安人、赫梯人和阿拉美亚人形成了诸多的小城邦。内陆地区的亚述面临的威胁却是来自沙漠边缘干旱草原上的一个新的民族——阿拉美亚人。阿拉美亚人是塞姆人的一支。他们继阿卡德人、阿摩利人之后，是塞姆人第三次大规模地进入两河流域。像阿卡德人和阿摩利人一样，在以后的几个世纪中，阿拉美亚人很快地扩散到了地中海东部和美索不达米亚的大部分地区。在亚述帝国时期，阿拉美亚语成为两河流域通用的民间语言。

此外，还有后来在历史上起了重要作用的以色列民族，这时也第一次出现在近东地区。埃及法老美楞普塔在他的胜利碑文中，提到在巴勒斯坦地区出现了以色列人。到目前为止，这是“以色列”这个名字第一次出现在历史文献中。在伊朗高原上，勾丁三期文明的突然结束和铁器时代一期的灰白色陶器的出现，标志着从北部和东部来了新的部落进入这一地区。他们是米底人和波斯人的祖先。正是他们先后毁灭了亚述和巴比伦两个两河流域的帝

国。在前6世纪之后，以两河流域和埃兰为根据地的波斯人成了整个近东地区的统治者。

（二）中亚述的兴起与强盛

亚述从成为一个国家起，就面临着四周各邻国的战争：北部和东部的山区部落十分强悍，经常入侵掠夺；西部的草原到地中海滨是富饶的农业地区和交通干线，这里成为大国之间的战场和掠夺的对象。东南部的巴比伦王朝把亚述看成小弟弟，时而欺凌。这些地区和国家不仅是亚述对外扩张的主要方向，而且也是企图征服亚述的敌人。中亚述的历史就是由各个方面的征服和反征服的战争写成的。

米坦尼的衰落，给了亚述人一个发展自己势力的机会。一个接着一个精力充沛的亚述国王力争使自己成为与埃及、赫梯、巴比伦并列的强国。亚述在阿淑尔乌巴里忒一世在位时期，开始了对外扩张。他首先发动了对东部山区的征服，打败了穆茨如人，巩固了王朝在阿淑尔和尼尼微的统治。从此以后，直到前612年亚述帝国灭亡，阿淑尔至尼尼微这一地区一直被视为亚述的本土和核心。阿淑尔乌巴里忒的力量强大到足以干涉巴比伦的事务。他把女儿嫁给了一位加喜特巴比伦国王。不久以后，阿淑尔乌巴里忒的外孙成为巴比伦的国王。不久，在巴比伦发生叛乱，加喜特人杀死了国王，把一个平民出身的加喜特人扶上了王位。阿淑尔乌巴里忒出兵干涉，驱逐了篡位者，把自己的曾外孙库瑞旮勒朱二世扶上王位。这样，巴比伦国王实际上成了亚述王的晚辈。此外，阿淑尔乌巴里忒还同埃及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在埃及出土的阿玛尔纳信件中，有阿淑尔乌巴里忒写的两封长信，叙述了他把一辆马车、几匹白马和一个天青石的滚筒印送给了埃及的法老。作为回赠，他得到了些黄金来装饰他的新宫殿。

阿淑尔乌巴里忒之子恩利勒尼腊瑞（前1327—前1318年）继

承父位后，继续扩张。巴比伦的库瑞旮勒朱二世在其曾外祖阿淑尔乌巴里忒死后，不再听从亚述的指挥棒。于是，恩利勒尼腊瑞向南同入侵的巴比伦军发生了战斗。《两国同步编年史》中记载，恩利勒尼腊瑞向南扩张遇到了库瑞旮勒朱二世的抵抗。双方在底格里斯河岸上的苏旮古发生战斗。结果巴比伦的军队败退，两国议和并在苏旮古以南的萨西里划定了边界，亚述的边界向南又推进了一步。恩利勒尼腊瑞的儿子阿瑞克丁伊里，主要同来自山区的游牧民族进行作战。在底格里斯河东岸，亚述军队打败了宿敌胡里安人、图如库人和库提人；在底格里斯河中游，同阿赫拉穆人和苏图人进行了作战。

阿达德尼腊瑞一世（前 1305—前 1274 年）时期，亚述开始了收复历史上属于亚述的哈布尔河三角形地区的战役。亚述军队大败米坦尼军队，将米坦尼的国王沙图阿腊一世掠到阿淑尔城，使其盟誓而俯首称臣。后沙图阿腊一世的儿子瓦萨沙塔起兵反抗亚述，并向赫梯求救。赫梯王穆塔瓦里斯二世接收了米坦尼的礼物，但并不出兵。亚述攻占了米坦尼的首都瓦舒卡尼，再次将米坦尼的国王掠到了亚述。在阿达德尼腊瑞一世继位的同一年，那兹穆如塔什也继承了巴比伦的王位。两国的新国王在边界地区伊什塔尔港再度发生战争。亚述王再一次战胜巴比伦人，将其边界进一步南移。阿达德尼腊瑞一世修建阿淑尔城市的工程也颇有功绩。这个时期又重修了阿淑尔和伊什塔尔神庙；加固了阿淑尔城内沿河的防波堤，并在城内挖了排水沟，来防止水患。

阿达德尼腊瑞以后的两王沙勒马那沙尔一世（前 1273—前 1244 年）和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一世（前 1243—前 1207 年）时期是中亚述发展的鼎盛时期。这一时期亚述灭亡了米坦尼，打败了加喜特巴比伦，疆域扩展到亚述历史上的最大范围。

沙勒马那沙尔一世时，亚述国王的铭文第一次提及乌腊尔图这一民族。乌腊尔图在以后的亚述帝国时期，以土耳其东部的凡

湖为中心，形成了强大的乌腊尔图王国，时时威胁着亚述的心脏地区，长期成为亚述北部边界的劲敌。在沙勒马那沙尔一世时期，乌腊尔图还只是一个分散在亚美尼亚高原上的松散的部落联盟，其中有几个部落试图进入亚述的境内。沙勒马那沙尔一世亲自带兵北进，据其铭文记载，他毁灭了 51 个乌腊尔图的村镇，并把一部分乌腊尔图的战俘编入亚述的军队。从此以后，亚述对待被征服地区的政策开始改变。这一时期，阿拉美亚人已出现在亚述的边界上。米坦尼的国王沙图阿腊二世联合赫梯人、阿拉美亚的阿赫拉穆部落发动叛乱，沙勒马那沙尔一世打败了米坦尼联军，占领了哈尼旮勒巴特地区，刺瞎了 14000 名战俘的右眼，将他们卖为奴隶，米坦尼王国最终灭亡了。

到了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一世时期，亚述军队的征服战争所涉及的范围更远、更广。在图库勒提尼奴尔塔的即位年，库提山区的乌库美尼人的王公试图脱离亚述的羁绊而独立，战争由此引发。很快，组织松散的乌库美尼王公不敌亚述的久经沙场、训练有素的军队。叛乱的王公们被带到了阿淑尔城，他们在同亚述入盟誓后，被放回了原国，充当亚述的臣属。对于他之前几代国王而言，底格里斯河东岸亚述、巴比伦二国边界地区是两国关系的主要争端。而在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一世时期，亚述却成了巴比伦的征服者。根据亚述的叙事诗，事端可能首先是由晚于图库勒提尼奴尔塔第 11 年即位的巴比伦王卡什提里阿什四世进攻亚述的边界引起的。图库勒提尼奴尔塔在外交解决失败的情况下，亲自攻击加喜特的国王卡什提里阿什四世。图库勒提尼奴尔塔的铭文中是这样记载的：

我打败了他的军队，征服了他的士兵。在战斗中，我抓住了卡什提里阿什，加喜特的国王。我像踏脚凳一样踏着他的高贵的脖子。我把苏美尔和阿卡德置于我的统治之下，在

太阳升起的下海，我建立了我的国家的边界。

在这次战斗中，亚述军队活捉了巴比伦王。卡什提里阿什四世被献俘到阿淑尔神庙，亚述人占领巴比伦城，把马尔都克神像运到了阿淑尔，巴比伦的城墙被拆除。开始，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一世亲自任巴比伦王，后来任命恩利勒那丁舒米为国王统治巴比伦。当另一巴比伦王在伊辛继位后，埃兰王基丁胡特栾乘火打劫，攻掠尼普尔地区，杀死恩利勒那丁舒米。随后，另一个巴比伦王在位一年半，又被推翻。第三个巴比伦王又遭到埃兰王的第二次抢劫，伊辛和马尔达被攻陷。亚述王对巴比伦的统治早已引起了巴比伦人的不满，现在他又无力对抗埃兰夷蛮。巴比伦趁机脱离了亚述，阿达德舒马乌簇尔自立为王。图库勒提尼奴尔塔的军队在巴比伦驻扎了 7 年后被赶走，他无法控制巴比伦地区。这时，亚述的霸权开始衰落。

图库勒提尼奴尔塔对西方的作战仅有一次。他在两块铭文提到，在其即位年，他把曾经被其祖父击败过的 28800 赫梯人的臣民从幼发拉底河的西岸迁移到了阿淑尔城。在工程建设方面，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为阿淑尔城挖了一条护城沟，并重建了伊什塔尔神庙。此外，他还在阿淑尔城的西北角建造了一个新的宫殿。但这一工程没有完工，仅仅铺完了地基，就被放弃了。他又在底格里斯河对岸、离阿淑尔城约 3 公里远的地方，建造了一个以他自己的名字命名的新城：图库勒提尼奴尔塔港。在这个城中，他为阿淑尔神建造了一个高大的塔庙，为自己建造了一个绘有精美壁画的宫殿。在城外，修了一道环绕的城墙。他建造新城的原因或许是他同阿淑尔城内的某些势力发生了矛盾，试图另立新都。在图库勒提尼奴尔塔晚年，亚述的军事力量衰落，又失去了巴比伦等土地。前 1207 年，他的儿子和一些贵族联合反对他，围攻其都图库勒提尼奴尔塔港，图库勒提尼奴尔塔在他的王宫中被杀。

在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一世之后的一个世纪，记载亚述国王“丰功伟业”的铭文变得异常稀少，亚述军队似乎在历史舞台上沉寂了。对外战争的减少标志着亚述国力的下降。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之子阿淑尔那丁帕里杀父弑君，登上王位。他和另二个继承者各自的统治不足6年并和巴比伦发生战争。这暗示着这一时期亚述上层统治的不稳定。人祸伴天灾，在阿淑尔那丁帕里时期，底格里斯河发生了一次改道。虽然河水在国王“向神祈祷后”又回到旧河道，但河水改道不仅会使亚述国内交通和农业灌溉受到影响，而且紧靠着底格里斯河的阿淑尔城也丧失水源。巴比伦王阿达德舒马乌簇尔（前1216—前1187年）先后击败亚述的阿淑尔尼腊瑞三世、恩利勒库杜瑞乌簇和尼奴尔塔阿皮埃库尔。而在这一时期，地中海东部的国家在来自海上和陆上的民族的侵袭下，灭亡或是衰落了，这势必会影响亚述同西方的贸易。在东部，前1160年，埃兰人灭亡了加喜特巴比伦，亚述王阿淑尔丹（前1178—前1133年）乘机夺取了巴比伦的几个边城。在他长达46年的统治结束后，亚述发生争位内乱。宁乌尔塔图库提阿淑尔曾被其弟掠往巴比伦，可能其弟为了得到巴比伦方面的支持，把马尔都克金像还给了巴比伦的伊辛王朝。加喜特王朝灭亡后，伊辛第二王朝兴起，入主了巴比伦，成为亚述的劲敌。巴比伦伊辛第二王朝的国王尼布甲尼撒一世在位时，反攻埃兰打败了埃兰军队，从埃兰手中夺回了另一个马尔都克神像。

（三）中亚述后期的发展与衰落

在前12世纪最后30年中，亚述又渐渐恢复了生机。从阿淑尔来沙伊西时起，亚述又开始了对外征服战争。阿淑尔来沙伊西对东部库提和西部的阿赫拉穆各部进行了征服战争。他与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一世进行了两次边界战争。在第二次战争中，两国军队在幼发拉底河畔亚述的伊达城发生了激战，结果亚述军队大

获全胜，巴比伦的 40 乘战车和一个将军被俘。

阿淑尔来沙伊西之子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前 1114—前 1076 年）是继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之后又一伟大的王。在他即位时，小亚细亚的穆什基人在灭亡了赫梯王国以后，其 5 个王率领 5 万人越过卡霞瑞山侵入亚述本土。提格拉特帕拉萨击退了来犯之敌并重新征服了西北的库特穆赫地区。在他的第二个战役中，他平定了东北山区各国。第三个战役中，他向北方挺进，越过了幼发拉底河的源头，征服了图库勒提尼奴尔塔死后亚述失去了的那伊瑞地区各国。亚述人将 23 个酋长和 60 个部落向北驱逐到了凡湖，迫使这一地区每年向亚述进贡 12000 匹马、2000 头牛。第四次战役他征服了幼发拉底河中上游从苏胡到卡赫美什的阿拉美亚和新赫梯各国。第五次战役，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征服了西北的穆茨如和库马尼各国，进一步控制了通向小亚细亚的商路。此后的战役，主要打击不断从西方涌来的阿拉美亚人阿赫拉穆各部落和早期定居在这一地区的苏胡和兴达奴等部落，最终征服了从地中海岸边阿穆如到巴比伦的腊皮库的所有的阿拉美亚部落。据其纪年铭文记载，在他的 39 年的统治中，他曾 28 次越过幼发拉底河，一度到过地中海岸边的腓尼基城市阿尔瓦德，并乘船入海。亚述王声名远播，叙利亚和腓尼基各城邦纷纷向他表示臣服，甚至埃及的法老也向他送了礼物。

亚述人的胜利引起了巴比伦人的不安，伊辛王朝的马尔都克那丁阿赫攻进了离亚述不远的埃卡拉图，掠走了神像。提格拉特帕拉萨在西方连年战役使得他在 10 年以后才能报复巴比伦。他长驱直入巴比伦尼亚，经奥皮斯和西帕尔攻占了巴比伦城。但他没有能力征服巴比伦全境，亚述军队在抢掠这个城市后撤回本土。

在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死后，国内发生了争位斗争。其世子在位仅 2 年。他的第二个儿子阿淑尔拜勒卡拉（前 1074—前 1057 年）夺得了亚述王位。他在位时，在南、西两线都取得了胜利。他

攻占了巴比伦尼亚的库瑞旮勒朱地区的两个城，俘虏了该地区的两个加喜特人的总督。阿淑尔拜勒卡拉的支持确保阿达德阿坡拉伊丁那（前 1067—前 1064 年）成功地夺取巴比伦的王位，并且让他娶自己的女儿为妻。在西部，阿淑尔拜勒卡拉击败占据马瑞地区的阿拉美亚人图库提美尔，和其父一样，他也曾西征一直到达地中海的阿尔瓦德。

阿述尔拜勒卡拉的霸权是中亚述强盛的最后体现。在以后的两个世纪中，亚述一直被限制在阿淑尔、尼尼微和阿尔比勒一带的亚述核心地区。但是，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与其子阿淑尔拜勒卡拉对外作战的胜利，使得亚述在强大的外族入侵中生存下来，为两个世纪以后亚述人再度崛起奠定了基础。

阿述尔拜勒卡拉之后，亚述力量渐衰，埃瑞巴阿达德在位仅两年，就被巴比伦王阿达德阿坡拉伊丁那所支持的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的第三子沙姆西阿达德四世（前 1054—前 1051 年）赶走。从埃瑞巴阿达德直到阿淑尔丹二世（前 934—前 912 年），共 9 王 140 年间的历史中，亚述历史处于沉寂，各王的铭文稀少。在阿淑尔拉比（前 1012—前 972 年）二世和阿淑尔来沙伊西二世（前 971—前 967 年）在位期间，在阿淑尔城中发现了一个哈布河中下游地区总督的铭文。这表明在这一时期，各地的总督和王公有很大权力而亚述的王权衰落。从这一时期亚述的王衔中可以看出，他们仍控制着亚述的本土，亚述这一古老的国家，此时就像是阿拉美亚人海洋中的一只孤舟。

四、新亚述时期

亚述从阿淑尔丹二世时起，再度在历史舞台上活跃起来。从这时起直到前 612 年亚述灭亡，300 多年期间，亚述军队横扫整个近东地区，所向披靡，一度建立了一个横跨亚、非两洲的大帝国。

亚述国家的这一鼎盛时期被称作新亚述时期。如果把整个新亚述的历史看作一个单独的历史时期，那么这个历史时期可以分为两个历史阶段：新亚述强国和新亚述帝国时期（萨尔贡王朝时期）。

（一）亚述人再度崛起——新亚述军事强国（前亚述前期）

从公元前 935 年，阿淑尔丹二世开始，亚述从衰落 200 年之久的阴影走了出来。此后，亚述的军事力量和国力不断向上发展，直到阿达德尼拉瑞三世（前 810—前 783 年）死后，亚述的霸权才再次受到挑战。在这一阶段亚述扩张的地区基本上没有超过传统的区域：北部和东部的山区部落；南部的巴比伦地区；西部的叙利亚地区。而且此时帝国的行省制度还没健全，对被征服地区仍采取贡税统治的方法。这一时期可以看作新亚述的第一个发展阶段。我们称之为新亚述军事强国。

阿淑尔丹二世和阿达德尼腊瑞二世（前 911—前 891 年）是亚述再度中兴的两代王。这两代王并没有像萨尔贡二世、阿淑尔巴尼帕那样闻名于世，但是正是他们，挣脱了亚述之敌的束缚，揭开了亚述历史上最后的，也是最辉煌的一页。

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是新亚述霸权的主要建树人。正是他迈出了亚述从地区国家向帝国转变的第一步。从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亚述杰出的国王所具有的品质：雄心勃勃、残酷无情、坚韧不拔，具有无穷的精力和指挥才能。

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继承王位时，亚述已经是一个势威力强的王国了。他即位后，马上就开始对美索不达米亚东北部的山区国家进行了有力的平定。在这次远征中，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一直到达底格里斯河上游的卡德穆胡。在这里，他接受当地许多王公的贡品和小亚细亚穆什基人的礼品。5 月，他得知哈布尔河下游阿拉美亚的臣属城市苏如发生了反叛，于是他急忙南下，行军 380 公里，严惩了暴动者。此后，他又在卡霞瑞山、扎穆阿地区平定

了一些阿拉美亚部落的反叛。

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为了巩固帝国境内的统治，先后在帝国各处建立起许多军事要塞。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在位的第 2 年，在底格里斯河上游把古城图什翰建成重要的要塞，并派驻军守卫。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第 3 年、第 4 年，亚述军队先后两次在下扎布河上游的扎穆瓦地区作战，并把迪亚拉河源头的一座古城改建成亚述的军事要塞，命名为“阿淑尔那西尔帕港”。

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第 6 年，亚述军队沿哈布尔河南下到幼发拉底河的苏胡地区，与巴比伦总督在苏如（幼发拉底河地区）作战取得了俘虏巴比伦的王弟以及 3000 士兵的大捷。随后（他的第 7 年），哈布尔河和幼发拉底河地区阿拉美亚人哈鲁皮部和拉苦部发生叛乱。亚述出兵镇压，杀死 470 人，30 人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示众。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又连续南下苏胡和兴达奴，俘获苏胡部的 6000 人，杀死拉苦部的 2 个王，打败了他们的 5000 军队，把这些俘虏迁往阿淑尔附近。在幼发拉底河两岸各建了一个要塞。

在平定东方和国内之后，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将注意力转向了西方。在幼发拉底河上游大转弯内，有一个非常重要的阿拉美亚人的王国比特阿迪尼。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第 8 年，亚述军队侵入了这个王国。亚述军队用“坑道战术、攻城槌和围城器”，攻占“强大至极、宛如垂天之云”的城市卡坡腊比，杀死了 800 人，迁走了 2500 人到卡拉赫。比特阿迪尼的国王阿胡尼纳贡称臣，并在亚述人的手里留下了人质。次年，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再次对叙利亚进行了大规模的征伐。他对叙利亚的征伐过程在其编年史中有详细的记载，这是一次比较顺利的进军。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在幼发拉底河上游收到了其它三个小国的贡品后，越过幼发拉底河，收到西岸赫梯人国家卡赫美什的 20 塔兰特银等贡品。然后进入安条克平原征收到帕提那（温奇）的赫梯王拉巴尔那的 20 塔兰特银等贡品，又收到亚翰（毕特阿古西）的阿拉美亚王古西的

贡品。亚述王越过奥伦特河向南进军，征服鲁胡图国。最后沿着黎巴嫩山来到了大海岸边的阿穆如。在这里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重演了其先辈的礼仪：在大海里清洗了其武器，奉献羊牲于众神，并收到了来自沿海地区的西顿、毕布罗斯、阿尔瓦德等腓尼基国家和阿穆鲁的贡物。亚述人在阿马奴斯山上砍了雪松、山柏等木材后返回国，并在这里树立了一个王家柱碑，这是继 200 年前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之后亚述军队再次到达地中海岸。

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第 18 年，亚述军队再次进攻幼发拉底河上游，在胡吉瑞那收到库穆胡等国的贡品，并征服了一些不屈城市。并向东进军到底格里斯河源头，征服了比特扎马尼的首都阿米迪城，从卡霞瑞山口回到亚述。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不仅仅致力于对帝国领土的扩张，在国内大兴土木，把古城卡拉赫建为自己的新都。亚述语卡勒胡即《圣经》中卡拉赫，现在的尼姆如德，在阿淑尔城以北，底格里斯河的东岸。从地理环境看，卡拉赫西有底格里斯河，南有扎布河为其天然屏障，其战略地位比阿淑尔城更加优越。沙勒马那沙尔一世在前 13 世纪曾重建了这一古要塞。到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时，它已变得荒芜。他把各地被征服的人口移到卡拉赫，迫使他们在此为他营建新都。新建的卡拉赫的城墙周长 8 公里，城墙上建有城塔。在城的一角有一个半人工半自然的小山，上建有宫殿和神庙。此外，还从扎布河挖掘了命名为“丰裕之流”的水渠到卡拉赫，一则作为护城河，二则为了灌溉周围的果园。卡拉赫的保护神是战神尼奴尔塔，许多被征服地区的战俘作为奴隶被献于卡拉赫的尼奴尔塔神庙。尼姆如德的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的宫殿是美索不达米亚考古中第一批发掘出来的遗迹之一，也是亚述所有王宫建筑中保存得最完好的一个。这一遗址在 19 世纪中期和 20 世纪初期两次被发掘。我们现在可以看到宫殿的完整轮廓。王宫分为行政区域、祭祀区和王室的日常生活区三个部分，占地 24000 平方米有余；整个宫殿是用巨大的

石料建成，墙上首次饰以描绘国王作战生活的一幅浮雕。此外，这里还出土了大量青铜或铁制的工具、容器、包金的家具、刻有铭文的泥板和石碑以及石雕艺术品。前 879 年，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举行了一个长达 10 天之久的盛大宴会来招待卡拉赫的全体居民和外国使节，来庆祝卡拉赫城的建成。史载来宾有 69574 人，在卡拉赫出土的石碑上，详细地记载了这次活动：

> 与卡拉赫人民一起，我盛宴款待了所有国家的幸福人民达 10 天之久，我请他们饮酒、沐浴、给他们涂膏油、款待他们，然后我友好地，高高兴兴地送他们回去。[1]

卡拉赫于前 612 年在米底人和新巴比伦人进攻亚述时毁于大火。

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所建立的一个鼎盛的亚述被他的儿子沙勒马那沙尔三世所继承。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统治 35 年（前 858—前 824 年），有 31 年专门从事战争。无论是在时间上，还是在规模上，他都超过了他的父亲。

在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的即位年，他进军到北方的胡布什基亚，攻占了要塞阿瑞杜，抢掠了近百村镇，最后到达“那伊里海”（乌尔米亚湖）岸，举行了濯洗武器仪式。在西部的叙利亚地区，亚述面临的主要敌人是联合起来的阿拉美亚和赫梯的王公们。沙勒马那沙尔三世连续三年在这里作战。这一地区也是他在位期间最主要的作战地区。

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6 年（前 853 年）2 月 14 日，亚述王率军离开首都尼尼微，继续向西远征叙利亚。在征服一个小国后，亚

---

① 维色曼（D. J. Wiseman）：《阿淑尔那西尔帕新石碑》（A New Stele of Assurnasirpal），载于《伊拉克》（Irag）第 14 期，1952 年，第 23—39 页。

述大军用羊皮艇渡过幼发拉底河，进入北叙利亚。在这里，小亚南部和叙利亚北部的卡赫美什、库穆胡、乌腊尔图、帕提那、古尔古姆等国都觐见亚述王，献上了贡品。北叙利亚强国哈拉波也向亚述投降了。在不断相互攻战中，南叙利亚和巴勒斯坦各国在亚述的威胁面前团结起来，严阵以待他们共同的敌人。当沙勒马那沙尔三世进入中叙利亚时，他遇到了地中海东部滨海地区12个国家的联合抵抗，其中包括以色列、腓尼基和阿拉伯等国。[①]联军在哈马忒国王伊尔胡莱尼和大马士革国王阿达德伊德瑞领导下，在奥伦特河畔哈马忒的要塞喀尔喀尔同亚述军队进行了一次大会战。战斗进行得十分激烈，沙勒马那沙尔三世在其铭文中记载：

> 我用剑杀了他们的勇士14000人，像阿达德一样，我接连不断地把死亡降在他们身上。……这个平原太小了，以至他们的尸体都无法躺倒，埋葬他们的尸体耗尽了广大乡村的土地，我用他们的尸体在奥伦特河上架了一座桥。[②]

像许多战役一样，虽然亚述的铭文中记载了胜利，但事实上他只占领了喀尔喀尔等3个哈马忒的城市。战役以后，沙勒马那沙尔三世在地中海上作了一次巡航就返回了亚述，无论哈马忒还是大马士革没有向亚述臣服。

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10年（前849年），亚述军队主要的战略方向再次转向西方。在叙利亚北部镇压了卡赫美什和乌腊尔图王阿腊美的叛乱；在叙利亚中部再次同哈马忒国王伊尔胡莱尼和大马士革国王阿达德伊德瑞为首的各国联军进行作战，被击退。第

---

① 这是阿拉伯人第一次在历史文献中被提到。

② 普里查德（B. J. Pritchard）：《古代近东文献》（*Ancient Near East Text*），第279页。

二年（前 848 年），沙勒马那沙尔三世再次进攻哈马忒，结果仅攻占了一个城市就退走了。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14 年（前 845 年），亚述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征兵，沙勒马那沙尔三世亲自率领 12 万军队再一次向西方进行远征，同伊尔胡莱尼和阿达德伊德瑞进行第四次会战。他的铭文仅提到 12 国的联军被击败，伊尔胡莱尼和阿达德伊德瑞逃离了战场。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18 年（前 841 年），他第 16 次渡过幼拉发底河，进攻大马士革。战前形势对亚述十分有利，大马士革国王被杀，取代他的是一个平民之子哈扎埃勒。在上次战役之后，12 国联盟瓦解，哈马忒和大马士革发生的分歧，可能和亚述达成了某种妥协有关。哈扎埃勒在萨尼尔被击败，退回了大马士革城。沙勒马那沙尔三世围困了大马士革城，但并没有取得该城，只是破坏了大马士革周围的花园和果园。然后，他踏上了通往海边的道路，在卡尔美勒山他接到了西顿、推罗和以色列国王耶胡的贡礼。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21 年，亚述军队最后一次试图征服大马士革，攻占其 4 个小城，后转向推罗等三个腓尼基城邦，收取贡礼，小胜返回。

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的战争涉及的地区颇广。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20、22、25、26 年，曾 4 次在小亚南部苦埃和塔巴勒地区作战收贡。[①] 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23 年，亚述军队攻占了库穆赫上游的美里德国的一城后，转向西至塔巴勒收贡。

从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27 年到他的第 32 年，以后，沙勒马那沙尔三世不再亲自出战。他的大将军（Tutan）达岩阿淑尔在乌腊尔图、帕提那、两扎布河上游地区和从凡湖南岸到乌尔米亚湖一线进行了 5 年的军事征服，亚述人自称大获全胜。亚述在东北一线的连年征战主要是防止强敌乌腊尔图，控制这一战略地区。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第 32 年（前 827 年），国内发生了叛乱，他的一

---

① 小亚细亚的基里基亚。

个儿子阿淑尔达宁阿坡里和 27 个城市，其中包括阿淑尔、尼尼微城、埃尔比勒和阿腊坡哈，起兵反对沙勒马那沙尔三世，亚述陷于长达 4 年之久的战乱中。这次战乱最终被沙勒马那沙尔三世的另一个儿子沙姆西阿达德镇压下去。沙勒马那沙尔三世在内战期间死去，随着沙姆西阿达德五世的继位，亚述开始了将近一个世纪的萧条时期。

沙姆西阿达德五世（前 823—前 811 年）在位的最初 5 年主要用于镇压国内的叛乱。他把他的兄长曾在那里“煽动暴动、反叛和进行罪恶阴谋活动”的 27 个城市都征服了。在其统治的余年，他只能致力于对巴比伦尼亚的北部以及东部山区附庸国的征服。这些小国利用亚述内战之机摆脱了亚述的“保护”，并拒绝纳贡。他首先对北方和东方进行了三次战役，征服那伊瑞地区并给新兴的米底各部予以打击。在他的晚年，同巴比伦王马尔都克巴拉苏伊喀比发生了战争。亚述在迪亚拉河地区作战攻占了德尔、美图栾和甘那那台等城，活捉了巴比伦王巴巴阿哈伊丁。亚述王进入了巴比伦城、库塔，并在波尔西帕献祭。次年，他进入南方的迦勒底地区，并向各部落收贡。沙姆西阿达德五世对巴比伦的作战路线与其父的路线几乎一模一样。

沙姆西阿达德五世的儿子阿达德尼腊瑞三世（前 810—前 783 年）继位时还很年轻，而他的母亲萨穆腊玛特的权力较大，可能摄政。她就是古典作家希罗多德所提到的塞腊米丝。虽然在古典作家的著作中有许多关于她的传奇故事，但在亚述的文献中关于她的铭文只有三个。[1]萨穆腊玛特统治了 5 年后，阿达德尼腊瑞三世开始亲自执政。在他亲政的第一年（前 805 年），他派腊萨帕总督进入了叙利亚地区，先到阿尔帕德，后征服了大马士革，大马

---

① 阿淑尔《萨穆腊玛特纪念碑文》，《邦塔尔茨伊鲁的那布神像》，《帕札尔西克碑》。

士革国王被迫纳贡2000塔兰特银赎城。新赫梯、腓尼基、腓力斯汀人、以色列人和以东人纷纷纳贡示好。对南方的巴比伦，他放弃了其父的征服政策，采取和平的政策，送还了被沙姆西阿达德五世掠走的德尔等城的诸神像。此外，在他的铭文记载中，亚述军队同东方的米底作战，征服了这一地区，并让迦勒底地区的国王纳贡称臣。由于母后执政，王权衰落。这一时期，地方总督的势力开始增长，马瑞和哈布尔河地区（腊萨帕省）的总督涅旮勒埃瑞什下辖有11个城市和地区，并代王立碑。地方官把自己的名字放进了碑文，这在以前是没有先例的。碑文中所记的叙利亚的战役很有可能是他指挥的。由于他的大功，在阿达德尼腊瑞三世第14年，下游的兴达奴省被并入他的腊萨帕省。国王甚至立下铁卷丹书，保证后王不能罢免他的职位。他将大批战俘奴隶安置在自己的省内，共新建了10个新城331个村庄。其中一城是以自己名字命名（《马瑞碑》）。在新王沙勒马那沙尔四世的时候他果然仍控制自己的省，没有调走。而卡拉赫的总督拜勒塔尔茨伊鲁马以自己的名义为那布像立碑时提及国王和母后，大将军沙姆西伊鲁代替国王仲裁阿尔帕德和哈马忒二属国的边境争端。阿淑尔的行政长官（Abarakku）沙马什那茨尔和古札那总督曼基阿淑尔都被授予大量的封土，地方势力的迅猛增长，使亚述在前8世纪上半叶国势大减，为亚述再次衰微的重要原因。

在阿达德尼腊瑞三世死后的36年中，亚述再一次进入了一个衰落期，而在这一时期，近东的政治格局也发生了大大小小的许多变化。

巴比伦尼亚虽然保持着独立的地位，但在这一时期处于十分混乱的状态。叙利亚的大马士革在亚述的连年打击下，已经彻底失去了政治优势。西方的赫梯、以色列、腓力斯汀以及阿拉美亚各小国不能团结一致对外，在强大的亚述军事机器面前只能臣服或败亡。在伊朗，波斯人开始由北向南移动。米底人的势力继续

增长，他们控制了整个伊朗高原。而对亚述威胁最大的还是北部的乌腊尔图。乌腊尔图到了这个时候，已经发展成了以凡湖为中心，与亚述势均力敌的强国。在国王阿尔吉斯提斯统治时期（前786—前764年），其势力向南达到了现在伊拉克的北部边界，向西到达了土耳其境内的幼发拉底河的上游。高加索的西米连人、安纳托利亚/叙利亚的新赫梯各国，以及伊朗的曼奈人都向乌腊尔图进贡，承认其宗主权。到了阿尔吉斯提斯的继承人萨尔杜尔二世（前764—前734年）时，乌腊尔图在政治上的影响已经达到北叙利亚的阿拉美亚人中间。

阿达德尼腊瑞三世有4个儿子，相继为王。长子沙勒马那沙尔四世（前782—前773年）在位10年中，6次与乌腊尔图作战。在西方对大马士革取得了一次小胜，并到黎巴嫩山砍伐木材。他的弟弟阿淑尔丹三世（前772—前755年）在北叙利亚的哈塔瑞卡打二次仗，4次进军巴比伦东北（前771、769、767年）、一次攻米底（前766年）。阿淑尔丹10年（前763年），在阿淑尔城发生了一次日蚀，这在当时看来是十分不祥的征兆。以后5年中，古都阿淑尔、阿腊坡哈、西方重镇古扎那相继发生了叛乱。与此同时，亚述境内瘟疫流行。阿达德尼腊瑞四世的第三子阿淑尔尼腊瑞五世（前754—前745年）在位期间，很少离开王宫，仅在其统治的第一年，去北叙利亚与反叛的阿尔帕德城邦作战。结果是订了一个和平条约，使得阿尔帕德作为亚述的臣国而没能成为行省。12年后，阿尔帕德成为亚述在叙利亚的主要敌人。前749和748二年，亚述军在那伊里抵御乌腊尔图的扩张。前747年，新都卡拉赫叛乱。阿淑尔尼腊瑞五世大概死于卡拉赫爆发的动乱中。他的弟弟很可能是卡拉赫的总督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在这次动乱中登上了王位。

这一时期的亚述，仍是王权衰落，地方势力尾大不掉。在提勒巴尔西波发现亚述军队统帅沙姆西伊里的一个铭文，其中记述

了他如何打败了乌腊尔图人，而丝毫没有提到当时的国王，这在亚述的文献中是没有先例的。沙姆西伊里的权力极大，他连续四朝（约 50 年）就任大将军，而且每朝在国王之后就任名年官，为国内第二号人物。他的驻地在提勒巴西波，自称"哈梯地方的总督"，各朝对大马士革的曼簇阿台以及哈马忒的哈塔瑞卡的战役可能都是他指挥的。他还曾对亚述北方邻国穆什基（弗里吉亚）用过兵。阿达德尼腊瑞三世和沙勒马那沙尔四世对叙利亚臣国的二次边境争端的仲裁都是由他代表王作出的。他在自己首府中的一铭文竟然不提亚述王名字。在哈达图城中的图饰中把自己绘成中央战车乘主，俨然是一个独立的亚述王。

（二）亚述帝国称雄东部地中海世界（新亚述后期）

这一时期开始于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在前 744 年登上王位，结束在前 626 年阿淑尔巴尼帕统治。这是亚述最后的也是最辉煌的时期：亚述军队一浪接一浪向西方出征，捷报传自于除小亚之外的整个近东地区，前 8 至前 7 世纪，这一时期对于近东历史来说就是"亚述的世纪"。

1.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威震四方，兼并南邻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前 744—前 727 年）是一个精明强干的君主。他在帝国内部尝试着实行了一系列政治、军事改革，力图重新加强中央集权，使得亚述再次强大起来。他的不十分成功的改革，为亚述在萨尔贡王朝时期发展成一个有完备政治体制和军事体制的古代帝国奠定了基础，但无法防范帝国的最后衰弱。

行政方面的改革是在提格拉特帕拉萨第 7 年开始的。其目的是在亚述内部削弱大贵族和地方总督的权力、减小行省的规模以加强王权；在亚述本土以外加强对被征服国家的控制。对于那些臣服亚述的国家，一旦有适当的机会，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就剥夺当地统治者的权力，将其变成亚述的一个行省，派对国王负有

义务的亚述总督来进行统治；对于那些不能收并于帝国的国家或民族，派“监察官”予以监督。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在中央政府的行省之间还建立有效的信息传递系统——国王的亲随（郎官）作为王的个人的代表，被称作“沙苦尔布图”(Shaqurbūti)。他们经常不断地把总督、城市和神庙的行政区长官的报告和书信送给国王，并把国王的命令传送回去。行省总督和长官在其所辖区内有很大的权力，但他们的主要任务是保证向中央政府定期纳贡，维护当地的秩序，完成本地的公共工程建设和在本地区为亚述军队招募士兵。

和古代中国一样，实行强制性集体移民是亚述的传统的征服政策。当亚述军队征服一个国家并决定灭亡之而不许臣服时，就把整个邦国的居民迁走，让他们在距离其本土很远的地方重新定居下来。亚述人想用这种集体迁移的办法来使得被征服地区的居民同他们的本土的传统习俗和宗教信仰脱离，从而失去反抗的精神基础，逐渐成为亚述的国人。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在位时大规模地运用了这一手段。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3、4年，有3万叙利亚人从叙利亚的哈马忒地区被迁到了扎格罗斯山，而1.8万阿拉美亚人从底格里斯河东岸调往北叙利亚。这种集体移国迁民的做法被其后的亚述各国王所承袭，成为亚述对外征服的一条主要政策。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在军事方面也进行了重要的改革。从前亚述的军队是由亚述公民和奴隶组成的。在每年战争时期由国王来指挥调遣，其余时间从事生产。到了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时期，在征兵制之后，常备兵制发展起来。常备军主要是由帝国境内总督和领主的属民组成，其中不仅包括亚述人，而且还包括其他民族的人。军制的变化，一方面使得亚述军队的数量很快提高；但另一方面，也造成了亚述“将专兵”，中央政府对军队不能有效地控制，反而使地方势力进一步发展起来。国王有自己的部队，但

数量不是很大。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的改革并没有像他预期的那样成功。他的任命太监就任省督的措施对于亚述的地方势力似乎无能为力。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时有一个极有实力的太监拜勒哈兰拜乌簇，他在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早年任宫相，二次出任名年官。他在尼尼微西部建立了一个以自己的名字命名的城——“拜勒哈兰拜乌簇堡”。末年转任古扎那总督，驻在拜勒哈兰拜乌簇堡中。此外，我们从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死后的王位继承也能看出当时的王权衰弱的状况。当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死后，他的儿子沙勒马那沙尔五世在位仅 5 年，就被阿淑尔的总督萨尔贡推翻。

像其他的亚述国王一样，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对外征服。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继位年，亚述军队对巴比伦的阿拉美亚人进行了征服，长驱直入一直到达波斯湾，使得巴比伦摆脱了阿拉美亚人之手。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进入尼普尔献祭，以此表明他是巴比伦尼亚的主人。大将军、宫相和太宰的行省以及另二省各分得万名或五千名移到亚述的阿拉美亚部民。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 2—5 年（前 743—前 740 年），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进攻了北叙利亚各国的联盟，这个联盟的首领是阿尔帕德的马提伊鲁。他从亚述方面转而成为乌腊尔图国王萨尔杜尔二世的臣属。萨尔杜尔二世出兵援助阿尔帕德，结果在幼发拉底河的库穆赫地区被亚述军队击败。阿尔帕德被亚述军队围困达 3 年之久，最后被攻破，成为亚述在北叙利亚一个行省。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 7 年，亚述军队镇压了叙利亚西北沿海国温奇（帕提那）和哈马忒的起义，将二者置为 3 个行省或属国。大马士革、腓尼基、以色列纷纷纳贡称臣。

在并吞乌腊尔图在叙利亚的同盟之后，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把矛头转向了东方乌腊尔图的邻国。经过 3 年（前 737—前 735 年）战争，扎格罗斯山中部的大部分地区被划归为亚述的版图。提

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先攻入伊朗高原，对米底人进行了远征，最远到达现德黑兰西南部的比克尼山脉（前 737 年）。亚述军队从来没有推进到如此之远。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 10 年（前 735 年）他又对乌腊尔图进行了直接的攻击，但是结果并不理想。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 11 年（前 734 年），在埃及的支持下，腓力斯汀的城市阿斯卡隆、加沙以及以色列、大马士革、腓尼基的西顿、推罗，还有一些外约旦地区的国王组成了一个反亚述的同盟。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转向了地中海岸地区，反亚述同盟很快被打败。亚扪、以东、摩押、犹太称臣纳贡。次年，事端又起。犹太王国由于拒绝加入大马士革和以色列组成的反亚述同盟，受到了以色列的攻击。犹太王亚哈斯向亚述人求救，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迅速出兵。经两年的征伐，亚述终于占领大马士革将其置为行省。亚述并吞了以色列的半边国土，废掉以色列国王，另立何细亚为撒马利亚王。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 11 年，忠于亚述的巴比伦王那布那西尔死去，巴比伦发生了一系列军队政变。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 14 年（前 731 年），迦勒底的首领穆金再尔在阿拉美亚的士兵的帮助下，登上了巴比伦王位。穆金再尔拒绝对亚述表示臣服。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付之以武力解决，将穆金再尔和他的儿子一起杀掉。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第 16、17 年二年间，亚述王亲赴巴比伦参加“握马尔杜克手”的国王仪式，正式就任巴比伦王。第 17 年，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死去。这时，亚述已经成为近东地区历史上的第一个包括两河流域和叙利亚的帝国。

2. 萨尔贡二世扫平西方和南方，击溃北敌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之子沙勒马那沙尔五世（前 726—前 722 年）仅在位 5 年，我们对于他的情况了解的很少。他最初继承了他父亲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在巴比伦的王位，所以《巴比伦王表》有他的称号。关于沙勒马那沙尔五世，我们只是在西部有所

闻。《圣经·列王志下》中讲述以色列国王何细亚举行了起义反对亚述，沙勒马那沙尔五世出兵围困了撒马利亚达3年之久。[1] 不过，是他的后继者萨尔贡二世还是他自己占领了这座城市，仍是一个有争论的问题。

萨尔贡二世如何继承王位也是一个不清楚的问题。他的王名"一个真正的王"意味着他极有可能是一个篡位者，至少不是一个合法的继承人。在他的铭文中，他攻击他的前任对宗教首都阿淑尔征收重税和徭役。这表明他可能是阿淑尔地区的一个势力强大的总督，可能是由于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父子削弱总督的权力导致他的篡位行动。

萨尔贡二世登基不久，近东二个最强大的国加入了反亚述扩张的战争。埃及干涉腓尼基事务和埃兰干涉巴比伦，这两件事对于亚述在政治上和外交上的影响达数百年之久。埃及和埃兰干涉都是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的胜利引起的。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在巴比伦的统治和向伊朗高原的进攻，使得埃兰和亚述两个强国发生了直接的利害冲突；而亚述对腓尼基的征服，则夺取了埃及在亚洲的一个重要的依附者。但是埃兰和埃及都不愿贸然直接同亚述相对抗，于是它们便采取了间接的办法：在亚述的附庸国挑起叛乱，并以援助的形式来支持亚述的敌国。萨尔贡二世及其后继者的政治史就是亚述和埃兰、埃及之间相对抗的历史。

萨尔贡二世登基之后，没有按惯例授予臣、大将军、宫相、太宰以名年官的荣誉称号，仅授予王室总管和各省总督以名年官的称号，很可能他取消了这些中央官位，大权独揽。另外，阿淑尔总督排在王之后第四位，可能因为他支持了萨尔贡二世的夺权政变。元年，当亚述军在以色列首都撒马利亚清点战利品时，巴比伦方面传来脱离亚述而自立的消息。

---

① 《圣经·列王纪下》18：9—10。

迦勒底的首领美罗达巴拉丹[1] 乘亚述王位更迭之机，在埃兰国王混巴尼旮什一世支持下，反叛亚述，自立为王。萨尔贡二世元年（前 721 年），亚述进攻巴比伦。亚述军队同埃兰和巴比伦联军在底格里斯河和扎格罗斯山之间的德尔展开会战。萨尔贡二世在其铭文中自称胜利，但据《巴比伦年代记》，由于巴比伦军队迟到，埃兰军失去了一个胜利的机会，而与亚述军队打成了一个平手。萨尔贡二世首先撤离了战场。亚述军队的后退，使得美罗达巴拉丹统治巴比伦达 11 年之久，在巴比伦的许多地方都留有他的铭文。

在埃及的支持下，叙利亚的反对亚述的起义也发生在新王登基前后。萨尔贡二世第 2 年，以哈马忒国王亚乌比迪和加沙国王哈奴那为首的叙利亚各省联合组成了反亚述的联盟。萨尔贡二世西进讨伐叛贼，双方的军队在沙勒马那沙昔日的战场喀尔喀尔再次相遇。叛王兵败被俘，酷刑处死。哈马忒被毁，行省改设在曼簇阿台，亚述人被安置于此。在此之前，一支亚述军在腓力斯汀围攻加沙和腊皮胡城。结果亚述军队打败了有埃及军队参加的加沙联军，哈奴那被俘，剥皮而死。埃及的将军西布逃回了埃及。8 年以后（前 711 年），埃及又在巴勒斯坦煽动了一次起义。这次起义是由阿什多德国王亚马尼领导，并得到埃及法老的支持。萨尔贡二世在平定古尔古姆的叛乱，将它置为行省后，进军腓力斯汀，攻占阿什多德，将其置为行省。亚马尼逃亡到了埃及，但不久就被当时统治埃及的努比亚国王引渡给亚述。埃及的这个统治者对亚述保持着友好的态度。这使得亚述在巴勒斯坦能保持着一段时期的和平。前 718 年，小亚的塔巴尔行省的西奴赫图城叛乱，旋被平定。前 717 年，赫梯人的卡赫美什与小亚的弗里吉亚王米达斯结盟，亚述王乘机攻入该城，将其置为行省。弗里吉亚虽然给

---

① 《圣经》中称其为米罗达巴拉旦（Meordach-Baladan），阿卡德文献中称其为马尔都克阿帕勒伊丁那。

亚述制造麻烦，然而，对于亚述来说，最大的敌人还是东北方的乌腊尔图。

我们从亚述的皇家书信得知，萨尔贡二世一直派他的官员在北方注视着乌腊尔图的动向。萨尔贡二世第 3 年（前 719 年），乌腊尔图的如萨斯一世命令自己的傀儡攻打曼那的亲亚述统治者，萨尔贡二世派兵扫荡了几个敌城，将人口迁往赫梯省。第 6 年（前 716 年），亲亚述的曼那王被乌腊尔图的同盟杀死。萨尔贡二世率兵进剿，攻陷了敌国的大批城镇。新立曼那王乌鲁苏奴向亚述投诚，保留了王位。乌腊尔图和其盟国孜基尔图的部分城市被赐给了曼那。第 7 年，亚述再次帮助曼那打击乌腊尔图。萨尔贡二世第 8 年（前 714 年），亚述开始进行了大规模的进攻。这次对乌腊尔图的远征在亚述的编年史中有所记载，但更详细的描述是在写给阿淑尔城中的阿淑尔神和全体公民的一封信中。亚述军队在库迪斯坦山中艰难行进，越过重重阻碍，最后征服了位于乌尔米亚湖南岸的乌腊尔图圣城穆萨西尔，掠走了乌腊尔图的民族神像。乌腊尔图虽没有灭亡，却遭到了毁灭性的失败，如萨斯自杀身亡。然而，从长远看来，乌腊尔图的一蹶不振却打开了北方的游牧民族西徐亚人进入亚述地区的道路，为萨尔贡二世的后世留下了隐患。前 713 年（第 9 年），塔巴勒和希拉库被置为行省。前 712 年（第 10 年），赫梯国美里德被置为行省。

到了这时，萨尔贡二世所向披靡，整个叙利亚、巴勒斯坦地区（犹太王国除外）和扎格罗斯山脉的大部分地区都被紧紧地控制在亚述人的手中，而米底人成了亚述的附庸，乌腊尔图人一蹶不振，埃及人则同亚述人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巴比伦的米罗达巴拉丹则成了萨尔贡最大的心腹之患。萨尔贡二世第 12 年，再一次对巴比伦进行了征服，米罗达巴拉旦进行了顽强抵抗，战争达两年之久。最后，米罗达巴拉丹被包围在迦勒底的杜尔亚金，他向亚述军队投降而得到了宽恕，保留为本部落的首脑。他信守自己

的诺言，对萨尔贡效忠直到萨尔贡二世死去。萨尔贡二世像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一样，进入了巴比伦城为王，但他谦称为“巴比伦总督”。前708年（第14年）前后，叙利亚最后二个赫梯国家库穆赫和萨马勒被置为行省。至此，全部叙利亚和南安纳托利亚都被并入亚述帝国的版图。到了萨尔贡二世统治晚期，亚述的国土之广，势力之强，超过了以往的任何时候。

萨尔贡二世前期住在帝国的军事首都卡拉赫。他修复并改建了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的宫殿。为了加强对帝国北部的防御，萨尔贡二世第5年，在尼尼微以北15公里营建了“萨尔贡堡”做为自己的新都。这座城市为四方结构，每边长1.5公里，共有七座带塔楼的门。在城里的北部有一个内城，内城里包括王宫、神庙以及高级官吏的住宅。宫殿坐落在50尺高的平台之上，高于城墙之上，包括200多个房间和30多个庭院。一座石桥把宫殿和那布神庙连接到一起，这种建筑布局标志着亚述国王的社会职能和宗教职能是交织在一起的。宫殿神庙的装饰十分华丽，每个大门前立有巨大牛形和狮身人面的保护神石像，两边的墙上装饰有绿色玻璃砖。在宫殿的大多数房间中都饰以描绘亚述王作战和生活的精美壁画和浮雕，其艺术水平在古代世界堪称一流。这座新城的修建达10年之久，到萨尔贡二世第16年才正式完工。然而，这座城市几乎没有使用过。萨尔贡二世的后继者，都住在尼尼微，萨尔贡堡没有成为真正的首都。萨尔贡二世第17年（前705年），小亚半岛局势突变，强悍的西米连游牧人突入乌腊尔图和弗里吉亚两大邻国，势如破竹，直抵亚述边境，西北各省总督传檄告急，萨尔贡二世星夜驰援。骄傲的亚述王没有把强敌放在眼里，仓卒迎敌，阵亡军中。西米连人也头次受到了亚述的打击。不敢继续进入亚述境内。

3. 辛那赫瑞布四战埃兰，三平巴比伦

萨尔贡二世及其后继者，被称做“萨尔贡王朝”。他们包括辛

那赫瑞布（前 704—前 681 年）、阿萨尔哈东（前 680—前 669 年）、阿淑尔巴尼帕（前 668—前 627 年），以及最后的二王，他们相继统治亚述达 1 世纪之久。萨尔贡王朝把亚述帝国疆界扩大到最大极限，并使亚述文明达到了有史以来的最高程度。

辛那赫瑞布是萨尔贡二世之子，但不是长子。在萨尔贡时期他就被委以重任，镇守亚述的北部边界。前 704 年，辛那赫瑞布登上了亚述的王位。

在辛那赫瑞布的继位年，萨尔贡的盟友、迦勒底部落的美罗达巴拉丹因不再受盟约的约束企图再次崛起。在埃兰的帮助下，他动员了巴比伦尼亚地区的阿拉美亚各部落反叛亚述，并开进了巴比伦城，自任为巴比伦之王。第二年，辛那赫瑞布进行了回击。埃兰和迦勒底的联军在埃兰的“图尔坦”（大将军）的指挥下，分两部分驻在巴比伦城东部的古城基什和东南要塞库塔城。辛那赫瑞布先派了一支军队阻止基什的埃兰主力北上，自己一鼓作气拿下了库塔，全歼了守敌。然后火速南下增援正在苦战的阻击部队。埃兰和迦勒底联军因丧师一部而败北。亚述军队进入了巴比伦城，米罗达巴拉旦逃往海上。辛那赫瑞布洗劫了美罗达巴拉丹的宫殿，俘虏了 20.8 万人，将他们迁往亚述。然后选择了一个在尼尼微长大的巴比伦人贝勒伊波尼作为巴比伦的国王。但是在 3 年以后，米罗达巴拉丹又出现在迦勒底的比特亚金国，在巴比伦发动新的一轮叛乱。贝勒伊波尼不能制止反叛。辛那赫瑞布再次出兵巴比伦，米罗达巴拉丹“把全国的神像都搜集在神龛里，把它们装到船上，像鸟一样逃往大海中间的沼泽地”，他大概死在逃亡途中。无能的贝勒伊波尼被带回了亚述。辛那赫瑞布另立长子阿淑尔那丁顺为巴比伦之王。

利用亚述王位更替之机，发动叛乱的不仅是在巴比伦，在帝国西部地区也发生了反叛亚述的事件。在埃及的煽动下，犹太王希西家联合腓尼基的西顿、腓力斯汀的阿斯卡隆、埃克容拒向亚

述纳贡，起兵反对亚述。刚继位的辛那赫瑞布这时正忙于巴比伦的美罗达巴拉丹的战事，无暇西顾。直到第4年（前701年），辛那赫瑞布才挥师西进。亚述军队首先攻克了腓尼基首城西顿，西顿王卢莱逃往塞浦路斯。亚述王南下进入腓力斯汀北部地区，攻陷了雅法地区四城。埃及军队由阿斯卡隆北上，在埃勒台凯与亚述军队相遇。亚述军在此大败了埃及和阿斯卡隆、埃克容的联军。乘胜追击的亚述兵分二路，一路南下攻陷阿斯卡隆，叛王九族被押往亚述，前王之子被扶上王位。另一路在埃克容恢复了亲亚述的国王。随后，亚述王围困并攻占了犹太重镇拉吉什，并派遣了一支军队围攻耶路撒冷。希西家交出了30塔兰特的黄金，800塔兰特的白银，以及他的妻子女儿和男女乐师，使耶路撒冷城免于亚述的毁灭。然而，亚述军队这次西征的结局并不是一次大捷。根据《圣经》中记载："他的营寨被天使蹂躏了。"希罗多德记载，亚述军队被"一大群老鼠蹂躏了，这些老鼠咬断了绳制的或皮制武器上的所有东西。"可能是瘟疫袭击亚述兵营。辛那赫瑞布未能将犹太置为行省，表明亚述这次出征并没有完全达到目的。

辛那赫瑞布第11年（前644年），亚述王以美罗达巴拉旦的余部散居在埃兰的沿海城市为借口，对迦勒底人采取了穷追狠打的征服活动。一支由叙利亚工匠建造的，腓尼基和塞浦路斯人驾驶的舰队沿底格里斯河顺流而下，一直到乌帕，然后被抬过陆地，放入阿拉图运河。此后，亚述兵船继续在幼发拉底河里航行；同时，陆军也在行进。水、陆军在幼发拉底河河口的巴波萨里美提会师。亚述军队乘船越过波斯湾，在埃兰沿岸上登陆，征服了迦勒底人的避难点和一些埃兰城市，满载着战利品而归。埃兰人马上进行了报复。埃兰国王哈鲁舒侵入了巴比伦尼亚，占据了西帕尔，俘虏了辛那赫瑞布的儿子阿淑尔那丁顺，并把自己的一个追随者扶上了巴比伦的王位。这样，巴比伦和亚述之间便开始了一系列的战役，双方各有胜负，前693年（第12年），埃兰王哈鲁

舒在夺位战中被杀，亚述王乘机侵入埃兰，抢掠34个城镇，因天气寒冷，小胜收兵，辛那赫瑞布第14年（前691年），辛那赫瑞布率领亚述军队在底格里斯河边的哈鲁莱同埃兰国王乌曼美那奴率领的埃兰、巴比伦、阿拉美亚、迦勒底各部组成的联军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会战。战斗之初，埃兰军队冲乱了亚述军队的阵形，但辛那赫瑞布亲自乘战车指挥作战，鼓舞了士气。埃兰军队转攻为退。事后，亚述方面的记载是灭敌15万人，而巴比伦的编年纪记述了埃兰人在“哈鲁莱作战并击退了亚述人”。由于双方在战后都没有进攻，这尸横遍野、血流成河的大战斗的结果可能是两败俱伤。辛那赫瑞布第16年（前689年），亚述王趁埃兰王中风不能指挥军队之机，在9月1日攻陷了巴比伦城。辛那赫瑞布为了报复巴比伦出卖了自己的爱子，“冒天下之大不韪”，大肆破坏巴比伦城，把马尔都克神像掠到了亚述。

毁灭巴比伦城之后的辛那赫瑞布不再进行大规模的战争，帝国边境各行省暂时处于和平之中。他在晚年致力于阿淑尔城内建设，并在许多的小城镇里建立和修复了神庙和公共建筑。他在全国范围进行的大规模水利工程给农业发展以推动。辛那赫瑞布建筑的另一个重点是古都尼尼微。辛那赫瑞布对尼尼微进行了大规模的扩建：它的周长由3.2公里发展为12.8公里，城市的广场被加宽扩大，道路被重新铺垫。亚述王为自己建立了一个新宫殿，并在宫殿的侧面建了一个林苑，其中种植了各种奇花异草。近年的研究表明，世界七大奇迹之一的“空中花园”不在巴比伦城，而是指尼尼微城中的亚述皇家花园。为了供应城市用水，辛那赫瑞布下令开凿了一条“穿过高山，流过洼地”的引水工程，这条引水渠的残迹现在还可以看到。

强大的辛那赫瑞布晚年的统治并不安宁。巴比伦城是亚述帝国内仅次于阿淑尔城的第二大城市。无论对于亚述人来说，还是对于巴比伦人来说，古城巴比伦城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宗教中心，

被视为“天地之间的纽带”。辛那赫瑞布摧毁巴比伦城的举动，不仅在巴比伦引起了不满，而且也成了亚述内部反太子派攻击他的理由。辛那赫瑞布为他的宠妻那齐亚（又名扎库图）的缘故，立了多病的儿子阿萨尔哈东为王太子，废除了前太子阿尔达穆里西。被废太子结党寻机谋杀父王。另外，马上民族西米连人大约在此时攻入弗里吉亚首都勾尔迪温，导致其王米达斯身亡。游牧民一定也逼进了亚述边境，但亚述王没有任何军事行动反对他们。辛那赫瑞布第 24 年（前 681 年 10 月 20 日），当辛那赫瑞布在神庙中祈祷时，被阿尔达穆里西和另一个儿子所杀。这令人想起前 13 世纪的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一世，他同样在征服巴比伦时掠走了马尔都克神像，最终也是死于其子的夺位阴谋。

4. 阿萨尔哈东抚平米底，征服埃及（前 680—前 669 年）

辛那赫瑞布死于谋杀，使得亚述陷入了内乱。阿萨尔哈东（前 680—前 669 年）是辛那赫瑞布喜爱的最小的儿子，因而被辛那赫瑞布立为太子，放在帝国西方边界基里基亚（或是塔巴尔）任总督，握有重兵。当他得知辛那赫瑞布的死讯，而王位被他的兄弟篡夺后，率部星夜返回亚述。篡权者在底格里斯河以西的平原上部署军队，封锁通往首都的道路。由于辛那赫瑞布曾使全国上下宣誓效忠于王太子，当两军相持时，叛军的士兵指他高喊：“他是我们的王”，并投到太子阵中。王太子不战而胜，越过了底格里斯河，进入尼尼微。前 681 年 12 月 8 日，他登上了王位。他的兄弟们逃走，叛乱的支持者被处死。

阿萨尔哈东的母亲那齐亚是巴比伦的阿拉美亚人。在她的影响下，阿萨尔哈东上台的第一件事就是重建了巴比伦城，似乎他想以此来赎辛那赫瑞布的罪过。巴比伦城被大规模地重建。修复工作持续于阿萨尔哈东的整个统治时期。直到阿淑尔巴尼帕继位时，巴比伦城的修复工作才完工，马尔杜克和其它阿卡德的神像得以回到巴比伦。阿萨尔哈东的这一行为赢得了巴比伦尼亚居民

的好感。在他的继位年，米罗达巴拉旦的儿子企图占领乌尔未果，外逃埃兰被处死，叛王的弟弟从埃兰归来朝见亚述，王被任命为毕特亚金的首领。除此之外，在阿萨尔哈东在位期间，巴比伦尼亚地区没有发生大的叛乱。

在阿萨尔哈东继位时，伊朗高原上的米底逐渐发展起来，米底的王公夸克萨瑞斯一世（米底原名克沙芯瑞塔）将许多部落统一成一个强大的联盟。阿萨尔哈东竭力阻止这种情况的发生。亚述军队多次攻入伊朗高原，最远到达了德黑兰东边的大沙漠。阿萨尔哈东把三个最重要的米底王公置于亚述的保护之下，强迫他们定期纳贡。

在阿萨尔哈东稳定帝国其它边境的局势之后，他开始着手征服埃及。早在阿萨尔哈东第 2 年（前 679 年），他就占领了“埃及河沿岸”的阿尔扎尼城。他又同定居在叙利亚沙漠的阿拉伯人保持友好的关系。他把辛那赫瑞布征服的阿杜马图归还阿拉伯人的首领哈扎伊勒，并帮助哈扎伊勒的儿子镇压了阿拉伯内部的叛乱。第 7 年（前 674 年）亚述一支先遣军攻入埃及，惨遭败绩。亚述王积极准备下次大规模进攻。第 8 年（前 673 年），亚述军扫荡了凡湖西南的舒坡瑞亚，给乌腊尔图的如萨二世以沉重的打击。阿萨尔哈东亲率亚述军队于阿萨尔哈东第 10 年（前 674 年）1 月进军埃及。在腓尼基，阿萨尔哈东遇到了推罗国王的起义。亚述军队在围困推罗二个月之后，无法攻占推罗。亚述人继续南进，他们先到达了加沙地区南部的腊皮胡，然后穿过了西奈沙漠。在西奈沙漠，他们见到了许多可怕的东西，其中有“致命的双头蛇”和“拍打着双翼的绿兽”，在经过了 27 天的艰苦行军之后，4 月，他们来到了埃及的国土上。努比亚的法老塔哈尔卡的军队在 4 月 3、16、18 日三次激烈战斗中均败北。22 日，亚述攻陷孟斐斯，亚述军队仅用了 15 天的时间就征服了下埃及，各地的王公望风而降，亚述王任命了 10 个王公统治埃及。他在其铭文中说：

从伊胡坡瑞城到孟斐斯城有15天的行程，我每天不间断地与埃及和埃塞俄比亚之王塔哈尔卡进行血战，他是被伟大的神所诅咒的人。我5次用长矛击中了他，创伤永远不能康复。然后我包围了他的皇城孟斐斯，在半天之后，用掘坑道、打开突破口以及使用云梯的方法占领了此城。我把他的王后、宫女，以及他的继承人乌沙那胡如、他的子女、家产、马匹和不可计数的牛羊，我把他们作为战利品带回了亚述。我把所有的埃塞俄比亚人都迁移出了埃及，没留下一个人来礼拜我。在埃及的每一处，我都委任了新的王公、总督、官吏、港口监督、文职官员以及全体行政人员。我（向他们）规定了永远不变地定期向阿淑尔和其他大神，即向我主祭献牺牲的数量。我向他们征收了我的贡金，每年不间断。

但并吞埃及并不是十分轻而易举的事。2年以后，埃及法老塔哈尔卡从南方卷土重来，他夺回了孟斐斯，并在尼罗河三角洲煽动了一次反对亚述的叛乱。前669年，阿萨尔哈东再次进军埃及。8月，行军到了幼发拉底河不远的叙利亚城市哈兰得病而死。

前673年底，亚述王爱妻去世，体弱多病的国王决心同时立两个爱子为嗣[①]。阿萨尔哈东在进军埃及的前一年，立他的长子阿淑尔巴尼帕为亚述王太子，他的另一个儿子沙马什顺乌金为巴比伦的王太子。前672年2月亚述全国上下和属国王公们举行效忠太子以及其弟的盟誓。所以，阿萨尔哈东的突然死去，没有给亚述造成争夺王位的内乱。在前670年，阿萨尔哈东展开了政治清洗，杀掉了许多权力过大的高官，使王权大增。阿淑尔巴尼帕顺

① 他们可能是孪生兄弟。

利地继承了王位。但是阿萨尔哈东造成的巴比伦和亚述的分治状况，却给亚述留下了致命的隐患。

5. 阿淑尔巴尼帕二世攻陷底比斯、侵占埃及，三入苏萨、摧毁埃兰（前 668—前 627 年）

在阿淑尔巴尼帕继承亚述的王位的同时，沙马什顺乌金也登上了巴比伦的王位。不过帝国并没有因此一分为二：阿淑尔巴尼帕统治着亚述本土、行省以及属国，全面指挥战争和制定帝国的内政外交；沙马什顺乌金的地位在阿淑尔巴尼帕之下，但他在巴比伦尼亚享有全权。采取这种政治体制的目的可能是为了使得巴比伦尼亚有一定的自主权，以此来笼络人心。

由于阿萨尔哈东的死而中断了的对埃及的远征由阿淑尔巴尼帕继续进行。前 669 年秋，阿淑尔巴尼帕先在叙利亚聚集了“由海岸、海岛以及大陆的 22 个国王”提供的辅助军队，然后向埃及进军，两军鏖战，埃及军队被击败。埃及法老塔哈尔卡逃往南部的底比斯。亚述军队紧追不舍，一直攻占了底比斯，塔哈尔卡逃到了南方努比亚。次年，亚述军仍在埃及作战。这时的亚述军队已经远离本土 2100 公里，这是亚述有史以来所征服的最远的地区。阿淑尔巴尼帕沿用他父亲的政策，委任了 22 个土著的“国王、统治者和总督”；那些由于“在塔哈尔卡叛乱时弃官离职、散居于广大农村的人”，阿淑尔巴尼帕恢复了他们的职位。此外，阿淑尔巴尼帕还加强了亚述在埃及的驻防力量。

阿淑尔巴尼帕第 5 年（前 664 年），塔哈尔卡在努比亚死去。塔哈尔卡的女婿塔奴阿塔蒙继承了王位并攻回底比斯。塔奴阿塔蒙从南方起兵反抗亚述的统治。他沿着尼罗河谷北上，一路大肆屠杀亚述所任命的官吏，并攻占了孟斐斯。阿淑尔巴尼帕再次出兵埃及。当塔奴阿塔蒙听到亚述到来的消息，不战而逃到了底比斯。亚述人第二次进入底比斯，“如洪水一般”洗劫并毁灭了这个城市，掠去了大量的战利品。

在以后的10年中，阿淑尔巴尼帕致力于帝国的北方和东北方边疆。这期间的王家编年记是相当模糊不清的。这一时期，阿淑尔巴尼帕大概主要同北方的西米连人和东方的米底作战，并力图同乌腊尔图人和西徐亚保持着良好的关系。由于阿萨尔哈东把女儿嫁给西徐亚王巴尔塔图瓦，西徐亚成为亚述反米底的盟友。前653年（第16年），米底王卡什塔瑞图（米底原名：克沙忒瑞塔）[①]突袭尼尼微。巴尔塔图瓦之子马迪亚率西徐亚人攻击其后方，米底军大败，其王战死。

阿淑尔巴尼帕第14年（前655年），普撒马提克在埃及的三角洲地区宣布独立，并将亚述人从尼罗河谷三角洲赶到了巴勒斯坦。然而，这时阿淑尔巴尼帕本人却正在同埃兰人作战，只能放弃埃及这一无法控制的遥远国土。当时的埃兰人丢曼从其兄乌尔塔库手中夺得了王位，乌尔塔库的二个儿子逃到了尼尼微避难。丢曼以此为借口准备进攻亚述。阿淑尔巴尼帕先发制人，指挥亚述军队首先侵入埃兰的境内。丢曼从亚述和埃兰交界的德尔退回了苏萨。前655年，双方军队在苏萨的城外乌拉伊河进行了激战，亚述军队大获全胜，丢曼在战斗中被杀，他的头颅被带回了尼尼微，悬挂在王宫花园的一棵树上。阿淑尔巴尼帕进入了苏萨，立乌尔塔库的儿子混巴尼旮什二世为埃兰王。

阿淑尔巴尼帕第17年（前652年）2月，阿淑尔巴尼帕的兄弟巴比伦王沙马什顺乌金起兵反对阿淑尔巴尼帕。他将阿淑尔巴尼帕的军队逐出了西帕尔、巴比伦以及波尔西帕，并组织了一个庞大的联盟，其中包括腓尼基、腓力斯汀、犹太、叙利亚沙漠的阿拉伯，甚至包括埃兰、埃及和吕底亚。但是这一反亚述的阴谋被阿淑尔巴尼帕发现，前652年阴历2月23日，他写信对巴比伦进行了警告：

---

① 古典文中的 Cyaxares I，Phraortes，汉译“夸克萨瑞一世”。

关于这个虚伪的兄弟对你们讲的话，我已全部听说了。它们不过是一阵风而已。不要相信他……暂且不要听他的谎话。不要玷污你们自己在我面前和全世界面前都清白的名声。不要使你们自己成为反对神的罪犯。

亚述军队在巴比伦与反叛的军队进行了残酷的拉锯战，这场战争进行了4年之久，沙马什顺乌金战败。阿淑尔巴尼帕第19年（前650年）4月，他开始围攻巴比伦城，2年的围城使城内的粮食断绝。前648年阴历5月，沙马什顺乌金在自己的宫殿中自焚而死，阿淑尔巴尼帕任命坎达拉奴为巴比伦之王，并对其他的反叛者进行了惩罚。

居住在叙利亚沙漠的阿拉伯人，不仅支持过巴比伦的沙马什顺乌金的叛乱，而且不断骚扰亚述的西部边界，于是亚述开始对阿拉伯人进行了战争。同阿拉伯人的战争对于亚述军队来说是异常艰苦的；阿拉伯人分成许多部落，而且游动不定，亚述军队在“地上无水饮，天上无飞鸟”的环境中作战。但是亚述军队的骑兵再次创造了奇迹，他们将阿拉伯各部落的高大的骆驼兵打得溃不成军。

在把阿拉伯人降服以后，由于埃兰人支持沙马什顺乌金在巴比伦发动的叛乱，阿淑尔巴尼帕再次将矛头对准了埃兰。阿淑尔巴尼帕第23年（前646年），亚述军队第二次攻入苏萨城，扶植在亚述避难的王子为王。然而高傲的埃兰仍不屈服，这使亚述大军第三次攻入苏萨。这次战役，亚述军全面地摧毁了埃兰12个地区、14座王城和无数村镇。苏萨城被掠夺一空，19个埃兰神像被掠到了亚述。埃兰在这次战役中被彻底打垮。亚述王夸口说：“我让野驴、黄羊、各种野兽像住在家里一样自由自在地在这里生活。”阿淑尔巴尼帕第29年（前640年），埃兰的最后二个国王混巴尼

普什二世和帕埃被俘。从此以后，埃兰作为一个独立国家的历史结束了。

五、亚述帝国的灭亡

在亚述对外扩张的同时，出现了一些内部问题。亚述在对外征服的战争中掠夺来的巨额财富使得亚述本土一些城市很快地发展起来。这些城市大多数是政治中心和宗教中心，其经济则依赖于各地方行省和被征服地区的贡赋。另一方面，从阿达德尼腊瑞三世时期开始，一些高官权臣的势力发展起来，历经了几代国王，形成了地方割据势力。这些权贵们往往利用战争赏赐购买大批土地和奴隶并得到亚述国王对整个庄园的兵役豁免权，在地方形成了奴隶制大庄园，控制着地方的经济。例如，在阿萨尔哈东和阿淑尔巴尼帕时期，王战车御官瑞曼尼阿达德用国王赐给的钱财购买了大量土地、房屋、奴隶，并利用得到的财产大放高利贷。这种土地高度集中在豪强手中，地方经济独立的现象造成了亚述帝国本土经济的崩溃。许多奴隶制的大庄园都被免除了兵役，而大批平民由于兵役负担过重，或丢掉了自己的份地逃亡到了独立的外邦阿拉美亚或迦勒底各部落，或依附于豪强的奴隶庄园，从而造成了亚述帝国的兵源枯竭。这些地方割据势力握有重兵，拒绝听从亚述中央政权的调遣，并参加争夺王位的斗争。亚述帝国晚期，亚述高级官吏和贵族等大奴隶主阶级的残忍、自私和缺乏远见，造成了亚述帝国以公民制度为基础的奴隶制社会的瓦解。与此同时，一些敌对的民族——米底人、迦勒底人、西米连人、西徐亚人——的力量不断发展，他们联合起来向亚述进攻。在大敌当前之际，王族和贵族仍进行争位斗争或拥兵自保，强敌攻入亚述本土，各省竟无“勤王”之师，使得亚述的国都很快被攻占，亚述帝国也就在很短的时间内分崩离析了。

在阿淑尔巴尼帕晚年，由于不能控制埃及，亚述帝国境内西部叙利亚、巴勒斯坦地区出现了许多叛乱。米底人控制了东部边疆地区，随时可以攻入帝国心脏地带。西徐亚人的铁骑横行天下，亚述不能抑制。而在帝国的本部，出现了内乱。前630年，阿淑尔巴尼帕一个儿子阿淑尔埃台伊拉尼控制了权力，3年以后，阿淑尔巴尼帕死去，忠于他的巴比伦王坎达拉奴也死去了。阿淑尔埃台伊拉尼在大太监辛顺里西尔的帮助下夺得王座。于是他豁免了大太监手下许多军官的奴隶庄园的赋税和兵役，使他们成为国内最大的独立势力。当亚述王的弟弟辛沙尔伊施昆在巴比伦举兵争夺王位时，可能阿淑尔埃台伊拉尼派辛顺里西尔为巴比伦王去消灭其弟的力量。大太监兵败巴比伦被杀，辛沙尔伊什昆很可能攻入亚述杀死其兄争得亚述王座。或者另一种可能是大太监先取代了亚述王，后败给辛沙尔伊什昆。同时，来自巴比伦尼亚的南部的迦勒底人的王公那波帕拉萨尔力量逐渐强大起来，率兵入主巴比伦为王。那波帕拉萨尔从巴比伦驱逐了辛沙尔伊施昆的军队，被人民承认为巴比伦王。虽然亚述军队战败，但辛沙尔伊施昆仍然控制着巴比伦尼亚的许多城市，其中包括尼普尔、乌鲁克等宗教中心。

在辛沙尔伊什昆取代其兄成为亚述王时，那波帕拉萨尔也已经完全控制了巴比伦尼亚地区，并向外发展。

前616年2月，那波帕拉萨尔向亚述本土进军。他沿幼发拉底河北上，征服苏胡和兴达奴地区的西部。亚述军在旮波里尼城设重兵阻止巴比伦军继续前进。阴历5月，两军在这里展开激战，亚述军溃败向北撤退，巴比伦王攻占旮波里尼要塞，并俘获了大批俘虏及其同盟曼那人。巴比伦军继续北上攻掠了巴里赫地区；6月，巴比伦王胜利班师回朝。7月，亚述军联合埃及援军反攻旮波里尼，但未获成功。阴历12月，巴比伦军攻击亚述东部国土，在阿腊坡哈城附近重创亚述军，缴获战车、马匹等大批战利品。前

615 年（第 11 年），他沿着底格里斯河北上，接连打败亚述军队，一直到达阿淑尔。在阿淑尔城，他又被亚述军队打败。退回到了塔克瑞特，并在这里被亚述军队包围。但亚述军队由于听到了米底人从东部进攻的消息，放弃了塔克瑞特，回师救援。前 614 年，米底王夸克萨瑞斯二世攻占了亚述的重镇塔尔比苏和亚述的宗教首都阿淑尔城，切断了尼尼微同帝国北部和西部的联系。巴比伦的那波帕拉萨尔也趁机反攻，米底军队和巴比伦军队在阿淑尔城会师并结成了联盟。

前 613 年，局势发生了一些微妙的变化。米底人由于受到了北方的西徐亚人的威胁而暂缓了对亚述的进攻。亚述军队集中了力量，支持幼发拉底河岸仆从国苏胡反叛，巴比伦人那波帕拉萨尔派兵镇压。前 612 年，米底人同西徐亚人、巴比伦人同乌曼曼达人[①] 联合起来，形成历史上最强的反亚述同盟，围困了亚述的首都尼尼微。据《圣经·那鸿书》和希腊文献载，尼尼微被围困了 3 个月。最后攻城者引来了河水，将尼尼微城的防御工事淹塌，才最终破此城。亚述王辛沙尔伊施昆在城破时被杀。

前 612 年 5 月，尼尼微失陷以后，亚述在哈兰的总督阿淑尔乌巴里忒二世自称为亚述王并取得了埃及的支持。前 610 年，那波帕拉萨尔在巩固了其在巴比伦尼亚的统治以后和米底军联合进攻哈兰，以肃清亚述的残余。亚述和埃及军队被击败，退出哈兰。次年（前 609 年），他们同埃及的援军企图夺回哈兰，但没有成功，亚述王此后便消失。埃及法老尼科二世在巴勒斯坦平定了由巴比伦人支持的二次叛乱之后，组织了一支庞大的远征军到卡赫美什。前 605 年，那波帕拉萨尔的儿子尼布甲尼撒率军西征，同埃及军队和其中很有可能包括亚述各省残余部队的埃及盟军在卡赫美什

---

① 在巴比伦的文献中并没有提到西徐亚人，只提到了一个新的游牧民族乌曼曼达人。乌曼曼达人有可能指的是西徐亚人控制下的一个游牧群。

会战，巴比伦军队最终获胜。尼布甲尼撒控制了叙利亚和巴勒斯坦。亚述作为一个政治实体在历史舞台上消失了。

六、两河流域的最后一个帝国新巴比伦

公元前612年，在亚述王阿淑尔巴尼帕灭亡强敌埃兰后约30年，不可一世的帝国突然成了泥足巨人，被远方的新兴强国米底和自己的南邻迦勒底人一推便彻底崩溃了。迦勒底王朝在亚述帝国灭亡后，建立巴比伦在西亚的霸权，史称“新巴比伦帝国”。

从前639年后，亚述宫廷的王铭不再出现了。帝国肯定陷入一定的危机中。很可能各地的起义和亚述军的失败、宫廷政变不断发生。据希罗多德说，在伊朗高原、里海东南岸形成的印欧语的强国米底一直是亚述的强敌。伊朗广大地区一旦形成统一局面，古代近东由两河流域和埃及占主导的政治平衡立刻就被打破了，而且政治地图向东扩展了几倍的面积，开始和东方古老的中华文明相接触。向西，新兴的米底和波斯大帝国征服了同属印欧语系的小亚各国，使亚洲和新兴的伟大欧洲希腊文明相交往。原是分立的、模糊的古代各文明地区，突然连成一片，互相交融。正是在这与希腊文明交融的过程中，古老的两河文明和埃及文明逐渐死亡，新的希腊文明、波斯文明、中亚文明和伊斯兰文明在这两大古老文明的基础上不断建立和更迭，创造自我文明特点的近东地区进入了世界文明相互交融的新阶段。

约公元前624年，米底出现了一个强有力的王夸克萨瑞。他统一了众多的米底各部，成为亚述东方的强敌。前626年，当亚述王和其任命的巴比伦王先后死去后，迦勒底部落的首领那布帕拉萨尔夺得巴比伦的王权（前625—前605年），成为亚述在南方的劲敌。在这生死存亡之秋，亚述内部爆发了争位战争。前614年，

米底和巴比伦军结成盟友，攻陷宗教首都阿淑尔。前 612 年，联军北上围尼尼微，3 月后破城，灭亡了亚述帝国。迦勒底巴比伦王朝在亚述帝国的基础上建立了两河流域本土王朝最后一个帝国，即“新巴比伦帝国”。亚述的几个都城被毁害得这么严重，以至于巴比伦帝国没有像亚述帝国那样，重建被征服的邻邦地区。这一严重的失策使巴比伦本身直接暴露给东方的强大对手——波斯人。

然而，巴比伦王的注意力不在贫穷的，暂时友好的伊朗高原。他急于接受亚述在西方叙利亚的富饶行省和出海港口。前 607—前 605 年，英勇善战的王太子尼布甲尼撒率军西征，在幼发拉底河岸遇到了已控制库穆赫行省的埃及军队。三军经过三年多的多次较量，尼布甲尼撒终于攻克了西方的桥头堡卡赫美什，歼灭了埃及在亚洲的军队。前 605 年 5 月 8 日，当尼布甲尼撒在北叙利亚的哈马忒地区追击埃及军队时，那布帕拉萨尔死去。王太子乘战车急驰归国，继承了王位（前 604—前 562 年）。尼布甲尼撒在其元年（前 604 年）西征腓力斯丁城市阿什克隆，俘其王。随后，他连年在西方用兵，在他头三个统治年（前 604—前 602 年），他每年都率军与叙利亚不肯屈服的小国家作战，连连得手。第四年（前 601 年），他企图南下埃及，但与埃及作战时未能获得胜利。第六年（前 599 年），巴比伦军队进入阿拉伯地区进行掠夺。第 7 年 9 月至 12 月（前 597 年 1—3 月）巴比伦王围陷了犹太王国的首都耶路撒冷并俘其王，近万名臣民被带往巴比伦，这就是犹太历史上有名的“巴比伦之囚”。一个王族被任命为忠于巴比伦的藩王。第 8、9 年和第 11 年，巴比伦王仍进军叙利亚。第 9 年（前 596 年），尼布甲尼撒首次进军底格里斯河地区，可能是与东方的埃兰有一次冲突。第 10 年（前 595 年）9 月，巴比伦国内发生一次内乱，尼布甲尼撒果断地镇压了叛军。由于史料的残缺，我们不清楚尼布甲尼撒其余 33 年的全部军事行动。可以肯定的是巴比伦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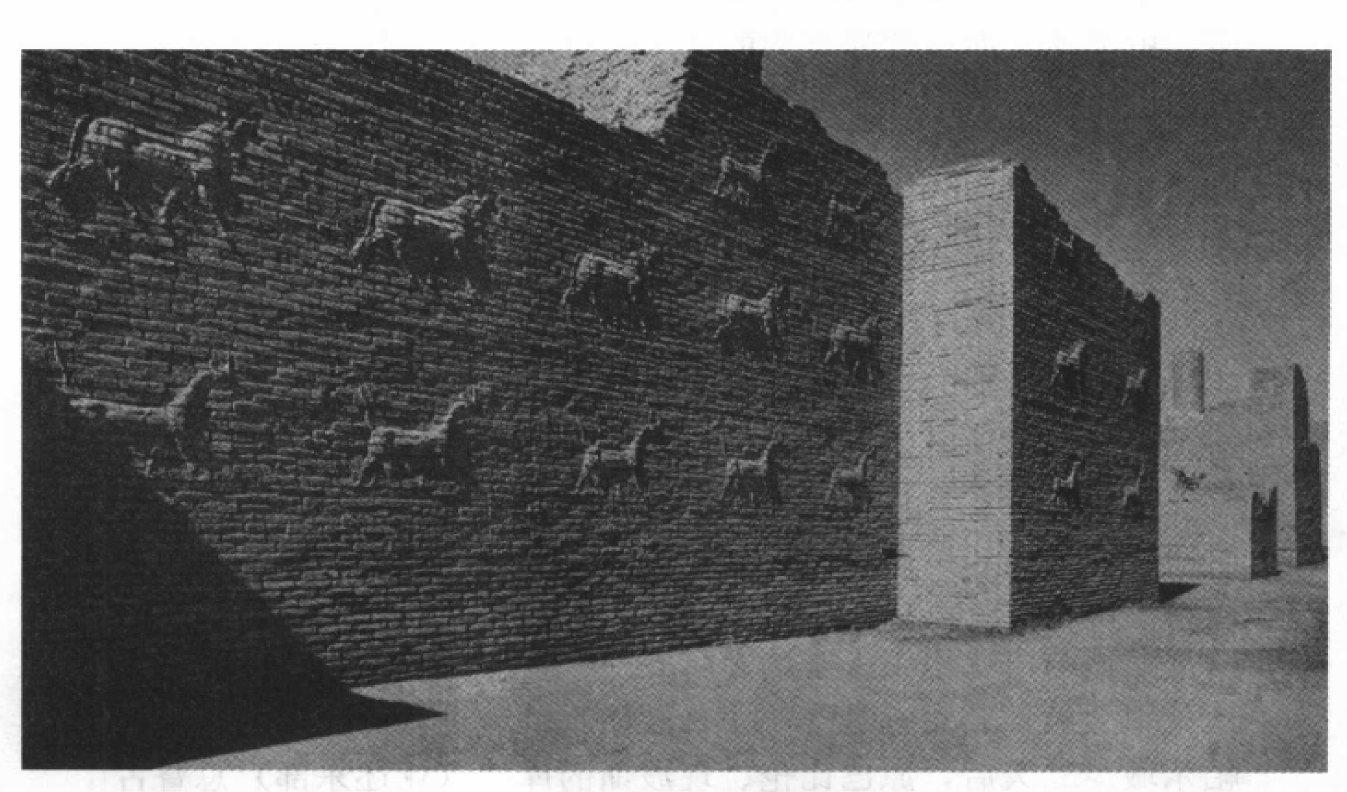
叙利亚的统治被成功地建立和维持住了。据《旧约圣经》，在尼布甲尼撒的第16—18年（前589—前587年），犹太国王再代基亚和占领加沙并攻打西顿和推罗的埃及军结成同盟，反叛巴比伦的霸权。巴比伦军再次围陷了耶路撒冷城，严惩了反叛者，将近千人掠往巴比伦，将犹太国置为巴比伦在西方的一个省。后来巴比伦围困腓尼基城推罗达13年之久，终于征服了该城。在他的第38年（前568年），尼布甲尼撒再次进攻埃及。

利用大批战俘和战利品，尼布甲尼撒在巴比伦城内大兴土木：建起了雄伟的二重城墙和城门，宏伟的宫殿。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古典作家所谓的"巴比伦宫中花园"却不是尼布甲尼撒修建的。古典作家据传闻了解到空中花园的景观，但他们把尼尼微混淆成巴比伦。

在外交方面，尼布甲尼撒和伊朗高原上的强国米底保持了良好的关系。他娶了米底的公主作为他的妻子，并调停了在前585年（他的第20年）发生的米底王夸克萨瑞和吕底亚阿鲁亚台斯之间的著名的"日蚀战争"。由于日蚀两军停止交战，米底王请出尼布甲尼撒作仲裁者为两国划定以哈鲁斯河为边界。为了确保叙利亚不成为米底的战略方向，他征服了小亚南部邻界地区基里基亚，并沿乌腊尔图边界设置了几个要塞。

尼布甲尼撒的儿子仅在位2年，随后他的女婿涅旮勒沙尔乌簇尔在位4年（前559—前556年）。后者是一位善战的将军，在其第三年（前557年）击退了小亚南的基里基亚的皮琳杜王阿普瓦舒对叙利亚的进袭。为追击敌人，巴比伦王深入小亚敌境，摧毁了敌人的3个城市，俘获6000敌兵，直抵吕地亚边境才收兵。涅旮勒沙尔簇尔的年弱的儿子无法执行王权，一个阿拉美亚贵族那布那意德篡夺了王位（前555—前539年）。新王在他的头三年像前任们一样进军叙利亚，巩固动乱的行省、击退进犯之敌。第3年，他攻占了阿拉伯半岛的阿拉伯城市阿顿穆。很可能从下一年

开始，那布那意德呆在阿拉伯的绿洲城台马。很可能是该城的阿拉伯人对月神的崇拜吸引了巴比伦王，他至少8年呆在台马（第4—11年），没有回巴比伦履行他对马尔杜克神的宗教义务——举办新年节。这引起了巴比伦城的许多贵族和祭司对他的不满。然而，由于他任命他的强有力的儿子拜勒沙乌簇尔作为他的代理人统治巴比伦，政治局势并没发生大动乱。就在那布那意德继位的前4年（前559年），在伊朗南部的古国埃兰故地，波斯人中产生了一个伟大的元首：居鲁士成为波斯人的王。这位野心勃勃的君主4年内成功地征服了波斯昔日的宗主国米底（第10年，前550年）和小亚强国吕地亚（前547年）。有人甚至推测那布那意德可能想利用阿拉伯的军队对抗波斯。居鲁士同时是位极其宽容的政治家。只要被征服的米底、吕地亚及希腊人的城市忠于他，他不干涉各省的宗教和日常生活。因居鲁士的名声远播，当于前539年波斯人进逼巴比伦城时，城中的反对派帮助波斯人进入巴比伦。那布那意德第17年7月，居鲁士强大的波斯军团在底格里斯河岸的欧皮斯城与巴比伦王太子的军队开战。由于库提总督临阵倒戈，巴比伦军大败，王太子阵亡，14日波斯军顺利进入巴比伦的屏障西帕尔城。二天后，原巴比伦、现波斯的库提（亚述东部）总督古巴引导波斯军毫无阻挡地进入巴比伦城。8月3日，居鲁士凯旋进入巴比伦，受到隆重欢迎。居鲁士向全城人讲话，保证尊重巴比伦的传统。第二年，波斯王太子被任命为巴比伦王，使巴比伦在帝国各省中享有特殊的地位。波斯帝国继承了巴比伦的一些传统，如使用楔形符号创造波斯楔文，但辉煌的两河流域文明毕竟走到了它的终点。波斯帝国灭亡后，新兴的希腊文成为官方语文，民间基本使用阿拉美亚语文。不久两河流域古老的楔形文字逐渐失传，它昔日的沧桑除了古典作家的一点记载外，也无人能知晓，直到近代亚述学和近东考古学的建立才重现了它的部分真实面貌。



9 巴比伦城圣道

第五章

古代西亚政权中的民主和共和因素

古代两河流域与欧洲古典世界和古代中国一样，是由军事民主制进入城邦文明的。虽然这里保存下来的文献提到公民大会的不多，但是有关长老会的记载却是丰富的。证据表明两河流域的城邦是由军事首领“王”（苏美尔语 lugal、阿卡德语 sharrum）和各家族父长组成的长老会共同管理。然而，古代世界连绵不断争战，使军事首领“王”的权力不断膨胀。尤其当某邦之王军功显赫、称霸甚至一统天下时，原邦的长老会只能把最高权力以及一些职能转让给王。国王在各城任命听命于他的总督，而长老会只能与总督共事或屈从总督。一般来说长老会的司法权常常保留到最后，尽管有争议时最后决定权属于国王。

伊辛、拉尔萨、古巴比伦时期（公元前 2000—前 1600 年）出土的文献与其前后相比最为丰富，而且这一时期长老会的作用十分明显。所以本章的材料基本取自于这一时期。其中又以马瑞（Mari，旧译为马里，为与现代国名“马里”区分，本文新译如此）王家档案为主要文献。在我们查阅古巴比伦时期有关长老会的文献之前，先让我们回溯一下在此之前最早关于长老会及公民大会的记载。

一、早王朝至乌尔第三王朝时的长老会和公民大会
（公元前 2700—前 2000 年）

有关两河流域早期苏美尔城邦政治制度的文献很少。然而著名的苏美尔史诗《吉勒旮美什和阿旮》[1] 讲到，乌鲁克城邦的战与和的大事是由宗教及军事首领库拉波地方的“恩”(en) 吉勒旮美什与本城的长老会以及公民大会共同决定的。当苏美尔的霸主基什王阿旮派他的使节来到乌鲁克要求乌鲁克臣服于他时，吉勒旮美什对城市的父亲（长老）们提出此事说，为了能够完成和使用水利灌溉工程，我们应打败基什。基什可能控制乌鲁克上游的水源或者用武力阻止乌鲁克的挖井工程。该史诗的第一部分引译如下：

> 恩美巴腊格西之子阿旮的使团由基什到乌鲁克来见吉勒旮美什。吉勒旮美什面对他城邦的父亲们提出此事并请求建议说：“为了（我们）能完成一口水井，为了能完成邦国的水井，为了能完成邦国的水池，为了能完成绳子提（水）的深井，让我们不要向基什的公室低头！让我们用武器打击它！”他城市的父亲们集会后回答吉勒旮美什说：“为了（我们）能完成一口水井……让我们向基什的公室低头！让我们不要用武器打击它！”库拉波地方的“恩”吉勒旮美什是信任伊南娜

[1] Kramer, AJA 53/1949, 11ff. AJA 是 American Journal of Archaeology 的缩写。本章所用的文献都采用国际亚述学通用缩写，请读者参考 CHICAGO ASSYRIANDICTIONARY 和 REALLEXIKON DER ASSYRIOLOGIE 开头部分的缩写名单。该史诗英译中文见林志纯主编：《世界通史资料选辑（上古）》，商务印书馆，1962 年版。本章根据苏美尔原文重译。

女神的人，他没把他城市父亲们的话放在心上。吉勒奋美什，库拉波的恩，重新把此事提到他城市的壮丁面前并请求建议说："为了完成一口水井，为了完成全国的水井……你们不要向基什的公室低头，让我们（版本 H：你们）用武器打击（它）！"他城市的壮丁集合后回答吉勒奋美什的话说："（我们）这些站着的（战士），这些坐着的（长老），这些追随王子的（舍人），这些征收牲口税的（官吏），谁能有（像你这样的）精力！我们不要向基什的公室低头，让我们用武器打击它！乌鲁克出自诸神的工匠（之手）。埃安那是自天而降的宫殿，诸位大神做成它的结构。这耸立入云的高大城墙，这安奴（天神）树起的伟岸宅邸已委托给你，你是它的王和勇士。他（阿奋）面对安奴神宠爱的王公将畏缩，他将多么害怕他的兀起。他们的军队将会变小，不久将会散尽。这些人不敢与你相持。"那天，库拉波之恩吉勒奋美什的心情因（听了）他城邦壮丁们的话而欢欣，他的意气风发。

从以上引文可见乌鲁克存在两个集团的公民。城市的"父亲"们当然指各家族的家长或者包括世子，他们组成长老会。苏美尔字 GURUSH（古鲁什）这里译作"壮丁"是指成年男平民、战士兼劳力，其社会地位要低于长老们及工匠。有趣的是在乌尔挖掘出一处专埋葬战士阶级的墓地。被挖掘出的 96 座坟中，一律埋葬着男性，绝大多数带有铜短剑、战斧或矛头等武器。除武器外，每人只随葬二件陶器，有的戴有金银耳环等饰物。绝大多数拥有一具刻有雄狮扑杀牛羊图案的滚筒印。[①] 这滚筒印可能是每个战士生前领取口粮的凭证。这种滚筒印也发现在有人殉的 3 座

---

① L. Wooley，Ur Excavations（伍利：乌尔出土文物》第 4 卷）Vol. 4，Philadelphia，1955，pp. 38—39 and the table in 127ff.

王墓中。这些战士可能就是苏美尔文献中的“古鲁什”阶级。奇怪的是他们为什么要葬在一个墓地。可能他们是普通自由民，不能像王族那样专有家族墓地，只能葬在部落共同墓地。

乌鲁克的两个公民集团也反映在文学作品《吉勒旮美什史诗》中。当吉勒旮美什的好友恩齐杜死了时，他悲痛万分，发出长篇哀诉。他请求天地万物为恩齐杜哭泣，首先他请求从苏美尔各城前往地中海岸杉木林的所有商队在路上为恩齐杜哭泣。其次，他请乌鲁克城全城的长老们为他哭泣。随后他请山区、草地的人们、树木、野兽、河流、乌鲁克的壮丁、佃农、工匠、牧人和牧人长、老人、神庙、妓女、妇女、兄弟等参加哭泣仪式。然后，他向乌鲁克的全体壮丁及长老们哭诉说：“听我说，壮丁们！听我说，乌鲁克的长老们！……”这里看出长老是城中最重要的一个阶层，壮丁们则主要为平民集团。在这个史诗的第11块泥板中，大洪水中驾方舟、救物种、羽化成仙的舒如帕克王乌特那皮什(Utnapishti)对吉勒旮美什讲诉了洪水的故事。在洪水即将来临前，这位苏美尔的“诺亚”向舒如帕克城的公民们及长老们请求让他离别城市。实际上，他开始秘密地建造逃难方舟。

稍晚于吉勒旮美什时代的早王朝晚期和阿卡德时期，我们发现“长老”仍是一个重要的职称和头衔。一块出自埃什嫩那的使用阿卡德王那拉姆辛年名的过嗣文书泥板记载了15个城市长老(JCS 28 230)，他们中有主神的总管，神庙书吏，行政长官，三个书吏，一建筑人，一哀乐书吏，二个管牛人，一个歌手，还有一名妇女。在15人在场作证下，另一名女城市长老（可能是女祭司）把一名妇女带回家中，可能把她作为自己的女性继承人。由于在契约、法律文件中证人多由长老充当，所以“公证人”一词和“长老们”通用。也许上述15个证人中有少数不是城市长老，仅是附属的证人。在古巴比伦时期以后，“证人”和“长老”复数不一样，所以“证人们”和“长老们”一般可以区别了。

出自阿达波城萨尔贡时期的一泥板记载了高官的肉食品：国王或城神（城神也被称为“王”）享有羊一、鱼10篮；王后或城神后享有羊一、鱼5篮；各庙方丈享鱼二篮；二使节（SUKKL)、一个城市长老、一个书吏、一个判官、一个夫人的兄弟各享鱼一篮。阿达波的一份发表单记录了木器分给阿达德神庙方丈和一位城市长老及下属人员。第三块泥板提到一个人的名字叫“城市长老是（我）的王”(LUGAL-AB-BA-URU)。[①] 这些记载显示了在古阿卡德时期城市长老们在各城的重要作用。

盖尔布（I. J. Gelb）讨论了古阿卡德时期（公元前2371—前2191年）及之前的城市长老和证人（直译“老人”），并列举了这一时期所有提到城市长老或长老会的文献。[②] 在叙利亚的埃波拉（Ebla）城址出土的文献中提到本城的长老和马瑞城的长老(MEE I 1663)。出土于苏萨城和基什城的文献中提到长老会下属有壮丁军尉（NU-BAND）和管事们（UGULA）。阿淑尔东面的旮苏尔（Gasur）城出土的文件也提到几位长老（HSS 10 34 ii 及其它)。尼普尔城出土的文献提到长老们的俸禄田。“长老会的谷仓”、“埃兰的城市长老”、“某某城市长老”在埃什嫩那、阿达波以及其它城的泥板中多次被提到。长老会作城神的代理人反映在乌尔城中“月神辛的首席长老”(UET I 11)。拉旮什邦中的“南塞神的首席长老”(AB+ASHIGI Nanshe)可能是著名乌鲁卡吉那改革铭文中提到的西腊冉（Siraran）城中的首席长老，因为南塞是西腊冉城的城女神。乌鲁卡基那在铭文中说，他把西腊冉城首席长老的份粮固定为（每天?）180块面包和一桶啤酒。盖尔布指出，“各种类型的寺庙、宫殿和家族的日常事务由长老会在内部进

① 杨炽：《阿达波城的萨尔贡时期文献（英文)》，PPAC1，1987年，长春，东北师大古典所，泥板 A 662号，A 675，A 753。

② I. J. Gelb，JNES（《近东研究杂志》）卷43，1984年，第263页下。

行管理”。在乌尔第三王朝时，行政官员“城市之管事”（UGULA URU）级别上低于城市长老（AB-BA URU），可以用尼普尔人卢旮勒阿吉达（Lugal-azida）的事业为例：他在阿马尔辛第6年的文件中的身份是“尼普尔之城市管事”，而在第9年的文件中已升为“尼普尔城市长老”（Limet，TSDU 12：2）。

一件来自温马的阿卡德王朝时的泥板，记载了城内各级官员的口粮（Foster，Umma 18）。其中城市长老排在“持印者”之后为第二等级（一、二级口粮数残缺）。第三级是书吏（120块面包），以下各级是采购吏（80块）、大祭酒（48块）及仓吏、庭院传令使、寺庙管事、军尉、“长兄”（工头?）等（各40块），学者（16块）和祭酒（15、8块）。

一个乌鲁克长老发出的分配令（TCS 1 264），证实了这时的长老对城市粮食的分配权。该文仅有一句话：“读给乌尔萨旮，让他把8石（kurru）的大麦交给达达！”该长老的印章盖在泥板上，读作：乌尔辛是乌鲁克和杜姆如城的总督；乌尔恩齐，城市之长老，是你的仆人。

在乌尔第三王朝时期，各地进贡的牛羊集中于尼普尔附近的普兹瑞什达干（现代Drehem），由此再向各地的神庙、王室及各级官吏分发。在此地出土的大批账目泥板中有几块记载了一些位于底格里斯中游东岸地区的偏远城市的长老和部民（EREN）的贡牲。由于各大城的贡牲都由总督、方丈、主持、军尉及其他一些高官献进，我们可以推测出这些偏远城市是由长老会和民众会管理的。在这一时期大批阿摩利部落迁移到两河流域北部及边缘地区并逐渐渗入南部苏美尔阿卡德地区，苏美尔人为首的乌尔王朝因此而衰弱。以后取代它的伊辛、拉尔萨、亚述、巴比伦等王朝都是说塞姆语的阿摩利人建立的王朝。同时胡瑞安人部落出现于底格里斯河东岸各地并占主导地位。因此我们可以推测出上述向乌尔王朝进贡的周围数城的长老会和部民会应是阿摩利人或胡瑞

安人的部落组织。由于他处于建立国家的初期阶段并承认乌尔王朝为其首脑，当时他们的部落是由长老会和部民会领导。不久本地的军事首脑变得强大而成为本地的王。文献中记载向乌尔进贡牲畜的部民的城市有图图波（AUCT II，278）、阿淑尔（PDT II，811）、拉皮库（Rapiqi 牛 5，羊 129，山羊 135，BIN 3 139；羊百，山羊 40，PDT II 959）、伊舒姆（Ishum 牛 1，羊 26，BIN 3 139，山羊 23，PDT II 959）等等。由长老会向乌尔进贡牲畜的城市有图图波（Tutub 牛 [1]，羊 [8]，山羊 [2]，ASJ 368）、马什干卡拉图（Mashkankallatum 牛 1，羊 8，山羊 2，ASJ 368）、伊西姆舒辛（Ishim-SuSin 牺牛 1，肥羊 10，AUCT III 188）等等。

二、埃波拉城邦的共和制向君主制演变（公元前 2500 年）

和乌鲁克一样，叙利亚中部城邦埃波拉城的首脑也称作"恩"（en）。同时，埃波拉城中还有约 14 位称为君（lugal，直译"大人"）的重要人物，他们是部落的酋长和长老会召集人，有的是法官。在两河流域，恩后来弱化为最高祭祀的头衔，而君鲁旮勒（lugal），却强化为城邦元首的专用头衔。雅各布森（T. Jacobsen）提出一个假设：公民大会选举恩作为首领处理内部事物，而选举鲁旮勒作为战时指挥。君的权力逐渐扩大而形成一个凌驾于长老和公民大会之上的宫廷集团。[①] 有趣的是埃波拉的邻邦、曾以霸主的马瑞城邦以征伐闻名，其首脑经常称君但也称恩。埃波拉的恩的地位似乎不很突出，没有发现以他们名义写的

① M. Geller, The Lugal of Mari at Ebla and the Sumerian King List（盖勒：《埃波拉的马瑞的鲁旮勒和苏美尔王名单》），note 1, in 141ff Eblaitica Vol. 1, ed. C. Gordon and all, Eisenbrauns, 1987.

铭文，也没有用他们的名或事命年。他们执政时各有一副手称为“财务君”(lugal sa-za$_x^{ki}$)，由于副王的地位很突出，城邦内可能形成两执政制度。据佩蒂奈托的研究，埃波拉有5位王（恩），在成为王之前，都是14个君的一个。其中头三位王可能由选举产生，均由君位升为王位，因为他们每位任期都是7年。第四位埃布利恩（Ebrium）有4个任期形成的28年独裁任期并传位给其子。可以说终身并传子的王制此时才形成。其子伊比·希皮什（Ibbi-Sipish）在位17年。这两个君主都任命自己的儿子为副王。这样由各个家族轮流执政的王权转到一个家族手中。[1]

三、古巴比伦时期的长老会对王权的限制

（一）长老会的司法权

阿卡德语“长老会”一词是由“老人”(shibu）一词加上抽象名词复数词尾-utum构成的：shibutum，而“老人”一词的复数是shibu，两词不会混淆。在古巴比伦时期“老人们”和“长老会”的苏美尔语义符也固定下来，叫作SHU-GI-MESH（“老人们”），不再统称为AB-BA-MESH（“父亲们”)。“老人”另有一义是“证人”。

古巴比伦时期的文献证明，城市长老会的一个主要职能是执掌司法权。这一功能从《芝加哥亚述辞典》中shibu这一词条看得很清楚。因此我们不详引文献，而是摘要该词条下收集的一些例句：

“某某对某某有民事要求，他们来到法官们和城市长老们所

① G. Pettinato, Ebla（佩蒂奈托：《埃波拉》),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1, 69ff.

在处。”

“城市长老会拿走了我一半的田地并给予他人。让城市长老会取回他们剥夺的田地，让他们把地还给我！”

“让城市长老会和老公民站在城市徽标之下判定（此案真相）！”

一块来自地亚拉地区耐瑞波图的法庭记录（UCP 10，107）泥板，记载了对一个盗窃案的判决，其中一段写道：“某某对城市和长老会（承认）说：‘我是贼。’根据法庭（判断）以及当场拿获他手中的赃物，城市和长老会在神辛的标志及神伊沙尔吉狄苏的标志旁公正地把它给予失主。”

有些文件提到城市的市长和长老会共同处理司法和其它事务。例如：“按照某某，市长（rabianu）以及某某、某某等城市之长老们的决定，某地（被我）从某某手中买到。”

然而在汉穆拉比统一巴比伦尼亚后，王权不断增大。在强有力的王权直接统治下，各城长老会的作用越来越小。美国学者哈里斯提到在汉穆拉比和其子沙姆苏伊鲁那统治时，西帕尔的长老会有权出卖城内无主田地（VS 13，20），重新分配士兵的份地（CT6，27b）以及分发口粮给挖渠工人。以后阿比埃苏赫为王时，长老会这些职能转让给国王在西帕尔的代理机构“商人区（会）”（karum，CT827b）。[①]“商人区”原意为口岸，是各邦区划给外邦商人团体在本地的驻在地区。商人区由外邦商人组织自己管理，其管理议事会也称为“商人区（会）”。他们与所在城邦的当局是合作互利的关系。西帕尔城“商人区”是指由巴比伦来的商人们所控制的商区。这些人一般都替巴比伦国王办理商务并逐渐转变为国王的代理人而插手所在城一些与商务无直接关系的行政及司法事务。

TCL（《卢浮宫楔形文泥板》）卷7（Thurau-Dangin）40号

① 哈里斯（R. Harris）：《古代西帕尔》，1975，Leiden.

泥板是一封由汉穆拉比王（前1792—前1750年）写给拉尔萨城负责土地的行政长官沙马什哈兹尔的命令。国王说根据某人的上诉，沙马什哈兹尔、城市（城神）和长老会联席作出的剥夺其地产的判决是不正确的，应将地还给原主。如原判尚未执行，沙马什哈兹尔及其副手、城市和长老会应将城神的武器（标志）带到该争议的地中，在神面前正式宣布，该地产属于其原有的主人。“城市”是属于城神的，城神（在拉尔萨是太阳神）的标志是城市权威的象征。因此，这里联席会议中的“城市”一方可能是由祭司充任，他手持神的“武器”（这里可能是太阳神的标志：光芒四射的金圆盘）监视城市的行政长官和长老会公正执行司法职能。

TCL17 76号泥板是国王山苏伊鲁那（前1749—前1712年）写给一位官员的信。国王在信中说，他已下达了解负令，免去田地经营者（ensi农民）的欠税，打碎记载士兵们（redu和bairu）和苦力们（mushkinu）债务的泥板文件，在全国建立了公正德政。他告诫该官员说在他所管辖的区内，任何人不得到士兵和苦力们家中追索债款，并命令该官员和他辖区的全体长老到王宫来会见他，可能是讨论执行解负令的问题。

《大英博物馆楔文泥板》（CT）卷6第27b号泥板，记载了长老会分配公民份地的职能。写信人从城市分到一份士兵份地并享用了30年。但当该人在西帕尔服役时，城市的长老会没收了他份田的一半并分给某一公民。写信人向收信人（可能是国王汉穆拉比）上诉，请求“这位马尔都克为实施公正而使降生”的人（国王）向城市长老发令，收回已分给别人的那一半还给原主。

TCL 1，33号泥板提到市长和长老会管理城市农田的收割和储运事务。

在伊辛、拉尔萨时期，有一种可能是供书吏和法官学习用的案例泥板。这些从尼普尔出土的泥板都提到尼普尔城的法律案子是由“尼普尔大会”或其简称“大会”（puhrum）审理的。根据其

他文献看，“尼普尔大会”也许不是公民大会而是长老会。一个案件泥板发表在《美国东方协会杂志》(JAOS86，359）上，这是一件关于某自由民的女仆被另一自由人强奸的案子。这泥板记载道：

> 女仆的主人某某向尼普尔的大会提出控告，他说：“某某抓住了我的女仆，把她带入一个店亭并奸污了她。”（被告人）某某面对法官说：“我没占有他的女仆，我没有奸污她。”（原告）的证人们出席证实此事。尼普尔的大会作出了判决。由于他控诉他没得到主人批准就奸污了该女仆，大会命令某某应付给她的主人某某半斤白银。

从以上这些例子可以清楚看出各城的司法权是掌握在长老会手中。

（二）长老会负责推选城邦的王

城邦的军事首领“王”和长老会处于互相合作和互相制约的关系。当然，当王在军事方面获取重大成功时，他的权威就会自然增大，长老会对他的制约就会越来越小以至成为“橡皮图章”，只能作为王的咨询机构而存在。反之，长老会有权力调换王。在古巴比伦古卜文献中就提到长老会废除王的权力：“如果……出现，城市长老会将废除王”；“……城市的长老会将把城市和它的主公交到（敌人）手中。”在古巴比伦时期经常把城市和长老会并提，从上下文分析，这个“城市”应指城神及其代表神庙和僧侣，也可能用于市长或王领导的全体行政、军事管理机构。尚未发现确切的证据指明“城市”是指城邦的全体公民。如同上边所分析的“尼普尔大会”不可能是公民大会同一理。

在一批出土于地亚拉地区埃什嫩那控制的城市沙杜普姆的信件中，有3封是由一个负责征调部队的高级官员写给沙杜普姆城

市及长老会的信（Sumer 14 18-22，no 2-4）。沙杜普姆三号信是该城的长老会写信邀请一位自称“派遣人”的官员统治他们的城市后收到的回信。显然该城尚未有总督。该信全文所下：

请读给城市的长老会！“派遣人”所说如下：

前次，你们对我说：“掌握沙杜普姆城！别让别人管理这一城市！”这是你们对我说的话。然而，现在我居之地人民甚顽，我不能去会见你们。请你们到埃什嫩那去，把你们的决定面陈于宫廷！我本人愿获得此城职守。你们暂选任一忠实之士，先让他出任此城首脑！我将依靠宫廷而出任此城职守。

当一座城邦遭到攻打或产生内乱而王被杀死时，长老会就会推举一位新王。法国学者杜兰德（Durand）发表了一封亚述西部城邦塔勒哈俞的长老会写给马瑞国王、他们的盟主金瑞林的告急及推选新王的文书（马瑞出土）。信中说敌人一度攻入城中，杀死城王。长老们推选一个忠实马瑞的贵族为王，并派新王持这一长老会的信件前往马瑞面见霸主金瑞林请求批准新王的继位并派兵保护城市不再受侵。其它的文件证明，该长老会所推举的新王阿什狄耐赫姆（Asdi-Nehim）后来确实成为塔勒哈俞城王。该信译文如下[①]：

请读给我们的主公！（我们，）你的奴仆们，塔勒哈俞城的长老会所说如下：

塔勒哈俞是你的城市。他们在城墙上挖开了一个缺口。在晚上他们背叛了这座同盟城市，你的城市。他（们）占据它。他们杀死了我们的主人。现在我们的主人（你）不应沉默了！

---

① 《亚述学和东方考古杂志》第82卷，（RA）1988，Paris，，第98页下。

请（我们主公）派（X）百精锐部队进入塔勒哈俞城中从而城市不再担忧！让他们守卫城市直到我们主公来到！（如同那）胡（尔）城是你的城一样，这座（城）也是你的城。就像你曾派军进入那胡尔那样，现在请你派（军）进入塔勒哈俞城中！另外，我们派阿斯狄赫姆，一位我们主公的忠仆，前去见我们主公。现在请我们主公发号施令把（这一）土地交割于他手中！……

（三）长老会决定城邦的外交政策

公元前1776年，亚述霸主沙姆西阿达德死去，亚述地区各城邦纷纷脱离了亚述王室而独自为政，仅阿淑尔和埃卡拉图二城仍在亚述王朝的控制下。然而，这些城邦仍必须向本地区新的霸主马瑞王金瑞林以及其它大邦表示臣服并以盟誓的形式确定同盟关系。前面我们看到塔勒哈俞的长老向金瑞林请求援军并任命新王的事。下面我们发现这一地区（Idamaras）的长老们代表各自的城邦与金瑞林在这一地区的代表会盟的记叙。法国学者查尔频（Charpin）发表了一批涉及哈布尔上游三角地区诸邦之一的阿什南库王伊什美阿杜的马瑞王家书信。[①] 其中的第2、5和7号信提到几邦的长老会。7号信是金瑞林在本地区的代表、哈那部民总监伊巴勒阿杜写给金瑞林的报告。信中说伊巴勒阿杜与阿什南库城（属伊达马腊兹）王伊什美阿杜、伊达马腊兹各城的长老们、乌尔吉斯、西那赫和胡腊三城的长老们，以及亚坡图尔地方各城的长老们举行了盟誓会。会上刑驴驹为牺牲宣誓为盟。有趣的是在我国春秋战国及其后盟誓会上往往刑白马为牺牲，与此时亚述地区杀驴驹作为盟誓用的牺牲习惯类似。该泥板书信的正面的原文如下：

① 《马瑞多学科研究年刊》第7卷（MARI7），1993，ERC，Paris，165ff.

读给我主公！（我）伊马勒阿杜，你的臣仆，所说如下：

阿什南库人（“人”指城主）伊什美阿杜、伊达马腊兹地方的长老们、乌尔吉斯、西那赫和胡腊的长老们以及亚坡图尔地方的长老们来到马勒哈图城。舒杜胡城人塔尔马利克和阿什南库人阿皮勒辛以及乌尔吉斯权贵们率领他们来到这里。（他们说）：“[让我们] 刑山羊和幼犬而行我们 [盟誓礼]！”我没有同意，说：“从过去直到将来，我们的主公从 [不刑] 山羊或者幼犬以为 [他的盟誓]。”我自己花银子买了一头驴。[我们杀了] 这头驴驹，母驴之子。[……] 驴驹。（以下约五行残缺）

城邦的长老们不但决定是否应该同某外邦互结同盟，而且还决定以哪种身份进入一个同盟：是以臣服的形式入盟还是以平等的身份结盟。实质上是长老会决定城邦对盟主是否完全依靠和臣服的外交大事。在古代近东，对上司或国王自称奴仆（臣）则表示完全听命于他。如果邦首脑称另一邦的首脑为其“父”而自称为其“儿”，则表示双方结成同盟，称“父”的一方起领导作用。在中国，后晋石敬瑭对辽主先称“臣”，后称“儿皇帝”而称辽主为“父皇帝”即是同义。另一种情况是，结盟的双方互称兄弟表示双方平等相助的地位。下面引用的二封从亚述西部地区库尔达城寄给马瑞王金瑞林的信件，是关于库尔达国王是否应该对金瑞林称儿的事。[①] 第一封信的发信人说库尔达部民的头人们（sugagu）和长老会开会制止其王西马赫伊拉耐对金瑞林称“儿”，而要求他对马瑞王称“兄弟”。第二封提到库尔达的国人们要求国

① 这二信是由法国学者拉方（B. Lafant）发表在《马瑞文选之二》（FM2，1994，Paris），第 209 页以下。

王只能对马瑞王称“兄弟”，不得称“儿”。不清楚第二封信中的国人们（阿卡德语 matum 即表“邦、国”又表示全体“国人”之义）是指第一封信中所说的头人们和长老等国人代表，还是表示在头人们和长老们集会讨论后，库尔达全体国人又重新集会讨论是否应该对马瑞称儿。第二封关于库尔达王对金瑞林称“兄弟”不称“儿”的信，是由邻近库尔达的马瑞国边境重镇喀图南城总督齐姆里一阿杜（Zimri-Addu）写给金瑞林的。此信可能比上一信稍晚几天发出的，因为该总督来到库尔达所交涉的二件事都和上一封信一样。上一封先谈不称“儿”的原因，后提从库尔达引渡阿什库尔阿杜的随从的事。这封信先谈从库尔达引渡该随从之事，后提到库尔达的国人们不同意他们的王西马赫伊拉耐对金瑞林称“儿”的事。

《马瑞王室档案·26卷》第24号信件还提到了巴里赫河流域亚明部族(Maru Yamina)的头人和长老们来到哈兰城和札尔马库地方的诸王们杀驴驹为盟，反抗马瑞王金瑞林在此地区的霸权。

（四）长老会决定战争与和平、抵抗与投降

上一节，我们讨论了长老会在决定对外邦结盟的外交大事上起着主导作用，即使王也不得不听命于他们。不经长老们批准，库尔达的王不能擅自对大邦称“儿”而降低本邦的地位和独立。下面我们将看到一个被敌人包围的城邦腊札马(Razama)的长老会有权决定向敌军交纳赎城贡银使敌撤围。腊札马也是一个原属于沙姆西阿达德帝国的城邦。沙姆西阿达德死后，它依靠金瑞林的马里邦获得独立。该城位于马瑞王国北方的辛旮尔（Jebel Singar）山北麓，所以关于它被邻近的强国安达瑞格（Andarig）王阿塔姆如（Atamrum）率领的埃兰和埃什嫩那同盟军包围的消息，是由马瑞上游重镇萨旮腊图的总督亚齐姆阿杜写给金瑞林的。这封信（A 319+A 472，MARI 7 199）说阿塔姆如率兵将腊札马城

围了10天后，城内的长老们出来见阿塔姆要求围城军后撤半个时辰的距离而他们可以交纳赎城银两。然而阿塔姆如认为这是长老会和城王策划的缓兵之计，因为腊札马城王沙瑞亚（Sharrya）没有随长老们一起出来投降。后来，阿塔姆如用土坡攻城没有成功，便设法使城内丧失守城信心。为了使城内误信金瑞林不会率兵来救，他派马瑞的逃兵伪装成来自马瑞的正规部队加入围城部队以示马瑞已背叛他们。但城中识破了这一离间计告诉阿塔姆如说："5天之内，你将会看到与金瑞林一起的大军来到你面前。"后来双方仍相持不下，阿塔姆如不能攻下该城而城市的外援也尚没来到，该信的发出者请求金瑞林速来解救此城。下面把该信8至25行关于腊札马城长老出城与阿塔姆如商谈赎城的情况摘译出来：

当军队刚达到腊札马城时，城中部队冲出来杀死700埃兰部队和600埃什嫩那兵。他们相持了10天后，长老们出来见阿塔姆如并对他宣布说："我们是友好的。让军队从他们的营帐后撤半个时辰的距离，这样我们就可以贡献（赎城的）银两！"他回答他们说："你们（心中）想的是：'让我们用话欺骗他，这样他就会从他的营帐撤走，从而我们就能结束伊达马拉兹的苦难！'如果你们（真）是友好的，为什么（你们的王）沙瑞亚不出来见我？你们走吧！来作战吧，（尽管）加固你们的城池！"城里的人们回答他说："此城属于金瑞林，精锐部队已随着他上路，你等着吧，直到此城的主人来到你面前！"他（沙瑞亚）采取了相应措施，加固了他的城防。他要随时出击埃什嫩那的部队。而他（阿塔姆如）则开始堆筑登城土坡。……

四、北叙利亚的埃马尔城邦强于王权的长老会（共和制？）

北叙利亚城邦埃马尔（Emar）和阿拉拉赫（Alalah）出土的泥

板中，都记载了长老会的重要地位。日本学者山田雅道（Yamada）在最新一期的《伊拉克》杂志（第56卷）第59页讨论了幼发拉底河中游城市埃马尔的王室印玺和长老会暨城神的印玺。他指出公元前13世纪至12世纪初，该城的长老会与王室共同管理城市。他们介入房地产买卖、法律协议和宗教仪式。长老会经常和城神尼奴尔塔（庙）共同买卖房屋、土地。同时，"城市"一词也是长老会的代名词。城市的宗教职务的任命必须由国王和城市共同批准。当城神和长老会出卖房地产的时候，泥板文书上印有尼奴尔塔的圆筒滚印。当王室出卖他们的房地产以及为长老会的交易公证的时候，文书滚有王室的圆滚印。由此可见，长老会和王室的产业势均力敌。实际上，城神和长老会的产业要大于王室，因为记载他们的交易的泥板远远多于王室的。同地区的埃卡勒台（Ekalte/Tell Munbaqa）和阿祖（Azu/Tell Hadidi）也都由类似的长老会管理。

美国学者弗雷明研究了埃马尔的4种宗教仪式[①]。他发现这些仪式中有一个突出的特点即国王在其中扮演不太主要的角色。在众多的仪式文书中，仅有一个片断提及国王。没有材料表明他作为主要人物参加仪式和祭祀。在最主要的仪式城神尼奴尔塔的女祭司就职典礼中，是埃马尔的长老会代表城市政权在新任女祭司面前鞠躬和献礼。国王虽然和其他显贵同享祭食，但这一仪式的核心圈子似乎没有包括国王。埃马尔虽有臣属于赫梯大王的国王，但本地王室仅能实施有限的影响，它不是一个中央集权的政体。

① D. E. Fleming, Biblical Archaeologist（弗雷明：《圣经考古学者》），Vol. 53 (1995) no. 3, pp. 139—147.

五、亚述和巴比伦帝国时的城市长老会和陪审团

SAA（《亚述国家档案》）卷1，77号泥板是阿淑尔城总督写给住在尼尼微的国王萨尔贡的一封信。信中提及按照国王的指示，总督将着手修复坏了的王宫仓库。在动工之前，总督向区长们、石匠们和长老会询问了如何布置工程。

RIMA（《两河流域王铭·亚述卷》）卷2，A. O. 101王铭是亚述王阿淑尔那西尔帕（前883—前859年）刻在其首都卡拉赫中的宁奴尔塔神庙墙和地面装饰长浮雕中的记功文。其中提到当他在哈布尔河上游地区镇压反叛时，舒如（Shuru）城邦中的贵族和长老们出城纳降说："你高兴杀，就杀吧！你高兴让（我们）活，请饶了（我们）吧！你高兴干什么，就作你想作的事吧！"他活捉了该城的王，很可能是贵族和长老们献给他的。此例说明，长老会决定战降的权力在某种情况下大于国王的权力。

YOS（《耶鲁大学东方系列·巴比伦文献》）卷3的6号泥板是一封新巴比伦国王写的信。国王命令长老会说："对我的使节讲有礼之言，让10个或15个长老以及供奉祭司们来见我！"

新亚述时期及以后的文献常提到在巴比伦、库塔、狄尔巴特和乌尔各城中由公民议会判决法律案子（Frame，Babylonia 689—627，231）。一件文件（UET《乌尔发掘·文字》卷4200）记录了由一高级官员以及巴比伦、波尔西帕以及乌尔的男公民在乌尔共同判决的案子。UET4 201号文提到公民会议是由"有建树的人"（maru bani）组成，这里暂译为"公民议员"，可能指富有公民或士绅世家。这些公民议员判决案子，强制交付款项以及决定土地的归属。然而，国王的权力高于各城的公民议会，不服的公民可以上诉国王。有特权的公民可以请求国王本人裁决他们的案子。

SAA 卷 10，112 号泥板是一巴比伦学者写给国王埃萨尔哈东（前 680—前 669 年）的信。信中提到 4 名尼普尔城的长老，“议员”（maru bani），以恩利勒（主神）祭司的身份正在访问尼尼微的亚述王宫。他要求亚述国王责问他们为什么尼普尔的总督把尼普尔的一个古老的神座椅移走。可见，长老们也要对总督的事务负责。《亚述和巴比伦书信》（Harper，ABL）第 906 号信是由“公民议员们”、长老们和平民们（“小的们”）共同写给国王的。

《楔文研究杂志》46 卷一文讨论了乌鲁克总督、埃安那庙区方丈（shatammu）、埃安那庙区王家专员（bel piqittu）、沙拉木城行政长官等 4 名官员和 8 位议员的关于月蚀击鼓驱邪的事件的 4 月 15 日听证会记录（“官员们和公民议员们的会议”）。[①] 会上来自拉尔萨的 3 名公民作证说：“巴比伦王、各国之王居鲁士第 8 年 3 月 13 日，日暮后，（拉尔萨的）太阳神庙的乐礼僧们把青铜鼓放在太阳神庙（E-babbar）大门前并宣布说：‘月蚀（将发生）！’。我们和全部拉尔萨人民都看见了（他们）放置铜鼓。”3 天后，4 月 18 日，乌鲁克总督再次召开听证会，与会者共有 10 名议员，其中的 3 位曾出席过听证拉尔萨的放置铜鼓的会议。这次会议的记录（YOS 7，71）写到，乌鲁克城埃安那庙的礼乐僧在同一天（3 月 13 日）同样也放置了用于月蚀驱邪仪式的铜鼓。礼乐僧们承认他们在放置铜鼓时，没有与埃安那庙的方丈以及王室专员商量此事。方丈和专员并没有到现场参加此事。这次两城置鼓事件之所以引起总督和长老们重视是因为月蚀并没有发生。乌鲁克总督和长老们共同调查礼乐僧进行驱邪仪式不当事件，证明长老们在讨论城市宗教大事时有重要发言权。

乌鲁克公民审案的例证文献很多。居鲁士第 1 年（公元前 538

---

① JCS46（1994），第 73 页以下，Beaulien/Britton 讨论了波斯王居鲁士入主巴比伦第 8 年（公元前 530 年）4 月 15 日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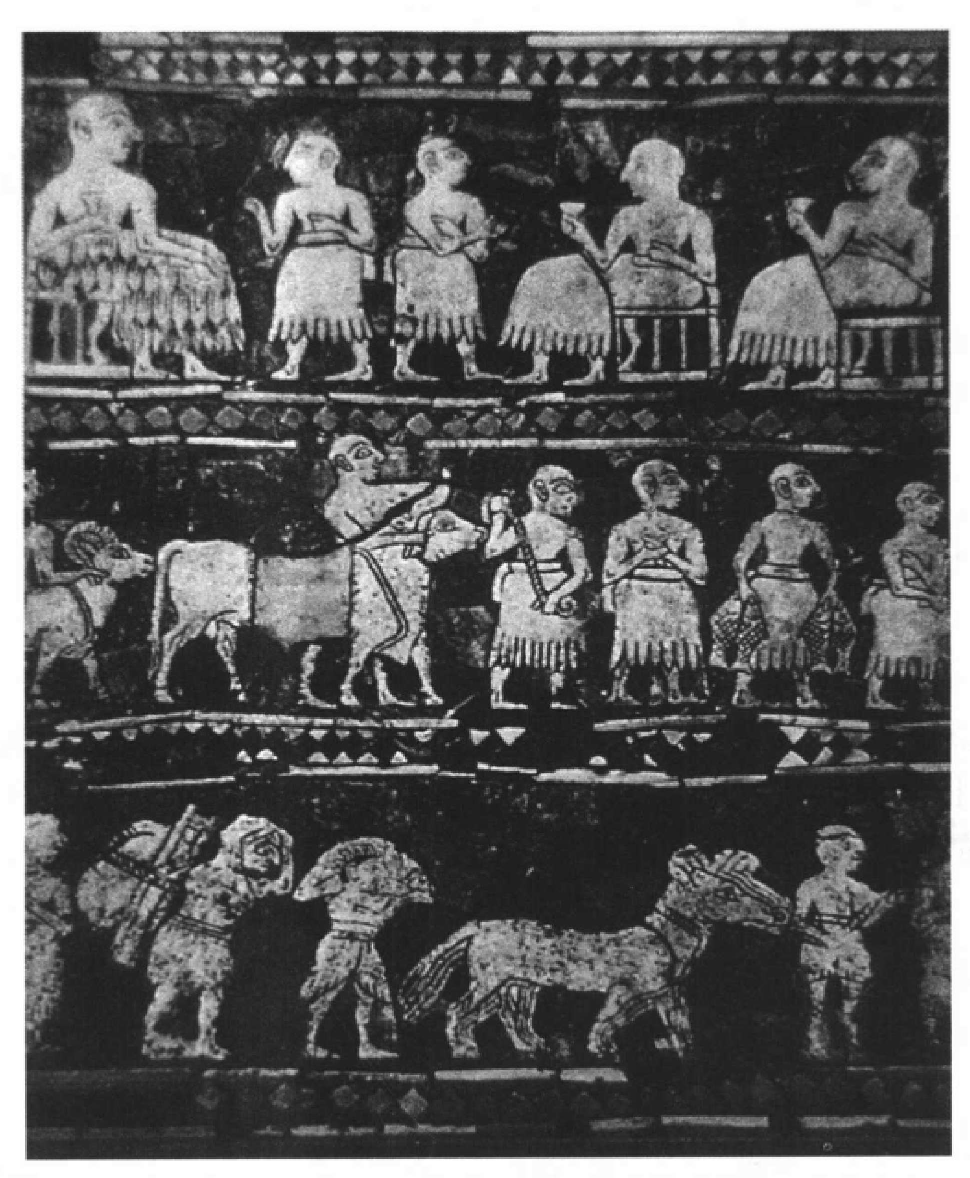
年），3 名高官和 21 名公民以“巴比伦人和乌鲁克人会议”的名义判决一偷占神庙牲畜者 30 倍罚金（YOS 7，7）。第 3 年，议员会（4 人充证）把一抵押房产判给埃安那主庙（YOS7，28）。第 4 年，7 公民议员听证那布庙的一牧人偷卖牛羊的供认（TCL 13，133）。第 5 年，8 议员听证一男子重认其父案（TCL 13 138）。第 8 年，一王室专员和 6 证人（由议员充任）听证一越狱案。冈比西斯第 2 年，官员和议员听证 5 人偷埃安那庙的鸭的调查后，在埃安那方丈和王室专员面前，由“巴比伦人和乌鲁克人会议”判决用 60 只鸭赔偿 2 只鸭（IRAQ 13，98）。由此看出，在这一时期两河流域的法庭程序先是由官员和议员调查、听证案件，然后由“巴比伦人（王室代表）和本域（这里是乌鲁克）人会议”在方丈和王室专员之前判定惩罚。我们可以看到不仅在希腊和罗马存在民主的陪审员制度，在更早的两河流域文明中也存在同样的制度。

综合以上各章所给出的例证，我们可以肯定古代两河流域以及周边地区，从文明产生初期的城邦时期到帝国形成以及文明衰亡时代都一直存在着不同程度及不同形式的长老议事会制度。古代两河流域的长老议事制度和国王执政制度和其他文明地区的政治制度一样，都是脱胎于原始氏族社会的各家家长共同议事和一个军事首长指挥战争的政治模式和制度。起初各城邦都是小国寡民，征战不多，所以长老会的权力大于临时受命征战的国王们。随着战争的频繁和规模不断扩大，肩负城邦危亡的国王们的权力不断增大。当一邦的王成为其它城邦联盟的霸主时，该邦的长老会的许多权力就会让给这位强大的王。如果国王在战争遭到失败或被杀，城市的长老会就会推选新的王或者废掉自己的王而臣服于外邦的国王。在许多小城邦和国家中，长老会和公民会对国王有很大制约能力，国王在外交政策上不得不听命于长老会。长老们经常代表国家参加盟会。不管国王的权力多大，各城市的司法审判权总是掌握在长老会手中。有时长老会成员就是法官，有时专

职的法官和长老们共同商讨判决案例。城邦或城市的行政权一般也掌握在长老会手中。在地区性王国和帝国时期，市长或国王的总督及代表与长老会共同管理市政。当然全国的最高法官、最高祭司和最高行政首长还是国王，即军队的最高统帅。战争的不断胜利带来国家领土不断扩大和国家的财富不断增加，帝国的军事首脑“王”的个人权力也就不断增大而达到独裁的极点。于是政治上首都的长老会的成员仅保有荣誉称号而成为国王权力的陪衬和咨询机构；经济上过去属于城市和神庙的财产许多都转到国王名下。然而，在不属于国王直辖的大城市中，长老会还是总督的同事，仍保有较多的权力。古代两河流域的王权和长老会权力互相增减的情况和古代希腊、罗马世界的情况基本是同样的。可不可以说，古代以雅典为代表的希腊高度民主时期是古代世界政治制度中的特殊的，极端发展了的短时期的偶然的现象或异变，而两河流域及其它文明地区，包括中国的古代城邦的历史所展现的王和长老会共享权力，互相制约，随着战争的胜负，权力互有增减；最后在帝国形成的过程中，王最终获得了永久的、独裁的、专制的皇帝权力这一规律才是古代社会中的基本的、普遍的政治发展规律。①

---

① 丹麦古典学者迈耶（Jorgen Meyer）于1995年5月来华访问在东北师范大学古典文明史研究所讲述雅典民主时，笔者曾请教他有关雅典及其它希腊城市这种惟一的极度的民主制度的原因。他说很可能是由于希腊城邦都是由新移民建成的。笔者觉得这种观点有道理。当多利安人南下时，许多难民逃到阿提卡。当新移民在殖民地组建一个新城邦时，他们当中没有一个有传统权威的古老家族可以充当王的角色，而母邦的王由于不能就近统治，也无法亲临殖民地为真正的王。由于各部落的移民都是新来者，没有旧的权威来决定事务，他们往往需要通过全体的公民大会来统一行动。或许因此公民大会的权力不断扩大而达到极点。有趣的是世界上第一位非世袭的国家元首总统和最早的现代民主制度正产生于移民所创建的新国家——美国。



10　乌尔军旗（部分）（苏美尔时期）

第六章

古代两河流域文化

一、两河流域的语言和文字

（一）苏美尔文字

苏美尔文字是西亚，也是世界当今所知道的最古文字之一，最早出现在公元前4千纪末，失传于公元前1世纪左右。它是由古代美索不达米亚文明的最早创造者苏美尔人所创造。苏美尔地区位于两河流域下游冲积平原，濒临波斯湾，盛产芦苇和粘土而缺乏木材、金属等原材料。因此，粘土泥板和芦苇秆就成了本地特有的书写工具。苏美尔人用削尖的芦苇秆或木杆在泥板上压出一个个笔划，几个笔划组成一个符号。书写完后，他们晒干或烤干有文字的泥板：这就是人类历史上最早的“文书”。由于这种符号的每一笔划看起来都像一个长三角形（楔形），因此被称为“楔形文字”。后来说塞姆语的阿卡德人、迦南人、巴比伦人和亚述人，讲印欧语的赫梯人和波斯人，以及语系尚难确定的胡瑞安人和乌腊尔图人等等，都先后借用了这种书写方法和符号来记录自己本民族的语言。从伊辛王朝（公元前20世纪）开始，塞姆人代替苏美尔人成为南美索不达米亚占主要人口的居民，苏美尔语言和文字逐渐消亡。在巴比伦第一王朝（建于公元前18世纪）时，阿卡德语言文字最终成为两河流域通用语文。但苏美尔文字在宗教、仪式和文学中还被使用，直到帕提亚时期（公元前126年至公元227年）后各种楔形文字全部失传。

苏美尔文字和世界上其他文字一样，也是由图画文符号发展而来的。现所知道的最早的苏美尔象形文字刻石和泥板是在乌鲁克发现的，这种文字可称为原始文字。公元前 4 千纪末的捷姆迭特那色文化时期，出现了比乌鲁克更进步的，确切地用苏美尔语写成的早期文字。从这些象形文字中，我们可以看出楔形符号的图画原形。

从 18 世纪中期以来，到西亚旅行的欧洲人把楔形文字带回了欧洲。这引起了学术界对它的研究。19 世纪随着西亚考古挖掘所发现的楔文逐渐增多，学者们首先释读了与“波斯古经”同语的古波斯楔形文字。然后利用波斯文和巴比伦文字的二文对照楔形文字铭文释读成功了塞姆语系的阿卡德文字。最后才释读了与任何语系都无明显关联的苏美尔语文。

苏美尔文字是一种音节字，每一个符号可以表示一个或几个音节。同一符号表达不同音节时，则依靠符号后表示词尾音的附加表音符号，或词尾辅音头的另一音节作识别。苏美尔语言被称为粘着语。它的词根不变化，依靠在词根上的前、中、后缀来表示语法作用。它的名词和动词是同形的。与汉字构成类似，每个字是由横、竖、斜、点等笔划组成，但每一笔划都有一个楔头，可看出笔划的始末。在完全脱离象形后，字行是由左至右；笔划由上到下，由左至右，十分规则。

它的词汇基本上是单音节的，一种物或一个概念由一个音节表示，再由一个符号（字）写出，现知苏美尔词根约 1800 个。苏美尔文不是像汉字那样基本全由表意字组成，它是表意和表音符混合组成的文字。动词、名词和形容词基本上由表意符表示，但是代词和表达各种语法功能的后置介词，动词的前辍、中辍和后辍则只能用表音符号来表示。例如 [楔形符号] （mu-na-dù）“他为他修了（庙）”，词根 [楔形符号] （dù）“（他）修”是一个表义符，而前辍和中辍“为他”写成 [楔形符号] （mu-na），是二

个表音符。

楔形文字的符号形态演变和我们的汉字类似，也是由图画符号的圆笔向抽象的方笔发展，由图画符号的多繁笔划字向抽象的简少笔划字发展。古苏美尔字圆笔划很多，各字大小不一，合体字写得分离，笔划繁多，相当于我国的金文时期。到了阿卡德帝国统一时，阿卡德字虽仍保留一些圆笔，但字形规范、造型十分典雅，似画似字，从书法美学看，是最精美的楔形文字。到古巴比伦时期，出于书吏对书写效率的要求，笔划的圆笔已全部消失，字形的笔划被大量简化，类似我国由秦到汉隶书的革命性变化。国王的石刻碑铭为了追求艺术效果，仍使用古阿卡德和乌尔第三王朝的典雅古体字，像著名的汉穆拉比法典碑就是用繁体的古体字写成。在民间，新的简笔字被大量地使用，大大提高了书写效率。但许多新体字的笔划仍十分繁多，楔形文字的简化过程在以后的巴比伦、亚述各时期仍逐渐进行。尤其是在北方的亚述，最后的简化字不但笔划少而且把斜笔划变成了横笔或竖笔划，和古字体相差越来越远。最后的波斯楔形文字，受字母文字的影响不但把字笔划化简到最少，而且放弃了大量的表意和同音符号，成为十分简洁的 30 多个音节符加极少表意符号的新文字。

（二）阿卡德文字

阿卡德文字是古代两河流域楔形文字使用最广、最长的一种，起源于公元前 3 千纪下半叶，完全废止于公元 1 世纪左右。阿卡德语属塞姆语系东塞姆语支，和阿拉伯语同属一个语系。公元前 3 千纪，讲塞姆语的阿卡德人和语言独特的苏美尔人共同生活在南部美索不达米亚，但文化比苏美尔人落后，从属于苏美尔人。目前最早发现的阿卡德语铭文，属于苏美尔早王朝时期（约公元前 2700—前 2400 年）。约公元前 2300 年，阿卡德王萨尔贡征服了两河流域的苏美尔各城邦，并开始用楔文符号书写阿卡德语。此后，

阿卡德语文和苏美尔语文同样成为两河流域地区的通用语言和文字。到巴比伦第一王朝时（公元前18世纪），由于美索不达米亚涌进了大批说塞姆语的阿摩利部落，阿卡德语言和文字完全取代苏美尔语文成为两河流域的通用语文。公元前2千纪后半叶，阿卡德文字成为近东各国书信往来中的通用的外交语言文字。埃及法老和亚洲各国王们往来通信都是用阿卡德文字写成的。埃及王廷一定有懂阿卡德语的翻译。

阿卡德文字是借用苏美尔文符号写成的塞姆语文，即借用苏美尔文的楔形符号表示阿卡德语的发音。由于语言特点各不同，苏美尔语的楔形音节符号并不能完美地表达塞姆语的各个辅音和围绕三辅音词根的元音变化，这使阿卡德文字不能十分精确地表达阿卡德语言。非母语者无法立刻读出正确的词，而需要分析判断相近的几个音应读哪个。阿卡德语言和文字后分成了南北两种方言：南方为巴比伦方言和北方为亚述方言。

常用的阿卡德语音节和表意符约600—700个，这给文字的学习者带来困难。由于复杂的楔形文字不能十分准确和高效率地表达塞姆语言，从亚述帝国（公元前9—前7世纪）起，两河流域大量人口讲阿拉美亚语，阿卡德语文开始被简单、明确的阿拉美亚语的字母文字所代替。阿拉美亚语在世界上是最早的字母文字之一。到公元1世纪，楔形文字完全消亡了。

二、文学

古代两河流域的文学作品按文体可分为四类：(1) 宫廷铭文；(2) 神话和史诗；(3) 箴言和寓言；(4) 赞美诗和咒语。

(一) 宫廷铭文

王家宫廷铭文是官方正式文体。这种文体以固定的格式叙述

国王的活动。宫廷铭文按照其内容可分为两类。第一类为建筑铭文。这类铭文记载国王所进行的工程建设情况，格式工整，往往以对神的赞美开头，以“兴此建筑者昌，毁此建筑者亡”的一类咒语结束。但是有些国王建筑铭文突破一般模式，风格独特。如拉旮什统治者古地亚的建筑铭文规模宏大，不仅生动详细记叙了寺庙落成典礼上的盛大节日活动，行文中还包括了许多神学上的思辨。巴比伦迦勒底时期的国王的建筑铭文采用散文题材，用词丰富自由，韵律很强，具有一定的文学价值。另一类是战争铭文。此类铭文叙述了国王的战争活动，并对其对外战争进行歌功颂德。苏美尔时期的代表作是拉旮什王埃安那吞恩那图姆的鹫鹰碑。阿卡德时期，国王的战争铭文篇幅并不是很长。亚述国王的战争铭文，文笔优美生动。特别在萨尔贡王时期，亚述达到极盛，对外战争频繁，国王铭文中的战争也被描写得绘声绘色，扣人心弦。行文中尽管受到种种传统格式的限制，仍显露出国王的个人特色。

（二）神话和史诗

神话传说和英雄史诗是古代两河流域文学作品的又一重要部分。这些神话和史诗的来源多样，有的是民间流传已久的故事被加工整理成文，有的是把一些历史人物或事件神化而成，而且这类文学作品往往没有作者署名。早期的神话和英雄史诗主要对世界创造、人类的生死等重大问题进行探讨，神或半人半神的英雄在神话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到前 14 世纪后，亚述和巴比伦尼亚才出现了一些以历史事件为主题的史诗。比如，有一首反映迦喜特王朝晚期情况的史诗，从巴比伦人的角度描述和哀悼了埃兰人所承受的灾难。公元前 13 世纪，亚述人则以长达八百至九百句的诗歌反复渲染了图库勒提尼奴尔塔对巴比伦尼亚的胜利。晚期的史诗都有一定的现实意义和政治色彩，在一定程度上能反映一些历史事实。

从目前所有的文献来看，苏美尔人从没有就“世界创造”这一主题在神话中进行全面的阐述，只在一些对话式的文学作品中提出了一些含糊隐约的观点：如，世界之初，天地始分，人类像动物一样地生活，等等。现流传下来主要的几首苏美尔英雄史诗都是以乌鲁克早王朝时期的国王埃美尔卡尔、卢旮勒班达、吉勒旮美什为主要角色。埃美尔卡尔及其子卢旮勒班达的史诗反映乌鲁克与阿尔塔（Aratta）城邦的斗争。关于吉勒旮美什的史诗共有五首：《吉勒旮美什和基什》、《吉勒旮美什和生存之地》、《吉勒旮美什和神牛》、《吉勒旮美什、恩基都（Enkidu）和地府》和《吉勒旮美什之死》。其中《吉勒旮美什和基什》反映了阿旮围困乌鲁克并夺得其统治权的历史事件，其余4篇反映了人类对永生和荣誉的追求。

巴比伦神话继承了苏美尔的创世观念并加以发展，形成了自己的一套关于世界创造和人类产生的理论。在巴比伦神话《阿特腊哈西斯（Atrahasis）》中，叙述了人类的产生和洪水的故事：世界之初，只有神存在。大神们吃喝玩乐，而小神们（Igigi）不得不承担起繁琐沉重的劳动任务，灌溉，汲水等等。小神们日益不满，最后罢工，威胁到统治集团，内战一触即发。这时，解决途径找到了：人应该被创造以替代小神的工作。恩西和母神于是用混合了神的血液的陶土创造了第一个人。人类从此生生不息。1200年后，人口的数目和人的欲望开始膨胀，人向神要求不该属于他的智慧。神因此决定用瘟疫和虫害来减少人的数量，但问题没有得到解决。在恩利勒的授意下，神决定用洪水灭绝人类。恩齐将洪水的消息透露给阿特腊哈西斯。于是，阿特腊哈西斯建造方舟，将家人和各种动物运到船上，并逃过洪水的劫难。洪水退过之后，众神接受了阿特腊哈西斯的供奉，恩利勒也宽恕了他，并赐予他永生。他的两个孩子开始传宗接代，成为新人类的祖先。此后，人类再也不会被灭绝，只有罪人受到惩罚，世界的新秩序得以建立。

另一部著名的巴比伦神话是《埃奴马·埃里什（Enuma Elish）》，在这篇神话中，巴比伦城神马尔都克取代了恩利勒成为至高无上的创世者。这部神话在巴比伦一年一度的新年节上被众人吟颂。《埃奴马·埃里什》神话传到了亚述，亚述人用阿淑尔神（Assur）取代马尔都克，形成了自己的创世传说。《圣经·创世纪》中洪水和方舟的故事就是来源于两河流域的创世传说。

除对苏美尔文化的继承外，巴比伦也有自己幽默风趣、意义悠远的神话故事。《埃塔那（Etana）》就是这类神话故事的代表作。埃塔那是洪水之后的一个国王，由于不能生育，没有子嗣。鹰和蛇是好朋友，但一天，鹰乘蛇不在吃掉了蛇的后代。蛇在沙马什的教导下，趁鹰啄食腐尸的时候，撕裂鹰的翅膀，将它摔下悬崖。鹰快饿死了，它向沙马什苦苦哀求。沙马什于是命令埃塔那救出鹰并喂养它直至恢复健康。埃塔那向鹰请求得到“生养之树”作为回报。鹰无力做到这一点，决定把埃塔那驮上天国，以得永生。但当鹰越飞越高时，埃塔那却一阵眩晕。从高空摔下来，粉身碎骨。从此，人对永生的希望破灭了。

除了神话故事外，巴比伦人对于苏美尔的吉勒旮美什史诗也以一种新的视点进行了阐发，大约公元前1100年乌鲁克的辛·来盖文尼尼用阿卡德文对吉勒旮美什史诗重新进行了编撰。史诗中讲述吉勒旮美什为了修筑乌鲁克城墙，给乌鲁克人民带来沉重的负担。神因此派恩基都前去乌鲁克，以扼制吉勒旮美什。恩基都却和吉勒旮美什结下了深厚友谊，二人一同远行建功立业。他们战胜了杉树林的林妖胡瓦瓦，杀死了伊丝塔尔派来的神牛。恩基都的行为激怒了神，神决定置他于死地。恩基都憔悴病死，吉勒旮美什十分悲痛，心中对死亡充满了恐惧。他开始跋山涉水地寻找永生的秘诀。吉勒旮美什在历尽曲折之后，最终找到了获得永生的乌特那皮什提（Utnapishti）。乌特那皮什提向他讲述了洪水的故事，并指示他去海底捞不死草。吉勒旮美什照乌特那皮什提

所说，取得了不死草。在归途中，他无意中让蛇偷吃了不死草，蛇从此可以蜕皮常新，而吉勒旮美什一切前功尽弃，无望地回到乌鲁克。《吉勒旮美什史诗》以它独特的风格和对死亡、人性等永恒主题的不断探索成为世界文学史上的一部经典之作。

（三）箴言和寓言故事

箴言和寓言又称“智慧文学”，包括谚语熟语、格言警句、寓言幽默、对话争论等。这类文学作品以短小的篇幅、灵活的式样、丰富的内涵而脍炙人口，更为普通百姓所接受。

苏美尔人率先辑录各种流传甚广的格言，巴比伦时期以书面的形式保存下来。这些谚语涉及到社会生活和宗教领域，但比较晦涩难懂。纯粹的阿卡德语的谚语不多，但却流传得很广。如有一则格言：“蝎子叮人，能得到什么好处呢？告密者置别人于死地，他能得到什么好处呢？”

对话式争论是两河流域文学中的瑰宝。争论双方各执己见，相持不下，而争论都围绕一个比较重要的主题，如创世、人类起源等。参加争论的两方可以是各种各样的人或物，如牧羊人和农夫，父亲和儿子，夏季和冬季，羊和大麦，等等。神或国王最后被请出为双方仲裁。晚期出现的对话式争论作品具有一定的讽刺文学的味道，著名的如《主仆对话》：主人首先述说他的愿望，要做这样或那样，无论怎样，仆人都热烈响应；之后，主人又推翻前者，说不愿做这样或那样，仆人于是罗列证据，给予支持。最后主人说要杀死仆人，仆人急中生智说“那末我主最多比我多活三天”。

作为智慧文学的一部分，寓言和幽默故事占有比较重要的地位。这类文体活泼，不受框架的限制。如有些动物寓言是发生在动物之间的对话式争论。许多动物如狐狸、狼、鬣狗、狮子之间进行关于社会生活方面的争论。植物，如狗尾草、枣椰树等有时也争论不休。幽默故事的数量不多，大多由学校学生或老师编撰

而成，以学校生活为主题。其中一则故事讲述了一个学生一天的生活：在学校里由于种种原因挨打，无奈的父亲邀请老师到家，请客送礼，学生于是成为一个好学生。这些故事的对话，如师生之间，父子之间的对话都比较幽默。此外，还有具有一定现实意义的幽默故事，如《穷人吉米勒尼奴尔塔》，讽刺了官吏的趋炎附势和贪婪，甚至皇室的腐败。亚述的短篇幽默小故事，与阿拉伯小故事有很多相似之处。故事大多很短，寥寥数行。

（四）赞美诗、圣歌和祷文

目前所知的最早的苏美尔人的赞美诗是公元前3千纪中期的宗教赞美诗，此类赞美诗大量出现在乌尔第三王朝之后。这些对神的赞美诗描述了世界的出现，神圣的力量，神在神殿中的位置，以及他们对于人类的意义。这类赞美诗往往气势宏大，语句工整。如一篇歌颂尼普尔主神恩利勒的赞美诗：

> 没有恩利勒巍峨的山，
> 就没有城市，人无定所；
> 就没有马厩，没有牲口；
> 没有人能成为王，高级僧侣不会出现；
> 河流停滞，鸟儿不再筑巢；
> 飘浮的云不再降下雨露；
> 原野不再拥有美景；
> 田野里的大麦不再开花……

除宗教赞美诗外，还有一类是王室赞美诗。这类赞美诗大都是一些国王的自我吹嘘、自我神化之辞，一般叙述了国王的家世，权力的合法性，对神的供奉，对寺庙的殷勤，对穷人、孤寡等的关心，有的还提到王的健美的体魄、征战的业绩等等。汉穆拉比

之后，王室赞美诗就不多见了。古巴比伦时期，还出现了吟诵神的事迹的圣歌，如《阿古沙亚（Agushaya）之歌》、《伊丝塔尔（Ishtar）之歌》、《沙马什之歌》等。圣歌篇幅都比较长，一般可达两百多行。与宗教赞美诗不同的是，圣歌不只是对神的赞美之辞，还包括许多对神的人性化的描绘。如《伊丝塔尔之歌》就描写了伊丝塔尔的任性、不守神的规矩。从这点上来说，圣歌比赞美诗更有可欣赏性。

祈祷文的形式多种多样，有的独立成文，有的附在别的文字之后。一般在建筑铭文后常附有一两句祈祷，用来保佑建筑的长久存在，诅咒那些破坏此建筑的人。给神写信是祈祷的另一种形式，祈求者在信中向神述说自己的心愿。加喜特时期对神的祈祷文刻在圆筒印章上，以对罪过的忏悔和对赦免罪过的祈求为主要内容。有时许多人的姓名本身就是一种简短的祈祷，用来为个人祈求赐福、感谢神灵等等。祈祷文的内容也比较灵活，不只是千篇一律祈求与忏悔。有一种称作“神喻牺牲（oracular sacrifice）”的祷文极富表现力。它有时描写了用作牺牲的动物曾经历过的原野生活，有时描写了寂静无声的沉沉黑夜；有时也提到了人对赎罪的祈求，并往往被安插在某种仪式中。还有一种祷文被称为“符咒祈祷”，用于一些特定祈祷仪式中。由符咒祭司吟诵，同沙马什、马尔都克、埃阿（恩基）等交流。祈祷以对神的赞美开始，之后介绍自己，诉说愿意得到神的厚爱，被神赦免罪过，消灾免祸等；最后是对神的赞美。这些祈祷，特别是忏悔部分，感情真挚动人，有很强的艺术感染力。

此外，还有一种流传很广的文体“挽歌”。挽歌的内容广泛，哀悼的对象不仅包括个人，还包括国家和神。如哀悼阿卡德和乌尔毁灭的挽歌，哀悼沦入地府的神杜穆兹（Dumuzi）的挽歌，等等。有些题材挽歌一直流传到大流士时期。

三、宗教

神在美索不达米亚的公共生活和个人生活中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从各种大规模公共设施的兴建，到方方面面的文学作品，无一不打上了宗教的烙印；上至国王，下至奴隶，人人都受到神的意志的支配。以神权统治为基础的社会形态对两河流域的国家形态发展具有深远的影响。“率海之滨，莫非神土”，不但拉旮什的统治者所统治的数平方公里土地完全属于主神宁吉尔舒(Ningirsu)，就是使亚述帝国的版图囊括了从尼罗河到黑海的广大领域神威的亚述国王，显然也始终是阿淑尔神谦卑的仆人。

(一) 宗教信仰

两河流域的宗教信仰起源于苏美尔人。苏美尔人的宗教是一种多神教，他们仿照人的社会建立了一套神的社会体系。像人世一样，苏美尔的神也有等级之分。神与人有一样的外貌、品质、缺点。虽然极具智慧，但也会一时糊涂；虽然常能保持正直，但也会作恶多端。他们像人一样，七情六欲皆备：爱、恨、妒、喝酒、争吵、战斗，受到惩罚和伤害，甚至死去（到地府）。两河流域宗教施行偶像崇拜，各神都有宝石装饰的金塑或石雕真身。偶像崇拜后经佛教传入我国。

神的等级之首是三大神：安努、恩利勒和恩基。作为众神之首的三大神中的第一大神安奴是“天上的超权力中心”，裁判一切，主神庙在乌鲁克。但由于安奴是天上的主宰，他的权威在苏美尔神话中表现得不十分突出。第二位主神是恩利勒，被认为是“分开天地创造世界，使世界秩序井然”的人间主宰。恩利勒的主神庙在尼普尔，他在某种意义上成为苏美尔的民族神。恩基，又名埃阿，性格比较微妙复杂，他是埃利都的保护神，主宰地府，是

水之神、智慧之神。他首创并保护了艺术、科学、文学、艺术和巫术。安奴、恩利勒和恩基是苏美尔最重要的三大神，他们以权威、力量和智慧统治宇宙。等级之末是一群小神和代表邪恶、灾病等的鬼。他们有各自的权力范围和管辖地区。出于对自然力量的敬畏，许多神来源于自然事物，大的如月神、太阳神，小的像犁、砖等日常生活用品也有自己的神。而且，每个城市也各有自己的保护神。这些城神有的只在本地区得到尊敬，如沙腊(Shara)和扎巴巴(Zababa)只是温马和基什的神。大城邦的主神往往超越本地区，有更为广泛的影响力。如伊南娜既是乌尔的主神，又是月神。她能“透过黑暗，尽知人的命运”；乌图既是西巴尔和拉尔萨的主神又是太阳神，能“以其耀眼的光辉，使正义和邪恶昭然”。其他的如战神尼努尔塔、爱与生育之神伊南娜、畜牧和万物之神杜穆滋等地位也都比较重要。

阿卡德人进入巴比伦尼亚以后，将苏美尔诸神改头换面，形成了自己的宗教观念。

在南部的巴比伦地区诸神地位往往随着不同国家的兴起与衰落此起彼伏。太阳神沙马什（Shamash）司法律和公正，比苏美尔的乌图得到远为广泛的尊敬。他的父亲，乌尔的苏美尔南那和塞姆人的月神辛合为一体，被广泛地用于人名，是塞姆人重要的神。巴比伦城神代表木星的马尔都克，随着汉穆拉比王朝的昌盛，地位日益显赫，直至达到权力的顶峰。在巴比伦的创世史诗的结尾部分，得到至尊地位的马尔都克被众神们用 50 个不同的名字颂扬。这意味着马尔都克集 50 个不同的神的品质（如战斗者，创造者等）于一身。后来由于巴比伦城的中心地位，马尔都克成为众神之王，被授予“主”的称号。波尔西帕（Borsippa）城神的代表水星那布，被看作马尔都克之子，重要性也逐渐增加。同时，巴比伦人继承了苏美尔宗教宽容的传统，并不排斥异族的神，如加喜特时期的一对神舒古穆穆和伊马利阿在巴比伦人的宗教生活中

占据了一席之地。

亚述的诸神与巴比伦尼亚的大致一致，只不过原仅在阿淑尔城崇拜的亚述的国家神阿淑尔取代了苏美尔的神王恩利勒成为众神之主。特别是公元前 900 年后，萨尔贡王朝的南征北战、开疆拓土，使阿淑尔神的地位愈加尊贵。所有被征服地区可保留自己的地方神，但同时必须供奉阿淑尔神。另一方面，由于苏美尔、巴比伦文化的深厚影响，亚述人自己常常也信仰巴比伦的神灵。比如，亚述王接受沙马什赐予他的权力。尼奴尔塔（Ninurta）是亚述人的战神和狩猎之神，在公元前 1 千纪以后，巴比伦的智慧之神那布在亚述人的宗教生活中占据了重要的位置。

无论是苏美尔人、巴比伦人还是亚述人，都相信世间充满了善神或恶鬼。善神显形为带翅膀的公牛和狮子，被装饰在宫廷的大门两侧。这种门兽后由佛教、袄教、摩尼教传入我国，成为官府、大户门前的一对石狮；恶鬼有两类：第一类叫做乌图库（Utukku），其中最重要的有两个幽灵（ettimmu）和瘟疫（mantaru）。这类恶鬼无所不在，专干坏事。家庭争吵不休，反目为仇，动物染上病毒，抽搐而死，都与它们联系在一起。另一类鬼怪间歇性地出现：它们是一些身世凄凉者、理想幻灭者或暴死者的鬼魂，数目庞大。它们被认为生前不满，因此死后继续作恶，折磨生者。在人们的观念中，恶鬼是神的惩罚：当一个人背弃了神，神也会抛弃他，将他葬送于恶鬼之手。“一个人如果无视神的存在，他走在街上时，鬼魂会像长袍一样笼罩着他。”

（二）宗教仪式

宗教仪式作为人们宗教观念的表现形式，也在古代两河流域人们日常生活中占据了十分重要的地位，人们的节日也常常和宗教仪式联系在一起。

神庙是进行宗教活动的主要场所。早在公元前 4 千纪，美索

不达米亚就存在一些小型的神庙供祭祀活动之用。在苏美尔诸城邦的众多寺庙中，以乌鲁克的神庙最为典型，这座神庙占地80×55平方米，用类似马赛克的材料装饰。这里可举行供许多人参加的大型宗教活动。此后的寺院规模稍有节制，有的甚至比较寒酸，祭祀活动也随之而简朴。苏美尔人的宗教活动主要包括：供奉、牺牲、宗教圣餐等等。在许多仪式上，祭司常常赤身裸体，可能是以此向神证明自己彻底的清白。还有一种在苏美尔时期比较常见的宗教仪式是向神敬献石像，贵族男人和妇女制造出各种代表自身的石头小像，呈礼拜状，放在神殿的墙边，以表示对神的虔诚。因为小像可以日夜站立或跪在神的一侧以蒙得神恩。

苏美尔时期有许多宗教节日。如拉旮什的古地亚王曾提到的宗教节日持续7天。7日之内，音乐声缭绕不绝，人人休息，人人平等（即贵族不享有特权，奴隶在节日期间不会因为懒怠受到责罚），人人纵情欢乐，不再争斗。在一些城市举行的圣婚节比较独特。城里的祭司或女祭司与神像躺在一起，象征人口的生育、动物的繁殖、城市的富饶。

像苏美尔人一样，巴比伦宗教仪式也在寺庙内进行。巴比伦地区最大的神庙是巴比伦城的马尔都克神庙。神庙的旁边矗立马尔都克塔庙，呈方形阶梯状，长宽高均为91.5米。巴比伦尼亚最重要的节日是一年一度的新年节。这个节日从那尼散月的第一天开始，持续11天，其间举行各种各样宗教仪式。居丧的仪式：马尔都克据说这时被困在阴间。这时，人们祈祷，高唱赞美诗，吟颂创世史诗。净庙仪式：由祭司们给马尔都克的神庙埃萨吉勒（Esargil）清洗打扫、焚香，并砍下一只公羊的头，用羊血涂抹寺庙的四壁，然后将羊扔入河中。这样，替罪羊就带走了上一年的罪过。责打国王的仪式：首先国王将王权的象征权杖、剑等交给祭司。之后，祭司猛打国王一个耳光。最后，权杖等被交还给国王。这种看似污辱性仪式有“全民的替罪羊国王必须代民赎罪”和

“王权神授”的象征意义。此外还有其他的仪式诸如欢宴等等。

亚述地区的神庙建筑与苏美尔、巴比伦的略有不同。亚述神庙建筑的布局是以阿淑尔神庙和神塔为中心，高大宏伟，辛和沙马什的神庙分布两侧，辅之以阿奴和阿达德的小塔。这表现出了亚述地区和巴比伦尼亚地区的宗教信仰的不同之处。

关于亚述宗教仪式的文字记载不是很多。亚述祭礼中的供品一般采用羊羔、乳猪一类的幼畜。与巴比伦尼亚地区不同之处是，亚述的祭礼中有使用儿童作为祭品的现象，即由父母在神的面前将孩子烧死。目的在于使地府的神撤消对家中病人的逼迫，使他们康复。这种习俗可能受到叙利亚—腓尼基传统的影响。亚述另一种较为独特的宗教仪式是“替罪王”仪式。如果国王犯有某种应施以惩罚的错误，就将一尊王袍加身的石像安放在王座上，代王来接受惩罚。有时，特别是当险兆、凶兆频频出现时，某个高级大臣就会被挑选出成为“替罪王”。这“替罪王”被认为可以用来代替真正国王，接受神的惩罚。但“替罪王”并无实权，真正发号施令、统治国家的仍是幕后的国王。当对国王的惩罚被认为结束时，“替罪王”被废除，真正的王再重新归位。新亚述时期的埃萨尔哈东由于体弱多病，曾经三次使用“替罪王”，而他自己隐姓埋名为“农夫先生”。结果，三个代王中，一个适宜地死去，另两个被杀死后，享受国葬的待遇。

在古代两河流域人们心目中的生与死往往都同神联系到一起，葬礼也是一种非常重要的宗教仪式。国王和贵族的葬礼一般都非常盛大，草率的葬礼被认为会给国家带来不幸。阿淑尔巴尼拔为他的一名朝臣厚葬并撰文说：“这一天，我的将军那布沙尔乌兹乌尔带着永不磨灭的光辉与命运之神相遇，他将永远埋在他喜欢的地方，他不为外人打扰，得到安息。如果有人胆敢滋扰在坟墓中休息的他，他的主人将心生愤怒，决不宽恕。”普通人的埋葬很平常，在简单的石头墓表面开一椭圆狭长的小口，尸体由此处

塞入后封上口。

四、法律

（一）苏美尔和阿卡德时期的法律

早在第一条法律条文于公元前2000年出现之前，古代两河流域就有了不成文的规矩可循。随着历史向前发展，随之出现的法律条文慢慢地被汇集起来，汇成为法律集成，形成法典。但是一般说来，这些法典缺乏系统的整理，其中，刑法、民法、商贸、租赁等等交错地堆放在一起，并且大多数法律条文以诡辩似的“如果”开头，例如“如果一个人犯了抢劫罪，他将被处死”等等。

大多数古代两河流域的法典都附有前言和后记。前言一般是讲王的权力来自神授，同时宣扬王的功绩，例如“埃什嫩那法典”就是以国王的赫赫战功作为前言的；法典的后记一般是对改动或涂抹法律条文的人的诅咒，如“汉穆拉比法典”的后记中写道：“如果不注意我写到碑上的话，轻视我的咒语……抹掉我的判决，更改我的话……那么那人，无论他是个王，或君主，或地方长官，或是名人，愿伟大的安努，众神之父，我的任期的任命者，夺取他王权的光辉，打碎他的权杖，诅咒他的命运。”

目前已知的最古老的苏美尔法典出自于乌尔第三王朝的创始人乌尔那穆之手。法典大约有40段法律规定，对轻者如伤人身体处以罚款，而对重者，如谋杀、抢劫等则处以死刑。而涉及范围最广、保存也最不完善的伊辛的“里皮特—伊什塔尔法典”在民法类如婚姻、家庭、财产等方面有较详细的阐述。如第28条规定：男人在妻子体弱多病时可以再娶，但他必须同时供养两人。

埃什嫩那的达杜沙是第一位用阿卡德文颁布法典的国王。公元前1735年他所颁布的法典共60段，开首是对税收的规定，之后提到船和谷物、家庭和奴隶、人身伤害、动物、房屋的建造等。

全文对于执法者——法官没有涉及，而宫廷曾作为法庭被提到过一次。死刑数量很少，仅有5次，并且沿用了苏美尔法典的传统，没有截肢、笞杖及流放这一类处罚。婚姻只有通过结婚合同生效。

研究古代两河流域法律必定要读汉穆拉比法典，因为汉穆拉比法典是古代两河流域法律的集大成者，是流传至今的最完整最有系统性的巴比伦法律文献。在一定程度上，汉穆拉比法典可以说是古代两河流域法律制度的代表。

（二）古巴比伦时期的汉穆拉比法典

汉穆拉比法典用阿卡德文刻在黑闪长岩石碑上。碑的上部浮雕有主管司法的太阳神沙马什授权汉穆拉比以法治民的情景。法典分3部分：前言、正文和后记。正文部分包括法律的具体条文，大体上分为3个方面：第1条至第25条法律条文规范道德范畴；第26条至第42条属国家问题的范畴，即对耕种王室土地而服兵役、劳役有关的规定，为国家财源兵源的根本问题；第43条至法律条文的结束为私人社会的范畴。法典条文共282条，约200个案例。

纵观汉穆拉比法典，282条法律条文从道德说到国家义务，又说到私人社会：诬陷、偷盗、窝藏、抢劫、兵役、租地、关于土地的经济纠纷、果园、实物租赁、商贸、托送、人质、债务、寄存保管、婚姻、继承、收养、人身伤害、医疗、理发、建筑、船业、租业、委托放牧、雇工、关于奴隶的纠纷等等，形形色色林林总总的古代巴比伦社会的各个方面几乎都一览无遗。其涉及面之广不能不令人惊叹，而其对同一类型案件在具体情况下的具体处理又使法典在广度上更加深入了一步。例如法典在谈到雇主把田地交给园丁栽成果园的问题时（汉穆拉比法典第60、61、62、63条）表述道：

1. 如果一个人把田地交给园丁栽成果园，园丁栽成了果园，

他将用4年培育果园，第5年园主和园丁将平分（收获）。园主可优先选取他的那份；

2. 如果园丁没完全把田地栽成（果园），而留下了空地，那么应把空地放在他的那一份里；

3. 如果（原来）是耕过的地，那么园丁应像他的邻人一样向田主交纳他任之荒芜的那几年的田租，并将田地加以修整，然后交给田主；

4. 如果田（原来）是荒地，那么他应将田地加以修整，还给田主，并按一年1布尔地10古尔大麦（的比率）纳租。

法典用四个如果，把雇佣劳力栽土地为果园的各种可能遇到的问题几乎都说到了。而这四条讲的又仅仅是雇劳力栽果园一个方面，除此还有把自己的果园交给别人去进行产果管理（法典第64、65条）的情况，而这两者又与普通田地雇佣耕种（法典第43条到第48条）、收割（法典第268条到第272条）等一起被包括在关于种植业的雇佣问题之内。而关于种植业的雇佣又与其他领域的雇佣，例如商业雇佣、手工业雇佣、养殖业雇佣等等雇佣问题成一大系统（尽管法典在安排这些条文时是杂乱的）。

再如继承问题，它和婚姻问题是交织在一起的。如果某人的妻子生了孩子，那么妻子死后嫁妆归其子所有；如果没有孩子，则男方收回聘金而被休的妻子的父亲将嫁妆带回。法典规定（第165条至第177条）的继承法有：

1. 在有文约的情况下，子拿走父亲的赠产后，诸子应平分家产；

2. 如有幼子未婚，则平分后，另取家产的一部分为其娶婚；

3. 异母之子各取自己母亲的嫁妆，平分父亲家产；

4. 在没犯应该剥夺继承权的大罪的情况下，保留其继承权；

5. 犯了应该剥夺其继承权的大罪，可给他一次改过机会；

6. 在父亲承认女奴所生子为儿子的前提下，各子平分父亲家

产，自由妻所生长子优先；

……

在关于继承的表述中，法典还规定：

如果一个人把田园、房屋或财产送给了他的妻子，为她立了文约，那么在她丈夫死后她的孩子不得向她索取。母亲可把她的遗产留给她所心爱的孩子，（但）不得给（她的）兄弟（第150条）。

如此详尽的规定还只是以一般自由人为对象的，在此之外还有关于奴隶和祭司的继承问题。根据其各自身份的不同，又各成一小系统。通过以上两例，"汉穆拉比法典"的详细可见一斑。无怪在法典的后记中汉穆拉比自信地讲："我的话是仔细选择的"，"吃官司受了冤枉的人，让他来到我这公正的王的像前，让他读我的碑文，让他倾听我的宝贵的话。让我的石碑给他答案。让他找到（与）他的官司（有关的案子）。让他放心。"

法典涉及面之广、规定之细，在后来即使是现在也是令人赞叹的。从这一方面就可以看出古代两河流域法律至此已发展到相当完善的地步。

而从横向上来看，正因为法典纵向上的详细才使得我们根据同一罪行的不同处罚可以对巴比伦社会的居民状况及居民的社会等级有一个比较大概的了解。通过对法典的阅读，可以知道古巴比伦居民包括王、祭司、军官、士兵、商人、阿维鲁（自由人）、穆什基努（半自由人）、奴隶等。不同的社会关系还有雇主、雇工、放贷者、理发师、建筑工、医生等等。由于出身及所从事职业的不同，这些人的社会地位是不平等的。例如法典第215条到217条规定：

1. 如果医生用青铜刀为阿维鲁的严重伤口作手术，救了人命，或是用青铜刀在人的太阳穴上开刀，而挽救了人的眼睛，那么他应得10舍客勒银子；

2. 如果（那人是）穆什基努，那么他应得5舍客勒银子；

3. 如果（那人是）人的奴隶，那么奴隶主应给医生两舍客勒银子。

法典第196条至第199条规定：

1. 如果一个自由人弄瞎了一个自由人的眼睛，那么也应弄瞎他的眼睛；

2. 如果他折断了一个人的骨头，那么也应折断他的骨头；

3. 如果他弄瞎了穆什基努的眼睛或是折断了穆什基努的骨头，那么他应付出一米那银子的罚金；

4. 如果他弄瞎了一个人的奴隶的眼睛，或是折断了一个人的奴隶的骨头，那么他应交出其价格的一半。

由不同的人触犯相同的刑法却得到不同的处罚。可见，阿维鲁、穆什基努，以及奴隶的社会地位是有区别的。再如，古巴比伦时期有许多女祭司存在：纳第图、恩图、淑吉图、塞克雷图、卡第什图、古勒马希图，但即便同是纳第图女和宫女的祭司，由于所侍奉的神的不同，她们的社会地位也是不同的。

汉穆拉比法典是古代两河流域法律的集大成者，因此它能十分明显地体现了古代两河法律的特点。

在汉穆拉比法典的前言和后记中汉穆拉比都提到了“使强不凌弱”的字眼。古代两河流域法典的基础始于城邦时代拉旮什的“乌鲁卡基那改革”，它也是世界上已知最早的社会改革。乌鲁卡基那改革目的中的一条就是“使强不凌弱”，而这一思想历经乌尔那穆法典、达杜沙法典等到汉穆拉比法典时已发展到一个十分突出的阶段。如法典第28、29条：

如果瑞都（一种士兵）或巴伊鲁（另一种士兵）从王的要塞中被俘虏了去，而他的儿子能服他的役，那么田园应交给他，以便他服他父亲的役。如果他儿子年幼，不能服他父亲的役，那么为了他，三分之一的田园应交给他母亲，以便他母亲把他带大。

法典第 48 条规定：如果一个人身上有债，而暴风雨又冲毁了他的田，或是由于缺水田没有长出大麦，那么那一年他可不向他的债主交粮，他可修改他的泥板契约，不付那一年的利息。

法典第 133、134 条规定：如果一个人被俘，但他家里有吃的，那么他妻子在她丈夫被俘期间应始终自我节制，不得改嫁；如果他家里没有吃的，那么他妻子可以改嫁，那女人没有罪。

更明显的是法典第 191 条的规定："如果一个收养了养子的人成了家，以后（自己）得了孩子，便决定革除养子，那儿子不得空手离开，他的养父应从他的财产中给他继承份额的三分之一，然后他再离去……"从头至尾，这种保护弱小者的规定处处得以体现，其实它是建立在"公正"思想的基础之上的一种行动，它力图体现王的伟大，一定程度上，当然也起到了解除人民困苦、促进社会稳定的积极作用。

文约的重要是古代两河流域法律的又一大特点。汉穆拉比法典对其也有明显的体现。如果一个人接受或保管了东西却既无证人又无文约，那他就是个贼，他将面临被处死的危险；如果商人为（收）利息而贷出大麦或银子，但既无证人又无文约，那么他将白白丧失他贷出的一切；如果一个人娶妻而没有立文约，那么那女人还不是个妻子；如果一个寡妇的孩子还小，她就决定改嫁，那么经允许后，法官应调查她前夫的家里的情况，并把她前夫的家委托给她后夫与该女人，给他们立下泥板（文约）。他们将经管家产，养育幼儿，他们不得将动产卖钱；如果一个女祭司，例如恩图的父亲给了她嫁妆，给她写了文书，在给她写的泥板上写明了她把她的遗物交给任何她所喜欢的人（的权利），让她随意支配。那么父亲死后，她可以把她的遗物交给任何她喜欢的人，而不是必须给她的兄弟；如果一个人雇另一个人照看田地，把种子饲料预支给他，把牛交给他，与他定下文约耕种土地，如果那人被抓到偷窃种子或饲料，应砍掉他的手；如果别人把牛群、羊群交给

他放牧的牧人已经收到了他的全部佣金，已表示满意，却使牛的数目减少，羊的数目减少，降低生殖率，那么他应根据他的合同交出增殖数额及（畜）产品。古巴比伦人的生活里几乎处处都有文约存在。人们除法典外，更多的是以此来协调人们之间的关系，它的法律效用是显而易见的。法典也因此对文约的功用作了法律上的承认和限定。

古代两河流域人的思想中，神是伟大的，公正的，在法典中主要体现为神裁法的使用。汉穆拉比法典第 2 条就规定：

如果一个人控告另一个人以巫术罪而不能证实，被控犯巫术罪的人应到河神那里去，并浸入河中，如果河水淹没了他，那么控告他的人可拿去他的家产。如果河神证明他清白，他未受伤害，那么控他以巫术罪的人应被处死。浸入河中的人可拿去其控告者的家产。

这是由河神直接裁定案件，另有一类可称为间接神裁。汉穆拉比法典第 23 条规定：如果强盗没有被抓到，被抢的人应在神前申明他所被抢的东西，乡邑或抢劫发生的地区的长官将赔偿他的损失；第 131 条规定：如果一个人的妻子，她丈夫指控她，但她没有被抓到同另一个男人睡觉，那么她应对神起誓，然后回到她家里去；第 266 条规定：如果在畜栏里有了传染病或是狮子咬死了（牛羊），牧人应在神前澄清事实，那么畜栏的损失由畜栏主人自负。

只需在神前起誓或澄清事实便可表示自己言语的真实和证明自己的清白，只有在确信神是公正的、神是无所不知的情况下，这种事情才会成为可能。撒谎即是对神的侮辱，在这种思想下，间接神裁便在案件审理出现无法进行的情况时得以使用。当人在神前说了假话而得以逃脱法律的制裁后，他也会受到神的惩罚。另外，包括汉穆拉比法典在内的各个法典的前言和后记，尤其是后记中对破坏法典者的诅咒也体现着神的伟大（对正义的维护）。

古代两河流域被处以死刑的案件记录几乎没有，这种文献缺

乏的原因是法官们担心死刑判决的文字记载会达神听，对自己不利，但法典对死刑的规定是存在的。最突出的仍是汉穆拉比法典。在汉穆拉比法典中，死刑可谓不少，按照以眼还眼的原则，截肢等严刑更是常见。在这样的法律下，无辜者往往被牵连其中：

第 14 条：如果一个人偷了他人的小孩子，他应被处死；

第 197 条：如果一个人折断另一个人的骨头，那么也应折断他的骨头；

法典第 209、210 条更是规定：如果一个人打了另一个人的女儿，造成她的流产，那么他为她的胎儿应付出 10 舍客勒银子；如果那女人死亡，那么应把他的女儿处死。如此的严刑得以实施原因大概是汉穆拉比认为建立在征服基础上的帝国，惟有严刑才是平暴治乱的惟一途径。

汉穆拉比法典通过对婚姻、继承等问题的规定对妇女地位以及对国家役务问题都有大篇幅的详尽的阐述。与早期法典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诡辩式的行文格式被确定性的法律条文所代替。

在北方，在阿淑尔乌巴里特一世统治下的亚述重新赢得独立后不久，亚述人就开始记载一些个人守则。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时期出土了 3 块法律泥板（约 20 块残片），以及一块宫廷主要是后宫规章制度的泥板。第一块法律泥板以妇女为中心，第二块是对财产权的规定，第三块关于奴隶、牲畜和货物。从这些泥板中可以看出：（1）妇女的地位在中亚述时期极其低下；（2）宫廷法律严苛野蛮。丈夫有权严厉地惩罚妻子。死刑以外的处罚手段有重笞一百以上、强制劳动和花样繁多的肢残刑罚。

古代两河流域法律基本上可以说是由法典来体现的（除法典外，两河还有大量各种类型的法律文献和合同；另外，商业和私人信函也有助于我们对古代两河流域法律情况的了解）。对法典的阅读和研究是了解两河流域法律最直接最有效的方法。古代两河流域的法律对当今全世界法律制度的影响都是显而易见的，这一

点阅读过古代两河流域法典后我们就能明显地感觉到。

五、科学和艺术

（一）数学

巴比伦尼亚的可耕地较少，精密的丈量和计算以求得土地最大效益的分配和应用显得尤为重要。土地的形状不一，有三角形、长方形及多边形等等；人们将多边形分成数量不等的三角形和矩形，分别计算后求出总和。修建房屋和大型建筑时，人们也必须有一定的立体几何的知识，才能估算出所需的材料；每年收成的时候，就要面对着众多劳动成果如何分配给劳动力的问题。这些都使数学成为一种必要。古代两河流域人们的数学知识就是来源于实际应用。

在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十进位制和60进位制并用。一般而言，在叙利亚、埃波拉和亚述人更多地使用十进位制；苏美尔人和巴比伦人则主要使用60进位制。1、10、60、600、3600、36000、2160000和其倒数1/10、1/60……成为这种进位制的基本数字。这种进位制的影响深远。60进位制被阿拉伯人和希腊人接受，后又传播到欧洲。今天我们用于计算时间、圆周、弧形等所采用的60进位制就是来源于此。

巴比伦人很早就应用了“位值”的概念，即某个数字的值取决于它在该数字中的位值。如36和63就截然不同，36中的3表示30，而63中的3仅代表3。巴比伦数学家早在公元前7世纪就能计算平方根、立方根，如2的平方根为1.414213；会使用2次方程式。现存的一块数学泥板中就有这样一道题：已知一长方形长乘宽的值等于长加宽，长、宽、面积值之和等于9，问长方形的面积是多少？此外，巴比伦人还计算出圆周率的值约为3，能计算圆的面积和圆锥的体积。

（二）天文学

古代的天文学同占星术密不可分。“占星”作为祭司的一种预测手段，常常用来作为决定重大国事的依据。古代两河流域的天文学就是在祭司的占星过程中发展起来的。

美索不达米亚的天文观测水平很高。像地上有许多王国一样，天空被划分成不同的区域，分属不同的神。巴比伦人和亚述人尽可能地按区记载他们所能见到的星座。如恩利勒区有33个星座，包括大熊座、小熊座等；安努的区域包括23个星座。美索不达米亚人能区别行星和恒星，行星被比喻成“狂野的山羊”，而恒星为“驯服的山羊”。他们通过天文观察和计算绘成恒星图，并标出星际之间的距离。在古巴比伦时期，人们就对木星、金星、水星、火星、土星有了一定的观察，并发现金星的出没规律。他们还能对日食、月食和日、月、星辰的相对位置进行观测并记录下来，作为制定历法的依据。

在天文学中引进数学知识是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人又一突出之处。他们可以利用数学知识计算天体之间的距离、预测日月星辰的出没，这使得两河流域的天文成就较其他的古代文明更具精确性。这一成就对近现代西方天文学的发展有着重大的影响。

天文学的成果之一是制定历法。这种历法后来得到广泛传播。人们把一年分为12个月，每月30天，每年的中间或年末在月份中增加几天，以补不足。每个月名称和具体划分如下：

尼萨奴（Nisan），大体相当于现代的3—4月

伊亚尔（Iyyar），4—5月

西马奴（Simanu），5—6月

杜乌朱（Du'uzu），6—7月

阿布（Abu），7—8月

乌鲁鲁（Ululu），8—9月

提什瑞图（Tišritu），9—10 月

阿腊散奴（Arah-samnu），10—11 月

基斯里穆（Kislimu），11—12 月

台贝图（Tebetu），12—1 月

沙巴图（Šabattu），1—2 月

阿达如（Addaru），2—3 月

这些月份的名称来源于阿卡德的塞姆语，但所用的符号却是尼普尔的苏美尔的楔形符号。这种以阿卡德语发音读苏美尔月份符号的方法被一直延续，直到楔形文字死亡。但巴比伦的塞姆语月名仍在被应用，如，后起的犹太民族一直用两河流域的巴比伦月名，直到近代。

（三）医学

美索不达米亚的医学与巫术紧密相连。早期的行医治病几乎被完全操纵在巫师的手中，生病原因大多被臆测成诸如魔鬼附身、神灵的惩罚之类。治疗手段因此常常是驱鬼去魔的一类神秘活动。在巫师或医生（Ashipu）眼里，病人即是罪人，他的呻吟是对罪恶的掩饰，以免人们察觉他体内的恶鬼。这样，病人在得到治疗之前，医生或巫师会开出一系列病人有意识或无意识犯下的罪过，一旦其中的某一项得到承认，表明医生找到了占据病人身心的罪恶，医生也就可以开出驱邪的药方，下药驱邪。如果经过下药驱邪后仍不奏效的话，医生还会想出别的“疗法”来使“邪魔”离开病人。比如“转移疗法”：找一只身体各部分或比例与患者有些类似的乳猪。念念有词地希望恶魔转移到猪身上。有些时候用芦苇代替猪。还有一种常用的方法是对“邪魔”开一张礼物清单。例如，要是被杀死的孕妇和胎儿的女鬼（Lamshtu）缠身，人们以食品、首饰、毛驴或舟楫贿赂她，让她穿过沙漠，渡过地下河，带着食品和首饰，远离病人回到地府。

人们逐渐地开始意识到巫术的欺骗性。到公元前1千纪前后，具有科学性的、较为合理的医疗手段被应用。亚述的萨尔贡王朝时期，社会上有了专门的"阿苏"(asu，来自苏美尔文a-zu，意为"知道水者")行医治病。他们有较为系统的药物和治疗方法。这时还出现了像金属管、手术刀一类的医疗工具。

不过，科学的医学治疗和巫术是很难严格区分的，二者常常被糅合在一起。如，药物治疗中掺入了巫术活动之物，巫术驱魔的过程中也使用了比较合理的药物。人们在对各种发病现象观察并作出预言的时候，其实也包含一定的科学道理。

我们目前对于美索不达米亚的医药方面的知识主要来源于记载药方的泥板，这类泥板并不是太多。这些医学资料常以这样的结构记载：开始是"如果一个人有病……"或"如果一个人身体苦痛……"之类的话，表明这是一个医学泥板。接着是对症状的详细叙述，包括患者的感觉和某些特征，最后是医生的指示，包括药方、服用时间和方法。一般药方都会对治疗结果作出一个预言。如"你会病愈"或"你难逃厄运"。所以，关于医药方面的记载不是很详细。有的私人信件、法律条文和文学作品中也曾提到行医活动。

在巫术驱魔的过程中，由于病人的身体被认为是邪魔缠身，病人的排泄物有时也成为药方之一，后来开始有了草药的搜集。同中国的草药相类似，多种植物的根、茎、叶、果和动物的脂肪、血、乳和骨头以及一小部分矿物质，被碾碎、筛洗、煮熟后与啤酒、蜂蜜、醋混合，溶解之后作为外敷药或内用药。这些草药在治咳嗽、腹泻等常见的内科病方面，颇有疗效。不过总的说来，美索不达米亚的医药水平还是处于较低的层次。希罗多德到此游历，记载道："因为没有固定的医生，他们把病人领到街上，询问每个路人，可有方法医疗病人。"

（四）矿物冶金和动植物学

在长期的生产劳动中，美索不达米亚人得到丰富的自然科学知识。人们正是利用这些自然科学知识，向大自然索取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

苏美尔人能区分各种各样不同的石头。这些石头大多数都是我们今天常用的矿物。有一篇苏美尔史诗是关于石头命名的故事：尼奴尔塔与敌作战，石头们纷纷表明立场，或拥护或反对。尼奴尔塔获胜后，拥护他的石头得到嘉奖，拥有了美丽的名字和上等的质地，可用做塑像、神坛、首饰；反对的石头都只配得到一个坏名字，毫无价值可言，成为粗劣的铺路石和路旁的小石子。

美索不达米亚人金属冶炼技术比较发达。考古证明，这里很早就有了专门用于金属冶炼的工具，如粉碎用的杵、臼、碾磨机，用于过滤、蒸馏和提取的滴水瓶。还有不同型号的炉子被使用。

工匠们可以使用多种方法从矿物质中提炼金属。如在“灰吹法”的基础上加热是提纯黄金的常用方法。那布尼都斯时期的一份文件记载，一个 5 米那的金锭，首次加热后，减轻了 2/3 米那 5 舍克勒，第 2 次加热后，又减轻 1/2 米那 2 舍克勒，结果纯金只重 11/3 米那 3 舍克勒。黄金常用于国与国之间交往时互赠的礼物。文献中常记载有由于金子纯度不纯、杂质过多而发生争执的事件。埃及就常常送些未经提炼的金子给其他国。接受者也不上当，巧妙地用这些金子制成一些器皿送还给埃及。巴比伦的布阿布瑞阿斯（Burra-buriash，约前 14 世纪）也曾经两次向埃及的阿孟霍特普五世抱怨埃及的金子的质量低劣。20 米那的金子一提炼就剩下 5 米那。美索不达米亚的工匠们还可以通过改变成分的不同搭配来制造合金。比如一种被称为“铜一铅”（Copper-lead）的玻璃的配方是：铅、铜、硝酸钾、石灰，它们之间的比例 600∶100∶150∶5∶5 时，就形成“铜一铅”；当这些物质的比例变成 60∶10∶14∶1∶2 时，就制成了所谓的“阿卡德铜”。

除冶炼金属外，美索不达米亚人还可以生产某些化学原料。亚述人在公元前1千纪，可以生产和使用硫酸、苏打、硫酸盐等。他们还使用一些化学方法着色，如先把金子熔化然后给玻璃镀上一层红色的方法就常被使用。

由于仔细的观察，美索不达米亚人也积累了丰富的动植物方面的知识。比如著名的米罗达巴拉但花园，就按照植物的用途分类栽种。苏撒的一块泥板上记载制造药膏的一系列植物名字，每种植物都有一个共同点：香昧。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人也常常根据植物的外表来命名，如把一种植物称为狗舌头。现存的植物名表有些并没有任何逻辑次序，而有些却将苏美尔植物与阿卡德植物名对照排列，成为独特的植物词典。现存的浮雕上雕出的鸟类和鱼类准确而生动，表明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人对动物的仔细观察。文献也常有关于动物种类的记载。如，公元前2000年左右的拉尔萨市场上出售的食用鱼的品种不少于18种，有些来自咸水湖，有的来自运河。从文献中，我们还可以知道一些现已灭绝的稀有动物：当时存在着一种山羊，长着长长的胡子，头顶着弯弯的分得很开的角；在美索不达米亚的干旱平原上还生活一种小马，又短又厚又硬的鬃毛，骆驼一样的脑袋；而印度牛的记载，表明这一时期在印度和巴比伦地区之间存在这种经济交往。

（五）艺术

宗教渗透于古代美索不达米亚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同样也影响着古代美索不达米亚的艺术。两河流域的艺术品绝大多数用于宗教目的或是政治目的。

史前的彩陶是美索不达米亚最早的艺术形式。他们来自于哈孙那（Hasuna）、萨马腊（Samarra）、哈拉夫（Halaf）、欧贝德（Ubaid）不同的文化遗址。不同的时期有不同的特点，其中不乏精美之作。

美索不达米亚另一种重要的艺术形式是雕刻艺术。由于这类艺术品容易存留下来，所以，与其他艺术形式相比，我们对两河流域雕刻艺术的了解较多一些。

史前文化时期，人们用一些石刻的动物雕像放于神庙内，对于这些动物的作用我们了解得还不是很清楚。这一时期的动物雕像一般手法比较粗糙，有的甚至难以分清是什么种类的动物。苏美尔时期有一种“祈求人像”。这种人像一般是石制或陶制的，双手合一，呈礼拜状，被放在神庙中，旨在代表王公贵族日夜伫立在神前以求比别人更多的恩泽。这种雕像也十分简朴。胸肌是两块相交的平面，嘴唇、鼻子等由几个楔形代表。伊新—拉尔萨时期，马瑞的“举瓶女神”雕塑在技术上和艺术上都堪称杰作。新亚述时期，尼尼微城阿淑尔帕尼巴宫殿的著名“人首飞兽”，由重约几吨的巨石雕成，规模巨大、气势宏伟，堪称为亚述雕塑艺术的代表作。

两河流域现存各种各样的浮雕艺术品也很多。这些浮雕一般刻在石碑上或墙壁上。早王朝时期的代表作是拉旮什的“埃安那吞鹫鹰碑”，现保存于巴黎卢浮宫。此碑上有军团作战的情形、啄食尸体的鹫鹰和拉旮什的保护神宁吉尔苏擒敌的场面，形象生动，采用象征的手法。公元前 14 世纪以后的亚述浮雕艺术独领风骚，主要是浅浮雕，其风格和气魄至今仍具有强烈的震撼力。浮雕广泛出现于阿淑尔那西尔帕、沙勒马那沙尔时期，在提格拉特帕拉萨和阿淑尔帕尼巴时期达到了极盛。阿淑尔帕尼巴宫殿的整整一面墙或屋子的四壁全是浮雕嵌成，刻着一幅幅战争场面或围猎情景。前一幅与后一幅不同却又紧密相连，都围绕着一个事件。人们看完整幅浮雕就如同读完一个情景交融的故事。浮雕中最为成功的是动物形象。腾跃的马匹，中箭后垂死挣扎的雄师，鲜血淋漓的哀伤的母狮，栩栩如生。大英博物馆收藏的猎狮浮雕是迄今最为生动的浮雕精品。

古代两河流域的绘画作品较为少见，可能是因为时间流逝，难以保存的缘故。不过，在马瑞的皇宫中仍然发现少数壁画，画有战争和神话的场面。此外，在阿卡卡孚（Aqaqaf）出土了比较大规模的加喜特壁画。亚述也发现过一些由红、蓝、黑、白等色组成的几何图案或神话故事的壁画。

如果没有文字的记载，音乐将是所有艺术中最易消失的一种。不过从铭文可知，古代东方并不缺乏音乐。寺院里和宫廷中有男女歌手，有些歌手同时也是祭司。他们演唱情歌或是挽歌，配以乐器伴奏。关于乐器的文字记载比较少见，但壁画或浮雕中奏乐者的形象却屡屡出现。坟墓中有时也有乐器出土，大多是弹拨的弦乐器。最早最重要的弦乐器为竖琴，竖琴后来得到广泛的流传；最重要的管乐器是芦苇管或双簧管。牛角号往往被用于传播信号，而非用做乐器。此外，铭文中也间或提到一些别的乐器。

第 三 编

古代伊朗文明

前　言

伊朗学的诞生与发展

大约在200年前，整个古代东方的历史还笼罩在一片神秘的迷雾之中。那时，人们除了从《圣经》和古典作家的记载中知道一星半点有关东方的知识外，根本就不知道历史上有汉穆拉比，更不知道还有吉勒旮美什。

19世纪初期，为了配合西方列强对东方的侵略，西方学者加强了对古代东方历史文化的研究。从这时起，西方出现了研究古代东方的热潮，古代伊朗学就是从这时开始取得了明显的进步。

古代伊朗学的确立，是以古波斯楔形文字的释读成功为标志的。西方学者对古波斯楔形文字早有所闻。1802年，德国学者格罗特芬德（G. Grotefend）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成功地从波斯波利斯铭文（DPA，XPA）中辨认出波斯国王大流士和薛西斯（Darius，Xerxes）的名字，从而正确地释读出9个古波斯楔形符号的读音 。这是古波斯楔形文字释读工作的重大突破。但由于西方学者当时所见到的都是非常简短的铭文，释读工作受到很大限制，不久便不得不停顿下来。要彻底释读古波斯楔形文字，就必须找到更大块的铭文。

1835年，这个任务被英军少校罗林森（G，Rowlingson）完成了。这年，25岁的罗林森被派往伊朗，担任库尔迪斯坦省总督的军事顾问。罗林森不仅是个勇敢的军人，也是业余考古爱好者。他到任不久，就发现了贝希斯敦村（Behistun）附近的大型摩崖石刻，并将其命名为《贝希斯敦铭文》。后来，他经常利用公务之余

前往当地，冒着生命危险爬上悬岩峭壁，细心地拓下一片片铭文。

1835年，罗林森拓下这部古波斯文本第一栏1—2节，成功地释读出18个古波斯楔形符号的读音。1837年，他拓制了古波斯文本的一半，并接触到其他学者的研究成果。1839—1844年，他参加阿富汗战争。1844年，他再度回到伊朗，把古波斯文本全部拓完，并依靠自己丰富的语言学知识，独立释读出古波斯文本的全部内容。1845年8月，他把自己的研究成果从巴格达寄往伦敦《王家亚洲学会杂志》。1846年，该杂志第10卷第1分册发表了罗林森的《贝希斯敦铭文》写生、石印铭文拓片、拉丁文注音、英译文、注释及一篇论文的前两章。第2分册随后发表了该论文的第3、4章，即古波斯楔形符号音符表（或字母表）及注释。该音符表共列音符37个，后经西方学者证明其中35个是正确的，正确率占现有古波斯楔形符号音符的97%以上。

《贝希斯敦铭文》古波斯文本问世后，震动了整个西方考古学界。同时，由于罗林森译本仍有某些不足，后来又有许多著名学者继续从事古波斯楔形文字的研究。经过几代学者上百年的努力，终于使古波斯楔形文字的研究臻于完善。

古波斯楔形文字的释读成功是19世纪古代东方学最重要的成就之一。它标志一门新的历史科学——伊朗学的诞生，同时也为亚述学奠定了基础。后来，学者们又成功地释读出古粟特语、帕提亚语、和田语、巴克特里亚语和花喇子模语，研究重点也逐渐由古代伊朗语言文字转向社会经济等问题。[①]

20世纪，欧美各国涌现出大批著名的伊朗学学者，出版了大量有关伊朗的著作。其中最重要的，要数欧美学者合作的7卷本

---

① М. А. Дандамаев: Иран при первых Ахменидах.（M. A. 丹达马耶夫：《阿契美尼德初期诸王的伊朗》），莫斯科，1963年，第7—101页。

《剑桥伊朗史》。[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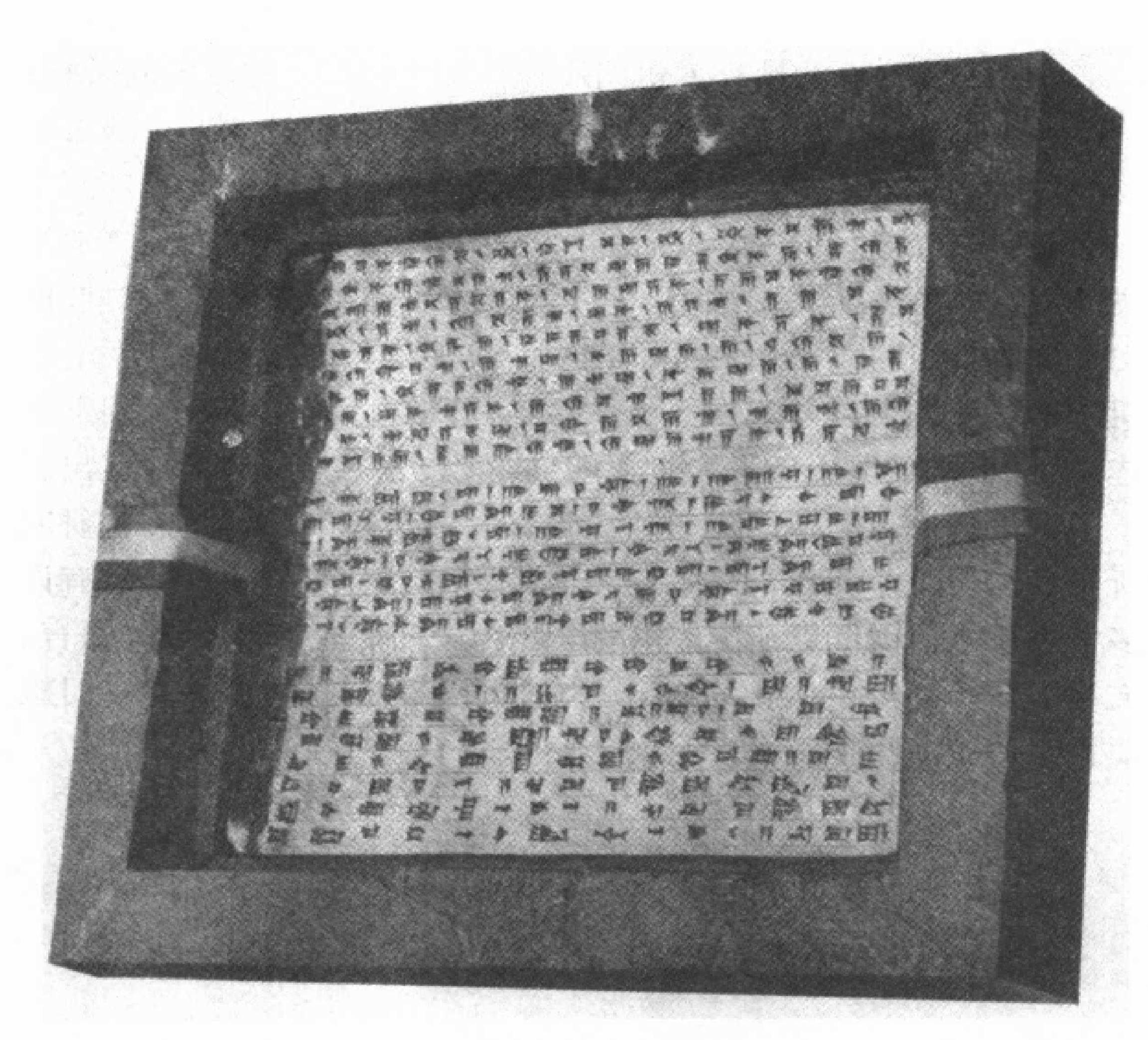
伊朗本国学者，对伊朗学的发展也作出了重大贡献。20世纪以来，伊朗出版了大量有关伊朗历史、文化、文学等方面的著作。

中国自西汉以来，就和伊朗有着直接的友好往来，我国古籍有关伊朗的记载也不绝于书。中国伊朗学起步较早，康熙年间中国学者常志美撰写的《学习门径》，是世界上最古老的，独立地用波斯文写成的波斯文文法书，也是世界上第一本用波斯文对波斯文文法进行了科学分析和总结的书。我国实行改革开放以后，伊朗学出现蓬勃发展的局面。以张鸿年教授所译菲尔多西《列王纪选》为代表，我国出版了大批伊朗文学、史学名著译本，并且出版了中国学者撰写的伊朗史著作。北京大学东方学系伊朗文化研究所是我国伊朗学研究的中心。其他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也有许多学者从事伊朗问题研究。伊朗学作为一门研究伊朗历史、语言、文字、精神与物质文化的综合性人文科学，在我国已成为一门重要科学，并将日益发展。[2]

---

①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剑桥伊朗史》，第1—7卷。

② 叶奕良：《"丝绸之路"丰硕之果——中国伊朗文化关系》，见周一良主编：《中外文化交流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林悟殊：《摩尼教及其东渐》，中华书局，1987年；菲尔多西著、张鸿年译：《列王纪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年；李铁匠：《伊朗古代历史与文化》，江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关于我国研究伊朗现状，元文琪：《书目——波斯作品汉译，伊朗文化研究》，中国铁道出版社，1994年。



11　古波斯的三体铭文

第一章

伊朗文明的起源

一、伊朗的自然地理

古代伊朗的地理范围，大致与自然地理所称伊朗高原相当。这个高原从小亚细亚和高加索开始，一直向东延伸，包括今阿富汗的绝大部分和巴基斯坦的很大部分。伊朗高原面积约250万平方公里。其东部边界是兴都库什山脉，它将伊朗高原与印度分开；其西部边界是扎格罗斯山脉，它将伊朗高原与底格里斯河谷分开；其南部边界是印度洋和波斯湾；其北部边界是阿拉斯河、里海、科彼特山链、阿姆河以南的帕罗帕米苏斯山。伊朗高原周围被雄伟的高山所包围，高原中央是辽阔的内陆盆地，没有河流通往大海。从伊朗高原各山脉内坡流出的河流，全都消失在这个干燥贫瘠的盆地之中。伊朗农业条件最好的地区，是毗邻两河流域的胡泽斯坦地区，还有北部、西北部山链的山麓与河谷地区，特别是里海、高加索山脉的斜坡地区。

按照自然地理情况，伊朗高原可以划分为5个特征明显的自然区域。

1. 扎格罗斯地区。由自西北向东南、沿两河流域河谷延伸的山岭地区组成。这些山岭基本上是平行的，具有整个中东最显著的褶皱构造和高峰群，其中最高的山脉在东部（制高点为埃利文德峰）。西北部地区由于降雨量较多，形成众多发育良好的河流与河谷地区。这些河流大多发源于扎格罗斯山，汇入底格里斯河。在

北部有大、小扎布河和迪亚拉河 。在南部有卡尔黑河和卡伦河。卡尔黑河与卡伦河在这里形成了伊朗最大的冲积平原——胡泽斯坦平原。在地理上，它既是美索不达米亚平原的一部分，又是伊朗高原的延续部分。大致与苏美尔文明同时，胡泽斯坦地区形成了埃兰文明，它是伊朗历史上最早形成国家的地区。埃兰的东面是向东倾斜的山岭地区，包括波斯（今称法尔斯）等地。

扎格罗斯地区既有物产丰富的河谷地区，又有森林资源丰富、盛产各种矿藏（铁、铜、铅等）和贵重石料的山区，自古以来就是两河流域统治者垂涎的对象。埃兰在历史上多次遭到毗邻的苏美尔、阿卡德、巴比伦和亚述等大国的侵略。它也多次攻入两河流域，洗劫当地的村镇。同时，双方之间也有长期的和平交往。

2. 内陆荒漠盆地或中央荒漠盆地。该地区位于扎格罗斯山以东，厄尔布尔士山以南和大盘滩（卡维尔沙漠）之间，约占今伊朗全国面积大半。境内哈马丹地区古称米底，农牧业比较发达，生产著名的米底马，是古代伊朗文明发祥地之一，米底王国就产生在这里。但是，该地区总的来说干旱少雨。境内遍布盘滩、沙丘，交通不便，人烟稀少。这里的河流没有流入大海的，全部消失在内陆荒漠之中。

3. 里海沿岸地区。这是一条狭长的地带，由厄尔布尔士山脉将它与伊朗其他地区分隔开来。蜿蜒的萨菲德河谷将这个地区与乌尔米耶湖及中米底地区连在一起。戈尔甘和阿特腊克河谷将这个地区与东伊朗、中亚连在一起。这里是一个气候温和、湿润而多森林的地区。该地区人口稠密，居伊朗各省首位。农作物有稻、玉米、棉花、甘蔗、烟草、茶叶、水果及其他作物，蚕桑发达。有些地区畜牧业（特别是养马业）占有重要地位。

4. 古代的帕提亚地区。该地区大体相当于今伊朗霍腊散地区。其东面为东伊朗地区，西面为里海地区，南面为大沙漠地区，

北面为科彼特山麓。这里大部分地区是干燥的沙漠、草原地带，但科彼特山麓北坡气候湿润、雨量充沛，农业比较发达。南坡农牧业虽然不如北坡，但阿特腊克河谷是当地交通要道。古代丝绸之路通过帕提亚地区，对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这也是安息王朝兴起的重要原因之一。

5. 东伊朗地区。其东界为印度河谷，西界为伊朗中部沙漠地区，南界为印度洋，北界为阿姆河谷。该地区有许多从帕米尔山结、兴都库什山结辐射出的山链。帕罗帕米苏斯山脉自东向西，将伊朗和中亚分隔开来。其北部是马尔吉安那、巴克特里亚、索格底安那和花喇子模地区。在古代，这里农业、畜牧业、商业十分发达，城市繁荣，号称“千城之国”。帕罗帕米苏斯山脉东部是犍陀罗地区，其西部有赫里河，向北流入中亚草原。帕罗帕米苏斯西部支脉附近是古代阿里亚地区。其南部和西部还有其他山链。河流走向都是自东北向西南，最后消失在中央沙漠边缘的沼泽和绿洲之中。这些河流的下游是德兰吉安那和阿拉霍西亚地区。与阿拉霍西亚毗邻的是印度河谷地区，其中最重要的是喀布尔地区。印度河谷地区有一段时间曾经是古代伊朗的属地。东伊朗南部有炎热干燥的加德罗西亚、卡曼尼亚。在古代，这里有操达罗毗荼语的居民居住，也是古代印度河流域与两河流域文化交流的重要通道。

由于种种历史原因，东伊朗地区绝大部分今天已分别属于土库曼 、乌兹别克、吉尔吉斯、塔吉克、哈萨克、阿富汗和巴基斯坦诸国。但东伊朗曾经长期是伊朗的一部分，并对伊朗古代文化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二、旧石器时代的文化

伊朗本土至今尚未发现旧石器时代早期阶段人类生活遗址，

但在其边境地区发现过舍利和阿舍利文化类型的工具。在伊朗西部边界附近，伊拉克的库尔德斯坦曾发现阿舍利文化遗址，年代约40万—20万年之前。阿舍利文化晚期，人类已经居住在伊朗。证据是在伊朗东北的土库曼发现了当时具有前亚文化特征的石斧。

根据伊朗本土的考古资料，自旧石器时代中期起，人类已广泛活动在伊朗境内。在伊朗西部的乌尔米耶明、中部的大盐滩、西南的法尔斯和其他地区，都发现了典型的穆斯特文化石器和尼安德特人的生活遗址，其中多数在伊朗洛雷斯坦和库尔德斯坦地区。

根据放射性碳元素测定，欧洲的穆斯特文化年代上限为10万年前，下限为5.5万—3.5万年前。有些学者认为伊朗的文物也有10万年的，但伊朗现有旧石器时代中期遗物，基本上都是穆斯特文化晚期的遗物。在洛雷斯坦霍腊姆阿巴德河谷的昆吉岩洞和伊拉克东北扎格罗斯山西部的沙尼达尔岩洞发现的遗物，经测定都只有5万年左右。

穆斯特文化大致与地质年代最后一次间冰期的末期和最后一次冰川期的初期相合。这时伊朗北部山区冰川作用加强，雪线下降，气候比现在湿润得多。山区覆盖着茂密的森林，草原植物非常茂盛，生长着各种各样的动物。因此，在伊朗及其邻近地区都发现了尼安德特人居住的遗址。

在伊朗各地的穆斯特文化遗址中，最著名者首推克尔曼沙赫的比西通（Bisitun，旧译贝希斯敦）遗址。1949年，库恩在比西通岩洞中发现1块尺骨碎片和1颗人类门齿。这些化石被命名为“比西通人”。同时，在比西通岩洞中还发现旧石器时代中期的石片和石叶，其制造工艺比较发达。

在比西通岩洞中，还发现大量动物化石，其中1/3是野马，2/3是鹿。这证明当时比西通山区有茂密的森林，河谷有茂盛的草原，适于马和鹿生活。同时，它也证明比西通人有长期的狩猎传统。

在乌尔米耶湖西北的塔姆塔迈赫，发现了人类肢骨化石和燧

石工具。在伊朗东北部扎博勒—马什哈德公路旁的胡尔尼克村附近，在西南部的尼里兹湖附近，也发现了旧石器时代中期的石器。这些石器类似比西通石器，但制作技术略有差异。它们和狩猎经济有关，通常大多为尖刃器、尖状器和刮削器等。①

但是，西亚最有代表性的穆斯特文化遗址是沙尼达尔遗址。沙尼达尔岩洞自玉木冰期开始就断断续续有人类居住。1953—1960年，索勒基在洞中发现7具尼安德特人的骨骼，绝对年代在6万—4.6万年之间。这些化石使人们对当地尼安德特人有了比较完整的概念。②

穆斯特时期经济形式主要是猎取大野兽。如果没有集体围猎的方式，猎取大型动物就比较困难，这就促进了原始人的团结。尼安德特人这时已组成比较发达的原始公社，进行集体狩猎，专门猎取某些动物。当时除了这种以血缘关系组成起来的原始公社之外，大概还存在着由若干公社组成的公社联合体。它们包括一些具有共同的传统、共同的生活习惯，甚至还有共同血缘关系的公社。这种联合体也称作“前部落”，它们广泛地存在于扎格罗斯山地区。

旧石器时代晚期，现代类型人(homo sapiens)取代了尼安德特人。从这时起，人类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速度加快了，许多新的工具出现了，狩猎方式改进了，捕鱼业发展了，氏族部落制度形成了。

伊朗—伊拉克交界的扎格罗斯山地区，旧石器晚期第一阶段大概始于3.5万年之前，流行的是巴拉多斯特文化。在比西通附近的哈尔岩洞、克尔曼沙赫的瓦尔瓦西岩洞和伊拉克的沙尼达尔

---

① G. S. Coon, Seven Caves (G. S. 库恩：《7个山洞》)，伦敦1957年版，第125—126页。

② R. Solecki: Three adult Neanderthal skeletons from shanidar cave, Nothern Iraq. (R. 索勒基：《伊拉克北部沙尼达尔洞发现的3具尼安德特成人骨骼》)，《史密森报告文集》(1959—1960年)，第603—605页。

岩洞，都发现了穆斯特文化的文化层。这些文化层之上便是巴拉多斯特文化层，再上层则是旧石器晚期最后阶段的扎尔吉文化层。扎尔吉文化标志着伊朗旧石器时代的结束。

伊朗及其邻近地区包括在东地中海旧石器时代晚期巨大的文化共同体之中。这些地区除狩猎大型动物外，早就开始捕捉小动物，食用软体动物。在旧石器晚期的最后阶段，采集经济具有越来越重要的意义。所有这些都说明当时狩猎经济虽然占据主导地位，但已出现明显的危机。因此，在这个共同体的地域之中，很早就出现了具有代表性的细石器——各种小的燧石制品，用于制造组合工具和箭镞。

扎尔吉文化晚期的文化层(哈尔岩洞及其他同期遗址)的特点是大量规则的几何形细石器。文化层绝对年代为公元前 1.1 万至前 1 万年前。按照考古时代分期法，它们属于旧石器时代末期或中石器时代（如果不把中石器时代当做一个单独的时代，则属于新石器时代)。当时，这些地区已迈出农业和畜牧业的第一步。伊朗其他地区农牧业形成较晚，居民长期过着古老的传统狩猎生活，其燧石工具制造技术发展情况，大体上与扎格罗斯山地区相同。

伊朗东部这个时期的遗址主要有里海沿岸的霍图岩洞(Hotu）和贝尔特岩洞（Belt，又名卡马尔班德岩洞)。这两个岩洞都是石灰岩形成的山洞，位于贝沙赫尔以西里海平原的出口处。霍图岩洞最下层发现了一具现代类型人的骨骼，经碳 14 测定绝对年代为 9335 年。该岩洞还发现许多燧石工具、弓箭和狗的遗骸。这些遗物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最后阶段或中石器时代。贝尔特岩洞遗物的年代大致与霍图岩洞相近。[①]

---

① E.K. Ralph,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radiocarbon detes I（E.K. 拉尔夫：《宾夕法尼亚大学放射性碳测定 I》)，Science《科学》第 121 卷，第 3136 期，1955 年，第 149—151 页。

根据考古发现的文物，我们基本上可以描绘出伊朗东部旧石器时代晚期最后阶段到新石器时代开始之前人类生活的情况。

大约在1万年前左右，里海水位开始下降，霍图岩洞和贝尔特岩洞已经干燥得可以供人类居住，但海水仍长期在岩洞附近徘徊。里海平原这时是一派草原风光，附近山区则是一片原始森林。霍图和贝尔特岩洞居民在海边捕捉海鱼、海豹，在森林中猎取鹿和各种小动物，在草原上追逐羚羊，有时不得已还必须以田鼠充饥。这些居民被考古学家命名为“猎海豹者”、“食田鼠者”和“猎羚羊者”。“猎羚羊者”是当地中石器时代攫取经济的最后阶段。

大约与“猎羚羊者”同时，当地居民开始驯化动物，饲养家畜。在公元前7000—前6000年的文化层中，发现的全是家畜（绵羊、山羊、猪、牛）遗骸，有25%还是刚刚出生的小动物的骨骼。这证明当时正在进行驯养工作。在公元前5500年的文化层中，小动物的骨骼占50%，这证明畜牧业已经产生了。同时，当地还发现了燧石镰刀、粗糙的陶器。公元前5000年左右，当地出现新石器时代的工具（石斧等），标志着新石器时代的开始。公元前5千纪初期的文化层，又出现了彩陶。

霍图、贝尔特、沙尼达尔和卡拉卡马尔岩洞（今阿富汗北部）中石器时代的工具形式、年代都非常相近，它证明这种中石器文化曾分布在从扎格罗斯山、里海沿岸，直到兴都库什山的广大地区之内。而里海沿岸则是人类活动的走廊。霍图和贝尔特岩洞出现的新石器文化。对伊朗、西亚，甚至欧洲的新石器时代都有重要的影响。

三、新石器革命和早期村落

旧石器时代晚期各地文化发展的不平衡性及地区特点，后来更加明显了。包括伊朗在内的西亚地区的情况具有广泛的代表性。

当地很早就在石器加工、然后是在金属冶炼中出现一系列革新。经济部门和社会关系出现了更深刻、更迅速的发展。

在这个时期，伊朗某些地区已处于摩尔根所说由蒙昧时代向野蛮时代过渡的时期，也就是由攫取经济时代向生产经济时代过渡的时期。恩格斯指出，蒙昧时代的特征是“以攫取现成的天然产物为主的时期”，而野蛮时代的特征则是“采用畜牧业和农业、学会用人类的活动增加天然产物生产方法的时期”。[①]

农牧业的产生，被柴尔德称为“新石器革命”。虽然农牧业在当时对大多数人类而言并未成为主要经济部门，但生产经营中的这种新事物对日后的发展，毕竟起了巨大的作用。

西亚地区由攫取经济向生产经济过渡时间早于旧大陆其他地区。这大概有 3 个主要原因：(1) 气候条件的变化，促使这个过渡阶段较早地出现。大约在 1 万年前，伊朗及邻近地区变得炎热干燥，适宜于农牧业的发展；(2) 比较有利的生物条件，有可供栽培或驯养的适合的植物和动物；(3) 比较好的文化条件，当地居民的文化发展已做好先期的准备。

根据考古文物，大约在 1 万年前，伊朗—伊拉克交界的扎格罗斯山区居民就常用野生禾本科植物种子做食物。它最初可能只是一种积极的采集经济，用以保障大量人口的食物供应。但在采集经济发展的过程中，人们逐渐掌握了野生植物的生长规律和栽培方法，原始农业便出现了。最早被人们栽培的禾本科植物是当地山区生长的野生大麦、小麦。同时，在这些地区中石器时代遗址中发现许多碾谷器、杵和臼。这是农业出现的有力证据。

畜牧业的产生大概与此同时。我们在霍图岩洞最下层遗物中发现了弓箭和狗的遗骸。这说明在中石器时代就出现了畜牧业的

---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23 页。

萌芽。最早被驯养的动物是狗，然后是山羊、绵羊、猪、牛等动物。在扎格罗斯山地区，农业和畜牧业从开始产生之日起，就是同时发展的。这种发展的结果是形成了复杂的综合经济。随着农业和畜牧业的产生，由获取现成的天然产物向学会用人类劳动增加天然产物生产方法的过渡完成了。

与此同时，人类开始由迁徙不定向定居生活的过渡。早期的村落出现了，它们最初是不设防的村落，大概是洞穴居民季节性居住地。后来，由于农牧业发展的需要，许多村落的生活变得比较固定，村落的面积加大，人口大量增加。这表明当时的经济有明显的进步。

伊朗该时期村落遗址，主要集中在西南部地区和东北部地区。

西南部地区早期村落遗址，大致分为3个文化群：(1) 克尔曼沙赫文化群。包括阿西阿布小丘(Asiab)、甘季达列小丘(Gangi Dareh)、古兰小丘 (Guran)，大概还有洛雷斯坦的阿卜杜勒·侯赛因小丘 (Abol al Husayn)。(2) 胡泽斯坦文化群。包括德赫洛兰平原的萨布斯小丘 (Sabz)、阿里库什小丘 (Ali Kosh)、苏萨遗址等。(3) 卡善地区的锡亚尔克小丘 (Siyalk) 文化群。

阿西阿布小丘位于克尔曼沙赫以东6公里的卡拉苏河旁。这里发现1个浸湿的地穴式房基，直径约10米。其年代为前10000—前9000年。遗址中发现的石器有石叶、石核、石镰，都是扎格罗斯山地区典型的细石器文化时代的石器。还有新石器时代磨制的大型粗糙石器，这种石器一直延续到前8千纪。当时的经济基本上属于农业和畜牧业经济，但仍与狩猎、采集经济结合在一起。后者初期大概还占据优势地位，晚期才退居次要地位。新石器时代，农牧业经济形式占据主导地位。中石器与新石器时代交替之际，可以有条件地称为“永久性粘土住宅村落出现时期”。

早期粘土建筑物和生砖建筑物在甘季达列小丘文化层中就出现了，其年代约为前8千纪初至前7千纪初。其底层发现有粘土

墙，用平凸砖建造，还有用泥和灰泥叠造，然后两面涂泥的。住宅内部居室最初比较混乱，后来居室才建成长方形。有灶，用砖与粘土建成。在甘季达列遗址D层的砖上有羊蹄印。这大概是砖还没有晒干时，羊从上面踩过的脚印。该遗址出土的动物遗骸基本上是家畜，其中大多是家养山羊。这里发现的碾谷器、杵和臼，证明当地已广泛栽培禾本科植物。这里还发现了粘土窑和大型陶器，器壁厚达4厘米。这是西亚最早出现陶器的地区。在甘季达列遗址中，还发现经过焙烧的，质量很好的小陶器。

洛雷斯坦的阿卜杜勒·侯赛因小丘出土文物大概属于同一个时期。当地粘土建筑物在前陶器时代已经出现。洛雷斯坦胡来兰河谷古兰小丘，反映出前8千纪至前6千纪初文化演进的情况。遗址文化层共分为21个层次：其中D—V层为新石器文化层，T—V层为无陶层，其住宅为地穴和茅屋。由S层起开始出现陶器、生砖建造的房屋、墙面涂以灰泥，居室内的墙壁、地面涂以红色或白色的石膏。制陶技术进步很快，在O层以上出现了标准的红色彩陶，装饰以几何图案为主。大约由P层开始，出现了碾谷器、镰刀。人们开始种植大麦、驯养山羊和大的有角牲畜。一般认为，古兰遗址清楚地反映了由前陶文化向有陶文化、由季节性村落向永久性村落过渡的过程。

胡泽斯坦在公元前8千纪时也出现了类似的村落。德赫洛兰平原的阿里库什小丘，居民在前陶时期就从扎格罗斯山地区移居当地。阿里库什早期工具近似阿西阿布，当地居民一开始就栽培大麦、小麦，驯养山羊。公元前7千纪开始出现陶器。已经驯化的禾本科植物有6行裸体大麦，其外形是在长期选种过程中形成的，与当地野生植物有很大区别。还有小麦。家畜有绵羊和山羊。石器有燧石镰刀、碾谷器、杵、臼和石锄等。

阿里库什遗址最重要的发现是公元前7千纪末期的锻铜串珠。它既是当时扎格罗斯山地区已经出现冶铜和铜加工技术的证

明，又是当时各地商品交换的证明。当时参加交换的商品主要有食盐、赭石、黑曜石、农牧产品。这种交换遍及西亚各地，从土耳其、两河流域、伊朗，甚至远达中亚地区。

公元前 7 千纪后期，农业和畜牧业经济在伊朗境内广泛地传播开来。该时期村落有卡善地区的锡亚尔克遗址（sialk）、苏尔杜兹地区的哈桑卢遗址（Hasanlu）、胡泽斯坦、法尔斯、克尔曼、里海和土库曼的村落。其中，法尔斯河谷地区的村落数目，在公元前 6 千纪至前 4 千纪之间，由 6 个增加到 139 个，增加了 23 倍。

农牧业的广泛传播，既是各地居民和农牧业部落长期接触的结果，也是农牧业部落迁徙的结果。它对伊朗及邻近地区居民的民族特征形成起了重大作用，丰富了伊朗栽培植物和牲畜的品种，改进了农业工具和生产方法，促进了纺织业、制陶业、冶铜业和商品交换的发展。从两河流域到中亚和印度河流域，到处都发现了伊朗的产品。这说明伊朗社会经济已经达到较高的水平。

根据考古发掘，早期农牧业村落出现时，伊朗已经进入氏族公社制度晚期，先经历了对偶家庭或小家庭阶段，然后形成了大家庭。大家庭起初还没有出现明显的财产分化现象。但在公元前 4 千纪时，这种经济上具有相当大独立性的大家庭就开始出现财产分化和私有制，使社会性质发生重要的变化。

四、城市文明的兴起

公元前 5 千纪末至前 4 千纪初，伊朗各地社会经济关系有了重大的进步。这种进步以达姆甘地区希萨尔遗址（Hisar）和卡善地区锡亚尔克 Ⅱ 期文化层为代表。

该时期制陶业有明显的进步。这两个居民点最初只有泥塑的器皿，后来出现盘筑法制造的陶器，然后又出现高速旋转的陶轮制作的陶器。陶轮的使用证明制陶业已经专业化。

在伊朗许多地区，冶铜业的出现不晚于两河流域。在锡亚尔克Ⅱ期的文物中，金属制品的数量和品种都增加了，包括大件铜器制品（铜斧等）。在萨格扎巴德，发现了当时的金属制品作坊。高质量的铜器出现了，这就是青铜器。在亚希亚（yahya）和其他遗址，发现了前4千纪末的浇铸青铜器。在洛雷斯坦、伊朗东南部前3千纪时期的墓葬中，经常发现大型青铜器物、器皿和武器。这些青铜器大多用于对外交换。[①]

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促进了社会分工，从而为私有制和财产的不平等创造了条件。当时的印章和墓葬，都证明私有财产和财产不平等现象已经出现。公元前3千纪的墓葬更加丰富，有的墓葬中还发现了"权标"。在希萨尔，不但发现了"权标"，还发现了巨大的、独立的"首领宫"。宫殿遗址中发现许多金、银和青金石制成的珍贵艺术品。

财产分化与公社首领或大祭司地位的提高是同时发生的。凌驾于公社之上的新的行政经济机构出现了。其建筑物一般独立于居民点之外，远离普通公社成员的住宅。公元前4千纪末的戈金遗址，其山顶上就有用墙围起的单独区域，中间是大院，四周有2座纪念性建筑物、仓库和住宅。公元前4千纪至前3千纪亚希亚遗址有1座大型建筑物，其中有许多大房间和仓库。这两个遗址的建筑物中都发现了印章和泥板文书，还有空白的泥板，说明这些文书是在当地作成的。文字的出现表明社会制度与经济水平已经发展到一个新阶段，标志着阶级和国家的形成。

公元前4千纪至前3千纪，伊朗各地出现了大型的居民点，面积由13—100公顷不等。这些居民点有大型中心建筑、宫廷和神庙。宫廷、神庙和个别家庭积累了大量财富，并有发达的手工业

---

① М. С. Иванов, История Ирана（М. С. 伊万诺夫：《伊朗史》），莫斯科1977年版，第18—19页。

和广泛的商业联系。学术界一般把这类居民点称为“城市”或“原始城市”。它们属于“城市”或“原始城市”文明，但其社会性质不清楚。根据考古发掘，伊朗（除埃兰之外）古代城市文明没有得到充分的发展。[①]

公元前2千纪初，伊朗许多古代城市已不复存在。有些居民点即使勉强保存下来，文化技术水平也明显降低了。造成上述现象的原因现在仍然不完全清楚。有些学者用雅利安人移居伊朗和印度来解释，但这些城市的衰落，比雅利安人的迁入要早得多。

我们认为，上述现象可以用社会经济综合原因来解释。最初，伊朗高原也像两河流域、胡泽斯坦一样，居民点数目增加，出现了大型的中心建筑、社会分化、手工业和商业都比较发达。但在两河流域和埃兰等大河流域地区出现了完善的灌溉系统，而伊朗高原从某个时期起，自然条件可能逐渐恶化了。按照当时的农业生产水平，这种自然条件已无法维持农业中心及其邻近地区的社会进步和人口增长，迫使居民不得不移居他乡。在某些大型遗址中，发现军事冲突日益频繁的证据。移民、战争和其他因素破坏了传统的商业联系，也是伊朗城市文明衰落的原因。

五、古代埃兰文明

伊朗最早的文明，产生在伊朗高原之外的埃兰地区（Elam，今胡泽斯坦）。一般认为埃兰国名出自境内Haltamti城邦（意为“神的国家”）。因其在《圣经》中广为流传，故沿用至今。据古代文献记载，埃兰地区有许多城市国家，其中最重要的有阿万（Awan）、

① И. М. Дьяконов, История Древнего Мира（И. М. 季亚可诺夫：《世界古代史》）第1卷，莫斯科1982年版，第178—181页。

苏萨(Susa)、西马什(Simash)、安善(Anshan)等。[①]

埃兰主要居民称为埃兰人，其人种和语言尚未确定。一般认为他们是原始洛雷斯坦人，语言和古达罗毗荼语相当近似。在苏萨平原，还有由两河流域迁入的塞姆族居民。

埃兰文字受两河流域影响较大。其文字最早为象形文字。公元前3千纪出现线形文字。公元前3千纪末开始使用两河流域楔形文字，这是由埃兰地区的阿卡德人传入的。平原地区的埃兰人大概都会使用埃兰语和阿卡德语两种语言，这是楔形文字在埃兰能顺利传播的原因之一。

埃兰文明最早产生在受两河流域影响较大的苏萨平原。根据考古发掘，当地旧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居住，公元前6千纪左右进入农业定居生活。法国学者在苏萨古城的发掘，清楚表明了当地居民由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各阶段的物质文化生活情况。由于文字资料的缺乏，我们现在既无法描绘埃兰早期阶级社会发展的情况，也无法确定其社会结构。但一般认为埃兰类似于苏美尔城市国家，其剥削形式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带有早期奴隶制特征。

埃兰历史可以分为3个时期：古埃兰时期（约公元前2700—前1600年）、中埃兰时期（约公元前1400—前1100年）、新埃兰时期（约公元前800—前600年）。各个时期之间有相当长的间断现象，史学界称为“黑暗时期”。在各个时期中，埃兰与两河流域、伊朗高原都有密切的联系。埃兰丰富的矿藏和森林资源，是两河流域各邦掠夺的对象。富饶的两河流域平原，也是埃兰各邦掠夺的对象。因此，埃兰在历史上很早就受到两河流域国家的侵略和征服，但也多次侵略和征服过这些国家。

---

① The Cambridge Acient History(《剑桥古代史》)第1卷2分册，剑桥大学出版社1971年第3版，第644页。

据《苏美尔王表》记载，基什第一王朝国王恩梅巴拉吉西(en mebaragesi，约公元前2700年)，曾侵入埃兰，将埃兰的武器作为战利品运走。[1] 但埃兰过了不久就侵入两河流域。公元前26世纪初，埃兰的阿万第一王朝击败乌尔，称霸两河流域。公元前2550年，阿万第二王朝建立。希塔（约公元前2280—前2240年）在位时，国势日盛，连阿卡德王纳拉姆辛（Naram-sin）也不得不遣使前往苏萨订立友好同盟条约，以抵御库提人进攻。条约开头部分保留36位神祇之名。正文规定在阿卡德发生战争时，埃兰必须提供援助。作为交换条件，纳拉姆辛必须以其王后（希塔之女）之子为王位继承人。这份条约是研究埃兰历史的珍贵资料。公元前23世纪末，埃兰摆脱阿卡德统治，建立统一的埃兰联邦国家。阿万第二王朝灭亡后，西马什王朝立。公元前2004年，西马什攻灭乌尔第三王朝，将其都城夷为平地。记载这场惨剧的《乌尔灭亡之哀歌》曾在两河流域居民中引起沉痛的回忆。公元前16世纪，帕帕提王朝灭亡，古埃兰时期结束。

中埃兰时期以安善王朝的崛起为开端。苏萨王朝时期，国王舒特鲁克·纳洪特(Shutruk-Na-hhunte，约公元前1185—前1155年）击败加喜特巴比伦王国，将著名的汉穆拉比法典石柱及许多珍宝重器掠往苏萨。西尔哈克·印舒希纳克（Shil-hak-InshushiNak，约公元前1150—前1120年）时，埃兰占领两河流域许多重镇及扎格罗斯山东部地区，成为古代西亚军事强国。此后，埃兰被巴比伦第四王朝击败，中埃兰时期结束。

公元前8世纪，埃兰与亚述的战争宣告新埃兰时期的开始。埃兰和巴比伦共同对抗亚述帝国。不过，埃兰国内这时发生严重分裂，王室内部出现亲亚述派与反亚述派，各地分裂成许多独立王

---

① T. Jacobsen, The sumerian King list（T. 雅各布森：《苏美尔王表》），Assyriological Studies（《亚述学研究》），Ⅱ，1939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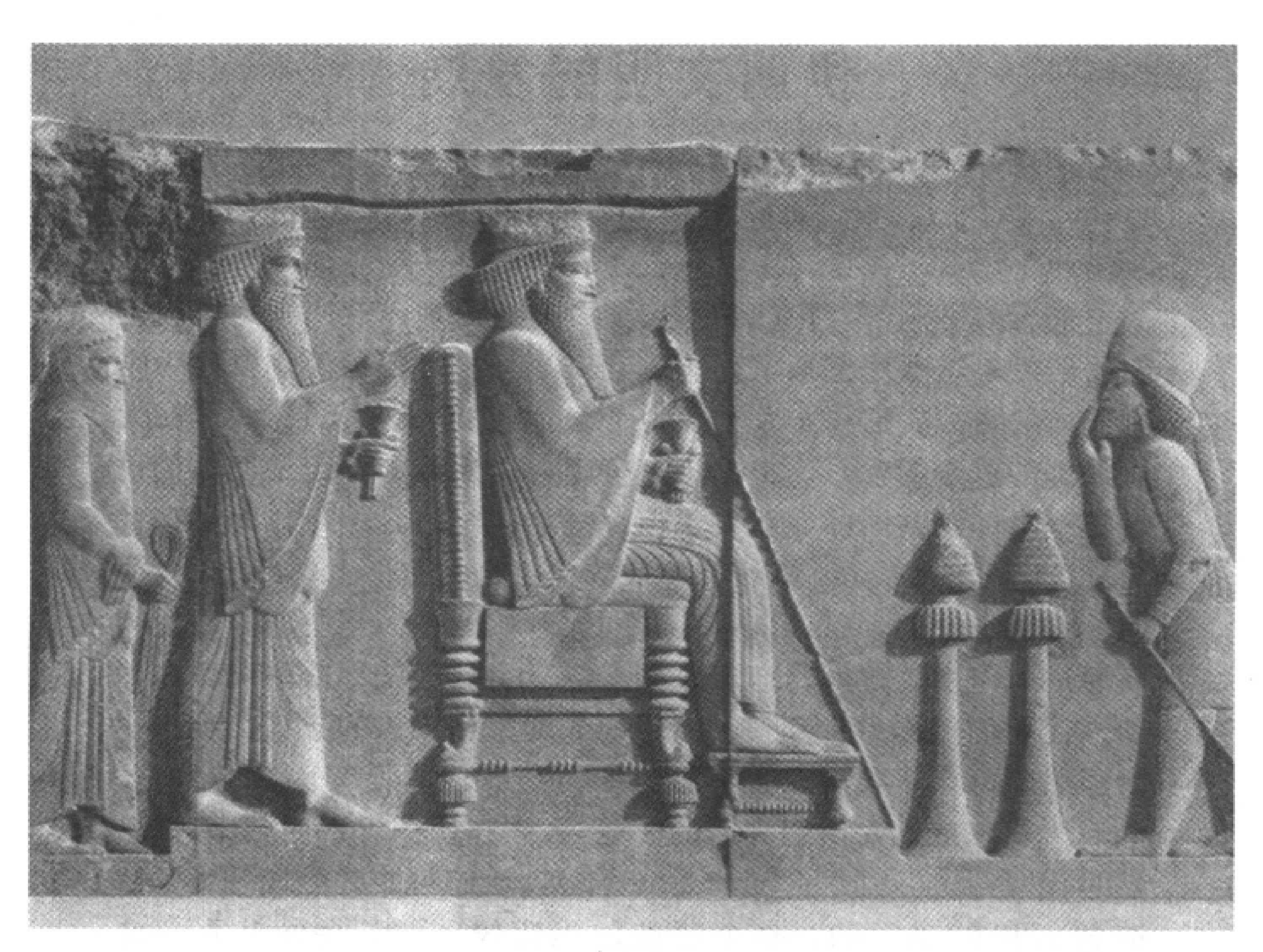
国，难以集中全国力量反抗外来侵略。埃兰与盟友巴比伦也不能很好地协作。加之伊朗语居民这时作为一股强大的政治力量出现在西亚政治舞台上。特别是波斯部落在由高原西北部向西南部迁徙的过程中，逐渐占领了埃兰的高山地区，切断其平原地区与战略后方的联系。因而埃兰屡为亚述所败，都城苏萨多次遭到洗劫。公元前 639 年，埃兰被亚述所灭。在经历了亚述、新巴比伦和米底王国的短暂统治后，埃兰成为阿契美尼德王朝的一个重要行省，称为胡泽行省，居民被伊朗语居民同化，称为胡泽人。苏萨成为阿契美尼德王朝的行政首都，并且作为西亚重要都市存在了上千年之久。[①]

古代埃兰文明深受两河流域楔形文化影响。埃兰宗教为多神教，居民信奉的神祇既有本地的，也有两河流域的。苏萨附近巨大的寺塔建筑，说明两河流域宗教对当地的巨大影响。埃兰的文字、雕刻、印章，甚至司法和历法，都可以列入楔形文化圈。所以，《苏美尔王表》把埃兰视为两河流域城市国家也并不奇怪。埃兰与两河流域社会的明显区别，主要表现在其母权制势力比较强大，王位继承按母系原则，财产继承不分性别，社会内部盛行兄妹通婚。

埃兰对古代伊朗文明的重要贡献是他们把楔形文化介绍给伊朗，帮助伊朗人创制了古波斯楔形文字、司法和历法。大量埃兰人服务于阿契美尼德王室机构，协助伊朗人管理各种行政事务。埃兰的兄妹通婚制对伊朗社会也产生了重要的影响。[②]

①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剑桥伊朗史》）第 2 卷，剑桥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24 页。

② R. N. Frye, The Heritage of Persia（R. N. 弗赖伊：《波斯的遗产》），伦敦 1965 年版，第 60—61 页。



12　朝觐图

第二章

伊朗文明的发展

一、雅利安部落的迁入

公元前2千纪，伊朗和印度境内开始出现印欧语系的印度伊朗语居民。这些居民通常称为雅利安人，这是因为他们自称为雅利安人的缘故。雅利安人本意为“高尚的人”或“贵族”。最初大概是部落首领的称号。根据现有资料，公元前3千纪中期他们仍然是一个部落共同体。双方不但称呼相同，语言相近，而且在社会制度、经济生活、风俗习惯和宗教文化方面有许多共同之处。公元前2千纪中期，雅利安部落共同体开始解体。一些部落经伊朗高原进入印度，这就是印度雅利安人。另外一些部落继续留在伊朗，他们仍然称为雅利安人。伊朗人即雅利安人的异译。现代伊朗国名就得名于雅利安人，意为雅利安人的国家。①

伊朗部落进入伊朗高原的时间，大致在伊朗青铜时代结束、铁器时代开始之际（约公元前1300年），他们可能是分成几批，逐渐进入伊朗高原的。整个迁徙过程比较和缓，持续几百年之久。

伊朗部落进入伊朗高原的路线，学术界目前尚无一致意见。一般认为他们可能是从欧亚大草原经高加索地区进入伊朗，或先进

---

① И. М. 季亚可诺夫：《世界古代史》第1卷，第331页。

入中亚，再由中亚进入伊朗；或者同时从高加索和中亚地区进入伊朗高原的。俄国学者通常把伊朗部落分为东、西两大支。他们认为东伊朗部落从中亚南迁时间在公元前 2 千纪中期之前。迁徙的主要路线是捷詹河一赫里河谷地（今土库曼、阿富汗与伊朗交界地区）之间的道路。因为这条道路比较平坦，宜于农牧业居民活动。但也有些伊朗语部落（粟特人、花喇子模人、西徐亚人和塞种部落）仍然留在原先居住的地区，没有进入伊朗高原。西伊朗部落（米底、波斯等部落）并不是从中亚进入伊朗的。他们的故乡是南俄罗斯草原，大约在公元前 2 千纪后期经高加索地区进入伊朗。[①]（但也有学者认为西伊朗部落更有可能是从里海两侧的道路同时进入伊朗高原，分布在邻近的地区。）[②]

伊朗部落进入高原的初期，并不带有征服性质。相反，他们最初大多依附于当地原有统治者，为某些小王公充当骑兵，后来才逐渐夺取政权，建立自己的国家。同时，伊朗人开始同化当地土著居民。这种同化在某些地区出现较早，而且是一个长期和复杂的过程。

在伊朗部落中，最强大的是米底和波斯部落。公元前 843 年，亚述王沙勒马耶沙三世（Shalmaneser Ⅲ）远征乌尔米耶湖南部，洗劫了当地某个名叫 Parsua 的地区，学术界通常认为 Parsua 就是波斯。这是波斯第一次见于文字记载。公元前 834 年，他收到波斯 27 位“国王”（部落首领或城市国家的国王）的贡赋，并和米底部落发生战争。公元前 8 世纪末，波斯部落开始南迁。他们

---

① R. Ghrishman, Iran（R. 吉尔斯曼：《伊朗》），企鹅丛书 1954 年版，第 74 页；И. М. 季亚可诺夫：《世界古代史》第 2 卷，第 333 页。

② Э. А. Грантовский, О распространении иранских племен на территории Ирана（Э. А. 格兰托夫斯基：《伊朗境内伊朗部落分布情况》），载《伊朗国家历史文化》，莫斯科 1971 年版，第 286—327 页。

先后在苏莱曼尼亚和扎格罗斯山东南部地区停留了一段时间，后来占领了埃兰东部安善地区。这里后来就因为波斯人而称为波斯，成为波斯人的第二故乡。

根据资料记载，伊朗部落大迁徙时正处于原始社会末期，已经形成宗法奴隶制关系。他们是比较发达的、定居的农牧业居民，掌握了冶铁、犁耕、养马、骑马和驾车技术，但带有农牧业部落的流动性。在长期的迁徙过程中，他们将养马技术传给了各地居民，像印度雅利安人一样，古代伊朗居民也存在种姓（等级）制度。伊朗最早的 3 个种姓是祭司、武士和农牧民。祭司在种姓制度中名列首位，但其实际地位却在武士之下。他们的职责主要是维护宗教伦理和法律，充当统治者的谋士和精神导师。国王出自武士种姓，拥有很大权力。农牧民种姓则是普通公民或奴隶主。种姓制度的出现，促进了社会的分化，有利于阶级社会的形成。部落的观念早已存在，但它并不是政治组织的基础。当时起主要作用的是地域单位“省”和“国”，其统治者又是大祭司和法官。

二、从城市国家到世界帝国

（一）米底和伊朗西北部的国家

公元前 9—8 世纪，伊朗西北部地区形成了许多较小的城市国家。它们一般由一个城市（要塞）和若干村庄组成。其中既有伊朗居民的国家，也有当地土著居民的国家。

在伊朗居民的国家中，亚述人认为米底（Media）最强大，称为“强大的米底人”。米底人的强大，是因为他们在危急关头能团结一致，共御外敌。但米底这时尚未统一，亚述编年史就提到许多米底“国王”，他们住在坚固的城堡中，亚述宫廷浮雕展示了这些城堡的雄姿。

反抗亚述侵略的斗争，加快了米底统一的过程。据希罗多德

说，米底王国的创立者是戴奥凯斯（Deioces，约公元前727—675年）。传说他被米底人选为国王之后，统一米底各部，以哈马丹（Hamadan，希腊人称为厄克巴丹，Ecbatana）为都城，建立了僭主政治。[①] 但现代学者大多认为该国的创立者实际上是亚述铭文所载米底及亚述起义领袖卡什塔里提（Kaštariti，约公元前674—653年）。他击败亚述，建立独立的米底王国。卡什塔里提后被亚述盟友西徐亚人所败，米底沦为西徐亚属国。库阿克撒列斯（Cyaxares，约公元前652—前625年），击败西徐亚人，米底重获独立。公元前612年，米底与新巴比伦王国结盟，攻陷被犹太人称为"狮巢"的尼尼微城，消灭亚述帝国，瓜分其领土。随后，米底又征服伊朗各地，占领乌腊尔图等国，成为古代西亚强国之一，号称米底帝国。其疆界东起卡拉库姆沙漠（Kara-Kum Desert）或阿姆河（Amu Darya），西至哈里斯河（Halys river），北起亚美尼亚（Armenia）、阿塞拜疆（Azerbaijan），南达波斯湾（Persian Gulf）。

米底王国是伊朗历史上第一个由雅利安人建立的统一国家。其征服活动加速了伊朗境内各个不同民族、部落的同化过程，对伊朗民族的形成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但是，米底国家立国时间不长，国内各部落之间、部落贵族与王权之间矛盾极为尖锐。阿司提阿格斯（Astyages，约公元前584—前549年）继位后，企图整顿国家制度，加强王权，遭到掌握实权的大贵族反对。公元前550年，米底属国波斯王居鲁士二世（Cyrus Ⅱ，约公元前559—前529年）起兵进攻米底。他联合米底反叛贵族，击败阿司提阿格斯。米底国成为新兴的阿契美尼德王朝的米底行省。米底国家的各项制度，则为阿契美尼德王朝所继承。米底都城哈马丹成为新王朝的

---

① 希罗多德：《历史》，1，第95—101页。

夏都，古代丝绸之路的重要枢纽。直到今天，它仍然是伊朗最重要的城市之一。

（二）阿契美尼德王朝

阿契美尼德王朝得名于波斯部落首领阿契美尼斯（Achaemenes，约公元前 700—前 675 年）。由于该王朝是波斯人所建，学术界又称其为波斯帝国或古波斯帝国。王朝创立者居鲁士二世据说是米底王阿司提阿格斯的外孙。他在位初期统一波斯，推翻宗主国米底的统治。然后，他出兵征服小亚细亚、巴比伦和中亚。

在古代著名帝王中，居鲁士二世的美名经久不衰，被古代作家奉为理想化的君主。这是因为他为人宽厚豁达，尊重各地风俗习惯，善待被征服地区上层分子和普通居民，从根本上纠正了亚述帝国残暴的三光政策和强制移民。特别是他把号称“巴比伦之囚”的犹太人遣送回国，帮助他们在耶路撒冷圣地重建家园，更使他在历史上流芳千古。古代文献把他歌颂为“马尔都克心爱的王”，犹太人的“弥赛亚（救世主）”。

居鲁士二世逝世后，其长子冈比西斯二世（Cambyses Ⅱ，公元前 529—前 522 年）继位，并征服埃及等地 。他企图加强王权，引起贵族反对，后死于政变阴谋中。其弟巴尔迪亚（Bardiya）夺取王位，继续进行加强王权的改革，遭到贵族集团反对，结果被以大流士一世（Darius Ⅰ，公元前 522—前 486 年）为首的阴谋集团暗杀。这次宫廷政变引发了震撼波斯帝国统治的全国性起义。大流士一世经过一年多苦战，才将起义镇压下去。后来，他下令把镇压起义的经过作为其在位初年的丰功伟绩铭刻在贝希斯敦悬岩上，这就是举世闻名的《贝希斯敦铭文》。该铭文对这场全国性大起义有详尽的记载，为我们留下了一份珍贵资料。但现代学者普遍认为铭文关于伪巴尔迪亚（穆护高墨达）的记载，完全是精

心编造的谎言，目的是为大流士一世弑君篡位辩护。[①]

大流士一世后来又开始对外扩张。公元前6世纪末，波斯帝国进入鼎盛时期。帝国疆界东起印度河流域、西至色雷斯沿岸，北起亚美尼亚、南至埃塞俄比亚，包括70个民族，5000万人口，近700万平方公里土地。波斯帝国是古代第一个地跨三洲的大帝国，也是当时最强大的国家。

在波斯帝国历史上，大流士一世的地位仅次于帝国的创立者居鲁士二世。这主要是因为他在位期间进行了一系列重要的改革，奠定了中央集权制度的基础。他确立的各项制度基本上为后来的亚历山大帝国、塞琉古王朝、安息王朝和萨珊王朝所继承，对伊朗历史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因而，学术界认为他才是波斯帝国真正的奠基者。波斯也正是这时才成为古代世界最有影响的国家。

大流士一世晚年，波斯与希腊发生了著名的希波战争（公元前492—前449年）。这场战争持续40多年，直到阿塔薛西斯一世（Artaxerxes，公元前464—前423年）才结束。战争中波斯人不断遭受失败，被征服地区人民乘机起义，企图摆脱波斯统治，重新独立。战争结束后，波斯帝国开始由极盛转入衰落时期。从此，宫廷政变、贵族叛乱、人民起义接连不断，帝国逐渐解体。公元前330年，经历了长期政治动乱的阿契美尼德王朝终于被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三世（Alexander Ⅲ，公元前336—前323年）所灭，成为亚历山大帝国的一部分。

（三）亚历山大帝国

公元前4世纪末，地中海东部地区普遍出现严重社会危机。希腊各邦奴隶主为了摆脱危机，决定组织联军远征波斯，并推举马

---

① A. T. Olmstead, History of the Persian Empire（A. T. 奥姆斯特德：《波斯帝国史》），芝加哥1959年版，第92—93、104—108页。

其顿国王腓力二世（Philip Ⅱ）为远征军司令。但就在远征即将开始之际，腓力二世被刺身亡，领导远征的任务便落到其子亚历山大三世肩上。

公元前 334 年，亚历山大三世率领联军渡过达达尼尔海峡，开始了古代世界最著名的远征。联军进入波斯帝国后，经过格拉尼卡斯（Granicus）、伊萨斯（Issus）和高伽美拉（Gaugamela）三大战役，彻底摧毁波斯军队主力。公元前 331 年冬，亚历山大三世攻占帝国首都巴比伦、苏萨、波斯波利斯（Persepolis）和哈马丹城。他从波斯各地国库所掠夺的财产，总计合白银 7000 余吨。他又借口为雅典复仇，将古代世界建筑艺术的精华，富丽堂皇的波斯波利斯王宫付之一炬。这一暴行使古代史家无不为之慨叹。

波斯波利斯宫廷之火，标志着古波斯帝国的灭亡和亚历山大帝国的建立。伊朗历史开始了一个新时代——希腊化时代。随后，他又征服了中亚和印度河流域。公元前 324 年，他率军返回两河流域，10 年漫长的远征至此结束。

经过 10 年远征，亚历山大三世用武力建立起人类历史上空前未有的庞大帝国，其领土东起印度河流域，西至巴尔干半岛，北起中亚草原，南至埃及，史称亚历山大帝国。这也是历史上最短命的大帝国。

亚历山大帝国承袭波斯帝国旧制，采取中央集权君主政体。帝国首都为古代西亚名城巴比伦。中央与地方机构的设置与波斯帝国基本相同，惟一不同的是国家权力完全掌握在马其顿—希腊征服者手中。为了巩固这个庞大的帝国，亚历山大三世大力推行所谓“融合政策”，企图使征服者与被征服者，首先是双方的上层分子融为一体。苏萨盛大的集体婚礼就是这种乌托邦思想的产物，参加婚礼者据说多达万人。他的另一个重要政策是广建移民城市作为统治支柱。这些城市很多实际上只是移民点，它们大多以亚历山大的名字命名，建立在具有战略意义的交通要道上，起着联系

行省和中央的重要作用。其中有些移民点后来发展为真正的城市，并且取得了希腊化城邦自治权。他还对军队、货币制度进行了改革，以巩固其统治。

亚历山大三世的措施在一定程度上获得了成功，起到了积极作用。尽管如此，这个帝国仍然是一个极其松散的联合体。公元前 323 年，亚历山大三世病逝于巴比伦。他的部将和战友，即所谓“继业者”立即开始争夺继承权的斗争。经过漫长的战争，帝国瓦解为几个较大的希腊化国家和若干小国。

亚历山大三世是古代世界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他以自己的活动，使东地中海沿岸地区暂时摆脱了奴隶制度危机，开创了世界历史的新时代——希腊化时代，其远征也给各地人民带来巨大的灾难，因而对其评价不能是单方面的。[1]

（四）塞琉西王朝

公元前 312 年，亚历山大部将巴比伦总督塞琉古一世(Seleucus Ⅰ，约公元前 358/354—前 281/280 年）在继业者争夺继承权的斗争中，依靠东方人民的支持击败对手，夺得原波斯帝国亚洲地区大部分领土，建立塞琉西王朝。他梦想征服马其顿和埃及，踪迹亚历山大，但被其幕僚暗杀。塞琉古一世久经沙场，被臣民奉为“胜利者”。

塞琉西王朝是希腊化世界最大的国家，它同样是依靠武力建立起来的不稳固的国家。塞琉古一世逝世后，国家就开始逐渐瓦解。

塞琉西王朝初为底格里斯河畔的塞琉西城(Seleucia)，后迁到

---

① Plutarch, Alexander（普鲁塔克：《亚历山大传》），洛布古典丛书 1919 年版；Arrian, Anabasis and Indica（阿里安：《亚历山大远征记》），洛布古典丛书 1976—1978 年版。

奥伦特河畔的安条克城（Antioch，今土耳其安塔基亚）。国家政治中心为叙利亚。因此，该国又称为叙利亚王国。我国古代称其为条支，大概出自其都城安条克的音译。其政治制度为东方君主制与希腊城邦的结合，带有明显的希腊化特征，对后来安息王朝产生了重要影响。

塞琉西王朝建立不久，就卷入与埃及争夺霸权的斗争，双方为此进行了5次叙利亚战争。这些战争加重了东方人民的负担，引起人民的反对。特别是在帝国控制较弱的东部行省，即所谓上行省，引起了大规模人民起义。公元前250年，巴克特里亚的希腊移民和当地贵族宣布独立，建立希腊—巴克特里亚王国。该国最初包括巴克特里亚、索格底安那和马尔吉安那3个行省。大益部落联盟的阿帕勒人的首领阿萨息斯（Arsaces，约公元前250—前211年）带领下，攻入帕提亚行省，奠定了伊朗历史上又一个新兴王朝——安息王朝的基础。伊朗人民反抗马其顿—希腊统治者的斗争，进入了新阶段。[①]

塞琉西王朝后来又卷入与罗马的战争之中。公元前190年，塞琉西王朝被罗马击败，东方各地乘机宣布独立。胡泽斯坦的伊朗居民起义，杀死前来搜括钱财的安条克三世（Antrochus Ⅲ）。从此，塞琉西王朝急剧衰落，安息则大举西进。公元前129年，安息大败安条克七世（Antiochs Ⅶ），占领整个伊朗本土和两河流域，塞琉西王朝对伊朗的统治宣告结束。公元前64年，塞琉西王朝被罗马所灭。

（五）安息王朝

安息得名于王朝创立者阿萨息斯一世。据说他是游牧部落阿帕勒人或帕勒人首领。公元前250年，他带兵攻入塞琉西王朝统

---

① Appian，The Syrian Wars（阿庇安：《叙利亚战争》），伦敦1912年版。

治下的帕提亚行省，占领尼萨地区（Nisa），奠定了安息王朝的基础。公元前247年，他在阿萨克城自立为王，这一年后来被视为安息王朝创立之年，但安息人直到公元前230年才彻底占领帕提亚。古典作家称安息为帕提亚王国。《史记》以其氏族之名名其国，称为安息。[①] 安息早期都城经常变动，先后有阿萨克（Arsak）、达拉（Dara）和赫卡铜皮洛斯（Hecatompylos），长期和中亚游牧部落关系密切。

安息初期，名义上承认塞琉西王朝为宗主国。公元前190年马格尼西亚战役（magnesia），塞琉西王朝惨败，威信一落千丈。东部上行省地区纷纷宣布独立，安息乘机西进。公元前147年，安息占领米底，迁都哈马丹。公元前141年，安息占领两河流域重镇塞琉西。公元前129年，安息大败安条克七世，占领伊朗本土和两河流域，结束了塞琉西王朝对伊朗的统治。密特里达特斯二世（mithridates Ⅱ，公元前123—前88年）改革兵制，建立以骑兵为主的军队。安息靠着这支军队东面击败游牧部落塞种人，将边界扩张到阿姆河畔。西面多次击败塞琉西王朝，国势臻于极盛。安息都城这时大概已迁至塞琉西亚附近新建的泰西封城（Ctesiphon）。

中伊两国是世界文明古国，自古以来就有着密切友好的往来。公元前115年，张骞出使西域，曾派副使前往安息，受到热情接待。随后，安息也派使节回访。从此，丝绸之路把我们两国人民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经济文化有了进一步交流。

公元前1世纪初，安息和罗马有了来往。由于罗马的狂妄自大，两国关系很快就由互不信任发展到兵戎相见。公元前53年，安息军队在卡雷杀死罗马前三头之一克拉苏，粉碎了罗马军队不

---

① 《史记·大宛列传》；Tacitus, Annals（塔西陀：《编年史》），Ⅱ，Ⅰ，牛津1965年版。

可战胜的神话。公元前36年，安息又大败罗马后三头之一安敦尼，使其先征服东方，后称霸罗马的美梦化为泡影。安息在斗争中保卫了伊朗人民免受外来奴役，维护了国家独立。但安息由于自身的弱点，也常常被罗马所败。

公元1世纪左右，安息开始衰落。国内发生严重内乱和分裂，各地形成许多独立或半独立的小王国，安息国王仅为名义上的宗主。这时，贵霜帝国崛起于帝国东部，夺取安息东部大片领土，控制了通往安息的丝绸之路主要干线，并和罗马建立了直接的关系，在政治经济上对安息造成严重威胁。帝国西南部的波斯地区，历来自视为伊朗文明的正统所在，鄙视游牧部落安息人。长期的对外战争和内讧，耗尽了安息的实力。3世纪初，波斯王公阿达希尔一世（Ardashir Ⅰ，224—240年）联合各地王公，起兵进攻安息。224年，他击毙安息末王阿塔巴努斯五世（Artobanus Ⅴ），占领泰西封，建立新兴的萨珊王朝。这个重大事件标志着伊朗历史进入了封建社会的新时期。[①]

（六）萨珊王朝

萨珊王朝创立者阿达希尔一世原为波斯地区斯塔赫尔城（Stakhr）王公。当地自塞琉西时期起，就一直存在着波斯人建立的小王朝和强大的独立传统。224年，他联合各地王公在米底大败安息军队，杀死安息王阿塔巴努斯五世。226年，他占领泰西封，建立新的王朝，并以他的祖父萨珊之名命名。由于该王朝也是波斯人所建，学术界称其为新波斯帝国，以别于古波斯帝国。萨珊王朝是古代伊朗最辉煌的时期。

阿达希尔一世基本上统一了伊朗和两河流域南部。沙普尔一

①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剑桥伊朗史》）第3卷第1部分，第21—97页。

世（Shapur Ⅰ，240—270年）时，萨珊与罗马再度爆发战争，这场战争基本上是过去安息与罗马战争的继续。沙普尔一世多次大败罗马，生擒罗马皇帝瓦列里安（Valerian），大大提高了萨珊王朝的声威。他还在比沙普尔城和纳克希·鲁斯坦建立大型摩崖石刻，纪念这次伟大胜利。著名宗教改革家摩尼（mani）这时开始传教活动，其教义吸引了大批教徒，形成一个大规模的社会运动——摩尼教运动。摩尼被镇压后，教徒将摩尼教义传播到欧亚各地。[①] 沙普尔一世逝世后，萨珊发生宫廷内讧，国势转衰，被迫将大片领土割让给罗马。沙普尔二世（309—379年）在位时，萨珊击败罗马，恢复失地，并和罗马瓜分了亚美尼亚。他还击败中亚匈奴和塞种部落，使其成为自己的盟友。沙普尔二世兴建了许多新城市，其中最著名的是"伊朗·赫瓦列·沙普尔"（意为"沙普尔是伊朗的光荣"）。他逝世后，伊朗开始出现封建割据。统治集团内讧，人民起义和中亚游牧部落入侵，使萨珊王朝迅速由极盛转向衰落。484年，萨珊屡为哌哒所败，被迫称臣纳贡，成为哌哒属国。卡瓦德（kavadk，488—531年）在位时，袄教改革家马兹达克（mazdak）领导的马兹达克教派运动爆发了。马兹达克教派宣扬原始共产主义的平等思想，反对封建制剥削。这场大规模群众运动的失败，标志着伊朗封建制度的胜利。胡司洛一世（Khusran Ⅰ，531—579年）继位后，大力推行改革，国力强盛。萨珊东灭哌哒、西败拜占廷、南占也门，国势再度复兴。胡司洛二世（590—628年）时，萨珊与拜占廷再次发生战争。两国长期混战，耗尽实力，却忽视了伊斯兰教的兴起。萨珊末期国内发生严重内讧，几年之内有十几位国王被杀。阿拉伯人则高举圣战的旗帜攻入伊朗，在卡迪西亚（Qādislyya）和尼哈万德（Nihāvad）战役中大败萨珊军队。651年，萨珊末王耶兹德格德三世

---

① 林悟殊：《摩尼教及其东渐》，中华书局1987年版。

(Yazdgard Ⅲ)逃到木鹿，被臣民所杀，萨珊王朝灭亡。伊朗历史从此进入伊斯兰时期。

三、中央集权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埃兰王国政治制度最初与两河流域城市国家相近，但略有区别。国家实行三头政治，三头在各个时期称呼虽不相同，但在母系方面有亲属关系，并以这种关系组成统一的埃兰联邦国家。王位继承以母系为主，表现为兄终弟及和传甥制。凡与王族在母系方面有亲属关系者，都有权参加王位竞选，最后由人民大会选举决定。因此，王室为了消除潜在的竞争者，防止大权旁落，盛行兄妹通婚。这实际上是父系继承制的萌芽。埃兰后期，父系继承制确立，三头政治随之退出历史舞台，国家也分裂成许多独立和半独立的小国。[①]

米底早期也是城市国家,带有伊朗农牧业部落较多的原始性。米底王国建立后，依照亚述帝国的统治方式，建立中央集权的君主制。国王为最高统治者，中央有各部大臣，地方设行省机构，由国王任命总督治理。在国家边远地区的附属国，则由当地原有统治者在称臣纳贡的条件下继续治理。不过，关于米底国家制度的详细情况，没有直接资料可供说明。根据间接资料推测，米底王国是个比较松散的联合体，王权比较软弱，贵族势力强大。这与米底刚刚由早期国家进入地域国家是相应的。阿司提阿格斯在位时，开始加强中央集权，限制贵族势力。米底大贵族便和波斯王居鲁士二世联合，推翻阿司提阿格斯。在伊朗国家政治制度发展过程中，米底起了重要作用。它的很多制度被古波斯帝国继承和

① W. Hinz, The lost world of Eram (W. 欣茨:《消失的埃兰世界》), 伦敦 1972年版。

发展。[1]

波斯帝国初期，政治制度大概与从前没有很大区别。居鲁士二世一生忙于东征西讨，没有很多工夫考虑国家制度的建设，主要是凭借个人智慧和威望来进行统治。其子冈比西斯二世和巴尔迪亚采取措施加强中央集权统治，限制贵族势力，遭到贵族反对，先后在宫廷政变中被杀，并由此引发了一场震撼全国的起义。这次起义沉重打击了波斯和各地贵族势力，充分暴露了波斯帝国统治机构和制度的各种弱点。大流士一世在镇压各地起义之后，立即着手进行了一系列重要的行政、财政改革，以建立巩固的中央集权制度。这些改革始于公元前518年，最后完成却花费了他毕生的精力。

大流士一世首先对国家机构实行改革。国家最高统治者为国王，号称众王之王。王权神化，自称来源于神授，神圣不可侵犯。帝国行政首都为苏萨，中央最高行政机构王室办公厅就设在该城。办公厅长官称千夫长，兼任王家禁军和监察机构长官。办公厅有大批官吏，负责制定、翻译诏令和文件，派出王室秘书监督地方执行。王室监察官称"国王的耳目"，专司监督各地官吏。同时，国王鼓励各级官吏互相检举，以达到加强中央对地方控制的目的。

在地方，他改革了原有的行省机构，委任波斯贵族担任行省总督，以取代当地贵族。为了防止总督权力过大威胁中央，他又实行军政分治，限制和分散总督权力。改革后，总督只管行政，军队由行省军事长官指挥，各省又设王室秘书一人负责监督。总督、驻军长官和王室秘书三者互不隶属，互相制约，直属于国王。为了加强控制，王室监察机构经常派"国王的耳目"到各地巡视。行省改革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过去的弊病，加强了中央对地方的控制。但

---

① И. М. Дьяконов, История Мидии (И. М. 季亚可诺夫：《米底史，从上古至公元前4世纪末》)，莫斯科—列宁格勒1956年版。

改革没有建立正常的王位继承制、总督任期制，分权制也没有坚持到底，这就为日后留下了无穷的隐患。王室内讧与地方割据连绵不断，并导致了古波斯帝国的灭亡。

大流士一世对军队也进行了重大改革。他把全国分为5个大军区，每个军区统辖若干行省驻军。高级军官大多由波斯贵族担任，直接由国王任免。军队建制有军、团和其他较小的单位。士兵分为骑兵、步兵和海军3个兵种。主力为1万名各地贵族组成的禁卫军，号称“不死军”，各地有卫戍部队驻防。这些地方驻军一般由异族士兵组成，他们在当地发生动乱时，就是帝国可靠的支柱。为了保持军队的兵源，他建立了军事份地制，并谆谆告诫其后继者注意保护士兵的利益。

为了加强对各地控制，大流士一世又下令修筑驿道、运河，以利军队和物资调动。这些驿道、运河大多是在原有的基础上进行扩建、疏浚。其中由以弗所（Ephesus）到苏萨的驿道，曾令历史之父希罗多德赞叹不已。另一条由巴比伦经哈马丹、帕提亚、巴克特里亚通往中国、印度和中亚的驿道，后来成为陆上丝绸之路的主要干线。苏伊士运河也是这时竣工的，船只可以经过这条运河由埃及到达波斯。这些驿道和运河虽然是为军事目的而建筑的，但对各地经济、文化的交流也起了很大的作用。

大流士一世还进行了法典编纂工作。根据《贝希斯敦铭文》，我们推测波斯法典大概是以《汉穆拉比法典》为蓝本制定的，但法典原文并没有留传至今。波斯法律强调王权至上，君主的意志就是法律，必须无条件执行。但在实际上，伊朗王权仍然受到贵族势力一定的限制。这种限制在不同的时候程度不尽相同。同时，有资料表明他对各地原有法律进行了修订，以适应波斯帝国的统治。

为了消除各地经济、文化方面的差异，巩固国家的统一，他又划一了全国经济、文化制度。公元前518年，他下令建立正常的赋税制度，以取代居鲁士二世的“送礼制度”。全国岁入总额为

12480巴比伦塔兰特白银（约合400吨），每户平均税银40—50克。此外，居民还必须交纳实物税和各色杂捐。一般认为大流士一世所确定的税额比较适中，因而沿用到帝国末期。他又下令统一全国货币制度，规定货币为3种：金币称大流克（古波斯语"金"），枚重8.4克，含金量97％以上；银币称西克勒，枚重5.6克，含银量95％以上；还有铜币。根据当时的度量衡实物判断，他还制定了度量衡标准器，以统一各地度量衡器。

根据现有资料，大流士一世为解决国内民族众多、语言文字互异问题，还把当时西亚流行的阿拉美亚语确定为全国通用的官方语言，用以发布诏令、公文。同时，允许各地继续使用本地语言处理本地日常事务。

这样，大流士一世通过行政、军事和经济改革，把国家大权都集中到国王一人手中，极大地加强了中央集权的君主制度。当然，由于帝国境内民族众多，文化背景各异，改革后的波斯帝国仍然是一个军事行政联合体。但他在当时条件所许可的范围之内，巩固了帝国的统治，消除了古代西亚文明地区内部长期混乱不已的局面，为东起印度，西至地中海沿岸的辽阔地区提供了一个比较长期的安定环境，有利于各地经济文化的发展。他所确立的各种制度，基本上为伊朗历代王朝所继承，对伊朗国家的发展起了重要的影响。[①]

亚历山大帝国的建立，标志着伊朗进入希腊化时代。希腊化政治制度的最大特点是东方君主政体和希腊城邦制度相结合。亚历山大三世和塞琉西历代诸王继承波斯中央集权君主制度，国家一切大权由国王掌握，王权神化，受到臣民膜拜。"王亲"和"王友"政治地位显赫，国家高级官吏皆由他们担任。希腊化城邦作为

---

① М. А. Дандамаев, Культура и Экономика Древнего Ирана（М. А.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莫斯科1980年版，第108—127页。

殖民统治的支柱，地位高于古代东方城市。但它们丧失了古典城邦的独立地位，成为希腊化君主的臣民。在希腊化国家中，外来的马其顿一希腊征服者掌握国家权力，处于统治地位。东方居民则被排除在权力中心之外，只有与征服者合作才能获得一定的社会地位。因此，希腊化制度带有明显的民族压迫色彩，遭到东方人民的强烈反抗。

安息王朝政治制度基本上承袭波斯旧制，又受到希腊化制度某种影响。但安息长期保留较多的游牧部落遗风，贵族势力强大，国王由御前会议（由教俗大贵族组成）从宗室成员中选举产生，权力有限，中央集权不如前代强大。安息后期，各地大贵族割据一方，全国分裂为18个王国，安息国王仅为名义上的宗主。有些附属国甚至勾结罗马进攻宗主，王室内部争权夺利的斗争也很激烈。最后，内部分裂衰落的安息为萨珊所灭。①

萨珊王朝兴起于波斯行省。其统治者标榜自己和阿契美尼德王朝有血缘关系，政治制度较多地继承了古波斯帝国的传统并有所发展。萨珊初期诸王致力于加强中央集权，消灭地方割据势力，成为古代世界最强大的帝国之一。胡司洛一世改革后，萨珊王朝建立了强大的中央集权君主制度。国王号称众王之王，王权神化，在理论上不受任何限制，凌驾于一切之上，实际上受制于教俗大贵族。国王之下有御前会议，其成员为宗室、显贵和祆教高级祭司，有权选举或确认王位继承人。御前会议之下设中央行政机构，行政机构首脑称大弗拉马塔尔（Framatār），类似于伊斯兰国家的宰相（Vuiork），负责领导下属各部长官。萨珊军队以重骑兵为主，军事技术吸收安息、罗马之长，善于野战与攻坚。

萨珊地方行政机构分为东南西北四大行政区（帕特科斯），其

① И. М. Дьяконов, Очерк Истории Древнего Ирана（И. М. 季亚可诺夫：《伊朗古代史纲》），莫斯科1961年版。

长官称帕特科斯班。行政区之下有行省和附属国，大城市地位与行省相同。萨珊地方行政机构不如安息规范，行省边界经常变动，内部制度不尽相同。行政区、行省和大城市的长官，通常由宗室成员和大贵族担任。在某些行省之下，可能有县、村机构，由国家官吏负责管理。

萨珊王朝后期，由于封建经济发展的结果，地方割据日益严重，中央集权制度遭到破坏，最后被阿拉伯人所灭。[①]

四、社会经济生活

古埃兰经济以农业为主。工商业主要由王室和富裕市民经营，与两河流域、小亚、中亚和印度河流域都有密切的商业往来。埃兰很早就出现商行，专司审查、清理债务、抽取利息和签订契约，足见其工商业之发达。

埃兰社会基层组织为家庭公社。它有两种类型：一种是由有血缘关系的大家庭或小家庭组成的。它保留了较多的村社传统，父家长对家庭财产拥有所有权和支配权，家庭成员的继承权是平等的；另一种是由没有血缘关系的个体家庭按照合伙契约组成的。它主要是为了联合各个家庭的劳力和财力共同经营。这两种家庭公社由于财产分化的原因，都处于周而复始的繁衍之中。但埃兰农民破产现象并不严重，自由民占绝对优势。埃兰王室、神庙和家庭公社都有奴隶。奴隶有家庭、财产和房屋，处境较好。这大概是埃兰劳力比较紧缺的缘故。[②]

---

①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剑桥伊朗史》）第3卷第1分册，第116—181页；第2分册，第729—738页。

② Ю. Б. Юсифов，Элан，Социально-экономическая история（Ю. Б. 尤素福：《埃兰社会经济史》），莫斯科1968年版。

古波斯帝国的建立，为伊朗和整个西亚地区提供了一个比较长期的安定环境，有利于经济的发展。国家重视水利建设、农作物品种的推广。在伊朗高原、叙利亚和中亚地区，兴修了许多坎儿井灌溉系统以解决农业用水短缺问题。农作物产量明显提高，价格降低。工商业、海外贸易日益繁荣。帝国经济中心巴比伦与希腊、小亚、埃及、伊朗、中亚及印度的水陆交通系统已经建立，这就是后来闻名于世的陆上丝绸之路和海上丝绸之路。苏萨宫廷建筑铭文则反映出帝国各地经济联系是多么广泛。

伊朗社会基层组织是宗法制或家长制大家庭。居民分为 3 个阶级：全权公民、自由民、半自由民和奴隶。在古波斯语中，前二者统称卡拉，奴隶称曼尼亚。但王室经济管理机构比较重视劳动者的表现，而不问其社会地位如何。在波斯波利斯王室经济中劳动的奴隶，其报酬比当时巴比伦自由民雇工高出 3—4 倍。在巴比伦、埃及等奴隶制发达地区，出现了释放奴隶和授产奴隶。奴隶社会地位有所提高，可以担任官职，出席法庭作证。奴隶的家庭、财产受法律保护，除主人外任何人不得强占。这表明奴隶制度已经出现瓦解的征兆。

由于征服的结果，伊朗王室和高官显贵在被征服地区获得大片土地，形成许多地产。通常，地产主并不亲自经营，而是委托代理人管理或出租给当地居民耕种，自己在巴比伦享乐，成为不在地主。波斯亲王、埃及总督阿萨美斯（Arsames，公元前 5 世纪）给其管理人下达的指示，清楚地反映出大地产经营管理的特点。就连普通伊朗士兵也有军事份地。但这些人后来由于经济原因，不得不以土地为抵押向高利贷者举债，结果土地逐渐落入高利贷者手中，士兵无力承担兵役，削弱了帝国的实力。①

希腊化初期，西亚各地久经战乱，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的破坏。

① M. A.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第 127—228 页。

古代西亚最富饶的巴比伦地区，一度出现哀鸿遍野、易子而食的惨况。经过很长时间，经济才逐渐恢复。塞琉西时期，城市工商业有明显进步。底格里斯河畔的塞琉西城取代被风沙日益湮没的古巴比伦城，成为古代西亚工商业的中心。横贯东西方的商路，这时更加完善和安全可靠。

希腊化对伊朗的影响，仅存在于城市上层分子之中。该时期阶级关系的主要变化，是在当地原有的 3 个阶级之上，增加了一个马其顿—希腊征服者特权集团。他们在政治上占据首位，经济上掠夺本地居民，享有各种特权。伊朗上层分子完全被排除在中央机构之外，不能担任高级官职，和征服者存在一定的矛盾。

普通农民称为劳伊，他们在法律上属于自由民，实际上被束缚于土地之上，失去了迁徙的自由。在农村，劳伊与奴隶共同居住，共同劳动，遵守共同的规章制度。他们构成了早期的农奴，从一个方面反映出伊朗封建制度的萌芽。[①]

安息时期，伊朗社会经济发展迅速，城市工商业繁荣。在安息的城市中，最重要的有底格里斯河畔的塞琉西亚城、两河流域中游的杜拉·幼罗波斯城（Dura-Earopos）、帕提亚的尼萨城和马尔吉安那的木鹿城（Marv）。这些城市都是当年丝绸之路上的战略重镇和国际贸易中心。特别是木鹿城，还是中国钢材贸易中心，著名的大马士革钢制作技术，据说就经由木鹿受到中国制钢技术的影响。

伊朗农民的法律地位，这时出现重大变化。根据尼萨王室经济文书，王室土地分成许多地产，每个地产又分为若干葡萄园，按照永佃制原则租给世袭佃农耕种 。这些佃农可能是自由民或奴隶，但国家在征收赋税时将二者视为一个整体，不加区别。

---

① Э. Бикерман. Государство Сельвкинов（Э. 比克曼：《塞琉西国》），莫斯科 1985 年版。

村社农民的情况，由阿弗罗曼文书可见一斑。阿弗罗曼（Avroman）是胡泽斯坦的一个小镇，1909 年当地发现了 3 份文书，记载同一块土地在 75 年之内三次易主的情况。这些文书不但反映出当时伊朗农民实际上已经被固着于土地之上，失去了迁徙的自由，其劳动被视为强制性的义务，如果不认真履行其义务则将受到国家严厉的惩罚。杜拉·幼罗波斯文书则反映出农民所受的沉重债务奴役。文书谈到负债农民不但要以其全部财产作为抵押，自己还必须留在债主家中当奴隶驱使，未经主人允许不得擅自离开，直到还清贷款为止。这种农民实际上已沦落到被保护民的地位。自公元 1 世纪后，两河流域西部开始大规模释放奴隶，将其变为贫困的"自由农"。奴隶制大地产普遍采用授产制经营方式。这是封建关系在奴隶制内部成熟起来的标志。[①]

萨珊时期是伊朗封建制度最终确立时期。根据当时编成的萨珊法典《判决千条书》和《巴比伦达木德》，奴隶制度这时仍然存在，但在帝国经济中心两河流域，固着于土地之上的奴隶、释奴和自由民的区别正在逐渐消失，共同形成封建社会的农奴。贵族通过各种方式占有大量土地，转变为封建主阶级。在伊朗封建化过程中，自由农受到损害最大，因而成了伊朗历史上两次最大规模的社会运动——摩尼教和马兹达克派运动的主力。

城市工商业这时有很大的发展，出现了行会、商行和完善的规章制度。伊朗锦缎和银器以制作精美、构思神奇闻名于世，备受世界各国珍重，为国家带来大量岁入。萨珊城市由王室官吏管理，没有自治权。城市反对大封建主割据混战，支持国王加强中央集权统治，以保障工商业的发展。

古代伊朗和印度一样，也存在种姓制度或等级制度。萨珊时期，伊朗等级制度经过长期的发展变化，最后形成了 4 个主要的

---

① M. M. 季亚可诺夫：《古代伊朗史纲》，莫斯科 1961 年版，第 194—205 页。

等级，每个等级内部包括若干品级。

根据祆教经典《阿维斯陀》记载，伊朗的第一等级是祭司，但其实际地位在武士之下。祭司等级内部又分为法官、监护人、导师、司祭等不同品级。祭司等级首领号称穆贝德的穆贝德，相当于教主，为祆教最高祭司。

第二等级为武士，即服兵役的世俗地主。武士等级内部分为王族、世家大族、大贵族和阿扎特等不同品级。阿扎特有些是普通贵族，有些是自由农，他们是伊朗骑兵的主力。武士等级首领号称阿尔特什塔兰萨拉尔。在5世纪之前，该职由伊朗薛波勃（大将军）兼任。

第三等级为文官（文士）。它是萨珊时期由武士等级和平民等级中分离出来的，形成时间较晚。文官（文士）等级的出现，是萨珊中央集权官僚机构发展的结果。除了各级文官，该等级还包括宫廷医生、星相家、诗人和乐师。文官等级首领号称地卑兰。

以上3个等级属于特权阶级，免纳赋税。普通自由民则属第四等级，即平民等级或纳税等级。其主体为自由农，还有工匠和商人。平民等级首领号称瓦斯特里奥尚萨拉尔。[1]

根据《魏书》记载，古代伊朗也存在贱民等级，称为“不净人”：“城外有人别居，唯知丧葬之事，号为不净人，若入城市，摇铃自别。”[2] 这个事实为我国古代外交使节亲见而为古典作家所忽视。

古代伊朗等级制度和印度一样，也是世袭不变的，由一个等级变为另一个等级是很困难的，但各等级首领则不在此限。等级

---

① А. Г. Периханян, Общество и право Ирана в парфянский и сасанидский период (А. Г. 佩里哈尼扬：《安息、萨珊时期伊朗的社会与法律》)，莫斯科 1983 年版，第 12—21 页。

② 《魏书・西域传》。

制度早期对阶级社会形成有一定促进作用，但在后来的发展过程中，它掩盖了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的实质，阻碍了社会的进步。萨珊王朝灭亡后，祆教遭到禁止，经典被毁，教徒改宗。祆教等级制度失去存在的基础，成为历史的陈迹，逐渐被世人遗忘。这就是伊朗等级制度不如印度那样引人注目的原因。



13　萨珊镀金银盘

第三章

伊朗文明的主要成就

一、语言文字

古代埃兰居民称为埃兰人，语言称为埃兰语。埃兰语和古达罗毗荼语是亲属语言，可以想象古代埃兰人和达罗毗荼人关系十分密切。

埃兰文字受两河流域影响较大。埃兰文字最初为象形文字，至今尚未释读成功。公元前3千纪初，埃兰出现由象形文字发展而来的线形文字，它已由德国学者欣茨基本释读成功，并证明它和苏美尔文字有某种共同起源。公元前3千纪末，埃兰采用两河流域楔形文字。楔形文字的传播者是居住于埃兰平原的阿卡德人。平原地区的埃兰人都会使用埃兰语和阿卡德语，这是楔形文字在埃兰迅速传播的原因之一。

埃兰楔形文字本身又分为古埃兰文字、中埃兰文字和新埃兰文字3个阶段，分别与埃兰政治史上的3个时期相对应。各个时期楔形文字的外形略有区别，但都受到同时期两河流域楔形文字的影响。以古埃兰文字写成的文献，最著名的是希塔与纳拉姆辛同盟条约。中埃兰文字写成的文献更为丰富。新埃兰文字一直使用到阿契美尼德时期。波斯波利斯王室经济文书就是用新埃兰文字写成的。①

---

① Ю. Б. 尤素福：《埃兰社会经济史》，莫斯科1968年版，第33—42页。

米底人和波斯人属于印欧语系印度伊朗语支伊朗语族居民。米底语属伊朗语族西北方言。虽然古典作家说米底人是有文字的，还有人推测古波斯楔形文字就是米底文字，但在真正的米底文字发现之前，这种推测难以得到证实。在米底曾发现公元前8—前6世纪统治者用阿拉美亚文和阿卡德文写成的文书，因而现代学者推测米底人很可能没有自己的文字，而是使用阿拉美亚文和阿卡德文。米底语后来对阿塞拜疆语的形成有很大的影响。

古波斯语属伊朗语族西南方言，文字称古波斯楔形文字。古波斯楔形文字比西亚其他楔形文字都简单，只有36个字母符号和1个分字符号。每个符号笔画最多不超过6画，书写由左向右，书法工整，词与词之间用分字符号隔开，比其他楔形文字释读容易得多。在36个字母符号中，有3个表示元音，33个符号表示辅音和元音构成的音节。另有5个符号专门用于表示特定的事物。因此，古波斯楔形文字已经接近字母文字或半字母文字。

古波斯楔形文字是阿契美尼德王朝用于发布诏令、铭刻王室碑铭的文字。现存古波斯楔形文字碑铭最早当推阿里亚拉姆尼斯（Ariaramnes，约公元前7世纪）金版铭文，最著名的是大流士一世《贝希斯敦铭文》。古波斯楔形文字并不是历史形成的文字，而是纯粹的人造文字。它的使用范围有限，认识者极少。因而在用它发布诏令时，才有必要以当时通用的阿拉美亚文和埃兰文译出。阿塔薛西斯二世（Artaxerxes Ⅱ，公元前404—前359年）之后，古波斯楔形文字使用越来越少。亚历山大东征时，伊朗已经没有人能解释清楚居鲁士二世王陵铭文的内容。公元前330年，阿契美尼德王朝被亚历山大所灭，古波斯楔形文字也随着其主人的灭亡变成一种无人通晓的死文字。直到1845年，它才被英国学者罗林森释读成功。

阿契美尼德时期，与古波斯语一起使用的还有埃及语、阿卡德语、希腊语、古希伯来语、埃兰语。这些语言是中央和行省办

公厅使用的官方语言，但当时最通用的语言是阿拉美亚语。阿契美尼德王朝所有诏令首先都必须译成阿拉美亚文，然后送往各行省译成当地文字颁行。西亚各地和埃及发现的阿拉美亚文书，证明这种文字使用的广泛性。阿拉美亚文字起源于腓尼基字母文字，在亚洲历史上起过重要作用。它是亚洲现存许多字母文字的始祖。[①]

塞琉西时期，官方语言为希腊语，政府的诏令、公文用希腊文字写成。凡是由希腊人和本地人进行的商业活动，大多用希腊文字作成文书。诉讼案件由希腊法官审理。由于这种情况，本地居民，特别是伊朗上层分子开始学习希腊语言和法律。他们和本族人做买卖，偶尔也使用希腊文字作成文书。普通居民使用的语言是中波斯语。

安息时期，希腊语仍是官方语言之一。安息早期诸王奉行亲希腊化政策，上层分子以精通希腊文化为荣，宫廷中经常上演希腊戏剧。据说卡雷大战结束后，当克拉苏（Crassus）的首级送往亚美尼亚王宫时，宫廷中就正在演出欧里庇德斯（Euripides）的《酒神的伴侣》。

安息时期使用更广泛的官方语言是帕提亚语。帕提亚语是中伊朗语的一种，属伊朗语族西北方言。帕提亚文字采用阿拉美亚字母，兼用表意文字或异体字，并借用大量的阿拉美亚单词、词组和完整的句子，按伊朗语读音，很难读懂。帕提亚文字在学术界称为钵罗钵文字或简称钵罗钵（源出摩尼教文献 Pahlavik 或 Pahlavanik，意为帕提亚文字）。中国新疆和土库曼尼亚出土文书，是研究帕提亚语的重要资料。同时，西亚各地继续使用阿拉美亚

---

① M. A.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莫斯科 1980 年版，第 264—271 页；《剑桥伊朗史》第 2 卷，剑桥 1985 年版，第 698—713 页。

语和各种地方语言。[①]

萨珊时期官方语言为中伊朗语的中波斯语，属伊朗语族西南方言。中波斯文字为钵罗钵文字。传世的袄教、摩尼教文献及大量世俗作品均以钵罗钵文字写成，称为钵罗钵文献。萨珊王朝灭亡之后，中波斯语仍然使用了一段时间，至8世纪为新波斯语所取代。[②]

二、文学

古代埃兰创造了灿烂的文化，留下了丰富的王室铭文、经济和司法文书，但至今尚未发现真正的文学作品。

米底时期，琐罗亚斯德教（我国习称袄教，下同）形成。袄教圣经《阿维斯陀》（意为知识、经典、谕令）用古代东伊朗语的阿维斯陀语写成。尽管该书编成的准确时间和地点现在尚有争论，但可以肯定《阿维斯陀》所有章节都编成于古波斯帝国之前的中亚某地，其中没有任何米底与波斯的痕迹。《阿维斯陀》形成的时间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大致在公元前9—前6世纪初，正式成书大概是公元前4世纪后期。亚历山大东征时，该书被焚毁。安息国王沃洛吉西斯一世或二世（Vologeses），曾下令收集散失的袄教经典，重修《阿维斯陀》。公元3—7世纪，萨珊王朝又重新进行收集、整理，用古阿维斯陀语重新编成《阿维斯陀》，并用中波斯语对原文进行了详尽的注释。这种注释称为"曾特"。尽管如此，由于阿维斯陀语是一种死语言，用钵罗钵文字拼写的伊朗词汇读音和词义歧异较大，因而《阿维斯陀》原文很难理解。

阿拉伯人征服伊朗之后，袄教遭到禁止。教徒或被迫改宗，或

① 《剑桥伊朗史》第3卷第2分册，剑桥1983年版，第1151—1165页。

② 同上书，第1166—1215页。

逃往异国，宗教经典大多被毁。有些教徒为逃避宗教迫害移居印度，被当地人称为波斯教徒。他们保存了部分《阿维斯陀》，主要包括：《耶斯那》（意为《赞歌》，其中《伽泰》17首，相传为教主琐罗亚斯德所作）、《耶斯特》（意为《颂神歌》，包括大量神话传说，为日后伊朗文学提供了大量素材）、《维斯柏拉德》（意为《小祭仪书》，节日颂歌集）、《库尔达》（意为《小阿维斯陀》，包括若干短篇赞歌和祈祷书）、《万迪达德》（意为《法典》）。

《阿维斯陀》的赞歌以诗文写成；分行、押韵，便于歌唱、传颂和记忆。它是古代伊朗民族英雄史诗的回音，和印度的《吠陀》、犹太人的《圣经》具有同样的文学价值。

阿契美尼德时期除编纂《阿维斯陀》外，还留下大量具有文学价值的作品。像大流士一世《贝希斯敦铭文》、《纳克希·鲁斯坦铭文》（N）等，都是用具有节奏性的诗歌语言写成的文书，结构严谨，典雅，不失为古波斯文学作品的典范。①

亚历山大东征后，西亚进入希腊化时期。这个时期的代表作有巴比伦祭司贝罗苏斯（Berossos，约公元前3世纪初）有关巴比伦历史文化的3卷集著作；犹太教的《圣经后典》，该书包括宗教文献、历史、诗歌、箴言、故事，记载了犹太人民在马卡比（Maccabe）领导下反抗侵略和压迫的英勇斗争，展现了犹太社会生活的各个场面，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和文学价值。但是，我们对塞琉西时期伊朗文学作品一无所知。

安息前期，贵族上层分子接受希腊教育，喜好希腊文化、戏剧。考古学家在安息最早的都城尼萨就发现剧院和希腊喜剧面具。安息文字体系不够完善，影响了安息文学的发展，但这并不意味着安息人对伊朗文学毫无建树。伊朗的说唱文学就是从这时开始的。说唱诗人奠定了伊朗民族英雄史诗的基础，他们不仅保留了

---

① M. A.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第264—270、305—310页。

东伊朗民族英雄卡维的许多古老传说，而且创造了许多富有特色的英雄史诗。这些口头作品由萨珊作家传给费尔多西（Firdusi，940/941—1020/1026 年)。《列王纪》第三部分就采用了安息时期的叙事诗。萨珊时期的叙事诗《缅怀扎里尔》、《母山羊与棕榈树的争吵》、言情传奇《维斯与拉明》，也可能是安息时期的作品。可惜安息时期的文学作品和其他文化成果，在改朝换代的过程中被萨珊人当成异族之物毁灭殆尽。

萨珊时期，官方语言钵罗钵语经过长期的发展，已经成为完善的文学语言，文学作品因此比过去更为丰富。袄教圣经《阿维斯陀》、摩尼教文献和许多文学作品就是这时形成的。但是，由于阿拉伯征服者的大肆破坏，伊朗丰富的文化典籍所剩无几。现今传世的萨珊文学作品或据此改编的作品，大致可分为如下几组：

1.《阿维斯陀》的钵罗钵译本。如前所说，《阿维斯陀》既是宗教经典，也是优秀的文学作品。

2.宗教说教性质的文集。其中最重要的有：

(1)《丹伽尔特》，约 9 世纪编成于巴格达。它是袄教教义、风俗习惯、历史和文学作品等各种资料的汇编，今残存 3—9 卷。

(2)《班达喜兴》(意译为《创世纪》)，约 9 世纪编成，现存伊朗（长篇）和印度（短篇）两种版本。它是袄教的百科全书，既有创世神话传说，也有动物学与植物学知识。

(3)《阿塔·维拉弗传》，讲述阿塔·维拉弗梦游天堂地狱的故事，类似但丁（Dante）的《神曲》。

(4) 传道书，称《安达尔兹》或《班达纳马克》，记载袄教重要活动家的生平。

3.世俗性作品。其中最重要的有：

(1)《帕佩克之子阿达希尔行传》，记述阿达希尔建立萨珊王朝的过程。

(2)《胡司洛与侍卫的故事》，记述了萨珊宫廷生活的情况。

（3）叙事诗《缅怀扎里尔》，这是安息时期产生的长篇英雄史诗，萨珊时期最后编成。它是古代伊朗最早的叙事诗，也是中古伊朗叙事诗和英雄史诗的先驱，代表了萨珊时期诗歌的最高水平。

（4）长诗《母山羊与棕榈树的争吵》，这是安息时期产生的长诗，萨珊时期最后编成。

（5）叙事诗《亚述的树木》，萨珊时期的长诗。

（6）言情传奇《维斯与拉明》，这是一部以爱情为主题的叙事诗，产生于安息时期，萨珊时期最后编成。

我们从伊斯兰时期阿拉伯、伊朗、叙利亚作家的记载中知道，萨珊时期还有一些重要著作没有传世。例如，萨珊王朝编年史《帝王纪》是一部重要著作，现仅存各种版本的删节本；印度寓言《五卷书》曾被胡司洛的御医巴尔祖耶译为钵罗钵语，取名《卡里来与迪木乃》，在中东广为流传，伊本·穆格法（皈依伊斯兰教的波斯人）曾将其译为阿拉伯语，后又有人将其由阿拉伯语译为现代波斯语，两种波斯译本都已失传；《一千个故事》这部印度故事集在萨珊时期也曾译为钵罗钵语，它是阿拉伯故事集《一千零一夜》的材料来源之一，钵罗钵译本已失传。[①]

安息、萨珊时期诗歌体裁的文学形式，得到王室和贵族的支持。当时的宫廷诗人、说唱艺术家在韵律学和音乐理论方面都有高深的造诣，对中古伊朗文学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古代伊朗以诗歌为主要体裁的文学形式，其根源大概始自安息、萨珊时期。[②]

三、祆教

祆教起源于古代伊朗部落原始宗教祭祀。因其主神名阿胡

① M. M. 季亚可诺夫：《伊朗古代史纲》，第 323—325 页。

② R.N. Frye, The Heritage of Persia（R. N. 弗赖伊：《波斯的遗产》），伦敦 1965 年版，第 34—37、197—198 页。

拉·马兹达（意为"智慧之神"），故该教又称马兹达教。公元前8世纪，祆教已传入伊朗西部。公元前7世纪后期，琐罗亚斯德（Zoroaster，伊朗语为扎拉图什特拉，Zarathushtra）对该教进行了某些革新。他赋予阿胡拉·马兹达包罗万象的能力，增添了新的内容，创立了以其名字命名的琐罗亚斯德教。米底王朝后期，祆教已成为米底官方的宗教和巩固王权的工具。其教义在传播过程中逐渐蜕变，原始民主制思想被清除，变成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宗教。[①]

阿契美尼德王朝的官方宗教也是祆教。但普通伊朗人和官方不同，大多信仰密特拉和阿娜希塔，这是因为阿胡拉·马兹达崇拜过于抽象，难以被信徒接受。传说祆教圣经《阿维斯陀》第一次编辑成书是在阿契美尼德王朝末期。该书后毁于亚历山大东征。

希腊化时期，各种混合主义宗教和哲学盛行一时，并在某种程度上对祆教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安息时期，祆教又成为安息王朝的官方宗教。沃洛吉西斯国王在位时，曾对散失的《阿维斯陀》进行收集和整理。

萨珊时期，祆教最后成为伊朗的国教，形成了完整的宗教理论，繁琐的宗教仪式和等级森严的教会组织。《阿维斯陀》第二次编辑成书，该书后毁于阿拉伯征服者。今天我们所见到的《阿维斯陀》圣经，是印度的波斯教徒经典。

根据《阿维斯陀》中的《伽泰》所载，先知扎拉图什特拉在其故乡传道不很成功，便跑到维什塔什帕（vi š ta š pa）的国家传教，得到后者相助，该教骤然兴旺，后传遍伊朗各地。扎拉图什特拉是个历史人物，但其生平众说不一，其活动时间大致在公元前7—前6世纪初，活动地区在巴克特里亚，其故乡可能是米底拉

① M.A.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莫斯科1980年版，第305—317页。

格斯镇或中亚地区。

祆教的教义是善恶二元论（或二宗论），宣扬宇宙中历来就有善与恶的斗争，火、光明、清净、创造、生是善端，黑暗、恶浊、不净、破坏、死是恶端。善端的最高主神是阿胡拉·马兹达，其周围有一批大小天使辅佐。恶端最高的主神是安格拉·曼纽，其周围有一批大小恶神为扈从。在善与恶的斗争中，人们有自由选择的权利。但先知劝告信徒必须弃恶从善，弃暗投明，以促进世界的发展，使自己的灵魂得到超度。祆教强调生产，重视保护农业和畜牧业，谴责掠夺和破坏，具有一定的进步意义。

祆教宣扬的善恶二元论，不仅具有伦理意义，而且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它所宣扬的善，首先就代表着王权，从善就意味着忠于王权。恶则代表反对王权的势力，反对恶就是支持王权。正因为祆教号召信徒积极参与善与恶的斗争具有现实的政治意义，因而得到王权的支持并最终成为伊朗的国教。

同时，祆教又声称在善与恶、光明与黑暗的斗争中，善必将取得胜利，光明必将充满世界。祆教认为人是由灵魂和肉体组成的，灵魂重于肉体。人们生前可以自由地选择善恶，可以行善，也可以作恶，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可以不受报应、不受惩罚地任意胡为。在死亡降临后，人们的肉体死亡了，灵魂则于死后第 4 天离开地球奔向彼世，其旅途顺利与否取决于生前所为。死者的灵魂据说将要通过一座审判桥，由三位小天使负责审判其生前功过是非。义人的灵魂可以平安地通过此桥，享受天堂的幸福生活，罪人的灵魂则将坠入无间地狱。

按照祆教的末世学说，世界的历史共有 12000 年。前 3000 年是“黄金时代”，没有严寒酷暑、生老病死，到处牛羊成群，这是阿胡拉·马兹达统治的时代。随后是安格拉·曼纽统治 3000 年，到处充满疾病死亡，饥寒交迫。然后是救世主绍希扬特降临，彻底打败安格拉·曼纽，再度建立理想王国。最后 3000 年则是阿胡

拉·马兹达独掌宇宙的时代，那时世界将重现太平，阳光普照，万物复苏。等到末日审判来临之时，一切罪恶都将消失。

学术界认为，袄教的末世学说、死者复活、救世主降临和末日审判观念，对犹太教、基督教和其他宗教都产生了一定影响，并且对古希腊哲学也产生了一定影响。①

在袄教祭祀中，太阳神密特拉和女神阿娜希塔的崇拜占有重要地位。密特拉崇拜起源于古代印欧语系部落多神崇拜，它在阿契美尼德后期已经和阿胡拉·马兹达一同受到崇拜。阿娜希塔是丰产与生命女神、水神。它在伊朗也和阿胡拉·马兹达、密特拉一同受到崇拜。根据历史传说，萨珊王朝的始祖萨珊就是波斯地区斯塔赫尔城阿娜希塔神庙的大祭司。除此之外，火的崇拜在袄教的宗教仪式中也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以至于西方把袄教徒称为拜火教徒。我国古代也把火神作为袄教的主要特征。

袄教作为古代伊朗官方宗教，其上层分子无疑属于统治阶级的一部分。袄教大主教为御前会议成员，其他高级祭司分别担任法官、监护人、导师等职。袄教神庙占有大量土地，经常得到王室、贵族和各阶层居民的慷慨捐赠。祭司集团通过各种复杂的法事，从信徒中得到大笔收入，过着奢侈的生活。因而，萨珊时期历次人民运动的矛头都是指向袄教教会和祭司集团，带有宗教改革派的性质。

四、摩尼教与马兹达克派

大约在萨珊国家建立的同时，伊朗开始出现一种新的宗教——摩尼教。

① R. 吉尔斯曼：《伊朗》，企鹅丛书1954年版，第314—318页；《剑桥伊朗史》第3卷第2分册，第866—908页。

摩尼教得名于教主摩尼（216—276年）。摩尼的双亲都是安息贵族，其父帕提克（又译跋帝）是安息王公，其母玛丽亚（又译满艳）出自安息王族，她的名字暗示她可能是犹太教徒或基督教徒。帕提克原先居住在米底首府哈马丹，后迁居都城泰西封地区。据说他有一次在异教神庙中得到启示，要他弃绝酒肉女色。于是，他便从首都搬到梅塞那地区马迪努村，参加了当地的浸礼派教会，这是诺斯替派的一个分支。诺斯替派当时有许多分支，但根本看法大致相同，都主张物质世界与精神世界并存，人类想要解脱物质世界的痛苦，就必须禁欲清修，把握“诺斯”（真知），了悟自身。

摩尼从小就生活在这种宗教气氛中，对他后来创立宗教体系有很大的影响。他自称12岁时得到天使陶恩的启示，要他创立新的教义。24岁时又得到天使陶恩的第二次启示，要他公开出面传播新的教义。从这时起，他便开始向周围的人传教。据说他的信徒最初寥寥无几，只有他的父亲和另外两人。后来，他开始远游，到泰西封、马克兰、印度和中亚传教，两年后回到波斯。

242年，摩尼由王弟卑路斯引荐，谒见萨珊王朝新君沙普尔一世。他为了使国王支持新宗教，特地用当时通用的钵罗钵文写成一部教义概要《沙普尔干》献给国王，得到国王的支持，获得传教的权利。这大概是因为摩尼要建立的是一个不受任何地区和国界限制的世界宗教。这种思想正好和沙普尔一世向外扩张，建立世界帝国的企图不谋而合，所以得到他的支持。摩尼教因此很快传遍了萨珊帝国。

由于摩尼所要创立的是一个包罗万象的世界性宗教，用以代替现存一切宗教。因此，他的宗教学说大胆吸收了其他宗教的学说，首先是袄教，还有基督教和佛教的学说。摩尼教的思想基础与袄教一样，都是二元论思想，把世界看成是光明与黑暗“二宗”斗争的舞台。这种斗争要经历3个阶段或时代（三际），所以

其教义又称“二宗三际论”。

根据二宗三际论的说法，世界未立之前称为初际，这时只有光明与黑暗二宗并存，互不干扰。中际，黑暗侵入光明，光明与黑暗两种势力反复斗争。人的灵魂是光明原质，但被束缚在不洁的肉体里。因此，人类必须抛弃物质享受，恢复圣洁本性。摩尼把教徒分为5个等级，前4个等级必须严格禁欲修身、不近酒色、不耕稼、不畜私产奴婢，全靠信徒施舍度日，以求死后直接进入天堂。后际，光明与黑暗经过反复斗争，恢复到初际两者并存，互不干扰的状态。摩尼教认为明暗二宗始终存在、截然对立，不可调和。其斗争贯穿整个世界的过去、现在和未来，斗争的结局是明暗二宗永远彻底分离，光明并不能根本战胜黑暗，使无明世界化为光明。因此，它表面上虽然与祆教的二元论相似，实际上更为彻底、更为极端。

摩尼对世界的看法极端悲观。他把世界和人类看成是罪恶的渊薮，认为这种世界和人类应当尽早灭亡，越快越好。为了促使世界毁灭，他主张禁止婚嫁，使人类断绝子嗣。

摩尼教这种极端的二元论神学和悲观的世界观，从本质上反映了被压迫、被奴役的广大民众对现实的不满。它虽然不提倡以斗争手段来改变现实，而是教人消极对抗，但当统治阶级开始察觉摩尼教反对国家的实质和危险之后，它便遭到残酷的镇压。白赫兰一世（Bahrām I，271—274年）在位时，摩尼受到祆教祭司的攻击。276年，国王下令将他监禁在贡迪沙普尔狱中，26天后被杀。其继承人西西尼和大批教徒先后惨遭杀害，但在摩尼教的中心巴比伦尼亚及其他大城市，仍然有许多摩尼教徒。大约20年之后，摩尼教获得宽容，又在巴比伦建立了中心，但其声势则远不如昔。

相传摩尼死后，有很多教徒逃往阿塞拜疆、小亚、埃及、北非和中亚等地，摩尼教因此传遍各地。罗马统治者对摩尼教的迫

害，不亚于白赫兰一世。摩尼教在西方具有相当大的影响，这既反映在基督教论战文献中，也反映在欧洲某些异端教派中。摩尼教在东方的运气较好，它在中亚游牧民族、粟特商人中有许多信徒。8 世纪时，回鹘人甚至将摩尼教定为国教，摩尼教的很多文献也是在新疆地区发现的。但是，摩尼教在向外传播过程中也发生很大的变化。西方的摩尼教近于基督教，东方的摩尼教则受到佛教的影响。

摩尼教反抗统治阶级的方法虽然是消极的，但它宣传必须与黑暗、恶魔，首先是与封建国家、教会、家庭及私有制斗争的理论却有一定的积极意义。摩尼教遭到残酷镇压后，内部开始分裂，出现了一些左的激进派别，其信徒自称“正信者”。正信派与摩尼教不同的是它坚信在善与恶的斗争中，善必将战胜恶。它号召信徒必须积极投入斗争，扫除一切恶魔。因而其教义比摩尼教更富有斗争性，成为 5 世纪伊朗反封建的人民运动——马兹达克派的旗帜。①

马兹达克派创始人马兹达克，据说是袄教祭司或大祭司。教义为二元论，认为世界由光明与黑暗两种元素组成，人们应当以实际行动促使光明普照世界，方法是修身养德，禁欲苦修。因此，学术界往往把它看成袄教的异端派别。但是，马兹达克在传教过程中号召平民积极行动起来，消灭不平等现象，恢复原始共产主义制度，主张共产共妻，友爱互助，弃绝贪欲争斗，在下层居民中有许多信徒。

马兹达克派兴起之初，国王卡瓦德一世及其亲信表面伪装支持，暗中操纵群众运动消除异己。在他的支持下，马兹达克派把

① 林悟殊：《摩尼教及其东渐》，中华书局 1987 年版；A. Christensen, L. Iran Soux Les Sasanides（A. 克里斯蒂森：《萨珊诸王的伊朗》），哥本哈根 1944 年版，第 337—339 页。

矛头对准反对王权的大封建主，没收他们的一切财产，包括土地、水源、房屋、粮食、妻妾和女儿，在信徒中重新分配。

496年，部分大贵族发动宫廷政变，推翻卡瓦德一世，拥立其弟扎马斯普为王。卡瓦德一世逃往嚈哒，借兵夺回王位。此后，他开始疏远马兹达克，并和昔日的政敌和解。6世纪初，卡瓦德一世和马兹达克在王位继承人问题上发生冲突。529年，他下令召开宗教辩论会。马兹达克在会上被诬为异端，和该派其他首领全部同时遇害。教徒被杀者达8万人之多。

马兹达克派持续40多年，对伊朗社会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它的斗争口号成为人民反抗封建统治的旗帜，伊朗中古时期的穆康那起义和巴贝克起义便都带有马兹达克派的色彩。马兹达克派的弱点在于它并不能创造一种新制度来取代现存的封建制度，它所提出的平分财产的要求，也不是以消灭剥削和私有制为前提，最多不过是将社会拉回原始共产主义社会，违背了社会发展的规律，因而不可避免要遭到失败。

马兹达克派的失败，标志着伊朗封建制度的胜利。①

五、犹太教、基督教和佛教

公元前539年，居鲁士二世征服新巴比伦王国。他下令把尼布甲尼撒二世强行从耶路撒冷迁来的犹太居民，即所谓“巴比伦之囚”遣返回乡。在波斯国王的帮助下，犹太人重修耶路撒冷第二圣殿，建立了犹太教祭司集团统治的自治神权政体，实现了多年以来梦寐以求的返回故乡、重建家园的理想。犹太社会从此进

---

① Th. Nöldeke, Geshiste der Perse und Araber lut Zeit der Sasaniden (Th. 内尔德克：《萨珊时期的波斯与阿拉伯历史，据泰伯利阿拉伯编年史……》)，莱登1879年版，第4卷，第458—465页。

入了一个比较长期的和平发展时期。

犹太教在阿契美尼德时期进入繁荣时期。犹太教义这时形成，成为耶路撒冷神权政治的理论基础。为了便于宗教宣传，犹太教祭司对古希伯来文献进行了整理，编纂成犹太教《圣经》。《圣经》中属于阿契美尼德时期的著作有耶路撒冷神庙公社的组织者以斯拉、尼希米等人的著作，它反映了犹太教祭司对当时各种重大事件的看法。犹太教法典《摩西五经》正式成为犹太居民的法律。在波斯国王的支持下，它后来又成为各地犹太移民必须遵守的共同法律。

犹太教在阿契美尼德时期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出现了一些新变化。例如，犹太教主神耶赫维不仅被奉为犹太民族的神，而且是全世界惟一的神，是地上大帝国在天堂中的反映。同时，教义中开始出现"弥赛亚（救世主）"的观念。居鲁士二世曾帮助犹太人返回故乡、重建家园，因此被犹太教祭司歌颂为弥赛亚。

希腊化时期，犹太教义受到世界主义的严重影响。同时，由于巴勒斯坦地处托勒密和塞琉西帝国争霸的中心，经常遭受双方蹂躏，居民被迫流落他乡。伊朗成为犹太移民最理想的庇护所。在巴比伦、塞琉西、杜拉·幼罗波斯等地，都有犹太社区组织。他们是丝路贸易的积极参与者。公元前 164 年，马卡比领导犹太人民推翻塞琉西王朝的统治，建立复兴的犹太王国。犹太人在反抗塞琉西王朝和罗马的斗争中，始终把安息人看成可靠的盟友。安息的犹太移民也给他们很大的支援。公元 135 年，犹太起义遭到残酷镇压后，许多犹太人纷纷逃往安息。犹太社区在安息享有各种特权，他们是安息可靠的盟友。

萨珊时期，祆教成为国教，犹太教开始受到限制、迫害。犹太社区自治权被取消，教徒经常惨遭杀害。该时期形成的犹太教法典《巴比伦塔木德》是研究当时犹太居民政治、文化和宗教生

活的重要资料。[1]

基督教最初只是犹太教中的一个小派别，信徒大多为犹太下层居民，政治观点比较激进。所以，罗马统治者在镇压犹太教时，不加区别地镇压了基督教。基督教最初传入安息帝国的幼发拉底河以东地区，后来逐渐有其他民族的居民皈依，主要是当地希腊化居民。萨珊时期，基督教和犹太教一样遭受迫害。耶兹德格德一世时，基督教获得宽容，但宗教迫害仍时有发生。卑路斯支持基督教聂斯脱利派反正统派的斗争。从此，聂斯脱利派大行于伊朗，成为萨珊国家统治机器的一部分。伊斯兰时期，聂斯脱利派被承认为合法宗教，受到阿拉伯人保护，并有一定发展。中国的景教，就是由伊朗聂斯脱利派传教士阿罗本传入的。[2]

佛教与祆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琐罗亚斯德传教活动的年代和地区都比较接近，但我们不知道佛教在古波斯帝国境内传播的情况。希腊化时期，巴克特里亚的希腊统治者为抑制祆教势力，有意扶持佛教，佛教因而得以流行于以巴尔黑为中心的东伊朗地区。安息时期，佛教向西传入木鹿地区。古木鹿城就发现了佛教寺院遗址、佛像和经籍文书，证明这里曾经有佛教团体。我国汉译佛经的创始人、安息高僧安世高大概就来自木鹿。不过，佛教在伊朗西部没有很大的发展，信徒主要是东部丝绸之路沿线城市的商人。农村居民大多还是祆教徒。萨珊时期，祆教祭司迫害其他宗教，木鹿佛教寺院被毁，教徒逃往他乡，伊朗本土的佛教大概就消失了。但在东伊朗语居民中，佛教仍然繁荣了几个世纪，著名的犍陀罗（Gandhara）佛教艺术，就是伊朗、印度和希腊雕塑艺

① 《剑桥伊朗史》第3卷第2分册，剑桥1983年版，第909—923页。

② 同上书，第924—948页。

术的结晶。[1]

六、建筑

阿契美尼德王朝最初的都城是帕萨加迪（Pasargadae）。它位于木尔加布谷地，海拔约1900米。帕萨加迪本意为“波斯营房”，原为波斯人聚居之地，后成为波斯帝国的都城、圣地和国王加冕之地。居鲁士二世征服米底后，开始兴建此城，直到薛西斯时期停止。

帕萨加迪城内有要塞、宫殿和神庙建筑。宫殿遗址中发现居鲁士二世铭文，大流士一世金板、银板铭文和薛西斯的铭文。城内现存完整建筑物是居鲁士二世王陵。这是座石建筑物，高11米，底座有6级台阶。墓室为拱型建筑，类似民房，没有任何装饰。据古典作家记载，居鲁士二世的遗体就安放在墓室内的金棺中。

帕萨加迪宫廷建筑是由伊朗、巴比伦、亚述、吕底亚和希腊工匠所建。它是帝国各个民族建筑艺术的结晶，也是古波斯帝国早期最重要的文化遗址。

在阿契美尼德王朝的宫廷建筑中，波斯波利斯宫廷建筑最为重要。王宫建筑在岩石砌成的台基上，建筑物风格各不相同，但又组成了一个和谐的整体。宫廷建筑明显分为两种类型：一种称为塔恰拉，这是国王的寝宫或冬宫，始建于大流士一世；另一种称为阿巴丹，这是国王的接见大厅。阿巴丹是木结构建筑，木柱木顶，始建于大流士一世，后经多次改建。薛西斯所建百柱大厅也属这种类型，但使用了埃及柱廊作为装饰，十分宏伟壮观。

纳克希·鲁斯坦王陵也是重要的宫廷建筑。这些王陵是悬崖

---

① 《剑桥伊朗史》第3卷第2分册，剑桥，第949—964页；R.N.弗赖伊：《波斯的遗产》，伦敦1965年版，第174—177页。

上凿出的壁龛，墓穴入口有 4 根圆柱组成的柱廊。根据本世纪在伊朗西北各地发现的公元前 9—前 6 世纪岩墓判断，这种墓葬是伊朗古代传统墓葬方式。根据波斯波利斯宫廷和王陵建筑风格判断，这些建筑尽管受到希腊、巴比伦、亚述和埃及建筑风格的影响，但其主体仍然是伊朗普通民居的式样。这种式样现在仍然保存在伊朗农民的住宅中。

自大流士一世开始，帝国行政中心苏萨进行了大规模宫廷建筑。铭文表明，为了建筑苏萨宫廷，几乎调集了全国最优秀的工匠和各种建筑、装璜材料。宫廷面积约 2 万平方米。无怪乎大流士一世骄傲地称它是世界上最宏伟的建筑物。苏萨另一重要建筑物是国王的接见大厅（阿巴丹），面积约 1 万平方米。这座建筑物也是由全国各地优秀工匠建筑的。[1]

塞琉西和安息时期是伊朗社会经济急剧发展时期，主要表现为新兴城市大量增加。以中亚最重要的城市木鹿为代表，城市规划严格地分为 3 部分：要塞（卫城）、城市和市郊。每个部分都有带塔楼的城墙加以保护。卫城防御设施通常和城市本身的防御设施连接在一起，内有统治者的宫室、神庙、军火库和兵营。这表明当地已经出现阶级分化和对抗。城市和市郊相连，说明城市的生活基础是农业。对于当地城市居民而言，农业的重要性决不亚于工商业。

木鹿在塞琉西王朝初期进行过大规模的改建，并易名为安条克城。其城市规划和叙利亚的阿勒颇相同，反映出希腊化城市建筑的特点：城墙呈直角形，圆形的卫城依城墙而建，市内街道直角交叉，城市如果有自治的议会机构，市中心必定有广场。

尼萨的城市建筑分为两组：北面的建筑群主要是“方宫”，柱

---

① M.A.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莫斯科 1980 年版，第 243—258 页。

廊具有当地和希腊化建筑风格相融合的特点。安息后期，方宫经过改建，变成纯东方式的建筑。方宫可能是安息国王的宝库，著名的尼萨角杯和其他许多精美的工艺品，都是在这里发现的。

南面的建筑群主要是“方厅”，室内面积为 20×20 米，内部有两层。方厅可能是国王的接见厅或袄教神庙。另一重要建筑物是“圆庙”，可能是密特里达特斯王的陵墓或纪念堂。和圆庙一起的建筑物是“塔楼式神庙”。

从安息时期木鹿、尼萨等城市建筑情况来看，安息在新的条件下创造性地革新了古老的建筑传统，发展了新的表现手法，对萨珊王朝的建筑具有巨大的影响。[①]

萨珊早期建筑物受安息影响较大，其中最有名的是阿达希尔一世在费鲁兹阿巴德的宫廷。宫廷有安息时期常见的艾万（一边敞开的抛物线拱形房间）与正方形中央圆顶大厅相连，半圆形抛物线拱和具有伊朗特色的大跨度三角拱圆顶，第一次以成熟的形式出现在萨珊早期建筑物中。维赫·沙普尔宫则呈十字形，中央圆顶大厅有 4 个艾万，并有拉毛粉饰，深受希腊化建筑风格的影响。艾万在塔基基斯宫得到充分的发展。这是萨珊王朝最宏伟的宫廷建筑，宫廷的拱形大门抛物线跨度达 26.5 米，高度达 29 米，是萨珊时期宫廷建筑的杰出代表。[②]

七、造型艺术

（一）洛雷斯坦青铜器

本世纪 30 年代，美国考古队在洛雷斯坦（luristan）南部库赫

① Г. А. Кошеленко, Родина Парфян（Г. А. 科舍连科：《帕提亚人的祖国》），莫斯科 1977 年版，第 36—80 页。

② M. M. 季亚可诺夫：《伊朗古代史纲》，莫斯科 1961 年版，第 326—330 页。

达什特河谷的苏尔赫·杜姆布遗址发掘到一座庙宇。其中发现几十件所谓“洛雷斯坦青铜器”，包括铜镜、铜杖。铜杖的顶端有镂空圆盘，上有女神像，周围饰以百兽，类似权杖。还有青铜剑、马嚼和各种装饰品。这里还发现上百枚圆柱形印章，其上有加喜特时期的楔形文字铭文，据此判断洛雷斯坦文物和加喜特人有关系。这批文物的年代为公元前8—前7世纪。洛雷斯坦青铜器以造型精致，构思神奇而闻名于世，对后世伊朗艺术影响很大。

（二）济维叶宝藏

又称萨基兹宝藏。1947年发现于乌尔米耶湖南岸的萨基兹城。由于当时伊朗政局动乱，很多珍贵文物被毁坏，还有一部分流到国外，现在大部分宝藏收藏在德黑兰考古博物馆。这批文物共分4组：有亚述、西徐亚、亚述—西徐亚和马纳本地风格。文物带有明显的“野兽风格”和“混合风格”的特点。有学者认为它们属于西徐亚王室的宝藏，也有人认为是马纳文物。其风格后为西徐亚、米底和波斯所继承。

古波斯帝国的雕刻艺术具有庄严、隆重和宏伟的特点。帕萨加迪、波斯波利斯、苏萨宫廷建筑的浮雕，出色地反映了古波斯雕刻艺术的特点。同时，我们从这些浮雕中也可以看到两河流域，特别是亚述雕刻艺术的影响。古波斯帝国后期，雕刻艺术受希腊化影响较大，形成所谓“前希腊化艺术”。特别是宗教雕塑和希腊混为一体。如伊朗祆教主神阿胡拉·马兹达、密特拉和阿娜希塔都雕塑成希腊的神像。这种艺术风格的融合，为日后希腊化艺术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安息官方艺术体现在钱币图案设计中，反映了国家发展的历史和王权神化的思想。造型艺术的代表作有弗拉阿特斯四世之妻穆萨（Musa?）大理石雕像、《尼萨女神》雕像和《罗多古娜雕像》。这些由希腊工匠做成的雕像，反映出安息上层分子有很高的

艺术修养，和西方有密切的关系。安息的泥塑则代表了中亚风格，又受到希腊化艺术的影响。尼萨发现的奔鹿铜镜，题材受西徐亚“野兽风格”的影响，但又有所发展，鹿角比较匀称，鹿头略微回转，形态更为逼真。

安息时期最常见的工艺品是角杯。角杯是伊朗传统的盛酒器皿，一般用动物的角料做成，也有陶质或金属仿制的角杯。在尼萨方宫发现 40 个左右的角杯，其中最著名的是尼萨象牙角杯，杯体上刻有奥林匹克 12 神祇和欧里庇德斯《酒神的伴侣》中的某些场面。尼萨角杯具有宗教意义，可能是王家的礼器或祆教的法器。

“野兽风格”的工艺品在安息时期得到很大的发展。某些神化动物（安息语称“圣穆尔夫”）的图案设计，后来对我国工艺品有一定的影响。[①]

萨珊时期雕刻艺术，以场面宏伟、构思和手法简洁见长，主要反映了狩猎场面。雕像细部处理非常完美，连狩猎者衣服的质料都能反映出来。

萨珊时期，壁画艺术获得广泛的发展，有很多当时的大型壁画保存至今，如泰西封的宫廷壁画、巴米扬的佛教绘画和新疆地区的摩尼教壁画。这些壁画时代不同，地点不一，受到各地传统文化的影响。装璜图书的细密画也是这时出现的。

萨珊时期金银工艺品也很著名，如萨珊银盘，上有王家狩猎、宴饮图、神话故事场面或圣穆尔夫图案。还有金壶、银壶、铜壶等酒器和礼器。我国固原地区发现的萨珊鎏金银壶，就是一件珍贵的工艺品。[②]

---

① Г. А. 科舍连科：《帕提亚人的祖国》，莫斯科 1977 年版，第 81—164 页。

② 宁夏博物馆、宁夏固原博物馆发掘组：《宁夏固原北周李贤夫妇墓发掘简报》，《文物》，1985 年第 11 期。

八、历法

古代伊朗领土辽阔，民族众多。各个时期使用过各种不同的历法。

阿契美尼德时期，埃及使用埃及历。埃及人很早就学会了根据天狼星的运动和尼罗河泛滥的规律，制定历法来指导农业生产。埃及历法年为每年12个月，每月30日，岁末再加5天，全年共365天。每年分3季、每季4个月。昼夜的计算方法是从本日黎明到次日黎明，每4年与太阳年相差1天。

巴比伦使用太阳历，每年12个朔望月，每月或29日，或30日，平均约为29.5日，每3年与太阳年相差30—33天，因此必须设附加月（30日）置于6月或12月之后。这样，巴比伦历的年长度就是353（4）—383（4）天。巴比伦历的新年为尼桑努月（相当于公历3—4月）的第一天。每月始于日落之后、新月初现的黄昏。昼夜的计算方法是从本日日落到次日日落。每昼夜分为4部分：黄昏、午夜、中午和午后。巴比伦人还发明了计时单位Kasbu（每Kasbu等于2小时）、星期制。

犹太历法的岁首为9—10月间，每月名称与巴比伦月名相同，这是“巴比伦之囚”时期犹太人由巴比伦历法中借用的。

埃兰历法和巴比伦历法相同，每月名称用阿卡德字母符号代替（7月除外），大概用埃兰语读音。埃兰历法后为古波斯历法所取代。

古波斯历法实际上就是巴比伦历法，但巴比伦月名被改为波斯月名，波斯月名与农事和宗教活动有关（如清理沟渠月、割蒜月、寒冬月、拜火月等）。

在塞琉西与安息时期，伊朗曾长期使用希腊历法，这有阿弗罗曼文书为证。它说明在马其顿殖民统治结束多年之后，伊朗人

仍然继续使用希腊历法。

古代伊朗还有祆教历法，又称“小阿维斯陀历”。该历与埃及历相同，每月有12个月，每月30日，岁末再加5天，全年共365天。小阿维斯陀历的月名、日名均采用祆教神祇命名（如阿胡拉·马兹达、密特拉、阿娜希塔等等），每逢日名与月名相同，便是祆教的节日。

祆教历法产生的时间、地点不详。它最早大概出现在东伊朗地区，主要用于宗教活动。阿契美尼德王朝晚期，小阿维斯陀历在伊朗地区广泛使用。安息时期，祆教历法仍在使用，这有尼萨王室经济文书为证。萨珊王朝时期，祆教逐渐取得国教的地位，祆教历法也因其比巴比伦历法更为准确而取代后者，成为伊朗的官方历法。①

九、科学

古代伊朗与两河流域和埃及发生了密切交往，为古代近东科学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伊朗帝国的建立，开阔了人们的视野和见识。地理学产生了。西亚最早的地图绘有巴比伦邻近地区的地形，并有文字说明。地名手册也出现了。手册中有许多重要城市与河流的名称。希罗多德还提到波斯国王的地图。

古波斯时期，历史学也有所发展。在波斯国王的宫廷中、在乌尔等著名的神庙中，都设立了历史博物馆，收集各个朝代的珍贵文物和文献资料。

教育事业的发展，反映在巴比伦地区的学校教育中。当时巴

---

① M.A.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莫斯科1980年版，第277—280页；《剑桥伊朗史》第3卷第2分册，1983年版，第778—791页。

比伦地区有很多各类学校，如书吏学校、天文学校。学生有的出身名门望族，有的出身下层平民。不像在埃及那样，教育是富人的特权，穷人没有接受教育的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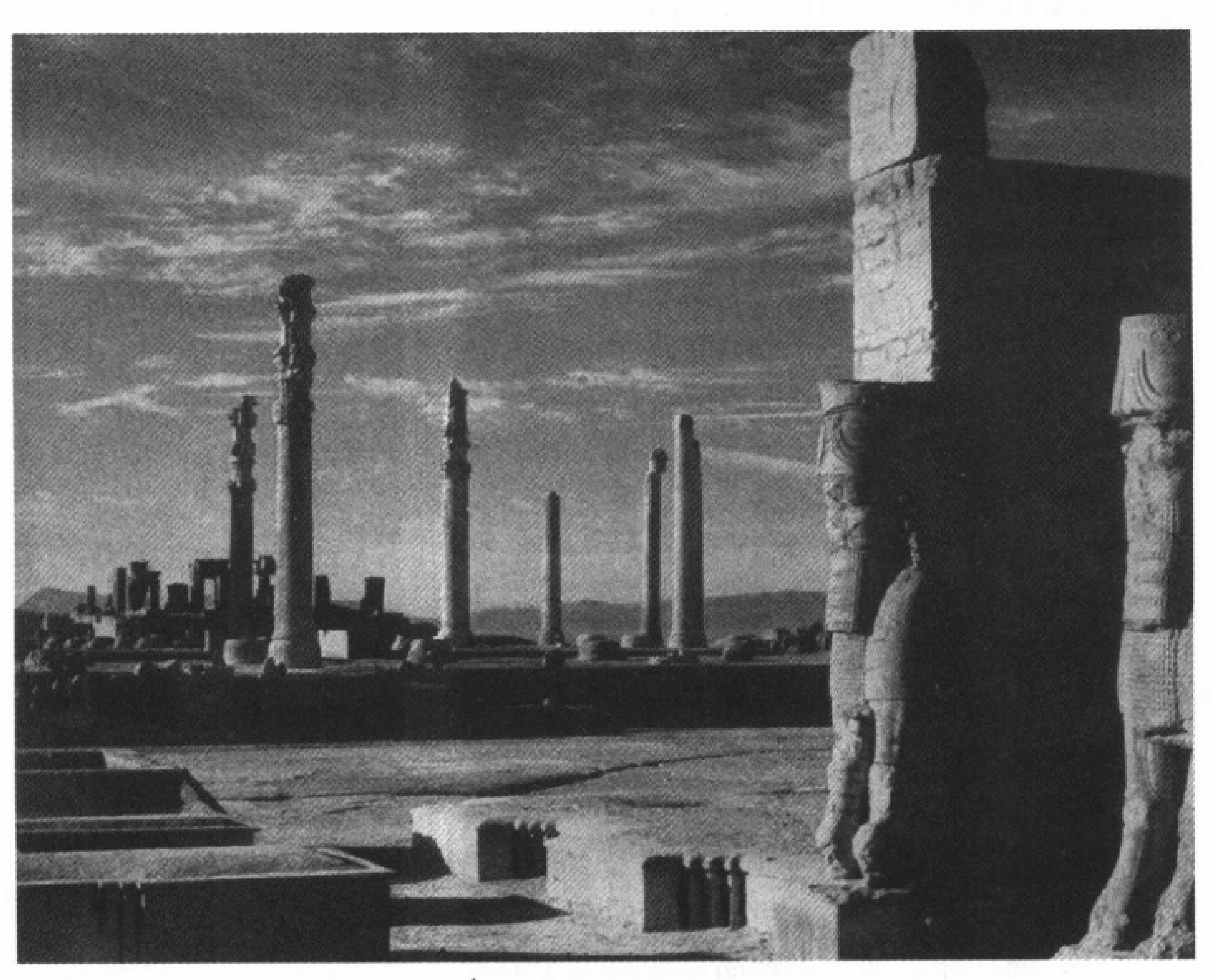
伊朗地区的教育最初比较落后，王公、贵族和平民大多不识字。据史学家考证，连古波斯明君大流士一世也是文盲。公元前5世纪，伊朗贵族才开始接受学校教育。安息时期，伊朗的王公贵族已经有很高的文化素养，不亚于希腊化各国。同时，在下层平民中也出现了接受过良好教育的文士。他们后来在萨珊时期形成了一个强有力的“文官（文士）等级”。

古波斯时期，埃及和巴比伦数学、天文学取得了重要的成就。巴比伦天文学积累了几千年的观察经验，可以确定太阳、月亮和当时已知星座运行规律。当时确定回归年的长度是365天5时41分4.16秒，比现代科学测定的数据只少7分17秒，可以说代表了当时天文学和数学的最高成果。不过，当时的天文学受到星相学的影响，星相学是充满唯心主义和欺骗的伪科学。

萨珊时期是古代伊朗文化的鼎盛时期。胡司洛一世重视科学文化的发展。529年，基督教占统治地位的拜占廷关闭了异教文化的中心雅典学园，许多新柏拉图学派的哲学家逃往伊朗，受到热情接待。他还在贡迪沙普尔城建立了一个以希腊医学为基础的医科学校，它后来成为伊朗医学的中心。伊朗中古许多著名文学作品、翻译作品和艺术珍品，也是这个时期产生的。[1]

---

① M.A.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莫斯科1980年版，第271—276页；R. 吉尔斯曼：《伊朗》，企鹅丛书1954年版，第340页。



14　波斯波利斯的黎明

第四章

东西方文明的交流与冲突

一、伊朗与西方

东方和西方自古就有密切的往来。著名的《荷马史诗》就是希腊各邦远征小亚细亚特洛耶王国的史诗。公元前 9 世纪，希腊各邦由于社会经济原因，开始进行大规模海外殖民运动。自这时起，希腊人就开始分为两大支：西部居民称为希腊人，东部居民称为爱奥尼亚人。爱奥尼亚人的殖民活动主要集中在爱琴海诸岛和小亚细亚西部沿岸地区，即所谓爱奥尼亚地区。这里兴起了许多著名的希腊城邦，像米利都、以弗所、哈利卡那索斯等。由于优越的自然条件，爱奥尼亚的经济文化领先于希腊半岛各邦，直到公元前 6 世纪，在希腊世界起主要作用的仍然是爱奥尼亚人而不是巴尔干半岛的希腊人。

古波斯帝国的建立，为爱奥尼亚城邦经济文化发展提供了更大的机会。许多城邦纷纷派代表向居鲁士二世表示归顺，打开城门欢迎波斯人。公元前 6 世纪后期，爱奥尼亚出现了一派繁荣景象。以弗所产生了著名哲学家赫拉克利图，米利都产生了著名哲学家安那克西曼德列斯、历史地理学家海卡泰欧斯，萨摩斯产生了大数学家毕达哥拉斯，哈利卡那索斯产生了“历史之父”希罗多德。波斯国王支持爱奥尼亚各邦统治者，各邦统治者忠于波斯国王，双方关系比较融洽。

但是，这种和平友好的关系有时也会被战争冲突所打断。像

公元前 5 世纪前期爱奥尼亚起义和随后发生的希波战争，就是伊朗和希腊两个民族最初的冲突。这种冲突既有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原因，也受到一些偶然因素的影响。但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看，双方的冲突是短暂的，和平交往是主要的。即使是战争期间，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也仍然存在。

资料表明，古波斯时期有许多希腊人来到伊朗，他们之中有医生、学者、工匠和失意的政治家。希罗多德和其他古典作家都说到波斯历代国王用希腊医生为御医。例如，大流士一世的御医德摩克达本是一名希腊奴隶，因为替国王治好了脚伤而备受重用，成了国王的座上客。阿塔薛西斯二世的御医克铁西乌斯长期居住在波斯王宫，以所见所闻写成《波斯史》。

在希腊城邦党派斗争中失败的政客，也常常逃往伊朗寻求庇护。像希腊著名政治家提米斯托克利（Themistocles）失势后投奔伊朗国王阿塔薛西斯一世，受到国王的热情欢迎。他后来成为国王的亲信和马格尼西亚等城的统治者。

希腊工匠参加了波斯王宫的建筑工作。苏萨王宫的石匠中就有爱奥尼亚战俘。波斯波利斯王宫许多雕塑的风格是典型的希腊风格作品，是爱奥尼亚和其他地区希腊工匠做成的。他们按照国王的意图，采用希腊风格和东方审美观，创造出新的艺术风格。

希腊人对伊朗文化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但这种贡献不应过分夸大。这是因为他们服务的对象仅限于伊朗上层分子，特别是国王和高官显贵；同时，这些希腊工匠社会地位较低，很多是战俘或奴隶。他们只是普通的工匠，不可能影响波斯王宫的总体设计。

同样，伊朗对希腊文化也有重要的影响。希腊人自己承认他们向东方学习了很多知识，如巴比伦的天文学、埃及的数学、几何学。就连希腊字母，也是由腓尼基人发明，希腊人完善的。伊朗、巴比伦的许多词汇，如没药、乳香、石油等，通过文化交流

的途径传入希腊，成为世界通用的词汇。伊朗祆教二元论思想，对希腊哲学也有一定影响。[①]

古波斯晚期，伊朗和希腊文化，特别是在宗教方面出现了互相混合的现象，形成了所谓“前希腊化文化”。

亚历山大帝国的建立，标志着伊朗历史进入了希腊化时代。这个时期的特点是文化上的混合主义、世界主义倾向更为明显，形成所谓希腊化文化。希腊化文化促进了伊朗和希腊之间的文化交流，东西方的政治制度、语言文化、宗教哲学、工艺美术都出现了互相渗透、交融互变的现象。伊朗文化并没有因此而消灭，它和希腊文化一起构成了世界文化宝库的一部分。但是，希腊化文化主要是统治阶级和城市上层分子的文化，伊朗农村仍然保持着原有的宗教和文化传统。

安息王朝前期，统治者标榜自己为“亲希腊化的君主”，完全是出自政治、经济利益方面的考虑。安息国王尊重希腊化城市的自治权。不干涉其内政，不让军队进驻底格里斯河畔的塞琉西城，以免军队骚扰城市工商业活动。公元42年，塞琉西的希腊化居民起义反抗安息统治。这次起义被镇压后，安息人对其他希腊化城市的态度仍然是比较友好的。安息国王对希腊化城市的宽容态度，对伊朗文化的发展具有很大的推动作用。它使伊朗能主动吸收外来文化的精华，形成自己本民族文化的特色。著名的犍陀罗佛教艺术，就是在当地艺术传统的基础上，吸收希腊、伊朗艺术手法，表现佛教内容的新的艺术形式。它形成于安息后期而成熟于萨珊时期。[②]

公元前1世纪初，伊朗与罗马有了直接往来，但双方关系从

---

① M.A. 丹达马耶夫：《古代伊朗文化与经济》，莫斯科1980年版，第280—304页。

② R.N. 弗赖伊：《波斯的遗产》，伦敦1965年版，第174—177页。

一开始就因为罗马统帅苏拉的“横蛮无理和妄自尊大的态度”蒙上了阴影。其后，两国为了争夺地中海东岸的霸权又进行了长达几百年的残酷战争。伊朗和罗马的关系是战争多于和平交往，双方的文化交流也主要是在军事技术和战略战术方面。

在军事技术方面，罗马在卡雷大战惨败之后，对伊朗骑兵的装备、战术进行了认真的研究。罗马向伊朗学会为士兵和战马制造防护盔甲的技术。伊朗骑兵的运动战和突然袭击战术被罗马军队奉为主要战术。伊朗人用于冲击敌军队列的战车尽管实用性不大，也被罗马人用来作为威慑敌军的武器。伊朗的铁器和皮革制品在罗马深受欢迎。普林尼称赞“安息铁”为天下第二优良的铁器。凡是东方进口的优质皮革在罗马都被称为“安息皮革”。用安息皮革制成的长统“安息靴”，是罗马皇帝的御用品。

罗马素以公路建筑技术闻名于世。“条条道路通罗马”，就是罗马公路建筑技术高超的最好证明。但是，罗马的公路建筑技术也受到伊朗的影响，连拉丁文“公路”一词也出自波斯语。在古代，驿传制度具有军事性质。古代伊朗驿传制度举世闻名，影响到许多希腊化国家。罗马人可能直接或间接地仿照伊朗的方式，建立了自己的驿传制度。

伊朗向罗马学到的军事技术，主要是阵地战，特别是修筑防御工事的技术。

在民用技术方面，伊朗和罗马在水利工程建筑上各有所长。公元3世纪，沙普尔一世用罗马战俘修建了著名的凯撒水坝。罗马向伊朗学会使用水轮、水磨和风车。

在栽培植物方面，罗马从伊朗引进的有：阿魏，最早是一种佐料，用以消除食品中的怪味，后成为名贵药材，用以治疗多种疾病；大黄，古代是一种药材，现被西方视为名贵食品，公元1—2世纪经博斯普鲁斯地区传入罗马；阿月浑子，原产伊朗，1世纪左右经近东地区传入罗马；桃树、李树，原产中国，经伊朗和伊

朗属地亚美尼亚传入罗马。桃树移植意大利之初，桃作为稀有水果，身价甚高。伊朗从罗马引进的植物，主要有榛树。

在宗教方面，伊朗与罗马互有影响。伊朗袄教流行的密特拉崇拜传入罗马帝国后，成为秘密宗教团体，盛行于下层居民，特别是普通士兵之中，对基督教造成严重威胁。以至于古典作家惊呼“如果世界不是基督教的，就将成为密特拉教的”。伊朗摩尼教明显受到基督教的影响，反过来又对基督教异端教派产生巨大的影响。基督教和袄教在教义方面也有某些共同之点，说明双方存在着相互影响。[①]

二、伊朗与中国

（一）丝绸之路的开辟

中国和伊朗都是亚洲文明古国。根据考古发掘资料，两国人民早在公元前 4 千纪晚期就有某种联系。例如，东伊朗地区安诺文化（Ⅰ—Ⅱ）的陶器和我国华北仰韶文化陶器型制有着惊人的相似。卡拉苏卡文化（约公元前 1200—前 700 年）的兵器（铜锛、刀、戈等）和华北地区的兵器型制也极为相似。这大概与我国史书记载的丁零、塞种部落大迁徙有关。正是由于这些游牧部落的活动，使得从中国华北横贯欧亚大陆北部，直达东欧广大地区的各种文化互相影响，出现了很大的同一性。

我国古代和伊朗等西方国家（西域）来往的道路由于以丝绸贸易为主，因而被德国地理学家李希霍芬命名为“丝绸之路”。它最初是指由我国内地经新疆沙漠绿洲、中亚、西南亚、西亚直达北非和欧洲的商路。后来，随着研究的深入发展，学术界又将丝

① 《剑桥伊朗史》第 3 卷第 1 分册，剑桥 1983 年版，第 559—592 页；劳费尔著、林筠因译：《中国伊朗编》，商务印书馆 1964 年版。

绸之路的概念加以扩大，将中西交通各条道路都包括在其中，分别命名为“草原之路”、“绿洲之路”、“滇缅路”和“南海航路”等。

一般认为，我国古代和伊朗等西方国家的联系，最初是经由欧亚大陆北部的草原之路。关于草原之路的文字记载，最早大概是佚名作者的《穆天子传》和希罗多德的《历史》这两部著作。其中虽有某种神话色彩，但这在地理学的童年是不可避免的。

根据近代学者研究，《穆天子传》大约成书于战国时期赵人之手。该书所述周穆王西行故事不见于其他史书记载，可能是作者有意托名先王以抬高其著述的身价，但其反映的却是当时中西交通的实况。书中所述周穆王西行路线是洛阳出发，北涉漳水，越钘山至河套以北蒙古草原。此后，该书出现佚文，行军路线不明。接着，该书便从阿尔泰山（昆仑山）开始叙述。周穆王从阿尔泰山中段东麓越过山口，向西沿黑水河（喀喇额尔古斯河）前进，经过鄄韩氏部落向西再过一山口，到达西王母之国。国中有瑶池，无数大鸟在湖边解脱羽毛，他装载这种珍贵的羽毛达百车之多。

希罗多德也谈到从西徐亚到东方的商路，其中由欧洲经欧亚大草原北部直达阿尔吉帕人（秃头人）的路线比较清楚，一般认为秃头人居住在阿尔泰山西缘。由此再往前，情况便不清楚，因为高山阻断了前进的道路，也没有人能越过这些高山。希腊人只知道那里住着伊塞顿人和独目人，气候严寒，空中充满羽毛（雪）。尽管学术界目前对该地的确实所在有不同看法，但中西史书关于这条道路的记载最后都集中到这个积羽之地，说明双方的传说出自同一来源。

根据上述记载和考古资料，国内外学者认为早期中西交通主要是经由阿尔泰地区的草原之路。巴泽雷克则是其枢纽。当地墓葬出土物有中国丝绸、铜镜、玉器、漆器、阿契美尼德时期的挂毯、毛毯、地中海玻璃目珠。这说明当地塞种部落和中国、伊朗有着密切的商业联系。中国丝绸沿草原之路一直到达斯图加特。根

据现有资料，草原之路还可以进一步划分为 4 条道路：阿尔泰山道、天山道、漠北道和居延道。

陆上丝绸之路以新疆通往西方的绿洲之路最为重要。这条道路开辟的时间很早。在汉族之前，居住在新疆、甘肃境内的许多少数民族，如匈奴、月氏、乌孙、塞种、粟特等，早已和西方有密切的联系。他们是开辟绿洲之路的无名英雄。张骞则以其坚韧不拔的伟大气魄，成为这些无名英雄的代表。

绿洲之路在汉代有 3 条主要道路：第一条称为北道，自玉门、阳关经车师前王庭沿北山、波河至疏勒、逾葱岭至大宛、康居、奄蔡。北道经大宛可至大夏，经康居、奄蔡、里海、黑海以北草原，则和欧洲相通。此路三国时期称为海北路。元魏时期京城有四夷馆接待各国来宾。“自葱岭以西，至于大秦，百国千城，莫不款附……附化之民，万有余家”，[①] 说明当时有相当多西域居民来到中国。

希腊人早就知道海北路。安条克一世曾下令帕特洛克利斯前往里海探险。他回来报告那里有一条商路起自北印度（和中国）、渡过奥克塞斯河（今阿姆河，我国古称妫水或乌浒河），乘船或步行到里海，再渡海溯居鲁士河而上，经梯比利斯到黑海，最后进入欧洲。可以说，中西史料关于此路记载是互相吻合的。

第二条道路称为南道。自玉门、阳关、经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至莎车、西北行至疏勒、折向西南逾葱岭至大月氏、安息。南道在大月氏境内有多条岔道：由大月氏向北越妫水，则和康居、奄蔡道通；向南和印度巴巴里肯、巴利柴格的海路相通；向西南和罽宾、乌弋山离（赫拉特）至条支（喀拉塞涅）之路相通。此路中经阿拉霍西亚、德兰吉安娜、卡曼尼亚、波斯和埃兰，直达两河流域。此路大体上就是当年亚历山大回师的路线。喀拉塞涅是

① 杨衒之：《洛阳伽蓝记》卷三。

两河流域、阿拉伯、埃及和印度商路的交汇点，甘英所到条支就是该城；南道由大月氏向西至木鹿、和椟、哈马丹、巴比伦、塞琉西，溯幼发拉底河而上至杜拉·幼罗波斯、帕尔美拉，在此又分两道：一道经安条克渡海进入希腊、罗马；一道经大马士革、推罗进入埃及的亚历山大城。

南道是绿洲之路最主要的干线，由于沿途各国政府的保护，此路比较安全。很多学者往往以其代表整个丝绸之路，其实它只是其中最重要的道路。

第三条道路汉代没有命名，这就是从玉门、阳关经伊吾、高昌、金满、赤谷，取道天山以北准噶尔盆地至乌孙、大宛的道路。《后汉书·西域传》所谓车师后部通乌孙即此。但此路长期为匈奴控制，直到公元 91 年，汉破匈奴于金微山，俘单于母及名王以下 4000 人，匈奴被迫西迁，汉才控制此路。

汉代陆上丝绸之路还有西南夷道，现在称为滇缅道。这条道路开辟时间很早，这是因为缅甸境内的居民大多是古代由我国西南地区迁入的，中缅两国人民是“胞肢”，自古以来就有密切的往来。《史记·大宛列传》载张骞在大夏见邛竹蜀布，说明此路早已有之。国外学者认为缅甸有 3 条主要通商渠道：伊洛瓦底江为一道、萨尔温江为一道、弥诺江（今亲敦江）为一道。中国商人在当地以丝绸换取缅甸和印度的宝石、翡翠、犀角和象牙等特产，而中国丝绸则由缅甸再传入印度、阿富汗甚至欧洲。云南晋宁汉代墓葬中发现的大量琉璃、玛瑙、玉石和海贝，就是中国、缅甸和印度等地贸易往来的证明。西南夷道在汉置永昌郡后（公元 69 年）才由中央政府控制，后来有许多高僧经由此道往来于中印之间，因此惠琳将其（当时称牂牁道）称为中印交通的捷径（《一切经音义》）。

关于陆上丝绸之路，一般学术著作只谈到上述道路。其实还有两条非常重要的道路：一条是由广州经五岭通往中原的道路。此

路又分 3 道：韶关越大庾岭至江西南安；阳山越骑田岭至湖南郴州；溯西江、漓江、灵渠、越城岭至湖南零陵。据邓端本先生研究，此路几乎把整个东南沿海地区都联系在一起，并和南海丝绸之路相联通。鉴于此路目前尚无正式名称，我们姑且称之为岭南路。[①]

另一条道路是经我国西藏和西域往来的道路。道宣在《释迦方志》中首次提到由河洲经吐蕃至尼波罗（今尼泊尔）之路，但其存在时间必定非常久远，至唐初西藏与内地关系密切，始为内地所知。[②]

根据汉代史书记载，当时海上丝绸之路有 3 条主要航路：第一条是《汉书・地理志》所载自日南、徐闻、合浦至都元国、邑卢没国、谌离国、夫甘都卢国、黄支国、已程不国的航路。其中所提到的地名据专家考证，日南在今越南中部，为汉元鼎 6 年（公元前 111 年）所置南部边郡。徐闻在雷州半岛南端。合浦在广西南流江下游。都元为今越南岘港。邑卢没国在泰国叻丕。谌离为缅甸丹那沙林。夫甘都卢在缅甸卑谬附近。黄支为印度的康契普纳姆。已程不在斯里兰卡。番禺（广州）也是这条航路上的重要港口，这有大量文物可证。在南海丝绸之路上，中国商人到达的最远港口可能就是康契普纳姆。这是因为印度商人为垄断丝绸贸易，阻拦其他国家商船继续西行。中西贸易当时只能通过印度、安息等中介进行。故《后汉书・西域传》才有大秦“与安息、天竺交市于海中，利有十倍”的记载。三国时期，印度仍然阻止东南亚商船前往大秦。因此，《南史・夷貊传》才有“南徼诸国人，少有到大秦者”的记载。

中国丝绸由海上进入印度后，先转运到巴巴里肯（今卡拉奇附近）和巴利柴格（今布罗奇港）。两港向北与中亚陆上丝绸之路

---

① 邓端本：《广州港史》，海洋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3—4、50—52 页。

② 季羡林等：《大唐西域记校注》，中华书局 1985 年版，第 101—102 页。

相通；向西经阿拉伯海、波斯湾、幼发拉底河与叙利亚、巴勒斯坦商路相通；还可绕过阿拉伯半岛经红海进入埃及的米奥斯·霍尔木兹、亚历山大和昔列尼加至罗马。其中，自巴巴里肯至波斯湾头喀拉塞涅的航路，实际上自亚历山大时即已开通。据说罗马皇帝图拉真到达此城，看到印度商船云集海港，曾感慨自己年事已高，不能再仿效亚历山大远征印度的壮举。由印度至波斯湾和红海的航路，是海上丝绸之路的第二条航路。据哈德生所说，此路在罗马帝国时开始繁荣。奥古斯都（Octavianus Augustus）时期，每月从埃及开往恒河一带的罗马船只达120艘之多。自公元14年希帕罗斯发现商业季风后，东航船只更多，由意大利航行到巴巴里肯与巴利柴格只需16周，也有些船只横渡孟加拉湾，直达缅甸的毛淡棉、卑谬，印尼的苏门答腊、马六甲海峡和日南等口岸。还有罗马商人自海路进入中国。例如，恒帝延熹九年（公元166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徽外来献。大帝（孙权）黄武五年，大秦商人秦论从交趾来建业。其后几朝史书都有罗马人经海上丝绸之路来华的记载。

海上丝绸之路第三条航路是从缅甸横渡孟加拉湾到达印度、西亚、北非和欧洲的航路。此路与陆上丝绸之路的滇缅路连为一体，中国货物运入缅甸后，再由陆路或海路转运到西方，罗马人也由缅甸进入中国。《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就有雍由调献乐及大秦幻人的记载。[①]

（二）经济文化的交流

自张骞凿空之后，中国与伊朗等国来往日见密切，除了政治

---

① 周连宽：《汉代我国与东南亚国家的海上交通和贸易关系》，《文史》（九），第21页；阿炎：《中缅文化交流两千年》，《中外文化交流史》，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6页。

原因之外，经济文化的交流是一个重要的原因。

在汉朝与安息王朝的互相往来中，我国对伊朗出口的物资，主要是丝织品，还有黄金、货币、铜器、漆器，这些都见诸汉代史籍的记载。斯坦因在楼兰遗址附近汉墓所发现的铜镜、丝织品，在盐泽古道所发现的汉代货币、小件金属器物就是明证。

养蚕和织造丝绸是我国古代独擅的技术，也是中华灿烂文化的代表。中国丝绸制品在古代就已经达到相当高的水平，深为西域各国所喜爱。中国历代统治者为了维护和西域各国的友好关系，往往把大批丝绸作为友谊的信物赠送给各国君主，而通过各国使节、商人运往西域的丝绸数量就更多。

丝绸既是友谊的信物，也是昂贵的商品。安息从丝绸的中介贸易所获利润，竟有 10 倍之多（《后汉书·西域传》）。丝绸运到罗马之后，价格竟与黄金相等。罗马为了购买丝绸和其他奢侈品，每年流入东方的金钱不下 1 亿塞司透斯。正因为丝绸贸易利润丰厚，丝绸之路沿线各国围绕着丝路控制权进行了长期的战争。汉代我国对匈奴和中亚多次用兵，就是为了保证丝路的安全畅通。伊朗为了垄断丝绸贸易，故意阻拦中国与罗马的直接往来。伊朗与罗马的长期战争，也有商业竞争的因素在内，其结果是促使罗马人寻找新的商路，想方设法学习养蚕技术。

中国向西域输出丝绸，同时也就输出了养蚕缫丝的技术。蚕种的输出，最早见于《大唐西域记·瞿萨坦那国》的记载。这个古老动人的故事说明养蚕缫丝技术很早就传入新疆塔里木地区，然后又从这里逐渐传到伊朗和欧洲。丝织工艺的提花机，大概随后不久也传入西域。萨珊时期，伊朗已经可以对外出口生丝和高质量的丝织品。其中有些丝织品图案，对我国丝织品也有很大影响，如贵字孔雀纹锦、联珠对鸭纹锦、联珠骑射纹锦等。这说明伊朗人民具有高度的智慧，善于创造性地吸收外来文化。当然，养蚕和丝织技术西传后，中国丝织品仍然是古代世界最受欢迎的

商品。

有些学者引用《史记·大宛列传》和普林尼《博物志》，认为伊朗冶铁技术也是西汉时从中国传入的，甚至说安息骑兵使用的木鹿兵器也是从中国进口的。我们认为这种说法缺少可靠的证据。众所周知，古波斯帝国境内的安纳托利亚山区，是现今所知最早发明冶铁技术的地区之一，亚述是最早使用铁兵器的地区之一。伊朗部落出现在世界历史舞台时就已掌握了冶铁技术。至于木鹿地区冶铁的历史，根据当地发现的冶铁技术判断，最晚不迟于公元前4世纪。可见伊朗冶铁技术不是从中国汉朝传入的，而是自己独立地发展起来的。但木鹿作为中国钢材贸易的中心，可能学会了我国铸铁柔化处理技术，改善了伊朗铁兵器的质量。[①]

在中伊两国长期交往中，我国从伊朗引进的物产非常丰富。根据史书记载，比较确凿的主要有如下几种：

1. 良马和苜蓿。西汉时期，我国最初由乌孙引进了汗血马，后又从大宛得到更好的马种，号称天马。为了保证天马在中国的繁殖，又特地从大宛引进马饲料苜蓿，在京畿一带广为种植。

2. 葡萄。这是和苜蓿同时引进的。我国新疆地区很快就成了葡萄种植和酿酒的中心。唐代葡萄酒已成为我国人民喜爱的酒类，故诗人王翰有《凉州调》赞美葡萄酒云：

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

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

3. 各种药用植物、矿物。如阿月浑子、无食子、阿魏、阿勒勃、茉莉、无花果、密陀僧等。

4. 各种水果、菜蔬。如安石榴、胡桃、胡瓜、胡麻、胡豆、胡荽、胡萝卜等。

---

① 唐际根：《中国冶铁技术的起源问题》，《考古》，1993年第6期，第556—565页。

古代伊朗对我国文化艺术也有很大的影响。汉唐之际，伊朗的音乐、舞蹈、乐器、杂技等逐渐传入我国，深为我国人民喜爱，丰富了人民的文化生活。伊朗的绘画、雕塑、图案设计技巧也在汉唐之际传入我国，对我国工艺美术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像汉代以后出现的海兽（伊朗语称圣穆尔夫）葡萄镜、骑射纹锦等，都有伊朗艺术风格的影响。

（三）宗教文化的传播

在中伊文化交流中，宗教是一个重要方面。伊朗传入我国的宗教，先后有佛教、袄教、摩尼教和景教（聂斯脱利派），其中尤以佛教对我国影响巨大。

佛教兴起于古代印度。阿育王（Asoka，公元前 273—232 年）时期逐渐传入邻近地区，首先是操伊朗语的中亚各国。根据考古发掘判断，佛教在伊朗的传播大致不超过所谓“富歇线”以西。惟一的例外是在木鹿发现有佛教社团的活动。佛教大约在公元前 1 世纪初由中亚传入我国新疆地区，随后传入我国内地。公元前 2 年，大月氏派遣使臣伊存到长安，博士弟子秦景宪从伊存学浮图经，佛教从此在内地流传开来。[①]

根据我国古籍记载，最早来我国传播佛教的都是伊朗语居民。虽然这些记载的真实性目前众说纷纭，但早期佛教经典用语很多是直接由伊朗语译来，证明了这些高僧大多是伊朗语居民。

在早期来华的佛教高僧中，最著名的是安息高僧安世高。根据国内外学者的意见，他大概与木鹿地区的佛教社团有关。安世高是我国汉译佛经的创始人。148—171 年，他在洛阳先后出经 35 部 41 卷，以满足当时佛教徒信仰上的需要。同时，他还培养了大批的弟子，形成了一个翻译学派。传说他所译佛经恰到好处：“义

① 中国佛教协会编：《中国佛教》，知识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3—11 页。

理明晰，文字允正，辩而不华，质而不野"，号称"群译之首"。这个评价今天看来不免过分溢美，但我们从中可以想见历代高僧对其开创之功是如何的景仰。安世高不但对我国佛教文化的传播和发展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而且对我国翻译文学的发展也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因此，他长期受到中国人民的尊敬。高僧传称其为安侯，把他和我国著名外交家张骞、班超相提并论。《不列颠百科全书》在论述中伊关系时，也只谈到张骞和他，足见其地位之尊高。[①]

安世高之后，还有安息高僧安玄、月支高僧支谶等大批高僧来华传播佛教。可以说我国早期的佛教并不是直接来自印度，而是经过安息和中亚其他伊朗语国家。因而后来为了求得印度佛教的真谛，中国佛教徒曾掀起长达几百年的西行求法运动。求法高僧为了真理舍生忘死的精神，在中国文化史上留下了光辉的一页。

古代伊朗传入我国的宗教还有袄教，即琐罗亚斯德教，其传入时间约在南北朝时。袄教初期被称为"胡天神"。《魏书·灵胡太后传》载北魏废淫祠，而胡天神不在其列。隋末唐初，胡天神改称为"袄"，但意义未变。袄教传入我国之初，主要是最高层统治者（北魏、北周和北齐的帝后）和伊朗侨民所信奉，在中国民间影响不大。袄教没有在中国进行译经传教活动，因此，我国也没有发现汉译袄教经典。唐代初期，袄教在中国颇受优待，京城长安和内地口岸伊朗侨民聚居地都建有袄祠，并设专职官吏萨宝府袄祝（四品）管理。萨珊王朝灭亡后，波斯王卑路斯奏请在长安醴泉坊置波斯寺。有学者认为这个波斯寺就是袄祠。直到宋代，我国内地（如镇江）仍有袄祠。

摩尼教大约在 4 世纪时已传入我国，但它正式得到官方承认

① 李铁匠：《安世高身世辨析》，《江西大学学报》，1989 年第 1 期，第 63—66 页。

则是在武后延载元年（694 年）。后来，长安、洛阳等地都建立了摩尼教寺院。摩尼教在我国传播比较广泛，与回鹘帮助唐王朝平定安史之乱有关。回鹘败亡后，摩尼教遭官方禁断，寺庙财产充公，僧尼配流，死亡者大半，余党遁入山林。

摩尼教对贫苦农民具有一定的吸引力，对农民起义产生过较大的影响。唐末五代发展起来的明教便是由摩尼教演变而来的秘密结社，后成为农民起义的有效组织。因而自唐宋以后，屡遭统治阶级残酷镇压。

摩尼教在我国西北地区流行较广，敦煌、吐鲁番等地都发现有摩尼教寺院、绘画和文献。福建泉州华表山的摩尼教草庵，则是我国江南地区现存惟一的摩尼教寺院遗址。

基督教也是在萨珊时期传入我国的。伊朗基督教属聂斯脱利派，我国称为景教。景教传入中国时间不详。据《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记载，唐贞观九年（635 年），波斯僧阿罗本携经书来长安传教，得到唐政府批准，在义宁坊建波斯寺 1 所，度僧 21 人，这是景教正式流行中国之始。唐高宗时，诸州开始建立波斯寺。唐玄宗对景教非常支持，亲为景教题额。745 年，他又下令将波斯寺改名为大秦寺，理由是“波斯经教出自大秦，传习而来，久行中国。爰初建寺，因以为名。将欲示人，必修其本。其两京波斯寺，宜改为大秦寺。天下诸府置者亦准此”。景教在唐代曾兴盛一时，故《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有法流十道，寺满百城之说。唐会昌五年（845 年），朝廷下令废止各教，景教也遭禁绝。

景教在我国内地流行时间不长，前后约 210 年左右。其史料主要为上述《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碑文用中文及古叙利亚文写成。作者景净及碑文中提到的波斯僧都是伊朗人。碑文四周还刻有 76 名教士之名，其中不少是伊朗人。本世纪初在敦煌石室发现《大秦景教三威蒙度赞》，其中提及译经事项，还有一些译经传世。

景教在我国内地绝迹后，在北方边疆地区仍然活跃了很长时间。新疆的吐鲁番、伊犁、甘肃的河套地区和内蒙古的百灵庙，都发现了景教寺院遗址或景教遗物，但这时的景教和伊朗可能已无直接联系了。[①]

① 叶奕良：《“丝绸之路”丰硕之果》，《中外文化交流史》，第245—250页。

结束语

一、伊朗文明的重要意义

伊朗是世界文明古国，早在公元前3千纪初，伊朗胡泽斯坦地区就出现了由当地居民建立的埃兰王国，创造了灿烂的文明。埃兰文明受两河流域影响较大，属于楔形文化圈的一部分。埃兰又是古代东方诸文明交流的重要中介。它沟通了遥远的印度河流域、中亚和两河流域诸文明之间的联系。

公元前8世纪末，伊朗语族的波斯部落迁入埃兰东南部安善地区。这个地区后来就因为波斯人而被称为波斯（今伊朗法尔斯）。在长期的和平交往中，埃兰人逐渐被人数上占优势的伊朗人所融合，成为伊朗民族的一部分，称为胡降人。埃兰灿烂的文化也被伊朗所继承。

在伊朗语各部落中，米底最为强大。公元前673年，米底首领卡什塔里提推翻亚述统治，建立米底王国。公元前612年，米底和新巴比伦结盟，消灭西亚最强大的亚述帝国。米底王国最强盛时，统一了伊朗各部。它在历史上存在的时间虽然不长，但它对伊朗民族和伊朗文明的形成，有着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公元前550年，米底王国为古波斯帝国所灭。

古波斯帝国是古代世界第一个地跨三大洲的强大国家，其领土几乎囊括了整个地中海东岸文明地区。它的建立，为这个广大地区提供了一个比较长期的和平发展时期，各地经济文化得到空

前发展。

古波斯帝国地处亚非欧三大洲交通要道的中段，自古以来就是东西方文化交流的重要中介，并从中获益不少。东西方文化交流在古波斯时期出现了第一个高峰。后来以“丝绸之路”闻名于世的东西方交通干线——波斯御道，就是在这个时期得以联通，并且受到国家的精心保护。

古波斯时期，伊朗文明的两大特点开始形成。

第一，开放性。伊朗民族作为一个伟大的民族，不但不排斥其他民族，包括被征服地区民族的精神文化和物质文化，而且刻意加以保护和发展，使之能为己所用，这有古代伊朗历代诸王对巴比伦、埃及和小亚细亚希腊城邦的政策为证。

第二，兼容并包性。在文化交流的过程中，坚持以本民族文化为主，吸收、融合其他民族优秀文化，创造伊朗灿烂的文化。这两大特征，后来为伊朗历代王朝所继承。伊朗文明达到古代文明的高峰。著名的波斯波利斯宫廷建筑，就是伊朗文明的杰出代表。古波斯后期，东西方文化互相融合的趋势更加明显，形成所谓“前希腊化文化”，它为希腊化时代的到来创造了条件。

为了争夺东地中海沿岸地区的霸权，古波斯帝国与希腊进行了长期的斗争。这场斗争最后以古波斯帝国的彻底失败而告终。公元前 330 年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三世火烧波斯波利斯王宫，标志着古波斯帝国的灭亡和亚历山大帝国的建立，这是伊朗希腊化时代的开始。亚历山大帝国解体后，伊朗成为塞琉西王朝的领土。

尽管史学界对于希腊化时代的评价各有不同，但希腊化时代的出现并不是个别英雄豪杰的意志，而是适应了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它为东西方文化更大规模的交流创造了便利的条件。从希腊到巴克特里亚、印度和中亚，各地希腊化文化都呈现出当地传统与希腊化文化互相融合的特点。当然，这种文化交流并不是平等的、自愿的，它在很大程度上是希腊马其顿统治者以暴力推行

的强制同化政策。

希腊化对伊朗的影响，主要反映在政治制度和文学艺术方面。希腊化文化基本上是城市文化，主要是为城市中的希腊移民和东方上层分子服务的文化，对伊朗普通居民影响不大。伊朗农民仍然保持着传统的文化。同时，也有希腊移民在和东方居民的长期交往中，逐渐东方化和伊朗化了。[①]

公元前 238 年，伊朗人民在反抗希腊马其顿殖民统治的斗争中，建立了安息王朝。安息时期，伊朗开始由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社会经济有很大的发展，城市剧增、商业繁荣、丝绸之路贸易兴旺发达。这个时期伊朗的王朝虽有更替，但统治者对希腊文化的爱好却没有改变。安息文化明显带有希腊化时期混合主义和世界主义的特征。伊朗的、希腊的、印度的、中亚的、中国的各种优秀文化，通过丝绸之路的纽带互相渗透，互相融合，构成了安息文化的特色。

228 年，萨珊王朝取代分裂、衰弱的安息王朝，标志着伊朗进入封建社会。萨珊王朝兴起于古波斯帝国发祥地波斯省，它是古波斯文化传统的继承人，波斯文化的特征在萨珊时期更为明显。同时，萨珊文化又吸收和融合了塞琉西、安息文化的长处。萨珊地处东西交通的要冲，是古代罗马（包括拜占廷）、印度和中国文化交流的中间站。它从上述国家吸收了许多优秀的文化成果，也对这些国家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因此，萨珊文化在某种程度上也可以说是东西方文化的结晶。当然，萨珊在吸收各地优秀文化的同时，也有创造性的发展。萨珊文化的生命力和价值也就在于此。

萨珊王朝是伊朗历史上最辉煌的时期之一。它继承了古代伊朗的文化传统，代表了它的最高成就。在萨珊王朝灭亡之后，萨

---

① 苏联科学院主编：《世界通史》第 2 卷上册，三联书店 1960 年版，第 311—317 页；R. 吉尔斯曼：《伊朗》，企鹅丛书 1954 年版，第 224—232 页。

珊文化仍然继续存在了很长的时期，对周边国家、特别是阿拉伯文化产生过重要影响。[①]

二、伊朗文明对阿拉伯文明的影响

651 年，萨珊王朝在经历了长期的政治动乱之后，被阿拉伯征服者打败。萨珊末王耶兹德格德三世逃往木鹿，被当地居民所杀，标志着萨珊王朝彻底灭亡。伊朗成为阿拉伯帝国的一部分，开始进入伊斯兰时期。

在阿拉伯帝国初期，伊朗虽然在军事上、政治上被阿拉伯人所征服，并且接受了伊斯兰教的信仰，但伊朗文明远远高出刚刚脱离野蛮状态的阿拉伯征服者。因此，在阿拉伯帝国也像在古代其他地方发生的情况一样，文化上落后的征服者反而被文化上先进的被征服者所征服，就像古代罗马人与希腊人、蒙古人与汉人的关系一样。所谓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实际上基本是希腊化的阿拉美亚文化和伊朗文化。伊朗人、叙利亚人、巴比伦人和希伯来人在其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伊朗对阿拉伯文明的贡献，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 在政治制度方面，伊朗为阿拉伯帝国提供了一整套比较完善和行之有效的行政机构和管理人员。特别是阿拔斯王朝时期，帝国行政机构就是萨珊王朝行政机构的翻版。哈里发就是伊朗式的君主。国家官吏的设置，基本上与萨珊时期相同。例如，在哈里发之下，设有宰相（维西尔），其职权为代表哈里发管理中央和行省机构。在宰相之下，中央机构有各部大臣、长官。地方机构有行省，行省长官称埃米尔，埃米尔由宰相推荐任命，归宰相管理，其职责是管理本省一切事务。阿拉伯帝国的军队、税收、驿传制

---

① R. 吉尔斯曼，《伊朗》，企鹅丛书 1954 年版，第 346—349 页。

度基本上承袭波斯旧制，略有改进。

早期哈里发时期，伊朗人就进入了帝国行政机构，充当一般管理人员。阿拔斯王朝是靠伊朗人、伊拉克人的支持建立的。因此，其政府机构被波斯人充斥，从首相、各部大臣到行省长官，很多都由伊朗人担任。在伊斯兰教国际化的旗帜下，伊朗人的作用重新加强了。伊朗民族主义的复活，为日后伊朗重新获得独立创造了条件。

2. 在科学文化方面，伊朗对阿拉伯文明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例如，在文学方面，中古阿拉伯文学名著《卡里米与迪木乃》就是由波斯的穆斯林伊本·穆格法从中波斯语译为阿拉伯语的。这本书现在有 40 多种不同语言的译本，广泛流传于世界各地。另一部阿拉伯文学名著《一千零一夜》也是由中波斯语译为阿拉伯语的。虽然这两部名著都起源于印度，但阿拉伯人却是通过伊朗人才得以知道它们的。

伊朗诗歌也影响到阿拉伯诗歌的风格，形成所谓新体诗。伊朗文学不仅丰富了阿拉伯文学的内容，而且对其风格产生了重要的影响。伊朗文学优雅华丽的辞藻、精彩动人的比喻，取代了阿拉伯文学刚健简洁的风格，以至于阿拉伯文学作品中充满了从伊朗文学中摘引的文句，哈里发的宫廷中充满了伊朗的文人骚客。波斯美酒、波斯美女、波斯音乐和波斯服饰，风靡一时。

伊朗对阿拉伯医学也有重要的影响。萨珊王朝建立的贡迪沙普尔医科学校，为历代哈里发培养了许多御医。阿拉伯医学最著名的代表人物，如艾卜·伯克尔、穆罕默德·伊本、宰克里雅·拉齐、伊本·西那（阿维森那）、阿里·伊本、赛海勒·赖班·泰伯里、阿里·伊本·阿拔斯·麦朱西，论其血统都是伊朗人。他们在中古医学史上，都享有崇高的威望。

穆罕默德·伊本·穆萨·花喇子密则是阿拉伯数学最杰出的代表人物。他最先把印度数字系统介绍给阿拉伯人。这些数字符

号后来传到欧洲被称为阿拉伯数字，并为全世界所接受。

伊朗对阿拉伯文明的另一重大贡献，是将中国的造纸术传入了阿拉伯，并通过阿拉伯传给了欧洲和世界各地。这对阿拉伯文明的发展，无疑具有重大的影响。

总之，在阿拉伯文明的发展过程中，伊朗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伊朗文明是阿拉伯世界的共同财富。在阿拉伯文明的星空中，最灿烂的明星就有伊斯兰化的伊朗。[①]

① 希提著、马坚译：《阿拉伯通史》，商务印书馆 1995 年版，第 185 页。

跋

以上各编分别阐述了埃及、两河流域文明的起源，及其兴衰的历史，以及伊朗文明，特别是波斯大帝国的形成。自从马其顿·希腊的东征和“希腊化”各帝国的崛起以来，东方的古老文明与西方后起的文明之间发生了激烈的冲突和直接的交往与融合。此后，东西方文明在一个更为广阔的历史舞台上，展现了各自不同的风姿，为人类文明的发展编织了一幅绚丽多彩的画面。古代西亚北非文明在人类早期文明的发展史上作出了哪些重大的贡献，她在世界文明的进程中占有什么地位，古老文明的现代意义何在？这些问题似乎应该进一步作些说明。

如前所述，古代西亚北非文明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正当欧洲大陆还处于蒙昧野蛮的状态，大部分欧洲人还是成群结队，到处游荡的时候，埃及人和苏美尔人便已迈开了坚定的步伐走上了文明的台阶。公元前 4 千纪的下半叶，他们各自在尼罗河谷、两河流域定居扎寨，营建城市，发展文化，迎来了文明的曙光。有人讲，“历史开始于苏美尔”，严谨地说，应该是文明开始于苏美尔。但是，我们也不要忘记，还有一个与她同龄的埃及。

古代西亚北非文明不仅是最古老的文明，也是历史最悠久的文明。在古代世界文明发展史上，古埃及文明是惟一的、单一民族历史发展最久远的文明。古埃及人大约从公元前 3500 年开始进入文明社会，一直繁衍生息于尼罗河畔。从公元前 332 年以后，埃及虽然先后被希腊、罗马所征服，但是，埃及仍然是埃及人的埃

及，古老的传统的文明仍然没有中断。直至公元 7 世纪阿拉伯人的征服、移居，古埃及文明才逐渐融合于阿拉伯文明之中，演变成为阿拉伯人的埃及。埃及的古代文明维持了 4000 多年之久，这在古代文明史上是独一无二的。

两河流域文明不同于埃及。苏美尔人与古埃及人同时创造了最古老的文明，但是，苏美尔文明不久之后，就被阿摩利人的阿卡德文明所代替。到了公元前 2 千纪，又出现了古巴比伦文明，接着还有亚述和新巴比伦文明。后来，伊朗和波斯又称霸了西亚北非。在马其顿、希腊人征服西亚以后，又出现了塞琉西、安息和萨珊波斯诸王朝。在这里先后有几个不同民族交替出现，发展了他们各自的文明。但是，苏美尔、巴比伦文明仍然是两河流域文明的基础。

古代西亚北非是东西文明的交融中心。西亚与北非不仅在地理上结成一体，而且与欧洲相连接，可以说是欧亚非大陆的交叉点。这种地理上的得天独厚的环境，无疑使之成为东西方古代文明的交融中心。这对古代亚非文明的发展，特别是东西方文明的交流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如果说，公元前 4 千纪至前 3 千纪，埃及与两河流域的古老文明都是各自独立发展起来的话，那么，到了公元前 2 千纪至前 1 千纪，不仅埃及与两河流域发生了政治、军事和文化上的冲突与交往，而且又与马其顿、希腊和罗马也发生了密切的交融。马其顿、希腊和罗马征服了西亚北非的古老文明国家，掠取了东方的资源财富，但也发生了文化上的直接交流和融合。所谓“希腊化”，事实上，不仅是亚非文明的“希腊化”，也是马其顿希腊文明的“东方化”。东西文明的交流，促进了文明世界的进一步发展，开辟了一个更加广阔的世界。在希腊、罗马古典文明扩张之际，贯通中西的丝绸之路和中国的丝绸贸易，通过中亚、西亚和埃及把中国与西方世界也连接起来。

古代西亚北非文明为古代世界文明的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古代西亚北非文明由于其历史的古老而悠久的特点，不仅是人类文明的最早开拓者，也是古代文明发展中的最大奉献者。

历史上的城邦和统一王国最早出现在亚非，而且发展成了强大的专制主义帝国。在亚非产生了最早的文明是奴隶制的文明，这为亚非文明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作为文明的重要标志之一的文字，最早出现在埃及和两河流域。古埃及发明了象形文字以及与此有关的纸草，为文明的传播作出了积极的贡献。苏美尔人的楔形文字，对阿卡德、巴比伦和亚述文字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腓尼基人创造了世界上最早的字母文字。文字的发明对文明的进一步发展产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

埃及与两河流域的文学、艺术取得了很高的成就。苏美尔人创作了世界上第一部史诗；埃及人建筑的巨大陵庙无与伦比，其雕刻艺术对希腊艺术的发展也予以很大的影响。希腊人早期的雕塑作品简直就是埃及雕塑艺术的翻版。

西亚北非的宗教信仰和文献，丰富而深刻，对西方文化的发展具有明显的推动作用。巴勒斯坦的希伯来人的犹太教、埃及的宗教神秘主义，在古代世界广为流传，成为基督教思想的来源之一。《旧约》作为《圣经》中的重要部分之一，成为基督教的经典。

埃及学、亚述学、伊朗学给我们揭示了古代西亚北非的文明，古老的文明遗产展现在现代人的面前：象形文字的纸草文书，楔形文字的泥板文献，体裁繁多的文学作品，惟妙惟肖的艺术创作，瑰丽宏伟的陵庙建筑，令人向往的空中花园，引人注目的汉穆拉比法典碑铭，无不让人激动心弦。古代西亚北非的悠久的历史，古老的文明，杰出的贡献，毕竟是几千年前的古代先民所创造的。在人们欣赏、惊奇和感叹之际，不能不让人们沉思：在我们迎接行将到来的21世纪的今天，研究古代西亚北非文明的重要现实意义

何在？

显然，没有古代希腊罗马，就没有现代的欧洲，同样，没有古代的文明，也就没有现代世界的文明。从一般意义上而言，古代文明奠定了现代文明的基础，不了解古代文明，难以认识现代文明的深刻内涵，更不要说掌握社会的发展规律。

从西亚北非文明特有的意义而言，现代西亚北非文明不能割断于古代西亚北非文明，而且古老的西亚北非文明无疑地也影响了现今西亚北非文明发展的进程，甚至对其他地区的文明也有影响，特别是影响各文明国家之间的关系。

古代西亚北非的广漠大地，曾经是早期文明各民族活动的历史舞台。西亚北非之间，特别是西亚各文明古国之间，除了和平友好的交往之外，军事的冲突，列国的争霸从未停息；王朝、帝国交替十分频繁。如今的中东，仍然是一个矛盾重重、动荡不安的世界。究其原因，除了现实世界的多种矛盾外，也不能否认历史上的国家、民族和宗教等错综复杂关系诸因素的影响。

在现代文明的社会文化生活中，往往可以看到古老文明的痕迹。著名的埃及金字塔，除了继续给人们以艺术上的欣赏和享受外，在现代的建筑和绘画艺术上，仍然显示出其不可磨灭的魅力。法国卢浮宫的金字塔形的新建筑，让人们再次想起了古埃及人的重大发明和神奇的创造力。

被奉为圣经的一部《新旧约全书》，让我们看到了古犹太人的宗教和稍后发展起来的基督教的某些原理和意识。作为三大宗教之一的基督教，在现代人们的精神生活中占有了极其重要的地位。但是，有谁能预测到古犹太民族竟有如此巨大的爆发力，间接影响了现代人的精神生活？《新旧约全书》除了其宗教上的重大价值外，作为一部文学作品，多种译本遍布于全世界，仍然被人们欣赏和研究。

毋庸置疑，腓尼基人在埃及的西奈字母的基础上，发明了字

母文字。腓尼基的字母文字派生出希腊文和阿拉美亚文。希腊文又发展演变出斯拉夫文、拉丁文，以及现代西欧各国文字。阿拉美亚文在公元前1千纪，代替了楔形文字，流传于西亚广大地区，并演变出阿拉伯文，甚至流传到南亚、东亚，对突厥、契丹、蒙古文字的形成也都产生了间接的影响。字母文字的发明，对文明的交流、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伊朗高原的波斯帝国第一次建立了横跨欧亚非的庞大帝国，它为东西方文明的直接交往创造了条件。"丝绸之路"的开辟，又把中国与西亚、欧洲连接起来，使东西方经济与文化的交流在一个更广泛的空间内展开，有力地推动了亚非欧诸国的发展和进步。

现代西方的科学，奠基于希腊、罗马人的科学成就上。而在古希腊人以前，古埃及人、苏美尔人、巴比伦人在数学、天文学和医学等自然科学方面已经取得了很高的成就。古希腊人邻近西亚北非，崇拜埃及和两河流域的科学成就，接受了东方的先进的科学知识，发展了自己的科学，并对近代科学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从近代以来，东方国家，包括一些古老的文明，落后于西方文明的发展，而殖民主义的统治加深了文明发展的差距。但是，东方各国人民在历史上的成就，及其对近现代文明发展的贡献和影响，绝不容忽视。我们在发掘古老文明，欣赏它的宝贵的遗产，评价它的崇高的价值的同时，难道不该想到古老而悠久的西亚北非文明对现代文明的发展所作出的贡献和有益的启示吗？

主要参考书目

一、古代埃及文明部分

Aldred,C. The Egyptian Art, Thames and Hudson,1986.

Aldred, C. The Egyptians, Thames and Hudson,1987.

Austin, M. The Hellenistic World from Alexander To The Roman Coquest,Cambridge,1981.

Baines,J. and Malek,J. Atlas of Ancient Egypt;New York,1980.

Bakir, A. M. Slavery in Pharaohnic Egypt,Caire,1952.

Baumgartel,E. J. The Cultures of Prehistoric Egypt (CPE), Oxford,vol. Ⅰ,1955;Vol. Ⅱ,1960.

Bowman, A. K. Egypt After the pharaohs. Oxford,1990.

Brested. J. H. Ancient Record of Egypt(ARE). Vols. Ⅰ-Ⅳ. New York,1962.

Bunson, M. The Encyclopedia of Ancient Egypt, New York, Oxford,1991.

Butzer, K. W. Early Hydraulic Civilization in Egypt, Chicago, 1976.

Diodorus of Sicily, London, 1946.

Edwards, I. E. S. The Pyramides of Egypt, Harmondsworth,1961.

Faulkneir, R. O. A Concise Dectionary of Middle Egyptian, Oxford. 1988.

Finegan, J. Archaeological History of the Ancient Middle East (AHAME),Westvie,1979.

Gardiner, A. Egyptian Grammar,Oxford,1982(1927).

Gardiner, A. Egypt of the Pharaohs,Oxford,1962.

Grimal, N, A History of Ancient Egypt (HAE), Blackwell, 1992.

ed Harris,J. R. The Lagacy of

Egypt,Oxford,1987.

Hart, G. A Dictionary of Egyptian Gods and Goddesses, London,1986.

Lichthem,M. Ancient Egyptian Literature (AEL),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Vols Ⅰ-Ⅲ,1975-1980.

Lucas, A. Ancient Egyptian Materials & Industries, London, 1948.

Manetho's Histor of Egypt. London,1948.

Pritchard. J. B. 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 (ANET), Princeton University,1955.

Redford, D. B. Akhenaten, the Heretic King,Princeton,1984.

ed. Shafer, B. E. Religion in Ancient Egypt. Ithaca and London. 1991.

Smith, W. S. The Art and Architecture of Ancient Egypt, London. 1981.

Spencer,A. J. Death in Ancient Egypt. Harmondsworth,1982.

Tarn,W. Hellenistic Civilization, London,1953.

The Cambridge Ancient History (CAH), Cambridge, Vol. Ⅰ,pt. 1,1970;Vol. Ⅰ,pt. 2,1971; Vol. Ⅱ,pt. 1,1973;Vol. Ⅱ,pt. 2, 1975;Vol. Ⅲ,pt. 1,1982;Vol. Ⅲ, pt. 2,1982;Vol. Ⅵ,pt. 1,1984;Vol. Ⅸ,1982.

The Cambrige History of Africa,Vols 1—2,1978,1982.

Авдиев, В. И. Военная История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 Том Ⅰ, 1948; Том Ⅱ,1959,Москва.

Дандамаев, М. А. Политическая История Ахменидской Державы, Москва,1989.

Под ред. Дьяконова, И. М. Нероновой, В. Д. Свенчичкой, И. С. История Древнего Мира, Москва, 1982.

Заблоцка, Ю. История ближнего Востока в Древность,Москва,1985.

Савелева, Т. Н. Аграрный Строй Египта В Перцод Древней Истории, Москва,1962.

Струве, В. В. и Редре, Д. Г. Хрестоматия по Истории Древнего Востока,Москва,1963.

Ответ. ред. Кацнелсон, И. С. Культура Древнего Египта, Москва, 1976.

Ранович, А. Б. Эллинизм и его Историческая Роль, Москва-Ленинград,1950.

Чайлд, Г. Древнейщий Восток в

Свете Новых Раскопок, Москва, 1956.

岩波讲座,世界の历史,Ⅰ.Ⅱ,岩波书店,1978。

近藤二郎译,古代エジプト人(A.R.David, The Ancient Egyptian. 1982),筑摩书房,1986。

酒井傳六译,古代エジプト人,法政大学出版局,1984。

酒井傳六译,ピラシットの谜,法政大学出版局,1982。

酒井傳六译,王家の谷(Otto Neubert, TUT-ENCH-AMUN)法政大学出版局,1983。

希罗多德:《历史》,王嘉隽译,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编写,《非洲通史》,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第1卷(1981),第2卷(1985)。

刘文鹏著,《埃及学文集》,内蒙古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二、古代两河流域文明部分

杨炽:《汉穆拉比法典》,高等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

《世界上古史纲》编写组:《世界上古史纲》,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

Driver, G. R. & Miles, J. C., The Babylonian Laws, Oxford, 1956.

Grayson, A. K., Assyrian Rulers of the Early First Millennium BC (1114 — 859 BC), Toronto, 1991.

Grayson, A. K., Assyrian Royal Inscriptions, Wiesbaden, 1972.

Grayson, A. K., Assyrian and Babylonian Chronicles, New York, 1990.

LLoyd, S., The Archaeology of Mesopotamia, London, 1978.

Luckenbill, D. D., Ancient Record of Assyria and Babylonia, New York, 1926.

Oppenheim, A. L., Ancient Mesopotamia, Chicago, 1964.

Postgate, J. N., Early Mesopotamia, London, 1992.

Roaf, M., Cultural Atlas of Mesopotamia and the Ancient Near East, Oxford, 1990.

Roux, G., Ancient Iraq, New York, 1980.

Saggs, H. W. F, The Greatness

that was Babylon,London,1962.

Tadmor, H., The Inscriptions of Tiglath-Pileser Ⅲ, King of Assyria,Jerusalem,1994.

Wohlotein, H., The Sky-god An-anu,New York,1978.

Wolkstein, D. & Kramer, S. N.,Inanna,New York,1983.

Yaron, R., The Laws of Eshnunna,Jerusalem,1988.

三、古代伊朗文明部分

Barton, G. A.: The Royal Inscriptions of Sumer and Akkod, Yale University Press,New Haven, 1929.

Коростовцев, М. А.: Хрестоматия по Истории Древнего Востока, Издателвство《Внсщая школа》, Частв 2,Москвыа 1980.

Kramer,S. N.: The Sumerians,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hicago and london.

Mills, L. H.: The Zend-Avesta,Delhi,Mortilal Banarsidass. 1981.

Rogers. R. W.: Cuneiform Parallels to the Old Testament. Eaton and Mains Cincinnati. Tennings and Graham,New York. 1912.

Sharp. R. N.: The Inscriptions in Old Persian Cuneiform of the Achaemenian Emperors, Shiraz, Central Council of the Celebration of 25th century of the foundation of Iranian Empire.

Калистов, Д. П.: Хрестоматия по Истории Греции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Наука》,Москва,1964.

Страбон:География,в 17 книгах, перевод. Стратановский, Г. А.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Наука》,1964.

Austin,M. M.: The Hellenistic World from Alexander to the Roman Conquest,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Cambridge,1981.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Vol 1. Edited by Fisher W. B.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68.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Vol 2. Edited by Gersbevitch, I,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1985.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Vol 3. Edited by Yarshater, 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1985.

Ghirshman, R.: Iran, Penguin Books Ltd, 1954.

Frye R. N.: The Heritage of Persia, London, 1965.

Olmstead, A. T.: History of the Persian Empire,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cs. 1959.

Hinz, W.: The lost world of Elam. Tr. Barnes, J, London, 1972.

Периханян, А. Г.: Общество и право Ирана в парфянский и сасанидский периоды, 《Наука》, Москва, 1983.

Дьяконов, И. М.: Очерки Древнего Ирана, 1961。

Дандамаев. М. А.: Культура и Экономика Древнего Ирана, Москва, 1980; Политическая История Ахменидской Державы,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Наука》, Москва, 1985.

Ранович, А. Б.: Эллинизм и его Историческая Роль, Москва-Ленинград, 1950.

Кошеленко, Г. А.: Родина парфян, Москва, 1977.

Юсифов, Ю. Б.: Элам, Наука, Москва, 1968.

希罗多德:《历史》,王嘉隽译,商务印书馆,1960年版。

普鲁塔克:《希腊罗马名人传》,黄宏煦主编,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

译名对照表

一、古代埃及文明部分

Abadiya　阿巴底亚
Abbevilliam　阿布维利
Abu Simbel　阿布辛拜勒
Abusir　阿布西尔
Abydos　阿拜多斯
Acheulean　阿舍利
Actium　亚克兴
Aegean　爱琴
The Afro-Asian Family　亚非语族
Aha　阿哈
Ahmose　阿赫摩斯
Ahmose-pen-Nakhbet　阿赫摩斯·潘·尼克伯特
Akhenaten　埃赫那吞
Akhetaten　埃赫太吞
Akhtoi　阿赫托伊
Alexander　亚历山大
el-Amarna　阿玛尔纳
Amasis　阿玛西斯
Amenemhab　阿蒙尼姆海布
Amenemhat (Amenemes)　阿蒙尼姆赫特
Amenemope　阿蒙奈姆普
Amenhotep (Amenophis)　阿蒙霍特普
Amenmose　阿蒙摩斯
el-Amra　阿姆拉
Amun, Amon　阿蒙
Amyrtaeus　阿米尔塔伊俄斯
Anatolia　安纳托利亚
Ankh　安柯
Ankhtify　安克提斐
Antony　安敦尼
Any　安尼
Aphrodite　爱富罗底
Apollo　阿波罗
Apophis　阿波菲斯
Aramaeaic　阿拉米亚
Archimedes　阿基米德
Arkell, A. J.　阿克尔
Arkinian　阿基
Armant　阿尔曼特
Arrian　阿里安

Artaxerxes 阿塔薛西斯
Ashur 亚述
Askalon 阿斯卡隆
Aswan 阿斯旺
Asyut 阿西尤特
Aten 阿吞
Athothis 阿托悌斯
Athribis 阿特里比斯
Atum 阿图姆
Avaris 阿发里斯

Babylon 巴比伦(国)
巴比伦(旧开罗市)
Badarian 巴达里
b³k 拜克
Bakare 巴卡勒
el-Ballas 巴拉斯
Barnabas 巴拿巴
Baufra 保甫拉
Baumgartel,E. J. 鲍姆伽特
el-Beda 白达
Bedouin 贝都因人
Belzoni,G. B. 贝尔佐尼
Ben 奔
Benant 毕南特
Benben 奔奔
Berber 柏柏尔人
Biban el-Muluk 毕班·穆拉克
Bir Sahara 比尔撒哈拉
Bir Tefawi 比尔塔法维
Bocchoris 博克霍里斯
Book of Dead 死人书(亡灵书)
Brested,J. H. 布雷斯特德
Brunton, G. 布伦吞
Busiris 布塞里斯
Butzer,K. 巴塞尔
Byblos 毕布罗斯
Byzantine 拜占廷

Cambyses 冈比西斯
Carchemish 卡赫美什
Carnarvon, H.G. 卡那翁
Carter,H. 卡特
G. Caton-Thompson 卡顿·汤普逊
Chaboras 查包拉斯
Chadic 凯狄克
Charcedon 卡尔西顿
Champollion,J. 商博良
Chester Beatty 切斯特·贝蒂
Childe. V. G. 柴尔德
Chora 乔拉
Clemens 克雷芒
Cleopatra 克娄巴特拉
Coffin Texts 棺文
Coptic 科普特
Cushitic 库希特
Cyprus 塞浦路斯
Cyrenica 昔列尼加

Dahshur 达赫舒尔
Dakhla 达赫莱

Dandre 旦德拉
Darius 大流士
Defenneh 德奋奈
Deir el-Bahri 戴尔巴哈里
Deir el-Madina 戴尔美迪纳
Demeter 德墨特尔
Demotic 世俗文
Den 登
Denon 德努
Diodorus 狄奥多拉斯
Dionisius 狄奥尼西乌斯
Diospolis Parva 狄奥斯坡里斯·帕尔瓦
Djedkare-Isesi 杰德卡拉·伊塞西
Djedkhonsefenkh 杰德孔塞凡克
Djoser 左塞

Ebna 埃伯纳
Edfu 埃德富
Egyptology 埃及学
Elephantine 厄勒蕃汀
Ennead 九神团
Eratothenes 埃拉托色尼
Ethiopia 埃塞俄比亚
Euclid 欧几里德

Gardiner 加德纳
Galilee 戈利里
Gazelle 伽色里
Geb 盖伯
Gebelin 格伯林
Gerzean 格尔塞
Gize 吉萨
Gnosticism 诺斯替教派
Golden Horus 金荷鲁斯
Great Chief of Ma "玛的首长"
Gregory 格列高利

Halfian 哈勒芳
Hamitic 哈姆
Hamito-Semitic language 塞·哈语系
el-Hammamiya 哈马米亚
Hapu 哈普
Hapuseneb 哈普塞尼布
Hapy 哈匹
Hardjedef 哈尔杰德夫
Harkhuf 哈尔胡夫
Harriss 哈里斯
Harthor 哈托尔
Hatshepsut 哈特舍普苏特
Hausa 豪沙
Hawara 哈瓦拉
Hebrew 希伯来
Hecataeus 赫卡泰奥斯
Hefat 希斐特
Heliopolis 赫利奥坡里斯
Hephaestus 赫菲斯特
Herakleopolis 赫拉克利奥坡里斯
Herihor 荷里霍尔

Hermes 赫尔墨斯
Hermopolis 赫尔摩坡里斯
Herodotus 希罗多德
Hetepsekhemwy 亥特普塞海姆威
Hierokonpolis 希拉康坡里斯
Hieratic 僧侣体文字
Hieroglyphic 象形文字
Hieron 赫隆
Hittite 赫梯
hm 赫姆
hntj-W- 亨提乌什
Homar 霍迈尔
Hor 霍尔
Hordedef 荷尔代代夫
Horemheb 郝列姆赫布
Horus 荷鲁斯
Hu 胡
Huni 胡尼
Huvrian 胡里特人
Hyksos 希克索斯

Ikhernofret 伊赫尔诺斐尔
Imhotep 伊姆霍太普
Imukehek 伊姆凯赫克
Inaros 伊纳罗司
Indo-European 印欧语人
Intef 安太夫
Ipuwer 伊普味
Irsu 伊尔苏
Isidor 伊西多尔
Isis 伊西丝
isww 伊苏
Issus 伊萨斯
Iti-towy 伊悌·托威

J. Caesar 儒略·凯撒
Joannes 约翰
Joppa 约帕

Ka 卡
ēl-Kab 埃尔·卡博
Kagemni 卡盖美尼
Kahun 卡宏
Kamose 卡莫斯
Kaper 卡佩尔
Karanis 卡拉尼斯
Karnak 卡纳克
Karoy 卡罗伊
Kerma 凯尔玛
Khafr 哈夫拉
Khakaure 卡考拉
Kha-Kheper-re-Senebu 卡凯培拉·塞奈布
Kharga 哈里杰
Khasekhem 哈塞海姆
Khasekhemwe 哈塞海姆威
Khenthennofer 肯坦诺斐尔
Khepri 凯普利
Kher-aha 凯拉哈
Khety 凯悌
Khonsu 孔苏

Khufu　胡夫
Khunanup　库那努普
Kom el-Ahmar　高姆·阿赫马尔
Kom Ombo　考姆翁布
Koptos　科普托斯
Kush　库什

Leontopolis　莱翁特坡里斯
Lepsius,K. R.　列普修斯
Lesbos　雷斯勃斯
Levallois　勒瓦娄哇
Lichthem,M.　利希塞姆
el-Lisht　利希特
Luxor　卢克索

Maadi　马阿底
Maat　玛阿特
Macedon　马其顿
el-Mahasna　马哈斯那
Maidum　美杜姆
Malik　马列克
Malkata　马勒卡塔
el Mallakh,K.　马拉赫
Manetho　马涅托
Marcur Aurelius　马可·奥利略
Mareotis　马留提斯
Mariette,A. F. F.　马里埃特
Markos　马尔克
Maspero　马斯帕洛
Mastaba　马斯塔巴
Medinet-el Faiyum　美地涅特·法尤姆(法尤姆城)
Medjay　麦德查
Meketre　美凯特拉
Memnon　美农
Memphis　孟斐斯
Menes　美尼斯
Menkaure　孟考拉
Mentuhotep　孟图霍特普
Merenre　麦然拉
Mereruka　麦列卢克
Meretseger　梅列特斯格尔
Merikare　美里卡拉
Merimdian　麦里姆达
Merneptah　美楞普塔
Meroe　麦罗埃
Mesehti　美瑟赫梯
Meshwesh　美什维什
Methen　梅腾
Milano　米兰
Min　敏
Mitanni　米丹尼
Moeris　莫伊利斯
Montu　孟图
Morgan,L. H.　摩尔根
Mortuary Temple　葬祭庙
Mousterion　莫斯特
mrt　麦尔特
Mummy　木乃伊
Mut　穆特
Mutemwia　穆特姆维阿
Muwatallish　穆瓦塔尔

Naharin 纳哈林
Nahrel-Kalb 纳赫尔卡勒布
Nakht 纳赫特
Naneferkptah 奈尼斐尔卡普塔
Nagada, Naqqada 涅伽达
Narmer 那尔迈
Naucratis 诺克拉底斯
Naunet 努涅特
Nebamon 尼巴蒙
Nebkaure 尼布卡拉
nebty 涅布提
Necho 尼科
Nectanebo 涅克塔尼布
Neferhotep 尼斐尔霍太普
Nefertari 尼斐尔泰丽
Nefertity 尼斐尔泰悌
Neferty 聂非尔提
Negros 尼格罗
Nephthys 涅菲悌斯
Nespernebu 尼斯帕尔尼布
Newberry, P. 纽伯里
nesu-bati 尼苏毕特
Nibre 尼布拉
Nicaea 尼西亚
Niferkara 尼斐尔卡拉
nisw·tj·w 尼苏提乌
Nitocris 尼托克丽丝
Nome 诺姆(州)
Nubia 努比亚
Nubt 努布特
Nun 努恩
Nut 努特
Nynetjer 尼涅特捷尔

Obelisk 方尖碑
Ogdoad 八神团
Oldowan 奥杜威
Omarian 奥玛里
Ombit 奥姆毕特
On 奥恩
Origenes 奥利金
Orontes 奥伦特
Osiris 奥西里斯
Osorkon 奥索尔康

Palermo Stone 巴勒莫石碑
Pedubastis 帕杜巴斯特
Pepy 珀辟
Peribsen 帕里布森
Per-Ramesse 培尔·拉美斯
Petrie, F. 皮特里
Petros 彼得
Pharaoh 法老
Philae 菲莱
Philo 斐洛
Phoenicia 腓尼基
Prames 普拉美斯
Psammetichus 普撒美提克
Ptah 普塔
Ptahmose 普塔赫摩斯
Ptahotep 普塔霍特普

Ptolemai Lagos 托勒密·腊加
Ptolemaias 托勒梅斯
Ptolemy 托勒密
Punt 蓬特
Pyramid 金字塔
Pyramid Texts 金字塔文

Qadesh 卡叠什
Qode 库奥德

Re 拉
Re Harakhty 拉·哈拉凯悌
Ramesses, Ramses 拉美西斯
Ramesseum 拉美修姆
Ramose 拉莫斯
Reisner, G. A. 赖斯纳
Rekhmire 莱克米尔
Rensi 莲西
Retebnu 列腾努
Rneb 拉涅布
Rosetta 罗塞达
Rashid 拉希德

Sabure 萨胡勒
Sais 舍易斯
Samothrace 萨莫色雷斯
Saqqrara 萨卡拉
Scorpion King 蝎子王
Sea Peoples 海上民
Sebil 塞比尔
Selene 赛林娜
Seleucia 塞琉西
Semtic 塞姆
Senenmut 塞奈穆特
Seqenenre 塞肯内拉
Serapis 塞拉匹斯
Sesonchis (Shoshenq) 舍尚克
Sesostris 塞索斯特里斯
Seters, J. V. 塞特尔斯
Seth 塞特
Sethnakhte 塞特那克特
Seti 塞提
Setne-Khamwas 塞腾·哈姆瓦斯
Shabaka 夏巴卡
Shedet 舍狄特
Sphinx 狮身人首像
Shu 舒
Sia 西阿
Sihathor 塞哈托尔
Silsilian 塞勒塞列
Sinuhe 辛努亥
Siwah 锡瓦
Smendes 斯门德斯
Snefera 斯尼弗鲁
Sobek 索贝克
Sobk-iry 索布凯里
Sobkneferu 索布克尼弗鲁
Son of Re 拉之子
Strategos 斯特拉提戈斯(将军)
Suchos 沙考斯
Sutekh 苏太克

Suti 苏悌

Tasian 塔萨
Tebtunis 泰布图尼斯
Tefibe 泰费比
Tefnakht 泰夫那克特
Tefnut 泰夫努特
Theadelphia 泰阿德尔菲亚
Thebes 底比斯
Therapeutae 特拉普托
Thoth 托特
Thutnakht 图特纳克特
Tiy 泰伊
el-Tod 陶德
Tunip 突尼普
Tura 图拉
Turin 都灵
Tutankhamun 图坦哈蒙
Tutankhaten 图坦哈吞
Tutmose, Tuthmosis 图特摩斯
Tuya 图雅

Udiahorresne 乌加霍列斯尼
Udimu 乌吉姆
Ugarit 乌伽里特
Unas 乌那斯

Valley of the Kings 帝王谷
Valley of the Queens 王后谷
Victoria 维多利亚
Vizier 维西尔

Wadi Hammamat 哈马马特干河
Washptah 瓦什普塔
Wenamun 温阿蒙
Wennefer 文尼菲尔
Westcar 韦斯特卡尔

Xois 克索伊斯

Zeserkere 杰塞尔卡拉

二、古代两河流域文明部分

Aannepada 阿安耐帕达
Aannikion 阿安尼基兹
Abd-el-Aziz 阿波戴勒阿吉兹
Abdi-Milkuti 阿波迪米勒库提
Abi-Eshuh 阿比埃舒赫
Abi-sare 阿比萨瑞
Abu 阿布

Adab 阿达波
Adad-apla-iddina 阿达德阿坡拉伊丁那
Adad-idiri 阿达德伊德瑞
Adad-Nirari I 阿达德尼腊瑞一世
Adad-Nirari I 阿达德尼腊瑞

二世

Adad-Nirari Ⅲ　阿达德尼腊瑞三世

Adad-Nirari Ⅳ　阿达德尼腊瑞四世

Addaru　阿达如

Adumatu　阿杜马图

Afghanistan　阿富汗

Agga　阿旮

Agum Ⅰ　阿古姆一世

Agum Ⅱ　阿古姆二世

Agum Ⅲ　阿古姆三世

Agushaya　阿古沙亚

Ahaz　亚哈斯

Ahazum　阿哈朱

Ahlamu　阿赫拉穆

Ahuni　阿胡尼

Akkad　阿卡德

Akshak　阿克沙克

Akurgal　阿库尔旮勒

Akusi　阿库茨

Alalah　阿拉拉赫

Albright　奥波莱特

Alumbiumu　阿伦布穆

Amanus　阿马奴斯山

Amarna　阿马尔纳

Amar-Sin　阿马尔辛

Amidi　阿米底

Ammi-ditana　阿米迪塔那

Aminum　阿米奴

Ami-Saduqa　阿米察杜喀

Amnanum　安那奴(部落)

Amorite　阿摩利人

Amurru　阿姆如

Anat　阿那特

Anatolia　安纳托利亚

Andarig　安达瑞格

Anshan　安善

Antioch　安条克

Apil-Sin　阿皮勒辛

Arab　阿拉伯

Aradnene　阿腊德耐耐

Arah-sammu　阿腊散奴

Aramaeans　阿拉美亚

Arame　阿腊美

Aratta　阿尔塔

Argistis　阿尔吉斯提斯

Arian　雅利安

Aridu　阿瑞都

Arik-dan-ili　阿瑞克丹伊里

Armenia　亚美尼亚

Arpad　阿尔帕德

Arrapha　阿腊皮哈

Arvad　阿尔瓦德

Arzani　阿尔扎尼

Ascalon　阿斯卡龙

Ashdod　阿什多德

Ashlaka　阿什拉卡

Ashnakku　阿什那库

Ashnakku-Tarnip　阿什那库塔尔尼坡

Ashur　阿淑尔(城,神)

Ashur　阿淑尔(国)
Ashurbanipal　阿淑尔巴尼帕
Ashur-bel-Kala　阿淑尔拜勒卡拉
Ashur-dan II　阿淑尔丹二世
Ashur-dan III　阿淑尔丹三世
Ashur-danin-aplu　阿淑尔丹宁阿坡鲁
Ashur-etilu-ili　阿淑尔埃提鲁伊里
Ashur-nadin-pali　阿淑尔那丁帕里
Ashur-nadin-shumi　阿淑尔那丁顺
Ashurnasirpal II　阿淑尔那西尔帕二世
Ashur-nirari V　阿淑尔尼腊瑞五世
Ashur-rabi II　阿淑尔腊比二世
Ashur-resha-ishi　阿淑尔来沙伊西
Ashur-Uballit I　阿淑尔乌巴里忒一世
Ashur-Uballit II　阿淑尔乌巴里忒二世
Asia Minor　小亚细亚
Asu　阿苏
Atamrum　阿塔姆如
Atanu　阿塔奴
Atrahasis　阿特腊哈西斯
Aurignacian　奥瑞纳
Awan　阿万
Ayanu　伊亚尔
Aziriya　阿孜瑞亚
Azu/Tell Hadidi　阿朱
Azuzu　阿朱朱

Ba'alu　巴阿鲁
Bab-Salimeti　巴波萨里美提
Babylon　巴比伦
Badylonia　巴比伦尼亚
Bad-tibira　巴德提比腊
Balih　巴里赫河
Baqir, T.　巴基尔
Barahsi　巴腊赫西
Barak　巴腊克
Barda-balka　巴尔达巴勒卡
Barnak　巴尔那克
Bartatua　巴尔塔图河
Basrah　巴士拉
Behistun　贝希斯敦
Bel-Harran-Beli-usur　拜勒哈兰拜乌簇
Bel-ibni　贝勒伊伯尼
Bel-Tarsi-iluma　拜勒塔尔西伊鲁马
Bikni　比克尼
Bilalama　毕拉拉马
Bit-Adini　比特阿迪尼
Bit-Shusin　毕特舒辛
Borsippa　波尔西帕
Botta　鲍塔
Bougbous　鲍高斯

Brinkman 波壬克曼
Burnaburiash Ⅱ 布尔那布瑞阿什二世
Buronda 布荣达
Burra-buriash 布阿布瑞阿斯
Bur-Sin 布尔辛
Byblos 毕布勒斯

Calah,kalah 卡拉赫
Carchemish 卡赫美什
Carmel 卡麦勒
Chagar Bazar 加旮巴扎
Chaldaeans 迦勒底
Chatal Huyuk 沙塔勒休于
Chesney,F. R. 郄斯锾
Cilicia 基里基亚
Cimmerian 西米连人
Cornelius 考尔涅留

Dadusha 达杜沙
Daian-Ashur 达岩阿淑尔
Damascus 大马士革
Damiq-ilishu 达米可伊里舒(海国)
Damiq-ilishu 达米可伊里舒(伊辛)
Dannum-tahaz 丹奴塔哈兹
De Beauchamp 德包尚
Der 德尔
de Sarzec,Ernest 德萨尔宅克
Dilbat 迪尔巴特

Dilmun 迪勒蒙
Diyala 迪亚拉河
Dumuzi 杜木兹
Dunnum 敦奴
Dur-Iakin 杜尔亚金
Dur-Kurigalzu 杜尔库瑞旮勒朱
Dur-Mabuk 杜尔马布克
Du'uzu 杜乌朱

Ea-gamil 埃阿旮米勒
Eannatum 埃安那吞
Ebla 埃波拉
Edon 以东
Egypt 埃及
Ekallatu 埃卡拉图
Ekalte/Tell Munbaqa 埃卡勒台
Ekron 埃克容
Elam 埃兰
Eltekeh 埃勒台凯
Emar 埃马尔
Emerker 埃美尔卡尔
Emutbalum 埃穆特巴勒
En 恩
Enakalle 恩阿卡勒
Enannatum 恩安那吞
Enentarzi 恩恩塔尔孜
Enhaduanna 恩海杜安那
Enkidu 恩基都
Enlil 恩利勒
Enlil-bani 恩利勒巴尼
Enlil-Nirari 恩利勒尼腊瑞

Enmebaragesi 恩美巴勒格西
Enmekar 恩美卡尔
Enqi 恩奇
Entemena 恩台美那
Enuma Elish 埃奴马·埃里什
Erbil,Urbilu 埃尔比勒
Eriba-adad Ⅱ 埃瑞巴阿达德二世
Eridu 埃利都
Erishu 埃瑞舒
Erra-imitti 埃拉伊米提
Esagila 埃萨吉拉
Esarhaddon 埃萨尔哈东
Eshnunna 埃什嫩那
Etana 埃塔那
Euphrates 幼发拉底河

Fother ingham 珐得壬翰
Frasev 弗腊舍

Gambulu 干布鲁
Gannanate 甘那那台
Gasur 旮苏尔
Gawra 高腊
Gaza 加沙
Gilgamesh 吉勒旮美什
Gilzanu 吉勒扎奴
Gining 吉宁
Girsu 吉尔苏
Girtab 吉尔塔波
Godin 勾丁
Greek 希腊
Grotefend 格罗特芬德
Guedinna 古埃丁那
Gungunum 衮古奴
Gurgum 古尔古姆
Guti,Qutium 库提
Gurush 古鲁什
Guzana 古扎那

Habur 哈布尔河
Habus 哈布斯
Hajjar 哈亚尔山
Halab 哈拉波
Halaf 哈拉夫
Hallule 哈鲁莱
Hallushu 哈鲁舒
Haluppi 哈鲁皮
Hama 哈马
Hammurabi 汉穆拉比
Hamrin 韩琳
Hana 哈那
Hanigalbat 哈尼旮勒巴特
Hanuna 哈奴那
Harmal 哈马勒
Hashumu 哈舒穆
Hasuna 哈孙那
Hatra 哈特腊
Hattusa 哈图萨
Hazail 哈再勒
Hazar Merd 哈扎尔麦德
Herodotus 希罗多德

Hezekiah　希西家
Hincks　兴克斯
Hindanu　兴达奴
Hiritum　黑瑞图
Hit　黑特
Hittite　赫梯
Hosea　何细亚
Hubushkiya　胡布什基亚
Hugirina　胡吉瑞那
Hurian　胡瑞安
Humba-haldash　混巴哈勒达什
Humba-nigash I　混巴尼含什一世
Humba-nigash II　混巴尼含什二世

Ibal-pi-el I　伊巴勒皮埃勒一世
Ibal-pi-el II　伊巴勒皮埃勒二世
Ibbi-Sin　伊比辛
Ida-maras　伊达马腊茨
Idda, Hit　伊达
Iddin-Dagan　伊丁达干
Il　伊勒
Il-su　伊勒苏
Ili-iddina　伊里伊丁那
Ilu-bi'di　伊鲁比迪
Iluma　伊鲁马
Ilumma-ilum, Iiumman　伊鲁马伊鲁
Iluni　伊鲁尼
Ilushumma　伊鲁舒马
Imalia　伊马利阿
Inanna　伊南那
Ipiq-Adad I　伊皮可阿达德一世
Ipiq-Adad II　伊皮可阿达德二世
Ipiq-Ishtar　伊皮可伊什塔尔
Iran　伊朗
Irhuleni　伊尔胡莱尼
Ishbi-irra　伊什比埃腊
Ishhupri　伊什胡坡瑞
Ishim-Su Sin　伊西姆舒辛
Ishme-Addu　伊什美阿杜
Ishme-Dagan　伊什美达干（亚述）
Ishme-Dagan　伊什美达干（伊辛）
Ishtar　伊什塔尔
Ishum　伊舒姆
Israel　以色列
Issin　伊辛
Iter-pisha　伊台尔皮沙
Ititi　伊提提

Jacobsen　雅各布森
Jarmo　雅尔莫
Jazirah　亚兹腊
Jehu　耶胡
Jemdet Nast　捷姆迭特·那色
Judah　犹太

Kadabhman-Enlil　卡达什曼恩利勒

Kadashman-harbe Ⅰ 卡达什曼哈尔贝一世
Kadmuhu 卡德穆胡
Kahat 卡哈特
Ka-idda 卡伊达
kaiwanian 凯瓦尼安
Kakumum 卡克穆
kalahar 卡腊哈尔
Kandalanu 坎达拉奴
kanish 卡尼什
Kaprabi 卡坡腊比
Kar-Ashurnasirpal 阿淑尔那西尔帕港
Karkalishari 沙尔卡里沙瑞
Kar-Shalmaneser 沙勒马那沙尔港
Kar-Shamash 沙马什港
Karu 卡如
Karun 卡闰河
Kashiari 卡霞瑞山
Kassite 加喜特
Kashtiliash Ⅳ 卡什提里阿什四世
Kazallu 卡扎鲁
Kesh 凯什
Khanaqin 哈那秦
Khirokitia 基若基提亚
Khorsabad 霍什萨巴德
Khshatrita 克沙忒瑞塔
Kidin-Hutran 基丁胡特栾
Kish 基什
Kislimu 基斯里穆
Kisura 基苏腊
Koldewey, R. 考德威
Korian 可兰
Kudur-Mabuk 库杜尔马布克
Kul 库勒
Kulabba 库拉波
Kummanu 库马奴
Kummuhu 库穆胡
Kurdistan 库尔迪斯坦
Kurigalzu Ⅰ 库瑞旮勒朱一世
Kurigalzu Ⅱ 库瑞旮勒朱二世
Kussara 库萨腊
Kuta 库塔
Kutalla 库塔拉
Kutha 库塔哈
Kutmuhi 库特穆黑

Lachish 拉吉什
Lagash 拉旮什
Lahru 拉赫如
Lalak 拉腊克
Langdon 郎敦
Larsa 拉尔萨
Lloyd, S. 劳伊德
Lipit-Enlil 里皮特伊恩利勒
Lubdu 鲁波杜
Lugal 卢旮勒
Lugalbanda 卢旮勒班达
Lugalshaengur 卢旮勒沙恩古尔
Luhutu 鲁胡图

Lule 卢莱
Lullum 鲁鲁
Lulubi 卢卢比

Maghzalia 马扎利亚
Malkum 马勒库
Manishtush 马尼什图苏
Mankisum 曼基苏
Mannaean 曼那
Marda 马尔达
Marduk 马尔都克
Marduk-Balatsu-iqbi 马尔都克巴拉苏伊喀比
Marduk-nadin-ahi 马尔都克那丁阿赫
Marduk-zakir-shumi I 马尔都克扎基尔舒门一世
Marhasi 马尔哈西
Mari 马瑞
Martu 马尔图
Mashkankallatum 马什干卡拉图
Mashkan-shapir 马什干沙皮尔
Matarrah 马塔腊
Mebarasi 美巴腊西
Medes 米底
Mehri 美赫瑞
Merodach-Baladan 米罗达巴拉旦
Mesannepada 美斯安耐帕达
Mesilim 美西林
Mes-kiag-nun-na 美斯基阿嫩那
Mesopotamia 美索不达米亚
Me-turan 美图栾
Meyer,Eduard 麦耶
Mignan 米格南
Miletus 米利都
Mittani 米丹尼
Mlefaat 姆勒珐特
Moab 摩押
Mursilis 穆尔西里斯
Mursu 穆茨如
Musasir 穆萨西尔
Mushki 穆什基
Musur 摩苏尔
Mutawalis 穆塔瓦里斯
Mutiabal 穆提阿巴勒

Nabopolassar 那波帕拉萨尔
Nabu 那布
Nabu-Nasar 那布那萨尔
Nabu-Nasir 那布那西尔
Nagar 那旮尔
Nahur 那胡尔
Nairi 那伊瑞
Nanna-isha 南那伊沙
Nanshe 南塞
Nap lanum 那披拉奴
Naqar 那喀尔
Naram-Sin 那腊姆辛
Naram-Sin 那腊姆辛(埃什嫩那)
Nazimurutash 那兹穆如塔什

Nebuchadrezza I 尼布甲尼撒一世
Nebuchadrezza II 尼布甲尼撒二世
Necho II 尼科二世
Nemrik 内姆瑞克
Nergal 涅旮勒
Neribtu 耐瑞波图
Neugebauer 纽格鲍埃
Niebuhr.Karten 尼布尔
Nimrud 尼姆如德
Nina 尼那
Nin-Girsu 宁吉尔苏
Nin-Isinna 宁伊辛那
Ninkisalsi 宁基萨西
Ninurta 尼奴尔塔
Nin-Urta 宁乌尔塔
Nippur 尼普尔
Nisan 尼萨奴
Nisibin 尼西宾
Nineveh 尼尼微
Nur-Abad 奴尔阿巴德
Nur-Ahum 奴尔阿胡
Nurrugu 奴如古
Nuzu 奴朱

Opis 奥皮斯
Oppert 奥波尔特
Orontes 奥伦特河

Palegawra 帕勒高腊
Parrot 帕柔
Parthian 帕提亚
Persepolis 波斯波里斯
Persia 波斯
Pikqu 皮苦
Pingree 平格瑞
Psamtik I 普散提克一世
Ptolemy 托勒密
Puzur-Ashur I 普朱尔阿淑尔一世
Puzur-Ashur II 普朱尔阿淑尔二世
Puzrish-Dagan 普兹瑞什达干

Qabra 喀波腊
Qadara 喀达腊
Qarqar 喀尔喀尔
Qatanu 喀塔奴
Qrmiz Dere 克尔米兹
Que 苦埃

Rameses III 拉美西斯三世
Rapihu 腊皮胡
Rapiqum 腊皮苦
Rawlinson 罗林森
Razama 腊扎马
Reiner 莱哪
Rich 瑞齐
Rim-Sin 瑞姆辛
Rim-Sin 瑞姆辛(拉尔萨)
Rim-Sin II 瑞姆辛二世

Rimani-Adad　瑞曼尼阿达德

Rimush　瑞穆什

Ripit-Ishtar　里皮特伊什塔尔

Rowabduz　柔万杜兹

Rowton　尧吞

Rusas I　如萨斯一世

Rusas II　如萨斯二世

Sabium　萨比乌姆

Sabum　萨布姆

Safar, F.　萨伐

Sagarratum　萨旮腊图

Samaria　撒马利亚

Samarra　萨马腊

Samium　萨米乌姆

Sammuramat　萨穆腊玛特

Samsu-Ditana　参苏迪塔那

Samsu-iluna　参苏伊鲁那

Sanir　萨尼尔山

Sardur I　萨尔杜尔二世

Sardur II　萨尔杜尔三世

Sargon, Sharrum-kin　萨尔贡

Sargon II　萨尔贡二世

Sargonide　萨尔贡王朝

Sasili　萨西里

Scythian　西徐亚

Semiramis　塞米拉米丝

Semitic　塞姆人

Sennacherib　辛那赫里布

Sewel　西维勒

Shabattu　沙巴图

Shaduppum　沙杜普

Shalmaneser I　沙勒马那沙尔一世

Shalmaneser III　沙勒马那沙尔三世

Shalmaneser IV　沙勒马那沙尔四世

Shalmaneser V　沙勒马那沙尔五世

Shamash　沙马什

Shamshi-Adad　沙姆西阿达德

Shamshi-Adad IV　沙姆西阿达德四世

Shamshi-Adad V　沙姆西阿达德五世

Shamshi-ili　沙姆西伊里

Shamshi-Hasir　沙姆西哈兹尔

Shamshi-mudammiq　沙姆西穆达米克

Shamshi-shum-ukin　沙姆西顺乌金

Shanidar-Cave　沙尼达尔洞

Shara　沙腊

Sharrya　沙瑞亚

Shattuara I　沙图阿腊一世

Shattuara II　沙图阿腊二世

Shehna　筛赫那

Shemshara　申沙腊

Sherihum　筛瑞混

Shubat-Enlil　舒巴特恩利勒

Shugumumu　舒古穆穆

Shu-ilishu 舒伊里舒
Shu-iliya 舒伊里亚
Shulgi 舒勒吉
Shulupak 舒路帕克
Shuna 舒那
Shusharra 舒沙腊
Shu-Sin 舒辛
Si'be 西贝
Sidersky 西德尔斯基
Sidon 西顿
Sigrist 西格瑞斯特
Silli-Addad 茨里阿达德
Silli-Sin 茨里辛
Silulu 西鲁鲁
Simanu 西马奴
Simashiku 西马什库
Simurum 西穆如姆
Sin 辛
Sin-abushu 辛阿布舒
Sin-eriba 辛埃瑞巴
Sin-eribam 辛埃瑞巴姆
Sin-gar 辛旮尔
Sin-iddinam 辛伊迪南
Sin-iqiasham 辛伊齐山
Sinjar 辛亚尔山
Sin-kashid 辛卡西德
Sin-magir 辛马吉尔
Sin-muballit 辛穆巴里忒
Sin-shar-ishkum 辛沙尔伊施昆
Sin-shu-lishir 辛舒里西尔
Sippar 西帕尔
Sippar-Amnanu 西帕尔安那奴
Siraran 西腊冉
Sirqu 西尔库
Siwepalar-huhpak (Silli-adad) 茨帕拉尔胡帕
Sollberger, Edmond 嗖勒柏格
Sotto 索托
Sugagu 苏旮古
Suhu 苏胡
Suiluna 苏伊鲁那
Suleimanya 苏莱马尼亚市
Sulili 苏里里
Sumer 苏美尔
Sumu-abum 苏穆阿布
Sumu-El 苏穆埃勒
Sumu-Epuh 苏姆埃普赫
Sumu-la-El 苏穆拉埃勒
Sumunenha 苏穆嫩黑
Sumu-Numhim 苏穆奴姆黑
Sumu-Yaman 苏穆亚曼
Suppiluliumas I 苏皮鲁流马斯一世
Supru 簇披如
Suru 苏如
Sutu 苏图
Syria 叙利亚

Tabal 塔巴勒
Tadmor 提德木尔
Taharqa 塔哈尔卡
Takrit 塔克瑞特

Tarbisu 塔尔比苏

Tanuatamum 塔奴阿塔蒙

Taurus 陶鲁斯山

Tebetu 台贝图

Tell-Brak 波腊克丘

Tell Leilan 莱兰丘

Telloh 泰罗

Terqa 台尔喀

Te-umman 丢曼

Thalathat 塔拉塔特

Thureau-Dangin 丢柔当冉

Tiglath-pileser Ⅰ（Tukulti-apil-Eshar Ⅰ） 提格拉特帕拉萨一世

Tiglath-pileser Ⅲ（Tukulti-apil-Eshar Ⅲ） 提格拉特帕拉萨三世

Tigris 底格里斯河

Til-Barsip 提勒巴尔西波

Tishritu 提什瑞图

Tukulti-mer 图库勒提美尔

Tukulti-Ninurta Ⅰ 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一世

Tukulti-Ninurta Ⅱ 图库勒提尼奴尔塔二世

Turukkum 图如库

Tushhan 图什翰

Tutub 图图波

Tutul 图图勒

Turkey 土耳其

Tyre 推罗

Ubaid 欧贝德

Ukin-zer 乌金再尔

Ulamburiash 乌兰布瑞阿什

Ululu 乌鲁鲁

Umma 温马

Ummanmanda 乌曼曼达

Umman-menanu 乌曼美那奴

Umm Dabaghiyah 乌姆·达巴吉亚

Ungnad,Arthur 温格纳德

Upa 乌帕

Uqumeni 乌库美尼

Ur 乌尔

Ur Ⅲ 乌尔第三王朝

Uratu,Uruatu 乌腊尔图

Urdukuga 乌尔杜库旮

Ur-Dukugga 乌尔杜库旮

Urgis 乌尔吉斯

Urlumma 乌尔鲁马

Ur-Nanshe 乌尔南塞

Ur-Ninurta 乌尔宁乌尔塔

Ursu 乌尔苏

Urtaku 乌尔塔库

Uruk 乌鲁克

Ushanahuru 乌沙那胡如

Ut-napishti 乌特那皮什提

Utu-hegal 乌图赫旮勒

Utukku 乌图库

Valle,pietro della 瓦勒

Van 凡湖

Vander Waerden 凡得外登

Warad-Sin 瓦腊德辛
Warbatu 瓦尔巴图
Wasashatta 瓦萨沙德
Washukanni 瓦舒卡尼
Weir 维尔
Wilanu 维拉奴

Xenophon 色诺芬
Xerexes 薛西斯

Yadkur-el 亚德库尔埃勒
Yadiya 亚迪亚
Yagid-Lim 亚吉德林
Yahdum-Lim 亚赫顿林
Yahzir-el 亚赫兹尔埃勒
Yakinlu 亚金鲁
Yakun-Ashar 亚昆阿沙尔
Yamada 山田雅道
Yamani 亚马尼
Yamhad 亚哈德
Yamin 亚明
Yamutbal 亚穆特巴勒
Yaqim-addu 亚奇姆阿杜
Yarim Tepe 雅瑞姆丘
Yarmiti 亚尔穆提
Yashmah-addu 亚什马赫阿杜

Zab 扎布河
Zababa 扎巴巴
Zabaya 扎巴亚
Zabalam 扎巴兰
Zabshali 扎波沙里
Zagros 扎格罗斯山
Zalmaqum 扎勒马库
Zaluqqu 扎鲁库
Zambiya 占比亚
Zamua 扎姆瓦
Zaralulu 扎腊鲁鲁
Zariqu 扎瑞库
Zarzi 扎尔吉
Zazia 扎兹亚
Zibnatum 兹波那图
Zuzu 朱朱

三、古代伊朗文明部分

Achaemenians 阿契美尼德人
Agade(Akkad) 阿卡德
Ahuriman 阿赫里曼
Ahuramazda 阿胡拉马兹达
Alexander the Great 亚历山大大帝
Amon 阿蒙
Anahita 阿那希塔
Anshan(Anzan) 安善
Antioch 安条克

Arabian sea　阿拉伯海

Arachosia　阿拉霍西亚

Aral Sea　咸海

Aramaic Language　阿拉美亚语

Ardashir Ⅰ　阿达希尔一世

Aria　阿里亚

Armenia　亚美尼亚

Arsaces　阿萨息斯

Arsames　阿萨米斯

Artaxerxes Ⅰ　阿塔薛西斯一世

Aryans　雅利安人

Ashur　阿淑尔

Assyria　亚述

Aresta　《阿维斯陀》

Babylon　巴比伦

Bactiria　巴克特里亚

Bamām　白赫兰

Bardiya　巴尔迪亚

Behistan　贝希斯敦

Black Sea　黑海

Cambyses Ⅱ　冈比西斯二世

Cappadocia　卡帕多细亚

Caria　卡里亚

Carmania　卡曼尼亚

Caspian Sea　里海

Caucasus　高加索

Cilicia　西里西亚

Chorasmia　花拉子模

Ctesiphon　泰西封

Cyaxares　库阿克撒列斯

Cyrus Ⅱ　居鲁士二世

Dahae　大益人

Daiva　台夫

Darius Ⅰ　大流士一世

Deioces　戴奥凯斯

Drangiana　德兰吉安那

Ecbatana　厄克巴丹

Egypt　埃及

Elam　埃兰

Ethiopia　埃塞俄比亚

Fars　法尔斯

Fergana　费尔干纳

Gathās　伽泰

Hamadan　哈马丹

Hecatompylos　和椟城

Herat　赫拉特

Herodotus　希罗多德

Hyrcania　赫卡尼亚

India　印度

Jerusalem　耶路撒冷

Jews　犹太人

Kerman　克尔曼

Kermanshah　克尔曼沙赫

khuzistan 胡齐斯坦
kusāna 贵霜

Lebanon 黎巴嫩
Lydia 吕底亚

Macedonia 马其顿
Magan 马干
Magi 穆护
Mani 摩尼
Manichaeism 摩尼教
Marduk 马都克
Margiana 马尔吉安那
Media 米底
Mesopotamia 美索不达米亚
Mithra 密特拉

Nabonidas 纳波尼德
Naqsh-i-Rustam 纳克希鲁斯坦
Nebuchadrezzar 尼布甲尼撒
Nile 尼罗河
Nineveh 尼尼微
Nisa 尼萨

Orontes 奥伦特河
Ormizd 奥尔米兹德
Oxus River 乌浒河

Pahlavi 巴列维语
Palestine 巴勒斯坦
Parni 帕勒人
Parsa 波斯
Parsiism 波斯教
Parsis 波斯省
Parthia 帕提亚
Pasargadae 帕萨加迪
Persepolis 波斯波利斯
Persian Gulf 波斯湾
Phoenicia 腓尼基

Red sea 红海
Rhages 拉格斯
Rome 罗马

Saka 塞种
Sardis 萨地斯
Sassan 萨珊
Sattagidia 萨塔巨迪亚
Scythians 西徐亚人
Seistan 塞斯坦
Seleucia 塞琉西亚
Seleucus I 塞琉古一世
Shapur I 沙普尔一世
Smerdis 司美尔迪斯
Sogdiana 索格底安那(粟特)
Sumer 苏美尔
Susa 苏萨
Syria 叙利亚

Tigris River 底格里斯河

Ur 乌尔